



悬疑志

国珠诡话

悬疑志

惊悚：温情：诡异：离奇：

绝行千年的幽灵舞。

变身为冥界千面士古神像眼睛。

性冷淡却拥有无限魅力的异类女生。

谜团叠谜团，会有什么特别大结局呢？

国珠诡话

水心沙

BAOZHEN
BAGHETTA

浙江原创网人气作家水心沙 网络最热作品 点击量超10000000!!!

水心沙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附赠(CD)
国珠诡话 有声书
(扫码即可收听)

中国文联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宝珠鬼话

作者：水心沙

第一个故事 锁麒麟

第一章

我不知道今天还要倒几次霉。虽然从出生开始就不怎么走运，但像今天这样连着倒霉的，还是头一回碰到。

天上下着暴雨，全身淋得透湿，身上还得背着只足有身体两倍大的布包，这包是那个西藏商贩送给我的，算是我买下他所有货品的赠送品。是啊，当然是慷慨奉送了，东西都卖光了，这只又臭又脏的破包还留着干吗呢。

雨不停冲刷着我的身体，包在背上一阵阵发着恶臭。

怎么这么倒霉……这么倒霉……

说起来，这都怪那头死狐狸，如果不是他一大清早摇着尾巴满脸堆笑把我推出门帮他买所谓的极品调料，我怎么都不至于这么惨。到门口还看到一只黑猫，神气活现打面前经过，那时候就该想到不应该出门。

狐狸是我店里大当家的，里里外外一把手，从清洁工作到点心烘焙。我常想如果那个时候他没有出现在我家店门口，这家传了两三代的小糕饼店眼看着在我手里就要倒闭了吧。到现在我还记得饿极了的狐狸在吃了我给他的糕点后说的第一句话：“我靠，这玩意儿也只能给人吃，大姐，你想杀了世纪末最后一只会说话的狐狸吗？”

狐狸对点心制作的要求很高，非北城区那家百年老杂货店的酱味调料不可，但狐狸又很懒，一个月里有大半时间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所以出现了今天早上这一幕。平常都是我回家时顺便给他带回去的，我的学校就在北城区。

雨小了点，我从屋檐下走了出来，房梁上那只猫已经盯着我看了老半天了，再不走我担心它过来就给我一爪子。狐狸说我对于那些有爪子的物种来讲，有种想一爪子拍上来的冲动。真是让人不寒而栗……

背后那只包发出来的味道更浓了，被水泡过后的味道，像背了一大包馊了的饭菜。

说起这包东西，除了叹气我也不知道说什么好。也合该我倒霉，买完了材料和平时一样穿过那个古玩市场去车站，那个市场门口经常会有些没证的摊贩在那里摆摊子卖些不值钱的假古董或者小饰品，有些东西做工还不错的，我常会过去淘个一两件。今天也去了，因为刚好看见一只灯罩做得挺精致。可能走过去的时候走得急了一点，眼睛又净盯着灯罩上漂亮的花纹瞧了，一不留神绊在了一块砖头上，然后把边上那个坐着发呆的西藏小贩面前一堆货压得四分五裂。

到现在我还没想通为什么自己在走过去的时候会没看到这个商贩，面前这个摊子鲜艳得就像个巨大的红灯，怎么着都不太容易让人忽视掉。

然后把钱包里所有的钱都拿出来赔了人，这里头还包括狐狸清点出来的一个月的材料费，当时也没考虑那么多，说赔就赔了，路上看热闹的人那么多，那老头满脸皱纹的样子又让人没来由的理亏，所以只能把他那包被她压烂了的东西全部卷包买走。

直到上了公交车才发现自己连一块钱的车费都拿不出来了，皮夹子从里到外翻了个底，一个钢蹦儿都没留下来。本想拿包里的东西做个抵押，可人家说什么都不肯，最后勉强让待了两站路，然后给撵下了车。

下车就赶上这场入夏以来特大的暴雨，连缓冲都没有，黄豆大的雨点说下就下了，劈啪砸了一头一脸，等回过神想到要找个地方躲，身上早就给浇透了……

“宝珠~~回来啦~~”门一开，两只雪白雪白的爪子朝我的方向飞扑了过来。我往边上偏了偏，狐狸的鼻子撞到门背上，咚的一下，清脆得让人暗爽。

然后捂着鼻子哀号：“好臭啊！！宝珠！！你掉到粪坑里去了吗？！”

我解下包丢到他脑袋上：“什么东西那么香。”

“人家新买的Dior甜心小姐。”翘着手指捏着毛巾擦脏包上的水，狐狸没忘记妩媚地甩甩它屁股后面一大蓬尾巴。

“甜心小姐？你越来越恶心了，狐狸。”

狐狸是只妖狐，据它所说修炼了有五百年了，总算修了个人形出来，是属于大师级的狐狸。我对此将信将疑，一只修行了五百年的妖狐会饿昏在人家家门口，西瓜都会笑了。

外表看狐狸是个漂亮得偏女性向的少年，事实上这也是他所遗憾的，他说只差一点点他就修炼成女人了，真正的狐狸精，谁知道老天不开眼，修炼最关键的时候让雷给劈了，结果等他脱胎换骨，很失落地发

现自己修成了个男人。

成为男人的狐狸精，对于狐狸来说很失败，相当的失败。

常人眼里的狐狸和普通少年没什么两样，就是漂亮了点，也……变态了点，只有我可以看见他身后那根怎么藏都藏不掉的尾巴。所以人说狐狸尾巴藏不住，这句话是很有道理的，修成了精又咋样，变得再像人又咋样，除非他下决心把这根尾巴给剁了，否则一辈子都得跟着他。当然狐狸也无所谓，毕竟像我这样能看到他尾巴的人不多，而且他觉得他的尾巴很好看。大凡狐狸精都是决计不肯把自己身上最美的部分切掉的，哪怕是他们的缺点。

说起我这双能看到狐狸尾巴的眼睛，那得从很早之前讲起。

出生的时候姥姥找人给我算过命，算完后那人摇了摇头就走了，没收一分钱。后来家人左求右求他才透露了一些，他说我八字硬，又偏巧撞上天孤星，所以我的命是硬上加硬，这是很少见的命格，不是大凶至极，就是大难不死，鸿福齐天。而不管是哪种命，凡是跟我有关系的人都会被我克，所以注定孤老终身。

但因此而有了些莫名其妙的能力，比如看见某些一般人看不见的东西，甚至能够触碰到它们。狐狸就是因此而被我发现并收留的，那时候他还是只狐狸，一只介于人形和狐狸形之间转换的狐狸，常人是看不见他的，正如他们现在看不见他的尾巴。也就是说，如果当时连我都看不到他，他也许真的就饿死了。

“宝珠，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是你买的？”从包里抓出一把红红黑黑的项链，狐狸问我。然后低头又在包里一阵乱抓。

宝珠是我的名字，很俗吧，简直又俗又呆，是我姥姥给起的，因为她信佛，给我算过命后她去庙里求了串珠子给我挂在脖子上，然后为我起了这么个名字，说是宝珠的圆润可以化解掉一些我命里的煞气。不知道这十八年来它到底有没有给我化解掉过什么煞气，在学校被同学嘲笑后想过要换的，他们老把我名字写成饱猪。但姥姥死活不肯，说换了她跟我拼命。

那时候胆子小，被她一说就怕了，也就不敢再提换名字的事。而现在人大了，胆子大了，但却不想再换了，因为那个说换名字就跟我拼命的老太太已经不在在了，这串珠子和这个名字，是她留给我的唯一东西。

“是啊……”支吾了一声，我顺便偷偷溜进洗手间，把门锁上。

果然，不出一分钟，外面传来狐狸一声尖叫：“啊——！！！宝珠！！！你买了一大包什么东西！！能吃吗！！能穿吗！！能用吗！！！！我的调料呢！！！！宝珠！！！”

我把水龙头开得很大声，以此掩盖狐狸的尖叫，狐狸叫起来声音很吓人，比卡车的刹车声还吓人。

我忘了告诉他，那包调料早在雨里都化成泥了。而他还在等着这包调料去做再过几小时就要过来取的松糕……别怨我，狐狸，做人不能太挑剔……

洗完了澡坐在客厅上开始整理那堆被狐狸倒出来的东西，狐狸在外面的厨房里忙碌着，没有了他想要的调料，他只好用一般的代替。狐狸在那里一边做一边尝着味道一边抖着眉毛，换锅子的时候弄得很大声，惟恐我听不见。

我没理他，因为作为犬科动物来讲，他的耳朵必然比我的耳朵耐不住噪声。事实证明也的确如此，不到两分钟他就没声音了，一股一股很香的味道从厨房直飘进客厅，很显然，和往常一样，在面对现实的时候狐狸通常都比人更容易选择妥协。

不过虽然这样，我知道这次狐狸真的在生气。艺术家对于一切他们创造的艺术都有种无可形容的近乎偏执的在意和挑剔，对于狐狸来说，精致的美食和无可挑剔的调料就是他的艺术，当艺术被一个不懂艺术的人因为一些低级的错误而搞砸，艺术家会崩溃，狐狸会绝望。虽然对于一个没有任何艺术细胞的人来讲，我是完全体会不了他这种变态心情的。

不过至少我还看得出来，那些没能带回来的极品调料，真的让他很沮丧。

一只沮丧到连头都不知不觉恢复了狐狸本色的狐狸，我开始暗暗祈祷这会儿不要有客人突然上门，因为那会让他们看到一些比较让人崩溃的东西……比如一个守在煤气灶边一动不动的无头人。

想到这儿寒了一下，因为刚好一眼瞥见客厅窗玻璃上一个没头的身体。

脖子贴着窗玻璃移来移去象是在找什么东西的蚯蚓，不管白天还是夜晚，不管是第一次还是第一千次看见，总让人冷不丁要打个寒战的。

随手抓起拖鞋朝窗玻璃上丢了过去，砰的一声，身体消失了，被吓了一跳的狐狸朝我这边瞪了一眼：“又在欺负阿丁了吗，女人，尊重一下帅哥好不好。”

“等他找到他脑袋再说。”

狐狸说得没错，阿丁的确是个帅哥，当然，是指他活着的时候。因为太帅，惹了一屁股的风流债，终于有一天被人发现横尸在自家的床上，死的时候什么都没缺没少，惟独少了他的头。这已经是两年前的事

了，在我很不幸地搬来成为他的邻居之前，直到现在他还在找他的头，而且时不时会找到我家里来。

就象现在，短短两句话的功夫，他已经慢悠悠从窗玻璃外头晃了进来。对，就象传统那种鬼片一样，穿窗而入，然后慢条斯理坐在沙发上，很有型地翘起腿，用他那只挺漂亮的脖子盯着我看。

有没有人试过被帅哥盯着看，感觉怎样，据说会脸红。

那有没有人试过被帅哥的脖子盯着看？

那感觉么，总之我.....

“狐狸我饿了。”抓着手里一把刚从包里抓出来的东西朝厨房门口挪，不管是第一次还是第一千次，被帅哥的脖子盯着看的感觉，对我来说始终如一的是一种没办法改良的毛骨悚然。

突然手上疼了一下，我猛跳了起来，沙发上的无头帅哥一晃消失了，不过我手掌心的痛感还在。

低头抬起手，张开，手心因为刚才的用力破皮了，被一些比较尖锐的东西戳的。那些东西看上去有点眼熟，白不象白，黄不像黄。

“发什么呆，吃啦。”狐狸捧着一笼热气腾腾的蒸糕嘀嘀咕咕从我身边走过，撞了我一下，我这才突然醒悟过来。

这几块东西.....好象是骨头。

第二章

一直到第二天，狐狸都没能完全原谅我，因为我让他做出了让他感到耻辱的糕饼。所以他罢工了，一个人躺在房间里哼哼唧唧，说我让他在老顾客面前丢了脸，说我不懂得一个艺术家的神圣感。

所以没办法，我只好一个人出来站柜台。

“离哥哥不在吗？”

我瞪着柜台下面，摇摇头。不出所料，那个背着书包一脸雀斑的小姑娘听到结果扭头就走了，临走还看着我用力叹了口气。郁闷，这已经是今天第二十这么问的人了，也是第二十只是问问，而不打算买糕的人。

没错，离哥哥就是狐狸，对外，他叫胡离。他在的时候生意通常是好得出奇的，狐狸精的魅力无人可挡，不管是男人女人。但他坚持是因为自己手艺出色，哪怕那些人买完了糕饼扔到一边然后对着他的脸流口水，他还是坚信这一点。

店里再度恢复安静。

一波波甜腻的风被电扇吹着在鼻子尖绕来绕去，软软得让人犯困。所以说看店真是种相当让人容易觉得困倦的活儿，尤其是下午一点到三点这段最郁闷的时间。枯坐这听着电扇机械的声音，看着阳光一点一点从柜台的这头移到柜台的那头，眼皮逐渐发沉，连苍蝇停在玻璃板上磨爪子都不够让我清醒。

突然腿上被什么东西戳了一下，在我缩起腿想趴到柜台打个盹的时候。

伸手摸了摸，摸到块突出的硬东西，忽然想起昨晚那串把我手戳破的骨头，手伸进口袋了掏了几下，一使劲把它抓了出来。

差点就把这玩意给忘了呢。

这把骨头应该说是串手镯。

很多卖首饰的为了吸引人，所以会做出些比较另类的东西，比方说骨头饰品。当然通常情况下，那些骨头不是真正的骨头，多是些硬塑料。

但显然这会儿被我抓在手里的这把东西不是塑料。它上面自然的纹理，还有那些细小的孔洞，用塑料是加工不出这种效果的。

可又不是一般的猪骨头牛羊骨头之类。一小段一小段用一些不知道是镀银还是不锈钢的链条连成一串，除了指骨，我想不出一具身体上还有什么部位的骨头是这种样子的。

指骨？！

忽然觉得手心里的感觉有点冷。指骨属阴，一般是本体死后灵魂暂居的地方之一，可是从这些骨头上我又看不出任何灵体寄存的东西，这一堆小小的骨头是死的，同它们的主人一样。

那应该……有些年头了。

一般来说，死亡几周至几年内，灵魂是不会彻底消失的，那东西就像依附在骨头上的某种磁场，常人看不到，也感觉不到，只有我这种特殊情况的“患者”才能够有幸“目睹”并得出以上经验结论，从最初的好奇，到后来的恐惧，到现在的熟视无睹。

可是那个贩卖塑料假货的小摊贩手里为什么会有这种东西？

“请问……”冷不丁一声慢悠悠的话音，在这当口突兀得让我猛吃了一惊。

手里的镯子差点失手落到地上，我急忙抓抓紧，抬头朝话音传来的方向看了一眼。

随即释然，原来是位老太太。

大概是在我琢磨问题的当口进来的，所以也没听到门上的铃声，她很安静地站在门前，一身黑色绸衣裤，手里拿着把伞，站在门口盯着我看。

不过一张脸看上去有点模糊，不知道是不是屋子里暗，而我又有点近视的缘故。后头玻璃门透进来的光打在她身上，让她有点本就不高的身影看上去越发矮小，以至于给我一种奇怪的感觉，虽然我说不清楚那种奇怪的感觉究竟是什么。

意识到我的目光，老太太抖了抖伞，好象刚从雨里头进来似的。

可是门外艳阳高照。

就这么抖了几下，她又再次安静下来，看着我，也不开口，也没有近一步的举动。

她到底想干吗？我莫名。不过也不是没碰上过这样的客人，大概只是走过，闻着香，进来看看，尤其是这种上了年纪的，一般看的多，买的少。

但像这样一直这么僵持着总也不是个事儿。

“想买什么，阿姨。”打破僵局，我挂着笑问。

老太太朝里蹒跚着走近了几步，来到一排放青团的柜子前停下，弯下腰，朝里头看。

“买青团？阿姨？”

老太太没理我，依旧贴着玻璃朝里头看，那鼻子几乎就已经碰到玻璃柜了。

然后忽然抬起头，看了我一眼：“清明……”

“什么？”

“清明……”伸出手指，她点了点柜子。

“青团？”

“宝珠，你在和谁说话。”

正在我努力分辨这老太太模糊的口齿里发出的到底是‘清明’还是‘青团’的时候，突兀又一声话音，吓得我惊跳了一下。回头便看到狐狸慢悠悠从里屋踱出来，不由得有些火大：“狐狸！下次叫人能不能先吱个声？！以为自己是鬼哪？！”

狐狸在里屋门口站定，看着我，目光有点奇怪：“你在和谁说话，宝珠。”

“客人啊。”手指向大门，我却一呆。

门口处空荡荡的，包括刚才那老太太站着看青团的地方。

没有人，门上的铃也纹丝不动。

回头的一瞬不过一秒钟的过程，那个步履蹒跚的老太太就这样在我眼皮子底下消失了，连门上的风铃都没有惊动。地上一行浅浅的水渍，从门口不到半步的距离，一直延伸到那老太太刚才看青团的地方，水渍的样子就像一个人踮着脚走路留下的痕迹。

头皮突然一阵冷冷的麻。

“……狐狸……”三步并作两步跑到狐狸身边，而他抬手把我推到一边，甩着尾巴若有所思走进店里，然后用鼻子嗅着，从东到西，从抬着头，到弯下腰……

直至刚才那老太太的高度。

半晌，他直起身，回头看向我：“宝珠，你把什么招来了。”

第三章

“我？”我一愣。

一时不知道他的话是什么意思，正想再问问清楚，却见狐狸又朝我勾了勾手指：“拿来。”

“什么？”顺着他的目光低下头，我看到手里那串被我捏得很紧的链子，白生生一串闪着颤巍巍的光，玉似的。

挺怪，刚才怎么就没发觉它有那么漂亮。

“干吗。”掂了掂握进手心，我看看狐狸。他正朝我这边走过来。

“这是哪里来的。”他问。

“买的。”

“哪里买的？”

“狐狸，你审问呢？”

“我看看。”说着话，人已经走到我面前，朝我伸出一只手，摊开。

我看了看他，又看了看手里的链子

不等开口拒绝，手心里突然一空，而面前狐狸的手掌里咔拉一声脆响，指尖一转，链子在他掌心扭出一圈漂亮的弧度。

“狐狸，你这是在干吗。”

“借来看看。”

“你答应过不在这里用你那些下三滥招式的。”

“有吗，”抖了抖耳朵，狐狸噙着牙齿笑：“什么时候？”很奇怪的一个现象，虽然说狐狸和狡猾总是联系在一起，但不知道为啥，有种狐狸只要一得意就容易藏不住自己的本相，比如我家这只，据说活了几百岁了都。那么老精老精一只狐狸都改不掉这种本性，所以通常来说，这种动物的心态还是比较好掌握的。

“签合同的时候。”

“哦，”点点头，指尖踢里嗒拉在骨坠间一阵拨弄，半晌，突然抬起头，一双原本就狭长的眸子微微眯起，线似的两条弯得很诡异：“宝珠，你上课要迟到了。”

墙上的钟正指五点，我一个激灵。

当下也顾不上问他要回手链了，赶忙冲进房间去拿包。我读的夜校上课时间是六点，从家出发到学校，如果碰上堵车的话，一个小时恐怕不止。而原本在这方面就记录不良的我，再多几条迟到记录，怕是真会影响到考分了。

出来的时候，狐狸的脑袋还没恢复人形。

而显然它对此一无所知，一手捏着链子，低着只毛茸茸的脑袋，扑

哧哧笑得很开心，这让他看上去很呆。可惜无论我私下怎样恶毒地期望他这种呆样能被别人看到，外人眼里的狐狸，永远好看得让人流口水。

突然很想把他那对大耳朵拔下来，看它们抖得那么快乐的样子。

因此经过他身边的时候，我故意用力吸了口气：“狐狸，你身上什么味道来着。”

“甜心小姐呗。”提到身上的香水，一双细眼睛眯得更弯曲。

“怪不得家里蚊子苍蝇少了很多啊，狐狸，我不在家的时候多用点，顺便把帐本上杀虫药水那一项替我勾掉，谢谢！”

“好的。”狐狸很快乐地应了一声。而我以最快的速度冲出家门。

门刚在身后合上，不出所料，里头一声尖叫：

“杀虫药水？！宝珠！！！”

“你给我站住宝珠！！”

“站住！！！”

路上的交通比我想象中要顺畅，这可算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奇迹了。所以赶到学校的时候，离上课时间还早了十分钟。

学校是百年老校，据说有着最资深的教师队伍，当然，也有着最“资深”的校舍建筑。那些表面刷着新石灰，里头终年散发着厕所味道的教学楼，那些一走进去，头顶就被树叶遮得不见天日的小道，那些爬山虎厚得能当棉被使的墙壁……冷不丁一两道影子从那些还装着五六十年前铁栅栏的窗户里闪过，你都无法肯定自己见到的，感觉到的，究竟是人影，还是别的一些什么东西。

教室里灯很亮，那种我从小就不喜欢的苍白色，伴着交流电嗡嗡的声音，映得人脸一个个都死灰死灰的，像几天几夜没睡好。

有人桌上堆着水和零食，多是些女孩，备着课间或者课上吃的。夜校和日校生不同，大多是些工作了，早忘了学校里纪律那一套，老师也不会像对待白天正规学生那样严格，所以带着零食上课已经成了夜校里的默认传统。不过这些东西我是从来不准备的，即使天热跑过来再热，我都可以一点冷饮都不碰，上课三个小时，能不上厕所就尽量不去上厕所。

也许有人要问我为什么。其实很简单，想必都听说过那些学校传闻吧，比如厕所哭泣声，红马甲，人头拖把之类的。有的人信这个，有的人听着一笑了之，而我要说的是，有些东西的确只是传闻而已，好事者编来吓人的，而有些东西，虚也好，实也罢，它确实存在。或许离得很

远，也或许就近在身边。这也就是为什么我坚持不在这里上厕所的原因。

只要有可能，我想尽量地不要看到那些东西，即使在周围都是人的情形下。

“宝珠！”正找着座位，有人伸长了手招呼我。

是平时经常坐一起的林绢。林绢是个有钱的闲人，高中毕业后就被一富翁给包了，二十岁时自己包了个情人，经常是一半天跑富翁那里赚钱，一半时间上情人那里花钱。到这里来上课，美其名曰充电，其实是为了打发两个情人都不在时的孤单。

经常的她会鼓动着带着我逃课出去逛街腐败，而且每次都是她买单。所以虽然每次我都会为浪费了一堂课的钱而愧疚，却又总是抵挡不住这个家伙的诱惑屁颠屁颠跟了去。伤脑筋……

“坐坐！”见我朝她走过去，林绢用力拍了拍身边那张空座。边上几双视线当下被她的声音和动作吸引过去，又在极短的时间里至少在她脸蛋和胸脯上游移了三四圈。

“今天怎么那么早。”似乎没有留意到那些目光，林绢在我坐下后抬手掠了下头发。一些清脆的声音随之从她手腕上响起，于是我终于留意到她那只已经在我眼前晃了好几次的手链。

相当别致好看的一只链子，由好些串不知是瓷还是玻璃的坠子组合而成，随着她的动作在手腕上轻轻晃动。琳琅撞击，色彩斑斓，映得她本就好看的手腕透明似的白。

“今天路上顺。手链新买的？”随口问了一句，她的眼神登时亮了起来。

“我老公从新几内亚带来的，好看吧。”通常，林绢把那位有钱的大老板叫老公，花她钱的小白脸叫我家宝贝，借以区分以免兴头上叫错。

“好看。”

“是吧，是吧，有价无市的古董呢。”一边说，一边眯着眼睛幸福地摸着手链。简直和某只狐狸自恋时没什么区别。

有时候，林绢和狐狸还真是很像的，比如两个人都很好看，两个人一听到别人说他们好看，都会洋洋得意。这也大概就是全班那么多人，为什么我独和她走那么近的原因吧，某些方面来讲，她和狐狸一样相处起来不用太费心。

“啧，宝珠，老早就想说了，你手上这串很久没换过了吧，式样蛮老

的。”总算欣赏完了自己的，她又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在了我手上那串珠子上，在老师滔滔不绝开始讲课的时候。

夜校老师讲课的时候似乎永远是只管着自己的，一股脑地照书宣读，不管底下的学生究竟在做啥。听不听在你。

我看了看自己的手腕。

确实，有些年头了，和我岁数一样老呢。当年被姥姥挂在我脖子上，长大了不能继续挂脖子，被我绞了绞，弄成两箍缠在了手腕上：“是啊，我姥姥送的。”

林绢白了我一眼：“不是我要说你，你今天穿的衣服，和这串珠子配起来简直搞笑透了。”

“大姐，知道我穷，不要老打击我好不好。”

“一般店里十几块钱就能买到一根和衣服搭配用的手链了，穷不死你的好不好。”

“那也要有那闲工夫去逛的是不是。”

“你在说我很闲？”

“我啥都没说，姐姐。”

“切。你这小白，什么都不懂。首饰这东西，可讲究了，有些人穿衣服讲究品位，往往疏忽了身上的装饰，其实这玩意越小，越能看出一个人的品位来，知道不。”

“绢啊，你干脆去开个个人仪表培训班吧。”

“你损我啊。”

“夸你呢。”

“嘿嘿。其实，我这串还不算好的。我老公说，他在南美有一次见到过一种真正的极品手链，那才叫好看。”

“极品？什么样的。”

看到我有点感兴趣，她朝两边看了看，故意压低了声音：“骨镯听说过不。”

“古镯？是什么，骨头镯子？”

刚问完，又换来林绢一顿白眼：“说你小白，你还真白上了。骨头的

镯子，有人把那种不值钱的东西当极品吗？”

“那是什么？”

“所谓骨镯，其实是舍利。舍利是什么你知道不。”

这回换我白了她一眼：“据说我比小白稍微聪明一点，还知道舍利是啥。”

她嘻嘻一笑。眼瞅着老师朝她方向瞥了一眼，迅速抬高书本，压低脑袋：“佛家有佛骨舍利，那串手镯，是用十二颗佛骨舍利串出来的，据说全世界也不过就那么一两串。”

“是么，啥样的，你见过？”

她点点头：“老公给我看过照片，对了，照片我手机里存着，要不要看看。”

“要。”

伸手进包，片刻，林娟摸出了她的手机。

我瞅了一眼：“啧，又换了。”

“最新款嘛。”

“你当换衣服呐。”

她没理我，半晌，把手机往我眼前一送：“就它。”

我接过来朝屏幕上看了看。

也就那么片刻的工夫。之前嘴上还挂着刚才嘲弄林娟的笑，直至那张图从屏幕上跳进眼里，我不由自主一呆。

屏幕上一张小小的照片，漆黑色的底，上头一串白色的手链，手链是由十多颗大小不一形状不整的小粒骨状物串成的，关节分明，纹理清晰，在灯光的照射下闪着一层珍珠般温和光洁的白光。

很古朴的一串链条，虽然我不清楚林娟所指的极品的美，到底体现在它的哪一方面，但我绝对可以肯定，这玩意儿，它让我很有眼熟感。

“喂，林娟……”又仔细看了看，我听见自己开口。

“干吗？”

“下次来上课帮我个忙吧。”

“什么忙？”

“我有样东西，我想让你帮忙看看那是啥。”

“嗯。”随口应了我一声，也不知道她到底有没有听清楚我的话，因为这会儿她全部的心思正放在新来的那条短消息上。我百般无聊地抬起头。正考虑是不是得认真听会儿课了，朝老师这里看了一眼，随即却惊得差点把手里的书丢下地。

讲台上那位老师和往常一样正面无表情端坐着分析那篇英文短文，灯光下一张脸很白，和这里所有人一样，看上去像是几天几夜没睡好。当然让我惊得几乎把手里的书掉下地的，并不是她这张脸。

就在她讲台边，确切地说，就在她脚下，一个身影抱着膝盖坐着。

十六、七岁少女的模样，同样苍白的一张脸，却因着全身火一样红的一套棉袄子，显得格外的刺目和怪异。

这可是七月流火的天。

我突然意识到我看到了什么，但在这地方能看到这种东西，不太可能。

怎么可能……

它看上去至少……

正盯着它的方向看着，那东西突然象意识到了什么，原本低垂着的头一抬，两只眼睛直勾勾盯向我。

我被它吓了一跳。

眼睛忍不住眨了一下，再朝那方向看去，身影却不见了。老师站起身开始在黑板上写东西。裙摆随着她的动作一飘一荡，就像刚才蜷在她脚下那个瘦小的身影。

第四章

回到家的时候，空气里全是湿漉漉的自来水和香波混合出来的味道，狐狸包着浴巾缩在客厅沙发上似乎睡着了，一头长发还湿着，把沙发上的颜色弄得深一道浅一道。

狐狸的头发是漆黑色的，很长，躺着的时候可以拖到地上。刚来的

时候他会很自恋地捻着自己的头发叹气，然后嘲笑我：‘宝珠，人家说兔子尾巴长不了，原来你属兔。’现在他收敛了很多，大概头发被绑在水管上的滋味不太好受。

不过说也奇怪，他明明一只长满了白毛的狐狸，变成人身后怎么会是黑头发的，不是都说白狐狸长白头发吗？害我破灭了从小学到现在那么多年之久对白头发狐狸精的美好遐想。

光着脚走到他身边，手在他鼻尖上扇了扇。没醒，看样子睡死了，因为狐狸的耳朵和鼻子是最敏感的，和狗一样。我放心俯下了身子。

“你在找什么。”刚凑近了他的手腕在黑暗里仔细看的时候，冷不丁他突然间开口，把我给吓了一跳。

“找拖鞋。”飞快地回答，一边飞快跳起身跑到墙边上打开了灯，没有去看狐狸的眼睛。狐狸的眼睛在黑暗里会发出一种蓝不蓝绿不绿的光，光里看不见瞳孔，只有两点黑东西闪闪烁烁，如果不小心看到的话，很有点吓人。

“找拖鞋干吗不开灯。”翻身从沙发上坐起，狐狸张开手伸了个大大的懒腰，两只手腕上都空空荡荡的，而他似乎也知道我在看什么，手放下的时候故意敞开了搭在沙发背上，一副便宜你了，让你看个够的欠揍表情。

身后窗外一道影子贴着玻璃一动不动，是那位无头帅哥。

“不想吵醒你呗。”从鞋架上抽出拖鞋丢到地上，我朝无头帅哥瞪了一眼。他拍拍窗，然后转身离开了。而那样的动作通常是他表现情绪的一种方式，可怜的家伙，都这样了还对别人幸灾乐祸。

“哦，我真感动。”狐狸捻了捻头发。又习惯性看向我的，随即撞到我的目光，嘴巴一咧，垂下头。

“狐狸，我的手链呢。”

等的大概就是我这句话了，因为他眼睛又弯了起来：“什么手链。”一边回答，一边捏着手腕。

“我上课前借你看的手链。”

“哦，那个啊。”

“在哪儿？”

“不知道。”尾巴一甩，大概以为我看不见。

“狐狸，别太过分，还给我。”

“不还。”微微地笑：“已经扔了。”

“扔了？！”几步走到他身前。

而狐狸眼见着我过来，身子一横，重新缩进沙发里：“想非礼啊。”

我伸向他脖子的手一阵恶寒，特别是接触到他那双妩媚得让汗毛都能跳舞的眼神的时候：“我KAO，狐狸，你能不能别笑得那么淫荡。我对女人没兴趣的。”

狐狸眨巴了下眼睛。一个翻身背对着我趴好了：“那就别来理我。”

“手链还我我就不来理你。”

“你要手链做什么，宝珠？”

“戴啊。”

“你不要原来那串了？”

“我还有左手的是不。”

“它不适合你。”

喉咙口一堵。耐了耐性子才把骂他的话咽回去，我在他边上蹲了下来：“狐狸，你又没见我戴过，怎么知道不适合。”

突然回头，他出其不意拍拍我的脸：“什么样的长相配什么样的首饰，猪一样的就带带珠子的啦。”

“狐狸！！你找死啊！！”

“谁让你趁我睡着的时候偷窥我。”

“我长针眼来才偷窥你这只裸体狐狸！！”

“裸体？宝珠你好色。”

“快还给我你个死狐狸！！”忍无可忍一巴掌拍向他的背，啪的一记脆响，不出片刻，他背上五根通红的指印随着声音的消失慢慢显了出来。

我愣了愣，因为没想到狐狸居然没躲开。平时指头离着几公尺远他就已经闪得没影子了。

然后看着狐狸坐起身，抓了抓后背。

我搓搓手，因为手掌心火辣辣的疼。看样子那一下够他受的：“你就

是欠揍，”有点心虚，不过不能让他给察觉了去，狐狸这生物给脸上脸，同情他他会让你后悔到想哭：“还给我不就没事了。”

他看了看我，脚一翘，斜靠进沙发背：“扔都扔啦，怎么着，你看着办吧。”

“你……”

“我困了。”

“狐狸你今天有问题。”

“明天一早还要出门呢，晚安宝珠。”手撑着头，他闭上眼睛。

“手链到底在哪里。”

“问垃圾回收站吧。”

“给个理由。”

“宝珠，别让我感觉在甩了你行不。”

“死狐狸！！明天去垃圾回收站找你那些破糕吧！！！”

“好的好的，先准备好赔人家定单的钱。”

“死狐狸！！！！！”

搬开阁楼正西方的桌子，底下有一只坛。坛子是姥姥以前用来腌酱菜的，很有些年头，那种五六十年代传统的纺锤形式样，原本油光甑亮的釉面上一层老灰。

把坛的盖子打开，里头还有一股淡淡的酱油味，不过坛子里是空的，除了坛底一层薄薄的朱砂，还有一张被朱砂压在下头的黄裱纸。

这是狐狸的印，作为收留它的报偿。

据他说这种印叫地网，是明末清初时道家常用的一种驱鬼术，虽然不是什么特别高深的术法，但驱散一般的孤魂野鬼，那是绰绰有余。我对此始终将信将疑，虽然确实从他住进这里之后，至少在这屋子的一定范围内，那些东西再不像以往那样频繁地出入我的视线，甚至靠近我。但也并不绝对，比如那只经常会闯到别人家找自己头的无头鬼阿丁。

除此之外没有别的什么东西了，虽然在意料之中，但难免还是有点失望，手链确实不在这里，而这是我在狐狸房间翻箱倒柜一无所获后所能想到的最后一个可能。

连这地方都没有，那么手链到底被狐狸藏哪儿去了，还是真如他所说的，扔了？

可是为什么……

“铛！铛！铛！”墙上的挂钟敲了三下，突然想起来差不多是狐狸该回来的时候了。

每周四是狐狸的采购日，天不亮他就会出门，到下午三四点的样子回来，同住那么些日子都是如此，像是一种生活规律。

我迅速朝楼下跑，因为得赶在狐狸到家前把他房间被我弄乱的地方收拾干净。可是没跑几步忽然觉得哪里有点不对劲，犹豫着回头看看上面的阁楼，再看看底下那些台阶，又说不出到底是哪里不对。

又往下走了几步，猛一停，因为突然觉出这不对到底是不对在哪里来了。

我家这房子是有着将近七十年历史的老房子。七十年前，这地方是属于当时那些比较有钱的新人类，拿现在的话就是白领们的公寓楼。独门独户，临着街，典雅气派。文化大革命时期，这片房子一度成为‘72家房客’的典型，一栋楼往往能住上好几户，于是原来那些典雅的雕花墙壁慢慢被油烟侵蚀了，楼梯间成了杂物间，镂花窗上的镂花钢拆了被换成了统一的玻璃窗，考究的木制的扶手上伤痕累累，东少一块西补一块……有比较投机的，比如我们家，住在底楼，又对着街，于是延伸出许多店面，最高峰的时候，走到这里，一整排人行道都被这些店面所占据，热闹非凡，哪还有当年小资们的清雅和高贵。

也就是当年靠这些赚了点钱，后来住阁楼上的邻居搬家后爸妈把楼上的产权买了下来，那已经是十多年前的事情了。那时候房子便宜，很多人也不愿意继续鸽子似的一窝挤在这片被熏得乌七麻黑的方寸之地，所以买下来的价钱若换成现在来看，简直是便宜得笑得死人。

后来随着市政建设的扩展，原先一些老住户陆续搬走了，很多类似的房子被规划，这里一下子安静了很多。而因为我们家这一批房子临街而且式样有标志性，所以被保留了下来，只在表面做了适当的翻新。于是从家门口扩建出去的点心店也被保留了下来，一来因为时间早把店面和建筑融成了一体，二来自狐狸来了后，这里生意好得出奇，有些导游还会大老远带老外上这里来品尝“正宗”传统手艺，所以，也算是种文化保留吧。就是不知道那些人知道他们保留的其实是狐狸文化，会有啥感想。

说实在的这倒还真得感谢狐狸，否则，万一店被拆了，我还真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靠什么谋生，对于我这样除了两只眼睛能看到些不该看的东西，学历、能力都一无是处的人来说……

我的家在周围这一排建筑里算是规模最小的了。上下共两层，说是两层，其实而楼也就个阁楼，也不知道当初住在我们楼上的邻居四季里是怎么熬过来的，总之我觉得，那地方一到夏天就热得待不住人，一到冬天就冷得等把人冻成棍子，简直是个连鬼都不愿意多待的地方。

一道狭窄的楼梯连接着阁楼和底下的门厅。楼梯两旁是墙，墙壁被利用空间的邻居凿了两口壁橱，现在存放着从我太姥姥起无数条棉被，包括给我备着陪嫁的。两处墙壁中间不多的地方有道弯口，经过时，视线会被墙壁挡住，而现在我就处在这个位置，楼梯的当中段。跨一步就能绕过墙壁看到下面的厅，退一步就能看到阁楼里那口柜子露出的角。可就是这么一步的距离，我跨了无数个步子，硬是没有跨过这个视觉死角。

一时有些懵了，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大白天的，不像是在做梦啊。

又朝下跑了一步，墙壁依旧暗暗地挡着我的视线，脚下的台阶一路绕着它而过，沉默着，我看不到它们更下面一点的样子。

心脏没来由地紧了一下，因为我想到一个词——鬼打墙。

但怎么可能……那种东西的形成通常需要更大的空间，小小的楼梯道是根本出不来的。

可这种上不上下不下的处境又到底是怎么回事。

后脑勺突然觉得有点凉，一种被人无声窥望着的感觉，但四周静寂无声，也没有任何异常的动静，除了楼上挂钟滴答滴答机械的响动。

我下意识回头朝阁楼处看了一眼。

大概是光线的作用，阁楼门口这个位置看上去很暗。原来柜子突出的部位都被昏暗的光线给模糊了，可以看得清它的形状，但这几乎天天可见的形状这会儿在我眼里看上去既熟悉又陌生。

一种很奇怪的感觉……

突然有什么声音从那扇半掩着的门背后传了出来，低低的，像什么小动物从某些空洞的东西上头一跑而过。

我愣了愣。

转过身想上去看个究竟，刚一抬步，视线所及处门内像是有什么东西倏的直窜了出来！

我一惊。

想也没想就朝后退，等意识到不对，脚下一空，人一头朝着楼梯下直栽了过去。

第五章

肘同坚硬的地面直接撞击，生疼，我一时有种灵魂出窍的感觉，因为眼前除了混乱就是星星。

缓过气来的时候发觉自己已经坐在厅里的地板上，那道原本困扰着我的弯口在楼梯上黑沉沉地对着我，和平时没什么两样，但又觉得平时不太一样。

总觉得……好象有什么东西看着我，在那个转弯不见的视角盲点处。

挣扎着从地上坐起，手一撑，突然尖锐地一疼。害我几乎从直跳起来，收回手，就看到原先手撑的地方一串链子静静躺着，十多颗大小不等的骨坠依次含在链子银色的扣子下，月牙似的白，在窗子透进来的光里折着冷冷柔柔的光。

是被狐狸号称已经扔掉了的手链。

我翻箱倒柜了半天都没找到的东西，它怎么会在这里，那么明显一位置，我居然一直都没看见？见鬼了……

正对着它琢磨着，门上钥匙孔咔嚓一声轻响，我一把将它抓起塞进自己的口袋里。

抬起头的同时门开，狐狸的身影从外头慢悠悠晃了进来，脚还没进门鼻子已在空气里东嗅嗅西嗅嗅，闻到它自个儿房间的方向，眼梢微微弯起：“宝珠，忙哪？”

我忍不住拍拍地：“喂！狐狸！没看到我摔倒了？”

“好累啊……”自顾自伸了个懒腰，狐狸看都没看我一眼，一头倒进沙发。

我胸闷。

所以说，狐狸就是狐狸，即使他的外表再像人，还是一只狐狸。别指望一只长得像个帅哥一样的狐狸真能对你做些帅哥常会做的那种风度翩翩的事情，那是小说里才会出现的情节。

不过心里藏着事，也就懒得跟这只一点绅士风度都没的狐狸计较了，我一骨碌爬起身，拍拍屁股朝门外走去。

“你去哪儿？”反手关门的时候，身后响起狐狸的声音。

我用力拉上门：“玩！”

打手机把林绢约出来的时候，我坐在前往西街的公车上。手链被我缠在了右手，和原来那串珠子混在一起，颜色还挺配的。不过仔细看，日光下的那些骨坠带着点淡粉的色泽，很怪的颜色，和骨头本质不配，看上去倒有点像石头记里出品的东西。

不会真的是石头吧……

举起来对着太阳仔细瞅了瞅，突然觉得头有点发晕。天热车开着空调，门窗都紧合着，让人有种透不过气来的感觉，我坐了坐直，把窗拉开了一点。

一阵热风从窗外灌了进来，还没来得及深吸一口气，窗门啪地被重重合上。我回头看了一眼，身后坐着个中年妇女，见我看向她，朝我白了一眼。

我没言语，也没再朝她的方向多看。目光转向窗外的时候听见她对边上人说：“喂，把空调朝边上转过去点，吹得我脖子疼。”

“本来就在对着我吹啊。”边上人道。

女人不再说话。

我看着窗玻璃，车子一个转弯，玻璃上映出一双眼睛。

一双是人都不太愿意看到的眼睛。

其实，女人的脖子当然会被吹得疼，因为有个东西正趴在她脖子上，一鼓一鼓地吹着气，只不过她看不见而已。那东西一边吹气一边盯着我瞧，而我只能装作什么都没有看见，像以往碰上这种东西时一样。

很奇怪，不知道为什么，最近这种东西似乎越来越多了，错觉吗……

西街是本市最有名的服装一条街，专卖各种品牌的水货，基本上高档商厦里有的，这里有，国外有而商厦里还没引进的，这里也有。所以即便是林绢这样讲究‘档次’的有钱人，也时不时要到这里来淘点最新款的衣服好穿出去显摆。

到的时候她已经在那里等了挺久了，抱着肩膀靠在自己那辆小巧鲜艳的红色POLO上，享受着人来人往间投到她身上的目光。看到我走

近，她朝我招了招手，突然眉头皱了皱，直起身有点仔细地在我脸上看了看：“宝珠，怎么了，今天脸色那么差。”

“有吗？”我下意识摸了摸自己的脸，眼角突然瞥见自己手腕上什么东西红艳艳一闪。

“这是什么。”没等仔细去看，手腕被林绢一把抓住，送到她的面前：“很别致的嘛，新买的？”

我突然觉得后脑勺凉了一下，在看到手上那道鲜红色东西的时候。

是新缠上去的手链，可是原本粉得几乎呈白色的坠子，这会儿不知道起了什么化学反应，通体显出一层鲜红的色泽，由内而外，一颗颗血滴子似的鲜艳。

一下子有点呆了，也没听到林绢继续在我边上说着些什么。只是一味盯着我手上这条链子看，绕在两排珍珠之间，它就像一条爬行在我手腕上的血。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喂！”见我半天没理她，林绢在我背上重重拍了一巴掌。

我回过神。手腕还被她抓着，她拍拍我的手背：“有没有觉得很眼熟？”

“什么？”

“这根手链啊，像不像我昨天给你看的照片上的骨镯？”

“好象有点。”

“哈，简直太像了，你看这样子，”抬起来对着阳光照了照：“哦，上面居然还有纹理，要不是颜色太出挑，我还真以为你得到了宝贝呢。”

“呵呵……”干笑，我收回手：“得到宝贝还会大摇大摆带来给你看吗。”

“很难说的，你个小白，就算‘非洲之星’估计都能被你当成玻璃带出来。”

“有道理。”

“哎？今天怎么那么低调。”

“走吧，请你吃饭。”

“啊呀！变天啦！铁母鸡居然舍得请客了……”

一顿饭吃了五六个小时，如果林绢不是接到电话急着走人，估计还能吃下去。这个变态变态的女人……大概为了补偿以前请我的那么多顿，今天吃得像头猪，就这么吃还不见长肉，真怀疑她的胃带漏斗的。

出门时夜已经很深，不过街上倒比白天热闹许多，大约白天被太阳晒得缩回去的人这会儿都出动了。对于过夜生活的人来说，九十点钟正是一天的开始。

一路逛到车站，又在下车后一路沿着那些满是店铺的街道逛回自个儿住的街区，不知道为什么，今天特别想这么走着散散心。大概是因为身体的缘故吧，之前可能多喝了杯红酒，头晕得比下午坐车时更厉害了点，人轻飘飘的，似乎有点集中不了精神。

靠着墙站了会儿，等着眼前那阵眩晕过去。忽然想起那根手链，低头又朝它看了一眼。

这已经是今天晚上第N次看了，从吃饭开始，每隔一阵子就忍不住要去看看它，不过它始终还是保持着那种鲜红的色泽，没有加深，也没有变淡。完完全全和最初时两种样子，也不知道究竟是什么原因造成的。温度，还是别的什么？真是稀罕。

琢磨着，眼前的建筑不再摇来晃去了，我直起身继续朝前走。还没走几步边上马路上突然吱的一声巨响，冷不丁间把我吓得一个惊跳。

条件反射地往边上退了退，耳边随即又是砰地一声闷响。这才抬眼朝那方向看过去，原来是一辆车车速太快，没冲过黄灯所以猛踩了刹车，结果和后面的车撞上了。前头的车撞歪了保险杠，后面的车撞瞎了一只车头灯。大概就那么几秒钟的工夫，周围人已经忽啦啦一大圈围好了，幸灾乐祸地看着两个驾驶的从车里钻出来开始针锋相对。

真是一种恶趣味啊……

头又开始发晕了，转身正要走，一眼扫过马路中央，脑子一空，我突然感觉不到了自己的心跳。

第六章

被阻塞了交通的马路，越聚越多的人群，跳跃的交通灯，跳跃的霓虹……远处飞速赶来的警车闪烁着尖锐刺眼的警灯，有人在大声叫着些什么，手不停挥动着。

一切混乱而嘈杂，可是我听不到一点嘈杂的声音。

一道身影这会儿正从我眼前慢慢经过，在这条拥挤混乱的马路上，在众目睽睽之下，在路灯车灯和霓虹灯交替出来的缤纷的光线下。

漆黑色的身影。

黑得像是出现在某个逆光的角落，而不应该是这种亮如白昼的地方。从头顶到脚跟，一色的黑，像是一团雾气将整个人模糊地粘连在了一起，混沌的轮廓，混沌而缓慢的步伐。

随着步子我听到一些细微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那是一条锁链，从他低垂着的手腕部位延伸出来，长长的一根拖曳在地上，一步一阵颤音。锁链的尾端拖着一个人，横躺在地，不停地挣扎，不停地扭曲，随着这道身影缓慢而持续的前行，从肇事车辆后面那一串车流长龙里一点一点滑出，穿过那些静止的车轮，无声随着锁链朝前移动。直至经过我的面前，明明十步不到的距离，却是同那道身影一样的模糊。

而就在他们附近，一辆辆警车正从边上呼啸而过，直驶向人群拥挤的车祸现场，仿佛对这两人的存在视若无睹。

呼吸连同心跳声一块而停止，因为脑子随即反应出来的一些东西。而那些东西是从小听姥姥说来的，她让我都记着，我就记着了。

她说囡啊，我知道你可以看到它们，它们也可以看到你，不过只要你乖乖的，它们不会来欺负你。

她说囡，你在看什么！别说话，别呼吸，跟着姥姥走，快！

她说囡，知不知道，你差点就要离开姥姥了。以后再见到那种东西，千万要记住，憋住气，不要看它们的眼睛，往不会冲撞到它们的方向跑，否则，它们会把你捉了去，知道不？记住了不？一定要记住啊！

记住它们的名字，它们叫勾魂使。

黑色身影拖着锁链逐渐走向十字路口的另一端。陆续有人从旁经过，和那些警车上的人一样，没人朝他的方向看上过一眼，似乎他是不存在的，或者说，他的确根本就不存在，除了对我而言。

忽然他的脚步顿了顿，在经过一道种满了植物的弯口的时候。

那个被锁链拴着的人被什么东西卡住了，虽然我并不知道那是什么。他这会儿横在马路上，明明周围空荡荡什么都没有，但他就是不再继续朝前滑动，手和脚蜷缩着，像被某种无形的东西给阻挡着，只一只头颅依旧跟着锁链继续前进，因为锁链拴在他脖子的部位。

身影站定的时候已经离他有将近几十米的距离，他的脖子被拉长了

十多米。

远远看过去，那种情景很诡异。就像一条不挺扭动着的蛇，连接着一个不停颤动的身体，四周的人若无其事从他蛇一样的脖子上踩过，每踩一下，他身体发出一阵剧烈的抽搐，而那些人对这一切一无所知。

突兀一阵无法控制的恶寒。

头晕得厉害，只觉得胃里有什么东西随时会从喉咙口冲出来，我朝后退了两步。

那身影突然转回身。不期然间，正对着我的方向。

风起，起得很突然。

冷飕飕从我皮肤上一掠而过，我看见他的身影在风里轻轻晃了晃，轮廓起伏，像一袭曳地的长袍。

边上肇事车辆和车主被交警拉走了，人群渐散，阻塞的车辆开始缓缓朝前推进。一辆接一辆，地上那人的脖子一次又一次被它们的轮子无声碾过，闪烁不定的车身一再阻挡在我和那道黑色身影之间，又一次次将他安静不动的身影暴露在我眼前。

红灯亮，车停，黑色身影将手慢慢扬起。

我下意识屏住了呼吸。

不等琢磨出他要干什么，就看到一道暗色的光从他手掌心飒地弹出，刀子似一截长长的朝天射起，暴长，又随着他手一个干净利落的挥落一声尖啸，朝着地上扭动不停的声音直切了下去！

暗光落地，地上那人的头颅倏地随着链条弹进他的手里。余下部位随着身体一瞬间静止了，又在我眨眼的瞬息烟似地一蓬在地上散开，不到片刻被风吹得无影无踪。

我眼睁睁看着这一切就在我眼皮子底下发生。

想动，可是脚底下灌了铅似的沉。刺入地面的暗光消失，我看到那道身影抬起头，对着我的方向。

突然感觉心脏一阵窒息般的疼痛。

虽然看不清他的脸，可我非常清晰地感觉到了他投射我在脸上的目光，很熟悉，就像那年冬天，当我还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孩子时，无意中相撞见的一样的那种目光。

无形，无相，可是让人从头到脚一片冰冷。

冷得连心脏都痉挛了……

正寻思着怎样在这样的情形下混进人流不动声色从他眼皮子底下跑开，在他还没发现我的存在的时候。没等迈步，他忽然一抬手，轻轻丢开手里的头颅，拖着锁链朝我这里笔直走了过来。

“咔嚓……咔嚓……”一步一阵脆响。

路上来往的人从他身影上一穿而过，而他的身影只是微微一晃，不出片刻，就又恢复到原来混沌而修长的模样。眼见着就离我不十多米远的距离了，就那么短短片刻我发愣的工夫。

一个激灵猛回过神，我掉头就跑，速度从没有那么快过。

也不管自己是不是按姥姥所说的——憋着气，避开那个冲撞会冲撞到他的方向。我是看着路就往前奔，逮着道就窜，只要前面没有任何会阻挡住我的障碍。

废话，人家都直冲着我过来了，我还管那么多岂不是傻？！

长大以后逐渐明白，所谓勾魂使，说白了，那就是人们口中的黑白无常。

据说它们总在人死亡前的一刹出现在死者的面前，然后带着死者的灵魂离开，用他们手里的锁链。但通常情形下，是见不到他们的，即使是有着阴阳眼的我。因为他们不是亡魂。或者换句话说，他们是神。

只有在一些极特殊的情况下会见到他们。有时候见到的形态是白色，有时候是黑色，于是有了传说中的黑白无常。见到无常者只有一个死字，因为这是他们的义务，他们不会管你到底是快死的人，还是很不幸地凑巧看到了他们，他们只知道见者勾魂。

小时候我曾见过一次无常勾魂，后来一场大病，对它所有的印象，只剩下姥姥的那番话，还有一点黑色的、模糊的影子。而刚才那道正拖着锁链逐渐从我面前走过身影，再次让那个记忆亮了出来。

但他是不是的确就是姥姥所说的勾魂使，我不能肯定。却也不能因此就否认了他的危险性，毕竟，我亲眼看着他是怎样处理掉他手头上那只魂魄的，那和我从小到大看到的关于黑白无常勾魂的故事根本不一样。

转了个弯，我跑进另一条马路。

这条马路是原来那条马路的分叉，比那条窄了不少，也安静了不少，它直通我家的方向，是我熟得不能再熟的必经之路。

可是一丝冷汗却从我头上渗了出来，连带心跳的节奏也是冷冷的。

第三次，这是第三次了。无论怎么跑，我都会看到一个路口，从路口转弯，会看到这条小马路，沿着这条熟悉的小马路继续跑，本应该出现那条横在我家前面的另一条马路，可是在我眼前的，依旧是个只能转弯的路口。

第一次见到这个状况，我以为自己心急慌忙看错了路口。

第二次面对状况，我开始觉得迷惑。

直到第三次这个路口出现在我面前，我突然意识到这地方一定发生了什么问题，而那问题必然同自始至终不紧不慢跟随在我身后的那阵脚步声有关。

脚步声.....

忽然发觉那一声声如影随形般的脚步声消失了。空荡荡的马路，除了几道被路灯拉扯下来的建筑的影子，没有别的东西。甚至连一张被风吹着乱飞的碎纸片都没有，很奇怪的感觉，虽然周围房子里都亮着灯，可我感觉不到一点活动的气息。

太静，不太正常的安静。

用力喘了口气，我抬头看着那些窗户。窗户里灯光明亮，但始终见不到一道人影，有一楼窗户内折射着电视机屏幕荧光闪烁，但是一点声音都没，整个地方似乎只有我一个人的呼吸声在空气里回荡，孤独得有点兀然。

“咔嚓.....”轻轻一声脆响，我的心脏猛地一阵急跳。

又一串锁链拖动的声音在背后紧跟着响起，不敢回头，我几乎是直跳起来朝着前面唯一的路口处奋力跑去。

冲过路口，果不其然，又是刚才那条马路。

宽阔空荡地躺在我眼前，再往前跑一点就是那个弯口，我要回家必须要经过的那个弯口。

头一阵晕眩，我不得不停下脚步。俯下身大口喘气的时候目光扫过我的手腕，突然发现，之前还鲜红得血一样的那串链子，不知道什么时候起颜色变成了墨一样的黑色。

再仔细看了看。不是因为视觉的关系，也不是因为光线问题。

身后就是店，店的门牌打着通亮的光，光照在手链上，那确实是浓郁的黑色，除了那些坠子头部那么一点点的地方，还保留着原先一圈血红。

怎么回事.....

头很晕，脑子很乱，心跳得随时像是要从胸腔里蹦出来。

我想吐.....

“咔嚓.....”脚下人影晃动。修长，清晰，无声无息重叠在我的影子上头。

我倒抽一口冷气。

一味盯着脚下那两道影子，属于我的影子低着头一动不敢动，看上去像是在下跪。而他就那样笔直站在我身后。身周轮廓随风微微摇曳，手下的锁链随身形晃动着，似乎栓在我的脚上。

片刻，他扬起手。

“咔嚓.....”锁链又一声脆响，蛇一样在我身旁勾勒出一道扭曲的弧度。我忍不住闭上眼睛，因为感觉到脖子后头随即一道急速逼近的冰冷气流。

躲不掉的。

我想。

然后耳边突然间锵然一声尖锐的撞击声响。

“冥王勾魂夜，不勾无罪生魂。大人，手下留情。”

很熟悉的声音，虽然没有带着往日贯有的戏谑，听在耳朵里，我突然有种想哭的冲动。

狐狸.....

第七章

眼睛睁开，那条连着出现了三次的马路不见了。眼前一排熟悉的建筑，正对着我的那幢，二层楼高，是我跑了半天都没找到的家。

狐狸就坐在我家阁楼的窗台上。

一件宽大得能当裙子穿的白色T恤，一条满是洞的牛仔裤，斜靠着窗框眯着双细眼睛，眼波流过，瞳孔里两点蓝不蓝绿不绿的光微微闪

烁。在他将视线从我身后移到我脸上的时候，有那么一瞬，我觉得他看上去有点陌生。

“愣着干什么，”他道。一条腿搁着窗台，一条腿垂窗台下晃晃悠悠：“还不快给冥王让道。”

我想都没想就依着他的话从身后人投射在我脚下的影子中跳开，快步跑几步回头看了一眼，这才忽然留意到，狐狸今晚的头发好长。

漆黑乌亮一大把，从他背后一直延伸到我原先站立的位置，同夜色混在一起，以至刚才我并没有留意到。

挡住了身后人锁链的，正是狐狸的头发。一根根那么软，那么细，偏偏这会儿看上去钢丝似的，一道道缠在了那根锁链上，环连环，扣对扣。将锁链的头生生扭了个方向，直对准那道黑色的人影。

“噼唧唧……”链条轻颤，发出一阵细微的声响，而我的右手手腕突然触电般一阵抖动。

来不及低头去看看手腕上到底出了什么问题，那个被狐狸称作‘冥王’的身影原本对着狐狸方向的脸微微一侧，一道暗光从脸部模糊的轮廓直射而出，蓦地刺进我毫无防备的瞳孔。

很强烈的一种感觉，就像一只手指在我眼睛上用力划过，闷闷然一沉。然后便见他那只空垂在身侧的右手无声抬起，随之一束黑光从掌心内直窜而起，在半空倏地暴张！

“宝珠！”一时间似乎见着了之前那个亡魂头颅被瞬间割断的样子，耳听得狐狸一声惊叫，我几乎是条件反射地朝着旁边猛地扑倒。

“丝……”黑光直刺入地，片刻消失得干干净净。而离它消失的地方不到两步远，我就扑倒在边上的垃圾桶里，垃圾桶倒地，我被一堆塑料袋盖了个严严实实。

痛……感觉肩膀和腰都要断掉了，可是头偏偏在这个时候又晕眩了起来，晕得我真想就这么睡过去，可是不行，因为耳朵里那条锁链在地上轻轻拖曳的声音再次响起。

“咔嚓唧……咔嚓唧唧唧……”由远至近，瞬息间的速度。周围风突然大了起来，风中无数细丝纷飞，那是狐狸的头发。

转眼间那道模糊的黑色身影已近在咫尺，我急忙抬手抓住垃圾桶旁那根铜栅栏，刚挣扎着站起身，身后一道尖锐的呼啸。背后的头发陡然间都腾了起来，因着一股强烈的气流，我忍不住回了下头，人却在一瞬间僵住。

只看到一道黑亮色的光团闪电似的朝着我的方向直刺过来，血一下子似乎都凝固了，想逃，人哪里还动得了。

眼睁睁看着它直逼向我的眉心，突然眼前白光一闪。

还没看清楚究竟是什么东西晃过，整个人突然间被一只手猛地卷起，朝着我家窗户方向直飞了过去！及至扑进窗口，一缕幽香伴着几缕发丝钻进我的鼻子尖，很熟悉的味道，还带着点没有洗干净的‘甜心小姐’的香气。抬起头，我看清了狐狸月光下一长笑得有点邪乎的脸。

一手抓着我，一手扯着冥王那根锁链，他靠着窗望着楼下那道漆黑色的身影：“得罪了，大人，”说着话，抬头又望了望从云层里露出整个身躯的月亮，月光照进他的眼里，没了之前那种蓝不蓝绿不绿的光：“时间快到了吧。”

话音未落，楼下身影一晃，倏地散成一团漆黑色的浓雾。

浓雾蒸腾而起，冉冉一腾间猛窜至二楼的高度，却并不靠近。我看到雾气中一双闪烁着暗蓝色光泽的眼睛，只是稍纵即逝的一个瞬间。

然后它散了。风里轻轻一个旋转，朝四周迅速扩散开来。

目送那道黑雾消失殆尽，手一松，狐狸把我丢在地板上，也不管我浑身上下摔得青一块紫一块。

“狐狸！轻一点行不行？！”

“臭啊.....我快憋死了。”长出一口气，狐狸在我面前蹲下身，翘着手指一脸恶心地抓起我那只爬满菜汤的手腕看了看。半晌，忽然笑，笑得让我莫名其妙：“该来的，终究还是躲不掉呢。”

“什么？”一时没听明白他在说什么，我问。

他没有回答，只是看着我手腕上那两串缠在一起的手链，搔了搔自己的下巴：“藏在那地方都能被你找到，我也没办法了。是吧，宝珠。”

“什么地方？”狐疑着，我瞪着他。

“没什么，”站起身，他朝我甩甩尾巴：“既然来了，那就这样吧。”

“狐狸，你到底在说什么？”

“你该洗澡了宝珠。”

“喂，刚才那个真是冥王吗？”眼见着他身影消失在楼梯拐角，爬起身，我一瘸一拐跟了上去。

“谁知道呢。”

“不知道你就乱招呼？”

回头，他一指头戳到我的鼻尖：“记住了，碰上强人拣好听的叫，总没错的。”

“……”我无语。

“对了，”走到楼梯口，他忽然再次回过头，朝我手腕点了点：“它，以后好好保存着。”

我顺着他的目光朝手腕看了看。

同原来那串白色的珠子缠在一起，那跟手链通体已经变成了漆黑色，灯光下黑得锃亮，如果不是上面细微的纹理和凹凸的关节，就像一颗颗滑不留手的玻璃颗粒。

突然想起了这个困惑了我半天的问题，边走，我边将手链从手腕上扯下：“狐狸，它……”

“别拿下来！”猛提高嗓音，突兀得让我吃了一惊。

我停下手里的动作：“狐狸？”

头顶的灯光突然忽闪了一下，熄灭的时候我听到狐狸的话音，他说：“以后都不要取下来，宝珠，”

灯亮，那一瞬他的头显出了原形：“谁叫你对它那么好奇。”

我沉默，看着他。

这似乎是第一次我看到他的原形，而笑不出来的。那只雪白色的狐狸头，狭长的眸子一如既往似笑非笑看着我，带着点妩媚，也似乎带着点陌生。

“麻烦来了。”他又道。

灯再次熄灭，黑暗里衣服从狐狸身上褪落，一蓬细软白毛从他身体每个部位钻出，前爪落地，他化身为狐。

与此同时门突然发出一阵有节奏的剥啄声：“咔，咔咔，咔……”

狐狸朝我身旁一跳，没有开口，两眼望着门，一双眼睛里光点闪烁。

“咔，咔咔，咔……”又是一阵剥啄。狐狸和我一动不动。

“砰！”剥啄突变成了撞击，急促而剧烈：“砰砰！砰砰砰！”黑暗里我甚至可以感觉到那扇门被撞得微微抖动的样子，狐狸依旧没有任何动静，只是眯着眼朝大门看着，若有所思。

“砰！”又是一声撞击，狐狸突然抬头看了我一眼：“朝后退。”

“什么？”低下头，却发现狐狸在说完那句话后消失不见了，惶惶然一阵张望，门却在这时轰的一声巨响，朝里径自打了开来！

第八章

一股巨大的气浪掀得我朝后一个踉跄。

没等站稳脚步，一道修长的身影从门外走了进来，低着头，垂着手，无声无息，像个衣带翻飞在夜色里的幽灵。

“狐狸！”我一声尖叫。

他猛抬头，被夜色笼罩着的脸上突然闪出两点暗紫色的光。

我的头皮一阵发麻，慌乱中脱下脚上的凉鞋没头没脑朝他身上丢过去，鞋子从他脸侧飞过，撞在门框上咚地落地。而他的身影却不见了。

也不见他有什么动作，只是微微一晃，再次捕捉到他的身影，已离我不到一步之遥。侧头看向我的时候那把冗长的发丝随身形扬起，闪闪烁烁，在身后斜射而入的月光里白得耀眼。

耳朵里全是我急促的呼吸声，我发觉自己的手脚不能动了，在他那双晶紫色瞳孔的注视下。

“狐狸……”下意识又叫了一声，却像梦魇般无力。一股无形的压迫感，我听到自己喉咙里发出了一些奇怪的声响，随之，舌头突然不听使唤地从嘴里伸了出来。

可他始终没有过任何的动作。只是静静看着我，而我的眼睛里慢慢的开始看不清楚任何东西。

“镞！”就在感觉到自己眼珠也随着那股压力朝外挤的当口，身后突兀一声低吼，让我许久不得氧气的肺冷不丁灌进一口冰冷的空气。

眼前那双晶紫色的瞳孔蓦地一凝。

瞳孔里清晰映着一道身影，紧贴着我的背站着，狭长的眸子里似蓝

非蓝似绿非绿两点光悄然闪烁。

是恢复了人形的狐狸。

一把将我拽到他的身后，狐狸闪身靠近那个黑影，看着他，嘴角微扬：“鬼叫什么，宝珠，自己惹来的麻烦，怕了？”

我用力地咳嗽。

突然见到那男人手里什么东西暗光一闪直指向狐狸，我惊叫：“狐狸！”

却被狐狸猛一把拉住了我的右手，对着那人方向一拍。

我条件反射地收手，手却已经碰着他的衣服，手腕上那根发黑了的链子忽然间由里头朝外鲜红色光蓦地一闪。极短，短得几乎让我以为是自己眼花。

而狐狸面前那个男人身子一斜，在这同时突兀倒在了狐狸的肩膀上。

阳光照在眼皮上，很痒。

揉揉眼睛翻个身，太阳穴一阵剧烈的闷疼，人一下子清醒了过来，我睁开眼。眼前一道模糊的轮廓，漆黑色，在我边上横着，正对着阳光的方向一时看不清楚那是什么。

我凑近了一点，一把抓在那东西上，软软的，带着点暖意。

那东西微微一动。

突然间彻底清醒了，我一声尖叫：“啊——！！”

手抓的地方是人的胸脯，而我睡眠模糊的脸正对着的是一张陌生却也并不绝对陌生的脸。

很美的一张脸。

狐狸很美，他的美叫妖媚，一个男人的妖媚。这张脸也很美，和狐狸完全不同的美，安静时像神，凶煞时如魔般的美，刀剑出鞘那一刹那光影流动而过时的那种美，他的美叫妖魅，一个男人的妖魅。

而这会儿，这个妖魅的男人就那么平躺在我的边上，用他昨晚上把我吓个半死的暗紫色眸子看着我，眼睛里没有任何表情，脸上也是，像是一具尸体。而事实上有那么一会儿我真的以为他就是具尸体，因为我感觉不到他的呼吸。

我拿手在他鼻尖上扇了扇。

他眼睛一动，睫毛轻轻一颤。

“啊——！！”我又是一声尖叫：“狐狸！！！！”

东汉年间，有麒麟名铎（YE），私自坠世，横行无忌，险酿天下大乱。

后被一把天火将其焚毁，只留其身上最坚硬的部分，因为龙王过境一场大雨，冷热交替，相融而成骨舍利。然骨舍利虽失其肉身，麒麟戾性不失，流落民间蛰伏一阵后逐渐神力恢复，于是开始以另样的方式行凶人间。

直到有高人将之收去，以纯银淬以纯阴之水用地火烧灼九九八十一天，打造出一副链子将舍利以套锁的方式全部封印，以防止它吸食日月精华恢复肉身，此后再没有滋生事端。

由此人称这条困着麒麟骨的锁链为锁麒麟。

传说得锁麒麟者，上观阴阳，下测鬼神，凡人得之能开天眼，修道者得之可谓通天。只是究竟它在哪里，它是否真的存在，除了那段绘声绘色的传说，至今没有任何人可以说得清楚，亦没有任何人见到过它的真容。

狐狸说我右手上这根会变色的手链，就是传说中的锁麒麟。

我听完刚开始得意，他又道，其实关于锁麒麟的后半段，也就是什么凡人得之能开天眼，修道者得之可谓通天的话，那统统都是狗屁。

我郁闷。

然后他又道，麒麟太凶，控制得当可为人所用，控制不当，反而会被它吞噬，这也就是这么多年，那么多人寻找它，却最终下落不明的原因。

听到这里，我莫名其妙感到后背一阵发寒。

又一次想把手链从手腕上摘下，却又一次被狐狸制止。他说已经来不及了宝珠，从你戴上它的那刻起，它就已经和你的命脉连在了一起，知道它为什么会变成这种颜色么，宝珠，里头满满流动着的都是你的血呢。

知道什么叫从头冷到底吗，就是当时我听完狐狸说的这些话之后的感觉。

狐狸还说，宝珠，我不清楚那个小贩为什么要把它给你，能找到这

根手链的人，本身不会是什么普通人，而他为什么要给你。但也许，真正的事实其实是麒麟它自己找到了你，因为一直有人在尝试找着它的同时，它一直都在找着能够释放它的人，两种欲望，彼此间是相辅相成的。谁在找谁，谁说得清呢。

为什么我是能够释放它的人？拣着最主要的，我问。

狐狸没有回答我。

后来，大概感觉到我的脸色越来越难看，狐狸的话开始朝安慰和忽悠的方向发展。

他说，宝珠，别这样，想想好的，你有阴阳眼，平时有事没事就被吓得跟个神经病似的，你烦我也烦，有了它，一年四季，没准你能耍着鬼玩。

我说怎么耍。

他看看我，然后摸摸鼻子。

狐狸撒了慌或者词穷的时候，通常都爱摸自己鼻子。所以我继续沮丧。

他又说，那就当白拣了个帅哥回家，你看，他多帅。说这话时，他眼睛漂着我身后那个黑色的人影，一脸的不屑。不过嘴上还是一个劲地说，他真帅，是不是，宝珠。

通常来说，狐狸在相貌上的气量实在不比一个骄傲的小女生好上多少。

可他总是跟着我。我回答。

那不是很好，换了别的女孩子还求之不得呢。说这话时，狐狸眯着眼笑，眼睛对着电视里播放的韩国连续剧。

上厕所时也是。我再回答。

狐狸沉默。

不管怎样，从那天开始，家里好象又多了个“人”，而我觉得自己的生命也再一次起了个变化，那种很难让我接受的变化。

第一次是狐狸，第二次是麒麟。

未来不知道会怎样，但我相信我会慢慢适应，自然……先从适应这只麒麟的到来为前提。

第二个故事 影厘

第一章

“哥哥，今天也过得很好。”

“嗯，和别人说话了。”

“是的哥哥，我去做饭了。”

“多吃点，哥哥。”

魏青是我夜校里的一个同学，人很漂亮，但是不大爱搭理人。

每次上课总是选择最后排靠近角落的位置坐，所以从第一堂课到现在，能准确叫出她名字的人还寥寥无几。最初时也有几个好交际的课余找话同她搭讪，问一句，答一句，不问了她就对着书发呆，一来二去，也渐渐就没人再有那兴致了。夜校本不同于日校，人情更淡漠些，你不理睬人，别人还真犯不着非得把你当回事。

不过时间一久，风言风语还是难免，谁让有人的地方就有八卦嘛。

有人说她精神上有问题，因为没考上大学，大凡越是骄傲的人在受到挫折时遭到的打击越大，就像越硬的东西越是容易被折断。魏青不爱理人，所以理所当然的，她骄傲。也有人说她有恋兄情节，因为她长在单亲家庭，父亲过世后是被哥哥一手拉扯大的，依赖性极强，都二十多岁的人了还时不时会看到她哥哥晚上骑了车过来接她回家。

我从没见过魏青那个一手把她拉扯大的哥哥，等我关注到的时候，他已经去世了，因为一场车祸。而我也差不多是从那个时候，才开始注意起这个和我同班将近一年，但直到最近我才把她的名字写准确的同学的。

“发什么呆。”撞撞我的胳膊肘，林绢歪头看着我：“想你那帅哥呐？”

“哪有。”

“啥时候介绍介绍？”

“干吗。”

“紧张啥，又不是要跟你抢。”

“那就别多问。”

“嘁，小器……”

帅哥指的是铷。

狐狸说铷是上古麒麟，因为私下凡间造成了极大的破坏所以遭到天谴，不但被天火烧得只剩下几块骨头，最终连骨头都被高人收了去，用一根锁链封印了起来。直到碰巧落到我手里解了封，差不多应该已被关了有两千多年之久。

如果不是因为最初出现在我家时那一瞬短暂却极具爆发力的所作所为，我可能以为铷是个单纯的痴呆病患者。

或许是被困的时间太久，铷看上去痴痴呆呆的。原谅我用痴呆这个词来形容一个帅哥，可除此之外我真不知道还应该怎样形容他才好。从来到我家，直到一周后的现在，他没有开口说过一句话，成天不是站着就是坐着，唯一有意识的举动就是跟着我，从白天到夜晚，从家里到外头，再从外头到家里。如影子随形。

这对我来说简直是场灾难。

也许有人会说我做作，是啊，每天有个比电影明星还要帅的男人寸步不离陪着，这是天底下多少女孩子的梦呐，宝珠小朋友，几辈子都修不来的福气，知足吧，这种事情有什么可抱怨的。

可是内中滋味，谁能体会。

一开始说实在的，我也得意过，女人么，虚荣心难免的。麒麟和狐狸一样，一种东西成了精，往往会具备些极端的東西，他们有着一种比较极端的美貌，骨子里渗出来的那种美，美得精怪。所以刚开始走在大街上，而在我身后或者身边跟着，护花使者似的，那真是没说的，回头率百分百，感觉好得不得了。

但时间久了，种种后遗症就出来了。想想，铷并不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护花使者，拿狐狸的话来说，因为我手链上封印的作用，我和铷之间似乎出现了一种无形的场，也就是很多漫画小说里提到的结界。因而，这只上古麒麟无法离开我身周一定的范围，就跟人脱离地球引力无法正常生存一个道理，而又因为他似乎没有完全从封印状态解脱出来，所以就好象是一只被我手里无形的线操控着的木偶，我走到哪里，他跟到哪里，想挡也挡不住。也因此，如果不巧碰上一些非常事件，很多事情就变得让人相当困扰起来。

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那次去公厕。

当时比较内急，以至完全忘记了我和他之间的联系，结果他就那么大模大样直接跟我进了女厕所，而当时怎么也就那么巧，进去第一个隔间，一位女士正没有一点顾忌地敞开着门方便……

后来……

铎被纠察带到办公室盘问了整整一个小时，因为态度问题（没办法，他不会说话，人跟他说话，他也一个字都不可能听进去。），所以被迫罚款两百。而那位女士，从此之后大概凡是公共厕所，虽然身边都是女性，她也不敢再这么随意地掉以轻心了吧……我猜。

也在最初的时候，天热，回到家就换睡衣。很粗暴地脱掉衣服蹬掉裤子在空调凉飕飕的风里吹个痛快，然后慢慢把睡衣套到身上，舒舒服服一转头，那个男人面无表情站在身后。

我……

我腰上一个冬天养出来的肥肉，我的A罩杯，我女性的尊严……

不止一次我问过狐狸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狐狸也说不上来。他说照理看麒麟的封印确实解了，但恐怕还受着封印场的影响，不会开口，不能自主运动，这都表示麒麟的力量仍被封锁着，没有随着身体一并得到释放。

我问那怎么办，我们这种样子还得保持多久。

他翻眼看看天，琢磨半晌摸了摸下巴，然后说了句让我非常鄙视他的话：不知道。

不过狐狸又说，铎没有完全脱离手链的控制，比起那些微不足道的不方便，宝珠你应该要感到庆幸才对。想想，一只受到天罚的麒麟，一只被足足封印了两千年的麒麟，他的破坏力有多大？留意到最近那些东西越来越多了不，知道为什么你能撞上勾魂者？宝珠，那可都不是一时的巧合。知不知道麒麟在东汉时都做了些什么？如果当时他的状态是完全解了封印的，别说你控制不了他，就算赔上我的命，我们两个都不够他塞牙缝的。

说到这里，不知道我脸上的哪种表情让狐狸觉着满意了，因为他眉毛挑了挑，然后颇为语重心长地拍拍我的头：所以，就先牺牲一下你的自由和你的A罩杯好了。

我当时一冲动就把狐狸的头给打回原形了。

后来回到房里一个人面对铎时，不知怎的，脚很不争气地软了一下。也就从那天开始，无论铎站着或者坐着的样子有多帅，无论他的外表看上去有多么的无害，每次不小心走得离他近了点，我总会不由自主

地去想象一下，被他塞进牙缝里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滋味。

正对着书胡思乱想着，下课铃声突兀响起，打断了我的思路。

边上林绢早早收拾好了包，斜挎在肩膀上有点不耐地嚼着口香糖等着我，我忙起身收拾桌子。刚把包抽出来，胳膊肘被猛撞了一下，包落地，东西掉了一地。

“对不起……”顿下身把包捡起来的时候，身边响起一个细细的声音，那个撞了我的人蹲了下来，有点手忙脚乱地把我地上那一堆东西团到一起。

送到我手里，手指和手指间的接触，凉飕飕地一冰。

我下意识抬起头，有点意外地见到魏青那张漂亮但带着点无所适从的脸。

果然……不是因为光线的关系呢。

“对不起。”大概被我看得有点不自在，魏青又轻轻丢了句话过来，随即转身离开，看上去似乎有什么匆忙的事要赶，走得挺急。

我看着她的背影。

有点像……但不十分确定。

“看啥呢。”一只手在我眼前摆了摆，是林绢。

“嗯，没啥，走吧。”我回答。

第二章

回家，林绢是跟着我一起回来的，说是要视察她的创意。

这是有原因的。

最近天气一下子暴热，所以点心店生意不太好。某次林绢没事到我店里晃了一圈，突发奇想说店面很多地方空着也是空着，不如安个空调，装几个小桌子小椅子，冷饮点心一起供应起来，据说最近这样的小作坊挺多的。

本来是个听过笑笑的建议，因为林绢有钱，有钱就有闲，有闲就闲主意特别多，大多时候都不能太把她的话当回事儿。可没想到狐狸听过

后居然就认真考虑了，考虑没多久，居然还采纳了。所以这段时间，他做完了点心就转悠装修店，买回来一些便宜的水泥木料，开始煞有其事地搞起店面改修来了。

转过路口，还没看到家里的房子，远处一阵叮叮咚咚的敲打声已经引起了我不够的警觉。这会儿都快十点了，街上早就很安静，这种时候传出这样的声音，除了这几天疯狂热衷于装修的狐狸，还会是谁。

紧走几步，果然看到那只狐狸扎着头发套着饭兜坐在梯子上，很起劲地钉着块广告牌。

“狐狸！！”我一声大吼。他抖了一下，手里的榔头差点砸到自己手指上。

要命的狐狸。这一带因为拆迁改建了的关系，所以地段变得很安静。周围都是老住户，大多早起早睡的类，几十年下来的习惯，喜静。记得当初这周围改建房子时弄出声响来，多少人跑去闹啊，闹得报纸电视见光，后来硬性规定成七点以后严禁开工。

这只死狐狸，这种时候发出这么夸张的声音，要是把周围邻居给惹毛了，点心店还想不想开了。

咬着一把钉子，狐狸低头很莫名地看着我。显然他的粗神经根本没意识到自己在这种时候给人造成了多大的骚扰。

我指指地：“你下来！”

“干吗。”开口，从嘴里掉下来的钉子子弹似的朝我飞过来，还好我闪得快。

“你知不知道现在几点了？”

“什么？”没听清楚我的话，他敲了几榔头，俯下身。

我刚要把话再重复一遍，边上突然出现一个人，手里端着只脸盆，颤颤巍巍走到楼梯下：“小弟啊，下来吃口西瓜吧。”

“谢谢美女！”朝我身旁这位端西瓜的老太太扬了扬手里的榔头，狐狸咧着嘴笑得很甜。

及至看清老太太是谁，我一时有点傻眼。

这不是居委会刘大妈吗……当年就是她把噪音事件弄到电视台去的……怎么这会儿……

老太太眼睛一眯，笑得居然比狐狸还甜：“臭小子，还美女呢，你家小美女回来啦，快下来一块儿吃瓜哈。”

说完掩嘴开开心心地走了，完全漠视我的存在。

狐狸踢了踢梯子：“宝珠，你刚才说啥。”

“我说……”

没来得及开口，边上的窗一开，探出只光光的脑门：“狐狸啊，还没干完哪？”

“就快啦，老爷子。”

“慢慢干啊，小心别摔着了。”

“放心啦老爷子。”

“回头上我家来洗个澡吹个空调吧，大热天的，宝珠也不肯装个空调。”

“宝珠要持家呢。”

“多好的孩子啊……哎，我家小勇要有你一半乖就好了……”

后面还说了些啥，我听不下去了……我默然。

天哪，连一点动静都能一晚上睡不着的张家大伯都给收服了，这还不分男女，老少通吃的死狐狸……

看样子没有什么警告他的意义了。正准备带林绢进屋，眼见着狐狸眼睛里某种熟悉的光一闪，对着我身后一个电力十足的笑：

“呦，美女！”

“狐狸！！！！”

我一阵恶寒。

很眼熟的情景吧，那个什么什么胜利会师的感觉……真可怕，这两个人。

也是，对于林绢这样一个色女来说，现成一个帅哥就在身后跟着，可是我从没正式给她介绍过（其实是根本没办法介绍），而他一路又始终沉默是金，总是相当失落的，失落到容易怀疑自己的魅力。总算看到满眼桃花废话连篇的狐狸，那种热情的眼神和动作，还不把她给乐得屁颠屁颠的。

“哎呀，才几天啊，狐狸你手脚怎么那么快呢。”嘴里啧啧惊叹着，林绢一双眼睛就没从狐狸身上移开来过。那也难怪，天这么热，狐狸除

了一条饭兜一条牛仔裤，啥都没穿。饭兜下汗水游走的坚硬线条随着动作不停起伏，这样的身体，对于某些对狐狸本质一无所知的无知色女来说，实话讲诱惑力是够大的。

我都听见了林绢咽唾沫的声音。

狐狸大概没听见她的话，因为钉广告牌的声音在这当口把啥都能掩盖了。

“宝珠，”等了半晌，看狐狸还在忙着，林绢一边看着他的身体，一边把我的肩膀搭住：“听说你很缺钱。”

我看了看她：“是啊。”

“缺多少。”

“大姐，你是不是最近做什么亏心事了要靠捐献来让心里平衡一下。”

“嘁！说啥呢！”用力推了我一把。随即又把我拉回来，目光转向我，笑得一脸暧昧：“胡小弟给我，城南那套别墅给你。”

我看了看她：“真的？”

“当然。”

“成。”

“啊！”她一声尖叫。

我在她最兴奋的动作还没表现出来之前点住她的额头把她推开：“等你成功说服你老公把产权改你的名字。”

尖叫被她从喉咙口吞了回去，手从我肩膀上拿开她悻悻然：“真没趣，宝珠，你怎么跟只狐狸一样死精死精的。”

我笑，没理她。那叫什么，物以类聚呗。

正要叫她跟我进屋，冷不防她的手机响了，是她“老公”的御用召唤。当下也不再继续逗留，同狐狸左一声帅哥右一声美女了半天，林绢匆匆离开。直到狐狸钉完了广告牌从梯子上爬下来，我瞥了他一眼：“你怎么逢女人就叫美女，狐狸。”

“对我来说女人的名字只有一个——美女。”狐狸回答，两只眼睛笑咪咪。

“那你怎么从来不叫我美女！”

“哦呀，因为我不想过分地欺骗自己。”

“狐狸你想死啊！！”

“啊——啊——！！杀人啦！！！”

追着狐狸冲到客厅楼梯口，身子一闪，狐狸没影了，用他屡试不爽的招数。我只能站在原地捏着扫把吐气。

站了会儿，也不见狐狸继续出现，没意思了，转身走到门边去关门。刚关了一半，眼前一闪而过什么东西，我用力把门推开。

没有，什么都没有。

正对着门的那条马路上空荡荡的，对面一排打了烊的店面，零星保留着几盏广告灯，时不时发出些细微的交流电声响。有野猫从人行道上晃晃悠悠经过，意识到我的视线，回头若无其事冲我喵了一声。

没有任何异样的东西。

那么我刚才关门时一眼瞥见的黑影是什么……左右看了看，一辆车从路上开过，卷起一蓬灰尘，我后退一步，继续把门合上。

正要关拢，忽然感觉到了什么，我依着对面建筑抬头朝上瞥了一眼。

随即呆了呆。

对面那幢是同我家类似的两层楼房子，住户几个月前全家去了澳大利亚，房子被空置了很久，因为老旧昂贵而一直没找到买家。而这会儿，正对着我目光的方向，房子阁楼正中一扇紧合着的窗里有双眼睛在对着我瞧。

闪烁的目光，隐在窗后一片模糊的黑暗里，隔着条马路的距离。

我忍不住眨了下眼睛。再想仔细看时，那眼睛没了，窗户里依旧黑洞洞的，因着光线的作用和窗玻璃上积累已久的灰，氤氲一团。

第四章

树上的身影倒也没有继续开口，一动不动端坐在对着我的方向，良久，听见他一声叹息：“别怕，我只是想和你说几句话。”

声音很平静，听上去和常人并没有什么两样，我稍微定了定心。恐惧这东西，来得快也去得快，只要有合适的理由。身后有人从教学楼里走了出来，三三两两，我转身跟着他们朝校门口走去。

不再像之前那样怕得走投无路，但不代表我就会愿意去听一个暴死的鬼所说的话，我向来现实。

“我知道你可以看见我，”没走几步，我听见他再次开口，声音飘忽，但进了耳朵后就变得很清楚：“一直没找到机会跟你谈谈，好在这里有它，槐树能让我和你交流，但我不能留太多时间，”又一阵风吹过，树叶一波轻响，他的身影出现在我前面那棵槐树下：“所以，你只管听着就好。”

我站定脚步。扑面而来腥风浓烈，我低下头，因为不想看见他显在路灯下的样子。

“我一直都走不了，因为我妹妹的执念把我留在了这里，”停了片刻，他道。也许意识到我的抗拒，他的身影朝树后隐了隐：“这是没办法的，我知道她很难接受……”

我抬起头。

“很长一段时间，我也尽我所能去守着她，可是力不从心。”

“大约从两周前，我开始觉得她有点不太对劲。”

“我说不出那是种什么感觉，”

“想看得清楚一点，可是我没有办法接近她。似乎……有什么东西在她身边，能够感觉，但看不出来，”

“所以我只能来找你，”

“希望你可以替我去看看她。”

“你妹妹？谁？”终于还是忍不住问出口，问完又立刻后悔。

“魏青……”他回答。话音未落，身影忽然一阵飘忽：“请你……”后面又说了句什么，我没有听清楚，身影随风晃了晃，他瞬间雾似的散得无影无踪。

身后轻轻一阵脚步声。

径自来到我的边上，站定。是镭。

回到家的时候，客厅里电视开着，狐狸抱着半罐米花斜靠在沙发上，看上去像是已经睡着了。

我在他边上坐了下来。

手臂上的伤口开始有感觉了，几公分长一道口子，血还没凝固，刺痒里带着点疼。我低头搔了搔，手指不小心刮过伤口，一些暗红色液体从里头渗了出来，缓缓爬过伤口边缘，于是刺痒更甚。手指不自觉用了点力，伤口边缘不痒了，疼痛却突然加剧。

“怎么了，和人打架了？”突兀一句话，我抬起头，撞上狐狸一双黑锃锃的眼睛。不知道什么时候醒的，电视里不断变化着的光投在他脸上，他的眼睛在光里是漆黑色的。

“摔了一跤。”重新低下头，我吹了吹伤口。

“哦，红药水在厕所里。”说完这句话，狐狸的目光再次对向屏幕，抓了把米花塞进嘴里，咧着嘴对着屏幕里那个连鸡和鸭都分不清的弱智女主角傻笑。

血从伤口慢慢爬到了手背，我往衣服上擦了擦，站起身走向卫生间。

“今天碰到什么了，”从塞满瓶瓶罐罐的柜子里把红药水拎出来的时候，狐狸的话音从客厅里响起，有点突兀，害我打翻了边上的几只瓶子：“你身上很重的味道。”

“一只出了车祸的鬼。”嗅了嗅胳膊，没闻出来有什么特别的味道，我回答。

“哦。和他说话了没。”他再问。

“没。”

一阵沉默。

“今天好象有点深沉。”

“我累了。”关上柜子门，我走出卫生间。

“哦呀，宝珠累的时候很深沉。”自言自语，狐狸的目光倒一刻没有错过电视里的剧情。

我没理他。就着电视的光拧开盖子的时候留意了下标签，反手拧紧：“狐狸，药水是81年的。”

狐狸回头瞥了我一眼：“红药水也有保鲜期？”

‘啊！！你为什么要这么对我！！为什么！！’电视里那个小白女主角因为某个小小的困惑而呜呜地哭了，狐狸迅速把视线转回到屏幕

上。

我看着他，点点头：“恩，过了保鲜期它会发酵成酱油。”

“是吗？”耳朵抖了抖，狐狸再次看向我，一双眼闪闪的，微微透出丝绿光：“味道怎么样？”

我把瓶子丢给他：“你可以拿去尝尝。”

洗完澡出来的时候，客厅里的电视已经关了，狐狸呆呆坐在沙发上，嘴角像刚吸过血的吸血鬼。

我被他的样子给吓了一跳：“狐狸？！”

狐狸眨巴了下眼。

“喂，”举起手里的红药水，他朝我晃了晃：“明天我用它给你做酱牛肉好不。”

“你……还真吃啦。”

“恩，因为我相信你。”点点头，脸上的表情很正经。正经得像刚才那部弱智电视剧里的弱智女主角。

“你小白。”把毛巾丢到他脸上，我自顾着走向自己房间。

刚打开门，他出声把我叫住：“喂，”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他拍拍沙发：“过来。”

“干吗。”

“我看看你的手。”

“有什么好看的。”

“看一下。”

“我要睡了。”

“是吗。”

“是。”

“那么晚安。”

“晚安。”

“你手上有附魂蛆。”

我回过头。

简简单单这几个字，听在我耳朵里，雷似的炸了一下。

附魂蛆是一种同魂魄常时间接触的话容易沾染到的东西，对一些天生通灵体质，但控制能力弱的人来说，它的威胁性不亚于一只厉鬼的纠缠。它是一种变异的魂体，通过依附的方式不知不觉缠在人的身体上，一点点吸收人的精气，时间久了，人会在阴阳两界中失衡，最终迷失，成为活体魂魄，也就是活死人。

当下几步走到狐狸跟前，我把手伸给他：“在哪里？！”

狐狸抓着我的手看了看，翻到伤口处，抬头，眼睛一弯：“怎么我说什么你都能信，小白。”

“……”我沉默，然后抓起边上的茶壶。

丫的死狐狸，又来耍我。

正准备对着他脑门子狠狠来上那么一下，手刚举起，却见他头一低。

没有任何防备的，他的舌头伸出，径自舔在了我的伤口上。舌尖划过处，冰凉凉，柔软软。

我的脚底下一阵发软。

登时就傻了，呆站了一秒多钟才回过神，抽手同时一声尖叫：“狐狸！！你干吗！！”

手却被狐狸抓了抓牢：“叫魂啊，给你清伤口呢。”

“放屁！你占我便宜！！”

“占猪都比占你便宜值呢。”

“鬼才信你！”

“是么，”抬眼，眼里暗光妖娆一转：“该信的时候就信，小白。”

第五章

‘狸宝专卖’恢复营业后，生意倒也火了好些天，特别是中午和晚上六七点的时候。所以连着两堂课我都不得不放弃掉，因为得帮狐狸站柜台。

不要误会，‘狸宝专卖’不是卖衣服的，它是狐狸给我家这个经过改装，把冷饮和点心供应合为一体的小店新起的名字。原来的店名叫‘向阳点心店’，狐狸说现在什么都兴创造自己的特色品牌，点心店也一样，‘向阳点心店’成不了那种样子的品牌，而且像他那样美丽又时尚的狐狸，每天顶着‘向阳’站柜台，会严重影响到他的生产激情和工作情绪。

不过生意能这么的火，铷的存在倒也功不可没，他只是那么一动不动坐在我边上，生意就来了，他的那张脸就是我的活广告。而这也正是让狐狸耿耿于怀的，同为活广告，狐狸整天忙得到没人的地方就原形毕露，满屋子都是他压力太大掉的毛。

“我还参与股份的呢，可是我的人权在哪里？！”这是最近狐狸经常挂在口头上的一句。

而每到这个时候，虽然深表同情，我还是不得不提醒它一下：“狐狸，人权是建立在维护‘人’的权的基础上。”你只有狐权……

又一天忙碌地过去。

九点之后，店里的人已经只剩下角落里的一两个，一杯冰茶一碟小点心，有一搭没一搭坐在那儿侃着山海经。狐狸回到厨房开始准备点心，我闲着没事，坐在收银台里开始清点一天的进帐。说实话这活儿是我站柜台一天里唯一的乐趣，平均两三个小时我就要点一趟，生意好的时候，数钱真是种好到没法形容的享受。

数到一半，门上铃铛一响，又有客人进门，我垂着头继续数着钞票没有理会。桌子上放着菜单，想吃什么客人可以随便看，而通常，没有个把分钟客人是决定不了要吃啥的。

数着数着，忽然觉得有种被人看着的感觉，想无视，但点钱的情绪已经被干扰了，当下我抬起头朝那个视线过来的方向看了一眼。

“魏青？”坐在靠窗的位置上一言不发看着我，那个新进来的客人，原来是我夜校里的同学魏青。这倒是我始料未及的，当下忙把钱锁进抽屉，站起身笑嘻嘻走了过去：“下课啦？”

她点点头：“路过，看你这里还在营业，所以进来吃点东西。”

“想吃啥，我请客。”

“谢谢。”轻轻搓着胳膊，她看上去好象有点冷。

“奶茶和蟹黄糕好不，厨房里还有些新鲜的。”边问着，我一边忍不住多看了她几眼。店里的灯是明媚的橙色，可她的脸色看上去依旧像在教室白炽灯下一样的苍白，病恹恹的样子，偏穿了身特别挑剔肤色的水红色裙子。那样张扬在她的身上，让她整个人非但没有因为这颜色显得精神，反让人觉得死气沉沉。

“好的，谢谢。”她回答。

没再多说什么，我转身走向厨房。

刚走几步，她忽然再次开口：“宝珠，奶茶烫一点好吗。”

我回头看了她一眼。

店里的灯不是最亮，隔着这段距离，她眼圈似乎比平时深了很多，苍白的额头下黑漆漆两团，而两只眼睛暗沉沉陷在这样的眼窝里，几乎看不清她的眸子。

可是说来也怪，最近这段时间隐约在她身上感觉到的某些东西，这会儿又似乎完全不存在。

琢磨着，我点点头。

端着茶和点心出来，原先那两个客人已经离开了，店里就剩下魏青一人在窗边坐着，头靠着玻璃，对着外头那条安静的马路发呆。

“这两天我没去上课，胡子杨说了啥没。”把吃的放到她面前，我在她边上拖了张凳子坐了下来。胡子杨是我们班主任，因脸上一大把很艺术的胡子而著称，平时对出勤率控制得相当严格。

她笑笑：“没有。”

“但愿手下留情，我可没多少够他扣的了。”

不语，她两手抱着奶茶送到嘴里轻轻呷了一口。奶茶很烫，一口下去，她本来没多少血色的嘴唇看上去鲜艳了些，片刻似乎想起了什么，她放下杯子，从包里拿出样东西放到桌子上，轻轻一点，推到我的面前：“这个，我想我用不到，还给你。”

明黄的色泽，镶嵌着橙色的边和图案，小小一只三角形的纸符，是我之前送给她的驱邪符。

我没有接。抬眼看了看她，近距离看她的皮肤很好，透明似的白，没有一点细纹，也没有一颗雀斑。却也因此显得两个眼圈黑得厉害，像是一团淤血在它们下面不停凝聚着，浓郁得散之不去。

“哈哈，”半晌，我干笑了两声：“不用还啦，一个小玩意而已。”

她看着我脸上的笑，手指绕着符轻轻转动。

“挂在包包上装饰用的，我有好多，不喜欢的话换个颜色给你，要看看不？”说着想站起身，她忽然拉住我的手：“宝珠，你也信那个的吧。”

我愣了愣：“信什么。”

脸凑近，她看着我的眼睛：“鬼怪，神仙。”

身子没来由地一寒，我牙齿抖了一下。魏青的手指很凉，但是一手心的汗，又粘又湿。被这样一只手握着，感觉很奇怪。我轻轻把手从她手指里抽出：“呵呵，是啊，我很喜欢看鬼怪小说。”

“宝珠你给我的这个是驱邪用的符咒吧，很老旧的方法，你哪儿学的。”依旧看着我的眼睛，而我也不得被迫同她对视着。店里的温度似乎有点过低了，我觉得有点冷。

“其实.....我是看你最近脸色不太好，所以.....”

“你相信这世界上有鬼吗。”打断我的解释，她将视线转向窗外，这个角度让她眼睛周围的黑眼圈看上去没那么明显，脸色似乎也好些了。

我笑笑，低头抓起那个符塞进衣兜：“不都说，这东西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你相信它们真实存在不。”

“这个，不知道。没亲眼见过。”

她将目光重新转向我，我把视线从她脸上移开。

就在她身后不远处，那个很久没有出现了的无头帅哥阿丁从门外一点点穿了进来，无声无息从那些桌椅间走过，然后消失在墙壁。

“我哥哥不久前去世了。”没有留意到我的局促，魏青捧起杯子又喝了一口，而突然地在这时候说起这个，让我不由自主微微一怔。

“我.....听说过一些关于你哥哥的.....”

“车祸。”话语再次被打断，看样子似乎并不期待我的回应，所以我也就干脆闭了嘴，安静听她继续往下说。

“就像几年前我爸爸被同样的方式从我身边带走，我以为相同的遭遇，一人一生中一次就够。可是错了。”

“他还那么年轻，也是我见到过的最漂亮的男人。”

“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接受不了他已经不在的事实。”

“冰箱里有他放进去的点心，水池里有他还没洗的碗，房间里有他的味道，电话里有他加班时的留言……”

“你说人死后会变成什么，宝珠，”

“鬼还是天使。”

“……这个，我不清楚……”似乎总算轮到我开口了，只是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

说实在的，她的话和她这会儿脸上的表情，让我觉得有些无措了，这样一种既不像悲哀，却从骨子里透出股死气来的声音和表情，而她却又似乎对此浑然不觉。因为她深陷在眼眶里的眸子看上去非常平静。

“我想他应该是天使。”继续道。而不知什么时候阿丁又从墙壁里钻了出来，远远坐在了她身后的角落里。

“我留着他的衣服，他的烟，他的所有东西……”手捂在冉冉冒着热气的杯子上，吸取着那上头的暖意：“很多人都认为我悲伤过头了，可不知道为什么，在最初失去他的那段日子所带给我的悲痛过后，我变得很平静。没有原因，我总觉得他会回来的，像以前任何一次出远门一样。”

“后来有一天，他真的回来了。”说到这里，她停下来看了我一眼。

我被她这一眼看得莫名地有些不安。

“有时候在客厅，有时候在房间里，”再次开口，眼神再次迷离起来，就像刚才回忆着他哥哥死去时那段一点一滴的内心：“我可以听到他的声音，有时候是脚步声，有时候是呼吸的声音……”

“后来我发觉我可以看到他，”

“他坐在沙发上的样子，他低头看杂志的样子，他看我做饭的样子……”

“一开始很远，后来，越来越近……”

“直到有一天，他开口跟我说话了，我开始感觉这不是我的幻觉。”

“他问我过得好不好，他说他想念我，他说我太寂寞了，他看着很心疼……”

“宝珠，他真的回来了，”目光突然再次转向我，灼灼的，让我微吃了一惊：“你说，我需要你送我的这种东西么。”

“我……”犹豫了一下，正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的目光忽然从我脸上转向我的身后。

“宝珠，”身后响起一道声音：“过来帮我一下。”

我回过头，狐狸站在厨房门口对我招了招手。随即似乎刚刚发现魏青的存在，他眼睛一眯，笑得灿若桃花：“呀，有美女。”

“狐狸，这是我同学。”知道某人本性又开始发作，我朝他使了个眼色。

而狐狸视若无睹：“哦呀，宝珠的同学个个都是美女呢。”

“留意下你的口水。”狠狠朝他瞪了一眼，身边的魏青站起身：“宝珠，我该走了。”

“美女不多坐会儿吗？”才听到人要走，刺溜一下，狐狸已经到人边上了，嘬着两颗大板牙，笑得让我很希望从来没认识过这个人。

魏青朝后退了一步，似乎被他这种过度的热情给吓着了，试图对他反馈出一点笑容，可是那笑笑得实在让人看着累：“不了，太晚了，我该回去了。”

“以后要多来呀。”

“……会的……再见宝珠。”

“我送你。”

“不用了。”一口拒绝了我的相送，转身，她匆匆朝店外跑去，几乎有点慌不择路的样子。

直到她的身影消失在门外，我回过头看向狐狸。

他正若无其事地收着桌子上的杯子。角落里的阿丁早已不见了，看来色鬼一向对女人的怒气比较敏感，但不包括这只狐狸。

“喂！”一把揪住他的衣服，我把他扯到我面前。

狐狸怔了怔：“干吗？”

“你刚才在干什么。”

“我？”挠挠头，然后快乐地一笑：“和美女打招呼啊。”

“你能不能在我同学面前表现得稍微正常那么一点点。”耐着性子，我朝那张灿烂的笑脸打了个手势。

“什么叫正常。”他眨眨眼。

“你这个笨蛋！”手一紧，我凑近了看着他的眼睛，而这只狐狸的眼睛里除了‘不知’和‘开心’外一无所有：“知不知道人家刚刚死了哥哥，你那种样子实在是……实在是太恶心了！”

“哦，这样啊，”挑挑眉，他拉开我的手，整整领子，转过身继续收拾桌子：“知道了。”

“哦？什么叫哦？”

“那你要我说什么呢宝珠。”

“你真是不可理喻！”

“那就不要理呗，”端着杯子从我边上走过，回头，冲我一咧嘴：“喂，宝珠，有那么淑女的同学，你咋就沾染不到一点淑女的味道。”

“你！”一股热流直冲上我的脸。

想抓把凳子朝他丢过去，最终只是在那把凳子上坐了下来。对狐狸，暴力是没有用的，世界上没有比这张狐狸皮更厚的东西：“算了，狐狸就是狐狸，把你当人看是我太小白。”

说完，以为他很快会像以前那样歪理十八条地丢过来反驳，低头等半天，倒也没听见一点动静。片刻听到一些走了调的歌，我抬起头。

原来狐狸正收银台背后的水槽里洗着杯子，一边洗，一边哼哼那些不知所云的歌，和平时一样。

那么刚才那些话，看样子是一个字都没让他听进去了。

叹了口气，我趴到桌子上，看着窗外。

“宝珠，”歌声停，狐狸叫了我一声。

我没理他。

“那个女人，以后尽量少和她接触。”

我抬起头。

而狐狸在说完这句话之后，人已经消失在厨房门背后。

“咔嚓……”外头风起，一只空饭盒被风掀着跌跌撞撞砸在面前的玻璃板上，刮出老长一条油渍，还粘着几片菜叶子，就在我眼皮子底下，一点点滴着上头色彩斑斓的汁液。

我不由得一阵恶心。

拿了块抹布站起身朝门口走去，转个身的工夫，对面马路上依稀什么东西在眼睛前一晃而过。我脚步不由得停了停，回头朝刚才视线扫过的地方看了一眼，几乎是在看清那东西的同时，连着倒退几步。

空旷的街道对面站着条人影。

斜靠在一盏路灯下，灯光把夜色里所有东西划出各式各样的影子，惟独没有他的。可是那些不那么明亮的光却把他的轮廓照得很清晰，连左脸上一圈被车轮碾过后的痕迹，都勾勒得清清楚楚。一些细细的液体在那些痕迹里潺潺朝外涌动着，绕过苍白的皮肤和胸口斜刺而出的骨头，盘横在他脚底下油晃晃一滩。而他对此似乎浑然不觉，兀自站在那片月光似的灯下静静看着我，身上一层淋了漆似的光亮，一双眼睛深陷在那些光亮里头，深不见底。

直到辨认出那是谁，我抓着门把手，一时犹豫着是否还要出去。

却看到他远远对我招了招手。

似乎很快意识到了我的心态，他低头慢慢隐入身后一片没有被灯光打到的角落，而目光依旧在对着我看，虽然这会儿除了一团漆黑色的影子，我什么都辨别不出来。

“宝珠，”身后厨房里传出狐狸的声音：“你还在外面干吗？”

“玻璃脏了，我去擦一下。”推开门，我回答。

门外风很大，气象预报说今晚会上阵雨，可眼下已经半夜，除了一股把人都能蒸馊了的闷热和一阵阵拍得屋檐直窜出怪声的风，到现在一滴水星子都没掉过。

我抬手压住自己被风吹得乱飞的头发。

看着对面那团隐隐约约的身影，想起之前狐狸说过的话，我没有言语。

许久，听到一点声音在耳朵旁随着风轻轻响起，有点模糊，但还算清晰：“我又吓到你了。”

我没点头，也没摇头。

“抱歉,我看到魏青她进了你的店，所以……”

见我依旧不语，他一声叹息：“魏青她，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变成这样……”隔着这样一段距离，他的声音带着点金属的回音，和那天在学校里听到的不太一样。我不由自主朝他多看了一眼。灯柱背后他的身影依旧的一片漆黑，什么都看不清楚：“刚开始，我只是想再看看她，你知道，从小到大，魏青她从没有离开过我的照顾，我放心不下。”

我继续保持沉默。

他也不以为意,继续用那种模糊的嗓音低低说着,像是在自言自语“后来渐渐意识到她能感觉出我的存在，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有时候她会整天整天足不出户，就那么待在家里，不做任何事，也不吃什么东西，比以前更加的闭塞。”

“这样下去于她于我都是很不利，我发觉自己越来越离不开这个地方，就像被一根绳子捆住了，转来转去转不出这个地方，但我看不清楚那跟绳子到底在哪里，什么样子。”

“而她的状况，我想你也已经看到了，再这样下去她的生气就要被耗光了，最近有什么东西因此而缠上了她，对此，我一点办法都没有。”

“你只要想办法断了她的执念，”我终于忍不住开口。对面身影微微一闪，从灯柱后头露出半张原本隐在黑暗里的脸。

“用这个么。”他问。

手抖了一下，我不语。只是用最快的速度移开视线以尽量不让他看出我的情绪。

而他很快又把脸隐了回去：“可是我办不到，”

“为什么？”

他沉默了半晌，然后道：“她确实可以看见我的存在，但她似乎根本看不见我本体的样子。”

“怎么会这样……”

“不知道……”身影忽然散了，在说完这句话后。

原先站立的地方只留下一些被腥味吸引过来的小虫，在原地一通乱飞，很快让风吹得无影无踪。背后门卡啷一声轻响，狐狸探出头：“在看啥呢，擦完了没？”

我摇摇头。

天上飘下一层细细的水，下雨了。

第七章

一连几天的暴雨，开了闸似的，把原本蒸锅似的温度给逼了回去，一时天气爽快了很多，坐在去学校的车上，凉风一波波地从窗户吹进来，整个人轻飘飘的舒服。

说起来，如果不是林绢那通电话，没准我还得继续请第四次假。她跟我说，宝珠，刚打听到，你再请一次假胡子杨可就要让你重修了，你看着办吧。

所以，与其重修一次，那还是让狐狸忙死吧。

运气不太好，第一堂课就是胡子杨的，一来就用那种很熟悉的眼光横扫了我一眼，那目光和我小学时给了我六年痛苦回忆的班主任很像。不过出乎意料，上课前那几分钟他对我的几次缺席倒没说什么，往常每轮到他第一堂课，迟到或者缺席的话总少不得要被教育一番的。

后来才知道，他之所以没说啥，因为统共还有两周的课，完了就要考试了，他大概吃准了我考也是白考，所以就干脆等着我自动申请重修了吧。

而我居然把这事给忘得干干净净。

“喂，你家胡公子终于舍得放你出来啦。”讲台上开始讲课，林绢用书遮着头挪到我边上，很暧昧地看了我一眼：“这几天干得辛苦不。”

林绢经常会从嘴里窜出一两句比较隐晦的话，纯洁的小朋友一般听不太懂她话里藏着的话，而我，不幸从认识她到现在，已经被调教得不知道怎么纯洁了。

点点头继续抄着她的笔记，我懒得理会她的恶趣味，否则这女人会没完没了。

“宝珠，”隔了会儿，她又无聊了，拿了支笔头在我手臂上转圈圈：“你家那个白头发帅哥怎么那么好，每次都接送你上下课，我家老公都没他那么体贴。”

我看了看她：“你又对他动心了？”

她迅速点点头。

“那狐狸怎么办。”

“其实随便哪个给我都行啦。”

我朝她竖起一根指头：“一个都别想。”

“嘁，小气。”

“我告诉你家宝贝去。”

提到她的情人，林绢的脸色不知怎的阴了阴，半晌嘻嘻一笑，掏出手机发起了短信：“宝珠啊，没跟你开玩笑，两个帅哥，好歹让给我一个吧。”

“这种事自己找他们商量去。”

“这不是你还没答应我不太好动手吗，朋友夫不可欺啊。”

“谁说他们是……”声音不知不觉拔高，等发现到不对，全班人都已经在对着我瞧了，包括胡子杨。我把头沉了沉，然后听到林绢在一边得意地偷笑。正想瞪她一眼，忽然右边脸一阵奇怪的感觉，微微的麻，像是什么东西贴着我的脸慢慢移动。

下意识的，我把头朝那方向转了过去，几乎是在同时撞到了魏青的视线。

她依旧坐在角落那个很不起眼的位置，离得很远，一手支着头，嘴角微微上扬着，似乎是在微笑。可不知道为什么，她这样子让我觉得有点冷。

因为她衣服的关系么？

苍白的灯光下，她一身桃红色的裙子亮得像把火在烧，可是桃红虽艳，不是人人都能穿出它的活跃来的，对于一个本身闭塞没有生气的人来说，这样充满生机的颜色，只会让人感觉一种异样的冲突。

说起来……上回见到她，她也穿得很鲜艳吧，最近她似乎越来越偏爱这种张扬的颜色了。

琢磨着，我低下头。

边上林绢撞了撞我胳膊肘，小声道：“看什么呢，刚才胡子大叔瞪你呢。”

“我……”刚要回答，冷不防耳朵边一句极细的话音：

“出去走走么……”

心咯噔一下，我猛回头。

边上人都在安静看着黑板，身后人也是，被我突如其来的动作吃了一惊，他们纷纷看向我，一脸的茫然。

讲台上声轻轻的咳嗽。我迅速低下头。

胡子杨刻意在讲台上停了几秒钟的时间，于是整个教室变得异常的安静，就连林绢也乖乖的把手机放到一边，像模像样地盯着黑板看。

半晌，他转过身开始继续往黑板上涂东西，林绢噓了口气朝我挤挤眼，一边把手机拿了起来：“胡子好象对你特别注意，以后我还是离你远点算了，安全。”

“随便。”应了一声，正准备继续抄笔记，耳朵边突然又响起一道话音：

“宝珠……”

轻轻的，像是刻意压着喉咙贴在我耳朵边低吟。

我朝林绢看了一眼，她垂着头，手里手机的按键摁得飞快。边上连着三个都是空座，正对着我的后排座上也是空着的，再后面的人想凑近我说话，除非站起来。

耳边一阵风掠过，微凉。一种突然而来的预感，我转头再次望向魏青。

她依旧一动不动对着我的方向，嘴角上扬，似笑非笑。

再仔细看，突然间毛孔全竖了起来。

魏青看着我的时候一双眼睛是朝上翻着的，和上次乍然见到时一样，眼帘随着眼球微微抖动，身上大片的桃红映进瞳孔，化成一团淡淡的粉红。

又开始了，她到底是怎么回事……

正目不转睛看着，她眼睛一眨，再睁开，恢复正常了，意识到我的目光朝我看了一眼，收拾了东西站起身，闷声不响从教室后门走了出去。

狐狸告诫过让我尽量不要和魏青多接触，我不知道为什么，而通常，不知道的事情比较容易引起人的好奇心，尤其关乎自身。狐狸做了那么久的人，还是不了解人的叛逆。

出教室一路跟着魏青走，我不知道她要去哪里，她也始终没有回头看过我一眼，即使我的脚步听上去很大声。到一楼，她径自出了门，我犹豫了一下也跟了过去。

出门却没见到她的人。

通往校门的小道上没有，边上的林子里也没有，正是上课的时候，这地方安静得鬼影子都不见一个，除了几只虫在草丛里时不时蚩蚩叫上几声，伴着树叶飒啦啦被风吹得一阵晃动。

也不过前后脚的时间，她跑哪儿去了……琢磨着，我转回身，刚一抬头，一眼看到魏青正站在我背后的门口边看着我笑。

我的心脏猛跳了一拍：“魏青，你在这里干吗呢。”

她没有回答。脸上依旧带着笑，看着我，从我边上慢慢走过。一身桃红色裙子被路灯染成了群青色，透着股白，裙摆贴着小腿轻轻地飘。

“哥哥说你很好。”几步下了台阶，她抬起头，而不知道为什么，她一开口，我的心情莫名松弛了些。

“聊聊么，宝珠。”她又道。一转身，自顾着朝边上的林子里走。

我看了看她，又看了看楼上教室亮着的灯。突然想起这会儿逃课对我来说可能意味着什么，不过现在才想起来，好象已经来不及了。我只能跟了过去。

“本来想回家了，不过发觉你一直跟着我，你为什么要跟着我？”走到一棵槐树边的凳子上坐下，她看着我。离开了路灯照射的范围，她一张脸在月光下看起来白净得很柔和，连那身裙子的色彩看上去也不再那么怪异。

我在她边上站定。远远一些悉琐的脚步声响起，我辨认出那是镲的声音。

“我听到你在叫我。”我回答，看着她的眼睛。

魏青似乎愣了愣，半晌笑了：“我？这么远，就算是我叫的，你怎么能听得到？”

她说得很有道理。

从她坐的位置到我这里，少说也有几十步远的距离，声音低成那样，我是肯定听不见的。

事实上，我自己都吃不准之前耳边那些声音是不是她的，包括两次看到的她眼睛的异常动作。

或许都是我的幻觉。这些年来，那种非正常的感觉经常性会同我看到的一些别人看不到的东西所并存，以至有时候我会分不清什么是真什么是假。而这种困扰我从没对别人说起过，包括姥姥。

总觉得它就跟疼或者痒是一样的，忍忍，时间久了也就习惯了。

“其实是想逃课。”我说。

她又笑：“宝珠，你好象已经逃了很多次课了，想重修么？”

“听天由命吧。”

“听天由命……”重复了一次我的话，她若有所思看了看我：“你相信命运吗，可我不信这些。”

“懒惰的人信。”

“你很懒惰？”

“有时候是。”

“呵呵，我也是，在我哥哥没出事之前……”说到这里，她的话音一滞。

空气一下子静了下来，一种让我不措的感觉，因为她突然捂住了自己的脸。

“魏青……”等了片刻不见她继续开口，我试探着叫了一声。

她从掌心里抬起头：“什么。”

“……没什么，我以为……”

“以为我在哭么。”

迟疑了一下，我点点头。

“呵呵，你真有意思。”站起身，魏青拍了拍裙角：“除了哥哥，我还没和其他人说过那么多话。我们能成为朋友么？”

我一愣。

“我是说……那样的话哥哥大概会很高兴。他总是劝我要多交些朋友，虽然我觉得……只要有他陪着我，就够了。”

“那样他会不放心。”忍不住插了一句。她蓦地看向我：“你怎么知道。”

“魏青，太深的思念会让亲人的亡灵不得安宁的，你哥哥他……”

“什么亡灵！”声音陡地拔高，她看着我的那双眼睛瞬间有什么尖锐的东西一闪而过。片刻，她低下头：“我对你说过，哥哥他回来了。”

“死人是不会回来的。”话才说出口，立刻后悔。

可已经迟了，魏青一把拉住了我的手，眼里尖锐的光更甚，她一眨不眨看着我的眼睛：“他回来了。”

我抿着嘴。

“他回来了。”再次重复，一字一句：“他是我的守护神。”

我用力把自己的手从她冰冷的手指里抽回。

铃声响起，很突然的一下，把我和她都给惊了一跳。转身朝教学楼走去，她从身后一把拉住我：“宝珠！”

我回过头，正要告诉她我要回去上课了，却看到她脸色一阵发青，整个人直直朝地上跪了下去！

“魏青？！”我被她的样子吓住了，转身抱住她的肩膀，她肩膀很瘦，摸上去一把骨头，但和手指不同，烫得像块炭：“你发烧了？”

她摇摇头，眼睛不停地朝上翻，她全身微微颤抖着，两只手用力抓着我的衣服。

“魏青！站得起来吗魏青！”我急了，试图把她从地上扶起来，可我的臂力竟然负荷不了她的体重：“有人吗！”不得不回过头，我一阵扫视，可是刚打完下课铃，周围依旧一片空荡：“有没有人！有没有人！！！”

忽然感觉领子口紧了紧，我低下头。

魏青看着我，一双眼睛瞪得很大，嘴巴张了张似乎想对我说写些什么，突然头一歪，一口浑浊的液体从她嘴里直喷了出来。

第八章

打的带魏青去医院挂了急诊。

一路上她都呕吐个不停，吐出来的东西颜色蜡黄，带着股又酸又腥

的味道。直到进了医务室，她的脸色不知怎的忽又好看了起来，最终没有查出任何病因，在医生的坚持下吊了两瓶盐水，我把她送回了家。

魏青的家是那种老式的石库门房子，和我家那一带的房子一样，因为市政建设被拆了很多，留下来的，外头重新装修了一遍，看上去干净了，但那种装饰用的砖面和颜色配在原来的建筑上，总觉着有点不伦不类。

房子里头还是保留着几十年不变的式样。从楼梯间开始一股淡淡的油腥味就从那些斑驳的墙壁里头渗了出来，穿堂风吹在身上凉丝丝的，前门到后门一直线，除了两个门洞和头顶一盏接触不太好的灯，没有其它任何光源。我不得不抓紧了魏青的手小心看着脚下的路，因为头顶灯的光线忽闪得让我有点眼晕。和我们那边的房子不同的地方，我们那边原先是独门独户的，所以门进去就是大厅，亮堂。而这里高分三层，每层都有住户，所以进门是楼梯间和前后门贯通的天井走廊，平时如果不开灯，里面基本上一团漆黑。

魏青家就在二楼，上楼梯左转第一间。

房间不大，一室一厅，厅被靠窗的床占掉半个面积，煤卫是和隔壁邻居共用的。进门后魏青自顾着走进了房间，我一个人在厅里干站着，因为除了床看不到其它可以坐的地方。而整张床被一堆衣服裤子都占满了，式样有男有女，凌乱不堪地团在一起。

正打量着，突然想起什么，我奔到房门口朝外看了看。

没人，镏果然没跟过来。

似乎从带着魏青去医院开始就一直没见到他的踪影，平时差不多十米之内，是必然会见到他人影的。今天这是怎么回事……

琢磨着，魏青拖了张凳子从房间里走了出来。手里托着只玻璃瓶子，瓶子里盘着一卷香，一路过来，一股有点刺鼻的香味飘飘散散钻进了我的鼻尖。

我忍不住朝她手里这瓶香多看里一眼。

既不是常用的檀香，也不像是印度香，总觉得以前好象在哪里闻到过这种味道，可是一时想不起来到底是在哪里……

她把椅子推到我面前，随手把香放到了床边的桌子上：“哥哥，吃饭了。”

我一愣。

正思忖着自己是不是听错了，一眼看到桌子上放着只小小的镜框，

突然觉得心脏咯噔一下。镜框里一个人正面对着我，距离太远看不清是什么样，但大抵的轮廓，看上去有点眼熟。片刻魏青在桌子上拿了个杯子走了出去，身影刚消失在门外，我立刻走过去把那只镜框拿了起来。

里面是张生活照。一个二十出头的男孩子，高高瘦瘦的样子，一头深褐色头发半长不短散在肩膀上，他斜靠着棵大树站在湖边。湖水倒映上来的阳光照得他的脸很白，干净俊秀，嘴角微微扬着，笑起来的样子看上去有点腼腆。

“这是我哥哥。”

背后突然而来的话，兀地让我手一阵发抖。缓过神把镜框重新放到桌子上，我有点尴尬地清了清嗓子：“哦……很帅。”

“谢谢。”嘴角牵了牵，魏青把水递给我，看着我一口气喝干，然后跪到床上把窗帘拉上：“屋子里挺乱，哥哥不在以后，我不常打扫，反正也没别人来。”

我抹了抹嘴。

一路过来走得一身是汗，一杯水似乎解决不了口渴的问题，不过看上去她似乎没有再去倒水的意思，所以我把杯子放到了桌上。目光不经意又从镜框上掠过，照片上那张干净明朗的笑，不由自主间让我再次想起那张路灯下满是血污的脸……

“你脸色不太好，”凑近了看了我一眼，魏青道：“你不舒服吗宝珠？”

“没有，”我笑，伸手在脸旁边扇了扇：“就是有点热而已。”

门和窗这会儿都紧合着，吸不进外头的凉风，闷了一天的房间再加上香逐渐浓烈的熏染，有种蒸笼似的感觉。

“等等吧，哥哥吃饭的时候，我是不开窗的。”半晌，她说。

“吃饭……”顺着她的目光，我再次看向那张照片：“魏青，你不是说你哥哥回来了。”

她的目光转向我。

房间里的灯是和教室一样的白炽灯，积压了厚厚一层灰，所以看起来不太亮。以至从我这角度看过去，魏青那双眼眼圈似乎更暗了些，深青的色泽，被身上鲜艳的裙子和脸上苍白的颜色衬得墨一样突兀。她的眼睛隐在这两块青黑色里望着我，目光很深，却又似乎有种说不出的空洞：“他是回来了，你想见见他么。”

一种莫名的烦躁，我突然很想站起来马上离开这地方。刚一起身，

头突然一阵晕眩。我按住了头，她的目光依旧停留在我的脸上：“你脸色真的很差，也许他可以帮你。”

“谁，你哥哥？”

“对。”

“魏青，我还是去开下门吧……”不愿再继续这种话题了，对于一个沉浸在对死者的悲痛到无法自拔的人，再多的说法也没有用，唯一可以治疗她的药是时间，这点我会设法让她哥哥先想明白。而这会儿周围缭绕不散的香浓得让我觉得胸口很闷，所以也不管她是不是会同意，我径直走到门边，把门一把拉开。

扑面而来一股凉风，胸口被浓香淤积一团的堵塞顿时缓解了，我对着外头用力吸了口气。感觉头晕似乎好了些，我转过头：“我要走了，魏……”

话没说完，我呆了一呆。

厅里头空荡荡的，魏青刚才站着的位置没了她的踪影，一旁那扇房间门微微开启着，从里头泻出来一些晕黄色的光，斜斜射在地上。

“魏青？”我走到门边叫了一声。

半晌没人回答，伸出手，我把门朝里推开一点。

魏青坐在房间里，背对着我。

房间比厅小上三分之一，一张床，一排吊橱，一张书桌和椅子，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什么家什。不过收拾得比厅里干净很多，书桌上散乱堆着几张CD，还有几个和厅里那只差不多大小的相框，里头无一例外是魏青和她哥哥的照片，围成半个圈，中间供着只装着香的玻璃托盘。看样子，这女孩对自己同样过世了的父母倒不十分眷恋。也难怪，毕竟那时候她还小，整个世界，对她来说只有她哥哥了吧。

她坐在书桌前一动不动，上半身伏在桌子上，对着那排照片，好像是在发呆。

我又叫了一声：“魏青？”

魏青依旧没有回头。只是披在肩膀上那头长发微微动了动，也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因为她身体并没有动过，而且房间里也没有风。

“我要回去了。”继续道。她依旧没有什么反应。

我迟疑了一下，后退，轻轻把门关上。

“宝珠。”

还剩一道缝，魏青忽然开口。我不得不再次把门推开。

这才发觉自己竟然是希望她就那么沉默下去直到我离开的，而我为什么要这么希望，难道是因为害怕。

看着她依旧一动不动的背影，我好象真的隐约有点忐忑了起来。

为什么会这样……

“这是我的房间。这个位子，最近有时候我醒来，会看到哥哥他坐在这里。就像我现在这样。”并不知道我心里这些七上八下的念头，魏青继续道。像是在说着某个故事，声音不紧不慢。

“会不会是幻觉。”我问。

她沉默。片刻再次开口，却并没有回答我的提问：“他说希望我多交点朋友，那样他就能一直在我身边了。”

我看了看她。总觉着她的话哪里有什么问题，却一时说不上来问题在哪儿。

而她依旧絮絮说着，旁若无人：“我问，现在哥哥不也在我身边么。”

“他说那不一样，他说他希望成为青的守护神，而不单单只是一个哥哥。”

“而守护神能做到许多哥哥所做不到的，比如永远留在青的身边。”

“所以，我听哥哥的话，开始交朋友。”

“有时候我也把我新交的朋友带回家，想让哥哥高兴一下。可是到第二天，我就找不到他们了，好象刻意躲着我似的。”

“所以后来，我不愿意再带那些所谓的朋友回家。”

“但哥哥很不开心，他说我不再听他的话了。”

“青不听话，哥哥就成为不了青的守护神，也就无法永远守在青的身边……”

“魏青，”忍不住出声打断她的话，因为突然想到了她话里让我感到有问题的东西在哪里：“这话真是你哥哥说的？”

顿了顿，她道：“对。”

“你肯定？”想起那天夜晚那个全身是血的男人对我说的话，一个一心希望自己妹妹摆脱对自己的思念，好去往生，好让自己妹妹不进一步受到另一个世界的影响，这样一个人，怎么会对魏青说出这样的话来。不对，很不对。

魏青再次沉默。

半晌身子动了动，开口，声音带着一丝笑，但依旧没有回头：“现在他就在这里，宝珠，你想看看他么。”

话音落，我突然感觉自己的呼吸有点紧。一种奇特的紧张感突然在我心底里头窜了出来，动了下手指，发觉一手心的汗。

我轻吸了口气。

她到底什么意思。神经错乱，还是在顾弄玄虚？这整个房间我可以肯定除了我和她以外没有别人，她说他哥哥就在这里，但如果确实他在的话，我岂有看不见的道理。

当下我目不转睛看着她，点点头：“想。”

她原本趴在书桌上的背忽然挺直了：“肯定么。”

犹豫了一下，我再点头：“肯定。”

两个字刚出口，心脏的跳动突然间猛停了一停，因为我随之看到了一些东西，就在她面对的那堵墙壁上。

墙因为年岁的关系已经相当陈旧了，一块块霉斑，一道道裂缝，将整堵原本平滑光洁的墙面扯得像个风烛残年的老人的脸。不过依旧很清晰地勾勒出魏青的身影，她头发漂亮的线条，她肩膀精巧的弧度……而这弧度上有一块相当不协调的东西。

瘤似的一小块突起，起先只是稍微有点坡度，以至之前对着影子看了那么久，我一直都没有看出来。而这会儿那块突起似乎突然间因着某种力量膨胀了，由原先三分之一拳头的高度，短短几秒间扩展成半个西瓜大小，如果不仔细看，竟像脖子上长出了第二颗头。而魏青似乎对此没有任何感觉，事实上她呈现在我眼前的背影依旧和刚才没有任何两样，肩膀的线条依旧优雅起伏，没有任何异样的东西在那上头生成和膨胀。

那到底是什么……

说它是鬼，它的魂魄我看不见，说它是怪，可它又似乎只是个影子。它到底是什么东西……

而影子里那颗‘头’仍在微微耸动着，在我魂不守舍的注视下，最终

从她肩膀连着颈窝的部位分离了出来。

片刻的停顿，它开始慢慢朝上伸展，像童话里那棵不停生长的豌豆树。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诡异的景象。

直到伸展到和她头颅一样的高度，停止。而这当口，整个房间充斥着我的心跳的声音。

一种强烈不安的感觉……

“哥哥，”耳朵边再次响起魏青的声音，淡淡的：“这是我的新朋友，宝珠。”

一个激灵。眼看着她肩头那个黑影慢慢朝我站立的方向回转过来，那一刹那，我转身一把拉开门，头也不回朝外直冲了出去！

却一头冲进一股子闷热得让我胸腔为之一窒的气流里。

回过神，眼前一片混沌得让视线伸展不开的黑暗。

脚步随之一顿，刚想后退，一样冰冷的东西忽然贴到了我的脚踝上。我下意识低头看了一眼，及至看清楚脚上那个缠着的东西，嘴里不由自主爆出一声尖叫：“啊——！！”

第九章

“饿……饿啊……”细小的身体，支持着一只硕大的肚子，那只通体墨黑身长不过半米的东西一只手抓在我的脚踝上，仰头看着我嘶嘶地叫：“饿……饿……”

而这并不是真正所让我恐惧的。

真正让我恐惧的是它的身后，由上至下直到我视线触及不到的那片混沌，密密麻麻，竟然布满了这些黑色的东西！

“饿……饿……”

“饿啊……饿……饿……”

正呆站着傻看，那东西另一只手也抓了上来。一条腿被身后紧跟而来的同伴争先恐后地吞噬进嘴里，它的另一条腿在半空滑动着，试图找

到借力点往上爬，但很快又被后面的东西一把拉住。

它身子随之猛地一沉，我的脚踝跟着一滑。一个踉跄，险些朝面前那片一望见不着底的深渊里直跌进去。

回过神拼命地蹬脚。那东西的手骨极细，几个来回咔嚓一声折断，它一声尖啸朝下直坠了过去，随即被下面跳跃着窜起的身影抓住，撕裂，争夺……几声清脆的嚓嚓声过后，消失得无影无踪。而与此同时，更多的同它长得一模一样的东西接二连三地攀爬了上来，有几只手搭到了我脚边上，被我一阵乱蹬踢了下去。

好容易得到机会喘口气，心下一阵悚然。

该死……我怎么会撞上饿鬼道。

饿鬼道，佛教称三恶道之一。

经书上说，饿鬼喉咙像针，肚子像水缸，日日夜夜，年年月月都在饥饿中，因为吃不到东西。即使有东西他也吃不到、吃不饱，以至皮骨连立，极瘦。是六道轮回中极可怕的一处归宿。

我怎么都没想通，只是回头冲出魏青的房间门，为什么一脚跨出，我会站在这种地方。

像道面临悬崖的峡谷，两边悬空，横向几步开外垂直而落，无依无靠。正前方笔直一线一条路，路的尽头不知道是什么，周围暗而湿热，除了眼前十多米距离的范围依稀可以看出一些凹凸不平的石块，以及石块间迅速而密集地游走的那些小小身影，什么都隐在四下层层垒叠的雾气中，什么都看不清楚。

而那些身影一边吞噬着一切可以吃进肚子里的东西，包括同伴，一边前行着。不停被周围同伴吃掉的同时不停地从周围黑暗的最深处滋生出来，源源不断。这些除了饥饿以外没有任何感觉的东西，放眼一片，潮水似的从那些看不见尽头的未知区域蜂涌而来，再沿着陡峭的石壁，唧唧喳喳朝我站立的方向急速攀登。

“饿……饿啊……饿啊……”耳朵里悉嘶嘶一片风打枝叶般的呻吟声，回头不见了我出来时那道房门，眼见着两边搭攀上来的手越来越多，我无可奈何沿着路朝前飞奔。突然右手疼痛起来，那种猛然间穿透似的痛。

一个趔趄差点摔倒在地上，我低头朝手腕看了一眼，随即头一阵发麻。

那串和我姥姥送我的珠子项链缠在一起的黑色骨镯，原本松垮垮荡在手腕上的，这会儿不知怎的变得死紧，一颗颗骨质突出的部位全都有

默契似的对着我的皮肤，深陷而入，像是随时要把我的皮给扎透。

怎么会这样……难道这就是所谓屋漏偏逢连夜雨。身后那群饿鬼捅了马蜂窝似的闻着味道朝我这方向包围过来，偏在这时候右手臂被这玩意给勒得血脉鼓胀。一时间疼痛加上惶乱，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

只知道一个劲朝前疾奔，以至当那些交错纵横的小道突然间穿过黑暗蓦地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一个失措。

脚步一时没收住，身子一倾，整个人闷头朝前面冷不丁叉开的道路边缘直跌了下去。

跌倒之前幸而反应够快，眼见着自己身体肯定会就此冲出悬崖，我手一通乱抓，刚好抓住边上一块突出的石头，随即手臂上重重一锉，我摇晃着荡在了悬崖边缘上。

“饿……饿啊……饿啊……”身下一阵风吹过，一股酸腐的味道由下蒸腾而起，隐隐感觉到眼角边有什么东西在一点点蠕动着，仔细一看，我几乎憋过气去。

密密麻麻的头颅，贴着山岩起伏蠕动着，带着它们鼓胀的肚子正从两边潮水般迅速朝我包围过来，而我在当口就像海岸边一粒等着被潮水一口吞没的沙子。

这是种无法用语言去形容的绝望。

那些东西，即使是在用这样的速度移动着的时候，还是不忘吞噬周围可以吃的东西的，那种可怕的咀嚼速度和声音，随着距离的逼近，我几乎可以想象出不到几秒钟后我被他们一扯而裂时会是什么样的感觉。

几十万张嘴同时咬在你身上的感觉。也许，那种感觉是什么感觉都没有。

一闪念间，最近的几只已经可以清晰辨别出它们纤细身体上暴突的肋骨。比纸还薄的皮肤不知什么时候就会被这些肋骨从里头朝外顶破了，随着动作褶皱拉伸，而自腰以下，那个肚子胀得鼓似的一坨，每晃动一下，都像随时随地会从里头喷出些从没被消化掉过的东西来。

有那么一瞬，我想松开手，就那么摔下去算了。

可在这时头顶一道身影在我上面一闪而过。

银白色的长发，雾气里划出一道道雨似的光，只是一掠间就从我眼前过去了，留下一丝淡淡的味道在周围浑浊的湿热里沉淀下来，是狐狸用过后洗了十多次还没彻底去掉的‘甜心小姐’。

不知从哪里来的力气，手在悬崖边用力一撑，脚抵着岩壁迅速避开那几只张开了嘴一口咬过来的饿鬼，我几下窜上悬崖，转身，对着那道身影消失的方向一声大吼：“铎！！！！！”

第十章

铎并没有因为我的叫声而回头，意料之中。自顾着朝前走，前面的道路蛛网般密集交错，他走在那些路中间，白色衬衣雾里头影影绰绰，像个闪烁的幽灵。

“饿……饿啊……”脚底下一只手伸出，朝我抓了过来。我迅速跳开，紧走几步试图追上他，并不多远的距离，不知道为什么不论我跑得多快，眨下眼，距离又恢复到了原先那个长度。

很快就看不到他的身影了，那些消散又迅速合成一团的浓雾，把他身影覆盖后连他走出来那条路线也一并盖住，耳边隐约那些密集的脚步声和唧唧喳喳的喧闹从周围再次合拢了过来，我吸了口气，估摸着 he 消失的方向，朝那条叉路上奔了过去。

连着几个来回，绕了半天，发现自己又绕回到了起点，那些交错的道路，看似四通八达，实际上总无形在诱着人走回头路。开始我还尽力回避着那些可能重复走过的路，到后来，眼看着因此而引来的饿鬼越来越多，当下也不管了，看着是路就朝前奔，见到有已经爬上来的饿鬼就找地方逃，东撞西冲，乱跑一气。

可就是不见奇迹出现。

奔来跑去，除了那些密集爬动的身影和凌乱纵横的路，任何让我能产生点希望的东西都没有。我觉得自己像是被张无形的网给网住了，从推开魏青房间门的一刹那到现在，怎么跑跑不出这道悬崖，怎么逃逃不到这张网的口子。

而这一切的源头究竟是什么，魏青影子上长出来的那个东西么？那它又是哪里来的力量可以让饿鬼道在生人的世界里出现……

一路狂奔，一路胡思乱想。

就在觉着自己已经穷途末路的当口，远远看见铎一道身影站在一线六叉那个路口，一动不动，不知道在做什么。

我眼睛一亮。抓到了救命稻草般拼着命朝他的方向奔去，一脚突然踩进一个凹口，我猛地扑倒。

身后脚步和喧嚣的声音排山倒海，两边那些东西的手和腿已经跨上悬崖，到我面前，怕只是弹指刹那的时间。我想用最快的速度从地上爬起来，可越急，脚好象越是没了感觉，怎么都撑不起自己的身体。狼狈地在地上跌爬着，眼看着这些不断逼近的身影转眼间就要把我侵吞进去，镬依旧一动不动站在那个路口。

风吹着他的发，脚下一只只手攀到了他的腿脖子上。

突然几只离我最近的饿鬼蓦地发力跳起，直扑向我，与此同时镬忽地转身，朝我伸出一只手。

我还朝他呆看着，没有任何防备，只感觉身子和手朝前猛一撞，几乎是直飞着往他的方向冲了过去！

一只手刚碰到他手指，身后一阵金属磨擦般的刺耳的尖叫。我不知道后面到底发生了些什么，来不及回头去看，整个人已经被他拉着朝前走去。脚下那些原本抓着他腿的东西似乎被什么力量推开了，嘶叫着落下深渊，我看见下头随之掀起一片浪潮，无数之手连成的浪潮。没来得及细看，因为步子太快。

镬走的速度并不快，可说是不紧不慢。只是不知道为什么，被他拉着跟在后头，我跑得两条腿都要绞在一起了，还是觉得跟不上他的速度。

“镬！慢点！慢一点！！”存着一丝他可能已经恢复意识的念头，我对着他的背影大叫，可他根本没有理会，自顾着朝前走着，那些分叉的路口和模糊的路面，似乎根本没有影响到他的判断力，他走得干脆果断。

只惨了我，最后简直是被他拖着前行的，因为两条腿早就跑得没力气，一软滑倒在地上，硬是再也没有机会站起来。

直到面前一股清冷的空气扑鼻而来，镬站定脚步，那些牵扯着我的力量蓦地消失，我毫无防备地扑倒在地上。正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周围那些紧紧跟随着的身影突然间就消失了，连同那道峡谷和凌驾在峡谷之上那些错乱复杂的道路。

一片白亮的光刷地朝我头顶压了下来，一时闭了闭眼，再睁开，就看到魏青苍白着一张脸站在自己房门口看着我，边上站着个人，黑色长发，发下一双细长妖嬈的眼，对着我似笑非笑：“哦呀，宝珠，你碰到台风了？”

我一把压住自己被弄得鸟窝似的头发：“狐狸？！”

“怎么了，见了鬼似的。”眼梢一弯，他走到我边上蹲下身看着我。

“你怎么会在这里？”刚问完，一眼看到镬从我身边经过，我脱口而出：“镬？”

镬没理我，径直走向魏青，而她由始至终紧盯着他，身子紧绷，似乎见到了什么可怕到极点的东西。仔细看的话，她的手在微微颤抖。

我留意了下她身后的影子，影子很正常，肩膀上没有任何异常的东西突显出来。

再想看得更仔细些，狐狸头一侧，好巧不巧挡住了我的视线：“看什么呐，宝珠？”

我一把推开他。

刚把视线重新转到魏青身上，而眼前发生的一切，不由自主让我喉咙卡了一卡。

镬背对着我。

一只手伸出平展在魏青的肩膀上头，而魏青一张惊恐的表情在她一身鲜艳的裙子衬托下惨白得让人发寒。扭着头，她似乎想夺路逃开，可是不知道被什么力量绊住了手脚，只看到她的身体在微微抖动，头挣扎着看向自己房间，嘴巴一张一合，却始终不能朝那方向迈出一步。

片刻她的眼睛一抖，两只瞳孔随即朝上翻起，眼皮急促抖动着，喉咙里发出一些粗哑得不太像是她的声音：“……你为什么会在……不……不可能……”

镬平展在她肩膀上的手一抬，一团东西蓦地从魏青肩膀上被拉起，细看，竟是一只巴掌大小的人头！

人头没有毛发，和人皮肤一种颜色的表面上几块突出的东西勾勒出来的东西，形状和人的五官极相似，我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它们在它上头蠕动着，不停发出一些声音，那声音和人被勒住喉咙时挣扎而出的那种呻吟声很像。

突然间人头两侧朝中间一阵紧缩，像易拉罐从中间被人抽了气似的，与此同时魏青全身一阵痉挛般的抖动，猛张开嘴，嘴里发出一声尖锐的嚎叫：“啊——！！”

“镬？！”我站起身，却被狐狸一把按住肩膀。

“别去，”耳边响起他的声音，轻轻的：“麒麟在吃食，别打扰他。”

从魏青家里出来，夜风吹在身上，冷冷一扫，感觉两条腿流失的力道似乎回转了些过来。

狐狸说附身在魏青身体里的那个东西，有人叫它人面疮，而更专业的说法，它叫影蜃。

一种影子般的魂魄。就像是种病菌，同阴灵太过接近以至伤了生气的人不知不觉就把它吸收进去了，蜃伏在他们体内，一些比较特殊的人群可以从这些人身上、或者影子里看出一些人脸状的痕迹，那就是它们存在的表象。

“附身后，它们开始不断在宿主大脑和周围一定的范围制造幻觉，以支配宿主完全按照它的意愿为它捕猎。”

“本是很弱的一个个体，通过这种方式却能经由宿主的大脑创造出能连接阴阳两界通道的场，所以侵略性极强。”

“但因为它们是那种脱离了宿主后就难以靠自己力量获取养分的东西，所以它们不会伤害宿主本身，它们需要宿主不断地为它们猎取能供养它们繁衍的食物。”

“被附身的宿主有侵略性也有传染性，尤其像你这种体质，一旦被传染到，我帮不了你，碰上麒麟这样煞气重的，或许就吞了你，就像刚才他吞那种东西。”

“所以我让你少和这个女人接近。”

“那是麻烦。”

“可你总是不听我的，像刘奶奶家那只猫似的，非要得了教训才知道什么叫轻重。”

“我是你的保姆吗宝珠。”

“老为你的多事做些没有意义的事情，真是麻烦。”

最后一句话，听完，不知怎的一时一股血直冲上我的脸。

之前的惊恐加上狐狸的话给我带来的烦躁这会儿全都揉到了一起，我忍不住朝他狠瞪一眼：“是镓把我从里面带了出来，又不是你，你罗嗦什么。”

狐狸看了看我，沉默，甩着尾巴朝前独自走开。

第十一章

之后整整一个星期，魏青没有来上课。

有人看到她去了教师办公室，之后离开，就再没有出现过。那天隔着窗我远远地看她从教学楼走出去，一件粉蓝色T恤，一条发了白的牛仔短裤，看上去人精神了很多，虽然脸依旧苍白。出大门的时候，不知有意还是无意，她回头朝我的方向看了一眼，脖子上挂着个小小的东西在路灯下闪闪发光，是那天我离开时放在她桌子上的护身符。

第二周开始，她已经渐渐被人们所淡忘。也难怪，她本是淡得烟似的一个人，而夜校，也是个人来人往匆匆而过的地方，记住一个人难，忘记一个人，很容易。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忙碌，有人为了即将到来的考试奋笔疾书抄笔记，有人为即将回国的情人做着精心准备，有人巴巴地等着看我上交复读申请……而我，相比之下，这段时间，我过得比较郁闷。

自从那天离开魏青家之后，狐狸就没再跟我说过一句话，这是我没有料想到的。

以往不是没有和他发生过口角，往往最多不超过半个小时，他就会没事人一样屁颠屁颠找我说说话。如果我还在气头上不理他，他会一拍脑门，若有所思地自言自语：“哦呀，谁欺负我们宝珠了，不是人啊。”

可这次，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沉默那么久，好似我真做错了什么天大的事，可我只是说了句气话而已。

狐狸，一个大男人，为什么要这样计较。

我以为自己可以很快适应过来，就像过去适应自己突然间多了这么鼓噪一个同居者。

可是同一屋檐下，整天抬头不见低头见，不说话，不理睬，一开始没啥感觉，后来慢慢的，那种随之而来的不舒服开始逐渐变得明显起来，甚至与日俱增。一同做点心，他合料，我看火；一同看店，他摆台，我收帐。原本这都是在争争吵吵笑笑闹闹中进行着的，而当这一切变成了某种无声而漠然的交流，一切就变得奇怪起来。

虽然或许……狐狸沉默时的样子更好看。

静静做着事，软软的头发划落到脸侧，抬手拂开，那一瞬微微眯起的眼睛挑逗似的诱人。以前每每做这个动作，如果发现我在看他，他会用更妖娆的姿势微微一笑，甩着尾巴问，宝珠，我美么。

然后被我一扇子拍回原形。如果手里可巧拿的是擀面杖的话，还没举起来，他就跑得没了踪影。

也时不时，一些客人会对我说，宝珠，叫离哥再加个某某点心好不

好，我要某某馅儿的。

我讪笑着说好。于是他们开心地继续说笑，我倍感压力地走进厨房。

幸好狐狸的耳朵比较尖。进厨房，点心已经准备好了，就放在桌子上，我端走就好。压力没了，但也证明，狐狸并不想借此同我说话，虽然这些都是最自然不过的合好机会。

怨念……死狐狸，果然是被雷劈成男人的么，心眼那么小……

又下雨了，积压了三天的高温，从傍晚开始这场暴雨倾塌似的从云里翻了下来。

我坐在窗口前看着外头锅灰似黑的天。其实下雨的感觉真好，特别是这样的暴雨，一颗颗雨点砸在窗玻璃上敲打出来的声音会让人非常的兴奋，还有这天的颜色。

兴奋……

天，难道一个人对着两个不说话的男人们闷了一个多礼拜，我被闷出心理问题来了。

喝了口冰水打开书。这个礼拜过完就要考试了，再不复习，我却不甘心真去把今年课程重新读一遍，更不甘心的，是去看那个大胡子那张“我就知道会这样”的脸。

可才看了几行字，眼睛不争气地就开始模糊了起来，看样子我真不是什么读书的料。抬头伸个懒腰，鼻子尖一丝甜甜的味道，眼睛一瞥，随即看到手边上那盆焦黄油亮的点心，黄水晶似剔透的一块，在灯光里闪着蜜糖滋润的光泽。

是狐狸做的刚出炉的蜜糖桂花糕。

丢了做，做了丢，昨天晚上到现在总算出炉一个让他满意的，被我趁他进店招呼客人的时候拿进了自己的房间。不是为了吃，只是为了等着楼下一声熟悉的尖叫：宝珠！！我的糖糕呢！！客人马上要取了！！是不是你拿了！！人呢！！

可是快一个小时过去了，客人来取糕的时间也早就过了，狐狸却一点声音都没有。外头店堂里开始热闹起来，雨小了，客人就开始增多。我转着手里的笔，看着那块糕。

死狐狸，真反了。

窗外一道闪电划过，我的手一抖，笔掉在桌上。手掌心那道伤口隐隐痛了起来，是在饿鬼道跟着铍奔逃时割伤的，上了红药水，伤口变得

很硬，而同一只手手臂上那道曾在逃避魏青哥哥鬼魂时划破的伤口，已经愈合成了一道不怎么显眼的疤。忽然想起那时候狐狸边舔着伤口边抖着眉对我说的话：买红药水？抹了红药水的伤口要留多久才会看不见。宝珠，别不识好歹。还恶心？你敢吐，敢吐我咬你啊。别当我做不出来。

嘴角咧了咧想笑，可是看着那碟喷香美丽的糕，我却笑不出来。

外头隐隐的笑语声：离哥，宝珠不在，过来过来，我们坐一块儿～

“宝珠……”轻轻一句话，在又一道闪电打在我窗台上的时候，有些突兀地从我身后响起。

我一个激灵。

回头看了一眼，房门关得好好的，没有被人打开过的迹象。

窗外雨又开始大了起来，一阵紧似一阵，筛豆子似的打在窗户上，瞬间吞没了周围所有的声音。我翻开笔记，拿起笔。

“宝珠……”又一道声音，这次近在耳边。

我猛抬头。

一道闪点打在窗户上，映亮了窗户的同时上头蓦地映出条影子，面朝我的方向站着，隐隐约约。

我不自禁站起身后退。

一脚踢倒了椅子，椅子落地，刚巧一阵闷雷滚过，把这声音盖得干干净净。

窗玻璃上身影一晃，清晰了起来，伴着声似笑非笑的叹息：“我又吓到你了，宝珠。”

深褐色头发半长不短软软散在肩膀上，那个二十出头的男孩在窗子上看着我，一双秀气的眼睛静静对着我笑。雨丝穿过他的身体急急打在玻璃上，兑着灯，在他身体上染出一层奇特的光晕，像个天使。

我迟疑了一下：“你是……魏青的哥哥？”

“对。”和照片上一样明朗而带着点羞涩的笑容，没了过去满脸的血污和伤口，这样一张脸，乍看着还真不太习惯。

“你怎么变成……”

“留在这里的时间越久，学的东西越多。”看了看桌子上散成一摊的

书，他又看了看我。

我有点局促地笑笑：“啊……哈哈……这样啊。”

“我是来向你告别的。”顿了顿，他开口。

一时没反应过来，我怔：“去哪里。”

“该去的地方。”

“是么。”恍然：“这么说，你妹妹她……”

“我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呢，宝珠。”

“客气……”脸微微一红，不知怎的人就腼腆了起来，这样一张干净俊朗的脸对着你笑，实在是无可抵挡的。心里琢磨着如果狐狸有人家一半的风度该多好，可惜了，白糟蹋那么漂亮一张修炼得来的脸。

正胡思乱想着，他身影近了些，朝我伸出一只手：“要走了，握个手好么。”

我没有一点犹豫。

伸手一把握住了他的，只是当那几根冰冷的指同我手接触到的一瞬间，脑子里冷不丁一激灵。

我握的是什么……

第十二章

又一道电光闪过，穿透他的身体，从窗玻璃打进我的眼内。

他身影在玻璃中微微移动。独一只手是在玻璃之外的，苍白冰凉，同我的手交握在一起。

那丝冰凉透过掌心直渗进我的心脏。隐约觉着有什么不对，但说不清那不对的感觉是什么。回过神的时候发觉自己的手正被他牵着朝玻璃内拉进，而至少有一半的手臂，已经和他的身影一样镶嵌在玻璃里头了！

“你？！”我惊叫，猛地把手一抽，却登时一阵撕裂般巨痛。

伴着疼痛玻璃内刹时腥红点点，我眼看着一行行血液顺着我露在玻

璃外的手臂欢快无比地滴淌了下来。一行行，漆黑到艳红。

骇到了极点，人却出奇地冷静了下来。我抬头望向窗内那道淡淡的身影：“为什么。”

“表达我的谢意，宝珠。”

“这就是你的感谢？”继续深入，转眼已没到手肘。进去时毫无知觉，我却再不敢轻易将自己手臂朝外硬拉出来。

“是的。”脸朝下俯了俯，他看着我的眼睛。这才发现他那双漂亮的眼睛里是没有瞳孔的，漆黑两个空洞，一笑间，两行白色的液体从里头慢慢溢了出来。而同时右边头发脱落，露出半个被车轮碾碎的头颅，那些碎片和着周边暗红色的黏液清晰无比地在夜空又一道闪电划过的瞬间暴露在我的眼前。

我的眼睛睁得很大，我的手臂疼得很厉害。

“为什么要这么做……”不甘心，我再问。

他没有回答。

因为在他开口之前，一道声音在我身后响起，代替了他的回答：“从你和他说了第一句话的开始，你已经陷进了他的场。记得我说过什么没，宝珠，轻易不要和厉鬼交谈，它们是一群早就被怨念迷失了魂魄的东西。”

“狐狸……”辨认出那道声音的同时，一直被拉扯着朝窗玻璃内渗进的手忽然间慢慢朝外移了出来，可是和我刚才自己的拉扯不同，这会儿的感觉，一点不疼。

可是窗上越来越多的血又是什么……

仔细看可以辨别一些白色的绒毛，被鲜血污了，暗红色一簇粘在玻璃上。

“狐狸！”突然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我低下头看向自己的手臂。

手臂外包着两只雪白色的爪子。紧紧贴着，我的手一点一点从玻璃中拉扯出来，那两只雪白的爪子一点一点被一片从皮毛内渗出的艳红色液体所濡湿。

“你还是和他说过话了是么，宝珠。”狐狸问。

我看着他的爪子，嘴里说不出一个字。

玻璃内那道魂陡然间扭曲了。

一声炸雷过后猛地从玻璃内直扑而出，刚才的笑，刚才脸上温润明朗的表情，这会儿除了一张污血淋漓的狰狞外，一点都找不到了。

而与此同时狐狸刚好把我的手从玻璃里完全拔了出来。

随手一丢把我丢出门外，等我眼冒金星地从地上爬起来，那道魂却已经不见了。没有任何打斗过的痕迹，窗玻璃也完好无缺，那个在雷声中来势凶猛的鬼魂就那么不见了。只留地上一只雪白色的狐狸，蹲在一堆衣服上，慢条斯理舔着自己两只鲜血淋漓的爪子。

见到我呆站在原地，朝我媚然一笑：“下次想让我开口跟你说话，想个好点的办法，小白。把点心藏起来，这招连三岁小朋友都会鄙视你。”

我想狠狠地揪住他那两只抖得洋洋得意的耳朵，就像以前经常做的那样。回过神的时候，却发现自己把那只狐狸整个儿抱进了怀里，而他在那里蹬着四条腿尖叫：“喂！女人！！放开我！！我不是你的玩具！！！！”

七月，在雷雨不停的天、我拼死临时抱佛脚地啃书、狐狸大吃大喝的养伤、小吃店无可奈何的停业整顿中结束。

至今不知道镞那一天回头朝我伸出手的举动到底是真的还是我情急中的幻觉。

至今不知道魏青哥哥的鬼魂那晚之后究竟去了哪里。

至今不知道为什么狐狸在我赌气的一句话后会整整一个多星期不和我说上一句话。

至今……不知道为什么我这么小白的一个脑袋，在经历了那么混乱的考前两星期，又在一只严重刮伤的情况下，居然考试还及格了。

真是奇迹。

狐狸说，傻人有傻福，宝珠你算是傻人里出类拔萃的代表人物了。

我说，狐狸，为了奖励我出类拔萃的考试表现，你要给我做个蜜糖桂花糕。

狐狸说我虐待伤残人士。

我说咱这是在索取精神赔偿。

“谁敢打击咱宝珠的精神啊，那人还是个人吗。”狐狸听后抱着头尖叫。

“对，狐狸，那真不是个人啊。”拍拍他毛茸茸的脑袋，我回答得语

重心长。

宝珠鬼话第二个故事——《影蜃》完结

第三个故事 阴亲

第一章

“丙戌年庚寅月壬午日。”

“易祈福、斋醮、嫁娶、动土、移徙、入宅、造庙、入殓、除服、成服、移柩、安葬、破土、谢土。”

“就这天，把亲给他们配了吧。”

八月的天，太阳强得能把人晒得魂出窍。

连着几天高温，迟迟看不到下雨的迹象，店里头生意也因此冷清了不少。三三两两几个学生样的，坐在离空调最近的那几个位子，一杯奶茶几块糕坐上几小时，聊着些围着衣服和明星转的话题，有时候莫名其妙会一阵大笑，把我的瞌睡虫吓跑不少。

回过神用手里的扇子拍掉那只整天围着点心柜转的苍蝇，看到边上呆坐着的镬，忍不住又用扇尖在他眼前摆了摆。不出所料，他对这样程度的骚扰依旧没有任何反应，睁着双眼睛坐在边上一动不动，头微垂着，像是在专心看手里的杂志。

趁没人留意，我把那本杂志朝后翻了几页。顺势又朝他眼睛看了一眼，他瞳孔上头一层雾蒙蒙的，像是裱了层磨砂玻璃。

难道饿鬼道里他回头看我的那一眼，真的只不过是我的幻觉……

琢磨着，门铃咔嚓一声响，打开，一道身影从外头走了进来。

“两条绿豆糕，一杯豆浆，多加点糖。”

“三块五。”

“给，不用找了。”

记不清是从哪天开始，每到下午四点，这个有着一头深棕色短发的男孩就会出现在店里，早一分不早，晚一分不晚。每次点相同的东西，每次给相同数额的钱，每次在我看着他给的那张钞票的时候都是相同一

句话：不用找了。

有点拽。

不过一个每次点三块五毛钱点心，每次付你一张百元大钞，每次还都不要你找钱的人，他确实有这拽的资本。

豆浆是自磨的，这是狐狸闲时的乐趣之一。调豆浆的时候，男孩站在柜台边上看着我的动作，和以往每次一样。

“糖可不可以多加点。”等杯子放到柜台加糖，他开口问我。

我看了他一眼。没言语，给他多加了两勺糖。眼角瞥见他微微一笑：“谢谢。”他说。

“喜欢吃甜的？”封口的时候，我问了一句。

他点点头。视线从杯子转到我的脸上，他看着我，我被他看得有点不太好意思。

男孩有着双和他头发一样深棕色泽的眼睛，十八九岁的样子，不知怎的，有种三四十岁男人独有的目光。而被一个男孩用这样一种目光对着你看，那感觉是挺诱人的。

迅速装好袋把东西交到他手里，我看着他转身朝店外头走出去，背影在黄昏的阳光里特别好看，高高瘦瘦，像个模特儿。如果林绢在这里，怕是又要想入非非了，其实我也是。

直到门在他身后合上，我把那张百元大钞塞进边上放零钱的盒子。

第二天一早，天还没亮，我被一些卡车倒车的声音给吵醒，那些轰隆隆的声音，在这么安静的街上简直像是炸雷。

出房间习惯性找狐狸要吃的，进了厨房才想起来，狐狸出远门了，没一个礼拜回不了。

他是两天前出的门，也没说去哪里，卷了个小行李箱说走就走了，临走前把厨房两只冰箱都给塞得满满的，全是熟食，因为他说我烧的东西会吃死人，而且像我这么小白一个人，万一哪天忘了关煤气什么的，他可不想一星期回来后等着他的是堆烂肉。

你说这话气人不气人，我要真那么小白，这二十多年我是咋活过来的。

吃完早饭，窗外头车轮声又开始响起，一阵接一阵，很吵。

我走到店门口推开门朝外看了一眼。原来是搬运公司的车，停在正

对面那家门前，那户人家几个月前全都去了澳大利亚，留下的房子虽然处的地段好，但到底太贵，所以搁到现在都还没卖出去。

这么看，它总算是卖出去了么。

正想着，车子发动，开走，门口显出道身影，高高瘦瘦，一头棕色短发在晨光里闪着金子似的光。弯着腰，那人正拖着只箱子朝门里拉，一抬头撞见我的目光，他朝我笑了笑。

我一愣。

原来是那个每天下午四点必然上我这里来买绿豆糕的男孩。

这天下午男孩没有像以前那样准时来我店里买点心，一直到天黑也不见他来。隔着道玻璃门能看到对面房子的灯亮着，他的身影上上下下，看样子今天很忙。

九点，我决定提早打烊，因为已经没客人上门了，一个人在店里头站着，被蚊子咬得有点吃不消。

正收拾着桌子，门铃一响，一道身影推门而入，带进一缕淡淡的香味。我回过头，一眼看到对门那男孩有些拘谨地在门口站着，手里捏着把香水百合，一言不发看着我。

粉蓝色的香水百合。蕊是紫色，由深至浅朝外漾开来，很漂亮，但长这么大，我还是第一次见到香水百合能长成这种颜色的。

“你好，”半晌见他还站在那里，我直起身对他笑了笑：“绿豆糕和豆浆？”

男孩目光闪了闪，点点头。额头上几缕发顺势垂下，扫在他眼帘边上，软软的，像苏格兰牧羊犬的毛。

为脑子里突然产生的这想法偷笑，我转身走向柜台，却很快被他出声叫住：“这个，送给你。”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他把手里那把粉蓝色的花递到我面前。

“真漂亮，”有点意外，迟疑了一下接过花，我闻了闻。很清澈的味道，像檀香：“早上看到你在搬家，以后一直住这里了吗？”

“对。”

“那以后就是邻居了，我可以给你打折。”把花放在柜台上，我进柜台调豆浆，一边不忘习惯性打上一句广告：“最近有新品种的糕，要不要尝尝？”

他摇摇头，在靠窗的一个位子上坐了下来。坐姿很端正，连手放在桌子上的姿势也仔细得一丝不苟。很矜持的一个人，这么年轻，但给人的感觉却像个老派的绅士，倒是有趣。

琢磨着，我把东西端到他面前：“今天不打包？”

“今天想在外面散散心。”

“刚搬家，不找朋友来庆祝一下吗。”随口问了一句，他看了我一眼。

这一眼让我不自觉感到那句话似乎问得有点唐突。

片刻，他笑：“刚来这城市不久，我在这里没什么朋友。”

“这样啊，那今天这些我请了，算给你庆祝。”

“谢谢。”

客套话说完，一时倒也没什么可以谈了，店里重新变得安静，就像刚才没有一个客人时的那会儿。没什么事可做，我开始清理边上那几只刚洗干净的杯子，目光时不时朝他瞥上一两眼，看他把管子插进豆浆杯，端起，却并不喝，只是转头看着窗玻璃。

窗玻璃映着对面他家亮着橙黄色灯光的房子，还有我和柜台的影子。

“这里很热闹。”不知过了多久，他再次开口，目光还是对着窗玻璃。

“还好吧。”随口应了一声。窗外头安静得连野猫子叫春都没有，我不知道他所谓的热闹在哪里。

“就算路上一个人都没有，你都能感觉到那种热闹，而这在一些地方是永远感觉不到的。知道么，这城市繁华得让人不知道什么叫做害怕。”

我忍不住看了他一眼，而他笑了，低头夹起一块糕塞进嘴里。

“没有我妈做的甜。”嚼了几下，他道。很认真的模样，说着挑食小孩子说的话儿。

我愣了愣。

有意思，这还是第一次有人对狐狸的手艺表示不满：“最近很多都不爱吃太甜的，怕得糖尿病。”

“这样啊……”若有所思，他放下手里的筷子：“我老家做的点心都很

甜，我的口味大概被养重了。”

“大概吧。”

墙上的钟指到十点，男孩喝了今天来这里的第一口豆浆。

喝完眉头微微皱了一下，似乎想说什么，意识到我在望着他，他站起身：“不早了，我该回去了。”

“下次再来。”放下手里擦了第二十遍的杯子，我走出柜台。

开门的时候，他回过头：“对了，我叫刘逸，你呢。”

迟疑了一下，我道：“宝珠。”

“宝珠。”微微一笑：“真可爱的名字。”

男孩的笑容很美很绅士，我却突然感觉到了很多年前被人追着叫饱猪时的那种窘迫，什么道理，明明被狐狸怎么叫都已经没什么特别感觉了……这就是人和狐狸的区别吗……

琢磨着，刘逸的身影已经穿过马路。我转身进店，门刚关上，随即一愣。

镎不知什么时候从里屋走了出来，站在我身后，头微微侧着，似乎在望着我身后的玻璃门。

“镎？”心脏猛跳了一下。试着叫了他一声，他没有反应，我抬头再仔细看了看他的眼睛。眼睛那两颗紫水晶球似的眼珠子上依旧雾蒙蒙的，吹口气过去，动起来的是他脸侧那些细细的发丝，而他的眼睛，始终没有因此而颤动过一次。

第二章

隔天生意清闲，到中午看看没客人上门，我索性把店关了，拎了包一人上街去闲逛。

自从镎到了我家以后，我就很少和林绢一起逛街了，因为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在她面前去掩饰这只麒麟的非正常状态。

不说话，不理睬人，一次两次可以解释为性格问题、摆酷。多了，人自然而然要觉得怪了，再怎么酷，不见得一句话都不说，一个正眼都不给别人吧。为此我煞费苦心编了套故事，就是为了应付林绢日益增多

的‘为什么’。

为什么他总是一句话都不说。

为什么跟他打招呼他睬也不睬。

为什么明明穿了最诱惑人的衣服来他却连正眼都不看一眼。

为什么不论怎么跟他说话他都一句也不回答.....

我对林绢说镲是我乡下老家一个表哥。出了次意外后就变痴呆了，别人怎么叫他都不理，只会傻呆呆跟着人走。最近被送到这里来治疗，没事你最好不要惹到他，别看他平时安安静静，曾经有一次突然搭错神经，把别人一只耳朵给咬下来了。

林绢听后唏嘘不以，一边感叹我胆子怎么那么大，敢把个有暴力倾向的神经病带在身边。一边哀怨老天不长眼，这么年轻英俊的一个帅哥，居然是个除了沉默以外，搭错了神经还会咬人的弱智。后来她果然不再去搭理镲了，为此我故意问她，绢啊，最近怎么那么矜持，是不是彻底对我哥没兴趣了？

她想了半天，摇摇头：谁说的。有，为什么没有。

我诧异：都这样了你还有兴趣。

结果她对我说了这么一句话，让我就此对这个女人彻底投降。她说：知道为什么充气娃娃能热销吗。

从商厦出来，一股热浪轰的一下逼得我差点想掉头回去。

虽然已经日头偏西，感觉太阳依旧猛得能把人头发给烤焦，周围马路一片金光灿烂，汽车开过的间隙，明晃晃一片反射得让人刺眼。连呼吸都变得憋闷起来，而也只有在这种时候，我才突然意识到，自己怎么就买了那么大一堆东西。

本来只是想出来随便看看的，没想到一进商场就碰上打折，跑哪里不是五折就是四折，最低三折都有，那可都是平时最多过过眼瘾，一看到标价就得把手缩回去的高档牌子。当时头脑一热，试穿着合适就都买下来了，真是眼睛都不眨一下的。直到荷包差不多只剩下回去的车费，才意犹未尽地出来，然后被太阳一晒，整个人一下清醒过来。

天，今天一天花掉了狐狸计划要用上两个月的钱.....

所以说女人身上是不能随便带钱的，更不能带着钱随便逛街，因为哪怕有再多的钱，有你那件最中意的衣服还挂在打折待售的架子上，多少都能给花完。

所以说狐狸还不够了解人，尤其是女人，因为他完全没考虑到他离家这几天把这么大笔钱放在一个很久没去商场腐败过的女人身上，会产生什么样的化学反应。

欲望是魔鬼.....

可是那些衣服真的很好看。所以短暂的负罪感过去之后，取而代之的是兴奋的窃喜，因为很快这些衣服就能穿着去神抖抖地上林绢那里炫耀了，而女人之间身体上的炫耀，恰是女人最爱，也最痛苦的一种乐趣。所以就算太阳再毒，手里捧的东西再多，也是没什么好抱怨的了。

唯一的遗憾是这会儿没人能分享我的这种兴奋。

往常有林绢做伴，买了喜欢的衣服两个人那叫一个享受，从做工到式样到对身体的修饰度分析赞叹得可以滴水不漏，分析完了开始幻想自己穿在身上走在异性面前时会引发的种种影响，而这种快乐和满足，非当事人是无法体会的。

可眼下陪在我身边的只有镞，这个除了脚步声以外基本上和影子没有什么区别的男人。

不能分享我的兴奋也就算了，一身轻松空垂着两只手不能帮我提一包东西，那也就算了。可他为啥老是要剥夺我每次换了新衣服后走在大街上炫耀的那一点点乐趣.....虽然说那纯是他的无心。

狐狸的衣服通常很简单，可穿在身上总有种很出挑的感觉，不论颜色还是式样。镞的身高跟体形同狐狸很相似，所以这样的衣服搭配在他身上，起的效果是很可怕的，你想象不出来的可怕。

那一头即使是再另类也鲜少有人去染的银白色长发，那一对在太阳光里会发出水晶似光泽的暗紫色眼睛。

比海报上的模特还出挑，比橱窗里的模特还美丽。

这样一个男人在你拎着大包小包浑身是汗走向人潮拥挤的大街的一瞬，迈着款款步伐无声走在你身后，夏日凉风般抖散一头如银长发.....那是种什么样的感觉？

很爽？

很得意？

很开心？

错。

那是种无法用语言去描述的失落。

可以说，我在商场腐败后换来的那一点满足，在周围人目光纷纷绕过我闪烁投向我身后那个男人的瞬间，全都跟三伏天太阳下水珠似的，刺溜一下全蒸发得干干净净。最可气的，一个矮个子秃顶老男人在撞了我一下后连声道歉都没有，一路追着镲一路滔滔不绝地鼓噪：这位同学，我是XX影视发展有限公司的星探，这是我的名片，我们能谈谈不？

胸闷啊.....

一路郁闷到家，不为别的，开始心疼钱了。

女人一旦发现买回来的衣服并没有想象当中那么能增加自己的魅力值，就会开始为花的那些钱心疼，而这点意识通常在花之前是根本不会产生。

车直接停在店门口，镲安静跟着我下车后就不动了，倒是司机好心，看我大包小包的，特意下了车，帮我把东西一样样放到地上。

直到清空了东西车子扬尘而去，我转过身，却在这同时微微一愣。

店门口的台阶上坐着个人。

斜倚着铁门舒展着一双长腿，他低垂着双眼睛像是在打瞌睡。一手枕着头，一手拈着支只剩下一半了的烟，夕阳里半张脸轮廓被暗与光勾勒得像尊细致的雕像，风一吹发梢散了，微微拂动，和着烟丝丝绕绕在眼角边氤氲成一片。

“回来了？”感觉到我的目光，他抬眼朝我笑笑。

“对。”我下意识应了一声。抬腕看看表，六点：“你.....要买点心？”

他搭着门框站起身，拍了拍衣裳：“对。”

“今天我们停业。”

“是么。”眼底一闪而逝一点失望。

“不过打包的话可以例外。”很快补充了一句。

他笑：“谢谢。”

十八九岁的少年，三四十岁男子的眼神，十月阳光的笑。

沉淀进眼里，蜜糖枣糕似的清甜。

包好绿豆糕封好豆浆，拿出门，刘逸就在门口等着。

我把东西递给他，他没接，只是朝我身后看了一眼：“你男朋友？”

循着他的目光我看到了一直跟在我身后的镲，我摇头：“是店里帮忙的。”

“哦……”微微一笑，他接过我手里的点心：“糖……”

“糖多加了两勺，保证很甜。”

他再笑：“谢谢。”

伸手要去掏钱，被我制止：“不用了，昨天剩下的，我请你。”

“那怎么好意思。”

“不好意思的话下次可以请回来啊。”

本是一个玩笑，谁知他目光一转，一脸认真看着我点点头：“今晚怎么样。”

我一呆。

“还没吃过晚饭吧，你？”他又问。

声音很好听，低头看我的那双眼睛在逆光里看上去水晶似的好看，不由自主的，我点点头。

他眼梢微微弯起：“那么一小时后我来接你。”

第三章

一小时后，我坐在了刘逸家的客厅里。

客厅很大，房子比我家要考究很多，单从内部结构来看，显然以前造的时候是别墅式的。房型很高，墙壁圈着木质护墙板，很老，但保存得很好。天花板上围着灯一圈刻着不少天使和接骨木花的图案，像小时候在安徒生童话里看到的那些插图，而灯是早就没了的，只在原先安灯的地方留了圈很大的圆形黑印子，边线上那根日光灯泛着苍白色的光，很不合时宜地用些交流电的声音破坏着这地方原本雅致的格局。

说起来，这幢房子我从小看到大，那么近距离观察里头的样子，这还是头一次。

印象里家人和周围邻居都处得不错，除了这家人家。记得小时候，跑来找住在这屋里的小孩子玩是会被他们大人呵斥的，不知道为什么。大点了才知道，他们孩子从小有病，从娘胎里带出来的，身体很弱，一不小心就会从别人身上沾惹到各种各样的病菌，所以经常的会在他们家门口看到一滩滩泼在地上的中药。

初中毕业时这家的孩子就过世了，头七那晚我曾隔着窗看到那孩子苍白的脸在他们家亮着灯的房间一晃而过，就像过去和别的孩子玩时，我有时候会从窗口里看到的那样，很瘦小，很寂寞。之后再没见过他的魂魄，想来应该是早已往生了。

而这会儿，我却是坐在他家的玻璃窗边看着我家的窗，那是种很奇妙的感觉。

家里灯都熄着，透过窗隐隐可以看到镓站在厅里头的身影，一动不动，像尊雕塑。事实上只要我没回去，他会保持那样的姿势在那地方一直站下去，因为他口袋里那几张符。

符是狐狸做的，叫定身符，一定范围内可以让镓保持原状站在那地方不跟过来。自从有了它，我总算在上学，逛商厦，以及去一些私人地方的时候保证了自己的自由性，但范围相当有限，太远了不行。我问过狐狸这是什么道理，一样做，干脆把他定在一个远远的地方不是更好。狐狸听完眨了眨眼，然后拎起我那只戴着手链的手。

可以，除非你不想要它了。他说。

正出神，突然感到身后一种异样的感觉压迫了一下。

只是那么一瞬，与此同时一声低低的笑贴着后脑勺一闪而过，噓嘶嘶夜猫子叫似的一阵，冷不丁间让我心脏跳快了一拍！

我不自禁回头看了一眼。

身后空荡荡的，空调吹出来的风时不时将茶几上那只塑料袋吹得悉琐一阵轻响，隔着道门廊隐隐传来一些声音，是刘逸在厨房炒菜弄出来的声响。

错觉吧，大概……

“宝珠，吃饭了。”厨房里传出刘逸的声音。

应了一声我站起身，忍不住又朝对面又看了一眼，镓依旧站在那个地方，发梢下一双眼睛闪烁烁，很微弱，但也很醒目。

不知道这算不算是种动物的特质，镓的眼睛和狐狸一样，站在暗的地方是会发光的，磷火似的两点，不小心撞见了，会有点糝人。

忽然那两点光一动。

一闪而逝间似乎朝我这方向看了一眼。

我怔。

独立一个饭厅，就在客厅后面靠近厨房边上，不大，比起客厅陈旧了很多，但布置得相当整洁。四周保留的装修格局还能清晰看出当时的欧式风格，甚至还保留着一个早就被封死了的壁炉，刘逸在这个被当作柜子用的壁炉上倒着饮料。

边上六人座的桌上摆着三荤两素一个汤，味道很香，色面也很好，边上一瓶花，和那天他送我的那束一样，粉蓝色的花瓣，紫色的芯，散发着淡淡檀香味道的香水百合。

很不错的一个氛围，很不错的菜，不过就是让人有点拘谨。

“坐。”看我站在边上，刘逸走到我面前帮我把椅子拉开。

莫名一种感动。

狐狸有时候也会帮我拉下椅子，在我浑然不知情的一些时候。当然他哪儿是为了方便让我坐下，纯粹只是为了等着看我一屁股坐空后出的洋相而已。人比人哪……算了，对一只狐狸也不能有更高要求了。

坐了下来，视线还在周围那些摆设上流连：“刘逸，这房子买下来花不少吧。”

随口问了一句。他把酒杯送到我面前，对我笑笑：“租的。”

“你一个人住？”

“对。”

话音刚落，突然觉得后背刮拉似的一寒。

我下意识回头。

身后正对着的是那条连接客厅和厨房的走廊，一个凹口把光线给挡住了，两边都只借到一点光，显得那条狭窄的小小通道里从我这边看上去有点昏暗。不过还是可以看得清楚，那条道里空落落的什么都没有。

“看什么？”朝我碗里夹了一筷子菜，刘逸问我。

我摇摇头。看向碗里的菜：“你做的？”

他点点头。

“到底一个人在外面住，手艺不错啊。”

他喝了口酒，笑笑：“菜是买现成的，不过刚才尝了下味道太淡，所以我重新加了点料，尝尝看。”

雪白的碗里浓香油滑两块酱爆五花肉，我的最爱。

一下子被吊起了食欲，当下也不再客气，一筷子下去夹起一大块塞进嘴里。

还没嚼，差点一口吐出来。

耳边他的话还在不紧不慢地继续：“家乡吃东西口味偏重，这里买的菜总是太淡了，不过应该还合你的胃口。”

我抿着嘴，以防自己一个失控把嘴里那块肉喷出来。

这哪叫偏重。

上面那一层油光锃亮的东西整一块就是糖浆吧？甜得把我牙根里睡了好些年的蛀虫都给腻醒了。一时张口也不是，吞下去也不是。我咬着嘴里那快甜到让牙齿发酸的肉块干瞪着他直咽唾沫。

“怎么了，”半晌意识到我的目光，他停下手里的筷子：“还是太淡？”

我摇摇头。

好歹牙齿里那股子酸劲总算缓和过去了，我胡乱嚼了几口，总算把那块肉给咽进喉咙。

长出口气，舀了一大勺汤，还没送到自己面前，眼见着他夹起一块五花肉送进嘴里，眉头不皱一下慢慢嚼了几口咽了下去。

我把汤塞进嘴里。

一口下去，我突然有种灵魂出窍的感觉。

这是汤还是碱水……

海水都没它咸，咸得把我的眼泪水都给逼出来了。

而我这反常的样子显然也引起了他的注意。看了看我，他把勺子伸进汤盆舀了一调羹，送到嘴边喝了一口。

半晌蹙眉：“果然，还是太淡了，白水似的。对不起，我去放点盐。”说着就要起身，被我一把握住：“刘逸，不用，味道刚好。”

“是么。”坐下，两只眼睛若有所思对着面前那些菜：“刚好就好。”

不知怎的，他这眼神让我有点不安。

“多吃点。”见我不出声，他又道。

我不得不再次夹上一口菜塞进嘴里。

“没准备，也不知道你喜不喜欢吃。”

“喜欢。”

刚说完，又一筷子菜被他夹进我的碗里。

“刘逸，够……”刚要开口阻止他继续这样周到的‘服务’，身后一道声音突然响起，在我耳边低低划过：

“咯……”似笑非笑。

极轻，夜猫子啼似的稍纵即逝，和之前在在厅里听到的那个声音很像。

我迅速回头。

身后依旧空空如也，只远远的厅里那盏日光灯忽闪了一下，像是接触不良的样子。

“刘逸，你养猫吗？”收回视线随即望见刘逸端着酒杯在看着我，我问。

他摇头：“我不养宠物。”

“哦。”

一时无语。

面前那些菜轻易是不想再去多碰了，勉强又夹了筷他送到我碗里的鱼片塞进嘴里，我一边咽着唾沫，一边有一搭没一搭搅和着碗里那些菜。屋子里一下子变得很静，而我很不喜欢和别人单独在一起时这样沉闷的寂静。忽然有点后悔那么草率就答应了他的邀请，早知道会这样，还不如在家边吃披萨边看电视来得自在。

而他似乎也没什么话想和我说，只是低头吃着盘里的菜，一口一口，每一口细致得像是要把菜的全部滋味都咀嚼出来似的。

我一边看着，一边搅拌，一边牙酸。

片刻总算又想了个话题出来，我抬起头：“对了刘逸，你老家是哪里。”

他停下手里的筷子，看了我一眼：“西安，西安秦岭。”

“哎？这么巧，这里主人家也是那地方的。”

“是啊，”微笑，又夹了筷菜进我碗里：“老乡，所以借得便宜。”

“那你知道小易吧？”一下子觉得有了点可以聊的，我坐了坐直。

“小易？”

“罗小易啊，我们一直叫他小易小易的。”

他摇摇头：“虽然是老乡，我们之间并不熟。”

“这样啊……”

“小易是谁。”

“他是这家人家的小儿子。呵呵，皮得不得了，以前没出国的时候常上我这里蹭点心吃。”

“是么。”微微一笑：“小儿子，那他还有兄弟姐妹了？”

筷子在手里停了停，我下意识朝对面那扇紧闭着的门看了一眼：“他有个哥哥。”

“哦。”

“几年前过世了的。”

“是么，可惜。”

“对了刘逸，”犹豫了片刻，我伸筷子点点那扇门：“那个房间现在做什么用？”

“那个啊，”他朝门看了看：“我的房间。”

“咯……”几乎是同时一阵似笑非笑的声音突兀在头顶响起，我猛抬起头。

天花板很高，空荡荡爬着几根电线，一盏吊灯在上头吐着柔和的橘黄色光，除此，什么都没有。

我转头看向刘逸，刘逸却什么都没听到似的，端着只碗正不紧不慢朝里舀着汤。

抬眼再看了看天花板，想忍，没能忍住：“刘逸，你听到什么没有。”

他看了我一眼：“什么？”

我压低了点嗓音：“我刚才好象听到什么声音，你听到没。”

“什么声音？”

话音未落，像是存心要回答他，那声音再次响起，极短的一下，却清晰得近在耳畔：

“咯咯……”

我盯住他的眼睛：“就这声音，听，你听见没？！”

他放下碗：“什么声音。”

“猫叫的声音。”

“猫？”

“……事实上有点像笑声……”

“宝珠，”微微一笑，他把汤碗推到我的面前：“什么声音都没有啊。”

第四章

我看着他。

灯光下他那双眼睛安静而美丽，一眨不眨回望着我，干净得不加掩饰。可三四十男人眼神里的不加掩饰是可以演绎的，虽然他其实不过十八九岁。

一顿吃得让人越来越不自在的饭，我突然有种不想再继续下去的念头。

“你怎么了。”似乎感觉到了什么，放下手里的筷子，刘逸的目光游移在我的脸上：“菜很不对你胃口吧，我看你吃得很少。”

“没有，味道很好。”

“第一次请别人吃饭，我实在没什么经验。”

“已经很好了。”

“真的？”

“真的。”

厅里再度恢复沉默。

低头继续吃菜。空气里只剩下呼吸和杯箸碰撞而出的声响的时候，是沉闷得让人情绪烦躁的，我感觉一股隐隐的烦躁。半晌忍不住又朝刘逸瞥了几眼，忽然发现当他的目光不再停留在我这里的时候，或许他自己并没有感觉，他一双眼睛里闪烁着的東西是复杂的，复杂得我看不出来那些东西到底代表了些什么。

“真淡。”咽了口汤，他忽然自言自语了一句。

我低下头：“刘逸，我……”

踌躇着想要提出告辞，因为一种随着烦躁疯长出来的不安。

刚开口，没有任何预兆的，那道夜猫子叫似的声音再次响起，在这片因为我俩的沉默而异样寂静的空间里闪电似的划拉开一道口子：

“咯……呵呵……”

我看到他的眉梢轻轻一跳。

“刘逸，你听到的，是不是。”我问。

他不语。

目光转向面前那些菜，轻轻蹙眉，答非所问：“为什么那么淡呢，宝珠，我已经放了那么多料了，为什么那么淡。”

不再犹豫，我放下筷子站起身：“我该回家了。”

刚要转身，一只手被他轻轻拉住：“还有甜点呢，宝珠。”

我迅速瞥了他一眼。

端起酒杯，他侧头看着我，眼里微笑依旧。

我用力把手从他指间抽回。

他眼中的笑容在他眼底微微一凝。

“咯咯……”

又一阵笑声响起，空落在耳边一个回旋。

“啪！”酒杯突然在他手里绽放似的粉碎。

飞溅而出的液体在灯光下闪烁着血似的光，红艳艳一片绚烂夺目。我脑子一个激灵。

他站了起来，手上湿漉漉的，爬满了那些暗红色液体，像血。他的胸膛急促起伏。

“刘逸……”试探着叫了他一声，他没有任何反应，只是呆呆地看着桌子上那些菜，半晌，突然抓起一只盘子砸到对面的墙上。

“有完没完……”嘴唇微微蠕动着，我听见他低低地道。声音一反常态的有些尖锐，他的视线从桌子移到墙上，又从墙上移到我的脸上：“有完没完？”

我惊退了一步。身后的椅子啪的一声被我踢倒在地上，随着那声突兀的脆响，一道奇特的神情在他眼里头蓦地划过。

我转身就往厅里头跑，几乎是惶乱的。

刚奔进走廊，眼前却突然一片漆黑。身后随之响起刘逸的声音：“宝珠，你去哪儿？”

我没有回答。

心跳快得厉害，我贴着墙壁的背一层冰冷的汗。

我错了，真不该来这里的。

即使面对的诱惑再大，即使他在邀请我的时候，那双眼睛里同年龄不符的那些东西看上去有多美。

其实都一样的……

不是么……

那些我明知道却没有放在心里头的东西……

而我不知道的是这房子里那些声音到底是什么。

为什么刘逸明明是听见那些声音了，却要装作没有听到？

那声音究竟是什么东西发出来的……

太多的疑问，无暇多想。贴着墙摸黑快步走进客厅，回头就看到刘

逸白色的衣服隐隐在走廊里移动着，朝我的方向一步步靠近过来。

“宝珠？”他轻轻地叫，怕再次惊到了我似的温和。

我的神经却因此几乎扭成一团。

不等他接近，借着路灯投进来的光我迅速跑到门边上，抓住门把用力一拧。

咔嚓一声轻响，门把纹丝不动。

我的头皮一麻。

“宝珠，”第二次将门把用力转动，一只冰冷的手突然按在了我的手上。

我一声尖叫：“放开我！！”

冰冷的感觉消失了，可是门把依旧转不动，我脑子里突然一片混乱。

在看清眼角边那道无声靠近的阴影的瞬间，猛侧过身用肩膀朝大门狠狠撞去：“放我走！！放我走！！！”

“宝珠……”

“放我走！！”

“不要叫，宝珠……”

“开门！！！”

“宝珠！”

“救命啊！！！！”

砰！一声闷响，我整个人跟着那股突然而来的惯性朝外直跌了出去。

第五章

天不亮起来开店门，肩膀上还酸痛得厉害。

拉开铁门的一瞬一束花从上头落了下来，粉蓝色百合，包着一张透

明的包装纸，躺在地上散着一阵阵淡淡的檀香味。我抬头朝对门看了一眼，那扇门紧闭着，窗里头漆黑一团，什么都看不见。

没理会地上那捧花，我转身进了店。

这天生意出奇的好，大概是太阳被乌云给包严实了的关系，虽然天还是闷热得让人发慌，至少也都敢一个个往外头跑了。我一个人忙得有点晕头转向。抬头看看呆坐在柜台边的镞，忍不住又想起狐狸的好来，虽然他在的时候总是嫌他罗嗦又麻烦。

好在隔壁张大爷的孙子小勇为了赚点零花钱来我店里打工，磨冰沙做奶茶之类的机械活就由他来分担了。

“姐，你这边被蚊子咬还是怎么了。”经过他身边，小勇指着我的下颚戳了戳。

我没好气瞪了他一眼：“蚊子。”

其实那是昨天从刘逸家逃命似撞门出来时一下子跌在地上磕出来的，当时因为太紧张，所以也没太留意，后来到家洗澡时照了镜子才发现，这半边下颚肿了老大一块。之所以没感觉，那是都已经麻木了，用手指头戳一下的话真叫钻心的疼。

怨念……吃一顿饭吃出这么摊子事儿，也算是个血淋淋的教训了吧。只希望能在狐狸回来前消肿，否则万一被他那只尖鼻子闻出些什么来，我岂不是要被嘲笑一个夏天。

忙忙碌碌中一天时间很快就被消磨过去。

第一声闷雷响起的时候店里的人已经走得七七八八了，四五点钟的时段，外头从近到远一半的天是泥浆色的，染得周围也是昏黄一片。厚厚一层云在头顶上压着，一抬手就能够到的高度，沉得让人看着都喘不上气。

又一声闷雷响起，下意识抬头，我望见门玻璃外站着条人影。

瘦瘦高高，一头深棕色短发在风里头被蹂躏得凌乱不堪，倚着外头那根灯柱站着，手里一把粉蓝色的百合。百合外面一圈包装纸已经被风吹得皱了起来，里面花瓣挤压在一起，看上去随时都会被挤碎，在风里瑟瑟颤抖着，和他身上那件白色的衬衣。

是刘逸……

意识到我的目光，他直起身，嘴角扬了扬似乎想对我笑，我没理他，低下头继续擦着面前的桌子，直到转身帮小勇去清理碎冰机，始终没再回头朝他看上一眼。

最后一个客人推门离开，门铃铃一响，卷进一股带着土腥味的风。

“小勇，今天早点回去吧，要下暴雨了。”边收拾桌子，我边对偷挖着冰柜里冰激凌吃的小勇道。

“好的。”匆忙盖好盖子，他抹抹嘴：“那我走了。”

“柜子里还有几只寿桃，你带回去给爷爷吧。”

“谢谢姐姐。”

乐呵呵把卖剩下的几只寿桃装进盒子，小勇吹着口哨走了。目送他离开，视线一滑，不经意再次落到门外那根灯柱前，我不自禁停下了手里的活儿。

刘逸还站在那儿。

阵风吹得边上的树抬不起头，他顶着风在那根灯柱下站着，头发紧贴着脸丝丝缕缕划过眼角，那双深棕色的眸子透过发丝看着我，一张脸在灯光下隐隐泛着铁青色的白。

从四点到七点，他一直站在那地方到底想干什么。

思忖着，我低下头，继续擦面前那张桌子。片刻眼角瞥见那身影一晃，几步走到门前。

我不由自主倒退一步。

刘逸见状在门前站定。透过玻璃看着我，一只手将那束已经被吹得七零八落的百合贴在门背上：“昨天的事我很抱歉，宝珠。”

我的手顿了顿，片刻继续用力擦起桌子，没有理他。

“突然停电了，我没想到会吓着你。”

抬头，我忍不住看了他一眼。

那是停电的问题？？

“你还好吧。”目光从我视线里移开，转而看向我的下颚，他问。

我下意识摸了摸那块红肿的地方。

“我不知道你会紧张成那样。”

“本来想和你说那扇门的锁有些不灵便，平时开起来就不太灵活，”

“谁知道你……”

“刘逸，”出声打断他的话，我丢开抹布直起身：“我们要关门了，如果是买点心的话，明天吧。”

“我能不能进来坐会儿。”

我沉默。

“只是一会儿。”

“家里没别人，不太方便。”踌躇片刻，我道。

他朝门又贴近了些。看着我的眼睛，脸上带着一如既往那种淡淡温和的笑：“开开门，宝珠……”

“很抱歉，我……”

“这样的天气，我不想一个人待着……”笑容消失，眼里一丝黯然。

我不得不把视线移开：“快下雨了，你快回去吧。”

“求你，宝珠……”

“抱歉。”不再理会他，我转身进屋。

一声炸雷在头顶裂开，瓢泼大雨总算从那堆浓密的云层里倾倒了下來。

我关掉电视。

真是很吵闹的一部电视剧，实在搞不明白那只狐狸每天晚上怎么就能看得那么有滋有味，有时候还会咧着嘴傻笑几声，不过有狐狸的傻笑，总比一个人听着雨疯狂砸着玻璃的声音要好。

无聊地在沙发上靠了会儿，又一声惊雷，雨更大了，豆大的雨点砸在玻璃上狠狠拉出一道道银亮的线条，我朝窗外看了看，站起身走进厨房。

冰箱里还剩下不多的几根绿豆糕，再过一天狐狸还不回来，它就要卖空了。我抽了一根剥开外头的纸塞进嘴里。入口瞬间冰凉凉甜丝丝一阵，从舌头舒服进心里。

忽然想起一句话：没有我妈做的甜。

我看了看手里那半截糕，转身朝店里头走去。

闪电亮过，玻璃门外，那道身影仍然站在远地。

一手垂着，一手持着那把已经被雨水粘在一起的百合花，头顶瓢泼的大雨断了线似的往下冲，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这人……他到底想干什么……

“刘逸，”忍不住开口叫他。

他抬起头，眼睛一亮。

“你还不回去。”

他笑笑：“开开门，宝珠。”

雨水顺着发丝在他脸上恣意游走，他却笑得像是十月娇艳的阳光。

十八九岁的面容，三四十岁的眼神，不可抵挡的笑靥。

我打开门，站到一边，别过头：“进来。”

第六章

进门，带着一团湿气，刘逸抱住了我。

突如其来的举动，而我连吃惊的机会都没有。回过神伸手去推开他，耳边响起他轻轻的话音：“谢谢……”

门上铜铃叮叮当当地响，他脸上的雨水滴在我的身上，我不知所措。

端了点心走进客厅的时候，刘逸已经把身上弄干。

坐在沙发上打量着茶几上那几张被压在玻璃板下的照片，看到我走到他边上，他指了指其中一张：“刚发觉，你小时候更好看点。”

我点点头：“所以我妈刚生下我时哭了。”

“为什么？”

“没听说么，小时候越美，长大了越丑，她怕我长大会变成一头猪。”

他笑了，伸手揉揉我的发：“宝珠你为什么能骄傲得那么颓废。”

“吃完点心就回去吧。”躲开他的手，我把点心推到他的面前。两条

绿豆糕，一杯甜豆浆。

他朝它们看了看：“如果吃不完是不是可以一直留在这里？”

“吃不完我就把它们全塞进你嘴里。”

“宝珠你真残忍。”

“是你太过了，孤男寡女独处一室，刘逸，你在跟我拍韩剧啊？”

他又笑：“你就当做件善事好了。”

“得，快吃吧。”

“还在介意昨晚的事么。”话锋忽然一转，我微微一愣。

半晌，笑笑：“没有。”

“撒谎。”

“不然不会让你进来。”

他沉默。

片刻端起豆浆，轻轻呷了一口：“谢谢你。”

“又来了。”我白了他一眼。

而他并没有理会我的不自在。看着我的眼睛，神色有些莫辨：“知道么，昨天你的样子，像活见了鬼似的。”

“有吗。”

“我不知道我到底做了什么让你害怕成那样，特别是看到你撞门的样子。知道那时候，你的脸色是什么样的。”

我看了他一眼：“什么样。”

“惨白，像个鬼。”

“没把你吓到？”我笑。

他移开视线。

目光流转，望着手里那杯微微晃动着的乳白色液体，若有所思：“如果你因此一直不肯原谅我的话，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

吸了口气，我看着他，想冲他笑，最终只是牵了牵嘴角：“刘逸，你

想酸死我是不是。”

“我只是实话实说。”

用力拍了他一下：“你没做错什么，昨天是我紧张过头了。”

“宝珠，”

“什么？”

“我可以喜欢你吗……”

很突然的一句话，兀地让我吃了一惊。半晌收回拍在他肩膀的手，一声干笑：“……不可以。”

他抬眼看了看我：“为什么……”

我没有回答。抓起在桌子上放了已经太久的糕，送到他嘴边：“吃，吃完了快回去。”

“不要总是赶我走好么。”

“你不能一直留在这里。”

他叹了口气。

一时无语。

耳边雨点一个劲劈劈啪啪敲打在窗玻璃上，单调而沉闷，除此之外没有别的任何声音。我忍不住打开电视。

‘我根本没有那么想过！想也没有想过！！’电视里善良的女主角在男主角和邪恶的女配角面前哭得很伤心，无依无助的样子，可是哭的声音霸气十足。然后男主角很严厉地吼了几声，吼了些什么，没听清楚，因为被雷声盖掉了。

好大的雷。

我拿起遥控器准备换台。刚抬手，刘逸放下杯子，侧头看向我的眼睛：“昨天吃饭的时候，你说你听见了什么。”

我的手一滞。

“其实我也听见了。”

“那为什么要装做没听见。”

一道闪电猛划过窗，在我回头看向刘逸的时候，我看到有什么东西

在他眼睛闪了闪。片刻一声炸雷紧跟着落下，他开口：“因为害怕。”

“害怕？”重复了一遍，我不确定是不是自己听错了。

“对，很害怕。”点点头，他的表情不像是在开玩笑。

“怕什么？”我问。

他一阵沉默。

一言不发开着窗玻璃上那一道道被雨划拉出来的银线，片刻，开口：“你信鬼么，宝珠。”

我看着他，没言语。

又一道电光划过，他重新端起豆浆，轻轻靠进沙发背：“信的话，我们来讲个故事。”

说完这句话，他看着我的眼睛。

一阵闷雷滚过，窗外雨下得更密了些，围着房子一周哗哗的全是雨点的声音，我站起身关掉电视，给自己倒了杯茶重新坐到他边上。

“要听？”看我坐定，他问。

我点点头。

刘逸笑笑。端着杯子轻呷了一口，他想了想，然后慢慢给我讲了这么一个故事——

男孩在城里读书，有一天收到家乡长辈来的信，说家里有急事，一定要让他回去。男孩以为出了什么大事，就急急忙忙收拾行李回家了。

到家后，却发觉不太对劲。

男孩的家在北方山区一个小镇上，从市区到镇子，公路大约要走三个多小时。镇子人口不多，但地方比较大，平时住户没太多往来，就算是一大家子的，也就到秋收时候或者喜庆婚丧才一起聚聚。而这天到家，男孩却发现自己上到太爷爷辈的，下至还在襁褓里的小侄子，都聚集在了自己的家里。

每个人都忙忙碌碌的，宰牲口的宰牲口，下厨的下厨，家外头那片空地摆满了桌子，看上去像是要摆宴席。

可是那天并不是什么节庆日子，更不要提婚丧喜事了。

没多久男孩被叫去了祖屋。

祖屋是长辈训话、交代事情的地方，男孩家祖上是道光年的大官，几代传下来的规矩，对这方面尤其看重。进了祖屋，男孩被告它之所以叫他回来，其实是为了一桩好亲事。

镇里把当地人定下的，门当户对又在相书上测下来姻缘线极好的亲，叫好亲事。本想先同男孩商量下，再挑个好日子有准有备地把这事给办下来，可是对方姑娘家早选定了这一天，几次游说坚决不肯改，所以只能把他从学校急召回来。

男孩听完后很生气。一面为家人因为这种事千里迢迢把他叫回来而愤怒，一面为自己读了那么多年的书，最后还得面对这么可笑的婚姻而悲哀。

但既然已经回来了，也就没有办法了。好亲事一般很难定，而且非大族还不给定，这是种有地位的人才配沿袭的习俗。而一旦定下来了，那就是祖训，即使两个配亲的人根本不认识，或者根本八字不和，还得进行，这是规矩。所以男孩在回到老家后的当天夜里，被众亲戚挨个训了话，说了理，之后梳洗整齐哭笑不得地被推进了婚宴的礼堂。

礼堂布置得很热闹喜气，大片的红色，悬着的挂着的，飘着的荡着的，像一屋子翻腾的火浪。只是满屋子的人都是沉默的，不比以往参加婚宴时所看到的那种嘈嘈杂杂的热闹，这里没有满屋子争抢着喜糖的小孩，没有满屋子笑闹拼酒的醉鬼，没有唧唧咕咕互相调笑的三姑六婆……有的只是一屋子表情肃然的人。一身簇新严谨的打扮，不管男女老少，他们看上去比男孩这个新郎官看上去还要紧张，团团围坐在高高挂着的红灯笼下，一张张脸看上去有点异样的苍白。

男孩从没想过，这么热闹张扬的一种颜色，在一些时候，一些地方，会变得那么让人寒冷的。

他感到有点困惑。

而这种困惑一直持续到新娘的进入。

第七章

新娘是被两名喜娘搀扶着走进来的。

老旧的传统沿袭着老旧的婚姻习俗，她头顶着块鲜红的喜帕，身上一件绣花中式对襟袄子，打扮得像个戏子。袄子是鲜红色的，上头黄澄澄几团金线绣的花样看上去有点刺眼，下身那条水红色百折裙穿着有点嫌长，一路走，一路在地上拖来拖去。

进来的时候所有人都站了起来，边上唢呐和锣鼓奏得很卖力，似乎憋足了劲想把整个地方那些看不见的沉闷给打破，可是结果反而让人觉着怪异。就像周围那些一浪又一浪的红颜色一样，热闹这东西，放错了地方，其实比安静更容易让人觉得冰冷和干涩。

经过一桌席面的时候，靠外站着的一个小孩被新娘子扫在地上的裙摆给碰了一下，小孩咧开嘴哇的一声哭了。奇怪的是周围人并没有谁出声阻止他，按老辈人的话来讲，这是很不吉利的。而新娘就在这些说不清是喜庆还是怪异的鼓噪声里站到了男孩的边上。

拜堂时两个喜娘仍旧跟在新娘边上搀扶着她。新娘似乎有点木纳，因为每行一个礼，男孩就会听见喜娘嘴里轻轻地关照：新娘子对天地拜拜了；新娘子对老爷拜拜了；新娘子对老太太拜拜了，新娘子对相公拜拜了……然后新娘子会跟着喜娘的方向朝那里拜上一拜，动作看上去有点迟钝，大概是头被喜帕蒙着，看不清方向的缘故。

直到拜了天地两个人在堂前站好听祖宗训话，两位喜娘这才轻手轻脚地离开。离开后新娘就跟刚才进来时一样那么头微微朝前倾地站着，有点奇怪的一个姿势，像是不堪头上那顶花冠的重量，可是却始终一动也不动。

训话是冗长的。一共五六个在镇子里有头有脸的长辈，挨着次序从道光年那个时候讲起，一代代传统和祖宗遗训。男孩站在那儿木木地听着，眼角边那片红刺眼得让他眼睛疼。不管出于被欺瞒还是一种无奈妥协后的怨怒，他本能地排斥着这个即将要和自己过上一辈子的陌生女人。

听说她是这镇子上另一家的大户人家的女儿，论祖籍，年代比男孩家还久远，祖上做到过雍正年的正二品，一度财大势大人丁兴旺。直到近些年才渐渐败了下来，而即使是这样，对于家里老辈人来讲，仍是攀上了一门不可多得的好姻缘。

大概过了半盅茶的工夫，男孩忽然听见边上有水滴在地上的声音。

朝边上看了一眼没看到什么东西在漏水，最后目光落在新娘身上，正巧一滴水从新娘喜帕里滴了下来，落在地上，而她裙子边上已经聚集了一小滩水渍。

地砖是淡灰色的，水渍聚集在上头，淡黄的颜色，隐隐透着些红。

突然发觉新娘裙子没拖在地上的那个部分，好象是悬空着的，里头空荡荡似乎看不到脚。再往上看，没被喜帕遮到的地方，一根细细的木条在新娘脖子后头若隐若现，从新娘衣领里直穿出来，支撑着她整个的脖子。

猛地明白过来，这大概就是为什么，新娘子不管走动还是站立着的

时候，头总是朝前微微倾着的原因。

刚好这时一阵风吹过，掀起新娘子脸上一小块蒙着的喜帕，露出喜帕下她小半张脸。脸很白，嘴唇涂得很红，樱桃似的一小点微微上扬着，一只眼睛在男孩小心翼翼看着她的时候，似乎也在对他瞧，似笑非笑。

细看，男孩突然一身冷汗。

那只眼睛是半睁着的，一半眼球翻在上头，那样子如果是乍一看，的确像是眯着眼在对人笑。脸上和脖子上厚厚一层粉底，看上去就像被整块陶瓷贴在了上头，白得发青。

当晚合房的时候，男孩找了个机会连夜逃出镇子。

拼命地跑，一直到坐上火车看着这座山城在自己眼里越来越小直至看不见，心才稍微定了一点。而脑子里是纷乱复杂的。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家人把他从学校急急召回来，煞有其事给他配的所谓好亲事，对方竟然是个死人。

后来的几天，一闭上眼睛，男孩面前就会出现那只掩在鲜红色喜帕下那张苍白的脸，和脸上那只半吊着的眼睛。那晚冰冷的一个照面成了他连续几天无法停止的噩梦。

直到回到自己读书的那个城市，进了宿舍门看到周围那些来来去去熟悉的脸孔，那些噩梦才逐渐终止。本以为这事就那么过去了，切断和家里所有的联系，搬离宿舍找了间房子独住，他以为这么做可以把过去那些可怕的事情断了个干净。只是没想到，那段短暂的平静，只是一切噩梦真实化的开始而已。

最初，男孩会在自己住的房子里听到一些声音，他也不以为意，以为是老鼠之类的东西。后来声音渐渐清晰和肆无忌惮起来，有时候一连串在头顶天花板上滚过，像人的脚步声，而男孩借住的地方是顶楼，上去查了几次，除了天台和一只水箱，什么都没有。

之后在邻居家发现一只猫，于是一切变得好解释起来。再听到那些声音，他也就没那么留意。

一天夜里，男孩躺在床上看书的时候，天花板上又传来了那种声音。很轻，一点一点移到他头顶的位置，消失了。男孩以为和往常一样，所以没怎么理会，可是刚低下头继续看书，头上突然传来一阵细细的说话声。

声音很尖，像个女人，它说：相公……我来了……

男孩被这声音吓住了。一口气奔到天台上，可是天台上除了一阵阵

夜风，什么都没有。他以为是自己听错了，松了口气回到自己房间，刚躺回床上，就听到门外通向天台的楼梯上咔嗒嗒一阵轻响。

像木头撞在石板上发出来的声音，时断时续，一直到男孩房门口这里停住，然后男孩再次听到那个尖细的话音：相公……开开门……

男孩几乎是同时冲到门口把房门一把拉开，可是门外什么也没有。他不死心地顺着楼梯跑上天台，天台门是被他关死的，开门外面依然什么也没有，除了楼下那只猫，大概是听到了动静，懒懒叫了几声，像个哀怨的女人在哭。

男孩只得带着满肚子的疑惑再次返回自己房间。刚推开门，一眼看到自己床边站着条人影。

人影背对着他，鲜红的袄子水红色的裙子，裙子有点长，拖在地上湿漉漉的，从房门口到床边，拉出一条不深不浅的水印子。

再看，却又没了，天花板上咯咯一阵笑声，像天台上那阵猫叫一样，绕房间一圈，消失得无影无踪。

从那之后，男孩似乎就被这个尖细的声音给缠住了。

不论他在哪里，不论他逃到哪座城市，每天晚上，只要是他独处的时候，他就会听到那个声音在轻轻地叫：相公……相公……

天花板上，墙角里，床底下，门背后……

说到这里，刘逸的话音顿了顿。

而我还没从他的故事里缓过神来，那张苍白的贴了陶片似的脸，那个尖细的声音，在他不急不徐的话音里淡淡吐了出来，却像真实似的从我脑子里一个接一个地闪现。

很不舒服的感觉，我看了看手边的遥控器。

“咯……”

头顶天花板上突然一阵细细的声音，在这寂静的当口蓦地响起，我下意识抬起头朝上看了看。

就在这时窗外一道闪电划过。

落在窗台上，灯忽闪了一下，猛地一亮，随即灯丝啪的一声爆断。

“咯咯……”又是一阵细细的声音，这会儿，好像传自身后阁楼的方向。

我想回头去看看，可是脖子不听我的使唤。

“什么声音……”盯着面前刘逸隐在黑暗里的轮廓，我问。

他没回答。面对着我，又似乎越过我的头，在看着我身后某个方向。片刻一道声音幽幽然在耳朵边响起，声音很尖，像个女人。

“相公……你在哪里……”

第八章

我从沙发上直站了起来。

迅速转身朝身后楼梯间方向看，借着外头路灯透进来的光亮，除了地板的反光和楼梯凹凸不平的轮廓，我没看到任何异常的东西。

“咔嗒嗒……”墙角边突然一阵悉琐的声音，我不由自主朝后退了一步，脚底一绊重新跌坐进沙发，一屁股压在遥控器上。

“晶晶亮，透心凉，我要雪碧！”电视骤然响起的声音，突兀得几乎让人魂飞魄散。一瞬而来的亮光几乎刺得我睁不开眼，刚伸手挡住眼睛，眼前蓦地再次一黑。

不知道是不是我又碰到了遥控器的开关，电视关上了，最后一点光从漆黑的屏幕上消失，房间里突然静得只能听到雨声和我心脏跳动的声音。

而就是这静得让人心脏都能绷紧的当口，头顶上兀然一阵爪子拉爬似的轻响，噉嘶嘶在天花板上掠过……片刻，楼梯口这里突然咔嚓一声轻响。

然后一条细细的声音：“相公……我就来了……”

我的心咯噔一下。

声音离得很近，像是在头顶正上方，又像是就在耳朵边。可是被刚才突如其来的强光一刺激，我这会儿两只眼睛什么也看不见。隐隐感觉身边的人动了动，我抬起头压低嗓音：“刘逸，它在哪里……”

刘逸没有回答。

“刘逸！”忍不住提高声音又叫了一声，后面的话到了嘴边，又给我吞了回去。

刚被刺激得暂时失明的眼睛缓过劲来了，借着窗外路灯透进来的光，我看到刘逸蜷着腿坐在沙发角落里，眼睛直愣愣对着地面，青白着一张脸一言不发。

踌躇片刻，我伸手推了推他，但他似乎根本没有感觉到。只是那么静静坐着，看着地，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而房间里依旧和刚才没有任何两样，路灯在厅里照出淡淡一层模糊的光，所有家具在这层光里只剩下了黑和灰的轮廓，很清晰，清晰到容不下一点不一样的东西。

那么发出那声音的到底是什么，而它又在什么地方……

思忖着，刘逸突然从沙发上站了起来，径自朝房门口走去：“我该走了。”

“喂！你……”我真不感相信他居然在这种时候要丢下我自个儿离开。条件反射地开口试图叫住他，话音未落，耳旁一阵夜猫子叫似的低笑划过：“咯咯……”

刘逸的脚步一滞。

而我几乎是同时从沙发上直弹起来，连滚带爬跑到他的身边，手刚碰到他的衣角，他身子突然一缩，闷哼一声朝地上跪了下去。

“怎么了？！”我被他这举动吓了一跳，蹲下身看着他，半晌才看清楚他两只眼睛一眨不眨盯着我身后，好似看到了什么极可怕的东西。

我想回头，可是没有勇气。只是抓住他衣服凑近他耳边急急地道：“刘逸，我们出去，快！”

“她来了……”片刻，他道。

“谁来了？”

“她来了……”没有回答我的问话，他又道。而就在这时，那道细细的话音再次响起，

“相公……我在这里……”

后脑勺麻嗖嗖地一凉，我猛回头。

可是身后空荡荡的，连个鬼影子都没有。

见鬼……它到底是什么？！

来不及多想，我站起身用力抓着刘逸的肩膀试图把他从地上拖起来：“我们走，快！”

“走？”细细的话音，传自我的身下。

我一惊。

低头看去，刘逸的头慢慢抬起，始终盯着我身后的视线不知什么时候转向了我，一双眼半敛着，嘴角上扬，似笑非笑：“去哪里……”

声音很尖，像个女人，连表情也是……在他夜色里苍白得泛青的一张脸上。

我的手不由自主一松。

下意识朝后退开，他头一沉，肩膀朝前倾了倾，慢慢从地上站了起来。一双眼睛始终盯着我，直到完全站起，忽然朝上微微翻起。

“相公……你在哪里……”嘴唇轻轻地动，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朝前走。而头不知为什么始终往前微微倾斜着，很怪异的一个姿势，像是头上压着什么让他无法负荷的东西。

我突然有点喘不上气来了。想出声叫住他，猛地想起了以前狐狸说过的话，我喉咙一卡。

窗外雨点依旧一拨又一拨急急敲打在玻璃上，那些单调而鼓噪的声音，这会儿就像是一只手，轻轻抓着我的心脏，在我看着刘逸用那种声音和姿势在我眼前一步步走过的时候，再一点一点悄然收紧……

忽然他停下脚步。

回头轻扫了我一眼，半开半合的眼帘，里头眼珠朝我方向划来的瞬间，我一个箭步冲到房门口，抓着把手一阵乱扭弄开门，头也不回朝着外头直冲出去。

“相公……你在哪里……”

身后的话音在客厅里幽幽回荡着，明明被我抛得很远，可是听上去总是近在耳畔。我摸索着去找店里灯的开关，在墙上胡乱抓了几把，可以往一伸手就可以够到的按钮，这会儿绕是我一身冷汗，始终摸不到那一点突出的部分。

眼前白影一闪，刘逸原本在客厅里慢慢打转的身影突然在房门口出现了。

我一惊。

连着退了几步，就看到他微倾着头，一双半开半合的眼睛贴着门朝我的方向看着。片刻肩膀一斜，他朝我这边迈步走了过来。

我不自禁又朝后退了一步，却看到他忽地停住了动作。

抬头看看门框，又朝我这里看了一眼，半晌，嘴里忽然发出一阵似笑非笑似哭非哭的呜咽声来：“宝珠……开开门……”

声音很尖，很细，我的头皮一阵发麻。连着又朝后退了几步，而在这当口眼睛再次朝上翻起，看着门框顶上，手在门框间空旷的地方慢慢摸索。似乎那扇门是关着的，关得很牢，就像是安了道无形的墙，而他的两只手在这堵看不见的墙壁上轻轻地拍：“宝珠……开门啊……宝珠……”

每叫一声，我觉得自己的心脏快要从那个已经不堪符合的胸腔里头迸裂出来了。急促的跳动，急得让胸口微微发疼。突然觉得鼻子很酸，酸到发痛，眼看着他用这么古怪的样子和声音说着之前在店门外所企求着的那些话语，我不知道这感觉应该叫恐惧还是悲伤……

刘逸……刘逸……到底为什么……

“宝珠……”忽然听见他再次开口，声音不再尖细，似乎又恢复了原本的样子。

我忍不住抬头看了他一眼。

他看着我，样子有点茫然：“你怎么了，脸色那么难看。”

我没回答，只是站在原地一动不动望着他。

“你在那里做什么？”他又问。见我依旧不回答，片刻似乎明白了些什么，目光里闪过一丝阴郁：“你看到了什么是不是。”

我已经没回答，也没动。

他垂下头：“对不起……其实我……”

话说到这里，我突然一个寒战。

刘逸身后好象出现了什么东西。片刻近了，暗红色一道影子，朝着他的方向一点一点移动过来，无声无息。而他还站在那里看着我，全然没有意识到身后的动静。

我死盯着他，试图用自己的眼神去让他会意，可他全然没有任何意识。

忽然那身影又近了，鲜红色一身的是老式的新娘的装扮，在身后一片浑浊的黑暗里，突兀得有点刺眼。上头一张脸，苍白，在那片艳红里显出一层淡淡的灰，像没有生命的陶片。

她看着刘逸的背影，半睁着眼里一双眼珠子微微朝上吊着，似笑非笑。

然后朝他伸出一只手，我看到她的嘴轻轻动了动。

“刘逸！”再没有任何犹豫，我冲到他跟前朝他发出一声惊叫。

刘逸抬起头。

近距离，突然发觉他一双眼睛依旧是半敛着的，嘴角勾起，他低头看向我：“其实我……”

话音未落，他身后那道红色的影子突然间消失，而同时他肩膀朝我这里倾了过来，咧开嘴，朝着我咯咯一笑。

我呆住了。

傻站着看着他一手朝前慢慢伸出，再肩膀，再头……不到片刻，半个身体已经越过门框。

门外闪电惊蛰般一道刺过，照得他那张脸一片青白，我一个激灵。回过神急急倒退几步转身想跑，冷不防一声炸雷在头顶裂开，震得我眼睛忍不住闭了一下。

再睁开，忍不住一声尖叫。

刘逸他竟然就站在我面前了，头微微朝前倾着，两只眼半开半合，对着我的方向。

近在咫尺的距离。

“宝珠……”他说，头朝我贴了过来。

我一把推开他。

用力过大，身子连着倒退数步，突然间后背撞在什么东西上，我一个激灵。刚想回头，手臂上忽然冷冷地一冰。

一只手从我背后伸出，撞在了我的手背上，随之而来几道发丝从眼前一划而过，银白色的，在外头路灯隐隐的照射下，泛着层冰冷的蓝。

“铎！”突然意识到这会儿我不是一个人，我一个转身迅速退到铎的身后，一边暗地期望这只麒麟会突然间醒了，就像那时候在饿鬼道里突然间出现的那种状况。虽然狐狸说过，从封印里完全恢复过来的麒麟比什么都危险。

可失望的是，铎的身子随着我的动作动了动后，就那样停下了，依

旧像具最完美的模特，站在我的前面，一动不动。

刘逸在他面前看着我。

眼睛没有半开半合，嘴角也不再带着那种奇特的笑。只是一张脸依旧是青白色的，他的眼神纷乱复杂。

片刻目光慢慢转到我身后，眼里突然闪过一丝惊惶：“宝珠！”

我几乎是不由自主地循着他的视线看向身后。

然后看到一只头。

苍白色的脸，贴了陶片似的，两只细细的眼睛半睁着，近在我的脸侧看着我，樱桃似红艳的嘴一小点，微微扬起，似笑非笑。

“相公……我在这里……”她说。

一身红衣胜血，大团大团明黄色的绣花，在那样红的衣服上显得格外的刺眼。

每朵花，是一个寿字。

“跟我走……”她又道。

我想尖叫，可是喉咙像被什么堵住了，一点声音都发不出来。眼看着她慢慢靠近，咫尺间的距离，一丝泥土的酸腐味无可避免地冲进了我的鼻尖。

突然我面前那个身体微微一阵抖动。

猛回过神，触电般弹起想逃，却一头撞在前面镬的肩膀上，而他依旧一动不动，浑然没有任何知觉。

脚突然间就软了。

“刘逸！！！！”抓着镬的肩膀，我用尽自己所有的力气一声尖叫：“快来帮我！！！！”

可他看着我，眼睛张得很大，一步步朝后倒退。

我发急了：“做点什么！刘逸！你本来就是鬼！为什么还要怕鬼！！”

话一出口，他眼里一片震惊。

“咔嚓！”就在这时门铃忽然一声轻响。

店门随之被推开，一阵风带着股冰冷的湿气迅速卷入，与此同时镭静立不动的身影一个回转，探手，手指根根没入我边上那新娘的咽喉。而就在这瞬间我的身子朝着门口直冲了过去，像被一只无形的手给牵着，那极强一股气流。一时间眼前什么都看不清了，只听见身后一阵凄厉的尖叫，伴着股极浓的酸腐味，片刻，消散得无影无踪。

直到撞到了什么柔软的东西，我不停朝前冲着的身形才顿住，回过神几片湿漉漉的东西从半空掉到了我的脸上，冰凉，带着股淡淡檀香的味道。

我的脚一软。

瘫坐下去的时候一只手抓住了我，抬头朝上看了一眼，随即望见离家一周的狐狸那张被雨水浇得透湿的脸。一手抓着我的肩，一手提着那把在门口躺了一整天的香水百合，他站在门口两只眼睛朝店里上上下下一圈打量，半晌咂咂嘴：“哦呀，宝珠，你开纸扎店了？怎么弄得到处都是纸花。”

第九章

淡蓝色的纸花，折成百合的形状，有的粘在墙壁上，有的散落在地上，和周围那些散乱的桌椅一样像刚经历了场劫后余生，空气里充斥着一种淡淡的檀香味。

这就是刘逸送我的香水百合。纸扎店里两毛钱一朵，烧给死人用的。而他每次来消费时很大方的出手，那些不需要我找零的百元大钞，也是假的，冥币。拿在手里时是‘中国人民银行’，丢到放零钱的盒子里，就成‘冥通银行，地府专用’了。所以，不是我贪他那几个钱，实在是我不想做更高级别的冤大头而已。

狐狸拿着那把被雨冲得皱巴巴的百合在我头上敲了敲，细细的眼睛微微弯起，似笑非笑。我知道他想说什么，所以我别过头故意忽略他的视线。他也不再理会我，把花丢到一边，踢踢踏踏走进店里，肩膀一抖，将背后那只巨大的登山包卸到地上。就丢在镭的脚边，地板沉甸甸一颤，而镭的两只眼睛一眨不眨。依旧和之前一样垂着手站着，根本看不出他刚刚轻而易举地“吃”了一只鬼。

自从饿鬼道事件之后，“吃”这个词已经在我心里头根深蒂固了。

“欢迎关注非常娱乐，我是阿涛，我是杨婕……”客厅里的电视不知道什么时候又打开了，一闪一闪的光从门里折了出来，映得狐狸一头长发丝似的划出一层蓝光，他径自走到刘逸面前，看了看他，抬手朝我一

点：“你喜欢她？”

我一愣。

刘逸也是。看着狐狸，他嘴唇动了动，一张脸是死灰的，紧紧盯着狐狸的脸，那表情有点怪异。说不清是恐惧还是惊诧，好象面对着他的不是狐狸那张美得妖娆的脸，而是白骨精被打回原形的头。

狐狸似乎没有留意到他的表情，等不到他回答，兀自笑了笑，搔了搔自己的下巴：“喜欢她为什么还缠着她。”

刘逸沉默。

惊诧从他眼里逐渐消失，他移开视线。

“你差点就要了这只小白的命了呢，刘逸，”突然起手拈住他的下颚，狐狸凑近了他的脸：“知道你老婆是什么东西。”

刘逸迅速看了他一眼。

狐狸又笑，笑得嫣然：“别用这种眼神看我，我对男人没兴趣。”

他再次移开视线。

狐狸不以为意。看着他的眼睛，端详着，半晌松开手：“怨？”手指对着他轻轻一点，他后退半步：“怨谁，别怨我。”

“要怨就怨你家那个太自以为是的老祖宗。”

“有钱，有钱就什么都能买了是不是。”

“人都死了还要结什么婚。”

“以为随便找个来拜堂成亲这心结就算了了么。”

“回头托梦告诉他们一声，不是什么死人都能招惹得起的，不是哪家闺女死了都能花钱娶来当老婆的，动了那种坟以为那些破符就有用？当初看到那棺材是什么样，就该掂量掂量自个儿到底几斤几两重。”

“告诉那老道士，多修炼几年再到这市上来现，没得惹来冤孽缠身折了自己的道行，他还嫩着。”

一口气说完那些话，刘逸抿着唇始终不发一言。只是肩膀微微僵硬着，直到狐狸最后那句话结束，他望向狐狸：“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不知道？”眉梢轻挑，狐狸转身走到翎身边，搭住他的肩膀回头望向刘逸：“那你由始至终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吗。”

“知道。”

“哦呀，干脆。那么你说说这是什么。”点了点自己的头，狐狸问。

刘逸看了他一眼。随即忽然又看了看我，片刻，别过头不语。

“宝珠她能看到一些死人才能看到的東西，比如你现在看到的我。”

刘逸目光微闪。抬头迅速看了我一眼，我低下头。

耳朵边狐狸的话音依旧继续，不紧不慢：“我知道，有些东西对你来说可能会太残忍，这么多年，你终究是无害的，”

“狐狸！”突然意识到他想说些什么，我迅速站起身。可是后面的话还没来得及出口，狐狸一抬手，朝我轻轻一摆。

话不由自主被我吞了回去。而他继续道：“可是知道么，虽然无害，可你却在残害你自己。”

“该清醒就清醒，贪恋这东西，对人或者对鬼，都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虽然于我来说……”话音一顿，狐狸本对着我方向的脸忽然一侧，只留一浪发丝在我眼前轻划而过：“我也没资格对你讲这些。”

“听不懂。”

突然开口，刘逸的脸隐在黑暗中，看不到他此时的表情。只是话音冷冷的，没了以往平静的温和，听上去有点尖锐：“我不知道你到底想说什么，什么人还是鬼，什么清醒和贪恋，你到底想说什么，你这只怪物。”

“你已经死了。”干脆，毫无遮掩。

我已不敢再去看刘逸黑暗中的表情。

“你再说一遍。”沉默半晌，他说。

狐狸笑：“你已经死了，刘逸。”

“笑话。”

话音未落，飞起一脚，狐狸突然把镬脚下那只包踢到他面前。

他一怔：“你干什么。”

狐狸没言语。几步走到他面前把那只包拉链拉开，朝下一翻，一只泥迹斑斑的陶罐从里头露了出来。

“这是什么。”问的人是我。

狐狸没有回答，手指在陶罐裱了漆的封盖上绕了一圈，轻轻拍了下，然后起指尖在那道被震出来的缝隙上用力一挑。

嘭的一声轻响，盖子开，带出一蓬细尘。本来好奇凑近了去看的我不自禁朝后退了一步，眼看着从罐子里显露出来的东西，我下意识捂住自己的嘴。

狐狸抬头看向刘逸：“说说，这是什么。”

刘逸一声不吭看着那只罐子。电视闪烁的光映亮了他的脸。就在几小时前，那张脸上还有着十月阳光般的笑容，而这会儿，它苍白得让人心脏闷闷然一窒。

迟疑了很久，他忽尔看了我一眼，然后轻声道：“一个女人。”

我低下头。

耳朵边响起狐狸的话音：“宝珠，告诉他，这里头是什么。”

莫名一阵恼怒。

抬头愤然望向他：“狐狸，够……”

“说。”断然截住我的话，狐狸看着我，而我语塞。突然发觉，狐狸眼睛不鬼鬼地弯起来的时候，那目光是陌生的，一种无法说清的陌生。

回过神的时候，话已经脱口而出：“骨头。”

刘逸突然从我身边冲了出去。

“刘逸！”急转身试图叫住他，耳边赫然响起狐狸一声低喝：“宝珠！”

我站定脚步。

“今晚睡我房里。”

我一呆。

第十章

其实狐狸精这种生物，光看人的眼神基本就能知道人心里头到底在

琢磨些什么，所以在他说完那句话看到我的表情以后，脸上是那种很猥亵的笑：“宝珠，想什么呢，狐狸对两种人不感兴趣，一种男人，一种小白。”

欠扁吧，有时候我真的很理解这种生物，前一秒你会觉得他牙尖齿利表现像个男人，后一秒，你会很痛恨自己为啥什么样的生物不去同情，偏偏当初要同情这样一只完全没有品德和人性的生物来虐待自己。

狐狸的房间很小，其实说白了就是楼梯间改的，所以没有窗，更没有空调。所以狐狸房间里味道很重，当然，那味道并不是狐臭。狐狸说了，狐臭是人类对狐狸的误解，野生动物都很臭，特别是狮子，可为什么就是没人把这种臭称为“狮子臭”。

狐狸房间的味道其实大多来源于他收集的那些千奇百怪的香水瓶，什么味道的都有，狐狸对香水的嗜好周期等同于花花公子对女人的爱好。而这是我所不能忍受的，这么热的天，在没有窗没有空调的情况下闻这种味道一整晚，那比对着一屋子的狐狸毛打喷嚏都要让人头疼。可是狐狸坚持，我也没有办法，虽然很多时候，狐狸说什么话都是不用去理睬的，因为他很少用脑子去说话，可是一旦他认真坚持的东西，奇怪的是我从来没办法违背。比如不随便动他的那些符，比如不把那条手链从我手腕上拉下来。所以当晚，我只能吹着电风扇躺在他那张年糕似的窄床上对着天花板发呆。

想着今天发生的事，想着刘逸，想着他那个可怕的新娘，想着狐狸在刘逸离开之后，对我所说的话。

狐狸说一周前他因为买卖的关系所以去了次西安秦岭。

狐狸所谓的买卖，其实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每隔一两个月他就会这么出去一次，每次不超过一个礼拜，但他从来不说他做的到底是什么买卖。后来在路经一个镇子的时候，觉得那里的风水似乎有点古怪，所以他特意过去晃了一圈，谁知道这一晃就让他看到样稀罕的东西——阴亲。

说起阴亲，其实也不算太特别，很多地方自古传下来的某种观念，觉得一些人未婚就过世了，活在地下一定会非常寂寞，所以出于对这些死去亲人的爱，他们会想办法去寻一些死了的，同样没有嫁娶过的尸体来同自己亲人完成阴婚，总觉得这样做了，自己心境才稍微能缓和些。对于成亲的对象，有钱的会挑选得比较慎重，有的还测八字，选日子，而一般的人就花点钱买个尸骨回来，也不管是老还是幼，只要是女性骸骨，摆了亲设了宴，选个日子送进坟里合葬了也就算了却一桩心愿了。以至造成一些不法者到偏远地区偷了尸骨来卖，这样的事情明着暗着还不少。

而狐狸在当地看到的那桩阴亲，虽说已经过去几年了，可是引发出来的某些隐患在镇子里的痕迹还是相当明显。拿他的话来说，不用鼻子

都可以闻得出来。

后来打探了一下之后，他找到了阴亲后两个人合葬的墓，破开看时发觉那墓已经彻底烂了。石头做的椁，可是烂了，两具尸体合在一起，早就分辨不出了谁是谁的骨头，一堆泥似的混在一起，而且骨质发黑，已经出现了凶相的先兆。再这样下去不出几年，这镇子怕要惹祸上身，于是狐狸匆匆赶到原先埋葬那新娘子的坟墓。

可巧，新娘也是同一个镇子上的，和结阴亲这家一样也是个大户人家。男方是早夭，女方是百年前就过世了的少女，到今天已经没人知道具体死亡的原因，只知道，她似乎是溺水而亡的。因为死得凶，所以开棺之前请了道士做了好几场法事，确定安全了才动的棺材盖，而且请出新娘子之后空坟还给她保留了，说是为了给她留个娘家地，实质上，也是对这凶死亡灵的一种心理安慰式的告慰。

找到女方家之后，狐狸趁夜偷潜入了那家的墓地，然后找到了原先埋葬新娘的那座空坟。结果一看之下，狐狸吃了一惊，因为那坟墓里棺材置放的方式。

棺材是头朝上，脚朝下钉子似的埋入地下的，棺头呈六角状，这样子别说是现代，就是几百几千年前的古代都难得一见。那叫回头椁，是那个把她埋葬的人一心期望她可以集天地之气而复活，所以使用的一种先今早已经失传的秘术。

秘术很难掌握，自古以来，知道这方法的人并不多。而且以直埋的形式落葬的棺材最容易出凶东西，这是懂点行的人都晓得的，这样的棺材，若被人发掘了，必然会被用一些极端的方式去处理掉，比如在死者颅骨上顶灭灵灯，用夺魂符之类的东西震散了棺材里积压多年的戾气、再用一把火连同棺材烧得干干净净。而这样做的结果，是让死去的，原本就被棺材定在原处的魂魄永世不得超生。

而被用那种方法所埋葬的尸体，灵魂本身也是痛苦不堪的。

在没有满足复生条件之前，它不能转生，不能离开，只有在那个地方不断重复着自己死前一刹那的经历，这无疑是一种最可怕的折磨。所以即使知道这方法，也鲜少有人肯用，因为不敢，也不忍心。也因此狐狸在这里看到它，是极惊讶的，他一直以为那只是个传说。

想来女方家对此也有所隐瞒，因为狐狸在得了两人八字之后算过，这两个人，如果排除掉那个埋葬方式的原因，八字合一起本是极好的，既对两个死者好，也对死者的家人好，所以女方家就刻意把这层东西隐瞒了吧，毕竟无知者无畏，那么些年，也确实没人能说得出来这种埋葬方式究竟凶险在哪里。

只是他们可能根本没有料到，在他们自作主张将这两具尸体配一块儿之后，就把那原先被镇在棺材里的凶给引出来了，积压了至少百年的

凶，那种无处可逃，被逼着在这百年里时时刻刻不停面对自己死亡前一刻那种痛苦而产生出来的怨和恐惧，再经由棺材的形状和放置的样子，得天地之气而滋生出来的东西。秘术里说那是要让死者复生不可缺少的重要东西，可谁知道它究竟是不是呢，从未有人真正见到使用者真就从里头复活了爬出来过。

在确认这一切后，狐狸打算就此离开，因为有些东西虽然明白，但死者魂魄早不在原地，就算是他，也没办法再判断是否有解决的方式了。况且拿他的话来讲，世界上那么多的事，一样一样都要管，管得来不？

可是就在他准备离开的当天，他无意中得知了男方家的一些情况，所以他连夜赶回来了，没想到，赶得还刚刚好，不然，拿他的话来说，我这只小白去了西天，他上哪儿蹭饭去。

‘就算你不回来，镬也已经吃掉她了。’这是当时听完狐狸这些话后，我的回答。而他那时候正大口喝着我给你泡的咖啡，还一脸很不满意的表情。

而听了我的话，他只是看了看我，然后用更简单的话回了我一句：

镬是吃不掉那种东西的。

我一直在琢磨狐狸说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吃不掉，吃不掉的意思是她还存在吧。可明明当时那个新娘在镬出手之后，消失得一干二净了啊……那吃不掉的意思是什么。

难道……她并没有消失？

想到这一点，没来由的，原先热得胸口像有团火在烧似的感觉突然消失了。回过神，背后有点凉，从后颈，一直到脊椎，一条蛇似的滑过。

忽然眼角瞥见了什么，在我目光无意中扫过头顶那些起伏的楼梯架的时候。

楼梯间的顶是倾斜的，从床到墙壁，越往墙壁的地方越高，因为楼梯往上延伸。开着灯灯光在头顶是挺难扩散的，因为楼梯架起伏的轮廓，把光线缩小在那些凹凸不平的地方。所以楼梯间里头地方不大，东西不多，可是阴影很多，角落也很多。

而就在我视线所及的那个角落里，也就是楼梯架和墙壁的交接处，一个女人的头朝下探着，像从那个凹槽阴影里头看不见的地方钻出来，从上至下倒垂着。身后一团黑，分不出那究竟是光照不到的阴影，还是女人头顶花冠上倒垂下来的发丝。

我猛地从床上窜了起来，一头撞在头顶的楼梯板上，嘭的一声闷响，女人半敛着的目光蓦地朝我方向微微一转。

第十一章

“相公……你在哪里……”

一点一点从阴影里钻出来，先是脖子，然后是肩膀，她像是从某个狭窄的孔洞里往外钻。转眼已经露出半个身体，那么荡悠悠悬在楼梯架上，一身大红色的衣服染得她一张脸泛着隐隐的紫，她朝上仰着头，眼睛因为半敛着的关系，看上去像是由上目不转睛在斜睨着我。

突然被涂得樱桃似一点的嘴一张，‘扑’朝我地喷出口黄水来。

幸而我反应快，眼瞅着她嘴张开，两条腿条件反射似的一缩，那口黄水落空洒到狐狸的床上，嗤的声蚀出几块深褐色的洞。

我的手脚当时就凉了。

尸体腐化开始就会出现尸水，尸水除了让人感到恶心，本身无害。可是随着时间推移，一些难以腐朽的老尸积聚出来的尸水会出现腐蚀物体的迹象，这是因为尸体缓慢腐烂时所产生的大量的尸气和怨气所至。而一旦这种迹象开始，就意味着随便沾上一点，这种东西都可以渗进你的骨子里去，烂皮烂骨，让人痛不欲生。

这是过去住在这附近一老瞎子告诉我的，当时当故事听过就算，真的见到，今天这还是头一回，一时有些懵了，不知道接着该怎么办，我的脑子一片空白。

“咔咔咔……”

正呆坐着，头顶兀地一阵刮擦声响。

回过神就看到那女人肩膀倾得很厉害，微微抖动着，一拱一拱似乎竭力在挣脱着某种束缚，试图从那片阴影里钻出，朝我的方向移过来：“相公……我在这里……”她说，两只眼睛半吊着像是在对我笑，而声音是平板的，平板得让我寒毛耸起。

直到一只手从阴影里探出，她身子猛地一窜，一把朝我抓了过来。

而我也不知道哪来那么快的反应，眼看着那些涂得艳红的手指一根根即将碰到我鼻尖，我一骨碌跳下床，猛扑向房间门：“狐狸！！！！”

狐狸就在外头的客厅里，就在不久之前，我还听见他边看着电视边傻笑的声音。

手刚搭到门把上，身后冷风一划，我全身触电似的一抖。闭着眼拉开门就朝外冲，却不料一头撞在了什么坚硬的东西上，随即被硬生生弹了回去。

一屁股坐到地上，两眼一阵发黑。

抬头就看到狐狸在客厅沙发上坐着，喝着茶，看着隔夜的报纸，安安静静。即使我刚发出了那么大的声响，他都没抬头朝我看上一眼，似乎对我的惊叫、对我被门口阻力反弹回去弄出的响声充耳不闻。

我急了，耳朵边卡啦啦一阵指甲在楼梯板上刮拉出的声音，不敢回头，我爬起身再次冲向房门：“狐狸！！！！狐狸！！！！狐狸！！！！！”

用力垂打着门前那道看不见的墙壁。

而狐狸仍低头看着报纸。几步开外，翎站在沙发边面向我站着，一双暗紫色的眼睛似乎在看着我，一眨不眨，可是对我这近乎歇斯底里的喊叫声没有任何反应。

突然觉得全身很冷。

世界上最残忍的事情，大概就是让你明明白白看到希望就在眼前，偏偏希望这玩意儿它根本意识不到你的存在。就像我和他们，明明近在咫尺，却仿佛被关在一台关闭着的屏幕里，任凭你怎么叫，隔着那层透明的东西，屏幕外的观众没人可以意识得到。

而这究竟是种怎样遥远的距离……

“狐狸！！”不甘心，我又叫了一声，突然感觉到自己肩膀上冷得关节有点生疼。

随即一丝冰冷的风贴着我的耳侧划过，眼角瞥见一道鲜红色的痕迹掠过，我的腿开始不争气地抖了起来。想回头看上一眼，可是心咚咚跳得飞快，脖子僵住了似的，只死死盯着前头专注于报纸的狐狸，一动不能动。

“咔……”耳边一声关节错位似的轻响。

片刻额头上忽然痒痒地一麻，我下意识抬起头，及至看清头顶上的东西，我的脚一软，一下子瘫坐到了地上。

头顶一片漆黑色的发。

由上倒垂下来，扫过我的额头，在我头上轻轻荡着，露出发下一张苍白色的脸。脸上那双眼睛瞳孔很小，漆黑色两点微微朝上翻，半吊着，却又分明是对着我。那表情看上去似笑非笑。

忽然她一只手朝我伸了过来。

我的心脏一阵抽搐。明显可以感觉到自己嘴张得很大，可再怎么张，喉咙里硬是发不出一声声音。

女人的手摸上了我的脸。

手很白，如果不是因为白得像没有生命的陶片，其实还挺好看的。她用那只手摸着我的眉毛，再从眉毛划向我的脸颊。指尖冰冷，带着点潮湿的味道，那感觉让人有点恶心，就像被迫面对着的她的那双眼睛。

滑腻腻，冷冰冰。

手划到我下颚的时候，我的喉咙忽然间好象被什么东西给卡住了。

使劲使劲张着嘴，可除了吞进大量冰冷的空气，什么都做不了。只能眼看着她那张似笑非笑的脸一点一点离我越来越近，而所有的声音在我喉咙里被空气积压得快要爆裂。

鼻子尖嗅到她口里那阵酸腐味的一瞬，我的眼前陡然间一片漆黑。

“救命！！救命啊！！”

“相公！！！”

“相公不要！！”

“救命！！”

“救命啊！！！！”

一阵尖锐凌乱的哀号，随着视线逐渐恢复正常，我望见身周一望无际一片晃动的水。

水里一个女人背对着我不断挣扎着，两只手拉着前面一条船的船舷，一次次被浪头吞进去，一次次又从水里挣扎而出。每一次浮出水面，她不断地朝着那艘传哀叫着，那艘船在水面上下起伏，看不清它上头到底有些什么，只看到一次次在女人浮出水面的时候，那上面有什么东西猛地砸下，将这女人硬生生再次砸进水里。

一次又一次。

女人求生的意识极强，每一次被砸进水里，每一次浮出水面对船

上的人连连哀求。背对着我，我看不见她的表情，只看到一把漆黑色的长发在水面上翻飞着，而她求救的声音在这地方凄厉得几乎能把人的心脏给撕碎。

我感到透不过气来。

甚至渐渐感觉到，那个被拖下水的女人似乎换成了我。

不停地挣扎，不停地没入水底，我几乎可以清晰地感觉那些冰冷的水吞没我的身体，侵入我鼻喉脏腑，那种无处可逃，却真实的痛不欲声的感觉。透不过气……呼吸，只吸进更多的水，猛地被呛住，张口咳嗽，于是周围那些源源不断的水开了闸似的乘机以更快的速度朝我身体里涌进。

我挣扎，奋力挣扎，可是除了水，什么都抓不住……只能一次次地哀号，就像那个绝望和活着的强烈欲望并存着的女人。

“救命……”

“救命！”

“救命！！！！！”

突然一口气回了过来。

新鲜的空气猛冲进我肺腑的一瞬，眼前那片无边无际的水倏然间消失了，连同那些冰冷的感觉，以及窒息的无助和绝望。

睁开眼就看到眼前血红色的光蓦地一闪，伴着头顶一声尖叫，我面前那扇门陡然间嘭地一声关上了。

我一呆。

回过神扑上前抓住门把手一阵乱扭，门却像是被从外反锁了，怎么扭都打不开。可是，如果没有记错，狐狸的房门根本就没有安过锁。

“啊——！！”门外突然一阵凄厉的尖叫声。

吓得我一个惊跳，随之头顶噼里啪啦一阵抓刨声滚过，咚的一声闷响，像是有什么重物撞在了客厅的地板上。

然后我听见狐狸的话音，隐隐约约，不是十分清楚：“知道你死得惨……”

“本来我也没那嫌工夫管你，可你缠着她做什么。”

“……烂成那样还有意义么？”

“投胎去吧。”

话音落，门外又是一波凌乱的嘈杂。像是有什么东西贴着墙一阵抓爬，直到我面对的这道门前，突然砰地一下撞击。

门狠狠一下震荡，我不由自主后退了一步，片刻就听见门外夜梟似啼咧咧一阵尖叫，地板几个震动，半晌，周围一静。

我在这片寂静声中用力拍了拍门。

门外没人理我。改用肩膀去撞，说来也怪，本来薄板似的门，这会儿硬得钢铁似的，不管我怎么用力都无法让它动弹一下，更不要说把它撞开。

“狐狸！”拔高嗓门我朝外头大叫了一声。

回答我的却是门上一阵利爪抓挠出来的尖锐的声响。

猛地脚下门缝处一道黑影蓦地掠过，我看到半枚鲜红色的指甲陡然间从那道缝里直刺了进来。

我一声惊叫。

指甲随即消失了，与此同时外头突然响起狐狸一声惊叫：“镲？！”

声音尖锐，带着丝有点奇特的惊愕。

随之而来一片死寂。

什么声音都没有，静得只能听到我呼吸的声音，嘶嘶的一起一伏。一时间一种比之前面对那女鬼时更不安的恐惧迅速吞没了我，片刻不知道哪来的冲动，我一脚踢上门板，用上了我所有的力道。

砰的一声闷响。

出其不意的，之前任我怎么推怎么砸都坚如钢板似的门，被我这一下就轻易踹开了，飞落在地板上，一口气滑出几步远。

直到一团雪白东西边停住，那东西回头看了我一眼，暗绿色的眸子一瞬而过一丝只有在黑暗里时才见到过的锐光。

“狐狸……”随即看清那团白色的东西是什么，我怔：“你怎么……”

不等我把话说完，恢复了原形的狐狸一纵身跃到我面前，低低朝我咆哮了一声。逼得我下意识后退几步，他回过身，朝着之前始终面对着的那个方向继续望去。

突然发发现他那条尾巴是竖着的，上面长长的白毛一根根朝外张开，硬得像一把蓬乱的钢针。

这还是我头一次见狐狸这种样子。

虽然他目光依旧是安静的，只是那种难以说清感觉……让我不由自主心脏紧绷了起来。忍不住循着他的目光也朝那个方向看了过去，及至看清那道距离我们不过几步远距离的身影，我愕然。

第十二章

镞就在那个地方蹲着。

头微微后仰，一只手按在地板上。地板上一道水似的印子，隐约像个人形，手分开，一条腿直着，另一条腿没在墙上留下任何印渍。而他手掌按着的部位，就是那道人形印子的头部。

让我愕然的是他的那张脸。

大概是朝后仰着的关系，他一头白发风吹似的朝后根根散开，半张脸暴露在我的视线之内，脸上一双眼睛很亮，晶亮的紫，就像黑夜里两点浮动的磷火，映得眼眶一圈都微微呈出了淡青色。而从眼眶到颧骨再到下颚的位置，如果不是错觉，隐隐有一层鳞片似的东西，在头顶灯光的照射下，在他皮肤上忽闪着七彩的光。

忽然目光一转，他看向了我。

与此同时嘴一张，伴着嘶的声轻响，一道冰冷的气流从他嘴里溢了出来。而我还在呆看着，冷不防一口把那气体吸进肺里，陡然一阵针扎似的疼。

下意识捂住自己的嘴，耳朵边隐约一点模糊的声音，从镞的嘴里轻轻发出，然后随着那道气流朝外散了开来：“你……”

突然一双苍白的手从地上那滩水印里蓦地伸出！

一把扣住镞的脖子，而镞的目光随即从我脸上移开，朝下斜睨着那双手，身子一动不动。

片刻一只头从那滩水印里浮了出来。漆黑色的长发湿漉漉垂在脑后，它贴着镞的身体慢慢朝上移动，从腿，到胸膛，再到他的肩膀。直到半身大红衣裳从水印里浮出，那头颅贴着镞的耳侧，轻轻道：“相公……”

而镬始终那么一动不动蹲着。

脖子被那双手掐得青筋已经根根爆起，他却似乎没有任何感觉，连脸色都始终没有变过，只是脸侧那层鳞片似的东西，这会儿看上去更清楚了些。

“相公……”她又道。脖子一转，绕过他的脸突然回头看向我，一双半吊着的眼睛似笑非笑着，樱桃似的小口轻轻一张，从里头缓缓流出些淡黄色的液体来。

随即一低头，她一口朝着镬的脸上用力咬去！

“镬！”我忍不住一声惊叫，下意识朝镬冲过去，面前白光一闪，我肩膀上突然被猛地一撞。

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人已经坐在地板上了，眼睛被震得一阵发昏，半晌恢复过来，眼前软软一蓬尾巴扫过，狐狸纵身跳到我身边，一爪子按在我手腕上那两串链子上，头一低，咧嘴在我耳朵边发出一声吼叫。

尖锐的叫声，震得我耳膜一阵发颤。

回过神就看到那咬着镬脸颊的女鬼突然全身剧烈地抖动起来，一股股浓稠的液体不断从她鲜红色的嫁衣里头涌出，滴落在地上，把地板蚀出一道道暗褐色的痕迹。而她原本紧掐着镬脖子的手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松开了，张在半空一阵乱舞，片刻，随着她埋在镬身上的头发出的嘶嘶尖叫声蓦地消失，那手和她的头突然间消失了。临空直剩那件鲜红色嫁衣一阵抖动，随即无声落到地上，和地上那滩人形水渍合在了一起。

由始至终，镬始终保持着那个姿势，一动不动。

只是在那件衣服落下后轻轻甩了下垂到脸侧的发丝，站起身又朝我看了一眼，随即目光转到我边上的狐狸身上，眼里亮紫色的光骤然一利。

狐狸猛地从沙发上跳了下去，他一个后退。突然转身朝着紧闭的窗户口奔了过去，狐狸试图追上，却见他几个闪身人已坐到了窗台上，起手推开窗的同时，他转身又朝我手腕上看了一眼，在狐狸扑向他的一瞬，朝外一跃而出。

窗外雨早就停了，隐隐还有雷声在头顶上滚动，刚下过雨的天，空气干净得只剩下泥土的味道。连夜空都没有一点杂色，只看到镬银白色发丝在那团漆黑里一闪，几个纵身，消失得无影无踪。

狐狸似乎想追出去。

爪子搭在窗台上，回头看了看我。半晌，鼻子发出低低一声轻哼。

镓就那样消失了。

一连几天，他再没有在这周围出现过，消失得很彻底，如果不是经常有他的仰慕者问起，几乎就像从没有过这样一个人在我家里出现过。而我手上那串黑色的链子，也没有因此发生过任何怪异的动静，比如像饿鬼道里他不在我身边时所出现过的状况那样。

于是我开始想，也许他再也不会出现了吧。

回想起来当时镓的那些反应，我怀疑是不是如狐狸所说，他已经从原来的封印里得到彻底解脱了。而他当时的表现是不是就是麒麟清醒后的状态……我问过狐狸，可他笑得暧昧，但从来不说什么。

不过我觉得是，因为我听到镓说话了，在这之前，我还从没听他喉咙里发出过任何一点声音。

而和镓一样失去了音讯的，还有刘逸。

那晚他从我家匆匆离开之后，我就再没有见他出现过，每每过了他来买点心时间段，总会有一两个好事的小女生过来贼贼地问我，宝珠姐，那个天天都来这里买绿豆糕的帅哥去哪儿啦，怎么最近都见不到他来。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那晚之后，他家的门就始终关闭着，晚上也不见灯亮，无声无息，几乎感觉不到人的存在。

虽然，他本就不是个人。

有时候会忍不住对着对面那几扇始终漆黑着的窗户发着呆。想着那个有着十月阳光般笑容的男孩，腼腆地握着束紫色的百合，站在店门口看着我。

感觉真好，虽然那只是束烧给死人的纸花。

为此没少受过狐狸的冷嘲热讽。可是一只外表像人的狐狸，还能期望他能明白人的心情么。每次捏着那些被雨水冲烂了的纸花嘲笑我的时候，他其实不知道，那是第一次，有男孩子送给我花，就像他常看的那些让我嗤之以鼻的小白电视连续剧里的某些情节一样。

还有他脸上安静的温柔，第一次见到时，虽然明知道他是鬼，还是忍不住和他交谈了起来，一个连自己都不认为自己是鬼的鬼，旁人要把他当成鬼来对待，真的很难……

狐狸说我见色起意，色心不改，以后有得是苦头吃。

我说只要没被狐狸精迷倒过，我这色心还是有救的。

后来他看上去有点沮丧，大概因为在姿色上被鬼给比了下去，所以狐狸心大受打击。

后来他对我说，我看你还是去看看他吧，小白。

说这话时，狐狸的样子不像是讽刺，可我同样也看不出来，他眼睛里那种淡淡的表情到底是怎么回事。

后来我终于还是忍不住去了刘逸的家，在他闭门不出足足一周之后。

刘逸家的门没锁，一敲就开了。推门进去的时候我是吃了一惊的，因为满屋子扑鼻而来的霉味，还有那些罩满了白布的家具。

怎么看，都不像几天前还有人住过的样子。

继续朝里走，我看到客厅的茶几上放着一封信，信上三个字——宝珠启。

我犹豫了一下，把信打开。

‘宝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应该已经离开很久了。

很抱歉，我一直不知道自己是个鬼，而且，是个已经死了那么久的鬼。

总是无意中地吓到你，看到你惊惶失措的样子，我还在不停地问自己为什么。现在想想，真的有点好笑。你家那只会说话的狐狸说，你能看到一些死人才能看到的東西，想来，很久之前，你应该就已经知道我是什么了吧。

写了几行字，忽然发觉不知道自己还要对你说些什么了。真奇怪，人在突然拥有到一些失而复得的记忆的时候，往往却又词穷了，一直以来我曾经那么想要和你说上话，哪怕只是一句也好。可是从小到大，我却只能远远看着你，听弟弟大声地说着对面那个很神经，但总是想尽办法去欺负他的你。

说了这些，你一定会奇怪，我到底是谁。

宝珠，还记不记得你小时候，那个经常在对窗户口看着你的小孩。如果你忘了，可我还始终记得，那个每次和别人玩闹时抬头无意中看到我房间的窗，会脸色苍白，但依旧嬉笑着的女孩。

那时候他就已经开始羡慕起他的弟弟罗小易，他的健康，他的随心所欲.....这种羡慕持续了很久，久得他不再需要靠数着药罐子过日子，久得连他自己叫什么都想不起来.....他开始只记得这样一个名字，因为他想变成他，健康，随心所欲.....那个名字里有个YI，什么YI，他想了很久，凭着一种感觉，他开始叫自己刘逸。

刘逸一直在对面的窗户看着你长大，所以渐渐的，刘逸也开始长大。不再为自己病弱的身体所困扰，不再为每天窗口千篇一律的风景而烦躁，他开始觉得这才是他真正的生活。

以至后来那些真的变成了他的生活。

那个叫做刘逸的名字，还有只属于刘逸的记忆和过程。

上学，放课，交友，玩闹.....

慢慢的他以为这一切真的就是他的生活了，一直，永远.....事实上，如果不是那场婚姻，大概真的可以永久，那场可笑却又噩梦般缠了我足足几个月的婚姻。

而最后才知道，所有一切，那些幸福的，可怕的，快乐的，幸福的.....不过是场梦。

我的一场梦。

刘逸永远不可能成为罗小易，由始至终，他只能是罗恒。

写到这里，天快亮了，我也快要走了。

原谅我带给你的恐惧，原谅我带给你的危险，原谅我在把这些带给你面前时自己的无能为力。

我可真的是很喜欢你的，宝珠，不管我是刘逸，还是罗恒。

那个女人又回来了，我刚才听到了她的声音。她似乎换了种样子，可是那么久，还有谁能比我更熟悉她的举动。

别担心，这次我不会再让她伤害到你。

罗恒’

第十三章

看完信，我发觉自己坐在一道窗台边。

窗台在一张小床的边上，小床在那个名叫罗恒的男孩的房间里。隔着窗玻璃，一眼就能看到我的家，就像我在自己家的窗户前，一眼就能看到这里。那时候常会看到一张苍白的脸在这扇窗户里一闪而过，由最初的恐惧，到后来的怜悯。而对他所有的记忆，也只停留在那一点小小的印象中而已。

只是没想到，他随着我的成长也在成长，这么多年，他在自己给自己创造出来的世界里和我一样地长大着，直到最后，带着那样的笑容出现在我的面前。

忽然感觉胸口闷得有点难受，我抬手把窗推开。

与此同时对面那扇窗也被推开了来，一张脸从窗里探出，歪头看向我，一双细细的眼微微弯起：“哦呀，”见我注意到他，他朝我挥了挥手：“小白，”

我朝狐狸招招手，他眼睛一眯，跃过窗台屁颠屁颠就过来了。

跑到窗台下，头刚刚抬起，冷不丁被我探出窗弯腰一把揪住他的领子：“狐狸，刘逸呢。”

狐狸微微一愣，看了看我的手，再看看我的眼睛：“他？我怎么知道。”

可是在一起这么久，还能有谁比我更了解狐狸这种表情代表着什么。

“他那天晚上有没有再到我家来过！”干脆直话直说，而一激动，整个人一个不稳朝窗台下扑了过去。

被狐狸一把抓住，手指点着我的额头，把我塞回窗里：“来过。”

“他现在在哪儿。”

“你说呢。”

“我在问你，狐狸。”

“明知道，还有什么好多问的。”

我沉默。

半晌松开手，狐狸退后一步低头整了整自己的衣裳：“其实我也不明白，那只鬼到底看上了你哪点，为了你这小白连魂都不要了。”说完看了我一眼，他咂咂嘴：“干吗这表情，小白，其实他只是去了他该去的地

方。否则你还期望他怎样，继续……”

“砰！”不等他把话说完，我用力关上窗。

关得有点急，窗框夹在手指上，很疼，疼得让我忘了刚才心里头涌出来的那种滋味到底是什么。于是开始笑，用那只迅速肿起来的手指头敲敲窗，看着外头依旧仰头对着我瞧的狐狸：“死狐狸！都是你害的！手指很疼啊！”

狐狸也笑：“是么，那怎么办。”

“你让我也夹一下。”

“那我也会疼啊宝珠。”

“你疼了我不疼了。”

“你真变态……”

“嘿嘿……”

“算了，难得被人追一次，可以理解。”

“没人追我。”

“哦呀，知道了，原来变态是因为没人追你。那么狐狸追你好吗。”

“你有病。”

“你再这样每天欠你多还你少的表情，我真的要生病了。”

“那我应该用什么表情，狐狸？”

“仰望的，崇拜的，流口水的……”

“你病得不轻。”

“哦呀，你刚才是在笑吗宝珠？”

八月，麒麟失踪，我一段似事而非的感情消失，狸宝专卖因为一些“意外”导致的家具损坏，所以再次停业整顿。

而日子依旧继续着，在最初那些胸口沉闷得让我想找个地方躲起来，再一个人痛痛快快哭一场的感觉过去之后，我开始逐渐帮着狐狸做些维修上的搭手工作。

看着他很认真地修着地板，很认真地补着沙发，很认真地刷着墙壁。

有时候觉得这种生物是没有心的，因为镲失踪那么久，而他对此从未提起过任何东西。是个人，相处那么些日子，就算没有交谈也有了点感情了，一天不看到就会觉得像少了些什么，比如我。而狐狸，有时候提到镲，他只会来一句：‘爷？什么爷？’最多会再加一句：‘哦，原来是他啊，宝珠，给我拿把钉子来。’

那么如果失踪的人换成是我呢。

狐狸会不会至少有那么一点点担心？我不知道，但也并不抱有太大的希望。因为狐狸说过，狐狸精是感性的外表理性的头脑，要狐狸精去在乎一个人，除非这只狐狸的脑壳坏掉了。

也是。

所以即使是我消失了，狐狸大概也还是会依然如故的吧，所不同的，是两个人的饭，他只用做一人份的就够了。

我希望能像他一样，至少，在善忘那一块上。那样就不会再总去想念那些曾经拥有的，那样记忆会变得比较轻快。

而这想法跟狐狸说的时候，狐狸什么都没有回答，只是嚼着牙齿嘿嘿地笑，完了，摸摸我的头，语重心长一声叹息：“这小白，变态到什么時候是个头呢……”

然后被我一顿暴打，打完看着狐狸捧着头满地乱窜的样子，感觉会很爽，比一个人躲在房里大哭一场还爽。

后来在我心情好一些的时候，狐狸偶尔也会对我谈起一些东西，而那些东西原本我以为是早被他善忘的大脑给过滤掉了的。

他说，那个一直跟着刘逸的女鬼，其实也挺悲惨的，想想，有这么一个女人，生被自己所爱的人千方百计弄死，死后又被爱着她的人千方百计想要弄活。结果死了还被陷进一个死局，就算请高僧超度，还是化解不了被这么郁积下来的冤气。

也只有经由麒麟的口，她才算得到超脱了吧，麒麟本就是这么一种自身暴戾，却偏偏又喜欢吞噬掉别人戾气的一种奇怪生物。

他还说，小白，以后看到男人不要给他随便抱来抱去，再帅，你咋知道对方到底是人还是鬼。

我说，狐狸，手指又疼了。

他琢磨半晌，朝我摆了摆他的尾巴：要不，咱这回夹个尾巴凑合一下吧。

宝珠鬼话第三个故事——《阴亲》完结

第四个故事 野蔷薇

第一章

每个人都有不快乐的时候，每个人在不快乐的时候，或多或少都有一段不快乐的记忆，而我今天想说的这个故事，就和我曾经一段不快乐的记忆有关，因为我今天很不快乐。

故事要从三年前的夏天开始说起。

三年前，那个时候我还没有遇到狐狸。就是那一年，发生了不少事情，一手把我拉拔大的姥姥走了，店因为市政规划的原因面临着拆和不拆的问题，几乎每天家里会来上一两拨居委会的人，说着些我似懂非懂的话，而我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去应对……

那年夏天总在下着雨，可是印象里，那是个比今年更加炎热的夏天。

突然间成了一个人，那个时候我刚刚失业，也刚刚失恋。失业失恋的原因是同一个，因为我的骄傲。因为骄傲，我自信地认为得罪了那个刻薄的老板丢了工作没什么大不了，反正家里开着店。因为骄傲，我也自信地认为叫那个男孩从我面前滚开，过不了两天他总会回来，因为他说过他爱我爱得哪怕杀了他都不会把我放开。

可是直到三年后的今天，他终究没有回来。而丢了工作后不久姥姥突然间就去世了，脑溢血。

就在前一晚还看她兴致勃勃地跟人一起唱着戏，第二天早上怎么喊都喊不醒了，喊到我嗓子变哑，而她始终那么安静地躺在那里，甚至头七那晚我一夜不睡，都没能再看到她回来跟我说说话。

之后一些工商局还有居委会的人开始找上门，他们说这地方可能要拆迁了，而我家的店开在这里是违章搭建，所以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停业，并且所有面积不算在住房面积之内。

我不是很明白他们说的那些话，但我知道，所有这些事集中在一起，我负荷不了。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之后不久，周围的邻居陆续开始搬走了，原先热热闹闹的巷子变得一天比一天安静。

从我出生时起就在那条巷子口给人修鞋子的老皮匠回老家了，隔两条弄堂那家从小学到初中靠些糖果粘纸赚了我們不少钱的小杂货店空了，早上起来刷马桶的声音越来越少了……只我们这一条街还原封不动，因为作为街面房，我们这一排颇具代表性的老房子最终被保留了下来，就像保留一批历史残留物。

可是店到底会被怎么处理，我不知道。没人告诉我这些，我自己也不敢去问，只是靠着姥姥以前进的那些糕点勉强维持着每天的营业，到后来也只是习惯性地每天去店里看着了，根本不会有客人会在这样到处拆迁的环境下上我这里来买些冷点心，可是每天不去店里看着，我会心里发慌，慌得不知道该干些什么，慌得直想掉眼泪。

然后开始疯了似的找工作。

店可能随时会被勒令关门，工作找到了，至少就可以维持自己的生计。姥姥走得太突然，之前连存折放在家里的哪个地方都没来得及告诉我，在找了很久都没能找到之后，我只能更加紧地从报纸和网络上给自己找一份能立刻上岗的工作。

可真到急着找工作的时候，却发觉工作比刚毕业那时难找了太多，我的学历不高，读书时不爱读书，成天胡思乱想，也因为家里开着店，所以总是一种有备无患的心态。那时候总觉得遍地是工作，遍地是机会，一有委屈就跳槽，却从没意识到，自己跳来跳去脱不开这个狭窄的范围，而且不可能有更进一步的提高和发展。

而这些都是在那段突然间发觉自己必须一个人去面对现实的一切之后，才开始感觉到的。翻了无数的招聘启示，80%以上都需要大专以上的文凭，而那些不在乎文凭的，经验、技能、技术都至关重要。而没有高学历的我，从学校毕业后就游戏似的在那些文书行业里跳来跳去，都没有好好正经工作过，哪里来的工作经验。

那时候整个人都是绷紧的，绷紧了还在背上被压了块巨石似的感觉。这种突然而来的压力，压得我喘不过气。

直到有一天，忽然接到一个电话，是通知我去面试的。

我当时很兴奋，因为所有简历都投出去快两周了，除了保险推销员，这还是第一家通知我去面试的正规型公司。

可答应了之后才发觉，我似乎从没有朝那家公司投过简历，因为它从事的是和我完全不搭界的行业——IT。

对方说是在网上看到我的资料后找到我的，可我网上的求职申请乱七八糟写了一大堆，可就是没有申请IT业的工作，因为对于电脑，除了开机关机，我所会的只是上网聊天和打游戏。

那么他们到底是看上了我哪一点，才找到我的呢。

也许他们需要个行政秘书吧，这是当时找工作找得头脑发热的我唯一的反应。所以接到通知没怎么考虑，一口就答应了下来，而且颇为兴奋。

那家公司的名字，叫“野蔷薇”。

第二章

“野蔷薇”，从字面上看，更像是服装或者化妆品类的公司，而不是一家IT公司。

地方离我家的距离不算太远，处在环线以外，十年前还是片农田，现在是一片高级住宅区，有个人所周知的别名——华侨村。因为那里70%以上住的都是归国华侨和港台富商，房子每坪要卖两三万。

似乎现在不少公司都爱找这样的私宅作为办公点，这是我一直都弄不明白的，这样的房子租下来应该不便宜吧，不知道抛开商务楼不用，用这种公寓楼，是看中这里的价格，还是这房子的奢华气派。

这里的房子确实气派。

一座座楼盖得不高，但式样就像个缩小的王宫。从进小区开始就像进了座独立的花园小镇子，环境漂亮，设备齐全，不过就是交通不太方便。也可能因为进出的人都有车的关系，总之第一次去的时候我没找到公车站，是打的进去的。

按着地址找到了公司所在的那栋公寓。

楼很好找，就在那片楼群所在的香榭丽舍花苑入口第一栋，底层的大堂设计得像个教堂，很宽，纵向很深，中间偌大一副油画悬装在正中间墙壁的凹部，画的是丛怒放的玫瑰。很好看，对比黑色大理石的墙面，颜色非常张扬。不过可能因为太大的关系，所以多看几眼，感觉会有种压迫力，尤其是打从下面经过的时候。

一路往里走，那个从门口一路跟来的保安随时在我身后追随着，防贼似的眼光，让人浑身不舒服。直到找到那家公司的门牌按了铃，对方门开，他才无声无息地走开。

“野蔷薇”在这幢楼的一层，就在那幅画转个弯，往里走进一点的地方。办公环境不大，大概因为是采用了原先装潢的关系，办公室装修得很居家。落地长窗，花园天井，光滑锃亮的木质地板。原先的客厅被用

作为大办公室，近十张电脑桌，清一色的女孩。

每个都十分年轻，看上去二十都不到的样子，每个人都面孔油腻脸色苍白，那应该是电脑用多了的通病。

接待我的人也是女的，看上去三四十岁的样子，年纪估计不准，眼角的细纹让她有种沧桑的感觉，可是整体一张脸相当的美，打扮时尚得体，所以又显得很年轻。说话是南方口音的普通话，温温柔柔的，以至一路过来时的燥热和面试前的紧张，在她面前不知怎的就消退了。

女子介绍她姓丁，丁香의丁，是这家公司的公关部经理。因为行政经理不在，所以由她来为我面试。

不知道是不是就因为她是这样一种身份，所以面试气氛也和我想象中的不太一样。温温和和的，恬恬淡淡的，就像两个女子坐在窗下唠着家常。

许是会议室连着外面天井的关系，夏日的风带着天井花园里花和泥土的味道一波波送进来，微热里带着种淡淡的懒散，让人很放松。整个办公室没开空调，她解释刚下过雨，开着太凉，而这里又全是女孩子，女孩子体质偏阴，不能贪凉。

那时候一下子就对这地方有了好感，因为觉着亲切，不论是这位经理，还是这地方的工作环境，虽然在不久之后，我会为自己的这种感觉而懊恼很久，那已经是后话了。

然后丁小姐又问了些关于我过去工作的情况。我挑了两家待得最久的公司说了，省去了其它诸如待了不到几周就离开的。一边说，一边看得出来，她对我很满意，而这满意鼓励我把原来的工作情况说得更流利了一些，也不再因为缺乏工作经验而畏畏缩缩。直到我把该说的都说完，她又对我介绍了下公司的大致状况。

她说“野蔷薇”是一个经营以女性生活、消费、兴趣为主题的大型网站的公司，因为经营主题是女性，所以招收的员工自然而然也都是女性。老总是香港蔷薇集团创始人的儿子印先生，也是这公司里唯一的一名男性。

说到这里她问我有没有听说过香港蔷薇集团。我理所当然地摇摇头，因为除了比较有名的汤臣和迪士尼乐园，我对香港还拥有什么企业一无所知。她对此并不在意，又介绍了些公司的基本状况和薪金待遇后，她就让我回去等他们的通知了。而也因此，我本来松弛下来的心又开始忐忑不安了起来。

因为说实话，那时候已经相当希望自己能得到这份工作，虽然面试的状况感觉挺好，但到底能不能被他们录用，毕竟还是个未知数，这样条件好的一种公司，想来面试的应该不会只有我一个的。

告辞离开的时候，走到门口，我无意中听到最里间的办公室传出一两句男声。

似乎是在对刚进去的丁小姐说着些什么，语言带着点英语说惯了的翘舌音。

我想那大概就是丁小姐之前提到过的，他们公司那位唯一的男性成员——印先生吧。挺年轻的声音，想来年纪应该不大，带着南方人特有的干净和柔和，很好听。

那时候刚好把门打开了，穿堂风把外头花香和泥土的味道再次带了进来，跟那些淡淡的话音混在一起，说不清楚的一种舒服的味道。

那种当我还是个小孩时，夏日的燥热远不如现在那么强烈和可怕时的一种味道。

回家后不出两天，我就被通知去上班了。

那时候正好有居委会的人来找过我，通知我做个准备，因为打听下来，我家，以及沿街那些开了都有十几二十年的店铺可能都要被勒令关掉。

当时就有种六神无助的恐惧。那种老人常说的，天塌下来的感觉。

而随后而来这个通知我上班的电话，对于当时的我来说无疑是个最大的安慰。原本从那天面试回家后就一直就忐忑不安着的心脏也因此总算安定了下来，有了工作意味着可以供养自己，也意味着不用再成天为店是不是会被保留而焦躁。

于是就这样带着点兴奋，以及我当时所认为的非常的幸运，我成了“野蔷薇”的新任行政助理。

第三章

之所以费那么多字，来交代那样一个平淡枯燥的过程，其实只是想让自己也确定一下，我当时从找工作，到面试，到被录取的过程，实质上真的是很普通的。普通到后来发生了那一切，我还在问自己，这是真的吗，我真的经历过这一切吗。

而那究竟是什么。

那天之后，我开始了“野蔷薇”的工作生活。作为一名行政助理。

其实我自己也不知道该怎样定义这样一种职业，从名字上看它和秘书类工作有点相似，但性质是很不一样的。

不知道什么原因，从第一天，一直到开始逐渐适应工作环境的一周之后，我始终没看到过我的顶头上司，那位行政经理。每天在她办公室外那个小单间里坐着，每天从没见过她进来过，我想她是不是出差去了。当然这也并不影响他们对我的公司安排，工作还是正常地在做着，只是依旧由那位给我面试的丁小姐来安排，而我要做的东西不太多，但比较杂。主要是接电话、归纳一些文字类档案、为每个人预定午餐，然后在相对比较空闲的下午帮着电脑部的编辑打点字，或者出去买点必要的卫生纸、笔或者替换的鼠标垫什么的。

总之，就是一份很简单的打杂的工作。

而对于这么一份简单得有点卑微的工作，我却做得比以往时候都要卖力。每每做好了一件，就会主动地去问她们还有没有别的事情要我干，这在以前是从没有过的。以前工作时只想着怎样偷懒，怎样的混到下班。现在到了下班时间，我却经常都没意识到已经下班了。

生活也逐渐稳定了下来。可能因为暂时有了工作的保障，所以心态不再像前阵子那样焦躁，我开始按部就班地处理一些姥姥过世后我当时无法正常去处理的事。整理她的房间，给她烧去她生前所穿的衣物。而那段时间也没有人来找说我谈关于店的事情，只知道原先在街道那一头一家音响店和一家礼品店已经关门了，而我所能做的就是和前面几家一样，保持原样，静观其变。

而不管怎样，一个人坐在家里看着外头冷清的店面的时候，心里不再担心得想哭了。

所以对于那个时候的状况，我感到很满意，甚至希望可以一直就那样平静而安全地继续下去。

直到那个晚上。

如果这份工作，对当时的我来说一定要讲出有什么觉得不太满意的地方，那大概就是里头的人际关系吧。其实这对我来说是有点出乎意料的。

曾经在和丁小姐这样女子交谈过，又看到一个办公室都是女孩子后，我以为这里会是个相对随意，热闹，就像从小到大那些女孩子集中的地方一样，比较嘴杂，但温馨而有意思。

可做了之后才发觉，和想象中不一样。虽然一个公司都是女人，而且都是年轻的女人，可显然这些女孩间彼此并不太爱交流。更多的时间

只用在盯着屏幕，以及屏幕上那些闪闪烁烁的图案和文字，除了吃饭和休息的时间，很少能看到她们闲聊。

所以一天里有将近四分之三的时间，公司里安静得只能听见键盘声和机箱的轰鸣，有时候连打个嗝都得忍着，因为那声音很突兀。

除此之外没什么感觉不好的。

虽然话少，她们对我还是比较友善的，偶然开口让我帮忙打点字，说话也跟那位丁小姐一样，温温柔柔，和和气气。听说聪明人，有教养的人，话都不多，所以我想到底都是些从事高科技工作的白领，一看人就是那么细腻，气质，我这样的人是没法跟人比的。

所以在一些比较空闲的时候，我也很识相地不大同她们搭讪，更多的时候是一个人坐在那间基本只能容纳一个人一张电脑桌和一台小柜子的小间里头，把面对着我的那扇房门打开。

房门正对大办公室那几扇落地长窗。通常窗帘是开着的，因为外面是天井，天井里种着很大一片蔷薇花。隔着窗往外看，红的绿的一团一团，天气晴朗的时候，那颜色比大堂墙壁上那幅巨大的画还要灿烂。

我很喜欢一个人静坐在那里看着那些灿烂的颜色隔着层玻璃，在天井白色的椅子和黑色的大理石走道间摇来晃去的感觉。很容易忘记长时间对着电脑引起的视觉疲惫，很惬意。

而那天晚上也是如此。

刚下了场阵雨，丁小姐把空调关上了，所有落地窗都被打了开来，我也把小间的门打开，去换点新鲜空气。然后再看看外头那些被雨淋过后娇艳得像是能拧出水来的色彩，不知不觉，就工作到了天黑。

因为那天要帮他们打报表，都是第二天马上要用掉的，量比较多，所以我留下来加班去把它们打完。

打完后才发觉天已经完全黑了，除了从小间里透出去的光，外头黑漆漆的，似乎大办公室里的人都已经走光了。看看表已经快九点，肚子在这时候正好叫了一声，我忙收拾东西准备走人。

刚把包整理好的时候，眼角瞥见似乎有什么东西在门口这里一闪。抬头细看的时候又什么都没了，而外头安安静静的，没有任何声音。当时我也没有理会。关上电脑又检查了一遍电源，正准备背上包走人，冷不防外头咔嚓一声响。

像是有什么东西掉地上了，声音很轻，但在这会儿外头人应该都走空了的环境下，突兀得人不由自主一阵心惊。

“谁？”忍不住问了一声。

没人回答，也没继续有什么可疑的声音从外头传进来。只有风吹着天井外的蔷薇枝叶一阵乱晃，几片叶子瞬时从外头落了进来，想来他们走的时候，那几扇落地窗都忘记关了。

于是背上包，我朝外头走了出去。

出去的时候还是比较小心的，因为刚才那种声音，以至连自己办公室的灯都没敢关。借着那点不算太亮的光线里里外外扫视了一遍，包括走廊尽头那道半掩着的会议室的门。最后确定没人，连只蟑螂都没，心才稍微定了下来，然后转身朝那几扇大开着的落地窗走了过去。

没走几步，眼角边似乎又瞥见了什么东西。

一晃而过，我忙把视线移了回来，就看到刚才视线划过的地方，那个窗不远，靠西的墙角边蹲着个人。

我呆了一下。

不由自主停下脚步。而那个人始终一动不动地蹲着，脸对着墙低垂着，似乎并没有听见我走近时的脚步声。

忽然觉得那个背影看上去有点眼熟，好象是坐在靠门边的那个小张。这么晚，不知道她一个人蹲在这里在干什么。

犹豫了一下，我朝她走了过去。

“还没走？”快到她跟前，身后忽然响起一道声音，突兀间把我吓了一跳。

回过头就看到身后那扇办公室的门开了，一些橙色的光从里头斜斜散了出来，撒在门口那道身影上，他斜倚着门框看着我。灯光下一张年轻而精制的脸，亚洲人的轮廓，欧洲人深邃的眼睛，和一头金子般纯粹的长发。只是那么安静站在那里，却像天井里那些怒放着的蔷薇花，张扬夺目，正如他的声音和他修长身体上无可挑剔的着装品位。

“印……先生？”整个公司只有一个男人，所以我试探着问了一句。

他站直身体朝我走了过来：“叫我MICHAEL。你在这里干什么？”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带着点软软的卷舌音。

我下意识退了一步，伸手往后指了指：“我看到她……”

他顺着我指的方向看了，然后目光微闪，像是某种质疑。

我回头朝后看了一眼。

身后角落空荡荡的，刚才就在那里蹲着的女人，不见了。

“我正准备回家。”随即改口。他看了看我，点点头。

转身正要回办公室，忽然又回过头：“你就是那位新来的行政助理吧。”

“对。”一边回答，一边朝大门口走。大办公室的主灯都已经关了，只留一两台还没关掉的显示器在那里闪着荧荧的光，这样的环境面对公司里最大的，也是最陌生的领导，是人都会觉得压抑的、

而他似乎并没有感觉到我的这种情绪：“LISA说你工作很认真。”LISA是丁小姐的英文名，而我在这里的英文名叫PEARL，珍珠。

我不得不站定脚步。

“我看过了你的简历，原先你是从事文书类工作的吧。”

我点点头。

“那么除此之外，还会些别的什么。”

“比如？”抬起头，忍不住看了他一眼。

而他并没有留意到我狐疑的目光，正低头把那两台还亮着的电脑关掉：“比如，写作之类的。”

“写作……”

“PEARL，有没有登陆过我们的网站看看？”

“我……”头皮一紧。因为工作以来，虽然做得认真，但我倒还真压根没想过去他们网站上看看。这段忙碌而不稳的日子，我怎么可能有这样的闲心去关心一个女性类娱乐网站……

只是老板问起来，我倒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了。是随便点个头，还是老实说没有。

正踌躇着，他又道：“看过我们的杂志蔷薇日志么。”

说话的时候他直起身看着我的眼睛，而被这样一双深得望不见底似的眼睛注视着时，不要说撒谎，就是开口，对这会儿的我来说，都是比较困难的。

我摇摇头，脸不知怎的就红了，不知道是因为紧张，还是担心因此而被炒鱿鱼。

好在因为我的沉默而变得有点僵持的空气，不出一会儿就被他打破了，微微一笑，他走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走道架子上有我们最近几期的杂志，香港刚过来的，你可以带回家看看。”声音很温和，而温和的声音总能轻易让人定心。

“好的。”我悄悄松了口气。

他瞥了我一眼：“你有点紧张。”

我老实点头。

他笑了：“我只是随便问问，不是考你。EASY，PEARL。”

这么说了，所以我也不得不抬头用嘴角朝他扯出一丝不知道算不算笑的微笑。

而他继续道：“其实我想问，如果你有经常上网的话，是否曾经看到一些人撰写的关于皮肤保养，食疗，时尚类的文章。”

这个我自然看过，所以没有任何犹豫，我迅速点点头。

“那就好，”又笑：“那么这样的文章，你觉得你可以写吗。”

“写……我不知道。”

“你看，最近我们新开了这样一个专栏，很需要有人原创，而不是转贴别人的类似帖子来充实这个栏目。你觉得你可以在这方面帮助我吗？”

“这个似乎应该请专业的……”

似乎知道我准备说什么，摆手打断我的话，他眼里的笑意加深：“在未确定是否有市场价值之前，我暂时不打算做这方面的投资。PEARL，别紧张，我不是一定要你非做不可，只是问问，你有没有兴趣。”

“兴趣……是有的。”其实，我压根对写东西没有兴趣。

“那不如试试吧，如果不错，我可以换你做我们这里的编辑。”

我立刻点头：“好，我试试。”编辑比我的工资要高出奖金一千，虽然我对写作兴趣不大，可是对钱，没人会没兴趣。

“OK，”眼睛微微弯起，那双灯光下看上去泛着层暗红色光泽的眼睛，带着这样一种神情，让人觉得他是真的在开心着的，开心得让你不由自主地也在为自己的决定而开心：“那么明天下午五点我们有个会，你也一起来参加吧。”

说完，他从我身边绕过，朝他办公室里走了进去，而我只来得及说

了声再见。

长长的金发扫过我脸侧时带过一丝淡淡的香气，很熟悉。我目送他背影消失在门里，外头一阵风吹过，悉索一片轻响，那些弥漫在天井里浓郁的味道透过窗从外头卷了进来，甜得悄然，香得漫不经心，正如他发丝上的味道。

蔷薇花的气息。

第四章

一回到家就开始看从公司带回去的杂志，为了额外能增加的那一千块钱。

然后一点点了解到，蔷薇杂志原来是香港蔷薇集团旗下一家挺知名，规模也挺大的杂志社。

一个创办了将近三十年的女性向读物，类似国内比较有名的杂志如知音，不过涉及面更广，包括美容，服装，健身等等一系列的时尚东西，它都含盖。中间有一系列由读者和编辑组织的文字类小品，占的比例挺重，它的主题名和杂志的名字一样，就叫‘蔷薇日志’。

日志上介绍它将同我们公司这个网站建立起一个互动的平台，鼓励读者在网站上投更多更好的原创类文学作品，杂志择优录之，试行阶段如果效果不错，那么在未来不久的日子，杂志社每半月会从网上选择读者投的比较优秀的稿子发表在杂志上，以增强网络、杂志与读者间更大的互动，稿费从优。

我想，这大概就是MICHAEL所说的，希望我去试试看的那个版块的工作吧——从填补目前的空白开始。

大致翻了翻里面的一些文章，主要记录着一些女人心思，故事，或者化妆购物技巧类的文章。有的写得挺感性，有的比较搞笑，大胆的连夫妻间的夜生活协调与否都写出来，还有一些文章居然介绍卫生棉选择技巧。

不过看了大半个晚上，原先空空如也的信心倒也有了点，看来那些文章也就这样吧，当成作文写，应该可以应付。虽然我没什么卫生棉选择经验，不过我可以写写怎么学做糕点，当然我更在行的其实是怎样识别阴宅和阳宅。可惜这本不是风水杂志。

第二天上班，还没进公司，迎面碰上了小张。

似乎晚上没睡好，她一张脸看上去气色不太好看，有点灰，而且黑眼圈挺重。想起昨天晚上在办公室里看到的那个很像她的身影，我不由自主跟她打了个招呼：“早啊。”

她似乎没料到我会朝她问好。愣了愣朝我匆匆看了一眼，然后很短地应了声：“早。”

我挺高兴她没装作没有看到我。

记得刚进公司时，我早上碰到他们同她们打招呼，她们经常会当作没看见，一走了之的，如果正好边上有别人在，那感觉挺尴尬。以至到现在我都有着种几乎带点强迫症似的习惯，路上碰到不太熟的人，即使是一块儿上夜校的同学或者老师，我都目不斜视从边上走过，只当没看见。

“昨天加班那么晚还没走，辛苦啦。”走到她边上时，我又说了一句。本想套个近乎，谁知她听后不知道怎的睁大眼睛飞快朝我一瞥，本以为她要对我说什么，她却突然间丢下我撒腿朝公司那幢楼里奔了过去。

速度快得像是有人在她身后追，倒把我惊得一呆。

半晌不知道自己到底说错了什么，带着一头雾水，我走进公司。

进公司后却意外地发现小张并不在她的座位上，她随身带着的包也不在，可她明明比我早进公司的，不是么。而且之后我也没见她出去过。

狐疑着从她位置边经过，坐在她边上那个位置的网编ANGEL忽然抬起头，朝我看了一眼。

不知怎的，她这一眼看得我脊梁这里微微一寒。说不清是为什么，大概是因为她的眼神？她朝上看着我的目光，感觉挺怪的。

然后很快发觉，不单是她一个人，端着茶杯站起来倒水的SHARRY，从走道里出来的MARRY，头对着显示器在敲打着键盘的ROSSY……在我一路走向那间属于我的小天地的时候，经过她们边上瞬间，她们的目光都在对着我瞧，虽然那些目光稍纵即逝。

这是怎么回事……

想不通，而我这样的人，一旦碰上些想不通的事情，哪怕事情再小，都会不安。

虽然不安只是一小会儿。

随着丁小姐脚步声和软软的话音从外头传了进来，整个办公室似乎

一瞬间又恢复如常了。和往常一样安静地工作，和往常一样寥寥地交谈，吃饭时有一搭没一搭聊着网上的新闻，有时候也开几句不温不火的玩笑，和平时几乎没什么两样。就是找我弄东西时也没有任何同平时不一样的表情或者言语，好象之前她们对我表示出的那一瞬集体性的奇特感觉，只是我神经过敏引起的错觉。

只是此后整整一天，我再没有看到过小张。

下午五点，我还在埋头敲字的时候，丁小姐进来把我叫去会议室。

会议由MICHAEL亲自主持。

我进去的时候，他已经和所有的人坐在那里了，所有人都坐得端端正正，只他斜靠着沙发背坐得慵懒，支肘侧对着我的方向，一只手轻轻转动着手里那支纤细的钢笔。

“我们都在等你呢，PEARL，”见我站在门口迟疑着，他道。昨晚看到的那把散而微卷的金发这会儿整齐朝后梳着扎着根小辫，一双眼在灯光的作用下看上去是琥珀色的，随着眼波微微滑动，像道流动的暗金。

然后朝他边上的椅子一点：“坐。”

感觉着所有目光齐刷刷朝我射了过来，我硬着头皮在那张离他只隔了一个人的位置上坐了下来。隔着的那个人是丁小姐，看我坐下她伸手在我肩膀上拍了拍，嫣然一笑，笑得很温柔，温柔得让人不由自主把心定了定。

然后由她起头，做有人开始一一汇报一周里的工作，就像以往隔着一堵墙我所隐隐听到的那些一样。这个过程是很无聊的，又因为说话人声音的温文和安静，在这样寂静的会议室和空调单调的嗡嗡声里，几乎让人沉闷得想要打瞌睡。

直到丁小姐用那双忽闪的大眼睛安静地望着我，我才突然意识到已经轮到我了，可我对此一点准备都没有，脑子里的瞌睡虫一下子跑了个干净，我回望着她，还有边上那些闪闪烁烁的目光，一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

突然而来的死寂，尴尬得让我的脸憋得通红。

这时边上一声轻轻的咳嗽，适时把我从这种越安静越说不出话来的窘迫里解脱了出来。然后我听见MICHAEL从会议开始到现在沉默了许久的声音：“PEARL，就我们昨晚所提的那些，我想听听你的打算。”

身边那些目光再次齐刷刷射向了我，我不由自主把头往下沉了沉。却听到他再次开口：“我不在桌子底下，PEARL。”

我抬起头朝他尴尬地笑笑。

“想好写什么了么。”他又问。

“类似……怎么做点心……之类的。”

“点心？”

他看着我的目光划过一丝笑，我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所以没点头，也没摇头。

“当然，这也可以。不过作为一个自由度比较大的平台，有没有考虑过更吸引别人眼球一点的东西。”

我没吭声，一动不动看着他，就像周围那些安静看着他的女孩们一样。

低头点燃一支烟，他轻吸了一口：“其实我想说的，如果需要，什么样也都可以去试试，比如，”忽然目光一转，转到我的方向，却不知道是在看着我，还是我周围那圈静静坐着目不转睛望着他的姑娘：“比如性。”

第五章

MICHAEL说，听说过希腊的圣山么，它是个男人国，进入这片国度的人不能携带妻子、女友、情人，就连雌性的猫、狗、鹦鹉等一类宠物也不行。这片土地，是世界上仅存的真正的僧侣政治地区，也是欧洲独一无二的实行禁欲生活的地方。

他说，看，从上帝创造了女人开始，女人就是欲望的名字。

一个为女人而存在的网站，它必然和性分不开。

说这话时，他的眼睛在灯光下微敛着，透过那些冉冉婷婷从他指间升起的烟看着我们，那双暗红色的眸子像蒙了层雾的红宝石。

直到现在我还在问自己，那个时候究竟是他眼里那些色彩迷惑了我，还是除了增加工资以外，后来MICHAEL所说的每千字的稿费价码诱惑了我，总之那天在短暂的惊讶过后，我开始考虑到底应该怎样去写这个“性”。

为此我花了几天的时间在‘野蔷薇’论坛区翻看他们过去的那些帖子。

论坛区就是网站原先发表文章的地方，也就是快要改成和杂志互动的版块的那个地方。里头文很多，也很杂，但要找到我想要的，也不是什么难事，只要看点击率排名就好了。往高里找，一找一个准。

而九成以上都是转贴来的，含蓄的直白的，异性的同性的，什么样的都有。试着按照里面的样子写了几篇，交给MICHAEL看，却总是通不过。他说我写的东西没灵魂，可这东西本就是瞎写了骗人点击率的东西，要什么灵魂。

虽说故事来自生活，也不包括全部吧。

后来也渐渐没了耐心，看的时间比想的时间要多，有时候空闲下来想写上一两句，对着满屏幕的性描写发了半天呆，可是一个字都打不出来。有灵魂的文章，什么叫有灵魂，这种类型的文章我根本没办法去投入其中给它灵魂，何况我根本连个业余写手都不是。

而在这几天里，我始终都没看到小张来公司上班。

每天上下班经过她的桌子，她空荡荡的桌子上放着别人的包和茶杯，没听到有人问起她，也没人说起她为什么不来。一次我实在忍不住去问了，结果她们看着我的眼神很奇怪：小张？小张是谁？

第四天下午，我在赶一批报表的时候，小间的门开了。

一道身影从外头走了进来，那会儿我正全神贯注于电脑上的表格。直到一片阴影笼罩在我面前，我抬起头，然后看到小张那张已经三天没见了的，带着点苍白的脸。

“小张？”几乎是看到她的同时我脱口而出，而她似乎微微有点惊讶，然后看看我，对我笑了笑：“你就是新来的助理PEARL吧。”

我当时一愣，还在琢磨她的话，她已经朝我边上那间行政经理的办公室里走了进去，开门时我听见她又道：“我是这里的行政经理，你可以叫我ADA。”

我一时有点懵了。

做网站美工的小张，三天没来上班，一出现怎么就成了行政经理了……而对此，似乎整个公司也只有我一个人感到奇怪。没人好奇她怎么会转岗升职了，也没人问起过她这三天到底去了哪里。时不时会在出去拿东西的时候见到她同其他人在大办公室里说说笑笑，可她们对着她叫出来的名字是ADA，而不是她们通常叫的阿梅。

小张全名叫张梅，东北人，虽然和别人一样有个英文名子叫SALI，不过在办公室叫她英文名的话，除了上司一般她不会理睬，所以这里的人基本上都叫她小张或者阿梅。

当天晚上，离下班前不到十分钟，天突然下起了暴雨。

雨大得把天井里那些灌木丛都给砸歪了，一道道被风卷着刮在门玻璃上，连同那些被吹打下来的艳红色的蔷薇花瓣。本以为这样的急雨是下不长的，一阵倒完了就没事。谁知道眼看着半个小时很快过去，那些豆大的雨点还在窗玻璃上劈劈啪啪砸得起劲，很强的声势，愣是看不见一丝要收小的可能。

倒是给了我一个留在公司加班的借口。

我喜欢留在公司加班。想来这也是丁小姐在MICHAEL这里说我工作认真的原因之一，因为从进公司到现在，我隔三差五地会自愿留在这里加班，帮他们做些本不属于我份内的事情，无偿劳动。

是不是很傻？一种急于向公司表现自己的傻瓜行为。可我乐此不疲。

因为我不想那么早回家。

最后一张报表做完时，我听见外头最后一个人离开时关门的声音。抬手看看表，已经快九点了，而外头的雨还在一波一波泼瓢似的往下倒着。

对着窗外那些被风雨砸得抬不起头的蔷薇丛发了会呆，我开始无聊起来，又饿又无聊。

桌子上放着丁小姐好心留给我的点心，可是吃不下去，不知道有没有人产生过这样的感觉，没人的时候，一些办公的地方是格外的死寂的，死寂得让人不由自主产生一种近似忐忑的急躁感，尤其是暴雨天的夜晚。我那时候就是这样的感觉，这感觉让人倒胃口，即使胃并不这么认为。

忽然有点后悔在还有人的时候没跟他们一起走，至少跟他们到路口可以拦辆车，当然如果可以预知，那这世上也就没后悔这个词了。所以一面继续坐在我的小天地里等着雨停，一面点开公司的网站，我开始翻看论坛里那些帖子。

几小时没去，那里又多了不少的新帖。

本来只是想随便找几篇打发时间，可是连开了几篇后发现，不知不觉，我习惯性点开的都是些同女人、欲望离不开的，有关“性”的帖子。

就像这几天我经常看的。

之前是为了写作当参照，那这会儿是为了什么……

我不知道。

面前那张刚被我点开的帖子，整张页面充斥着色情和暴力。我想把它关掉，可是鼠标却拖着滚动条往更后面的情节拉伸。

MICHAEL说，人拒绝不了性，它就像个磁场，以无穷的诱惑挑逗着你的欲望去靠近它，窥视它。而我们所要做的就是怎样做好这个场。

听的时候不以为然，而现在，我的行为似乎正充分验证着他的说法。

我并没有刻意寻找某类题材的文章，可一进来，我就被某种磁场诱惑着往那类的帖子里点，越晚，越安静，越孤独，越烦躁……越是被这些妖艳的文字所吸引。在看了几个章节之后，那些呻吟，语言，野兽般的动作……而刚才胃里那种被隐隐的焦躁膨胀出来的不适感消失了，取而代之一种温热的感觉，从身体里慢慢传了出来，很舒服，舒服得让我忘了这会儿正一个人被暴雨困在空荡荡的办公室里，舒服得看着那些文字呼吸慢慢变粗，而自己浑然不觉。

着了魔似的。

‘想要，还想要更多。’

‘不够！’

‘精彩！还有吗？？’

无数条类似的留言，很简单，很直白，却又似乎写出了我这会儿的全部心思，那些源源不断的无法满足般的一种心思，悉悉琐琐在我脑子里低吟着，盘旋着，猫爪子似的在心尖上挠拨，让人不由自主想要看得更多。

‘再激烈点……我想看更激烈的……’

‘继续啊！’

‘好看！太好看了！’

一路滚动着导航条继续往下看，眼看着就要到底，刚要翻页，冷不防鼠标一划，下头一条鲜红的颜色蓦地跳到我眼前。

我原本看得浑浑噩噩的大脑猛地一个激灵：

‘我知道是你们，把我姐姐还给我！’

红色粗黑体，短短一句，在原本纤细的黑色字体间突兀得有点刺眼。

回过神，之前看文时忘记了的那些饥饿和焦躁感似乎瞬时间又都回

来了，我忽然听见办公室里好象有些什么不一样的动静。

就在我办公室门对面，那排落地窗户上，好象除了雨点声外似乎还夹杂着些别的什么声音：

“嘭……嘭嘭……嘭……”

一下一下，有点沉闷，像只拳头在玻璃上敲。

可是在路灯的照射下，窗玻璃上除了雨丝和那些碎裂的花瓣外，什么都没有。

天井外那片蔷薇丛被风吹得一堆堆手臂似的摇动着，透过窗玻璃和外头走道里那些不亮不暗的灯光，隐隐绰绰。我站起身走向房门口。

刚走了两步，那声音又传了过来：“嘭……嘭嘭……嘭……”

“谁！”忍不住问了一声。

没人回答，那声音嘎然而止。

第六章

又一波急雨打了下来，刚才已经渐渐减弱了的雨势，转眼间被加了道湍急的奏鸣。

窗户上沉闷的撞击声消失了，每一滴雨就像粒小小的石子，狠狠砸在窗玻璃上，几乎可以掩盖掉外头汽车驶过时发动机的轰鸣。

伴着那阵轰鸣，两团橙色的光从窗口扫过。

稍纵即逝的明亮，而就在这同时玻璃上突然又发出了那种单调而沉闷的声音：

“嘭……嘭嘭……”

我松了口气。

刚才一亮的瞬间我看清了，原来“拍”窗的手，是一块被风吹得松脱了的木架子。就在窗玻璃上方往下倾斜着，风大点的话就会把它刮到玻璃上，然后发出那种类似拍打门窗的声音。

我朝那扇窗走了过去。

这种天有那么块东西在玻璃窗外横着是很危险的，也许什么时候一阵猛风刮过，没准让它一下子就把这窗给砸破了。

刚把窗拉开条缝，一边肩膀就已经被雨淋了个透。

好大的雨，虽然窗上装着道窗檐，还是抵挡不住这种铺垫盖地的攻势。我迅速钻出去抓住那根木条往下扯，木条原先是做为晾衣架子钉在上头的，时间久了松了一头，少许加点力，它整个儿就挂了下来，在墙上晃来荡去，之后风再大，它也只能在那堵墙上砸了。

看看没什么问题，我又用最快的速度钻回办公室。

用力合上窗，原本嘈杂的空间一下子安静了，那些凌乱的风声和雨声。只留下一道道冰冷的水珠贴着我的手臂往下滑，简直有种劫后余生的感觉，我吐了口气坐到一边的椅子上，抹了把脸，手撞到边上的百叶窗帘，咔啦一阵轻响。

我伸手去把它拉拢，刚扯了一半，眼前什么东西白蒙蒙一闪。

“嘭！”

一声闷响，我的心惊跳了一下。

循着声音抬起头，窗玻璃上青白色一张脸，湿淋淋贴在玻璃上，在我定睛朝它看去的时候，正由上往下看着我。

目不转睛。

“谁！！”我几乎是从椅子上直跳起来的。

尖叫着连着倒退几步，差点被身后的东西绊个趔趄，及至站稳了看清楚那张脸是谁，原先紧绷得几乎要爆炸的心脏这才略微定了定：“小张？！”

小张，还是应该叫她ADA？管她呢……

在我神魂不定地盯着她看的时候，小张依旧站在那里看着我。一头碎卷的长发散乱不堪披在脑后，身上的裙子被雨水浇透了，烂菜叶似的粘在她身上，看上去有点眼熟。

对了，四天前她突然不见时所穿的，就是这条裙子……

雨水一个劲地砸在她身上，然后从她额头，她的眼角鼻尖一个劲往下滑，而她似乎对此毫无知觉。脸贴着玻璃一眨不眨看着我，一双有点失血的嘴唇微微开合着，不知道她在说着些什么。

然后忽然抬起手，朝着玻璃上重重一拍：“嘭！嘭嘭！”

我的心脏随着这声音突地猛跳了几下。

回过神急急忙忙朝窗门口奔了过去：“等等，我就来！我就来！”

大概是听到我的话，她不动了，一只手依旧贴在窗玻璃上，不知道是不是种错觉，在我靠近她的一瞬间，她两只一眨不眨盯着我看的眼睛，里头似乎有着什么东西一闪而过。

来不及多想什么，我手朝窗把手伸了过去。

刚搭住把手准备用力往边上拉，冷不防肩膀一沉，突然间被股力量轻轻压了一压。

“你在做什么，PEARL？”

随之而来一道声音从我背后响起，我不由自主一个激灵。

声音很熟悉，也是这地方唯一的男人的声音。即便是这样，我仍是被出其不意地吓了一跳。

回过头，朝那条声音的主人看了一眼：“MICHAEL……”

不知道MICHAEL是什么时候进来的，一手拿着把不停滴着水的雨伞，一手按着我的肩膀，他在我身后那片背光的阴影里看着我，目光带着丝询问。

“小张在外头，快让她……”话说到一半，突然卡在喉咙里，因为当我目光再次转到窗玻璃时，那张紧贴着窗始终看着我的脸不见了。

无声无息间的消失，就像她出现时那样。

怎么回事……

踮起脚透过窗和窗外那片密集的雨丝，我朝天井里仔细看了一圈。但除了不停晃动着蔷薇丛和那张横在大理石路面上的白色凉椅，整个天井里空荡荡的，连个鬼影子都没有。

“PEARL，”身后又响起MICHAEL的话音，他的手指扣在我的肩膀上，把我扳向他：“怎么了？”

“没什么，大概是眼花了，刚才好象看到外头有什么东西。”不知道为什么，没对他说实话，而他对我的话并没有产生怀疑。

“所以那么大的雨你就这样跑出去了？”说这话时，放下雨伞，他从衣袋里掏出块手帕贴在我脸上。

手帕散发着种淡淡的青草似的气息，他的动作很温和，温和的突

然。

我的脸不由自主一红，幸而灯没开，想来他什么都没看见：“不是，刚才跑出去把那根木条取下来了。”

“木条？”愣了愣，随即笑：“原来是这样，谢谢你了。对了，这么晚怎么还没回去。”

“……因为雨太大了，我没带伞。”

“早点说，我就让LISA顺便送你回去了。”

这话让我别过头，因为心虚。

而他随即弯腰拿起伞：“走吧，我送你。”

第七章

坐在MICHAEL的车里，手心紧张得有点冒汗，虽然他的衣服和表情看上去都很随意。

可能是因为他的身份，还有他那长漂亮得无可挑剔的脸吧。我琢磨。

很多漂亮的人，接近了会给人一种无形的压力，如果不巧这个漂亮的人还具有一定的身份，那么压力会成倍加剧。虽然这个定论后来在碰到狐狸时被我一举推翻，至少在那个时候，我还是那么单纯地坚信着的。

“在看什么。”不知不觉目光在他脸上停得久了点，他回头看了我一眼。右耳的耳钉随着他的动作在黑暗的车厢里闪过一丝幽光，星星似的一点。

我有点尴尬地轻轻咳了一声：“MICHAEL……你知不知道张梅。”开口，没想到会是这一句，我和他因此而都愣了愣。

这是个在心里头憋了很久的问题，公司里的人给我的答案让我难以接受，而虽然一直都很想听听作为公司的老板，他会给我什么样的答案，但原本我是根本没打算就这样直接去问他的。因为那会显得很冒失，对于我这么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小新人来说。

“知道，那个做美工的。”干脆的回答，肯定得倒有点出乎我的意料。

“她最近几天都没来上班……”

“她辞职了。”

“辞职？”

“你不知道？”

我不知道，不知道的是怎样把他的话说同公司同事说的话拼接到一块儿。

沉默了一会，忽然想起又一个困扰了我很久的问题，我再次开口：“……那你有没有感觉……ADA和张梅长得很像？”

“很像？”再次回头看了我一眼，他似乎笑了笑：“是么，张梅长什么样，其实我也记得不是很清楚，她好象比你早来没多久。”

“哦……”我点点头。不再多问，他的回答听着合情合理。一时不知道还应该说些什么，我沉默着看着窗外那些一道道从玻璃上划过的雨丝。

只是脑子里依旧困扰。

困扰着两个问题。一个是同事为什么要说小张失踪了，一个是明明在天井里出现的小张，为什么一转眼的工夫在我眼皮子底下消失得干干净净。而MICHAEL的话，看上去似乎明确了不少东西，可是根本上又没有解决掉我任何一个问题。

琢磨着，脑袋沉甸甸的有点发涨。我这人比较笨，是经不得几根线的问题同时推敲的，一推敲脑子就会糊涂，一糊涂就会犯困。所以眼皮子不知不觉就沉了下来，我别过头对着窗偷偷打了个哈欠。

“困了？”视线仍对着车窗外的路面，MICHAEL问。

我没言语。

“LISA说你经常会在公司加班，为什么，工作做忙不过来？”

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我支吾了两声。

车子转弯，碰上红灯，他停下车：“听说你姥姥刚刚去世。”

没想到他会突然提到这个，我抬头看了他一眼。

“现在一个人住？”他又道。

踌躇了一下，我点头。

“所以不想回去，”绿灯亮，一踩油门，车轻轻滑了出去：“不是。”

又一个转弯，有点突然，我头撞在了他的肩膀上。他肩膀上有着他头发香波残留的味道，淡淡的，很好闻。

我听见自己开口：“在家感觉很陌生。”

“为什么。”

我没回答。

自从姥姥过世之后，会有意无意地晚回家，似乎成了我的一种习惯，很多时候是没有目的性的，在找到工作之前。那时候其实也没什么地方好去，就在热得蒸笼似的街上逛着，看着一辆辆车一个个人从边上走过，听他们发出的声音，不为别的，就是为了听这些乱七八糟的声音。

知道每次回家，看着静得只有你呼吸和脚步声的房子，还有那个一团漆黑，但到处留着那个你所爱亲人的痕迹的小店时，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我只是本能地抗拒着这样一种感觉。

“你在害怕是么，宝珠。”出神的时候，听到MICHAEL再次开口，而我微怔。

这是他第一次叫我的中文名，用那种带着卷舌音的奇怪口音。而之前，我一直以为这个来自香港的男人，除了英文名他记不住任何中文名，甚至包括他自己的。

那会儿头仍旧靠在他的肩膀上，不知道是忘了应该离开还是怎的。我看着窗玻璃上倒映着他的脸，薄薄的嘴唇，尖挺的鼻梁，那双暗红色的眸子深陷在阴影下深邃的轮廓里，有种莫测的好看。

“我只是觉得慌。”有种想说些什么的冲动，我回答：“一个人坐在家，有时候心会很慌。”

“就像今天一个人在办公室里的感觉？”

“……你怎么会知道。”

“因为之前刚把你叫住的时候，我看到的你的眼神。”

“是么。”

“也因为我也曾经有过这样的感觉。”

“.....是么。”

一辆车从边上驶过，离开瞬间车头的灯光让我们车厢里亮了亮，那一刹我看到他专注于路面的眼睛似乎在看我，用一种有点闪烁的眼神。

然后周围一下子又暗了下来。

他的眼睛再度隐入黑暗的轮廓，而我这时才惊觉地离开了他的肩膀。

坐正身子的时候我看到他嘴角微微地扬起，似笑非笑，我尴尬得脸红。头不自禁转向窗外，他一只手突然伸出搭在了那扇车窗上，不偏不倚，盖住我倒映在车窗上那张郁闷得鸵鸟似的脸。

而目光依旧是对着他面前的道路，由始至终，没有看过我一眼。

那天晚上，我做了个奇特的梦。

第八章

梦里的我似睡非睡，眼睛似乎是睁着的，因为可以看见自己房间里的一切，包括那道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出现，无声无息朝我走近的黑影。

黑影在靠近我床边的地方停了下来。那时候我的神志应该是清醒的，可是手脚沉甸甸的动不了。只一动不动看着他俯身看向我，几丝金色的长发随着他的动作垂落到我的耳边，有种清晰可辨的微痒。

“宝珠.....”我听见他轻轻地叫。

而我也因此辨别出了他的声音还有他那双暗红色的眼睛。

是MICHAEL。

在我看清他的同时他突然压到了我的身上，很沉，我几乎可以感觉到他的呼吸还有他的体温。无声中他用力吻住了我张开想要说话的嘴，然后撕开了我的衣服。

后面的记忆，很乱。

乱得只记得一些优雅的线条在我眼前起伏，还有我心脏惊蛰似的跳动，呼吸急促到疼痛的感觉。两条腿被他拉开的时候，那些起伏的线条粗暴了起来，全然没了之前的优雅，一种屠夫般的暴戾。包括他身上原

本茶似清淡的味道，以及他水似安静的眼神。

水成了火，我混乱的记忆残存着的感应。

而优雅到粗暴的过程，只需要一秒钟时间的蜕变。

然后有什么东西坚持着从我涨得发疼的下体里钻了进去。

我恐慌，想要后退，可是身体因此而疼得更加厉害。视觉慢慢更模糊了起来，除了眼前一片凌乱的线条和金子般颤动的颜色，我渐渐什么都看不到、感觉不到了。

就像身上那会儿全部的知觉。

最后一点感觉，是他嘴唇滑到我下颚时的微痒。

我听见自己嘴里发出一声尖叫。

突兀的声音，尖锐得似乎把一切混沌都给撕破了。

我的神智，还有身上人近乎粗暴的动作。

什么都消失了，在那声尖叫从我嘴里发出的瞬间。脑子里空空荡荡，就像那会儿突然变轻的身体，还有眼前一片空洞的漆黑。

清醒过来，一房间的暗，我一身的汗。

而那身曾经以为被撕裂的睡衣，正好好好地裹在我的身上，虽然因为我的睡相而看上去有点乱。周围很静，静得连我自己的呼吸声都听不到，不过可以清晰感觉到自己的心跳，还有刚才MICHAEL手指在我身体上游走时那种粗糙而滚烫的感觉.....

一个梦，一个春梦。

想笑，可是嘴很干，干得嘴唇一扯就开裂了，一种很粘腻的感觉充斥着舌头和喉咙。定了定心后我想站起身去倒杯水，一只脚踏下床，不期然，脚尖被什么东西轻轻扎了一下。

毛里毛糙的感觉，像.....

顺着床沿，我朝脚下看了过去。然后心脏猛地一缩。

一个女人团坐在我的床脚下。

抱着两只膝盖身子有节奏地一摇一晃，她两眼朝上盯着我的脚，一头卷发像是刚从水里捞起来的，湿辘辘粘嘟嘟披在脑后，海藻似的一大蓬。

然后眼睛慢慢转向我。

周围很黑，所以显得她一张脸很白，陶片似的死灰色的白。我听到一些吱吱嘎嘎的响声从她脖子这里传了出来，像只老鼠在对着木桩子磨牙发出来的声音。

然后脚踝上突然冰冷地一紧，我被她猛地抓住朝床底下直拖过去！

“啊——！！”回过神，我闭上眼一声尖叫。可是发出来的时候那声音听上去小得可怜。我感觉一些冰冷的东西透过我的脚脖子在整条腿上慢慢渗了开来，也在这同时整个身体在不断往下沉。

我拼命想朝床上挣扎，可是脑子里很乱，我的动作灌了水似的迟钝。

直到鼻子尖慢慢闻到一股淡淡的味道，我感到有什么东西毛里毛糙地从我手臂上滑了过去，靠近我的脸。

一种微酸，腐烂似的味道。

我的眼睛不由自主猛地睁开。

突然不断下滑的身体停住了。我发觉自己仍仰头躺在自己的床上，那个原来的位置。眼前依旧一团漆黑，可是周围不再像刚才那样安静得连我自己的呼吸声也听不到。我看到窗外的雨还在劈劈啪啪敲打在玻璃上，一敲一道银亮的痕迹，一敲一点小石头砸似的声音。

原来雨一直在下……

眼睛顺着床沿往下看，床脚边并没有什么蜷缩着的身影，连一点痕迹也没有，可是回过神的时候我闻到空气里一丝淡淡的味道。

微酸，腐烂似的味道。

我从床上坐了起来，盘腿四下打量，眼角一带间，我忽然看到自己左脚脚踝上几道模糊的痕迹。

像是被炭从皮肤上划过，那几个痕迹是淤黑色的，手指样分布在脚踝这里不大的一块空间，而那个部位因此而微微肿起。

我一下子从床上跳了下去。脚着地，左脚一阵蚂蚁啃噬似的胀痛。

那天晚上，我跑到姥姥供着观音像的小阁楼里，点了香在那张供桌下面坐到天亮。

第二天上班，见到MICHAEL同我打招呼，那种温文的话音和笑容，干净得让我忍不住感到尴尬。

因为那个春梦真实到让我心虚。

心是七上八下的，直到他对所有人招呼过后走进办公室，我还是尴尬到难以忍受。本以为一天的工作情绪会因此而低落，可没想坐进小间打开电脑后，面对文档，我突然有了种不可抑制的写作冲动。

我突然感觉自己能写点什么东西了，昨晚梦里那些声音，温度和动作，似乎完全不像平时那种梦一样做过就忘，而是随着一行行字从我屏幕上被敲打出来，而变得更加清晰起来，甚至比在梦里时所见、所感觉的更加清晰。那一瞬我似乎又处在梦境半睡半醒似的状态里，重复着梦里惊蛰的惊蛰，恐惧的恐惧，疯狂的疯狂，疼痛的疼痛……化成一行行漆黑色的字，在雪白色屏幕里快得超乎我想象地滚动闪现。

我投入得几乎忘了这是个人来人往的办公室。

而那天整整一个上午，没有任何人进来找我帮她们做事，包括一进门就直接进她办公室的行政主任ADA。于是不停不歇地整整打了半天，直到丁小姐推门进来招呼我领午饭，我才停了停，而那个时候，也刚好是我一整个章节的完成。

门开瞬间，我看到两个身穿制服的警察从她身后走过，径直走向MICHAEL的办公室。

“PEARL，吃完饭会议室。”目光还追着那两个警察的身影，我听见她说。

第九章

那天公司每个员工都被叫去会议室同警察单独谈话了，我不知道是因为什么。

主要问的是些公司、以及公司里人员的大致状况，还有我们的工作情况。大概是我进来时间不长，所以谈的时间比其他人都要短，末了一名警察从袋子里取出张照片给我辨认，问我有没有见过这个人。

照片上是个女人，很漂亮，看上去最多不超过二十五岁，一头波浪似的卷发，五官长得有点像混血儿。不过我从来没见过她。当时我也这么回答警察了，可是在回到我的小屋重新打开文档准备再写点什么的时候，我的背忽然像虫子爬过似的细麻麻一阵冰凉。

我想起我是见过这女人的，可是不在现实，而是在梦里。

那个在昨晚把我吓得在阁楼供桌下面坐了一晚上的噩梦。只是梦里

的女人没有照片上那么光鲜的脸色，满头卷发也不像照片里松卷得那么自然和亮泽，所以一眼看过去，我没有立刻把她认出来。

梦到她的第二天就有警察就找上门，这让我有种不太好的预感，

后来听说，照片上这个女人叫罗小敏，广州人，一年前是野蔷薇设计部的一名员工。大约半年前辞职了说是要回老家，可之后证明并非如此。辞职后的罗小敏并没有回广州的家里，也没有给过家里任何音讯，她离开公司后究竟去了哪里，谁都不知道，而她的家里人始终都以为她还留在这座城市。直到不久前同她一起在这座城市打工、并且同住一屋的同学回家探亲，她家的人问起，这才惊觉，不知不觉中，所有人竟然已经有半年没了她的下落。

于是报警，于是警察根据周围人提供的证词，来到这个她最后出现过的地方查询她的下落。

可显然这次调查他们并没有太大收获，就我所知道的，周围人对罗小敏知道得并不多，因为这种类型的公司本就是个流动性比较大的地方，很多人来了很快又走了，半年的时间，差不多可以调换半个公司的员工。所以他们提供不出多少能让警察感兴趣的证词，而比较资深的如丁小姐等公司上层，这样的人为了公司的声誉，一般除了必要的和官面上的话，是套不出什么东西来的，这点可以从那两名警察离开时脸上的表情可以看得出来。

我不知道那个罗小敏究竟这半年里出了什么事，也不知道她晚上出现在我的梦里到底意味着什么，只有两点是肯定的：她那天晚上把我吓得不得轻；而大凡能被我在清醒或者梦境里看到的那种东西，一般来说命运已经注定不幸。

那些警察以及她的家属所寻觅的，或许只是一个开启死亡证明的确凿证据而已。

而这件事所引起的小小的骚乱，在两三天之后，也很快就悄然平息了下去，我之前曾说过，这公司里的员工本就是闲言闲语特别少的那种类型，因此我也无法从这样的人群里把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打听得多，虽然我对这么一个影响到我梦境的女人所发生的事，还是比较好奇的。

于是生活又再度恢复正常，没有更多的新闻产生，也没有什么比较特别的事情发生。不过有一点，对我来说是比较高兴的，我写的文章终于在MICHAEL这里通过了。

看得出来他对我最近写的东西相当赞赏并为之高兴，甚至还以我的文章为范本给了公司每个正式编辑让她们作参考，并给了我一笔颇为丰厚的奖励。他说：‘PEARL，我果然没有看走眼，你是块宝呢，这些文字，这些形容，你怎么可以运用得那么好。’

‘很诱人，却又不会为我们带来任何麻烦。’

说这话时，他的眼神看上去比任何文字都要诱人。而幸而他的眼睛是始终盯着屏幕上那些文字的，也因此我幸运地没让他发觉我那会儿的脸色。

那会儿光是凭感觉我就能感觉得到，我的脸红得可以当涂料。

之后没多久，我的位子从行政办公室的小间里搬出，搬到了原本属于小张的那个电脑台。而职务也从原先的行政助理，变成了资深编辑。那时候未免是有点得意的，甚至还有点沾沾自喜地认为当编辑就是这么回事了，听上去很了不起，其实就这么容易。写作其实什么都不需要，只需要天才，而我就是那种天才。

以至后来每当狐狸对我一口一个小白地叫的时候，虽然火很大，我心虚地从没就此反驳过。狐狸说，小白总以为自己就是天才。而那个时候，我这个小白天才正兴致勃勃地品味着我的新职务规划着“钱”景无限的未来，却压根没有想到，在换了张桌子以后，我被替换到了一个什么样的位置。

直到那天，我碰到了那个人。

第十章

那时候工作量一下子开始巨增。

自从我按照梦里的情形而写的文章被贴到论坛里去之后，读者反响很大。点击前所未有的高，甚至在短短时间里突破了置顶在首页上，被挂了相当久的那篇点击率最高的精华文章。

而我的写作欲望也前所未有地开始膨胀起来，我从没想过自己居然是这么块写作的料子，每天几乎只要一打开电脑，一看到帖子下一条条渴望中的留言，那种强烈的想把自己脑子里东西全部倾泻出来的欲望就开始蠢蠢欲动了，那会儿感觉自己真的就是个写作天才，尤其是写这样的情色小说。虽然我自己心里清楚，我的那些源源不断的灵感到底来自哪里。

自从做了那个让我尴尬了很久的春梦之后开始，隔三差五，我就会做一次类似那晚的梦。梦里的角色永远只有两个人——我，还有MICHAEL。我都不晓得这到底是种巧合，还是我真的对人家帅哥动了什么念头。可是把梦里的东西变成文字写出来，看着别人由此而激动追随的回贴，有时候已经远远盖过了我因此而在见到MICHAEL时所产生的羞

愧感，以及反复做着那样的梦的疑惑感。

而他对此是一点都不知晓的。越来越多作品的产生让他对我赞赏不已，网站流量巨增，我在短短几天里成了野蔷薇最红的写手，也因此我和他之间有了更多的接触，比如时不时地请我和丁小姐一同出去吃饭，也会在我加班到太晚的时候开车送我回去。良好的教养让他看上去体贴而温存，那会儿感觉我们间不像是上下级，而像是某种合作伙伴。

用他的话来讲，我们在合作打造一个以欲望诱使人深深陷入的磁场。

不过即便如此，我发觉自己还是没有正式融合到大办公室那个不算很大，却包含着整个野蔷薇百分之八十员工的团体中去。似乎隔着层膜，她们同我之间。而那层膜远不如几个上层领导同我之间的距离那么容易打破。甚至每次在我去倒水，或者走开的时候，回来总会发觉一些似有若无的目光在我脸上匆匆扫过，当我想因此而去回应的时候，那些目光却又不见了。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而当时处于写作颠峰状态中的我，亦没有去弄明白的那一层打算。

只是有一点，让我在空闲下来的时候，回头想想会感到有些不安

在打造那个磁场的同时，我感觉自己似乎也正被这磁场所诱惑着往里深陷。

那些越来越频繁的梦境，那些越写越流畅的文笔……甚至有一次在中午趴在桌子上打个盹的时候，我也做到那种梦了。而梦里的情景竟然不同于往常，那是在办公室里。就在我的电脑桌上，我梦见MICHAEL紧紧抱着我，把我压在那张不到半米宽的桌子上，边上电脑忽闪着荧荧的蓝光，映得他一双眼睛看上去是紫红色的，像是一片干枯了的血液在他瞳孔里无声妖娆……

醒来时看到他站在我边上站着，俯着身翻看我屏幕上打了一半的文章。看的时候样子很安静，安静得连呼吸声都听不见，一只手在我头发上轻轻抚着，很亲昵的一个动作，亲昵得让我一时不敢让他知道我已经醒了。

有时候不自禁会问自己，到底是我在塑造这个场，还是我被这个场所塑造了，总之那段时间，我一边在MICHAEL面前尴尬又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一边在他评价我文章时的眼神，和这项工作给我带来的成就感里沉溺得无法自拔。

时常的会在敲打键盘的时候，感觉有些什么东西透过我的指尖融汇到那些黑色的键盘里去，那种感觉是奇特的，奇特到每每产生这种感觉时，我会发觉自己打字的速度前所未有的飞快。

这大该就是MICHAEL所说的，灵魂进入文章的那种感觉吧，那时候的我是这么猜想的，并且那时候我也始终都没有意识到，这段时间自己身上究竟有什么不对，而周围人看到我时的眼神，又有着什么不对。

直到有一天，我打开网页的时候，系统提示我有一封信。

信是个名字由一串数字组成的人发来的，内容很短，只有一行字：

‘为什么不回头照照镜子。’

乍一看到，我以为是惯常的那种恶作剧垃圾信件，这种信件在互联网上是很容易收到的。

可是在刚把它删除之后，我突然觉得自己的后脑勺一寒。

为什么不回头照照镜子。

我的背后确实有一面镜子。

大凡我们这种类型公司的办公室，里面的桌子都用塑胶板做成的隔断把桌子隔成独立的一小间空间。主要以正面，两侧为主。前后排列的话，就像一道道墙壁把我们独立地分割开来。这么做既让公司看上去整洁，又让员工有个貌似独立的环境，工作起来容易集中精神。

我就是坐在这样一排小间的第一个隔层。

身后是第二个隔间的前隔板，对我来说，就像是堵墙，“墙”上安着面小小的镜子，不知道是谁安上去的，总之当初还是小张的位子的时候，我就已经留意到它挂在那儿了。

可是写这信给我的人，他是怎么知道的。

琢磨着我下意识回头看了看周围，周围人正埋头工作着，没有一个人因为我的目光而朝我看上一眼。

那么这算是蓄意的，还是巧合……

心里有了疑惑，神经里某种东西就蠢蠢欲动了，虽然当时的我坚信，这封信里提到的，肯定只是个巧合。恶作剧的巧合。可还是忍不住往镜子里看了一眼，那面我坐到这里之后，从来没有回过头去照过一次的镜子。

因为我实在是个很好奇的人，好奇又胆小。

所以在一眼看到镜子里的自己时，我蓦地吃了一惊。

镜子里一张比石灰好看不了多少的脸色。

很白，几乎没有一点血色，两只眼圈黑得厉害，像几天几夜没睡过觉似的，隐隐还能看到一条青筋在眼窝下浮现。

怎么脸色会那么难看……

我下意识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脸，手指冰凉，蛇似的滑腻。再仔细看，我差一点从椅子上跌下去。

镜子里那只摸着我的手并不是我自己的。从我脑后伸出，那只苍白的手在我脸颊上慢慢移动，可是我的身后除了桌子和电脑，根本什么都没有。

再仔细看，那只手没了，镜面上黑蒙蒙一层，像是落了层灰尘。

这天晚上，我又一次留下来加夜班。

第十一章

写作这东西，往往在夜晚，在没人打扰的时候，写起来思路最流畅，所以自从转做了编辑之后，在公司里加班已经成了家常便饭，丁小姐也会时不时在下班前给我带些点心过来，虽然最近上班时不常能看到她。

倒是见到行政经理ADA的机会渐渐多了起来，虽然每次见到她时总会想起小张，可她俩在某些方面上来讲又是很不一样的，比如说话的口音。小张是带着东北口音的普通话，ADA的口音和MICHAEL很像，是那种软软的带着英文卷舌音的港腔。

所以我确信，她们的确是两个人，只是能像成这样，还真不容易。

这天下班公司里的人都走得比较早，连MICHAEL也有事先走了，带着ADA去同某个合作商会面。很快公司就走剩下了我一个人，关掉了所有的门窗，我搬到行政办公室那个小间里，开始准备写作。

这也是我的一个习惯。一个人在公司的时候，我总喜欢待在原来那个办公的地方写文，因为那地方小小的，门一关与世隔绝了似的，很舒服，亦不会产生一个人都没时的那种寂寞感。

私下里，我已经把它当成我的小天地了。

一写就是两个多小时。

写完一章抬头看钟的时候，差不多已经快八点半了，外头似乎在起

风，因为我听到几下风把窗吹得嘭嘭作响的声音。想起白天在镜子里看到的自己的脸色，我决定早点回去休息，虽然脑子里那些构思还在泉涌似的试图突破我的脑壳往外挤。

把完成的章节贴到网上，我站起身准备出去倒杯水解解渴，然后趁着没下雨赶紧走人。

最近总是特别容易口干，以前可以一天不喝水，这几天一天喝上六七大杯水都觉得不够，跟个水牛似的。我把这归咎于可能是空调间里待得久了的原因。

推门出去，外头黑漆漆一片。

因为之前他们走得早，所以外面的灯包括走道上的，一盏都没开。我摸着黑沿着墙去找开关。刚碰到开关头，脚下不知道踢到了什么，乒地发出一声轻响。

我突然看到落地窗外那片蔷薇丛里有着什么东西微微一动。

猛想起那个雨夜的经历，那些声音，还有那张突然出现在我眼前的张梅苍白的脸……手臂上不由自主起了层鸡皮疙瘩，我贴着墙犹豫了一下，不知道是应该马上开灯，还是趁着黑到窗边看看那是什么东西。

就这么僵站了有几秒钟的工夫，外头一阵风起，吹着天井里那棵香樟树哗啦啦一阵晃动，我看到一团黑影从那丛较为密集的蔷薇丛里霍地窜起，几步朝天井外奔了出去。

是个人！

当下也没多考虑，我一个箭步奔到窗口。

当然，不是为了开窗追出去，而是为了把窗户锁紧。

走到窗前一边找着锁，一边留意着刚才那团黑影缩着的地方。刚把锁扣上，那片蔷薇丛被风扑勒勒一吹，豁开处忽然有什么东西在路灯下闪了闪。

回过神的时候，我已经打开窗站在了那东西所在的蔷薇丛边。

那东西原来是只手机。拾起来，上面还残留着点人的体温，显然是刚才那人匆忙间掉的。正握在手里翻来覆去地看着，冷不防前面什么东西在我眼皮子底下一闪。

觉着不对迅速抬头，对面那扇窗已经砰地一声在我眼前合上。

我赶紧朝窗口奔过去，抓住把手用力朝边上拉，窗纹丝不动，显然已经从里头被锁上了，只来得及看清楚办公室里一条黑影在墙角的电脑

台前闪了一下，随即朝着那间唯一透出光源的行政部小间里跑了进去。

绕过天井，我通过会议室那扇被他们忘记关掉的落地窗悄悄走进公司，来到行政部小间门口的时候，那个闯入者正坐在我的电脑前对着键盘劈劈啪啪不知道在输着什么。

细看不过是个十七八岁样的大男孩。

长相倒也清秀，不过个子很小，近距离看上去甚至还没我高，一鼻子细细的汗，显然除了我之外，这个入侵者也处在极度的紧张之下。

和我原本以为的那种入室盗窃的贼相比，差距不小。

当下稳了稳神，我屏住气在门口这里又站了一会儿。过了十分钟光景看看时间差不多，伸手摸到边上的电灯开关，我用力一按。

灯刷的一下亮了，突如其来的光，那个孩子几乎被惊得直跳起来。

短暂的愣神过后一眼看到站在房门口的我，他猛站起身。我以为他要朝我扑过来，所以条件反射地朝后退了一步，却只看到他嘴巴张了张，然后低下头，两只手继续在键盘上飞快地动作。

我突然意识到他的入侵恐怕并不是为了窃取财物，而是某些和财务完全不沾边的东西，可是，这台电脑里所存的，只有我的东西。

我做的所有工作记录。

我打的所有故事的文档。

那么他在这台除了文档几乎什么重要信息都没有的电脑里操作了半天，到底在干吗……

闪念间，脑子一热，我朝里直冲了进去：“你干吗！！”

冲到他面前，他没理我，只是用一条细细的胳膊阻挡着我身体的靠近，另一只手仍鼠标和键盘交替操作着，速度飞快。

飞快地把我所有贴在‘野蔷薇’上的文章一条条删除。

“住手！！你干什么！！”我急了，一巴掌朝他手臂上拍下去，吃痛他用力推了我一下，然后低头继续删除帖子。

“你给我住手！！”尖叫着用力抓住他的手，谁知道他一抬头，朝我发出声更加尖锐的叫声：“滚！你这个巫婆！！”

我被他的声音惊得一呆。半晌回过神，我看着他：“你叫我什么？”

他冷笑：“写这种东西，你以为自己在做什么，你他妈就在制造毒品！”

“你他妈有病！！”忍不住爆了句粗口，因为心疼，心疼那些我日夜辛苦打出来的文在他手指头几点之下消失得干干净净。要知道最早的那几篇，我是连个备份都没有的，删了就是彻底的抹杀，完全彻底的抹杀。

我的心血……

“你照镜子了么。”没理会我的愤怒，他继续道。一只手抓着我的胳膊，也不知道哪来的力气，这副看上去柔弱的身子骨倒制得我一时除了尖叫以外一筹莫展。

“信是你发的？！”

“只是一个警告。”嘴角牵了牵，又一下删除键，最后一篇文章在他手下化为乌有：“野蔷薇，我早晚会把这个鬼地方弄掉的，等着。”

“神经病！！”

他没理我，关了页面直接在系统里搜索所有文档。眼看着一条条备在硬盘里的文件出现在搜索框，就在这当口，窗外隐隐一阵警笛拉长了的鸣叫。

他随即停手，警觉地看了我一眼：“你报警了！”

我扬了扬手里那是被他掉在花丛里的手机，朝他咧咧嘴。

他低低一声咒骂。

随即一低头撞开我朝外直冲了出去，等我反应过来追出去，外头那间空空的办公室只剩下一阵阵风从敞开着的落地窗外吹进来，带着天井里那些淡淡的蔷薇花香气。

第十二章

警察赶到公司的时候，那人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接受他们盘问时MICHAEL和ADA赶回了公司，并且在MICHAEL的坚持下，他们不得不放弃对我的继续盘查，而任他把我送回家。

那时候我是很感激他的，当时的我脑子很乱，突然碰到这样的事情，突然间被人删除了几乎全部的心血，我乱得在警察面前说话有点颠

三倒四。

记得他带我离开时把我搂得很紧，因为我的肩膀一直不停地在发抖。

之后的几天，警察分别来公司调查了好几次。

取了一些物证，做了很多笔录，可是那个闯入者虽然在天井和办公室里留下了他的脚印，最终我们没能从公安局获得来自他的更进一步的消息。我想可能是因为案件太小，除了我的文档外没有任何损失，所以就被他们轻置了吧。只是通知小区加强了保安，不过，那也就最初的几天看上去比较虚张声势一点。

警察来调查的那几天我一直没有看到过丁小姐。ADA说她去国外度假了，而她不在的时候，她所负责的事情暂时由ADA代为接管。

ADA不像丁小姐那样时不时会周旋于员工之间调节下气氛，但她做事比丁小姐果断干脆，所以在短短几天过后，这场对于我来无异于一场灾难的非法入室事件，就这样在警方的敷衍和公司上层比较低调的处理中不了了之。

不过从那天开始，公司晚上不再有人加班，所有人一到下班时间就都准时回家了，包括在一些业务展示会前那种比较忙碌的时段。

那几天我比较郁闷。

一来因为写的东西有很大一部分没有备份而无法恢复，二来我一直很想和MICHAEL谈谈关于那个闯入者对我说的话，以及我对他所做那些行为的疑虑。这些是我在警察面前都保留了的，因为隐约感觉到那人所说的东西，可能会对野蔷薇的存在不利。

可是他总是很忙，忙着周旋于警察和随之而来客户的种种猜测和提问之间，忙得连抽空单独和人谈一下的时间都没有。

我只能在沉默中用目光追随他匆忙的身影。

所欣慰的是我的文被删除后很快在网上引起了一场比较大规模的轰动效应，那几天大批的留言和邮件蜂拥而至，安慰我的，咒骂那个非法闯入者的，求我快点更新的，比比皆是，总算给了我一点比较大的心理安慰。凡是搞过创作的人应该不难体会到，当自己辛苦创作的作品在自己眼前一瞬间被毁于一旦，那是种什么样的心情，很多东西丢了可以重来，但思路和创作是不可以的，再完美的复制都达不到原先一气呵成的效果，所以在那几天里，我面对着网页上那几块因为没有保留备份而不得不做出的留白，真的不知道该怎么调剂自己心里的烦躁和失落。

MICHAEL说，没关系，丢了就丢了吧，不要去想那些陈旧的东西，

你可以继续更多更优秀的，PEARL。

可我觉得，虽然以前听他说的话都很有道理，但惟独这。因为他并不从事创作，所以不会了解一件作品对创作者的重要，哪怕这些创作灵感其实来源于他本身。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平静，安稳。

小区因周围住户的一致要求所以开设了夜间巡逻；公司里按了一台报警器；有通知说一楼每户天井那些原本装着好看的镂花钢矮栅栏可能会被一些类似笼子的高栅栏代替，不过没人有意见，因为在看不到的危险面前，人人选择的是安全。

但之后类似的事件倒是再也没有发生过，尽管小区入口那些门卫都变得有点神经兮兮的，尤其是一到傍晚，不过显然这一带在那晚之后的日子里太平得连个可疑的影子都没有发现。

一切很快又恢复到了没有出事前的状态，上班，下班，工作，闲聊……

可就在人人都觉得已经不再会有问题发生的时候，我却开始渐渐感觉到，在某些方面，我似乎发生了些什么问题。

问题的起源是因为晚上不能加班。

家里因为考虑到节省开支的问题，被我断网了，所以我更新文章的时段只能选择在白天。这其实原本也不是个问题，只要写完，什么时间更新都一个样，对于一般人而言。

我本来也是那么认为的。

可是短短不出几天，我开始感觉到了这一小块看似并不重要的工作节奏被打破之后，随之而来它对它的某种影响力。

之前我曾提到过，那段时间我比以前容易感到口渴。

以往一天里喝一两杯水就够了，就是一天不喝，最多只会在晚上感到嘴唇有点干。自从开始写作后，可能是经常没日没夜对着电脑的关系，比较容易上火，那阵子我特别容易口干。往往一停下手指在键盘上的动作第一件事就是喝水，而且水沾了口就会一直喝到杯底朝天，像是几天几夜没沾过水。

就是从只能在白天更新我文章的那段日子开始，这种口渴的感觉越发强烈了。

因为我写不出东西。

我也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一直以来我很享受于晚上发帖后那些潮水般涌来的赞美和激动的字眼，可奇怪的是，同样那些ID，同样那些字句，它们所带来的这种享受感在白天却不是那么明显。虽然白天也有很多人在看，在给我回帖，可是我在那些字里行间找不到晚上看时那种充实的感觉。

到底为什么而充实，我不知道。

于是慢慢地，在白天对着屏幕打算开始写些什么的时候，我发觉自己渐渐写不出什么东西了，因为一种碰触不到什么的空落落的失落感。

脑子时常会空空荡荡的，虽然晚上所做的梦无时无刻不在尝试着透过我的大脑、我的手指往外钻。可是手指敲在键盘上的时候，什么东西都出不来。

然后慢慢开始，我发觉自己在晚上一个人静坐着的时候，也写不出东西了。

这是种非常糟糕的感觉。

断绝了来自网络那头的信息，看不到彼端回应的空虚，所能感觉到的唯一的整个房子里我一个人独处时强烈的安静和抽离感，我开始焦躁，对着空空如也的文档，对着满脑子快把我大脑撑破，但一个细节都无法从中渗出的思路。

我想我可能陷入了一种比较恶性的循环。

就象一个长期吸毒的人突然失去了毒品来源的供应，那一阵我真的发觉我染上了毒瘾似的，而瘾头的起源，不知道是满脑子想写但写不出来的小说情节，还是那些每晚让我期待又享受的来自网络那头源源不断的喝彩。

然后开始感到渴，从未有过的渴。

大杯大杯地喝着水，对着电脑大把大把时间地发呆。我很害怕，我怕自己是不是得了什么心理上的疾病，类似强迫症的那种，所以有时候我会逼自己不去碰水杯，逼自己对着电脑写作，哪怕只是一两句话也好。

可是效果并不好，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甚至越来越恶劣。

而对此我不敢告诉任何人，包括MICHAEL。尽管后来从旁经过时，他看向我的次数越来越多。

我知道他一定在疑惑于我为什么最近写的速度会那么慢。

但在还没同他就那天的事好好谈过、并且那个男孩所说的所做的一切在我心里产生出来的疑团还没被解开之前，这种悄悄发生在我身体里的变化，我不希望被任何人知道。

我觉得我应该是可以控制的，这种可能因为受了惊而出现的心理上的症状。

可后来情况的发展，还是严重到了超出我的想象。

第十三章

我发觉我会梦游。

有时候突然清醒过来我会发现自己一个人在夜风里走着，有时候面前是一条陌生的街道，有时候是公司附近的马路边上。我就那样慢悠悠走着，像是在逛街。而在那之前，我只记得自己在家对着电脑那台十五寸彩显昏昏欲睡。

这样的经历一共有过三次。

然后发觉从会梦游的那天开始，我不会做梦了。

那种给我写作带来无数灵感的梦，那种虽然让我羞愧，但每天晚上几乎已经是习惯性地期待着它的到来的梦。

很荒诞的梦，可是我清楚，我需要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它，在我无法写作的这段时间。

可是它不见了。先是丢失了写作的能力，然后我把它也给弄丢了。

我很害怕。可是我找不到人去倾诉我这种害怕。

因为我根本没有办法去形容它。

那样一种无法形容的空洞。就像灵魂突然消失了，那些曾在你身体里不停喘息，扭动，呼之欲出的东西。突然不见了。于是当有一天晚上睡去，发现梦是黑的，醒来后却又是一片无色的苍白。

几乎找不到呼吸的感觉。

可是工作还是得继续，就像生活。

我这样的状况，实话说谈不上真正意义上的病，也说不上是真正意

义上的麻烦，无非做不了春梦，写不了那种难登大雅之堂的文章，如此而已。因此而蔫了吧唧成天苦着脸，只会让人、让己徒生反感。

所以每天还得神采熠熠地上班，然后一整天作苦思冥想的奋斗状，等下了班，再快快乐乐地打完招呼回家。

尽量的没事人一样。

有些东西不去想它，久了，它自然就消失了，人都那么说的。

我也这么坚信。

直到有一天，在我脑子空空地放弃写作的尝试端着杯子走到饮水机边上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好象看到了什么东西。

说不清那是什么，好象一种烟雾，很淡，迷迷蒙蒙一层细灰似的浮在整个办公室里。

细看那些烟更多地聚集在MICHAEL的办公室门口处，丝丝绕绕，在那些门缝间飘来荡去。

第一个反应，是着火了，就在MICHAEL的办公室里。

当下不假思索我冲到了MICHAEL的办公室门口，抓着门把手就朝里扭。

可是扭不动。门被反锁着。

而那些烟似乎眨眼间更浓了，一团团在我脚底下蒸腾着，盘旋流转。

“MICHAEL！！快开门！！”我喊，抬手用力地在房门上拍：“MICHAEL！！”

拍得两只手隐隐发痛，门开了，MICHAEL站在房门口看着我，一双眼睛有点疑惑。

可是他身后的房间里没有烟。

脑子醒了醒，我看了看周围。周围一双双吃惊地看着我的眼睛，而大办公室里宽敞而明澈，没有一丝一毫有烟雾燃起的痕迹。

那些烟哪里去了……

“PEARL，怎么了？”片刻，我听到他问。

我沉默，因为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那天晚上我觉得自己好象生病了。

全身很烫，情绪很烦躁。可是说不出来究竟哪里不舒服。所以早早躺在床上睡了，可是翻来覆去却又睡不着。

半夜突然撞了邪似的突然爬起床打开电脑。

不知怎的，那会儿浑身难受得要死，可脑子里总有个冲动想写点什么。只是刚把文档打开，脑子里再次一片空白，我头疼得厉害，空落落的疼。

脑子里像是有什么东西在里面翻搅着，又像是有什么极细的东西从门外某个地方穿透进来，刺进我的血液，在我乱得像根麻线似的神经上打个结，然后牵着我往那个方向走。

回过神的时候，我发觉自己就站在公司外头那堵画着大片蔷薇花的大理石墙壁下面。

不是太亮的两盏射灯斜斜打在那幅巨大的油画上，但也给我那双毫无防备的眼睛一个不大不小的刺激，抬头从下往上看，那些斑斓的色彩像是随时要从布上倾倒下来似的。

我不由自主后退了一步，因着那层莫名的压迫感。

隐隐觉着头顶那幅画突然有生命似的晃了一下，我不知怎的全身一阵发冷。就在这当口空落落的楼道里忽然响起一些细碎的声音，兀地在耳朵边荡了一圈，惊得我一跳。

定定神匆匆一圈扫视，楼道里空荡荡的，光线所及除了石阶就是平地，没有任何可疑的东西。可是那阵莫名悚然的感觉并没有因此而消退，周围静了下来，我后退着贴住墙，凭感觉一步步朝边上挪。

及至感到身后一空，转身就往那块空出来的地方拔腿飞奔。

没跑两步，那声音陡地跟着响了起来，卡嗒卡嗒如影随形地尾随在我的脚后跟，脆生生的响。

这才醒悟过来，发出那些声音的东西，只不过是我不的一双塑料拖鞋。

脚步停下。

没来得及缓上一口气，对面的门突然打开，一片亮光从里头斜了出来。

我下意识眯了眯眼睛。然后看到光里头走出一道熟悉的身影。

高高的个子，一头长发在散散披在脑后，随着脚步一起一伏，和他眼神一样的漫不经心，却又是黄金般的张扬耀眼。

我吸了口气。

他抬起头，随即发现到了我。目光一闪，表情有点点意外：“PEARL？”

我抓了抓身上的睡衣。

“这么晚了，你在这里做什么？”

“.....写文。”

番外

小白诞生记

一天，空中缓缓飘来一朵祥云，微风拂过，祥云组成了四个大字——“一只小白”。团子坐在电脑桌前，看到某文中的女猪用一根手指头点了点不太聪明的大脑，然后解决了一支军队。团子望了望天，上了QQ。

团子：某沙,你写个小白文给我看吧。

某沙：你不是天天都在看小白文吗？

团子：.....可是人家爱看的小白文都转型了，女超人，冰山女当主角，越来越没有代入感了。

某沙：你要看什么样子的小白文？

团子：有很多很多帅哥.....

某沙（松口气）：啊，这个很好满足。

团子：一个长的像我的女主角，不干活，有钱花，有帅哥陪着去血拼.....

某沙：这个难度太高了吧.....

团子：不像我怎么叫小白文？

某沙：.....你继续提要求.....

团子：小白被虐了很久很久之后……

某沙：不干活，有钱花，有帅哥陪着去血拼，都那么幸福了，还叫虐？

团子：物质上的虐是低级的虐，唯有精神上的虐才是王道！

某沙：……结局的时候需要几个帅哥接收她？

团子（红脸）：虽然帅哥是不嫌多的，但是人家身体不好，还要受虐，太多了会短命的。

某沙：帅哥凭什么要接收你呀？

团子：不然我白白让你虐那么久？女主被男猪虐待N次之后终于在一起，这个可是我最最喜欢的桥段@_@

某沙：小白女主、一群帅哥、虐待情节……好，我写。

团子：啊？真的啊！我跟你说着玩的，这种情节，你根本写不到三章。

某沙：小样，你看不起我！就写给你看！！

于是，在一个风和日丽，没有大雁组成“小”字和“白”字的好天气里，小白宝珠就这样诞生了……

……

……

团子：为啥会变成鬼故事咧？呜呜呜～我的帅哥……我的虐……

某沙：你不是说你身体不好吗？所以我把蜡烛和鞭子都收起来了……

P.S.感谢钩子提供开头……

小白诞生后

团子：某沙，你要不要写个铺垫的情节，为啥宝珠从小看鬼看到大，却一点也不谨慎，还那么爱惹麻烦？读者都提抗议了。

某沙（烦恼ing～）：怎么办，那让宝珠学会收鬼的本领吧，改一下风格变成YY武侠小说好不好？

团子：虽然人家不爱看武侠小说，但是为了读者的认同，忍忍吧。

某沙：那么团子你本来的要求是宝珠不用工作还有钱逛街，现在改为宝珠每天早上5点起来，先蹲马步站桩，再×××◎◎◎.....坚持个20年，一定可以修炼到收鬼大法的初级阶段。

团子（脸部抽搐、抽搐）：没有速成法吗？

某沙：有啊，可以试试看和狐狸脱光了面对面坐禅传功，说不定还顺便可以发展一段人兽×

团子（脸色发青）：坐着来第一次不太舒服，还有没有其他速成法？

某沙（奸笑）：还有武林合作组织联合推荐，连续百年蝉联最受广大武林人士欢迎的练功速成法——跳崖速成法，虽然对配角来说成功率不高，但是对主角100%有效哦～

团子（接触到某沙阴险的目光，打了个哆嗦）：我觉得宝珠这样不用吃苦给狐狸宠着凡事有狐狸和镲撑腰趟趟经历有惊无险还可以无忧无虑的逛逛街吃吃饭顺便YY一下不正常的帅哥们是非常幸福的生活我很满意。

某沙：.....你能不能说的再快一点？

团子：.....

某沙：其实我在《锁麒麟》里面就交代了，那些鬼，宝珠不是常能看到的，而且她从小有姥姥保护着，所以从小到大一直和普通女孩子没多大区别，有了镲之后才看到很多鬼的。你都没有注意到吗？

团子使劲回忆《锁麒麟》的情节，但是想起来的只有狐狸，镲和勾魂使者了。

某沙（抽出AK54）：老娘写的那么辛苦，你都看到哪里去了！！！！

团子（遁逃ing）：我错了.....

第十四章

姥姥说，梦游是因为有鬼在招引你的魂，所以不可以把梦游者随便叫醒，一不小心，他的魂魄就让鬼勾了去，再也回不来了。我不知道这是不是真的，如果是真，那么每次都会在梦游里自动醒过来的我，魂魄不知道已经丢了几次。

而我为什么会这样。姥姥在时，我从没经历过这样的事情，现在碰到了，我再找不到人问。每天晚上我都抓着姥姥留给我的珠串入睡，可在最近看到的，碰到的一些东西面前，它似乎不再能起到以往的庇护作用。这让我害怕，因为那是姥姥留给我的唯一可以在阴和阳失衡时给我以保护的东西，如果它都失去了效用，我不知道该怎么面对现在的状况。

我出了什么问题，而问题的因在哪里，我又该怎么让它结束。

MICHAEL问我这么晚了为什么会来公司。

我回答是为了写文。

这回答让他有点惊讶，可我自己明白，这是真的。因为它就是那个让我害怕的东西。

一碗泡面下肚，胃里扎实了不少，我才明白刚才在楼道里一阵阵发寒不是因为那些穿堂风，而是因为肚子饿了。从下午到半夜，我好像什么东西都没吃过，除了水。

MICHAEL在给我泡了面以后就一个人坐在办公桌前起草文件，文件是要交给公安部的，因为前阵子入室破坏的事情。有时候想想这些当老板的虽然钱多，日子也不太好过，每天要应付很多人和事情，光税务局的，我从进公司到现在，就已经见到过两三次。

“吃完了？”眼角瞥见我在视线在他文件上飘，他抬头看了我一眼。

我点点头。

他抬腕看看表：“再等半小时，我送你回去。”

“好的。”嘴里应着，我放下碗离开他的桌子走到一边的沙发上坐下，尽量离他远一点，尽量避开他的视线。MICHAEL工作时习惯带着眼镜，那种无色透明，不带边的眼镜。而这种样子的他看上去比一般时候要严肃，严肃得让人觉得拘谨。

我觉得很拘谨。

没了我吞面条的声音，办公室里只剩下浓烈得散不掉的泡面的味道，还有就是安静。我坐在沙发上没事做，只能一件一件看着办公室里的摆设打发时间。

MICHAEL是我见过的极少数不讲究风水布局的商人。

说到风水，很多人应该留意到，一般当老板的，或多或少对这方面有点讲究。生意做得越大，对这讲究得越精到，就算是再不济，至少也懂得请一尊貔貅来为自己聚财。而我从没在MICHAEL的公司里发现过类

似的東西。

但並不是說他完全不在意風水。

從一些家具細微的擺設位置上，我覺得他是懂風水的，但他對風水的布局很怪。怎麼個怪，我說不上來，因為除了一點皮毛上的知識聽過去隔壁那個老瞎子說過以外，我對風水這門學問知道得並不多，就像我能夠看到一些別人看不到的東西，但我對那些東西的了解度未必比從未見過它們的人更多。

但有些東西是不需要很多的風水知識都能夠知道的，比如辦公桌上那兩隻鎮紙。烏木雕的獅子，面對面擺放着，正對着門，頭歪着合在一起形成一個洞。

這在風水學上是不合理的。

一來這兩隻獅子都是公的。懂點風水的人基本上都知道，通常情況下，不論大小擺設，一對兒的獅子都是雌雄配，所謂的陰陽調和。兩隻都是雄獅子的話主凶，因為獅子烈性，兩頭雄的在一起煞氣會很大。而烏木性陰，拿那些風水先生說的話來講，這樣的組合，引出來的煞氣尤其重。

當然，這不過是聽說的，到底是不是真這樣，反正我是從沒見到過。

二來，那兩隻獅子頭連成的洞，正對着門，這樣無形中組成個回字，聽說好象那是把什麼東西困起來的一種布局。但顯然，這裡的作用並不是為了聚財用。貔貅聚財，獅子壓煞，兩頭獅子圍一個回局，難不成為了聚煞。

想着，我自己都覺得好笑，反正也許當中有什麼深奧的名堂，我這種只是略知道一点点皮毛的門外漢，自然是不曉得的。

琢磨着，我感覺自己的手好象碰到了些什麼。

伸出來看，幾根白色的東西，輕輕貼在我的手指上，隨着我的動作一起一伏無聲浮動。我甩了甩手，沒甩掉，那幾根東西有粘性，蜘蛛絲似的，不過比蜘蛛絲要粗。正琢磨沙發上怎麼會有這種東西，一只米粒大的蜘蛛忽然從我手邊爬過，悉悉索索爬上我的腿。

我把腿用力抖了下來，它隨即被震了下去，肚子朝天一陣掙扎，在它剛翻過身要爬走的時候，我起腳輕輕把它踩扁。

抬起頭的時候，發覺MICHAEL在看着我，一雙眼睛隱在鏡片背後，折着光，我看不出他眼裡的神情。

莫名有点不安，我低下头，撸了撸裤子上的褶皱。

“还没适应一个人在家的生活么。”就这样不知过了多久，我听见MICHAEL开口。声音淡淡的，像是在自言自语。

我抬眼看了看他，没言语。

“像个长不大的孩子。”翻着那些文件，他又道。

我抿了抿嘴唇。

他笑笑，摘下眼镜站起身收拾起桌上的文件，然后拿了包烟走到我边上坐下：“其实有时候我也比较喜欢留在公司里加班，”

我点点头，因为想不出什么话来回应，而这种无话可说的状态让我不自在。

“因为我也不喜欢一个人回到家的那种感觉。”他又道。

我迅速看了他一眼。

“孤独是个杀手，所以我们在孤独里寻求同类和存在的价值，”低头移开视线，他笑，在说了这么句话后沉默了半晌，随后划亮火柴，点燃了一支烟：“说说看，PEARL，对于蜘蛛这种生物，你有什么看法。”

这话题转变得有点突兀，以至我一时都没反应过来。呆了半晌，我道：“比较讨厌。”

“讨厌，为什么。”

“蜘蛛捕捉猎物的方式，还有它吃食的方式，我都讨厌。”

他微微一笑。嘴里轻喷出一口烟，然后弯下腰，从地上拈起那只被我踩死的蜘蛛：“所以它的下场就是这样，是么。”

我再次沉默。

而他抬指把那个小小的尸体放在灯光下看着，像欣赏一朵开在指尖的花：“这种生物，很丑陋，生活方式也让人感到害怕。但其实它们性子很温和，所让人害怕的，也只是一种生存的方式。”

我不明白他怎么突然对蜘蛛这话题感起了兴趣，而他谈着这只死蜘蛛时的眼神，让我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感觉。

很淡，却又似乎一种无形的压迫感。这感觉让人不太舒服。

“它们是黑暗里寻找着存活任何契机的孤独者。”他又道。

我忍不住站起身：“MICHAEL，我该回去了。”

“一会儿我送你。”

“不用麻烦了，我……”刚要迈步，他把烟头朝缸里轻轻一掸，在这同时抬头望向我，把我还没说完的话轻轻打断：“ADA说你这几天看上去精神不太好，是不是有什么心事。”

我的脚步顿了顿：“没有。”

“明天休息，我想我们今晚不如好好聊一聊，”弹掉指尖的蜘蛛，他拍了拍沙发，一双暗红色的眸子看着我的眼睛：“坐。”

我朝他看了一眼。

本能地想拒绝，可身体却在开口之前坐了下来：“聊什么。”

没有立刻回答，MICHAEL斜靠进沙发。

身上有着股烟草还未散去的味道，在办公室空落的气息里冷冷浮动着，很好闻，但在这样寂静的空间里，让人隐隐一种坐立不安的感觉，就像夜里一个人坐在家对着电脑发呆时的那种心态。

“聊什么。”犹豫了半晌，见他一直没有开口，我忍不住又问。

他从嘴里轻轻喷出一口烟：“观察你好些天了，PEARL，这几天你的状况，让我有点担心。”说话间伸手把我额头上的发丝撩开，不知有意无意，他朝我坐近了些：“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这几天的工作记录是0。”

“我……写不出东西。”

“没灵感？”

“有灵感，可是写不出东西。”

说这句话时，他的目光依旧对着我的眼睛，可是在他那双目光里找不到任何东西。

半晌，他点点头：“原因是什么。”

“我不知道……”

“不知道？”

“不知道……”

他笑了，不知道是因为我的表情还是我说话时有些僵硬的声音：“那就休息几天吧，不要勉强自己去写，你看看你今天的样子，”捧着我的脸，手指漫不经心划过我的额头，再沿着脸颊轻轻落下，很柔和的感觉，就像他一成不变那种柔和的嗓音：“勉强出来的东西我不喜欢。”

有那么一瞬间，我以为自己又在做梦了，那个让我每次见到他时，都会忍不住产生罪恶感梦，因为他的脸离得很近，在不知不觉的时候，我几乎可以感觉到他呼吸的温度喷洒在我脸上那种细微而刺痒的感觉。

身体动弹不得，当他朝我逐渐靠近的时候。

我不知道他想做什么，但我知道自己的心跳得飞快，就像梦里时那样……可和梦里不同的，我的嘴还可以发出声音：“MICHAEL，其实一直想跟你谈点事。”

“什么。”听见我开口，他移动在我脸上的手指顿住。

“就是上次那个闯到我们办公室里来的人，他对我说了一些话，我对警察说。”

“他说什么。”一只手掐灭了指间的烟头，他仰头将一缕垂下额头的发丝甩到耳边，眼波流转间视线再次停留在我的脸上，而那一瞬，几乎和梦里的他神态动作一模一样。

我的脸不由自主微微一红：“他说我在制造毒品，还说打算弄掉野蔷薇。”

“他这么说的？”弹开烟头，他微微一笑。目光是淡淡的，没有我预期中的那种关注。

“是的。”我回答，觉得有点失落。

“其实现在网上对这种类型文章存偏见的人不少，不用担心。”

“为什么要存偏见？”

“因为他们觉得我们是在用不正当的手段吸引读者，而这种手段对他们来说是不屑使用的。”

话听上去不错。

不过总觉得，那天那个男孩在对我说着那些话，做着那些事情的时候，他脸上的表情并不像个单纯的网络卫道士的样子。但是像什么，我也说不清楚，感觉上在那样一种表情里应该还藏着些什么东西的，但他始终没有明说。

还想说些什么，MICHAEL的手机突然响了。

接听手机时他用的是英语。

除了开始的MICHAEL和最后的BYE，我什么都没听明白。然后他收起手机站起身，在我头上轻轻拍了拍：“PEARL，有点急事，你先在这里等我，我办完事就送你回家。”

这样一种动作和话音，我不由自主点点头。

而这一等就是将近半个多小时。

看着时针一点一点在钟面上划过，将近凌晨两点，我始终没有听见MICHAEL回来的动静。

周围安静得连虫鸣声都听不见，刚才吃的食物这会儿慢慢发生作用了，我的眼皮子一个劲地开始往下沉。

‘卡嗒……’

头刚刚失去意识地往下垂，一点细微的声音突兀撞进我的耳膜。

我的后脑勺一个激灵。

以为是MICHAEL开门的声音，头一抬，门依旧关着，而周围的灯不知怎的都被关了，一片死沉沉的漆黑，伴着那点抓刨似的轻响，在整片寂静的空间里轻轻回荡：“卡嗒……卡嗒嗒嗒……”

我一骨碌从沙发上爬了起来。

迅速冲到房门口，而那声音突然间消失了。打开房门朝外看了看，外面走道里同样的一片漆黑，静得让我不敢轻易朝外头踏出一步。

“MICHAEL……”

试探着叫了一声，回应我的却是阵几乎把我耳膜撕破的尖叫：“啊——！！！”

我吓得猛地把门撞上。

转过身想找点什么东西来防身，眼角一瞥间，一只头在我对面那堵墙壁上直勾勾盯着我看。

一声惊叫卡死在喉咙里，因为我很快辨认出那张脸。

虽然屋子里一团漆黑，可是那张死灰色的脸在整片黑暗里苍白得触目惊心，和那天晚上在我床角边突然出现时一样的触目惊心。

罗小敏.....

高悬在墙壁顶角线上朝下斜垂着，她的一只眼睛透过脸上湿嗒嗒的头发望着我。眼里没有光泽，和她那张灰败的脸色一样，只一张嘴一开一合，朝我发出种类类似呜咽般的声音：“唔.....唔.....”

空荡荡的声音，回荡在被黑暗融合成空荡荡一片的办公室里。脊梁骨上有什么东西蛇似的冷冷滑过，我贴着房门，一时僵立着连自己的呼吸都感觉不到。

她怎么会在这里.....而她现在到底是什么.....

从下往上看，她整只头从墙壁里贯穿而出，脖子以下一团模糊，隐隐一些黑色雾气样的东西包裹着那具身体，随着她发出的声音一起一伏慢慢蠕动。

我不知道那究竟是些什么，也不想知道。

可就在我大气不敢喘地死瞪着她看的时候，她的脖子突然一扭，蓦地从墙壁里钻出半只肩膀！

‘哗！’墙壁陡地豁开一道口子，我猛转身朝门把手上抓去。

“唔.....”身后一阵冰冷的风，我感觉背后有什么东西朝我靠近了点。但是我不敢回头，只是僵着条脖子，用力抓住门把一阵急转。

可是门把纹丝不动。

似乎被什么东西给卡住了，无论我怎么用力，在这当口始终没办法让那个把手朝外转动一分。手心顷刻间透湿，滑腻腻贴在门把上抓也抓不牢，我急了，死命地拉，死命地转，可那只把手锈住了似的，除了不停发出些尖锐的吱嘎声响，一动也不动。

“咔嚓！咔嚓唧唧！”

那声音刺得我心脏发疼。

“唔.....”又是一声空荡的呜咽，我肩膀上突然冰冷地一沉。

手狠狠哆嗦了一下，心脏猛地缩紧，我两只眼睛条件反射地一闭。

就在这同时呜咽声突然消失了，还有周围那种冰冷空荡的感觉。

片刻感觉到眼前黄澄澄一片模糊的东西，我压着急鼓似的心跳小心翼翼睁开眼睛。

随即被眼前一片光刺得不得不再次把眼睛闭上，然后感到背后软软的，手朝下摸，摸到了沙发那张柔软的皮革。

原来是梦……

真实得差点把我心脏吓裂的梦。可是一身的冷汗不是假的，肩膀上的沉重感也是。

肩膀……

反应过来，脑子骤然一个激灵。

一弹起身睁开眼，眼前那张突然闯进我视线的脸卒不及防间把我心脏惊得再次一阵紧缩。

“谁？！”我尖叫。

那人似乎也被我的叫声惊到了，头朝后一仰，抓着我肩膀的手把我朝沙发上用力一推：“闭嘴！”

我被迫重新躺回到沙发上，同时看清楚那张脸，竟然是几天前的晚上闯到公司把我文章都删光的那个男孩：“是你？”

刚开口，嘴巴被他一把捂住：“给我闭嘴！”这句话是从他喉咙里挤压出来的，声音很轻，可是他本来挺清秀的一张脸看上去有点狰狞。

我瞪着他，没再出声，因为看到他手里一把明晃晃的刀子。

“他去哪儿了，我看到他和你一起进来的。”半晌，不知道是因为我看上去很合作，还是他根本就没把我放在眼里，他松开对我的钳制，一手抓着刀，走到边上把办公室的柜子一只一只拉开，然后低头在里面一顿翻找。

“不知道。”我回答，一边坐起身，一边偷眼扫着周围任何我可以拿到手里当武器用的东西。

“你活腻了是吧。”说这句话的时候我眼睛正好瞥到茶几上那只陶瓷做的灯座，听了一惊，以为他感觉到了什么，而他却正背对着我，在翻看MICHAEL办公桌上的东西。

我悄悄松了口气。嘴上道：“你又来干什么，还想删除什么！”

他没理我，只是趴在桌子上，一心低头翻着前面抽屉里的东西。

这时门外忽然响起噼里啪啦一声轻响，我看到他头猛一抬。目光迅速转向房门似乎准备跳起来，而我哪儿会给他这个机会。一把抓起茶几上的灯座猛冲过去，在他听到声音把头急转向我的瞬间，我一把将它用力砸向了他的头！

他一声闷哼。

眼睛翻白身子连晃了几下。我以为他会摔倒，可是没有。就在我得手想要后退的同时他一下子从桌子上跳了起来，一把抓住我的手腕，又用最快的速度把我一把推到身后的墙壁上：“别以为你是女人我就不敢动你！”

话音落，一刀子扎下，快得让我眼睛都没来得及眨。

回过神脸旁边凉飕飕一片，那把刀就贴着我的头发斜插在几公分远的墙壁上，我感觉自己的脚在发抖，呼吸也是。可是很快发现，他近在我脸旁的呼吸抖得比我更加厉害。

感觉到他抓着我手腕的两只手不知怎的松了松，我肩膀用力一挣。出乎意料，他并没有阻止我，任由我顶开了他的手，他朝后退了两步。

我不由得多看了他一眼。然后吃了一惊。

那男孩两只眼睛一眨不眨盯着我头顶上面。

不知道他看到了什么东西，一张嘴微微张着，那表情像是被什么东西给骇到了。

我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虽然我什么都没有看到，可是整片头皮因着他这种突然而来的表情而微微发麻。循着他的视线不由自主想往上看，可是还没抬头，头顶突然噗的几声闷响。

没等我反应过来，一大片石灰劈头盖脸朝着我头上身上一股脑直泻了下来。

直到最后一片灰在我头上碎成一滩粉尘，我感到有什么东西从背后的墙壁落到了我肩膀上。挺重的一下，伴着声咯噔脆响。

本能地低下头，随即看到一只脚斜在我的肩膀上。一只干得只剩下一层皮的脚，颜色就像融化了的巧克力。

人的脚。

我的腿一软，那只脚咯噔一声脆响，断了。一半从我肩膀上垂下来，另一半一点皮还和腿骨粘连着，在我肩膀上摇来晃去。

嘴巴一张。

一声尖叫没来得及从喉咙里冲出，对面那男孩猛冲到我面前一把捂住我的嘴。

“别出声！”他朝我低喝。那个瞬间我感到自己的牙齿咬到了他的手指，于是惊魂不定地点头。

他把我肩膀上的骨头拉掉，然后把我朝后拉开了一点。

直到离那堵墙有几步远了，他才松开了钳制着我肩膀的手。另一只手仍然捂在我的嘴上，他的呼吸声粗得让我感到全身紧绷。

片刻他的手松了松。

趁他一不留神，我在好奇心战胜恐惧心的瞬间甩开他的手，朝后面迅速看了一眼。

然后感到浑身一片冰凉。

身后那片墙有将近四分之一的块面裂开了，从那把刀插入的部位，一直延伸到天花板。裂开的部位豁出一个巨大的洞，洞表面是用砖头粗略砌成的，以至承受不了那把刀一气扎入时的冲力而四分五裂。

让我看得手脚发冷的是洞里那样东西。

我不知道那到底是什么，就是现在我也不能肯定那东西的学名到底应该叫什么，姑且叫它茧，因为它层层叠叠由蜘蛛丝一样雪白的东西交织出来的那个纺锤似的東西，看上去就是一只巨大的茧。

茧破了一大半，破掉的边缘有一部分像是被什么给咬过了，凹凸不平，而更多损坏的原因恐怕是那些砖头的剥落而导致了它外皮的脱落，以至它里面包裹着的東西也一起被损坏了。

里面包裹着的東西……

确切的說，那应该是个人。一个已经干得只剩下巧克力色皮肤，和粘在皮肤里头的发黄的骨头。但还算完整，被茧整个婴儿似的包裹着竖嵌在墙壁里头，头几乎顶到天花板，又因为失去了肌肉骨骼的依托，它朝下斜垂着，乍一看，就像是站在墙壁上头用它一双黑洞似的眼睛安静望着我。

一头枯草似的长发从干瘦的脸颊边垂落下来，微微卷起的样子，似乎还依稀残留着当初波浪似张扬美丽的风韵。

也因此虽然早被腐蚀得面目全非，我还是辨别出了这具尸体是谁。

而我也终于明白了梦里的她只能不停发出‘唔……唔……’声的原因。

一圈又一圈那种白色蜘蛛丝一样的东西缠住了她大半个脸，深陷在她干裂的皮肤里，隐隐几点白光从那些丝里闪出，那是她嘴唇腐烂光后露出来的牙齿。

这就是她出现在这里的原因，这就是她被家人和警方遍寻不到的归宿。

罗小敏……

“咯噤……”

一片静寂间，门外忽然又响起了一阵细碎的声响。直觉感到边上的他回头朝我看了一眼，我刚把视线移向他，头顶灯光忽地一闪，突然间灭了。

第十六章

黑暗里一只手抓住了我的手腕，在我对着周围突然而来的漆黑发着呆的时候，把我用力推到了一堵冰冷的墙上。

“别出声。”站稳脚步我听到那个男孩的声音，就在离我不远的地方，声音轻而急促，微微有点发抖。

我贴着墙壁用力咽了口唾沫。

其实他根本用不着这样警告我，因为我的喉咙这会儿僵硬得除了喘气的声音，别的什么都不发出来。空气里因此而安静得可怕，门外那阵细碎的声响消失了，隐隐一线光从门缝里渗透进来，在眼睛适应了周围的黑暗之后，房间里倒也不再暗得让人伸手不见五指。

依稀可以辨别那个男孩模糊的身影，就站在我前面不远处，紧贴着墙壁一动不动。我轻轻朝前挪了一步，凑近他耳边压低嗓音急急问：“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先是一阵沉默。

似乎是在辨别外头的动静。半晌没有再次听到任何声音，他回过头，用同样压低了嗓子冷声道：“你傻吗，到现在还搞不清楚这里的状况。”

我没吭声。

失踪了很久的罗小敏的尸体，MICHAEL 的办公室，我的梦，这孩子的出现……一切的一切，有联系吗？而这一切又存在着什么必然的关系。所以我现在的处境……我的确搞不清楚，我的头脑很乱，而且我现在除了害怕和紧张什么都感觉不到。

“我要你来告诉我。”半晌，我说。

借着房间模糊的光线我感觉他回头看了我一眼。片刻，他蹲下身朝那扇隐约透出点光的门移了过去，无声无息间把门的锁轻轻按上：“今晚之后如果你我都没变成她那个样子，我会把我所知道的都告诉你，不是现在。”

这句话让我一怔。

那个她，显然指的应该是罗小敏。想起她尸体的样子，我不由自主一阵恶寒。

虽然我不是什么法医或者医生，但有些东西电视看多了或多或少还是知道点的。罗小敏，先不论她是怎么死的死于确切的什么时候，光是她的尸体，那就绝对不正常。能够在半年时间里脱水脱成这样，她的尸体到底经历过什么事情。而她的死和尸体的木乃伊化，都和MICHAEL有关吗，和野蔷薇有关吗，和这个公司里所有的人都有关系吗……

这男孩说今晚之后我和他都没变成她那个样子，他才会把他知道的告诉我。为什么要这样讲，他到底什么意思。

闪念间，我学着他的样子蹲下身，跟着他的动作朝门那里移：“今晚会怎么样。”

“谁知道，也许……该死！”说到一半突然低低咒骂了一声，他把伸进钥匙孔里挖着什么的刀尖慢慢抽出，放在那一点从孔洞里钻出来的豆大光点里照了照：“这他妈到底是什么东西！”

我凑近过去看了一眼。

刀尖上一小团白色的东西。像是几根丝絮状的东西，粘缠在一起，虽然被从门的钥匙孔里抠出，其中的一两根还和那个小孔连接着，看上去就像刚才包裹在那具尸体周围的东西。

“丝吗？”忍不住问。

而话音未落，他突然朝我做了个噤声的动作。

与此同时我听到外面‘嗒’的一声轻响。像是什么东西被拖拉着从门外地板上经过，停了停，又一阵拖拉声响起：‘嗒……’然后是种很奇怪

的声音，在门外幽幽然滑过：“呜……嗯……”

像是野猫子叫春，又像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女人在哭。

我的身体不由自主一个激灵。

这种诡异的声音，即使是在平时听见都会让人极不舒服，何况是这种时候。头皮随之一紧，我下意识伸手抓住了面前这个男孩的衣服。而他蹲在原地迟疑了一下，片刻抬头，把一只眼睛对上了门把手下那个刚被他剔干净的小小的钥匙孔眼。

一束细细的光穿过钥匙空打在他的眼睛上，我看到他眼睛眨了一下。

“是什么……”矮下身子靠近他，我忍不住问。

他没回答。

屋外头那些奇怪的声音又消失了，随之而来那种只有我们两个急促呼吸声的寂静，让人心脏无法控制的紧绷。

而他的肩膀绷得比我的心脏还要紧。

我不知道他到底透过钥匙孔看到了什么，但是他那种越来越想压抑，却因此变得更加急促浑浊的呼吸声，让我直觉地意识到绝不是什么可以光用危险就去形容的东西。光线下他的眼睛看上去很可怕，死死盯着那个小孔，几乎要从眼眶里鼓出来了。

我很怕，因为他这种样子让我觉得自己很孤立，一种被这空间的死寂，门外的诡异，和他失控的忘我隔离开来的孤立。

忍不住把手搭在他肩膀上，我稍用力摇了摇：“喂……”

后面的话还来不及说出口，钥匙孔里透出来的光似乎被某个一灌而入的东西堵了一下，倏地消失了，而那男孩的头就在这同时猛地朝后一仰，喉咙里似乎发出了点什么模糊的声音，然后沉沉朝地板上栽了下去。

“咚！”头撞在地板上，声音突兀得让我惊跳了一下。我不知道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在这瞬间，我发觉我再听不到他的呼吸。

周围是一片深渊般的黑暗。

失去了唯一的光源，我感觉自己像是被那些浓烈得化不开的黑凝固了，不敢呼吸，也不敢轻易地做出任何举动。直到一道光再次从那只钥匙空里钻出，斜斜打在我面前的地板上，我看到那男孩一动不动躺在那里。

用力捂住嘴，我死命克制住那一声差点要从喉咙里迸发出来的惊叫。

那男孩正对着我的脸上一只眼睛模糊成了一团黑色的洞，隐隐有着什么深色的东西从那只眼眶里潺潺而出，在光线下闪烁着一些油亮亮的光。我不能确定那到底是些什么，但有一点我可以肯定，不论是什么人，眼睛被破出这么深一道口子，就算活着，他也已经无异于死人。虽然我不知道把他眼睛弄成那样的东西到底是什么。

突然意识到整个地方只剩下了我一个还在呼吸着的人，那种铺天盖地压下来的恐惧，压得我全身血液凝固了似的冰冷。最终连自己的呼吸声也辨别不出了，整个黑暗的空间，我只能听到自己心跳得像随时会从胸腔里蹦出来的声音。

‘当！’又是一声轻响，我的眼皮子冷不丁一阵急跳。低头看清楚原来是那把一直被她紧抓在手里的小刀脱手掉在了地板上，我迅速爬过去，把它用力握进手心里。

就在这时钥匙洞穿过来的光线暗了一下，似乎外面有什么东西从门口移了过去，我不由自主朝钥匙孔上看了一眼。

一种强烈的冲动，我想透过那个钥匙孔去看看外面到底存在着什么东西，那个在瞬间把这孩子弄成这样的东西。

可是最终没有那个勇气。

只是一点一点朝后退着，因为外面那种拖拉似的脚步声再次响了起来，很慢，很沉，伴着那阵断断续续几乎无法用语言去形容的呻吟：“呜……嗯……”

手突然碰到身后冰冷的墙，我知道我退到尽头了，就在这这时门把手咔的一声轻响，在我因此而惊得从地上直跳起来的瞬间，那扇门被轻轻推开。

“呜……”走道里的灯光随之从外头泻了进来，光里一道阴影，随着光的走势，一路蔓延到我的脚下。

那之后看到的東西，很久之后，我都分不清到底是梦，还是种真实。梦一样可怕的真实。

从门外走进来的那道身影是丁小姐。

ADA说，她这几天去国外度假了。而当她那么一步一步从外面拖着那些东西走进来的时候，我不禁想问，她度假的那个地方，是不是叫盘丝洞。

走道里的光照射着她整个的身影，她站在门口时的身影看上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高大，因为从她大腿到她头顶，有一层白色的厚厚的丝状体从后背包裹着整半个身体，一层层盘横叠加几乎到门框的高度，一路走一路银线缭绕，从墙壁到天花板。

就像背着一张巨大的蜘蛛网……

她被包裹在网里的身体是赤裸着的，原本平坦小巧的下腹高高鼓起，在灯光下几近透明。我不知道她这种样子是不是怀孕了，因为我可以感觉得到似乎有团絮状的东西在她鼓胀的肚子里微微蠕动，可她的肚子看上去是普通孕妇的三倍大。

一张铁青色的脸被汗水溻得透湿，她一边不堪重负地驮着身上那一堆厚厚的东西朝前走，一边从嘴里发出那种和她平时嗓音完全不同的粗嘎怪异的呻吟。

这呻吟声听得我两条腿一阵阵发软。

一路走进来，她似乎并没有留意到我的存在。也许是被身体里的痛苦折磨得太厉害了，她两只眼睛在光线下看上去瞳孔收缩得厉害，远看过去只有两团浑浊苍白的眼球，在眼皮下微微转动着，由始至终对着地上那个横躺着一动不动的男孩。

直到走到他边上，她停下脚步蹲了下来，一只手沿着他的肩膀滑到他的下体，摸索着像是在找些什么。

呻吟声停止，周围一下子安静了下来，而我被吓得空白成一片的大脑也突然间一个激灵清醒过来。贴着墙从地上慢慢爬起，我一边盯着丁小姐那个被身周围的东西弄得模糊成一团的身影，一边一步步朝门口挪。

手刚碰到背后的门框，她的头突然猛地一抬，从嘴里发出阵嘶哑的尖叫：

“啊！！”

我的手一抖。

一阵冰冷的战栗过后刀脱手掉到地上，叮的一声脆响，丁小姐原本倾斜着的肩膀一挺，猛头朝我的方向迅速看了过来。

我人当时就僵住了。傻站在原地一动不动，只是呆看着她那两只几乎看不到一点瞳孔的苍白色眼珠，还有那只不知怎的突然间一张一缩剧烈扭动起来肚子。

“啊！！”又是一声尖叫，似乎骤然间受到了极大的痛苦，她弯下腰

倒在男孩的身体上一阵急促的抽搐。

之后一动不动。没有一点声音，没有一点动静，仿佛整个空间突然间凝固了起来。

我下意识朝门口外退了一步。

正准备趁着这机会朝外逃，一转身，脚下忽然绊到了什么东西，我毫无防备间一头栽倒在地上。倒地同时两只手一撑想迅速爬起来，一抓，手心里一大团粘湿的东西。

我抬起手送到眼前，突然有种想吐的感觉。

手上两团漂着细丝的白絮，像是在什么液体里泡过，很湿，也有一定的粘度。被我从地板上拉起来的瞬间边缘迅速就干掉了，干掉的部位露出丝一样的东西，遇到气流散开，在灯光下泛着银色的光泽。

这才发现周围全都糊满了这种东西，墙壁上，地板上，门上，桌子电脑上……一大片一大片闪着银光的白絮，在灯光的照射下分外的耀眼，带着股浓烈刺鼻的酸腐味。

忽然房间里一阵奇特的响动拉回了我的注意力，回头看过去，就看到丁小姐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坐了起来，坐在那男孩的身上，手按着他的肩膀，头对着他脸的方向。那些响动是从她身上那团白絮里发出来的，噗嗤嗤一阵轻响，那团东西看上去似乎又大出了不少。

正看得发愣，她头一低，一张嘴突然从嘴里喷出一团白色胶状的黏液。

我倒抽了一口冷气。

黏液落到男孩身上的瞬间有了生命似的根根张开，贴着它身周一阵滑动，随后骤然间蛇般将他缠住。速度很快，快得我都没法说得清那些丝线似的东西是怎样在这点点时间里把这一切做到的。

眼见它们一圈又一圈很快把他包裹得只剩下一个人型的外壳，那些银白色的絮团和丝，我突然想起了那具同样被以这种方式包裹着的女尸。

冷不丁一个寒战。

在丁小姐低下头专心用从嘴里不断喷出的东西把自己同他连接到一起的时候，我连爬带滚从那条粘糊糊的走廊里爬起来，用最快的速度朝公司大门外跑去。

当小区值班室那些被灯光染得通亮的窗玻璃出现在我眼前的时候，我几乎快要哭出来了。

一路朝它冲过去，到了跟前来不及去敲门，直接拍着玻璃窗对着里头的保安尖叫：“20栋！103！杀人了！！杀人了！！杀人了！！！”

里头两个保安正专心在一场篮球赛里，被我一阵敲打和尖叫惊得直跳起来，回头看着我呆了半晌，这才匆忙关掉电视开门出来。

问清楚原因，他们带着狐疑的神色拿了警棍和对讲机直奔我公司方向而去。我甚至来不及阻止他们这种卤莽的行为。其实我只是想让他们快点报警，光他们两个去，不是我的本意。因为我不知道里面到底还隐藏着些什么我不知道的危险，比如把那男孩杀掉的东西，到底是什么，是不是丁小姐，或者……别的什么，我不得而知。只是没想到他们一听到有人被杀就急匆匆赶过去了，而我也没办法告诉他们更多的东西以示警告，不然，会被他们当成疯子。

看着他们的身影消失在夜色里，我的脚一下子软得没了知觉。

勉强抓住凳子坐下来，听着窗外唧唧啾啾的虫鸣和隐隐而过的汽车声，好一会儿，手脚才渐渐恢复了温度。

今天晚上发生的这一切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

缓过劲，刚才所发生的一切开始在我脑子里蠢蠢欲动起来，那些本来在我极度惊恐一心只想着立刻从那地方逃出来的时候根本性忽略掉的东西。

我趴在值班室的窗台上看着那条通向我公司的小路。

莫名其妙梦游到这里，碰到了MICHAEL，然后那一切就开始了，各种不同元素组在一起连接成的一切，看上去没有任何关联，可偏偏都碰到了一起，在那之前我只是很普通地在一个普通的公司里认真地工作，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MICHAEL说要送我回家，可是直到现在他人不知去向；梦见了失踪半年之久的野蔷薇老员工罗小敏，随后她的尸体被那个闯进公司删了我所有作品的男孩在和我起冲突的时候无意中从墙壁里撞了出来；然后见到了应该在几天前就去国外度假了的丁小姐，而她出现在我面前时的样子，就象一只被围在一堆棉絮里的鬼……

我到底碰上了什么见鬼的事情，那个美丽而温柔的女人又到底发生

了什么事。之前一眼看到她我以为见到了妖怪，以至到现在我都不敢去回忆她刚才那种样子。这到底是什么造成的，她那种鬼样子……而被砌在墙壁里的罗小敏又到底是怎么死的，为什么死后会以那种形态砌在MICHAEL的房间里。

这一切的一切，和谁有关，丁小姐？MICHAEL？还是整个野蔷薇……

那个男孩必然知道些什么，从一开始发那种邮件给我的时候。可是他没来得及告诉我，而现在我也无法知道，被丁小姐嘴里吐出来的那些东西包住之后，他现在究竟怎么样了。

太多的问题，多得光是把这些问题一个个从脑子里调出来，就调得我头脑一片混乱。我用力揉着太阳穴，那地方疼得快要裂开了，可是就算裂开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我想我最近真的是很倒霉，似乎什么不幸的事情都把我给缠上了，一件连着一件，整成个漩涡，把我丢在里头冷眼看着我在里面打转。

正胡思乱想着，边上陡然一阵脆响。

“铃——！！”

欢快的声音在耳朵边猛地响起，惊得我灵魂几乎出窍。回过神才意识到是边上的电话铃响了，本想不去理会，可没想到它的执着出乎我的意料。一下又一下在这个除了我以外没有任何一个人的小空间里吵闹着，每一声脆响，尖刀划过般刺破我周遭那片几乎被凝固了的寂静。

那种寂静中突兀得让人心惊肉跳的声响。

直到第三轮铃声再次响起，我迟疑了半天的手这才伸出，一把抓起电话：“喂。”

电话那头一片沉默。

“喂喂？”又问了两声，半天依旧没人回答。

我想可能是什么窜线的电话，正把它准备挂断，电话那头嘶啦一阵轻响，片刻，里面断断续续传出阵熟悉的话音：“PEARL，我回公司了，你在哪儿？”

轻快，温和，就像以往任何时候在公司里碰到时所打的招呼。

心突然间就沉了下去，就像握着听筒那几根手指的温度。我张了张嘴，对着听筒发不出一点声音。

“PEARL？”等了片刻不见我回答，那声音继续道：“你在哪儿。”

一如既往的柔和和耐心，却让我手指控制不住地发抖：“MICHAEL.....”

“PEARL？”话音继续，带着一丝微微的笑意：“回答我，你在哪儿。”

我用力挂上电话。

再拎起，迅速拨了三个数字：110。

第二天，野蔷薇及其所属的那栋楼都给封锁了，听说出了谋杀案后赶来的媒体记者到了不少，不过都被武警挡在了警戒线之外，最终除了几张大楼的照片和一些捕风捉影的报导，什么消息都没有公布出来。我甚至无法知道那两个得了消息就赶去公司的保安究竟是死是活。因为那晚之后，我再没有见到过这两个人。

后来在报纸上看到了关于这次事件的全部整理报导，报导说野蔷薇因为税务上的问题所以报了假警，谎称公司里有人被杀，希望以次来转移视线，逃避国家对它税务上的调查。

看完报导我胸口堵得慌。

想冲到公安局去问个究竟，他们明知道两个保安都因此牵连进去失了踪，凭什么对外界做出这么不负责任的狗屁一样的报导。可是根本得不到理睬，甚至因此而受到了警告，说我干扰警方的工作。我搞不懂了，就在前一夜他们刚到时还煞有其事在值班室对着我问了又问，这是当时来看热闹的小区居民都见证的。可隔天怎么就这样了，他们玩的什么把戏，变脸？

之后所有员工被警方召集到一起进行了一次例行公式式的审讯，审讯的地点在公安局，那天之后我们再也没人可以进出野蔷薇，所以我都无法知晓里面现在到底是种什么样的状况。

审讯很简单，包括对我这个报案人。没有提过野蔷薇里古怪的尸体，更没人提到过丁小姐的下落，只是问了几个象征性的问题后就对我们宣布野蔷薇即日起正式停业，然后拒绝回答任何关于停业、关于野蔷薇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的问题。

我很不甘心。

不知道为什么这件事会变成这么一个结果，我亲眼看到一具尸体木乃伊一样在办公室墙壁里封存着，亲眼看到一个年轻鲜活的生命倒在我的面前，亲眼看到一个美丽温柔的女人人不人鬼不鬼地在办公室里游荡。

而这些警察什么都不说，什么都没做。甚至连两个保安的失踪也没

朝外界放出一点风声……一句此案调查中，了事。

所以经常性的，我会到那栋楼附近徘徊，看着里面进进出出的警察，看着那些被拉上了百叶窗的落地玻璃。想从中窥知一二，哪怕只是一点点也好，可是很难。但我知道那些警察在那天晚上必然在这地方发掘到了什么，因为在我隔天去看的时候，发现天井里的蔷薇都不见了，所有的土都黑油油的，像被底朝天给翻了一遍。只是直到下午就被用几大块油布给遮住了，未免有欲盖弥彰之嫌。

而他们究竟想隐瞒什么，又为了什么而要隐瞒。

我想不出来。

又一次在那幢楼附近徘徊的时候，我碰上了一名便衣警察。

一开始我以为是哪个记者冒充的，想探我的口风，直到他拿出证件来我才确认了他的身份。他说想跟我谈谈，单刀直入式的。于是我跟他进了小区附近一家拉面馆。

警察介绍他姓罗，叫罗永刚。

坐下后不久他从口袋里拿出两张照片放到我面前，问我见没见过这两个人。

两个人我都见过，一张是罗小敏，一张是那个对这件事应该知道很多，但什么都没来得及让我知道的男孩。

罗永刚听完我的话我沉默了很长一段时间，然后跟我说，他现在只想知道一点，这两个人我最后见到的时候是活着的还是已经死了。

我实话实说，他的眼圈就红了。

后来他告诉我，这两个人是他的亲姐弟，姐姐叫罗小敏，弟弟叫罗成，今年刚考上的北京大学，刚满十八周岁。从发觉到罗小敏失踪之后，身为刑警的罗永刚就开始明里暗里地查着她的下落，那时候罗成还在亲戚家复习迎考，所以一家子人都瞒着他。可后来还是让他知道了这件事，姐弟俩感情从小就好，所以一得着消息，罗成就支身一人跑到这座城市找到了当警察的哥哥，怎么劝都劝不回去，一定要帮着找姐姐的下落。

当哥哥的没办法，只能写信回去报个平安，然后一边盯着弟弟手头的功课，一边让他参与寻找罗小敏的行动。可是罗成对警局查案的方式始终不喜欢，经常背着他偷偷搞调查，有时候是在网上，有时候会跑到人家小区。有一天他有点兴奋地回来说找到了些什么，问他是什么，他却不肯说。只说罗小敏可能得了一种什么病，通过这种病，也许可以查出她的下落。

之后几天没了他的音讯，直到罗永刚急了开着警车到处找，总算在一家破旧的旅馆里找到了他。不知为什么，他窝在那个地方一直哭，还说他姐姐可能已经死了。后来被罗永刚好说歹说拉了回去，关了没几天，他又不见了。

这一失踪，直到现在。现在他总算从我口中得到了他弟弟和姐姐最新的消息，也是最终的消息。

罗永刚还告诉我，关于这件案子，上面压下来作为保密档案，所以对外界封锁了关于它的一切消息。其实这次接到我的报警后他们进来做的那次搜查，并不是像对外界宣称的那样一无所获。其实当天晚上，他们从天井里挖出了或完成或残缺总共二十三具尸体。

但是并没有找到罗小敏和罗成的下落，所以他才会报那么一丝希望，希望他们是活着的。

可是我的话让他彻底打破了那唯一的一点希望。现在所要找的就是两个人的尸骨。别人的尸骨还在，虽然尸体的样子让法医都觉得困惑。而这两个人的尸骨不知去向，包括我一心想知道的丁小姐，还有MICHAEL的下落。

他们就那样消失了，在我报警的当晚。而同一天香港的蔷薇集团也宣布易主，对外宣称是同一家知名财团合并，其实是因为其最大的股东突然携带家眷一声不响离开了香港，之后没人查得出他们的下落，甚至连出境记录都没有。

说到这里的时候他大概觉得我的情绪有些不对，所以安抚我说，虽然这件事已经封锁了任何消息，但公安局不查，不代表这案子就打算真正的放弃了。

我不知道他这话是什么意思，问他，他只淡淡说了一句：类似这样的案子，有专门的部门会查，但绝对不是公安部。

他还向我保证，有一批人近期会一直监视在我的周围，以确保我的安全，所以让我一定要放心，好好过回自己的正常生活。

我不知道他这话几分真几分假，一般这种人如果肯透露给你一定的情报，必然那后面留着更重要情报不会让你知道。而那些情报却很可能是我最在乎，最想知道的，比如他缄口不谈的MICHAEL；比如能让公安部上面的人压下来收掉案子，交给另外一个专门负责此类案件的部门查办的原因；比如在进入MICHAEL的办公室后，他们究竟看到了些什么……一切的一切，我知道不能多问。问了也是白问。

总之那天之后，我从没感觉到有人监视在我周围，但是也确实没有什么异常的事情再在我周围发生。

连个噩梦也没有。

于是生活渐渐恢复正常，正如小区里的人渐渐把那件事一点点淡忘。唯一不同的是我再次丢了工作，所幸那时候街道来通知，说是我们这一排靠马路的几家老店都确定不拆了，一个月后会来人进行统一装修，以配合整条街道的改建。

这对我来说算是那段时间以来最好的消息了吧。

于是开始全部精力投入到店面的装修和货物的定单问题上去，整天忙忙碌碌的，倒也渐渐不再去想那个曾带给我无数我想记住的、我想忘记的那一切回忆的地方和事情。

我以为之后的日子就这样稳定下来了，可是偏偏在我已经开始淡忘的时候，那些原本让人困惑之后又悄然离你而去的东西，它又无声无息地回来了，就像某个你无心却又无意地总会不期然闯入的梦境。

第十八章

那天晚上，和往常一样，我在外面逛了很久才往家里走。差不多是九点多钟的样子，因为快到家的时候周围那片工地已经收工了，最后一拨卡车倒进工地送料，开过我身边时弄得我一头一脸全是灰。

那时候我家附近这条马路还远没有现在那么宽那么干净，窄窄的一条路，被几辆车几块施工牌一占几乎就满了，而且半条路还在排管子，弄得就像山沟沟里的泥浆道。走在这样的路上不得不十二万分的小心，因为那些踏上去咯咯作响的木条板铺成的人行道，下面的坑深度据说可以埋住半个人。

卡车进工地后不久马路上就安静了下来。交通不方便，所以很多车都绕道走了，所以一到晚上工地停工之后，这一带会静得让人觉得连说话声都听不见。一来地方太空旷，二来原先一片连着一片的住户都搬走了，那种一下子没了人气的静，对于我这种从小在楼里巷里全是人声的环境里长大的人来讲很难适应。

走着走着，我开始感觉有点不对劲。总觉得身后好象有个人，因为脚底下的声音不止我一个。

同一时间会出现两三步脚步声，一开始也没怎么注意，可后来渐渐觉着有问题了。我走得快，那声音跟得快，我走得慢，那声音咔嗒咔快了一两下，也迅速慢了下来，后来我索性突然停下脚步，那声音也立即嘎然而止。木板在我脚下轻轻颤动，可是我感觉不到后面那人的丝毫体

重。

然后我继续朝前走，那脚步声也跟着开始继续。

咯嗒……咯嗒嗒……

像是碎跑，速度很轻快，可是脚底下木板的起伏我却一点都感觉不出来。这真的是一种相当怪异的一种体会，明明有人和你站在一块板上走路，你听得到他的脚步声，却一点都感觉不出自己脚下的木板除了自己的走动之外其余任何一点的震动。

这感觉说起来不觉得怎样，而在当时当地，这么一个除了施工留下来的凌乱外没有一盏路灯，没有一个行人的地方，我是硬生生被紧张出一层冷汗来的。

终究好奇着后面到底跟着什么，僵着脖子，我忍不住飞快朝后面看了一眼。

身后空荡荡的。

歪歪扭扭一条木板铺成的人行道，两旁装满了脚手架的房子月光下在那些木板上拉出一条条奇形怪状的影子，什么样的都有，可就是没有人影。

我想大概是自己听错了，定了定神继续朝前走，没走两步，身后的脚步声突然间又响起来了。时断时续，比我脚步声轻，零碎得有点匆促。

我猛一回头。

就看到一条黑色的什么东西嗖的一下窜进边上的房子里几下一跳就消失不见了，速度快得惊人，像只受了惊的野猫。可是野猫没那么大的个子。而且虽然它消失的动作很快，我估摸着，那东西的个头不会比一只狗小。

想着突然觉得背上有点发寒，因为我可不想在这种鬼影子都没一个的地方碰上一头没主人的野狗。当下加快了脚步往前跑，可是刚跑没两步，身后的脚步声又响起来了，甚至比之前听上去感觉近了一些。

“咯嗒，嗒嗒嗒……”

我头皮一阵发麻。

没敢再次回头，因为听说背对着动物的时候回头，这样的姿势最容易遭到袭击，所以只顾着低了头撒开腿就往前面家的方向一股脑的冲。

直到冲回家开了灯锁好门，心才定了定。

跑到窗口拉开窗帘往刚才来的方向看，那条破破烂烂的路在月光下空空荡荡的，上面什么东西都没有。这倒也并不让人特别意外，这一代以前养猫养狗的人家很多，拆迁后很多都被丢掉成了流浪汉，有些改不掉多年养成的跟着主人的习惯，出来找食碰到人常会跟着走一阵子。等看看别人不理它，就自顾着离开了，这样的事情也不是没碰到过。

琢磨着，看看冰箱里还有点吃剩下的排骨，我朝窗外头丢了几根。

骨头落地，外面还是没有一点动静，没再去管更多，我关了窗回到自己房间打开电脑开始玩游戏。

戒掉对写作的渴望，就像戒掉一种毒瘾，这种感觉说出来，我估计没多少人会信，但事实就是这样。

失业之后，虽然不再做梦，不再有那些泉涌似的写作灵感，可是每经过电脑台，那台显示器和那架键盘就好像有生命似的把我纠缠过去，然后开机，然后打开文档，对着上面那一大片空白发呆。有时候一发呆就是几个小时，清醒后整个人会很烦躁，那种明明决定好了要做什么，但临到做却倦怠得什么东西都无从着手时的烦躁。无法抗拒，正如我无从解释这种这么执着的欲望到底是从哪里来的，毕竟，写作并不像毒品是那种从精神和生理上双向能把人控制住的东西。

一度我真的担心自己精神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小时候曾因为试图向别人证明自己所看到的那些东西是真实存在的，而被压抑出了抑郁症，我不希望因为工作产生出的这种近乎病态的后遗症，把那种毛病再次诱导了出来。

得过这种病的人都知道，这病很不好过，它是一种欲望压抑之后又以另一种扭曲方式扩张开来的妖孽。就像我明明已经很久没做梦、没有那些写作灵感，但还是忍不住想写、想透过指尖去发泄某种我自己都说不清的情绪。这是很不正常的。

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店面的装修工程适时引开了我的注意力。白天足够劳累，晚上就不太能有更多的感官，因为人的精力只有那么一点儿，耗光了，也就太平了，也因此我得了个灵感——在感觉不那么疲惫的时候，我就用另外一种方式来释放掉我过多的精力，以缓解那种病态的感觉带给我的烦躁，比如玩游戏。

据说玩游戏也会上瘾，用一种瘾来克制另一种瘾，我把它叫作以毒攻毒。

正玩得起劲，边上的电话突然响了，尖锐的声音连闹了好几下，我才把视线从屏幕上拉开，拎起听筒：“喂。”

“PEARL，最近好么。”

我的手猛地一抖。游戏里我操纵的小人啊的一声惨叫被怪物杀死了，我深吸一口气，把听筒抓了抓牢：“MICHAEL……”

“我来接你了。”电话那端又道。声音一如既往的温和好听，然后喀嚓一声轻响，它挂断了。断得很彻底，因为之后听筒里没有传出一惯的挂断后那种嘟嘟的忙音。

事实上，话筒里什么声音都没传出来。

我下意识扯了扯电话线，一扯一个松。不出两三下，那根电话线整条被我从桌子底下拉了出来，确切的说……被我拉上来的其实是半截断了的电话线头。断掉的部分粘着些白色丝状的东西，很长，一直通到插口里面。另半截就躺在地上，塑料的接口只剩下不到三分之一的残留，像是被高温给融化了。

我的心一紧。

正呆看着，背后忽然一阵风，冰冷冷吹到我身上，带着种浓烈的甜香。

很熟悉的香味。

以前在公司时，经常可以闻到这种味道。那些开在天井里大片大片的蔷薇丛，长势惊人的好，颜色出类拔萃的鲜艳，只要开着窗，不消多大工夫整个办公室里全都是它们的香味，好闻得不得了。只是那个时候，谁会想到它们这样诱人的香味，是来源于它们底下那二十多具尸体腐烂了的生命力。

而这会儿我家里怎么会也有这种味道了。我家窗外除了马路就是建筑工地，马路和工地上只盛产两种气味——汽油和尘土。

那么香味是从哪里来的，这么浓烈的蔷薇香。

我回头看了一眼，脑子一个激灵。

身后的窗开着，开得很大，正对着我的方向像两只睁得大大的眼睛，边上的窗帘被风吹得四散飞舞，扑叻叻一阵轻响。

为了隔绝外面施工日以继夜的噪音和灰尘，我房间的窗最近这段时间一直保持着关闭的状态，大约已经快有一个月之久。一个月里下过几场暴雨，也漏过一两次水，所以不知道是不是被锈住了，今天早上我想把它打开换换空气的时候，不管怎么用力，它都纹丝不动。

那么这会儿它怎么会开着，又是怎么样被打开的。

闪念间，电脑机箱嗡的一声轻响，自动关闭了。整个房间因此一下子暗了下来，我从凳子上直站了起来。

又一阵风从窗外卷入，几瓣小小的叶子跟着风从外头飘进，掉在地板上。地板上零零落落一摊蔷薇花的花瓣，被风吹着四散游移，无声无息，好像几点会自己走动的血迹。

我几步冲到窗口边，正打算把窗关上，一阵劲风飒地刮起，一下子把窗框弹到我手上。

我的手火辣辣一阵锐痛。急忙甩着手朝后退开，一眼瞥见十多米开外那片混沌的夜色里，有道熟悉的人影在对面人行道木板上安静站立着。金色的长发，发下一张英俊得无可挑剔脸，脸上那双暗红色的眸子望着我，很美的光泽，像我脚下那些娇艳的蔷薇花瓣。

意识到我的目光，他朝我微微一笑，然后伸出一只手，对我招了招：“PEARL，我来接你了。”

我一呆，那人是MICHAEL。

如果不是他身边那团轻轻蠕动着的东西，他这会儿突然出现在我眼前时的样子，我会觉得很迷人也很浪漫。而我不知道该怎么去形容他边上的那团东西。苍白，湿漉的一团东西，所有的结构都似乎被一团脂肪似的组织给糅合到一起了，最上方那个略带着凹凸的球状物勉强分辨得出那是一张脸，人的脸。

脸上有眼睛，有鼻子，似乎还有嘴巴。在我把视线转向它朝它死盯着看的时候，它脸上那双眼睛也在对着我瞧。可不论眼睛还是鼻子还是嘴，那一切都是从全身那层厚厚的脂肪里突挤出来的，浑然一体的苍白色，依下颚而下到肩膀的部分，似乎还凸显出另半个头颅，一些细细的毛发从那半个头颅上滋生出来，稀稀落落垂在脸侧。

大概和肩膀连得太紧所以绷得极不舒服，那两张脸朝上使劲仰着，似乎极力想摆脱身体这种强硬的束缚。而这举动让它们同MICHAEL那张美丽的容颜并存在一起，一起朝着我的方向看，一样的安静，一样的温和，却硬生生让我倒抽了一口冷气。

也不知道哪里来那么快的反应，当下我一把抓住窗猛地把它们关上，用力扣住锁，转过身头也不回就往阁楼上冲。

阁楼是姥姥供奉佛像的地方。

供着尊从普陀山请来的半米高的观音菩萨像，除此之外里面还堆着很多东西，箱子，柜子，蜡烛，香，符纸经文……最关键的，阁楼那扇房门是橡木的，很硬，很结实，它是这屋子里唯一除了房子轮廓以外被保留下来的几十年前的东西。

压上最后一道锁，我钻到供桌下面坐好，就像以前每次看到那些我不想看到的東西，而姥姥正好又不在时我通常所做的。

我不知道今天这么做能有什么用，以前靠着这个，能让那些我看到的
的不干净的东西从我视野里消失，但MICHAEL并不是那种东西。他是什
么，是人，还是和丁小姐一样，我不知道，正如我不知道那天晚上出现
在我眼前的丁小姐到底是个什么。

也不知道MICHAEL今晚突然出现在我家外面，带着那一堆我也不知道
该用什么词去称谓的东西，是为了什么。那晚之后已经过去了很长一
段时间，长到我以为他已经人间蒸发了，或者因为公司出的这种事，所
以跟他的家族一起出了国。

没想到他一直都没有离开过，而且还找到我家里来了。

带着一只长着两只头的怪物。

我抓着桌脚，两只手抖得厉害，不知道是因为害怕，还是因为那种
对于未知的紧张。

说实话，野蔷薇出了那样的事，最让我无法接受的就是他和丁小
姐。那么温柔美丽的丁小姐，怎么会变成那种可怕的样子。而那么温和
俊美，简直是每个女人心目中白马王子典型的MICHAEL，为什么办公室
墙壁里会封着失踪了半年的罗小敏。

罗永刚说，他们从公司的天井里挖出整整二十多具至今没有查名身
份的尸体。这个数字，几乎已经可以用屠杀来形容了。

都是他们做的么？他们到底是些什么人？而这份对于我来说无异于
及时雨的这么一份工作，它背后到底都隐藏了些什么。

就这么胡思乱想着，时间不知不觉就那么一点点过去了，周围始终
是安静的，除了我的呼吸声，我听不到别的任何声音。

情绪也从最初的紧绷慢慢有点松懈下来，忍不住伸了下腿，因为那
么一动不动地坐着保持的姿势太久，一条腿都已经发麻了。

“沓……”腿刚伸出，一声细微的声音突然从门外响起，冷不防间让
我猛吃了一惊。

忙缩回脚，侧着耳朵仔细听，那声音却又消失了。外头一辆自行车
从楼下经过，车铃被路面颠得一阵脆响：

“铃铃……铃铃铃……”

一下子感觉到了人气，我悄悄松了口气。靠着桌子脚捏了捏僵得
有点发酸的肩膀，正打算从桌子底下爬出去松松筋骨，就在这同时，门把
手突然一声轻响——

‘咔嚓……’

我眼皮子惊跳了一下。

条件反射地站起身，头砰地撞到桌子底，撞得我眼前一阵发黑。

‘咔嚓……’又是一声轻响，我看到那只铜质的门把手微微转了一下。

心脏一下子吊到了嗓子口，我死死盯着它的动作。可它也就那么转了一小下。很快就静止不动了，包括外面那小小的声音，仿佛我刚才看到的听到的是我的错觉。

可我知道他就外面，因为我闻到了他的味道。

很淡的，玫瑰花的味道。掺杂着一股隐隐的酸腐气。这味道让我想起了他刚才身边那两张苍白的‘脸’。

“PEARL，开开门。”半晌，外面忽然响起MICHAEL的话音。

我的心脏一阵紧抽。

没有脚步声，没有开门声，什么动静都没，他是怎么进来的……忍着没有作声，片刻，我听见他在外头继续道：“说好送你回家，怎么就急着先走了，那么晚，知不知道我很为你担心。”

依旧没有作声，我爬出供桌底，把放在桌子边那张板凳悄悄抓到手

里。

“我们谈谈好么，PEARL，我知道你在里面。”

我站起身，一动不动看着那扇门。

“我进来了。”话音未落，门把手咔嚓一声轻响，再次慢慢转动了起来。

背上一层冷汗，我心跳快得像要裂开。举着凳子对着门的方向，用力张着嘴，可是怎么努力呼吸都找不到空气流进肺叶的感觉。眼见着又是咔嚓一声轻响，我几步走到门边把凳子高高举起，而这时门把手的转动忽然停止了，外面一片死寂。

我努力克制着自己的呼吸，因为那声音在这瞬间听上去突兀得可怕。

正把耳朵贴近了门想听听外面的动静，冷不防手一滑，手里的板凳猛脱离了我的手指朝墙壁上直飞了过去！砰的一下撞在墙壁上，在我被这突然而来的变化和响声震呆的时候，它哐啷一声掉到地上，滴溜溜一圈滚直到撞在柜子脚，这才停了下来。

停下的时候有什么东西从它四条腿上滑了下来，白色丝线似的东西，在灯光下一闪而过一道银光，转眼间无声无息从门缝里退了出去。

我的心脏一阵急跳。回过神就听见门把手又是卡嚓一声轻响，随着一丝冰冷空气悄然渗入，门开了。

隐隐透过门缝瞥见外头暗红色眸子火似的一点，我嘴里无发控制地一声尖叫，惊跳起来连着倒退几步，腰兀地撞在背后的桌子上，疼得我倒抽了几口冷气。

“嘭！”没等彻底打开，门突然又关了，极快的速度，像是一只看不见的手在门前用力把它合上。

手臂不经意碰到了身后的观音像，冰冷冷的一触，我不由自主回头看了她一眼。

难道是菩萨显灵？

第十九章

正狐疑着，门外MICHAEL的话音再次响起：“怎么了，PEARL，不想见我么？”

“走开！！！”终于忍不住开口，我朝着门吼了一声，带着种恐惧过后突然而起的愤怒。

门外一阵沉默。片刻，他柔声道：“我记得你不喜欢一个人在家的感觉。”

“这是我自己的事情！MICHAEL！请你走开！”

“一个人很寂寞，所以我来带你去一个不会感到寂寞的地方。”

“你走！！！”

“你无法拒绝我的邀请，PEARL。”话音落，门咔嚓一声轻响，再次打开一道缝。

黑暗迅速从这道缝隙里争相而入，我看到几根手指在那片黑暗里蓦的伸了出来，搭在门框上。

“滚！！！！！”忍不住一声尖叫。就在这瞬间门砰的一声再次合上，合上刹那那些手指消失了，和那些侵袭进来的黑暗一样消失得干干

净净。

我死死盯着那扇门，手里抓着观音像，肩膀无法控制地抖个不停。

“你知道，我有无数种让你出来的方式，可是不想那么做，我们曾经很快乐，不是么PEARL，我一直都很喜欢你。”

“罗小敏是怎么回事！”

“她，她是个必然。”

“什么叫必然！”

“如果真要我说个所以然，罗小敏是我们生存所需的一个环节。”

“天井里埋着的那二十多具尸体也是？？”

“对。”

“姓印的！你他妈的是不是人？！！！”

“不是。”

我一下子语塞，因为他这个干脆得不带一点迟疑的回答。

然后听见他继续道，用着一如既往那种淡淡的，温和而好听的话音：“我们只是遵循着自然界的生存法则，PEARL，当你把那只并没有对你产生任何干扰的蜘蛛一脚踩裂的时候，你有没有尊重过它当时的想法。”

“我想如果它会说话，它必然不会说，我生来就是供你们人类杀戮的。是不是，这个弱肉强食的世界。”

“为了生存，你们一直都在杀戮，即使是一些完全同你们生存无关的生命。”

“而同样的，为了生存，我们亦不得不把一些生命转换成我们活下去的东西。我们都是为了活下去。

“所不同的，你们杀戮的生命没有确凿的法律和手段来让自己的生命处于不可换取的尊贵，而我们杀戮的却有。”

“于是你们的杀戮叫做生活，我们的，则叫威胁。”

“那么LISA呢，那个孩子呢！”冷冷打断他的话，我问。

“他们……”话音终于出现了一丝停顿，片刻，他低声道：“那是个意

外。而这个意外导致了一个无法挽回的错误，所以我来带你走，PEARL。”

“为什么？！”

“因为……一些你无法理解的原因。”

“你想对我怎么样。”

“相信我，我始终是不想伤害你的。但，你知道寂寞的感觉，我寂寞了很久，宝珠，我要我的孩子。”

“滚！！”

“很快的，PEARL，只要一会儿就好，我保证不会让你痛苦。”

“滚——！！！！！”

门外话音消失，取而代之门颤抖而出一阵猛烈的震动，然后我看到一些白色的东西从门缝里渗了进来，烟似的薄薄一层，无声无息在地板上蔓延开来，对着我的方向。

“MICHAEL，你到底想干什么……”后退着坐到供桌上，刚才冲动之下的愤怒消失后，我发出来的声音抖得无法克制。

“很久了，PEARL，我真的很寂寞……”

“为什么……”

“原谅我，PEARL……”

又一阵颤抖，门再次开启，开得很慢，像是门背后有一层无形的阻力。整扇门因此不停发出种呻吟般的吱嘎声，在随之而来的寂静中，突兀得让我心脏隐隐抽疼。

阁楼上的窗是被柜子堵死的，眼看着这一切在我眼前一点一点发生，我无处遁形。

那时候我心都凉了，盼着身后的观音相能显出更大的奇迹，可是菩萨最终没有像小说里那样显灵。我看到MICHAEL站在门外的身影，随着门开启的缝隙越来越大，他隐在黑暗里的轮廓越来越清晰。依旧是那么温和，那么俊美，像个让人忍不住就想去亲近的白马王子，可是王子用女巫的魔法开启着我面前唯一一道求生之门，王子边上蠕动着不人不鬼不鬼的东西，那东西长着两颗头，两颗头上的眼睛都和王子一样温和而期盼地注视着我。

突然觉得其中一颗头颅有点眼熟。

死盯着它呆看了好一阵子，我猛地脱口而出：“LISA！”

随之留意到MICHAEL的脸色微微一变。嘴张了张似乎想对我说些什么，他边上那颗头颅陡然间爆发出一声尖叫：“啊——！！！”

一大团乳白色的东西从它嘴里猛地喷了出来，溅在门上，那些不停涌进来的雾气似的东西一下子受了某种刺激般一个收缩。随后以比刚才快上几倍的速度朝我急速聚拢过来，而显然门无法承受住它们那么大的流量和冲击，咔的一声脆响，底下硬生生给豁开一条口子！

我惊叫着缩在桌子中间，抱着那尊观音，像是抱着唯一一根救命稻草。

可是那会儿，说实话我已经不报有任何奇迹发生的幻想了。满脑子都是那些雾气似的东西，MICHAEL暗红色的眼睛，丁小姐扭曲的身体，还有罗小敏木乃伊似的死相……

然后僵着身体看着那些东西源源不断从颤抖着的大门下蜂涌而入，迅速汇聚到桌脚下。

再沿着桌脚一点点往上爬。

就在它们爬上桌角的瞬间我抬头朝门外的MICHAEL看了一眼，他静静看着我，美得像朵盛开的蔷薇。

如果我有力量的话，那一刻我真的很想把那张蔷薇般美丽的脸撕碎，连同他带给我的恐惧和绝望。

一些冰冷的东西碰到了我的脚，我不敢看，所以闭上了眼睛。

眼睛才闭上，冰冷的感觉却又消失了，我听到门喀喀一阵巨响，然后砰的一下撞击。

“谁？！”门外MICHAEL的话音有点惊诧。我忍不住睁开眼，眼前本来半开着的门不知怎的又完全关上了，而那些原本已爬到我脚上的雾状东西也退了回去，在门缝边挣扎着，缠绕着，发出些极低却又尖锐的声音。

我对着这一切呆了半晌。

没来得及因此而缓口气，门突然间再次震动起来，拌着一些抓刨似的轻响，而那些雾气又再度朝我的方向侵袭过来，只是速度比之前慢了许多。

眼看着又一点点接近桌脚了，不知怎的门上又一阵巨响，于是开了丝缝隙的门再次合上，而那些蔓延到桌子底下的雾气再度缩回……

就这样循环不断，整整折腾了一个晚上。

天亮，门上的声音突然消失了，还有那些在我脚边盘桓不去的白色雾气。我坐在桌子上没敢下去。

感觉不出一点动静，我不知道外头到底怎样了，而MICHAEL是不是还在门外。可是我不敢下去看。这一整个晚上把我折腾得够受了，心脏始终处在一根绷得死紧的状态，这会儿如果我大点胆子下去探探状况，如果就在那瞬间突然再发生些什么，我不知道自己的心脏是不是还能承受得住。

我不敢冒那个险。

直到太阳透过狭窄的天窗从外头钻进来，我听到门外那条马路上钻土机突突突起劲地响了起来。以往这种让我烦不胜烦的声音，这会儿听在我耳朵里，竟然亲切得让我心脏发暖。

于是我跳下桌子走到门边上，做了半天的思想工作，抓住门把手，小心翼翼把门打开。

门外什么都没有，除了满地碎乱的木屑。

出了门才发现原本结实光滑的方门上不知被什么东西刨得已经面目全非了。不知道是出于一种什么目的，可能当时MICHAEL想打开门但迫于门上不知名的压力，所以最终他不得不用这样最原始的方式，企图把门破坏掉再进来。

可是他没想到这门的材料会那么结实，而且那么厚。

其实仔细看，我还是被吓出一身冷汗来的，因为门上的坑最薄的已经不到两公分了，再迟一些，它就彻底地穿透了。

我无比的侥幸。、

下楼的时候两条腿还打着飘，进了客厅被阳光一晒，整个人有种恍然隔世的感觉。我在沙发上呆坐了半天，那半天里脑子里是一片空白的，什么都没想，什么都没有。

直到上班高峰门外汽车一长串排着队，司机开始不耐烦地拿喇叭出气的时候，那些此起彼伏的声音才把我从长时间的神游里拉了回来。回过神发觉肚子有点饿，于是一脚高一脚低虚浮地走进外面的店堂里找吃的。

那时候，我家的小店和厨房是连在一起的，就隔着层三夹板。

找到块赤豆糕塞进嘴里胡乱嚼了几口，还没吞下，一眼瞥见店门外头有团白乎乎的什么东西堆在台阶上。

受了昨晚那些白色东西的影响，我的心当时猛地一紧。

犹豫了半天，外面那些走来走去的建筑工人让我壮了点胆，所以我慢慢走过去靠近窗口，侧着身朝下看个究竟。

一看，心一松。

外面躺着只狗，很大一只毛色雪白的狐狸狗，四平八叉着几只爪子仰天躺在我家店门前，眼睛紧闭着，像是昏过去了。

眼看着周围人来人往没一个人理会它，而那些施工时溅出来的碎石头时不时砸在它的脸上，怪可怜的。迟疑了半晌，我开门出去，用最快的速度把它拖进店，然后迅速把门锁上。

这只狗显然已经很久没吃过东西了，抓在它身上的时候一抓一把骨头，一路被我拖进来，它只是嘴里象征性地哼哼了几声，虚弱得连眼睛都没睁一下。所以把它安置好后，我扶起它的脑袋，把吃剩下的那半块糕塞到它嘴边。

闻着味，它眼睛终于睁开了，耸了耸鼻子看都没看我一眼一张嘴把那块糕咬进嘴里，迅速嚼了几口，突然两只耳朵猛地一抖，抬头直愣愣看向我：“我靠，这玩意儿也只能给人吃，大姐，你想杀了世纪末最后一只会说话的狐狸吗？”

最终章

‘西夏，有妖物名蜃(YIN)，常居于蔷薇科植物的周围。生活习性似蚕，结茧育婴，相貌似人，极美，性格温顺。主以人的种种欲念为食，偶然也进一些蔬菜水果，所以巢穴离人群很近。因常见其形却并不闻有人被其所伤，所以一度与人较为亲近。后有人贪其美色，将之带回圈养熟了做妾，不料其生育夜噬主，隔日下落不名，徒留空茧一枚，干尸一具。人见之大骇，此后被视为妖，见之即杀，于是对人警觉，迁徙入深山隐遁，到西夏末年，已难觅其踪迹。’

合上《山海经》，把那些尘封了很久的不愉快记忆也一并合上了，点到为止，每次不痛快的时候我会把这些东西拎出来在脑子里过一遍，但不会更深入，因为深入的话效果适得其反。

窗外的雨似乎小了很多，不再像之前噼里啪啦吵得让人烦心，我觉得好过了一点。

今天心情很差，因为和狐狸吵架了。似乎从他住进来那天开始我就

和他大吵小吵不断，真应了那句话：人和禽兽是没有共同语言的。

不过今天似乎是我不对在先。可能一早上就下雨，也可能最近做什么事都不太顺利，刘逸的事情过去之后心情就一直有点压抑，碰上最近店里的一些问题，所以脾气就很差，结果为了一句话我朝狐狸发火了，跟他说让他记住别老是自作主张做一些事，我才是这个店的老板。然后又对他说了个字，那个当初对我男朋友说过的字，滚。

狐狸就滚出去了，在我火气最大的时候。之后整整大半天没见到他回来。

一度以为他会和我男朋友一样，滚了出去再也不会滚回来，可是下午我一个人收拾店面的时候，狐狸全身透湿地回来了。当时我的心情是高兴的，不知道为什么。甚至有些雀跃。

可是他回来之后对我的态度让我寒心。

我从来没见过狐狸那么客气的样子，张口好的，闭口谢谢，叫他东不往西，那一瞬我真感觉他成了我一个单纯的雇员，而不是那只成天唠叨抱怨，斜着眼睛从我的头鄙视到我的脚的狐狸精。

我很不习惯。刚开始还好，因为他总算正常了，不再唠叨，不再骚扰我，不再骂我小白。后来开始觉得不对劲，他那么温和有礼的表情，那么合作的态度，那么美丽的笑容……

我感觉我和他之间变得有点奇怪。

狐狸在别人面前经常是那样温和有礼，并且笑得风度翩翩让人心动的，除了对我。他在我面前从来都没什么形象，不是傻了吧唧，就是对着我嘬着两颗大板牙很猥亵地奸笑，一边笑一边叫我小白。所以别人都很喜欢他，除了我。

而这次在外面滚了一圈后滚回来，他怎么就变了个人似的。变得风度翩翩了，变得像个优秀的雇员了……变得我突然觉得没办法和他好好说话了……

一直到吃过点心准备睡觉，我和他依旧处在这样的局面里。所不同的，他似乎感觉良好，没有任何不适，并且就在半小时前，还在跟最后离开的那两个女孩子打情骂俏了足有十分钟，直到我最后忍无可忍把电源切掉才作罢。

而我却不知怎的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郁闷，心情越来越差。

有种忍不住想抓样东西过来砸一顿发泄一下的冲动，可手头除了枕头就是被子，我傻才会拿这种玩意儿去出气。

所以只能坐在这里，听着这样和我心情一样郁闷的雨声，翻开这本在桌子上搁了很久没收的《山海经》，想一些远比现在更加郁闷的过往来让心态平衡一下。

作用还是有的，至少，这会儿我觉得有点困了。以后的事以后再去想好了，那只该死的狐狸，那些让我郁闷的事情。琢磨着，我关灯准备爬上床。

还没走到床边，什么东西忽然在我身后喀嗒一声响。

声音很轻，可是没来由的，我觉得背上一凉。就在这时原本关得好好的窗突然啪地打开了，扑面而来的风，冷冰冰打在我的脸上，隐隐带着股熟悉的味道。

很淡，很香。

一把抓起床上的枕头，我脚底下抹了油似的猛冲出房门，头也不回朝狐狸的房间奔了过去。

直到跑到他的房门口，刚才突然而来的恐慌突然间消失，我回头看看我那扇黑暗里纹丝不动的房门，脚底下变得有点迟疑了。

狐狸的房门关着，门缝里亮着灯光，可是听不到他的动静。我站在门口半天没下得了决心敲门。于是抱着枕头在他门口坐了下来，就这那点点光线，看着自个儿的房间。

刚才那一瞬我闻到的味道，到底是真的还是我的错觉？我不知道，因为很淡，淡得让我自己都怀疑是不是感觉错了。可是突然之间就那么一股风刮进来，还真是够诡异的，说什么，明天一早都得看看到底是不是那扇窗出了什么毛病。

琢磨着，头顶上一亮，我背后一空。

抬起头就看到狐狸叉着腰站在我背后看着我，斜着双眼睛，一副居高临下的样子。

我没言语。

他努努嘴，我站起身跟他进了房间。

那天晚上我在狐狸的房间，抱着变成原形的他睡了一个晚上。毛茸茸的狐狸抱在怀里很舒服，那一个晚上我睡得很塌实，很香。

没有再想我房间里那个开得诡异的窗户，也没去想他今天那种让我很不适应的态度。一夜的好睡，连个梦都没有。

直到第二天早上，身上热得有点受不了了我这才迷迷糊糊醒过来。

睁开眼睛就看到一幅结实光滑的人的胸膛，沿着胸膛往上看，看到狐狸一双眯眯弯着看着我的眼。我一惊。想跳起身可是手被他的腰给卡住了，因为昨晚抱得太舒服。想开口，可是他一张微微笑着的脸笑得让我心惊肉跳，一时间居然一个字都没办法从喉咙里挤出来。

半天好不容易挤出四个字：“你干什么……”

后面的话还没说出来，他又笑了，歪了歪：“小白，睡我的床抱我的人压着我的腿足足一个晚上，居然还问我干什么，小白，你还真是小白。”

“滚开死狐狸！”

“死狐狸不会滚。”

“你……”

“诶……”眼睛一弯，他低下头：“小白，螃蟹什么最硬。”

我瞪着他：“钳子。”

“嗯，那螃蟹没了钳子可怎么办。”

我继续瞪着他：“下锅。”

狐狸点点头：“小白，你在锅子里了。”

“什么？？”

他朝我眨眨眼，然后低下头突然吻住了我的嘴：“早安，小白。”

很轻很轻的一个吻。

如果说梦里时MICHAEL突然而来的吻让我紧张而惊蛰，那么狐狸这个突兀的吻让我感觉身体里有什么东西悄悄爆炸了。

狐狸精的吻。

然后看着他站起身，甩着尾巴妖娆地离开了卧室，头也不回。

然后慢慢闻到一些好闻的味道从厨房里传了出来，钻进我的鼻尖。

然后我感到自己的嘴唇很烫很烫，像被火烧过了似的，因为一只狐狸的早安吻。

然后站起身冲到厨房里揪着还在兴致勃勃做着早饭的狐狸暴打一顿，因为他在看我冲进厨房时的那瞬眼神快乐又单纯。

“狐狸！！我要杀了你！！！”一边追打，我一边尖叫，有点抓狂。

狐狸一声没吭，只是捧着脸满世界乱窜，如果不是那张脸上的表情很欠扁，你会觉得他那样子相当可怜。

就在我一把揪住他尾巴想把他拽到身边的时候，他的脚步突然停了下来。

很突然的一个停顿，我一头撞在了他的背上。抬起头就看他呆呆站在原地看着窗外，不知道看什么，看得这样出神。

循着他的目光，我也朝窗外看去，随即愣住。

窗外依旧是雨蒙蒙的，隔着层玻璃，像从半空扯出道雾。雾气里一道身影从马路对面一步步朝我家的方向走过来。

高高的个子，银白色的头发被雨浇透了，湿嗒嗒贴在背后，没了以往的轻盈和飘逸，看上去有点狼狈不堪。

怎么看，怎么熟悉的一道身影。

近了，抬起头，有些茫然的目光扫过大门，一眼撞进我的视线，他暗紫色的眸子随之微微一闪。嘴唇动了动，突然绝望似的一声低吼，冲到窗口一拳砸了进来。

我一惊。

还没反应过来，背后一紧，我被狐狸一把拽着朝后退开几步。站稳了抬起头，那身影轻轻一跃已从窗口外跳了进来，站定，甩了甩发，散出一波浓浓的湿气。

我望着他小心翼翼叫了一声：“翎？”

他原本注视着狐狸的眼睛再次转到我脸上，又从我的脸上滑到我的手腕。半晌，嘴唇动了动，轻轻说出三个字：“为什么……”

宝珠鬼话第四话——《野蔷薇》 终

第五个故事 丧鬼

第一章

寂寞……

我只是感到寂寞.....

结婚么.....

好热闹.....

“真是这条路吗？”

“噫，你还要我说几遍啊，我小时候一直走这条路的好不好。”

“你小时候是几几年的事？”

“哪一年不都一样，乡下这种地方又不是城里，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

“可是距离上次你说的，我们好象已经多开了三个五公里了是吧，绢.....”

“地图。”干脆一句话，车吱的一声在路边上停下来。

当然我也不能确定那就是路边，反正被雨水冲得一片泥泞，除了几根草，基本上分不清楚哪块地方是路的分界线。车停下的时候一片泥浆被轮子甩到了窗外的后视镜上，把整个镜面都糊住了，朝外瞄了一眼，我听到林绢嘴里低低一串不耐烦的嘀咕：“见鬼.....”

看样子真急了。于是不敢再多说什么，我乖乖把包里的地图翻出来递给她。

“没错嘛，是这条路。”凑近了看了半天，把地图丢到一边，林绢打开车窗朝外看了看。没想到这雨在车里看看还好，一照面劈头盖着就是一片水珠子，躲都躲不及。

迅速伸手在被泥糊住的镜子上抹了两把，她一声不吭缩回头把车窗旋上，接过我递给她的餐巾纸，用力朝脸上一抹。

刚抹两下，突然像感觉到了什么，她突然一抬头朝面前的后视镜上看了一眼。

随即脸色一变。

“绢？”我被她这样子吓了一跳。

以为她看到了什么，刚想回头去看，却见她急急把脸一阵乱抹后，迅速从包里挖出了粉饼和口红。才明白过来，原来大小姐脸上的妆糊了。

路可以迷，村子可以找不到，但脸上绝对不可以不好看。这是写在

林绢脸上的宗旨，况且今天对于她来说是有着特别意义的，所以漂亮很重要，非常重要。

一路开车赶了几十公里的路，我俩是去参加林绢老家三奶奶的儿子的女儿的婚礼。

真是绕口……

说到三奶奶，那是林绢爷爷的小老婆。林绢的爷爷老早的时候是个军阀，据说官还做得挺大，讨过三房老婆，也正因为这样最终没跟蒋介石去台湾。后来大老婆文革时被斗死了，二老婆，也就是林绢的亲奶奶，在平反后不久死于癌症。现在只有这个三奶奶，继承了林绢爷爷全部的遗产独居在林绢爷爷遗留下来那片大宅子里，也是让林绢始终耿耿于怀的一个心结。

我晓得，她这次之所以打扮得这么光鲜，开着小车跑那么远的路来参加这个已经不知道多久没联络过的亲戚的婚礼，为的就是打开她那个心结。

可是……

“绢，他打你？”雨水冲掉了脸上厚厚的粉底，所以那片被粉底盖得停巧妙的红肿这会儿看上去很清晰。我看着她小心翼翼沾着粉底液朝脸上抹的样子，问。

她笑：“不是，是他老婆。”

我默然：“我说……娟啊，你还是离开吧。”

“为啥。”

“钱是没底的，但你这样下去早晚要出事。”

手顿了顿，朝我迅速瞥了一眼，她的目光又转向后视镜里自己那张脸。左看，右看：“该怎么地就怎么地吧，我林绢偏就赖定他了……他的钱。”顿了顿，想想，扑哧一下又笑了：“宝珠，你是没看到那女人的样子，我要是她我一头撞死算了。”

“为什么。”

“身材差也就算了，穿衣服的品位比我家隔壁那个洗衣服的阿姨还土。亏她还是珠宝行老板的太太，跟出去都不怕丢自己男人的脸。”

“绢，”见她越说还越得意上了，我忍不住出声打断她的话：“何必呢。人都有岁数大的时候。你换个立场想想好不好。”

“这和年龄没关系。”挑了挑眉，她不以为然地用唇膏在自己形状漂

亮的嘴唇上狠狠压了道线：“一个女人，和男人结婚了不代表就能把他捏手里一辈子了。她那样，我看着都快管她叫妈了，可其实她才不过比我大十岁。”

“也不用这样说人家……”

啪地拧上唇膏盖子，林绢对着后视镜努了努嘴：“我说的是事实。至少，等我到她这个年纪，我不会活得像她那样废柴。”

“人家可是跟他老公年轻时一起苦出来的，你见好就收吧。”

“苦出来？”嘴角一扬，用手指剔掉边缘多余一点口红：“知道为什么现在人越来越现实么。谁说苦出来的东西就一定是你永远的存折，存折是死的，人心是活的。我要辛苦培养出一个男人，年纪大了给我挂彩旗，看我不撕了他。”

“是啊，”摇摇头，我有点挫败地看着窗外那片被雨糊成团的天：“谁敢在你这只老狐狸精眼皮子底下找女人。”

“老狐狸精？”咯咯一笑，眼梢斜飞向我，对着我二话不说丢了个狐狸精式的媚眼：“说到狐狸精，亲爱的，你家那位亲亲小胡离，这只小狐狸精最近想我没。”

我回头一巴掌甩在她烫得波澜曲折的头发上：“想你个大头鬼，开车。”

“真粗鲁。”忙不迭整了整头发，没好气地瞪了我一眼，她嘟囔着坐正身子把汽车发动。

而我不得暗自不哀叹，作孽啊……我干吗好好的家里不待，在这样的天跟着这样一个女人满山野乱窜……

而其实，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一件事。

之所以跟着这个女人一起忍受几个小时漫长而无聊的路程去参加她一个连面都没见过几次的亲戚的婚礼，我其实是为了逃难。

逃难的原因是为了家里多出来那一口人。

多出来那一口人的名字叫镡。

镡是个男人，一个很好看的男人，一个很好看但是很奇怪的男人。狐狸说他是一只上古麒麟。

人都说麒麟代表祥瑞，可自从他突然闯进我的生活，我的生活就开始变得一团糟。更糟糕的是他对此一无所知，就像只木偶，没有意识，没有独立的行进能力，而即使是在走路的时候，他的眼神都是死的，一

种空落落的感觉，就像飘在身边一道可有可无的影子。但这影子会给你带来无穷的麻烦和困扰，因为你永远没办法让这个人知道，什么样的距离是正常的，什么样的地方是他不可以跟着进的，就算扯着嗓子对着他喊，他也听不到。

后来他突然离开了，在吞食了一只女鬼的魂魄之后。

离开的一瞬间我感觉他好象不再像只木偶，因为我在他眼睛看到了灵魂。而灵魂始终是被自由所吸引的，所以，当他第一次有意识地从嘴里发出声音，那根无形把他牵连在我身边、曾让我为此无比烦恼的线，突然间就断了，随着他的离开烟消云散。

而人始终就是那么别扭的动物。

在的时候，你觉得他湿手沾面粉似的甩也甩不掉的讨厌，而一旦突兀间从你生活里消失了，消失得那么干脆和没有留恋，于是你又会觉得，怎的似乎有点伤感呢，一种习惯被硬生生打破后，一时无法适应过来的伤怀。

所以狐狸总说人虚伪，在我每次谈到锱忍不住唏嘘的时候。

可就在我渐渐适应了麒麟的消失之后，那天早上，他又突然间回来了。就像他之前突然间的离开，他的再次出现同样突然得让人毫无防备，更让人没有防备的是他的攻击性。

其实光看他从雨里走来的样子，那种恬恬淡淡，好看得像远远幅水墨画，那么安静闲雅的感觉，压根没人想到他会突然攻击人。事后想想一身冷汗，要不是当时狐狸反应快，想来，这会儿躺在医院插着管子等人来看的，恐怕就是我了。直到现在印象深刻，他从窗外头突然跳进来的样子、他一拳挥向我时的暴戾、还有他说的三个字：为什么……

为什么……我也想问他为什么。为什么突然离开，为什么突然回来，为什么要打我，在没有任何理由的状况下。

可是没有机会问，因为在说完那句话后锱就晕倒了，直到第二天清醒过来，开出口第一句话，我和狐狸就发觉到不对了。只是当时没想到那个“不对”会那么严重，严重到狐狸不得不把我送上林绢的车，并保证在我回来之前，他可以搞定一切。

我希望他真的可以搞定一切，否则，我不知道在和狐狸这样一种生物生活在一起之后，中间又插进来这么一只怪物，我还够命能活多久。

上帝保佑……也保佑那只这会儿在家不知道怎么样了狐狸……阿门……

正胡思乱想着，冷不丁一个刹车，林绢用力推了推我：“看！宝珠！

快看！”

我被她这种突然而来的兴奋样子吓了一跳。忙不迭顺着她手指的方向朝车窗外看，就看到一片茫茫的烟似的雨雾里，一道身影一步一步在雨水里不紧不慢往前走。

雪白的衬衣，被洗得发白的牛仔裤。我看到的时候他刚好打从我们侧面方向走过，没打伞，所以一张脸在雨里头看上去很清晰。雕像似的轮廓，清秀儒雅的五官，那么悠悠然在漫是雨丝的旷野里走着，活脱脱一幅画里头落下来的风景。

“帅吧……”耳边响起林绢的话音，荷尔蒙升高导致声音电力十足。

我点点头：“你认识？”

“不认识。”

我忍不住朝她翻了个白眼：“那你激动个啥。”

她一踩油门，手朝那人身影消失的方向用力一指：“看见没，那边片房子，就是他过去的那方向，”

“是啊，怎么。”

“看上去我们同路啊哈哈！那是我们村！”

我：“……”

第二章

进村，雨停了。

林绢的村子挺古朴的，那种电视里常会看到的七八十年代农村的典型样子。很长的公路上光秃秃几根电线杆，周围很空，放眼不多的几座高点的楼房在那边零星杵着，和近郊那些农村房子样子很不一样。

车再往里开房子就渐渐多了起来，依着农田一户户独门小院落，大多两三层楼面，式样差不多，许多是翻新过的，砖头被雨水淋过后颜色很鲜，倒应了书里一个词——红砖绿瓦。外头半拉子高高低低的栅栏围成圈，隐在槐树浓密的枝叶下，感觉还挺别致。几只鸡在栅栏后的棚子里瞪着双滴溜圆的眼珠子盯着我们看，车从边上经过，拍着翅膀唧唧咕咕一阵鼓噪。

林绢说这地方一点都没变。说这话的时候，她一张脸是满足的，好象长久的心愿刚得到实现似的满足。而她在一圈人围观着的当口从她鲜红色POLO里跨出来时，一张表情更满足，几乎可以用春风得意来形容的满足。

虽然车子被弄得挺狼狈，就她那一身夏奈尔最新秋季装，这样的行头在这地方除她以外再无第二人。还有她染得很嚣张的发色，她古琦的包包，她无可挑剔的妆容……一切都让她显得和周围的人那么的格格不入，所以总得来说，林绢这次衣锦还乡式的到访是成功的，虽然天公不作美。

“这不是林涛他女儿吗。”

“呦，原来是绢子，都这么大了，真俊啊，像她妈。”

“真和安凤活脱脱的像啊。”

“啧啧，闺女出息了。”

一路走到林绢家，一路目光闪闪烁烁，还夹着一些低低的赞美。对此林绢似乎全然没有意识，虽然我知道她心里头是得意的，狐狸精的得意就是无声的张扬，这是狐狸说的。她这会儿的样子就跟狐狸淘到了某件奇装异服后穿到大街上臭美时一模一样。

林绢家很大，正如她所说的。

六幢楼圈成个大院，虽然多年不修看上去很旧了，不过很多地方还比较完整地保留着原先雕梁画栋的痕迹，颇为气派，听说现在是县里的文物级建筑，受保护的。

将近二十年没有交往，所以刚进门，气氛还是比较尴尬的。一屋子的陌生人，对我，对林绢来讲，都是。不过过不多久气氛就稍微活络了起来，乡下地方人爽朗，几句话一说，扯着扯着就谈到林绢小时候还有她爸爸小时候的事，刻意避开了那些不怎么让人愉快的话题，而林绢也乖巧地回应着，所以还算融洽。

只是当她三奶奶，那个瘦小的老妇人和几个老姐妹进到客堂里时，我留意到林绢的脸色沉了一下。也不知道她三奶奶有没有留意到这点，打了个照面，我听见三奶奶夸她长高了，长得像她的妈妈，相当客套，虽然话音不冷也不热。

而林绢这里，我一直没听她叫过她一声奶奶。

之后老太太和几个姐妹一起进里屋去了，留下一屋子人继续攀谈。而林绢似乎一下没了和别人搭讪的念头，客套了几声，也不再管我，一个人拉了张凳子坐在客堂边坐下，有一搭没一搭地看着周围的人和摆设，

享受着周围閃閃爍爍的視線。

一直以來，林絹對自己老家抱著種特別的東西，而那些東西是自小沉澱出來的。比如她對她三奶奶的恨，以及對村子里人極強的炫耀欲望。

她認為她三奶奶霸佔了一切屬於她爸爸的東西，她覺得村子里的人一直都看不起她和她爸爸。可也正因为始終這麼認為，所以她看不到一些比較客觀的東西，那些東西就在她告訴我的話語里，可她從來沒有讓自己正視過它們，即使自己在一天天成熟。

林絹的爸爸嗜賭，我想這也大概就是促成現在的林絹無論做什么事，眼睛里只看着錢的原因。

在她四五歲的時候，她爸爸中了別人的套，輸了幾千塊錢。想想那是個什麼樣年代，幾千塊錢，在當時來說可是了不得的數字。哪來的錢去還？房子都抵押了，老婆跑了，走投無路間想起了她的三奶奶，因為老太太偌大的林家房產里有着屬於他的一份，而且她还存了很多古董首飾，文革時侥幸沒被抄走，藏得很仔細。

可沒想到老太太死活不給。扣了屬於他的房契，叫上她兒子女兒拉了村子里幾個壯小伙子把着門，把他當賊似的攆在外頭，而且當眾撕破臉，讓他滾，永遠不准踏進林家的門。

這事被鬧得相當大，大到足以在一個才四五歲大的小丫頭心里留下深得抹不去的陰影，那種對大人間爭吵的恐懼，那種當眾被人冷眼旁觀着的羞辱，那種對親人間說翻臉就翻臉的困惑……所以雖然後來她三奶奶示意林絹跟着她走，可林絹還是執意跟着她爸爸一起離開村子。她說她受不了那些人看着她的眼光，還有她三奶奶那張臉，她說那張臉就像個母夜叉。

而這些事每每聽她斷斷續續談起，我心里有種說不出的壓抑。甚至都无法安慰或者開導她，當她對着你說着些近乎偏激的話的時候。因為無論怎麼樣，即使很多東西都隨着時間而漸漸變淡了，一些從小就沉澱下來的某些特殊的心態，你很難說服她去改變。正如你無法讓一個孩子去理解當時那種混亂的局面。

正邊琢磨着邊喝着茶，幾個阿姨輩的女人走到我和林絹邊上坐下。其中一個比較面熟，就是林絹她三奶奶兒子的老婆，應該叫嬋嬋吧，反正林絹什么都不管的，統統叫阿姨。

阿姨指着邊上那幾位一個個介紹過來：絹，這是你二嬋嬋，這是你大姨，這是你姑姑她女兒，春穎，來，快叫姐姐……

一個個認完，不知道林絹記住了幾個，反正我聽得是暈頭轉向。實在擋不住了正別過了頭對着院子里那幾只圈着的羊看，就聽見邊上人

道：“绢，你现在什么工作呀。”

林绢没言语。我回头看了她一眼，她的表情有点尴尬。

当下我替她答了一声：“绢是做网络的。”

“哦！”恍然大悟：“就是那种做电脑的呀？”

“是呀。”

“怪不得呢！我说这孩子，从小就聪明，看，都能做电脑呢。真是出息了这丫头。”

林绢还是没吱声，只是对着她们和我笑笑。

“那你爸妈可是享福喽。”一旁有人紧跟着插了一句。

周围一静，我留意到林绢婶婶的脸色变了变。随即拍着腿咯咯笑：“别说了别说了，绢，去看看新娘子吧，小梅她一直想见见你呢。”

“嗯，好啊。”

于是一群人说说笑笑带着林绢进里屋了。

大概是多年的亲戚没见面，太激动，所以都把我给忘记了。不过那也好，反正都不认识，老在林绢身边对着他们感觉也蛮奇怪的。正好逮着时间现在一个人清静会儿，于是端着杯子，我一个人出门朝羊圈方向踱了过去。

一窝羊，中间老大一只毛色漆黑，横卧在草堆里，边上围着群小羊崽子，碗口那么大小，伸着脖子在它边上磨蹭着，依偎在一块儿取暖。小小白白，毛茸茸一团团的，好玩得不得了，光看着就心痒痒了，看看边上没人，我拉开栅栏随手拎了一只出来。

“咩……”小羊在我手里一声惨叫。那个凄凉。大概还没离开过母羊，身体一暴露在空气里抖得跟筛子似的，吓得我忙把它再塞回去。

可已经晚了。

一骨碌从草堆上站起来，那只毛色漆黑的母羊瞪着双桂圆大的眼珠子恨恨地看着我，腆着好象还怀着孕的肚子低头一下朝我猛撞了过来。

没防备，我被它撞得一个趔趄。险险用手撑住了地，保住自己一身新衣服侥幸没沾上泥浆，不过那姿势也够尴尬的了。仰天朝上翻着，一只手扒拉着没地方抓，一只手死撑着地，一时间站也不是倒也不是，抬头想看看周围有谁在，冷不防一道阴影划过，在我眼前站定。

随之撞进眼里一张笑脸，很美的一张笑脸，笑得让人看着都不由自主想跟着一起笑，这么甜美的一张笑脸属于一个年轻的男孩子。

雪白的衬衣，洗得发白一条牛仔裤。雕像般精致的脸上那双深深的眸子看着我，弯弯的，比那会儿在雨雾里远远看到时更清秀，更漂亮。

我手一滑，其实是被他这突然的出现给吓的。

回过神的时候人已经被他给搀了起来，再一次让身上的衣服逃过一劫，我烫着一张脸对他说了声谢谢。他没吭声，朝屋子里看了一眼后转身就走了，只留下一双微笑着的眼睛在我脑子里滑来滑去，虽然天阴沉沉的，心不知怎的很有点阳光灿烂的感觉。

还呆站着看着那人渐渐消失的背影，屋子里忽然一阵骚乱：“新郎官来了！新郎官来了！”

第三章

婚宴是在男方本家办的。

跟车赶到时席面都已经摆好了，十二人座的圆台面，三个厅每厅八桌，每桌十八个冷盆一溜圆摆放得整整齐齐。乡下有亲眷的都知道，农村里人尤其是老一辈的，不爱在酒店办喜事，喜欢在自己家办。一来材料自己办自己烧，样样都不掺水分，二来乡下房子不像城里一个个鸽子窝似的那么点地方，大多都很宽敞，有足够大的地方摆台面，一家办喜事几乎会把全村的人都请来，热闹，喜气。所以农村里喜事是相当劳师动众的，也因此比城里头更有个办喜庆的样儿和感觉。

说起来，本来林绢对这趟酒席不抱太大期望。

从进男方家门开始，觉得这个脏，觉得那个太不讲究。确实，和酒家最大的不同，酒家有华丽的外表，华丽的灯光，华丽的地毯，华丽的穿着制服的服务员。自家酒席啥都没，桌子是东家挪西家借临时拼凑的，灯是日光灯，地是水门汀。席面上客人们兴高采烈地寒暄，席面下头猫狗们兴高采烈地乱窜……一切的一切，都和林绢这一身香奈尔绝对格格不入。

可是有一点是再好的酒店都比不上的，那就是菜。

那些菜真是出人意料的好，三鲜鱼翅羹，芙蓉蟹粉，椒盐牛舌，龙虾三吃……等到大闸蟹上桌的时候看得人那个心花怒放啊，足有六两重一只的大闸蟹，咬上去一口一嘴巴的蟹膏，粘得舌头和牙齿都快分不开

了。那个美……

我捏着手指粗的蟹脚，眯着眼睛对着林绢嘿嘿笑。她脸上有点挂不住了，因为就在车上的时候她还在对我嘀咕：等会儿有罪受了，看着吧，老花头了，大三件，鸭子、白斩鸡、蹄膀肉。听说要吃三天三夜呢，喂，方便面帮我带了没。

而等到清蒸鲥鱼上来的时候我是连笑都笑不动了。一条端上来占掉四分之一的桌面，哈——哈——这哪是酒店里可以享受到的待遇，五星级酒店里占掉四分之一桌面的是鱼底下的盆，盆里的鱼躺直了能占掉盆子三分之一的地方，已经算是厚道了，人还美其名曰——精致。

酒足饭饱，那对新人还刚刚敬酒敬到第二个厅。

边上的人已经在酒精的作用下开始兴奋起来了，东一团西一团拉扯着灌酒，而林绢则被她家里那些女眷们拖着，一张桌子一张桌子挨个地认亲戚。一桌人很快就走剩下了我一个，吃得挺爽，不过也挺无聊的。等点心上来之后本想再继续塞下去几只，但是胃不太争气，所以只好干坐在那里东看看西看看打发时间。

新郎家也算是这一带的大户人家了，过去承包地，后来开始做运输生意，前几年先后盖了两幢三层楼房，今年为了结婚又新盖了这座两层楼。不过房子的布置不太好，巨大的结婚照裱在西洋镜框里，挂在红木八仙桌后面的墙上，就跟周围那些中式的橱柜和西式的沙发凳子摆放在一起一样的感觉，富裕有余，但有点不伦不类。

正伸着脖子两边看，冷不防眼角一扫，我觉着好象看到了些什么眼熟的东西。

回过头看了看仔细，就看到那边那个靠门的角落里一根方柱子突出的地方，有个人在那儿站着。

周围人来来往往，不是端菜送饮料，就是拉着人灌酒，惟独他独立于那些人之外似的安静站着，一动不动看着酒席里的人，在那个比较不引人注意的角落里头。如果不留神，还真不容易发现他的存在。

而等看清那人的长相，我忽然有种想笑的冲动。

居然是他，这世界还真是小……

来这里的路上见到一次，在林绢家的院子里撞见一次，而到了酒席里，又见到他一次。这个一身白衣，清俊而安静的男孩。

意识到我的目光，他本来专注于酒席的视线忽然朝我方向扫了过来，只是轻轻一瞥，我心跳了一下。正准备朝他露出个‘又见面了’的微笑，他目光一转，又看向了酒席。而就是刚才那短短的一瞥，也是淡淡

的，好象从没见过我这人似的淡然。

有点挫败，那种热脸贴到冷屁股的感觉，我低头喝了口可乐。想想不甘心又抬起头朝那方向看了一眼，那男孩却已经不见了。

不在角落里，不在酒席间。

“喂，找什么呐？”肩膀上被用力一拍，林绢在我边上坐了下来。

我收回四处乱扫的视线：“找帅哥。”

“嘁，吃撑了是吧。”

“嘿嘿……”正准备开口，突然肚子咕噜一响。觉得有点不对劲，我站了起来：“厕所在哪里。”

她咧嘴一笑，朝外指了指：“出门往右，井旁边那个单独的小房子。”

走出厕所，对着扑面而来的风我用力吸了口气。

这地方什么都好，就是厕所不好。马桶不是抽水的，是要自己舀水去冲的。所以里面的味道可想而知。

“哎，这不是跟绢子一起来的那个妹妹吗。”正走到井边打了水冲手，边上过来一个人，匆匆走着，经过我身边时朝我打了个招呼。

仔细看原来是林绢的婶婶，我忙对她笑笑：“是啊阿姨。”

“乡下地方，吃得惯吗。”

“嗯，菜太好啦。”

听我这么说，婶婶笑得很开心：“和绢子多住几天啊，我给你们把房间都收拾好了。”

“好的，谢谢阿姨。”

婶婶又笑，眼睛眯成一条线，一边朝屋子方向指了指：“你们慢点吃，婶子先去给客人打招呼啦。”

“好的阿姨，您去忙吧。”

目送她的身影直到消失，我放下水桶甩了甩手站起来。

这些亲戚，他们都是喜欢着林绢的吧，看他们的样子，不是那种因为看她出息了而贴上来的热乎，也不是伪装出来的热情，那是种真的喜

欢，甚至可以说是讨好。我想这可能是这些年来为没能照顾到她而感到愧疚的原因，毕竟，林绢爸爸再不好，也是他们的家里人，当初赶走是一回事，之后的心态又是另一回事。

而林绢她又是怎么想的呢。我想他们对她的态度，既然我可以感觉到，身在他们中间，她不可能一点都发觉不了。可是一直没机会去问她，从她的言语和表情里，我又什么都觉察不到。算了，反正看样子还要在这里住上几天，解铃还需系铃人，随她吧。

琢磨着回过头准备回屋。刚走没几步，一抬眼呆了一呆，因为我又一次看到了那个男孩。

没有理会身边进进出出忙碌的身影，也没见有谁出来招呼他进去拼酒，他一个人在屋子前的台阶上坐着，一只手托着腮，侧着头斜眼对着屋子里瞧。

回过神的时候，我发觉自己已经站在了他的边上。

而他并没有意识到我的存在，依旧侧着头望着屋子里吵吵闹闹的人群，两只眼睛一眨不眨，很专注的样子。我踌躇了半天，最终还是没敢贸然出声跟他打招呼。

一低头正准备进屋，冷不防边上一个人拿着托盘匆匆走出，没注意到我，朝我身上撞了一下。

我一个趔趄，几步后退一屁股坐到地上，那人一声惊叫：“啊呀，小姑娘，要不要紧。”

“没事没事。”爬起来拍拍屁股，屁股很疼，不过应该没有伤着。

“哎呀走得太急都没看到，你看这……”脸涨得通红，那个帮厨的小伙子有点窘迫地挠着头。

“没事啦，真的没事。”

“那……我去厨房了。”

“好啊，你去忙。”

看着他离开，我收回目光。一眼撞到那个男孩的视线，他坐在原地静静看着我，眼神依旧是安静的，就象刚才那样安静而专注地看着屋子里热闹的人群。

我没来由地郁闷了一下。

起码羊圈边上好歹还扶了我一把，这回看着我摔倒也就算了，连个表情都没有，让人觉着自己像个傻瓜似的。这人，怎么一点礼貌都不懂

啊。

心一横，我朝他点点头：“你好。”

他愣了一下。目光闪了闪，没有吭声。

“哪边的亲戚？”

他依旧没言语。

还保持着礼貌的微笑，我觉得脸上有点挂不住了。脸皮子一阵一阵地发烫，好在边上没别人。所以咽了口唾沫，我继续道：“我是女方家亲戚的朋友，你也是女方家的吧，我在那边的院子里见过你，就是那些羊的地方，嘿嘿……”

指手画脚一口气说完，发觉自己不是一点点的厚颜，因为从头到尾，人家始终那么安静望着我，没开过一声口，也没有任何的表情。

如果有洞，我想我会立马一头钻进去。可是洞有吗，没有，所以我只能硬着头皮继续往下说，否则就这么离开，我不但面子一点都没，里子也快完蛋了：“今天谢谢你啊，在那里扶了我一把。”

他目光再次闪了闪。一度我以为他要开口了，可他只是侧了下眼，朝屋子里因为逼新郎喝酒而掀起的一波喧闹声方向看了看。然后又将目光转向我，伸手轻轻掠了下头发。

“散心呐？”继续问，可我的脸真的已经挂不住了：“里面确实挺吵的。”

还是没吭声，不过如果没看错，我想他的嘴角在那瞬间牵了牵。

终于正视自己的失败。

头一低从他身边走过，正郁闷地准备冲进屋子，忽然悉琐一声轻响，一道话音在我身后不紧不慢地响起：“吵，挺好，热闹。”

我呆了呆。

回头就看到那男孩已经从台阶上站起来了，看着我，原本淡淡的神情上隐隐一丝笑：“你叫什么。”

“我？”犹豫了一下：“宝珠。”

“宝珠。”重复了一次，他点点头，一双暗褐色的眸子对着我的眼睛：“你陪我么。”

“什么？”愣了愣。没明白过来他这话是什么意思，屋子里忽然传出

林绢一声大叫：“宝珠！新娘新郎来敬酒了！快来！”

“哦！”转头朝里应了一声，再次看向身后，不觉一怔。

身后那男孩又不见了，台阶上空荡荡的，周围几十步开外目光所及的距离，除了灯光所照出的那些屋子和空地，什么都没有。

“宝珠！”林绢又在里头催了一声，我忙奔了进去。

跑到席位上时新郎新娘已经在那边等着了，一桌子的人也是。

一路过来好象所有人都盯着我看似的，有点尴尬，好在伴娘擅于制造气氛，唧唧喳喳对着我一叠声地调侃，未了把一大杯酒朝我手里一塞，说是代新娘惩罚我的迟到，让我一口气把它喝完。

这份上，不喝也得喝了。

端着酒杯眼角瞥见林绢在边上幸灾乐祸冲着我笑，我朝她扁扁嘴，抬手正要把杯子送到嘴边，就在这时，离我最近的一个人突然从嘴里发出一声惊叫：“啊——！”

声音很大，突兀间吓得我手一抖，而这同时周围一下子静了下来。

我停住手里的动作。疑惑地朝那人看了看，却同时发觉到在我看向她的时候，周围所有的目光随着她的视线，正都一动不动盯着我瞧。

确切的说，是盯着我的手。

我愣。

循着她的视线我低头朝我的手看了一眼，脑子嗡的一响，然后空了。

我手里那只装满啤酒的玻璃杯不知道怎的裂开了。

从内向外的爆裂，每一片碎片从我手掌里贯穿而入，像一片片透明但尖锐的树叶。

随着一丝痛觉迅速从手掌钻入我的大脑，那些黑红色的血线似的从伤口里钻出来，和着啤酒滴滴答答往下淌，而我的手还保持着原先端着杯子的姿势一动不动。

半晌当的一声脆响，杯底从我手下边坠落，地板上滴溜溜一圈滚动，在我脚跟底下停住。茫然抬头，我看到林绢从边上猛地冲了过来，一把把我抱住：“宝珠！！！”

在婚礼上引起一场不大不小的混乱之后，林绢和她的叔叔婶婶匆匆忙忙把我送去了镇上的医院。

一路上血就没止过。长这么大还头一次看到那么多血用那么快的速度从伤口里往外流，你几乎感觉不到疼痛，但可以清晰地感觉到那些液体在皮肤上爬，这感觉比单纯的疼痛还要可怕。可还得慢慢熬着，因为乡下路灯少，房子密度又散，出了村一眼望过去整条路上黑漆漆的，再加上刚下过雨，车子根本开不快。

路上林绢和她叔叔婶婶没少安慰我，可是他们说了些什么，除了林绢她婶婶当初被菜刀割破过手的故事之外，我什么都没听进去。车子里巴掌大快地方很快被血的味道占满了，那种铁锈一样的味道，林绢握着方向盘的手不停地在哆嗦，我被她的表情弄得怕透了。

一路欲哭无泪地赶到医院。

从小到大对医院有种天生的恐惧，那里那种莫名被消毒水弄得很压抑的环境，而且那里最容易看到一些不干净的东西。

不过这天我什么都没注意，那种天生的恐惧感，那些消毒水的味道，或者有没有看到什么不该看到的东西。

一路直到急诊室，我的脑子里都是一片模糊的，直到缝针的时候才清醒了点，因为缝针很疼。都不给你打麻药的，就那么一针一针往里扎，我眼睁睁看着，这么大个人，想哭没好意思哭，只能压着嗓子哼哼。将近一个半小时的治疗感觉就跟上了一圈刑，缝完后连路都走不动了，是被林绢她叔叔给架出去的。

包扎完了伤口屁股上又挨了几针之后，总算可以回去了，因为医生说这样的伤不需要留院观察，我也乐得这样。倒是林绢吵着要他们负责点看，又追问是不是要输血或者输液什么的，估计在她眼里，我刚才流的血她以为已经快把我抽干了。

回到村里婚宴早已经散了，一些人还在闹新房，我们两个回避着进了林绢她三奶奶住的那栋屋安顿下。因为婚礼上见血已经是很不吉利了，我们又刚从医院回来，新人的地方不能去怕冲撞了别人的喜气，所以只能从边上的门进她奶奶的老房子。老人家住的地方不在乎这些。

其实接触多了，觉得林绢她奶奶人挺好的，虽然话很少，看上去也比较严肃的样子。

她给我们准备的两间屋都是朝南的，地方不大，整理得干干净净，

被子都是新的，闻上去有股晒过太阳后的那种焦香味，显然是为此特意准备过。可是林绢有没有感觉到，我依旧不知道。她什么都不说，只张罗着把我塞进被子，然后关窗、倒茶、给我掖被子，把自己搞得很忙碌，就是不正眼朝进进出出给我拿这拿那的她的三奶奶看过一眼。

就这么折腾了大半夜，给我热了碗参汤看着我把它喝完，三奶奶才回去睡了。她一走林绢也被我劝回了房间。因为奶奶一走，林绢的话匣子就打开了，从天气到婚礼到我的伤，她抱怨个没完没了，我想大概是因为她紧张，她一紧张话就特别多，而且说话频率快得像放机关炮。

这频率会让我感觉伤口很疼。

她走后房间里一下子就静了下来，真的静，什么乱七八糟声音都听不见的那种静。躺了会儿心跳总算恢复正常，伤口也不再疼得那么厉害了，只要不随便去动它。于是开始胡思乱想，想着一天里一通电话都没打来过的狐狸，想着翎，想着今天几次碰到的那个沉默的帅哥，想着婚礼上我突然受的伤，想着林绢刚才说的话……她说，怪了，好好的一只杯子怎么会炸了，难道是啤酒的问题？

这问题我也想不通，好好的酒杯为什么会在我手里突然碎掉，按理说，这种玻璃平时就是砸在地上也不一定能粉碎。当然，更不可能是啤酒的问题，这样的问题也只有林绢问得出来，地球人都知道，气体只有在密封的情况下才容易膨胀发力，酒杯那么大个口，你叫它哪来的地方去蓄积爆炸的气，那是啤酒，又不是装了一杯子硝酸甘油。

想不出原因，于是只能觉得自己很倒霉。

而当时的我根本就不知道，倒霉，这只不过是一切的开始而已。

迷迷糊糊不知道睡了多久，一种很痒的感觉把我从昏睡状态里拉了回来。

清醒过来天依旧漆黑一团，我感觉自己两只眼睛很痒，一种又刺又胀的痒。想伸手去揉，可是手动弹不了，后来发觉脚也是。整个身体像是被什么东西给压住了似的，一点点都动弹不了。

我一个激灵。

脑子里第一个反应就是不会让什么东西给压住了吧……可是我手上有姥姥留给我的珠子，而且因着这串珠子，我已经有十多年没有被压住了。

那这会儿我全身这种感觉又是什么？

想着，心里头冷不丁凉了一下。

姥姥说如果被痒着了，就想办法让自己动一动，只要动一下就好了，那东西就跟桌子上一层灰似的，看上去厚厚的很沉，随便吹口气就散，是个纸糊的老虎。

可是我根本动不了。

眼睛可以清楚地看清房间每个地方，我甚至还可以听到隔壁房间里三奶奶打呼噜的声音，可我就是没办法让自己稍微动那么一下。半晌感到脖子边好象有什么东西在对着我一下一下吹着冷气，我转着眼珠子想朝边上看，可是什么都看不到。

我心绷紧了。

想出声叫，但嘴里发不出一声声音，尝试着想扭一下头颈，刚一用力，耳朵里轰的一响，好象整口江在耳朵里倒翻了，我只觉得一边太阳穴昏天黑地一阵尖锐的疼。

那疼让我身体条件反射地一抽，只那么一下，身上那种被什么东西给压着的感觉消失了，我嘴一张，一声尖叫：“林绢！！林绢！！！”

“啪！”灯亮，刺得我眼睛一阵生疼。

闭上眼下意识钻进被窝，片刻听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朝我奔了过来，坐到我床上，手伸进被窝把被脚朝边上掀开：“怎么啦宝珠？”嘴里啪啦机关炮一样的话音，是林绢。

我睁开眼，眼睛依旧是刺痒的，被灯光照得有点睁不全，可是脸被她抓着，所以只能勉强抬起头，迎着光线朝她看了一眼：“绢，我……”

“啊！”没等我说完，她对着我一声尖叫：“你的眼睛怎么啦？！！”

“我的眼睛……”被她这种样子吓了一跳，我刚被灯光稳定下来的心脏又开始乱跳起来，挣扎了一下把身子撑起，冷不防碰到手的伤口，痛得我一咧嘴：“哇！”

“怎么啦？出什么事啦？！”正捧着手抽气，门再次被推开，林绢她三奶奶睁着双惶惶的睡眼站在门边上对着我俩看。

片刻目光停在我脸上，她一下子睁大了眼睛，几步走到我身边，捧住我的脸：“怎么回事，你碰过啥不干净东西了闺女？”

我被她们先后的表情弄得僵住了。

隐隐觉得有什么很不好的事情在我脸上发生了，我看了看三奶奶，再看看林绢，用力睁了睁我那双不知怎的异样厚重的眼睛：“绢，拿镜子给我。”

“别看了，你先躺着。”一边把我往床上压，一边看向三奶奶：“快把叔叔他们叫来，快啊！”

“哎！哎！”应着，匆匆忙忙朝外头走去，我看着三奶奶的背影突然有种很不祥的感觉：“绢！把镜子拿给我！”

“别看了别看了，就是有点肿而已。”拍着我的肩膀，她好声安慰我。

而她这种样子让我更不安了，一把推开她的手，趁她还没反应过来，我一骨碌爬起身直奔向梳妆台那面大镜子，对着镜子里的人仔细一照，这一看差点没把我的魂给吓了去。

镜子里那是张什么样的脸啊！

肿得跟只猪头似的，两边的脸颊都透明了，从太阳穴到腮帮子，朝外微鼓着在灯光下隐隐发光，像镀了层釉似的。而更可怕的是我那双眼睛。不知道被什么东西给感染了，上下眼皮红得像肉冻，朝外鼓胀着，把本来还不算小的两只眼睛挤成了一条线。

怪不得刚才怎么睁都觉得睁不开来，都肿成这样了，还能睁得开吗……

牙关节一阵发抖，对着镜子里这张异形似的脸。

“绢……”话还没出来，眼泪先下来了，我脚一软一下子坐倒在地上：“怎么会这样……”

当晚我再次被送进了医院，因为林绢扶我上床时发觉我身上很烫，量下来一看体温超过39度，所以等她叔叔婶婶一到，几个人二话不说把我架上了车。

进医院后我整个人就开始觉得不行了，之前在家里没有感觉到的症状，不知道是因为吹了夜风还是一路上的颠簸，一进医院闻到那股浓烈的消毒药水味，一下子就发作了起来。只觉得浑身疼，每根骨头都重得像要从身上垂下来似的，虽然身上裹了两条毛毯，人还是一个劲地发抖。

林绢吓坏了，一路上用我的手机尝试着和狐狸联系，可是电话打过去始终没有人接。不知道狐狸和翎在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这种时候我也根本就没心思去管这些。只一味恐慌在我身上的变化里了，明显感觉到进医院后自己的脸比刚睡醒时又肿了不少，特别是两只眼睛，痒得恨不得用手去挖。而身上又酸又冷，虽然平躺在医院的床上，可是难受得整个人躺不直。

血样报告出来后医生给我挂了几瓶点滴在病床边吊着，他说我发烧

是因为伤口发炎了，而脸上的肿是因为青霉素过敏。林绢当时就反驳那个医生，说我们之前来医院看时伤口处理得好好的，而且还打了抗炎药，怎么还会发炎。医生对此解释，虽然用了抗炎药，但并不能保证伤口百分百就不会被感染，也许是因为之后又接触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引起的。林绢又追问青霉素的问题，她说这是医疗事故。但医生矢口否认青霉素是他们这里打的。事实也证明医生没有撒谎，因为把之前的病历卡和打针单子拿出来翻了个遍，确实没有给我开过青霉素这帖针剂。

于是我们只有沉默。

当然沉默不代表就能接受这个事实。总也想不通，即使后来这一系列事情过去之后，每每和林绢谈起，我们始终是想不通，既然不是在这个医院里打的针，而我除了这里又没去其它任何地方就疹，那让我过敏成这副样子的青霉素，我到底是从哪里给沾染上的。

吊完点滴后，天已经亮了。

几瓶药下去似乎没有立即发生什么疗效，烧依旧保持在39度以上没有退，脸还是肿得让我感到太阳穴发疼。两只眼睛倒是不痒了，不过也已经肿得差不多已经睁不开了，我猜之所以不痒，肯定不是药起作用了，而是它们根本就胀到了极限。

医生让我留院观察，我没答应。我想回家，回城里的大医院彻彻底底做个检查，因为我始终对青霉素的事情感到可疑，并且耿耿于怀。林绢也是这么认为的，所以虽然叔叔婶婶的意思是让我留在医院，她还是坚持着把我带回了三奶奶家。

其实坐在后车厢一路颠回去的时候，一度我是有点后悔的，因为车颠得我难受得想用什么东西把自己的骨头砸碎。想起从林绢家到我们住的城市那段不算短的路程，我不由得担心我是不是能够扛得住。万一中途又发生什么病变怎么办，至少在医院，还是随时能得到必要的治疗的。但是想到回去后可以得到的彻底的治疗，我还是决定忍。

半顿饭的工夫总算进了村。这会儿天色还早，很多人都还没起床。蒙着层晨雾的田埂上只依稀一两道身影在那边慢慢晃动，远远几只野狗听见了引擎的声音，一路追了出来，又在摸不找的地方跟着车甩着尾巴汪汪叫。

再转个弯，就能看到林家大院了。大院正门锁着，新漆的门上两个光鲜的“喜”字，门下满满当当一层红艳艳的碎片花似的铺了一地，是昨天晚上放完了之后留着装点个喜气的鞭炮。

车子转个向驶向大院的边门，林绢的婶婶把裹得像只粽子似的我从车座上扶了起来。

“来，宝珠，沾沾喜气。”经过那片碎红的时候，她对我说。我一边

发着抖一边循着她指的方向对着那片热闹的颜色看。正准备听她的话沾染点喜气，冷不防眼角边什么东西一闪，把我困难地缩在肿胀眼皮子下的视线给转了过去。

下意识朝那东西闪过的方向看了一眼，就看到刚才车子开过的方向，那道大门边上不远处一棵槐树下头，一个人站在底下盯着我看。

白色的衬衣，白色的裤子，在被雨水冲成了黑色的树干边看上去突兀得有点刺眼。意识到我的目光，他又看了我一眼，而我随即认出这张脸，是昨天连续碰到过三次的那个不知道是新人哪一方亲戚的男孩。

“看什么呢？”正对着那方向继续看着，车停，林绢拉开车门拍了我一下。我回过头由着她和她婶婶把我扶出车。站稳脚步等着她去泊车的时候我又朝那棵槐树下看了一眼，那男孩已经不见了。只剩下黑漆漆一根弯曲的老树映着身后一片被雾气弥漫的田埂，不知怎的，看着身上冷不丁一阵阴恻恻的冷。

忍不住一个寒战，我两条腿又开始抖了起来，这当口林绢的三奶奶从屋里头迎了出来，见着我这副样子，匆匆忙忙带着他们几个人连抱带扶把我弄进了屋。

没想到前脚进屋，突然一泼急雨没头没脑从天上灌了下来，毫无防备之间，势头大得像山倒。

那时候林绢刚从楼上拿着她的行李下来。就那么眼睁睁看着天突然间黑塌了下来，然后卷下那么大片雨。本想等上一两个小时等它势头过了再出门，却又一次没有想到，这么大的一场暴雨，本来说什么一两个小时也足够它倒的了，没想到一直到当天天黑，愣是未见收过一点势头。

这一来把我们给弄僵了。

本来从医院急急出来，就是为了能早点带我回城去大医院治疗，没想到人还没上车，这场雨就倒了下来，下得连对面的树影子都快看不见。这下可好，城里回不去，镇上的医院也去不了，我们愣是被这一场连气象预告都没播报过的暴雨给困在了这个地方。

第五章

“真他妈的霉啊！”最后一次看了眼那场下个没完没了的雨，林绢对着窗户挥了挥拳头。

我缩在被子里没吭声。

身体难受得要死，在确定了无法离开这里又无法再回医院去这一事实之后，一下子失去了所有希望，我立马被全身所有的难受给吞没了。那种全身无法舒缓的骨头的酸疼。躺在被窝里，就像躺在一大块钢筋水泥板下面，我在这样的压力下辗转反侧，明明累得要死难过得要死，可是根本没办法让自己合上眼。而自己那张脸根本是想都不敢去想，生怕自己越想越绝望。

当时甚至想，我大概要死在这个地方了，如果再继续被困在这里的话。

吃了医院配的几包退烧药，没什么用，这病好象打定了主意缠住了我似的，不论我怎样听他们的话，喝下一碗碗热水，窝在被窝里发汗……一直发到人虚脱，热度愣是褪不下一分来。

就这样在床上翻来覆去躺了一天，听了一天的雨，煎熬了一整天。

到晚上忍不住哭了，趁他们都不在的时候，一个人钻在被子里小声地哭，然后一个劲拨打手机。可是手机的铃持续响着，却始终都没有人来接。

后来手机没电了，把它放回到桌子上的时候，林绢捧着碗热水推门进来。

我赶紧闭着眼装睡，生怕她看到我哭过的样子会更紧张，搞不好最后两个人哭成一团，我怕自己会更受不了。然后听着她把水放到我边上后在我床边坐了下来，也不叫醒我，也没有别的什么动作。那会儿屋里安静透了，只有雨水一个劲砸在玻璃窗上噼里啪啦的声响，还有一波又一波水沿着房檐上的管子被冲到水沟里去那种的泉涌似的动静。

就那么僵了半晌，正当我实在忍受不了身上的酸痛，熬不住想动一动的时候，门开了，我听见林绢冲着外头低喝了一嗓子：“你干什么啊……”

声音冷冷的，没好气，所以我大致可以猜出站在门口的人是谁。果然不出片刻感觉到身后凉了一凉，一只粗糙的手指伸进被窝，在我脖子上捏了捏，然后耳边传来三奶奶轻轻的话音：“闺女，醒醒。”

我就势翻了个身。刚睁开眼，就看到林绢站在她三奶奶边上看着她，皱着眉。她三奶奶就坐在我的床边上，手里拿着一只调羹一只碗，调羹是不锈钢的，碗里装着的似乎是白酒，从扑鼻而来那股淡淡的酒气上判断。

“娟，帮忙把宝珠的被子挪开。”看到我睁开眼，她开口。

林绢的眉头皱得更紧：“她会冷。”

“一会儿就好，快。”

“赶紧想办法送医院吧，你这是干吗呐？！”眼看着她三奶奶径自撩开了我的被子，她一边护住我的被子，一边提高了嗓门急急地问。

三奶奶拍开她的手，看了她一眼：“急啥，这是为她好。别挡着，小心她着凉。”

“……你到底要干吗？”

“刮痧。”

刮痧，一直听人说起过，但从没被刮过，因为听说这是以前的人用来治疗夏天中暑的土方子，而我从来没有中暑过。

更没听说过，发烧也能靠刮痧去治疗。

半信半疑中由着三奶奶把我身体翻了个个儿，然后撩起我背上的衣服用调羹沾了碗里的白酒开始帮我刮痧。说不清为什么那么听话，也许是身体实在烧得难受，也许她当时那种认真微带着严肃的样子让我想起了姥姥。

总之刮痧还是挺舒服的，在刚开始刮的时候。一种丝丝凉的感觉顺着皮肤由上而下一道道划过我被烧得发烫的身体，伴着酒香有一种莫名舒坦的感觉。

不过当那种感觉持续了十多下的样子之后，开始觉出它的劲道来了。

因为刮痧用的调羹是金属的，刚开始的几下给人的感觉是冰冷的舒服，多刮几下皮肤开始受不了了。那个火辣辣啊……一下又一下还盯着一块地方不放地刮，直把我辣得从最开始压着嗓子哼哼，到后来忍不住扭着身体乱叫。

实在是疼，简直是挖骨头割肌肉似的疼。

把林绢给吓坏了，站一边尖叫着想阻止她三奶奶的继续动作，可是并不成功，因为三奶奶的调羹依旧在我背上一上一下划着，固执而专注。

“出血了！她出血了！”停了片刻，林绢又尖叫。

“这不是血，是痧。”

“痧怎么这样啊！都发黑了！你快停啊！要出事了啊！！”

“这丫头！怎么这么一惊一乍的，没见过刮痧么。”三奶奶说着话嗓门也大了起来，倒把林绢的声音给一下给压了回去。然后又听见她继续到：“这颜色说明她身体里头的病都发出来了，越是重颜色越黑，如果都跟刚才一样粉红色的，那奶奶也就不刮了。哎，你说这孩子，到底是撞磕到了什么，怎么会病成这样。”

“撞磕，什么意思？”

林绢问的，其实也是我想知道的。不过三奶奶并没有立即回答她的话。沾着酒在我身上沉默着又刮了几下，她这才道：“没什么，既然痧能逼出来，说明也没什么大碍。宝珠，舒服点没？”

听见三奶奶问，我点点头。

倒不是为了礼貌所做的违心之举，而是确实真的舒服，虽然刚才背上被那把调羹刮得刀割似的疼。

久了之后，等那些疼痛慢慢变成一种比较麻痹的钝痛，背上开始被一层暖烘烘的感觉所包围，本来阻塞在身体肌肉每个部位那些酸胀得让人身心具疲的感觉，随着这种感觉的到来逐渐消失了，身体开始变得放松，好象压在身上很久的某些沉重的东西一下子没有了，也在这同时开始感觉到了床的舒服。于是整个人不由得飘飘然了起来，在背后那股浓浓飘来的酒香之中。

耳朵边似乎三奶奶和林绢又絮絮地说了些什么，我没怎么听。那会儿头脑变得有点模糊起来，眼睛也是。只感到两个人一直在交谈，不过声音听上去很轻，也挺远，远得好象在另一个空间里似的。

只有背上那种热烘烘的感觉是清晰的，我贴着软软的被褥和枕头感受着这种软软的烫，然后觉得周围所能看到的東西也都变得软了起来，软软地摇晃着，软软地随着灯光变成一团软软的模糊……

模糊里似乎有一团软软的影子。

苍白的颜色，在那一团软软的晕黄里头慢腾腾地朝前走着，对着我的方向。

近了，似乎是个人的影子。

我贴着枕头动了动头。想转过身去叫林绢，可是脖子软软的没有力气，只眼看着他一点一点朝我靠近，然后低下头，贴近我的脸：“你陪我么……”

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黄昏了，我睡了大半个夜加一整个白天。

依稀记得昨晚伴着那些奇怪的感觉我好象做了个什么奇怪的梦，不过梦里到底有什么，我却是拍着脑子都想不出来了。

不过那也不是我特别想去关心的，身体舒服了，暂时就图着享受这种舒服了，别得什么都管不到。因为一觉醒来烧已经褪了不少，虽然身体还是很虚，不过折磨了我昨天整整一天那种难碍的酸痛感彻底消失了，而且人也有了那么点胃口，闻着吃的味道开始觉得香了，甚至一口气喝掉两碗粥。

看样子土方子确实有它那年代的神奇之处的。

不过脸上和眼皮上的肿还是不见起色，虽然雨停后林绢和她家人又送我去那家医院复诊了两次，然而吃了不少消炎药外加敷了中草药，可就是没有一点效果。后来连那里的老医生也没办法了，只说了个比较专业的某种药的名字，而那种药是镇上这种小医院所没有的，他们让我上城里医院去配。

于是在林绢三奶奶家住了四天也折腾了整四天之后，没多耽搁，在第四天傍晚我俩收拾了行李，在他们一大家子那么多人浩浩荡荡的相送之下，踏上了回家的路。

* * * * *

回到我们居住的那座城市，一路沿着华灯璀璨的高速公路往家的方向驶的时候，已经快凌晨了，颠簸了几小时的我横在后座上没法动弹，不是因为累，而是晕车。

“喂，你还好吧。”感觉到我的不对劲，从后视镜里看看我，林绢问。

我答不上话。只觉得一开口胃里就排山倒海似的，傍晚喝的那两碗粥没地方去，憋着劲就想往我喉咙外头窜。所以只能摇摇头。

“你脸色很难看啊。”说着话，一辆车从边上擦过，猛超到了前面，林绢卒不及防晃了下方向盘。

我支着胳膊肘坐起来：“你就别管我难不难看了，多看着点路啊大姐。”

“没事，现在车少。”

“有事就来不及了。”

“别用你那双豪猪眼瞪着我，乌漆麻黑怪吓人的好不好。”

提到眼睛我的胃又一阵痉挛，忍不住弯下腰缩起身体，而林绢显然被我这样子给吓了一跳，头一转看向我：“喂！怎么啦？？”

“我……”正想提醒她看着点前面，前面一团强烈的白光猛地闪过，刺得我手忍不住朝眼前一遮。就那么刹那间的工夫，一阵尖啸伴着道尖锐的喇叭声轰鸣着从边上疾弛而过，车声隆隆，像贴着耳朵刚开过一列火车。

好险，真的好险。

那么大辆翻斗车，都没见是什么时候迎面开过来的，要不是林绢反应快猛把着方向盘从边上擦过，我们这辆小小的POLO车差一点点就成了那只庞然大物底下一滩僵尸了。

“靠……这么晚居然还有这种车？！”直到那辆车一卷风似的在公路尽头消失成一个小黑点，回过神，林绢停下车朝那方向恨恨看了一眼。

眼神是心有余悸的，及至感觉到了什么慢慢转向我，脸色从刚才的苍白一下变成暴红：“你！！宝珠！！！你！！！！！”

我吐了。

就在刚才车身猛一转的当口我的头一下子撞在了车背上，这一下撞得我再也憋不住了，嘴只是那么一张，胃里憋了几个小时候那团厚厚的东西几乎是同时迫不及待从我喉咙里直倒了出来。

一片绿绿黄黄，一片酸气冲天……

我在这一堆酸气冲天的东西当中充满歉意地对着她看，用我那双被呕吐折磨得泪眼婆娑的眼睛。

在离家还有半条街的地方，林绢放我下车然后离开了。

其实这是我自己要求的。

虽然腿很软人很虚，但我实在是没办法继续憋在车厢那股风都吹不散的味道里头了。离开时留意了下林绢的脸色，虽然照顾到我的情绪她掩饰过了，但表情依旧很难看，有种欲哭无泪的可怜。天知道她有多宝贝这辆车，从买回来那天“宝贝”这词就不专属于她家那个小情人了，情人是宝贝亲亲，车是亲亲宝贝。

而我把她的亲亲宝贝弄成了一只臭鼬……

看着她一脸郁闷地开着车闷声离开，我拖着自己的包朝家的方向走去。一脚高一脚低，不过心情总算是安稳了点，胃里也不觉得有刚才那么难受了，可能是吹多了凉风的关系。

抬头看看家里那栋楼，隐在周围那些层层建筑间，黑洞洞的，没有一点光。想起一直都没有联系到狐狸，也不知道他是不是在家，也不知道他和那只麒麟……到底发生了些什么事情。

不敢多想，因为想着头就开始晕了起来，我只能加快了步子朝家门口方向赶。

到家门口，不知道为啥先在窗口这儿朝里头张望了几眼，做贼似的。

还是什么都看不出来。里面太黑，只能看到店里面桌子椅子都摆得很整齐，我觉得自己心定了定。伸手去包里摸钥匙，没摸着。把包拿下来放在地上兜底翻了一遍，还是没找着。难不成是忘带出门了？琢磨着，我朝门上拍了拍。

连拍三下，里面没有反应。我加重了力道又拍了几下。

还是没反应。

怎么回事，真的没人在？

想着我绕过店门口走到客厅的窗户边，对着里面看了看。里面很黑，但路灯能照的范围还是看得比较清楚的，里面很整洁，狐狸专用的那只杯子在茶几上搁着，边上摊着几份报纸，同往常一样，和我离开时没有多大区别。

于是我贴着窗用力拍了两下：“狐狸……狐狸！”

“汪！汪汪！！”叫了两声没有听见狐狸的回答，隔壁家的狗倒被我吵醒了，大着嗓门冲着天乱叫了几嗓子，被它主人从窗口一声呵斥，蔫了回去。

周围一下子安静了，空荡荡的安静，只有我一人的脚步和衣服悉悉琐琐的声音在夜风里轻响着，特别的孤单。

难道家里真的没人……

突然发觉自己还真的不是一般的霉，从跟林绢去吃喜酒后到现在。

转身对着那条空无一物的马路。钥匙忘带，家里狐狸又不在，突然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早知道应该听林绢的，跟她回去睡一晚就好了，因为明天她要带我去医院看我的脸。而这会儿……看样子只有干守在风里等出租车了。

真衰……

不过幸好，狐狸不在，那家伙看上去也不在。他不在就好，不然，我真要认为我是撞到衰神当道了。

边琢磨着，边抱着包看着马路，期盼着出租车快快出现好载我赶去林绢家过夜。

就那么干坐在台阶不知过了多久，身子一摇一晃开始感到发软，远远一辆出租车朝这方向驶了过来。

一下子跳了起来。

抓着包正准备奔向马路，还没迈步，头顶冷不丁飘来一道话音，在我耳边轻轻回转：“回来了？”

我一喜。

听上去像是狐狸。抬头循着声音望了过去，正想开口回应，及至看清楚二楼那道坐在窗台上的身影，我头皮猛激灵一下，然后一阵冷冷地麻。

窗台上坐着的那个人，穿着狐狸的衬衣，穿着狐狸的牛仔裤，连身高身形都几乎和狐狸一模一样，却并不是狐狸。

斜倚着窗台一双长腿在窗下轻轻晃悠着，他看着我，手指拈着脸侧一缕银白色的发。在我望向他的同时眼里暗紫色的光一闪而过，纵身从窗台跳下，轻轻落到我的面前。

然后侧身，微颌首，像个优雅的绅士般：“可找到驾驭麒麟的方式了么，我的神主大人。”

只是——看上去像个绅士般的优雅——而已。

我听见自己心里一声尖叫：镞！！！！！！

第六章

话说当年麒麟私下人间造成天下大乱，而遭天谴被高人用锁麒麟困住了魂魄之后，其实两千多年以来，一直都有知道这个传说的人在千方百计地搜寻这根锁麒麟的下落。

因为传说，得锁麒麟者，上观阴阳，下测鬼神，凡人得之能开天眼，修道者得之可谓通天。还因为自古的一个说法——得麒麟者得天下。

麒麟这种既被世人描绘成一种祥瑞，又无一不在那些描绘间隐露着它们煞气的神兽，它是成就一代枭雄的圣物。

听起来相当的诱人。

但麒麟这种生物，得之，并不是随便什么人就能够操控并加以利用的，正如并不是所有拥有王者之相之才的人，都能够成为一代霸主。何况这一头麒麟，它的降临于世并非遵照天意。镬是逆天的一个罪者，对于当时的朝代乃至今后的时代，它是多余的。

因为罪孽深重并且戾气不散，它既不能上天，又不能放任它在人间不管。所以为了防止它有一天脱离锁麒麟的束缚之后，由于没有更强大力量将它约束而再次失控，在那名高人将它困住之后，神给予高人一个特权，也是个契约。

契约里约定，麒麟镬可以被人所控制，虽然它没有命定的“宿主”。在麒麟留在人间继续其刑罚的这段时间，由那名高人暂时充当“宿主”的角色，在不滥用麒麟力量前提下掌控它，并由其亲自选择可以继承他衣钵的传人，以在他离世之后继续负责对麒麟的看押和监管。

一代衔接一代，直到麒麟回归天位。

这无形中束缚了那位高人的功德。因为对神的私加控制本身就是造孽，虽然之后这行为得到了神的肯定，但上古的规矩不能打破，于是这罪孽令得他不得不在独自承担那一切之后，要再继续受到轮回之苦。

所以相应的回报，是准许那位高人每隔三代借自己传人的身体复生，并保留有前世所有的记忆，借以这样的方式，来兑换神承诺于人的长生不老——那个原本并不存在的，被从古至今世人所无限向往和追求的说法。

所以说，除了当初将麒麟封禁的高人之外，也只有被他所认定的传人，才拥有主宰并控制锁麒麟的资格。其他的人，即使是无意中得到了锁麒麟，一旦把沉睡在内的麒麟唤醒，在一定的时间里如果拿不出那位高人所赐予的驾驭麒麟的方式，那么到了时间，他会被他召唤出来的麒麟反噬，因为他身上那根无法从血脉中剥离而去，并且时刻将麒麟牵引在他身周的锁麒麟。

反噬后锁麒麟重新回归自由，而麒麟亦将再次回到锁麒麟中沉睡，直到有一天刑满被重新召回天界，或者被高人真正的传人唤醒为其所用。期间，任何一种力量改变不了这个契约的有效性。

这是狐狸在送我离开前告诉我的。和更早以前，我刚得到锁麒麟那会儿他告诉我的关于锁麒麟的传说相比，更详细，但又更邪乎了一点。而那个时候我正为镬的言行而困惑不已。

镬对我说：你还有三十八天，我的神主大人。

那是他回到我家第二天，一早清醒过来后对我说的第一句话。

综合狐狸所说的那些东西，听起来就像个天方夜谈，如果不是锁麒

麟和那只麒麟本身活生生存在于我身边的话。而当时听狐狸说的时候，别的我都没怎么放到心上去，那些什么高人了，宿主了，长生不老死了……只有那个关于得到麒麟锁的人所受到的时间限制的问题，我是留了心的。

看起来三十八天就是我剩下的找出驾驭麒麟的方式的时间，而这点时间又在林绢的老家用掉了八天，也就是说，找出驾驭麒麟的方式以避免最后被他反噬，我还剩下一个月的时间。

如果换成以往，可能我会把它当成听故事一样一笑了之。什么麒麟，什么高人，听上去就是那种小说里头都说烂了的神话故事。

可是麒麟真的存在，锁麒麟也是。

而我真实看到过麒麟吞噬东西的样子。

所以我知道，被麒麟吞噬……那会是种什么样的情形。就像那只控制人于无形的影蜃，虽然只是不经意间的一瞥，它被麒麟活生生吞噬的样子，至今让我难以忘记。

而从没想到过这种情形有一天可能会落到自己的头上。

怕吗？不知道，那会儿觉得脑子里挺乱的。但有一点我明白得很，那天清醒过来的麒麟，很可怕。一种陌生的、无法用我苍白的语言去形容的可怕。有这么一种感觉——当时狐狸就在我身边，可是一下子因为麒麟的醒来，变得很远，而那会儿似乎周围一下子被抽空了，只留下麒麟身上那种突然散发出来的麝香似的淡淡味道，还有他那双颜色很特别的眼睛。

直到后来狐狸把我送到林绢那儿，那种感觉才从我脑子里消失。

那时候我似乎还是比较笃定的，可能是因为狐狸的眼神。虽然狐狸有时候说话你根本分不清他到底是跟你开玩笑还是说真的，但我知道在重要的事情上，他不会兴口开河。他说这件事他能处理，所以我就跟着林绢屁颠屁颠地去参加婚礼了，以为回来，一切事情也就过去了，就像过去很多我不愿意面对，却又不得不去面对的种种境况。

狐狸会帮我的。

可现在……狐狸在哪里。

“可找到驾驭麒麟的方式了么，神主大人。”又一声轻而优雅的话音，在我脑子里乱烘烘被那些念头包围的时候突兀打断了我的思绪。

回过神脱口而出：“狐狸在哪儿？”

也不知道我那句问话有没有被他听进去，铷看了看我：“你还有三十

天，神主大人。”

“狐狸在哪儿？”我又问，提高了声音。

这回他听见了，因为他皱了皱眉：“那只畜生，”眼波流传，嘴角轻轻扬起：“他被我处理了。”

“什么？！”我一惊。一时忘了眼下的状况，一步跨过去凑到他跟前：“你说什么？？”

他朝后退开了一点，目光对着我的衣服，眼神一闪而过的不悦。

而这同时我突然全身像被什么东西猛撞了一下，离他两步开外的距离突然间朝边上斜了出去，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人已经重重跌在了马路中间。

一辆机车在这当口从我身边飞驰而过，朝着我连按了几下喇叭以示警告，我全身一层冷汗。

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腿都有点打颤了，而他看都不看我一眼，转身走向房门，而那扇原本紧锁着的大门，在他靠近的一刹那，咔的一声自动开启。

“你身上的味道很重，神主大人，”走进屋子，他再次开口，声音依旧是轻而优雅的：“洗个澡吧，你很脏。”

我看着他的背影嘴唇子动了动。

想说什么，可是一个字也说不出。身后又一辆车疾驰而过，卷起的风吹得我全身一个激灵，低头拍了拍衣服，我一摇一晃跟着他朝屋子里走去。

进屋后第一件事就是去卫生间，虽然这会儿我累得直想往床上倒。一路穿过客厅，翎就在厅里头坐着，一双暗紫色的眼睛看着我，像看着一个肮脏而卑微的奴才。

别看他刚才一口一个神主大人，看上去温润而有礼貌，事实上我在他眼里就是一只信手捻来捻去的蚂蚁。虽然有契约在身，我这种状况拿狐狸的话来说就是——对于人，控制不住麒麟之前，就只有被麒麟所控制的份。你不得不听他的话，哪怕你心里再不乐意，麒麟就是这样一种跋扈的生物。

而它们愿意放低姿态来控制你，已经算是对你这个人最大的恩惠，自古有多少人在“荣幸”见到了麒麟降世之后化成了飞灰，就因为入不得麒麟大人的眼。

这话也是狐狸说的。

有时候觉得狐狸知道的东西真多，虽然他也不过就五百年的道行。两千多年前的事情能如数家珍地一一道来，我想他大概几百年里没什么事做，除了修行就是拿这些故事当乐子了吧。

一头钻进卫生间，开了灯拧开水笼头。灯光扎得眼睛有点疼，揉着眼睛往镜子前一站，没仔细看，已经被自己照在镜子里那道影子给吓了一跳。

乌漆麻黑一张脸，痨病鬼似的。几天没吃好睡好以至颧骨下的肉都陷下去了，可是从太阳穴开始往下一直到下颚那块边缘地带却都还肿着，那种似胖非胖的古怪样子，冷不丁看上去，好不吓人……一双眼睛就别提了，蒙猪似的两坨鼓胀着，中间泛着透明发亮的红，边上一圈铁青色的黑。

要多难看，有多难看。

想起之前这张脸一直被镞盯着看，没来由忽然沮丧起来，而且这沮丧几乎一时压过我身体的不适和对镞的恐慌。

根本性地忘了镞是只麒麟，他是个男人，一个好看得让女人都会因为他的美而感到嫉妒的男人。然后突然意识到，即使在这种时候，面对的是这样一个人，女人虚荣的心理居然还是比性命更加重要一些。我的天……

不过沮丧只是一小会儿，身体的警告很快又让我回到了现实。

一路上的颠簸加上后来的呕吐，之后又被靠近镞时那一下突然的撞击，原本在镞面前可能太压抑自己了，所以没怎么感觉出来。这会儿放松了小半会儿，那些难受团在一起连本带利地回来了。一时难受有点得想放弃，蹲在马桶上坐了会儿，缓过劲勉强脱了衣服往冲淋棚里一站，等那些热水一把把刷在我身上，这才感觉全身的难受劲似乎缓了一缓。

从受伤生病到现在，我都还没好好洗过一次澡呢。

洗澡有点难度，因为受伤的关系。

小心翼翼避免水冲到那只受伤的手，一边小心给自己涂上沐浴露，感觉自己像是在避雷。不过那只手愈合得还挺好，虽然小镇上的医生说我发烧是因为伤口发炎引起的，事后证明他的话是错的，在拿着可笑的幌子忽悠我们。

明天差不多就可以把线拆了吧，翻开纱布朝里面看的时候我心里琢磨。那些线把我的手缝得像只蜘蛛网似的，但愿拆线不会太疼。不过谁知道呢，最近我实在是有点够背的。

重新贴好胶布把纱布遮好，我把满是肥皂泡的手腕放到花洒下头去

冲，刚把泡沫冲开，准备换只手，一眼瞥见手腕上似乎有什么东西，隐隐一层淡青的颜色，在我手腕上随着泡沫的消失而逐渐清晰。

不确定那是什么，一开始我还以为是脏东西。用手搓了半天没搓掉，对着光线照了照，好象是块淤青。

挺长的一块淤青，沿手腕而下，大约有五六公分的长度，但我想不起是哪里碰的了，而且手指压上去，也感觉不到疼。于是也就没再继续注意，我低头继续冲身体。

冲着冲着，觉得水有点过烫，我把凉水调大了点。似乎没用，因为水依旧挺烫，于是伸手把凉水开关调得更大。这一下又似乎有些过了，因为水温一下子低了下来，甚至直往凉里走了，我忙转过身。想把凉水笼头往回拧，手还没摸到笼头把，花洒里那股水陡然间一冷，又在同一时间里骤然喷出一股滚烫到沸腾般的水来！

我一声尖叫。

一时不知道应该是去关热水还是把凉水开得更大，那些烫得像一把把针往皮肤上扎的水，劈头盖脸朝我身上浇过来，而我唯一的反应就是朝冲淋棚外直跳出去！

脚落地，被地板上水一滑，整个人砰的一下就栽到地上了。

膝盖撞地，然后是肩膀。

那一下真的是重，因为当时根本毫无准备，而且边上除了马桶，连搭个手的地方都没。一下子跌得人都闷掉了，等反应过来，一片鲜红的血已经顺着脚底下的水花团似地漾开了来。

很大的一片，衬在雪白的瓷砖上面红得让人心惊肉跳的刺眼，而同时发觉自己这条腿已经没办法动了。躺在地上歪着头看着我这条腿，腿朝一边拧歪着，用着一种相当别扭、而我一点都没有知觉的姿势。

“咋！”正脑子一片空白地在地上抽搐着，脖子后一凉，卫生间的门被推开。

门就撞在我的头上，我一声闷哼朝里缩了缩，再抬头，就看到镬站在门口，一手搭着门把，一双眼睛沉默着对着我看。

我当时就呆住了。浑浑噩噩地感觉不到自己的表情也看不清楚他脸上的表情。片刻就见他一个转身，反手带门像是要准备离开。

眼看着门就要在他身后合拢，他的脚步却突然一滞。

因为我的手抓在了他的脚脖子上。

他又回头看了我一眼。目光依旧是安静的，事不关己的安静和淡然。

我在他那样的眼神里嘴巴蠕动了半天。然后一把把他的脚踝抓得更近，在他试图抽离的时候，总算从嘴里憋出几个字来：“我要去医院……”

第七章

“医生，化验报告出来了么？”

“还没收到呢。”

“……会不会有什么问题，都几天了。”

“你这种化验需要的时间多一点，不要担心。”

“哦……”

这段对话，几乎已经成了我入院几天以来的例行公事。

住了四天，等了四天的化验报告，不过不知道是因为这种类型的化验特别麻烦，还是化验的地点和别的都不一样，我到现在都没等到这个报告。不过脸上的肿在这几天连续的吊针下，和我手背上被针扎出来的青肿成正比地消退了下去，至少这一点，让我安心了不少。

四天前的凌晨三点，我被送进了这家颇具规模的市中心医院，当然不是镭送我过来的，而是我爬到客厅打电话把林绢叫到家送我来的。

说真的，当时想把那只麒麟杀掉的心都有，因为根本没想到在那种状况下我居然会被他丢下不管，而且面对那种状况的我，他甚至连伸手扶我一下的念头都没有。就那么转身走了，在我刚求他送我上医院去之后。干脆直接得让我有点想不通。

总想说，就算再不把人当回事儿，好歹有点同情心吧，至于做得那么绝吗？后来想想，也许我是过于高估了这只麒麟在人类外表下面所存在着的那一些可能存在的人性，或者根本就不应该以“人”的行为和思想来要求他吧，不过也正因为此，我在卫生间被他撞上那种样子后那瞬间的窘迫，后来很快就消失了，因为发觉那就跟被阿狗阿猫撞上没什么区别。

被送到医院那会儿，我的腿肿得伸都伸不直，腿上的伤口被缝了四五针，膝盖和小腿骨严重错位。

不过这并不是造成我住院的根本性原因。

医生在我全身做过检查之后，决定让我留院治疗的主要原因是我身体的过敏，以及身上没有完全消退的热度。他们在我的血样报告里发现，导致我脸和眼睛过敏成这样的原因似乎并不单纯是青霉素，还有些别的东西，而那些东西需要更进一步的化验和观察。

虽然听完医生的说法以后，我挺害怕的，因为得过病的都知道，看病最怕医生说不清楚你得病的原因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因为那就意味着根本确定不了你病的危急程度，也没办法完全对症下药。不过躺在医院病床上之后，看着那些叫不出名字的输液从点滴管里一点一点输进我身体，心还是稍微定了定的。没别的原因，虽然从小到大就不喜欢医院的气氛和味道，但是有了病，而且还病得不轻的时候，这地方比什么样的环境都能让人觉得安心。

说起来，这几天多亏了林绢的帮忙了。

从帮我挂号，到陪我化验，取报告，找病房，安顿我直到一切都搞定……我都不晓得如果她不在的话我该怎么办。我甚至连住院申请都不知道该怎么领，该怎么填。每每看着她风风火火地从这个服务台冲到那个服务台，一边看着化验单一边跟人谈着病房的事情，真觉得挺佩服她的。虽然说一起上课，一起逛街，一起腐败了那么多日子，常常的只看到她懒散而没有任何责任心的一面，她在医院里的这样一种样子，我还是头一回看见。

通常，林绢每天会来看我两次，上午和晚上，给我送点骨头汤什么的，顺便陪我聊会儿天。她不在的时候挺寂寞，因为整个病房只住着我一个人。

说起来似乎住院也分淡季和旺季，我住的这段时间正好是入院淡季，空出个房间我一个人用，单人套房似的让周围路过的病人都羡慕不已。不过我知道，羡慕归羡慕，真要让他们跟我换，还未必就有人乐意，因为这房间的优势只体现在白天。白天它够清静，够独立，这和其它被人来人往探病的人堵得有点拥挤的病房比起来，看上去别样的美好。不过到了晚上，这美好难免就变得有点诡异了。

林绢说这家医院的停尸间和住院部是一体的，事实证明也确实如此。那时候是我入院的第一天。坐电梯直上十七楼，当时就我和她两个。医院的电梯是比较老的那种，听说都用了十多年了，所以铁腥味挺浓的，加上头顶那盏不温不火的白炽灯，种种因素促成了林绢某些方面的感觉，所以电梯刚朝上爬了会儿，她就在老电梯嗡嗡的声音里，煞有其事地指着B2那只按钮对我说：“喂，宝珠，他们都讲这层楼里是放死人的，嘿嘿嘿……”

说的时候还眉飞色舞的，不过……如果她当时要能看得见她说话时那个站在她后面一动不动的身影，我不晓得她是不是还能继续笑得那么

高兴。

后来那电梯突然就停了，停在十楼，那个不上不下的位置。等了半天没见它恢复的动静，于是推着我绕了半层楼到了第二个电梯的地方，可巧，那部电梯居然也停了，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没办法只能叫了几个人一起把我抬上十七楼，而整个过程，那个电梯里站在林绢背后的身影始终在我们后面几步开外的距离，影影绰绰地跟着，整张面孔在楼道惨白的光线里看上去模糊不清。

后来就住进了这个房间，而那个身影在我进了这房间后的一瞬就再没出现过。

以为视野里就此清净了，可后来的事实证明并非这样，那天的遭遇，其实不过是个开始。

从那天之后的第一个夜晚开始，每天晚上关上灯，我总会看到边上那张空床上有个女人躺在那里。

有时候脸朝天，有时候侧对着我的方向，嘴巴一张一合，说着些谁都听不见的话。虽然也不是不知道，对这样的东西最好的方式就是无视，可是无视这种境界不是说说就能达到的，尤其是不得不一个人被迫面对这种状况的时候。

有一次被吓坏了，因为一睁开眼，那女人就躺在我的边上，歪着头对着我看。然后就感觉鼻子里似乎有什么东西钻进来了，仔细看，原来是她嘴一开一合后从嘴里喷出来的一丝丝的冷气。

当时我吓得一下子就滚下床去了，落地的时候绑着石膏的那只脚还吊在床架子上，疼得我眼睛发黑。

而事后都还没办法和林绢或者医生解释。

只能说自己倒霉吧，反正最近这段时间，我已经被林绢视作绝对的撞到天煞星下凡了。为此她还从庙里给我请了个符回来，据说开过光的，不过也只能摆着看看而已，这年头商品时代，也亏她还信这种庙门口几块钱一个的符都是和尚开过光来的。

后来倒也慢慢慢慢习惯了这种环境，有姥姥的珠子在，那些东西也就是能在你眼前显着，只要不存心招惹，倒也是相安无事的。而那段时间一直都没看到过镬的出现，也没有任何狐狸的消息。

不过奇怪的是，有次晚上我好象梦见镬了。

那时候我正朦朦胧胧对着对面床上那个女人磨牙，突然发觉她不见了，然后闻到一种庙里檀香似的味道。淡淡的，慢悠悠在鼻子尖绕动，怪舒服的。闻着闻着就想睡过去了，那当口翻了个身，就看到窗玻璃外

头一道身影晃了晃。

当时人迷糊着，也没怎么留意。后来醒了一个人躺床上没事干的时候又想了起来，自己琢磨着，感觉有点像镞，主要是因为那把头发——那个出现在窗外的身影是背对着我的，长短没记得太清楚，只记得那把头发颜色很亮，在走廊的灯光下，好象水银似的流着光。

也就在那天晚上之后吧，确切的说是第三天晚上之后，到第四天早晨醒过来，睡饱了的我发觉自己精神好了很多。照镜子发觉自己的脸也开始消肿了，心里那块压了很久的石头终于消了很多。

而我的“霉”似乎也因着进了医院一直躺在床上没法动，所以告一终止了。烧褪了，腿只要挂在架子上不动也感觉不到痛，脸上的肿现在也开始在慢慢复元中……期间没有出过任何别的意外，除了那份迟迟不到的血样报告还让我挂着一颗心，还有我手臂上那块看上去像乌青、可摸上去不痛也不痒的东西。

不过就是那个东西，随着时间的推移也在慢慢消失。发觉到的时候它至少已经有一半已经看不太清楚了，所以虽然它的出现挺古怪，但我还不至于太担心。

于是开始琢磨，这倒霉倒到现在……应该是到个头了吧。事实上这两天在医院里给我的感觉正是这样了。于是安安心心地养病，并且开始为了别的事情而开始挂心，比如狐狸的行踪，还有镞给我定下的、已经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期限。

时间就这么一天天过去了，第五天，第六天……

血样报告一直没来，而我也似乎刻意忽略似的把它从我脑子里剔除，一心只盼着早点恢复好早点回家，早点回家好早点和镞认真地谈一次，去问问他，他嘴里所谓的对狐狸的“处理”，到底是把他怎么“处理”了……

而那个驾驭麒麟的方式，我又到底应该从什么地方下手，该怎么样去找。

很多很多的事情等着我要去关心，多到在我脚伤好得差不多之后，我几乎都已经忘了我这阵子以来身上的“霉”。

直到那个人的出现。

说真的，打从那人的出现，我才发觉这世界上，霉这种东西，没有最霉，只有更霉。而之前我也一直都没想到，在这个世界上，这种生物她居然是真实存在的……

这个叫做‘钱’的女人。

第八章

认识她共六天，接触共三次，之后再没见到过这个人。而我直到这一切过去之后，始终也不知道这个女人她对我说的东西究竟是真是假。只有一点是清楚的——如果我后来所碰到的那些事都是因为她，那么我宁可从来没有见到过她，虽然很可能，这世界上很多很多的人，都不顾一切地在找她。

钱小姐口音本地人士，和我住同一层楼面，同一排，中间只隔五个病房门。不过就是这五个病房的距离，隔着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虽然不管怎么说我们还是同属于一家医院。

钱小姐住的病房是特别病房。所谓特别病房就是指特别高级的病房了，这点从进入她所住的那片病房区大堂接待处就可以知道。地上是铺地毯的，真皮的沙发水晶玻璃的茶几，接待处那两个护士比空姐还要漂亮和年轻。尤其是——进那片区域得拉卡。先进吧，很有点科幻电影里那种走进生化实验室的味道，不过自从见识过之后我一直在纳闷，这玩意儿眩是眩，可装了有啥用，那片区域病房外的阳台跟我们普通病房是连一体的，你正面大堂不给人随便进出，走阳台还不是一样……无非到了晚上阳台那道铁门会锁一锁而已。

听说，那个病房区住一晚的价钱不亚于五星级宾馆套房标准，这也是此家医院继整形和肿瘤技术外的特色之一。之所以说是套房而不是普标，那是因为这标准是根据面积来算的，一间病房按普通病房算可以住四个人。所以，相比宾馆普标方的面积，自然算得上是套房了。

所以能住这样病房的人一般都是很有点钱的，而且不是小钱，而是大钱。住院可不比住宾馆，一两个晚上就能打包走人，那可是少则以星期，多则以月来论的，对于我们这种小老百姓来讲，这不是烧钱玩么。

所以，钱小姐自然也是那种很有点钱的，听说在我来这里之前，她已经在这里住了有将近半个月时间了。

能认识钱小姐，纯属偶然。

那天晚上睡到半夜忽然醒了，听见窗外头好象有什么声音，所以就爬起来朝外看了一眼。这一看让我吃了一惊。外面有个女人，背对着我站在阳台的围栏边上，一手撑着围栏，一条腿正往围栏上跨。

该不会是想不开吧……

琢磨着，人已经下地，我拄着拐杖推门走了出去。

门外风很大，吹得那女人一身肥大的病号衫扑楞楞直响，她似乎对自己的动作很专注，低头慢慢朝围栏上爬着，虽然我的拐杖在水门汀上撞出来的声音挺大，她一点都没有感觉到我已经走到了她的身后。

很快另一条腿也爬上了围栏，她朝楼下看了看，人还在围栏上头半匍着，忽然朝上一挺身，看样子像是要站起来。

“你在干吗？”冷不丁地问，她的身子一震。手一滑眼看着半个身子就往阳台外头斜出去了，我赶紧把手里的拐杖一丢，一把抱住她的腰：“喂，危险啊！”

她的头又朝下探了一探。半晌肩膀一个激灵，回头，上上下下打量了我一眼，然后点点头：“哦，那你可抱好了。”

“你这是在干啥。”抓着她朝里拉了拉，看她在围栏上爬稳了，我也朝楼下看了看。

楼下一团漆黑，除了几盏路灯在医院的车道上闪着荧荧的光，一片空荡荡的安静。

听我问，她没立刻回答。只是眨眨眼又看了看我，片刻转头望望阳台外那片灰黑色的天，抿了抿嘴唇：“我看风景。”

“爬在这上面看风景？”说话声可能有点大了，因为边上有几个病房的灯亮了起来，眼角瞥见一两道身影从窗台里探出头看了看我们，见着这状况也都愣了愣。有人似乎想说什么，朝我们方向指了指，嘴巴动了几下，愣是一点声音都没能发出来。

而这当口，那个女人就势转身搭着我的肩膀，从围栏上跳了下来。

“我一直想看看没围栏挡着，往下看那感觉是什么样的。”落地拍了拍裤子，她瞥了我一眼：“不过好像头有点晕。”

我也开始觉得有点头晕：“开玩笑，摔下去怎么办，风多大啊。”

“风大好啊。”

“好什么。”

“高的地方没有风那就没有感觉了。”

感觉？我忍不住又看了她一眼。当时想这人不会是搞艺术的吧，只有搞艺术那种人才会说这种看上去挺“感性”，实际上和废话没什么区别的东西来。

于是干脆回了一句：“感觉出人命来就更没感觉了。”

话音落，她原本转过身要离开的步子停住了，转过头搭住我的肩，朝我笑笑：“那明天不就热闹了。”

我一时无语。

边上那几个亮了灯的房间这会儿灯又都熄了，原先因此而掀起的一波小小骚动就此停止，周围再次静了下来，而我和这个之后被告之叫做钱小姐的女人，就此通过这件事，这番糊里糊涂的对话而相识。

第二次见到钱小姐，她披着条围巾正坐在阳台上晒太阳。

钱小姐外表看上去普普通通的，圆脸，脸上很多雀斑。烟瘾相当重，一下午抽掉一烟缸的烟头，抽烟时有时候对着天空发呆，有时候和我聊上几句。

聊的内容是她的家庭和她的丈夫。她说她想要个孩子，可是她丈夫给不了；她说她想要个爱她的丈夫，可是结婚一年，他们分居已经半年多；她说她什么都缺，就是不缺钱。

听过之后，我当时嘴上没说什么，心里却在想，不缺钱还能缺什么呢，现在生活哪样离得了钱。婚姻不合适可以离，想要孩子，就算丈夫给不了，这年头还有个叫做精子库的东西。而钱……什么都缺，独不缺钱，这话说得不是调侃人么？为什么有钱人老喜欢拿这种话来变相地炫耀他们的钱。

刚想完，她就看了我一眼。也不知道是不是错觉，那眼神感觉有点奇怪，好象看透了人的心思似的，然后她问我：“知道什么叫有钱人么？”

我看着她，没回答。

她笑了笑，伸手递给我一支烟：“这世界上每个人都缺钱。”

我本以为她是想让我也抽上一支，正准备摇头拒绝，一眼看到烟的包装，呆了一呆。然后拿过来捏在手里看了看，找到边缝小心剥开，摊平，再翻来覆去仔细看了几眼。

然后确定，没错，是英镑，货真价实的英镑。

当时我就傻了。

这女人抽的每支烟都是用钞票包外皮的，这女人包烟用的钞票每张面值五十英镑，这个女人一下午抽掉的烟大约价值人民币两万。

“除了我，”她又道，随手再次点燃一支烟：“我除了钱什么都没有，所以我叫钱。”

我还是没回应她，因为我不确定她是不是在跟我说笑话。我是个缺乏幽默细胞的人，她这话听上去有点可笑，但我笑不大出来。

而后一句紧跟而来的话终于让我笑了，她看着我的眼睛，说：“你也可以叫我财神。”

一个有钱的女人。

一个私生活可能让她很不满意到需要借助一些奇怪的语言和想法去发泄的女人。

这是当时和她聊完天后我唯一的想法。

之后再没见到过她。而后来所发生的一些事，也让我渐渐淡忘了这个富裕空虚得以至有点古怪的女人。

在离拆石膏还差那么两三天的时候，林绢告诉我，她可能不再有时间像之前那么每天白天晚上地跑来照看我了，因为她的“老公”刚从英国回来。

林绢过着种外人看来相当舒适而自由的生活，舒适地享受着很多同龄人所享受不到的奢侈，自由地支配着她所有的时间。至少表面上看是这样的，而其实不尽然，她的自由只限于那男人不在这座城市的时候。

说起来那男人在这城市留的时间也并不多，虽然这座奢靡的城市是他那些奢侈的商品最主要的销售点之一。更多的时间他往返于各个国家，还有回那个远离这座城市千里之外，他自己那个真正的家。而一旦来到这座城市了，那么林绢，包括林绢的所有时间和她所有私人的东西，全都毫无保留地留给了他，因为她是她的主人，从某种意义上来讲。

于是我不得不面对一些以前有人照顾时不需要一个人去面对的问题，比如自己排队去领饭，自己洗碗，自己想办法在吊针过程中解决上厕所的问题……这些看似很简单的事情，一个人做的时候比我想象中要难。

而谁想之后没多久的一个发现，让我原本在这样处境中变得有点低落的情绪，一下子又陷进了谷底——

我在我身上发现了某种奇怪的东西。

我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虽然在入院前它在我手腕上出现过，可是后来进医院不多久它就彻底消失了，那块按上去不痛也不痒的淤青似的东西。一度我几乎都快已经把它忘记了，可是在一次梳洗的时候，我再一次发现了它，而这回，它是在我小腹上。

和第一次发现它的时候一样，它看上去颜色很淡，似有若无。而且体积还比原来更小了一些，如果不仔细，很容易就忽略过去了。可它就那么横在我小腹以上靠近胃的那块地方，就好象某个不注意的时候我被什么东西在这地方狠狠撞了一下，于是，想忽略都难。

更奇怪的是，它现在不止像块淤青，更像是某样东西的轮廓，虽然模模糊糊的看不清楚到底是什么。

依旧的用手按上去感觉不到一点痛痒，问医生，他们也查不出个所以然来，只说继续观察吧。于是只能由着它去了，可是每每照镜子时还是忍不住要翻起衣服看一看，每次看的时候总忍不住问自己，这块莫名的东西，它到底是什么，而它的存在对我的身体而言意味着什么……

之后第三天，我又一次见到了钱小姐。

那天医院来了很多人，拎着公文包面色古怪地进了钱小姐的病房，大约半小时后又都出来了，坐在接待处的沙发上等了将近半小时，直到一名年轻英俊的男子从里头走出，这一行人才沉默地离开。

经过我身边时发觉那男人看上去有点面熟，直到他进了电梯才猛地想起来，原来是曾经红极一时的那位林姓电影明星。差不多息影有一年了吧，听说他改行入了商场，没想到今天会在这里见到他，没来得及跟他要个签名怪可惜的。只是不知道……他和那位钱小姐是什么关系。

而当天下午，钱小姐一身外出装扮，拎着只小小的皮箱走进了我的病房。

她说她是过来告别的，因为她已经办好了出院手续。

她说她今天正式和她的丈夫离婚了，在考虑了半年又二十一天之后。她的丈夫就是那个最后从她房间出来的电影明星。这让我很惊讶，因为媒体上从没有做过相关报道，而至今那位明星公布在报刊杂志上的信息，始终是未婚。

“宝珠，你知道失去财神的庇护会是种什么样的结局么。”还在发着呆的时候，听她这么问我。

没等我回答，她又道：不久之后……我想你应该可以看到，如果……

如果什么，她没说，只是在说了那两个字后，她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在我肩膀上拍了拍：“我们各自守着各自的本分，所以虽然我们俩有缘分，但我爱莫能助。只是既然相识一场，走前，想送你一份礼。也不知道是不是有用吧……总之，希望能够对你稍有帮助。”

说完这句话后，她就提着包离开了，没再回头看过我一眼。

而她所说的礼物到底在哪里又或指的是什么，不知道，也没看见。

直到第二天。

又是寂寞沉闷的一天。

没人陪着聊天，眼睛稍微好了那么一点点，也不敢多看杂志。所以在经历了一上午倍受折磨的吊针摧残之后，用热水袋敷着手，我昏昏沉沉在床上睡了一下午。直到被楼里的说笑声吵醒，已经到了晚饭的时间了。

晚饭吃的是蘑菇烧鸡。一闻着味道我就想吐了，这鬼地方似乎对蘑菇有特殊癖好的，每天不是蘑菇烧XX，就是XX炖蘑菇，好容易换个别的菜，必然还会加个蘑菇XX汤。所以领了饭菜，没吃，我搁一边然后撕开了林绢给我买的小包装蛋糕。这是她给我准备的储备粮。

蛋糕很好吃，可能是最近甜东西吃得太少了，两口一个吃得很快，半会儿工夫一包就没了。不死心在底下挖了挖，挖出一片蛋糕渣，底下还粘着片纸。我把蛋糕渣塞进嘴里，撕开纸片外头的塑料袋，捏在手里看了看。

原来是张兑奖券，这家颇为知名的西饼店十五周年庆，所以对外推出了价值二十万的抽奖活动。一等奖是十五万。

类似的东西，这种小零食里能看到的太多了，从来就没抽到过奖，末奖都没。所以看完了内容，和往常一样我准备顺手把它丢掉。手伸到一半，忽然想看也看了，不如刮刮看吧，于是手又收了回来，拿到膝盖上摆平了喀喀喀在锡纸上一阵乱刮。

隐隐看到个“您”字，看样子就是老掉牙的那三个字——“谢谢您”了。叹口气。刚要停手，边上一划，露出个“中”来。

我的心一跳。

坐直了身子仔细在那上头用指甲再划了几下，表面的东西都划干净了，吹口气，上面几个大字愣是把我两只眼睛看得一阵发亮——

“恭喜您中得一等奖！”

我当时抓着奖券坐在床上几乎就没跳起来了。

想尖叫，压制了半天才让自己的喉咙收敛，然后抓着那张纸看了又看。反复确认的确没有看错，而且也领奖日期也没有过期之后，我强压着砰砰乱跳的心脏给林绢打了个电话，然后再坐回到床上，抱着奖券，激动得浑身发抖。

不容易啊，倒了那么些日子的霉，终于给迎头砸上件幸运的事，这

一砸就是十五万哪！！

兴奋之余不知怎的，耳朵边忽然响起钱小姐一句话：“你也可以叫我财神。”

财神，虽然一句戏言，可自古不有句话吗，叫承人美言。

看来，我时来运转了。

那天一晚上没睡着，激动了一晚上，乐了一晚上。

而那当口，我压根也没意识到，这笔钱，以及这份突然而来的财运，将会对我意味着什么。

第九章

一直到第二天清晨，我才迷迷糊糊睡了过去。半梦半醒的时候感觉好象有很多人在我床边走来去，但没有发出一点声音。我以为是护士过来给我吊针，所以没怎么在意。翻个身继续睡，睡着睡着，就感觉边上有什么东西在盯着我看。

眼睛睁开就看到一个女人站在我床边上。

个子很高，头发很长，一张脸和她身上的衣服一样白。见我看向她，她弯下腰脸朝我凑近，不一会儿我感到有什么冰冷的东西缠在了我的喉咙上，一下子觉得透不过气来了，那东西缠得我很紧。而我全身一动不能动，只能眼看着她默默盯着我看，然后突然咧嘴对我一笑。

那双嘴唇是鲜红色的，就像几十年前那种口红千篇一律的颜色，我一个激灵，眼睛再一次睁开。

床边的女人不见了，事实上我的两只眼睛正对着的不是床边，而是天花板。

原来是梦。

醒过来人还在不停喘着气，感觉喉咙里卡卡的，于是一个劲地咽着唾沫。这当口林绢风风火火地跑了进来，一边跑一边嘴里叽里呱啦地叫：“中啦？？真中啦？？”

一下子想起了我捏了一整晚的那张奖券，我一兴奋，不到几秒钟就把那梦给忘得一干二净。

这天在林绢的陪伴下我向医院告了假，和她两人一吃好午饭直奔那家西饼屋。通过身份验证，签字，公正等等一系列繁琐的手续之后，捧着那张六位数的支票回到医院，那个美啊。

回到家开始“分赃”。正说到她拿几我拿几的当口，手机响了，接起来一听，是邻居王大伯。

电话里他声音听上去很急，而且周围相当的吵，好容易等他找了块比较静的地方，就听到他用他那双几乎高过九十分贝的音量在手机那头对着我吼：“宝珠啊！不好啦！你家出事啦！！着火啦！！！！你家怎么就一个人没有啊！！胡离呢？？快让他回来看看啊！！！！”

我当时一听就傻眼了。嘴上还带着算钞票时兴奋的笑，看着边上等着我的林绢，两只眼睛都有点发直了。

然后再次跟医院告假，坐着林绢的车直奔我家。

到家用了将近一个小时，虽然医院离我家其实并不算远。

从离家两条马路远的地方车就开始堵了，一路上消防车的声音，警笛声，车鸣声，把原就不算特宽的马路上弄得一团糟，直到我家的那条街，汽车根本就没法子动了。一路上全是车子和人群，隔着老远就看到一团团黑色的烟在我家上方那块天空上盘旋，我在林绢的搀扶下一拐一拐走过去，经过交警拉出来的警戒线，来到家门口一看，脚底心一下子就发软了。

整个店面几乎已经烧没了，一半尸骸似的倾塌在被烟熏黑的人行道上，一半一片乌黑，靠着后面房子的支撑勉强站着，挂满了粉对着天扑哧哧冒着烟。所幸我住的房子和左右的邻舍都没被这把火所波及到，虽然整个房子都被熏得分辨不出颜色了。

之后怎么离开的，我已经记不得了，只知道当时脑子一团乱麻，虽然边上人都试图把我从火场边上拉开，我硬是在那里站到了天黑，看着那些消防队员在里头收拾残骸，看着那些经过我和狐狸的手一点一点装修出来的东西在废墟里模糊成一团的，散发着一股股刺鼻的味道。

后来实在站不动了，才在林绢和一名警察的搀扶下回到了车里。一进车人就瘫掉了，还不敢相信眼前发生的一切。好好的，店怎么就着火了，镲呢？而这场火为什么早不烧晚不少，偏偏就在我刚抽到了一等奖的时候烧。

回到医院，林绢说什么也不肯拿那笔属于她的奖金了，硬是把那张支票塞给了我，又陪着安慰了我一会儿，眼看着手机快被她“老公”发来的短信挤爆，这才回家。

她一走我就把自己窝在了床上，说不出的感觉，那家店是从我姥姥

那辈起就经营了的，没想到才装修好没多久，它就给烧了，这个每一个角落都留着我从小到大无数记忆的地方，就这么没了，想不通，真的想不通。

胸口一鼓气因此而淤积着，难受得很，我趴在床上一动不动。有听到消息过来想安慰我的病友，见我这个样子，停了不到片刻也就走了，病房里异样的安静，静得让我很想哭。

就在这个时候，手机铃又响了，轻快响亮的声音毫无防备地让我不由自主浑身一震。

有那么瞬间我多希望是狐狸打过来的，接起来一听，却是个陌生女人的声音：“喂，你好，宝珠小姐么？”

我迟疑了一下，然后应了声：“对。”

“我是大西洋保险公司的，关于您家里所发生的意外，我们深表遗憾。另通知您，经过查实，您家里的火灾是由于别人的人为因素所造成，现在警方已将此人逮捕。因此，您将获得除那人的赔偿外，全额的房屋意外保险金，金额数为五十万……”

后面还说了什么，我一个字都没听进去。

只觉得当时脑子里空落落的，穿来插去我家那片烧成焦碳的店面，还有那陌生女人吐出“五十万”时那柔和嗓音的悦耳。然后，两只眼睛对着面前的枕头一个劲地发呆。

“对不起……”正昏昏沉沉把手机关上，身后忽然响起一道话音：“请问，这里是1707么。”

一个年轻男人的声音，声音很低，几乎有种细弱游丝的感觉。我忍不住朝后看了一眼。

门口站着个人，瘦瘦高高的个子。最近降温了，很多人都穿上了比较厚的外套，他还是件单薄的白衬衫，一条白色的薄裤子，这让他整个人看上去也单单薄薄的，几缕细软的短发拂在额头上，漆黑的色彩让皮肤看上去有点苍白。

看上去有点眼熟，好象在哪里见过。思忖着我爬起身，整了整衣服：“这里就是1707。”1707是我的床号，有时候我的病友也用它来作为我的称谓，可眼前这个人虽然有点眼熟，却一时想不起他是谁，所以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会来找我。

“1707，”听见我的回答，他微微一笑，朝里走近了一步，目光在病房里一圈扫视：“你还好吗。”

下意识点点头。

他又笑，转头将目光再次对向我，不知道是不是光线的关系，他双眼被眼眶轮廓的阴影所掩盖，看上去青黑色的一团，以至除了他嘴角勾起的弧度，我看不出一点他真实的神态。他说：“宝珠，你陪我么。”

莫名而突兀的一句话，我一呆。

因为我突然想起了这句话，也同时想起了说这句话的人，他到底是谁。

他是那个在林绢老家连续碰到过三次的男孩。每次看到他都是一身白色的衣服，而且他给人的感觉有种说不出的怪。而他这会儿怎么会在这里，而且他又是怎么知道我床号的。

正愣愣对着他看，一位病友拎着袋水果从门外走了进来，径自来到我面前，把袋子朝我扬了扬：“1707，我爸爸刚给我带来几只柚子，要不要一起尝尝。”

我抬头看着她，一时忘了合上我的嘴。

她是从那男孩身体上直接穿过来的，就那么笔直笔直地穿过他的身体，一直走到我的面前，而她对此根本毫无知觉。

而那个男孩在她从他身体穿过的一瞬间就消失了，一晃间的烟消云散，没有留下一丝一毫他曾经存在过的迹象，仿佛之前他的出现、他和我的交谈，一切都只是我的错觉。

可他明明不是鬼啊……否则我没理由看不出来……

那他到底是什么东西……

忽然想起了那句他反复对我说过的话：你陪我么？

而这句话又到底代表着什么东西。

脑子里因此而乱作一团，而那位病友对此是一无所知的，歪头对着我笑，手里还晃着她那袋喷香的柚子，于是不得不僵着一张笑脸站起身，把柚子从她手里接过。

转身从抽屉里拿出把水果刀，刀子是林绢的，瑞士军刀，刃薄而长，我一直取笑她是拿来杀人的。也因此每次用的时候特别小心，小心地用消毒纸擦了擦干净，小心地抓起一只柚子，在它厚厚的皮上划了一刀。

一刀下去用力猛了一点，刀刃歪了下差点割到我手上，我的手一抖，柚子扑地跌到地上，滴溜溜打着转朝门的方向直滚了过去。我忙跑

过去捉，却忘了自己的脚上还绑着石膏，一脚下去又急又重，只觉得脚上钻心地一疼，冷不丁身子就朝前一斜，随即意识到大事不好。

那病友就站我在面前。

一眼看到我撞过去，促不及防间急急伸手过来扶我，却没看到我手里那把裸着刀鞘的利器正对着她的方向过来。

一头被她接进怀里，刀同时也送进了她的身体里，我听到她嘴里发出一声尖叫，而我在这同时也尖叫了起来，叫得比她还响，因着一种无法抑制从心底急泻而出的恐慌：“救命啊——！！！！”

第十章

在距离手术室一条走廊远的地方蜷了大半夜。

想知道那位病友的情况，可是不敢过去等，因为怕看到她爸爸那张苍白的脸和难以名状的眼神。那是种想揪着我暴揍一顿，但又被种种因素束缚而用力隐忍起来的僵硬。所以我只能在这个她家人看不到的地方坐着，小心留意着那边传来的每一点动静。直到早班阿姨拎着水桶开始刷地了，我才在昏昏然睡去。迷迷糊糊似乎听到一些脚步声在我周围一阵接一阵地响起，不知过了多久，突然被一道雪白的光猛地刺醒。

睁开眼就看到周围呼拉拉围着一大摞子人，手里长长短短各式各样的“炮筒”对我一个劲猛亮闪光灯，一只只围着各色标志的话筒争先恐后塞到我面前，就差没塞进我嘴里。

我当时就呆住了，这么一大群围着我不停说着话，摁着照相机快门的人，他们是记者。

“请问宝珠小姐，对于新东方集团董事长给你留下的这笔遗产，你有什么想法。”

“听说你们以前从没见过面。”

“能说说他把所有遗产都留给你一个人的原因是什么吗。”

“宝珠小姐，听说你昨天刺伤了你的病友，是不是能谈谈这件事。”

“宝珠小姐，问个比较直接的问题，请问你和林韩森董事长是什么关系，外界说你是他失散很久的女儿，是这样吗。”

“宝珠小姐……”

“宝珠小姐……”

一个又一个问题，我脑子一团糊涂……

直到半个小时后被医生和护士强制送回病房，从他们的口中，我才多少明白了一些这个突发事件的来龙去脉。

就在昨天我失手刺伤那个病友不久，电视台播报了这么一条新闻——坐拥新东集团这个价值三十亿美元企业的大商人林韩森，在当天上午十点二十分的时候因病在家去世。去世后其律师公布了他的遗嘱，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在他所拥有的将近三十五亿总资产里，除了捐献给慈善机构的2.5亿，其余资产全部留给一个叫做宝珠的女孩。他唯一的儿子在这个遗嘱里分文未得，仅被保留一家由他儿子自己斥资组建，新东集团入股但仅在其中占了10%股份的软件公司。

那个叫做宝珠的女孩就是我。

在我坐在医院冰冷的凳子上等着那病友手术消息的时候，我所有的资料已经被那些嗅觉敏锐的记者挖了个底朝天，差不多就在那女孩手术结束被从病房里推出来的同时，那些记者已经赶到医院，又以最快的速度聚集到了我的身边。

一个凭空得到三十亿资产的平民女。

一个刚刚失手刺了病友一刀的凭空得到三十亿资产的平民女。

这是个抢新闻的年代。

而这一切对我来说又意味着什么。

病友没事了，我心里头那块大石头落下了，可这凭空而来的三十亿砸得我没有任何真实的感觉了。

第一次被钱砸到，是十五万奖金，那个数目刺激得我肾上腺素集聚分泌。那一次是绝对的兴奋，兴奋得差点没有上窜下跳，也因着那阵子接连的霉运，我几乎是有生以来第一次体会到喜极而泣的感觉。而第二次被钱砸到，那个砸了我的数字一下子跳到了五十万。可是我的店被烧了，于是面对那个数字，我当时脑子里只有一片空白。

谁想到短短不多久，我再一次被钱砸中，这一次，数字直接大跃进到三十亿。

即使是天塌下来都比这消息真实的事实。

而我已经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词来形容听到这个数字后的感觉。光三后面那一串零就够我数上老半天，这么一大笔对我来说简直天文数字般的财富，被一个听都没听说过的人死前一句话，就那么莫名其妙到了

我的手里。

而当时我唯一的反应是——这是真的吗？这会在我未来的日子里给我带来些什么？

太大的幸运，有时候你感觉不到那是种幸运，取而代之的是种惶恐，一种不知所措的惶恐。

我感到惶恐，一种从后脑勺直到脊椎骨森冷冷一阵的感觉，在乍然得到这条爆炸新闻般消息的瞬间。而我很快也就知道，在那瞬间我所感觉到的惶恐，不是没有原因的。

就在隔天早上，我在晨报上看到了关于我的那条新闻。足足占了报纸半个版面一条新闻，上头那条巨大的标题看得几乎让我吐血：亿万财富继承者宝珠，刀捅同院小病友。

我当时脑子腾的一下就热了。

我靠！这叫什么事？！这就是我昨天对那些看上去热情无比、对我表现出无比同情和关心的记者们所说的东西吗？？整个儿都彻底变了个质了！

不过细看内容，却倒也属实。把我如何不小心失手用刀伤着了那个女孩子的事都写明白了，而那点内容几乎就是一笔就带过的东西，偏被扣上这么个让人悚然的标题，并且这名不符实的东西所占的篇幅，硬是比内容大上三分之一。

一时间我的病房快成动物园了。虽然门被锁着，外头被护工门拦着，仍有不少的人影在我门外晃动，有看热闹的，也有想抢点新闻或者照片的记者。阳台外就更别谈了，我不得不换了张床，以防止有人会砸破了窗从外头闯进来。

乱，这是当时唯一充斥在我脑子里的感觉。

很快除了那些记者和看热闹的，又一批不速之客来到了我的病房，而这些人是不得不放进来的，他们是那个莫名送了我这偌大一笔财富的男人的律师团、理财人、顾问，以及新东集团各色高层。

清一色的西装革履，清一色咄咄逼人的表情。有那么一瞬我几乎以为他们是过来强迫我拒绝那条遗嘱的，而事实上，他们只是在用最快的速度办妥了遗产转交手续之后，又用更快的速度为我指定了我的律师，经济人，理财人，顾问，还有很多很多我说不上名来的等等人。

他们就像安排着自己家小孩似的安排着我的一切。

这是种相当奇怪的感觉。他们为什么要自作主张地安排我的事情？

他们有什么权利来自作主张地安排我的事情？？没有，可问题就在这里，明知道他们无权对我进行任何的干涉，偏偏在他们这样自作主张的行为中，我始终找不出一点抗拒的力量。甚至连请他们出去的勇气都没有，在看着他们自顾着交流，然后时不时做出一些与我有关，但完全漠视我同意与否的决定的时候。

我也不知道这是怎么了，明明那遗嘱里的继承人是我，而这些人依照遗嘱的安排，应该说都成了我的雇员，可他们的打扮他们的谈吐，硬是让我有种强烈的被压制感。好象突然间我就多了一群管理者了，而我在这些管理者高贵的仪表和身份前卑微地抬不起头。

就在我云里雾里地随着他们木偶般摆布的当口，医生来了，带着种凝重的表情。

和那些人耳语一阵请他们从这里离开，他关上病房的门，然后转过身，从口袋里抽出一张纸，打开，送到我的面前：“按理，我们不应该第一时间对你说，可是我们在你这边找不到一个至亲的人，所以，还是知会你一声吧，不过你听了以后也不要太有情绪，很多人都碰到过你这样的情况，但最后结果是没事，所以你也不需要太放在心上。”

听着他这一番话，我不知道当时自己脸上的表情是什么样的，但我知道自己的嘴角一定很僵硬，在看清楚他手里那张纸头颜色的时候。

那是已经快被我忘记得一干二净的我的血样报告。从验完后，一次又一次地问他们这张报告出来了没有，而他们始终回答，没那么快。还没有。

而这会儿它突然出现了，捏在医生的手中，他的话和脸上的表情让我的心脏猛地一激灵。

“宝珠，”手指不由自主变得冰冷，我盯着他手里这张纸，然后听见他继续道：“你的血样报告出来了，我想你还需要在医院继续逗留更多一段时间。”

说完话，一声不吭看着医生从我病房离开，之后直到夜幕降临，没有人进来过。

事实上我也不确定那段时间到底有没有人来过，因为整段时间脑子始终处在一种真空的状态，空白得听不到一点声音，也看不见除了眼前那一大片墙壁之外其它任何东西的存在。

我甚至无法用语言去形容自己当时的心情，那种极度恶劣的感觉，那种让浑身冷得直发恶心的感觉。

医生说血样报告其实在我验完血的第三天就出来了，之所以直到现在才正式拿来给我，因为当时在我血液里发现的问题，对于我对于医院

本身，都是相当严重的。为慎重起见他们又做了几次更细致的化验，直到确凿它的准确性，才拿来当面告诉我这个消息。

他说我血液黏度偏高，进一步检测得出来的结果，无论红细胞压积，全血高切粘度，纤维蛋白原定，还是血沉，都高出正常人比例很多。

换言之，我得了癌症。

被三十亿砸到头不到一天，我被医院宣判了死刑。一个恐怕是我这辈子所能撞上的最大的财运，一个，是我这辈子所能承受的最大的厄运。

冰火两重天，有没有谁的经历能比我更贴近这种感觉？

这种感觉一直持续到当天晚上。

当天晚上我睡得很早，关灯的时候门外还在排队打饭。很热闹的声音，说说笑笑，都是平时听得耳熟的东西。

“最近脸色好看多了。”

“什么时候拆线啊，还有没几天要出院了吧。”

“今天胃口不错。”

“1723，脚还疼不疼？”

“哎呀，到底是小姑娘，恢复得真快啊……”

一句又一句，隔着门清晰地传进来，那些平时也经常加入的谈话，这会儿听上去两个世界似的陌生和遥远。我捂在被子里，手和脚都蜷着，可还是觉得一个劲的发冷。于是把头闷在被子里，想不去听那些声音，想不去因为那些声音而响起自己身上所发生的事情，想快点睡着，然后第二天睁开眼，发觉这一切不过是自己做的一场梦，什么店烧了，什么三十亿，什么全血高切粘度过高，什么癌变……

可越是这么想，越是睡不着觉。

那滋味火烧火燎似的难受。

随着外面声音逐渐散去，四周再次被医院特有的寂静所覆盖。

身上的冷却并没有因此而减轻，反而更重了些，冷得脚底心发疼。于是心里头那股难以名状的恶劣感更强了，随着那股冷一点一点挤压着我的心脏，而医生那些话车轮似的在我脑子里不停旋转着，无论我怎么抗拒，一遍又一遍强迫我回忆着它，咀嚼着它，吞噬着它，又转化成一

种更加凌厉的冷，毫不客气地穿透我身上厚厚的被子，一次又一次在我心脏和四肢间划过。

突然觉得一阵无法忍受的窒息。

忍不住从被子里探出头在外面深吸一口气，下意识抬眼朝边上看了一眼，就看到见边上那张床有道身影横躺着。

瘦瘦长长的身体，散散长长的头发。

意识到我的目光，她侧头转向我，那双眼在夜色里几乎模糊成一团，黑漆漆，只有两道深深的眶在眼窝里凹陷着，一眼望不见底的深。

一时间的心跳加快，很快就恢复了平静，我撸了撸肩膀上的被子闭上眼睛。

这个几乎每晚熄灯都能看到的身影，我已经见惯不怪。

又不知过了多久，忽然觉得脸有点冷。

不知道哪里来的冷风一丝丝吹在我的脸上，很细，但冰得让鼻子尖微微发麻。我忍不住再次睁开眼。

然后感到自己心脏收了一下。

头顶一双眼睛漆黑成一团压在我正上方，在我盯着她看的同时目不转睛看着我，嘴唇微微蠕动，像是在说什么，可我一个字也听不清楚。

我想是不是自己又僵住了。试着动了下肩膀，很快发觉身体不听使唤，想发出点声音，可是刚张开嘴，突然感觉到自己喉咙口冰冷冰冷，然后一紧。

这感觉和中了十五万后的第二天早上做的那场梦感觉很像，可这会儿似乎更真实一些，因为我可以听到我呼吸的声音，还有隔壁病房低低的说笑声。我再次尝试动了动手指，但手指的血液像是被凝固了，只感觉脖子上那种冰冷的感觉越来越紧，我开始用力挣扎起来，极力地试图通过喉咙发出点声音，可除了剧烈的喘息声，什么都发不出来。

头顶那身影慢慢升高了，在我用力挣扎的时候那张苍白的脸整个儿朝下俯着，静静对着我的脸，身体悬在床头，两只手垂在我脸两边，一动不动看着我。

就在这时我感到脚下冰冷冷毛乎乎的好象有什么东西在动。

用尽所有的力气让自己的头稍微抬起一点，我匆匆朝脚板前看了一眼，就看到脚跟处的被子里像是有什么东西在里面钻着，随着那种毛糙感觉的游移一上一下起伏，慢慢一团漆黑色的东西从我两只脚中间钻了

出来，而我的神经在那一瞬间猛地崩裂。

那是颗头颅，从被子里滚落出来的同时在我脚跟前打了个转，一骨碌转向我，是一张不知被什么东西用力碾过后残缺了一半的脸。另半张脸以一种奇怪的样子朝那块被碾的部分凹陷着，靠近鼻梁部分一只眼球直愣愣对着我的方向，一动不动，就像我头顶那双和夜色模糊成一团的眼睛。

我条件反射地一蹬脚。

很用力，把我盖在身上的被子都给蹬开了，一股冷风瞬间包住了我的身子。冷得一个激灵，再朝下看，那颗头颅不见了，我刚想趁势伸手去拉脖子上紧紧缠绕着的那样东西，冷不防一只手从床边直拍过来，一把抓住我的手，然后是两只，三只，四只……

越来越多的手，我看得一时忘了自己所处的境地。

等我从这一刹那的僵直中反应过来的时候，我的身体已经被无数只苍白的手压制住了，那些不知道从哪里钻出来的手，一只只横在我的床上，手腕以上部分一片空洞，什么都没有。

脖子被勒得透不过起来，而这当口，我的脑子里一团乱麻。

以前也不是没被鬼压过床，但没有一次像今晚这样的，这已经不是精神上的袭击了，这些从这医院地下一层而来的东西，以往只是远远安静地在某个角落，或者更近一些的地方一动不动地朝我看，今天直接近我的身了！这是怎么回事？！姥姥给我的珠子对此怎么会没有一点点反应？！

很多的问题，可是根本来不及在脑子里好好整理，只觉得太阳穴两边鼓得快裂开了，我的脖子被那个冰冷的东西紧缠着，一点点收紧，又以一种明显可以感觉的速度在一点一点往上提。几乎感觉自己的头要被从脖子上拉下来了，可我所能做的只有用力张着嘴，僵在床上一动不能动。

突然脖子猛地一松，在我眼睛已经开始朝上翻的时候。

一大口空气蓦地灌进喉咙里，呛得我一阵猛咳，这同时身体一下子自由了，我整个人被这阵咳嗽震翻到了床底下。

一时眼泪鼻涕呛得我眼前一团模糊，匆忙间用手把眼睛擦干净了，一抬眼就看到床底下一团漆黑的东西朝我这里倏地袭了过来，只觉得半边身体冷不丁地一寒，条件反射地低下头，那股寒气消失了，而床底下亦是空空荡荡，连床单都没有飘动一下。

我下意识抬头朝上看了一眼。

原本蠕动得蛇一般那些一条条盘横在我床上的手不见了，像是从来它们就没有真正出现过，只有我那条被子扭曲着，被我的动作拱成一团，一边朝下垂着，有气无力斜搭在床铺边缘。

沿着床再往上看，我的身体不由自主震了一下。

那个悬在我床头的女人似乎是被什么东西给勒住了，手和脚反扭在身后，头以一种别扭的方式朝天仰着，像是被什么东西用力扯住了她那把凌乱的长发。她就以这样的姿势在我床上死命扭动着，嘴开合得很厉害，可是嘴里依旧没有发出过一点声音。

突然她的身体触电般一震，两眼朝下一翻死死盯住我，伸长了脖子朝我方向猛地一倾。

我一呆。

没反应过来，她的头再一次朝上翻了起来，脖子被迫绷得很紧，隐隐上下波动着，似乎里头有什么东西正试图透过脖子上那层皮朝外破出。

片刻咯的一声轻响，她的脖子裂了。延着下颚到胸口一直线破出道笔直的口子，一只手从那道口子里慢慢伸了出来，修长的指尖带出一股漆黑色的雾气般的东西，然后掌心朝上轻轻扣住那女人极力挣扎着的下巴，朝边上一拧。

那瞬间我似乎听到空气里一声尖锐的嘶叫。

很轻，也很远，但让人不由自主全身一凌。只觉得耳膜微微颤了一下，在那声嘶叫声过后，我看到那女人一直挣扎着的身影不动了，从身上那道笔直的伤口开始，越来越多的黑雾从里面喷涌而出，慢慢的那身体在这些急速而出的雾气里融化了。事实上我也不确定该用怎样一种说法去形容她当时消逝时的模样。就像融化了似的，她身体那种一点一点黏液似的从半空流淌下来，又在碰到地面的一刹那雾气般嘶的声消散的感觉。

黑雾散去，床头站着道身影。

高高瘦瘦的个子，银色长发在窗外灯光的照射下隐隐流动着淡金色的光，他低头揉着自己的指关节，细心而闲雅的样子。直到片刻后意识到我的视线，抬眼扫向我，对着我微微一笑：“你让我失望了，神主大人。”

我从地上爬起来重新回到床上。没有接他的腔，因为没听懂他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打算在这里继续留多久。”不以为意，他又问。身影一转已来到我

的面前。

我朝后靠了一点。

镲的身上有一股特有的味道，很香，像庙里那种被香熏久了而自带的那种气息。挺好闻的味道，可是当它和刚才那种消散在空气里的黑雾所散发出来的味道混合在一起的时候，那是种让人觉得莫名抗拒和森冷的感觉。

正如他眼睛里流动着的光泽。

没等到我的回答，他那一双暗紫色的眸子始终注释着我的眼睛。磷火似的焚人。于是我不得不摇摇头：“不知道，可能还需要更多时间。”

他挑眉：“你还有十五天，我的神主大人。”

这句话刚一出口，我原本已经低下的头再次抬起，看了看他。

似乎这是第一次，我能这样直接地对着他的眼睛看。

以前从不敢，即使是在他没有任何知觉的时候。始终认为镲的眼睛很漂亮，但也很可怕，因为这种诡异而稀有的色彩，所以和他说话从来避免接触他的眼睛。

而这次我久久地和他对视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

据说人的心理压力承受到一定的极限，人的胆子就会变得无限。我不知道我目前的状况算不算是这样。但我知道一点，他刚才那句话说得低而温和，可是突然间把我之前压在心里头那些极度恶劣的感觉又引燃了，像一团火，漫不经心落到一丛撒了油的干柴，于是轰然一声迅速燃烧开来。

半晌，我朝他点点头：“不如现在就把我吞噬了吧，镲。”

他的目光微微一闪：“为什么。”

“十五天里我绝对找不到驾驭你的方式。”

“这个，十五天以后麒麟自会判断。”

“那么至少可以把狐狸的下落告诉我吧。”

“狐狸？”似乎我这句话让他有点惊讶，眼里稍纵即逝一丝让人费解的光，他依旧看着我的眼睛，微微欠下身子：“狐狸的下落和你有什么关系。”

我一时语塞，半晌挤出一句话：“他还欠我半年的房租。”

他不语。

片刻转身离开我身边，推门走出阳台。我随即站起身跟了出去：“可以吗。”

他没回答。

阳台上很安静，除了灯光和风声，什么都没有。他背对着我靠在围栏上，看着外头那片被云层垒得厚重的天，片刻，忽然开口：“你在乎他？”

我愣了愣。他回头看了我一眼，没等我回答，又继续道：“那只老妖精，你怎么可以和他住在一起。”

“这是我的事，”还想再说些什么，见他眉头微蹙，我停了停口。

他朝我转过身：“你是掌控麒麟锁的人，怎么可以和这么肮脏的东西在一起。”

说这话时，他的目光是冷冷的，和他平时那种不知道是习惯还是伪装出来的温和不一样的冰冷，以至我忍不住朝后退开一步，而他随即又浅浅一笑，朝我伸出一只手：“连累自己弄得这样狼狈。”

“他……”心里没来由一阵不舒服。虽然铍的句话都是针对狐狸，可凭什么这么说他？虽然平时这只狐狸又恶劣嘴巴又坏，可也不至于被人这么说，什么肮脏，什么老妖精，难道这只麒麟自己就很干净？

正想反驳，话刚出口，他手指突然朝我额头一点，然后沿着我的鼻梁慢慢下滑。

我怔。

一时那些刚到喉咙口的话给咽了回去，感觉着铍冰冷的手指点到我的鼻尖，没反应过来他到底想做什么，就见他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然后靠在围栏上的身子突然朝后一仰。

我再次一呆。

下意识朝他伸出手，手指刚沾到他衣角，他整个人已朝阳台外直坠了下去，只留一缕银发在我眼前无声划过，在半空一个张扬，随着他的身体迅速没入楼下的黑暗。

“你真让我失望。”坠落瞬间，我听见他道。

回过神扑到阳台边朝下看的时候，阳台下已经什么都没有了，空落落一阵风旋转着在楼下盘旋而过，楼下那片被路灯照得雪亮的路面上同样也是空落落的，除了建筑和植物被灯光拉长的阴影，什么都没有。

而他为什么要这么说，我什么地方让他失望，他却没有直说。

“哦呀……”

还在对着楼底下发呆，耳边蓦然而起一道熟悉的声音。

突兀间令我肩膀不由自主猛一阵发抖，迅速回头，就看到一道身影倚在离我不远那道黑漆漆的门框边。一身黑色登山服散发着浓重的尘土味，一手拎着只厚重的旅行袋，一只手插着裤子兜侧头朝我眯着双弯弯的笑眼。

“几天没见，你怎么真的变成猪了呢小白。”他说，对我抖了抖他那双雪白的耳朵。

而我在他话音还未落的瞬间猛扑过去抱住了他的肩：“狐狸！！！！”

第十一章

从不知道一个人的眼泪原来可以这么多，因为从来没有哭得这么彻底过，即使是在听到医生告诉我我得了癌症的时候。

那时候以为自己真的很坚强，因为没想到过自己在听到那样的消息后还能笑得出来，还能一边笑一边对医生说：我没事，我真的没事。谁想这会儿当狐狸的手把我环住的时候，我的眼泪一下子开了闸似的就下来了，停都停不住。以至一时连话都说不出来，而狐狸什么都没问，什么都没说，只是随我在他怀里发泄似的哭着，哭到头昏脑胀，哭到眼泪再也掉不出来。

然后用手指头在我湿透了的脸上抹了一把，捧起我的头对我看了看：“哎？小白，你的眼睛哪里去了。”

我一咧嘴。

本来想笑，可没想到眼泪先一步掉了下来，掉得比刚才还欢快：“狐狸，”好容易等抽泣减轻，我噙着喉咙有点吃力地开口：“店没了。”

忘了询问他这几天到底去了哪里，忘了问他我和林绢在乡下的时候，他和镓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样的事。呼吸刚刚顺畅，我几乎是迫不及待地这几天我所经历的东西一五一十对着狐狸迅速说了一遍。那中间他只是静静听着，没说过一句话，也看不出来他对我所经历到的这些事有什么样的反应。只是翘着腿坐在我床边的凳子上，一边听我说，一边摸着手里那只包，手指头在它拉链扣子上漫不经心地把玩。

一直说到我被医生宣布得了癌症，他才停下手里的动作抬起头，朝我看了看：“这么说，从那女人出现之后，你碰上的事情就开始变本加利了。”

“对。”

沉吟，片刻，笑了笑：“宝珠，你知道自己有多好运么。”

“什么？”我一呆。

“不过你又知不知道自己有多倒霉。”

听不懂他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我皱了皱眉：“狐狸，你到底想说什么……”

“知不知道你碰到的那个女人她是谁。”

“……她说她姓钱。”

“钱，呵呵，倒也没错。不过通常你们都爱叫她财神。”

“……你在开玩笑？”

“哦呀，你认为呢，宝珠。”

我不认为他在开玩笑。

财神，多少人终其一生追逐着他。

为他痴，为他狂，为他可以做任何事，为他可能放弃任何东西。有人得到他一顾，于是一生大富大贵，而更多的人如我，如你，如很多很多普普通通的人，都只是听着他的传说，在一生的光阴里捕捉着他或多或少一些飘渺不定的影子。

对于他，相信几乎所有人脑子里的概念都和我是一样的，一样认定他应该是个男人，而且是那种留着两撇小胡子，带着铜钱翅的官帽，一脸喜气的男人。从没有想到过她会是个女人，并且是个一旦走在人群里，就能轻易被人海所吞没的这么一个不起眼的女人。

虽然我不敢确定狐狸的话到底该不该信。

这世上真的会有财神吗？这个世界上真的有神吗？不过既然能有狐狸和麒麟，有什么，都应该是不足为奇了吧，何况我最近碰到的这些说巧不巧，说不巧又实在是巧的事情。

只是想不通一点，都说碰上财神是天大的福气，上辈子积多少德才能修来的福气。而轮到我身上之后，怎这天大的福气就带着天大的灾难

滚滚而来了呢？一个紧跟着一个，几乎砸得我对我的的人生彻底丧失信心。

不错，最近我确实在以几何数字的速度暴增着我的财运，从最初的十五万意外之财，到最近的足够把我这种小人物给震撼得心脏开裂的三十亿。论谁见着这状况怕都会说，这哪是单单一个运气，这简直是撞破南墙狗屎运。

可是除此之外呢？除此之外我还剩下什么。

中了十五万没多久，家里的店烧毁了。刚得到五十万的赔偿金，我差点失手把病友刺死。之后突然间被宣称继承了某个见都没见过面的大富豪的三十亿财产，这笔连他儿子都没福气继承的财富，就那么莫名其妙地砸到了我的头上，而我还没来得及闹清楚那到底是怎么回事，没过一天，医生告诉我我得了癌。

这叫什么事。

几天里经历的大起大落，比别人一辈子的都多，都要夸张，一个接一个浪头似的把我推到我所能承受的打击的最极限。

所以狐狸对我说，知不知道你有多好运。

所以他还对我说，你知不知道自己有多倒霉。

狐狸说钱这东西，得之你幸，不得你命，每个人一辈子该得多少早就是命中注定。所以虽然碰上财神对我来说是天大的运气，可这个运气是被强加到我头上来的，所以必然会相应受到损失去平衡那些我不该得到的运气。得到越多，损失越大，平白一个三十亿，而我能交换出去平衡那笔财富的，只有一个无价的命。

“我们各自守着各自的本分，所以虽然我俩有缘分，但我爱莫能助。只是既然相识一场，走前，想送你一份礼。也不知道是不是有用吧……总之，希望能够对你稍有帮助。”

这是钱小姐告别前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本来不明白她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现在看来，大致可以明白她当时所谓的礼物，所谓的帮助是什么了，如果她真的是财神的话。

礼物就是她给我的财运，帮助就是以财运抵消霉运会在未来给我带来的损失。如果她真是神，她必然是可以预见得到我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虽然出于某种原因她没告诉我那究竟是什么，也没办法从根上帮我把她所能看到的这个东西彻底化解，而只能用这样一种方式来给我她力所能及的帮助。

只是不单单我，连狐狸都觉得有些费解的是，到底什么让我倒霉到

那样的地步，能让财神都看不过眼，试图用她的力量来抵消一些我可能会遭受的更大的罪。

而更甚之，连她都想不到，她这番对她来说轻而易举的好心之举，不但没帮上我什么，反而让我因此被拖进一个更深的旋涡。

厄运的旋涡。

我到底是磕撞到什么了，在那场婚礼之后。

我用自己全部的希望看着狐狸，而狐狸只是沉默，看着自己手里的包，一言不发。

“砰砰砰！”就在这时病房门突然被敲响，然后听到外面传来值班护士的话音：“1707，1707醒一醒，有人找！1707！”

我呆了呆。

和狐狸絮絮说了这么长的时间，这会儿天刚蒙蒙亮，谁会在这么一大清早的时候来医院找我？

犹疑着，门又一次被敲响，大有我不回答就不离开的趋势。我朝狐狸看了一眼，他打了个手势一声不吭走向阳台，很快隐入窗帘遮挡着的那片阴影里。

于是擦了擦脸，我走过去把病房门打开。

一开门我就被一堆人呼啦一下给围住了，几乎有点堵截的味道，我吃了一惊。呆站着看着那些穿着制服戴着大盖帽的男男女女一脸肃穆地望着我的视线，一时不知所措：“你们……”

“宝珠？”人群里一个戴眼镜的男人走前一步开腔问我。

我点点头。

“我们是劳动局和工商管理局的，新东集团目前是在你的名下吧。”

愣了一愣，我再次点头：“好象是……”

“那么希望你能够配合我们做一下调查。”

“……现在？”

“对。”

新东集团，家电制造连锁集团，全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之一，旗下百多家法人单位，在全球20多个国家拥有设计中心、制造基地和贸易公司，员工总数超过三万，最近几年，其营业额不低于五十亿美圆。

这都是在我莫名继承了新东集团这一笔庞大遗产之后，那些西装革履风度翩翩的男人们告诉我的。当时只记得自己在他们咄咄的气势下压得有点透不过气，几乎每个人对我谈的话里都会把这集团的简历给我复述一遍，一圈下来，想忘记都难。

只是这会儿，在我继承那笔财产后的第三天清早六点不到的样子，这一批突然到访、大约将近二十余人组成的劳动、工商部门的人同我的一番谈话，让我渐渐发觉到，那个被媒体和集团上层负责人所夸大的神话，那个传说中价值几十亿美圆的商场堡垒，它恐怕不过是个海市蜃楼。

大约从去年这个时候开始，因为一些税务上的调查而令工商局开始注意起这一只商场巨鳄，之后随着调查的逐渐深入，挖掘到的内幕开始引起越来越高层的人那一方面的关注。直到最近收集齐了最确凿的证据，足以证明这个曾频频暴光于媒体报刊，神话般在九十年代黑马般在同类行业里迅速崛起，又在之后的十多年里独占营业鳌头的电器业大亨，它对外号称的数十亿美圆的营业额，早在两年之前，就已经根本不足支撑这个庞大帝国的投资亏损，以及因为长期坏帐和外债而导致的巨额亏空。

所以，简单一句话，到了我手里的这一份遗产，这个足以让外人对它神一般膜拜的集团公司，除了一个美丽的外表、巨额的外债和庞大的亏空外，它已经一无所有，新东集团这三十亿美圆的身价只是名存实亡一个巨大而美丽的泡沫而已。而更甚，为了配合工商局的调查需要，我非但那笔遗产里所报的数目一分钱都拿不到，连自己原有的财产都被一并冻结了，甚至作为它唯一的合法继承人，我还要为这一切亏空和债务负上一切责任。

而雪上加霜的是，不仅如此，集团还被查出涉嫌财务欺诈和巨额度的偷漏税。可是作为当事人或者说可以负上责任的人，新东集团的老板林韩森已经死了，他的儿子因为遗产分割问题，被他理所当然地划分到了一切责任之外，甚至连入股在他儿子的软件公司里的那些股份也被撤除了，那是工商局查出的唯一有着大量盈利的股份。于是，我这个对那一切根本一无所知的人，这个莫名被赋予了这一切的外人，不得不成了这一切事件法律上的主要负责人。

于是终于明白，为什么我这么一个连面都没和死者见上过一次的人，会继承他全部的遗产，而他的儿子连一分都继承不到。

于是终于明白，为什么我会那么幸运被三十亿元砸到头，明明最近照照镜子都是一脸的倒霉样。

那次谈话大约进行了有两三个小时的样子，谈完当时，我是完全都自暴自弃了。

负责？我拿什么去负责，连自己那点要用来修店、付医疗费的钱都被一起冻结了，我还有什么可以拿去给一个集团公司来承担责任。

命吗，可惜，就连命也快玩完了，还负什么责，都见鬼去吧，什么三十亿遗产，什么新东集团。幸运，见鬼的幸运。不过回头想想呢，也好，至少有生之年我总算还当了回大老板了，还拥有过一个价值几十亿美圆的集团公司了，像不像灰姑娘呢，要不是后面那些现实，我都快以为我幸福得像小说里的主人公了。

可是现实就是现实，而可悲的，我这人最近的日子，比现实更不尽如人意地现实。

甚至连狐狸也现实地消失了……没错，他又消失了，就在那些劳动局和工商局的人来找我谈话的当天。

说完话那些人离开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等护士给我挂好点滴瓶离开病房后我马上从床上爬起来一拐一拐跑上阳台，可是阳台上空无一人，那块被窗帘挡着的地方什么都没有，而明明不久之前我还看到狐狸的身影在那里轻轻晃动着。

我拎着点滴瓶沿着阳台走了一圈轻轻叫着狐狸的名字，始终没人应我，后来实在吃不消了，在手里的瓶子没被我摔到地上之前，我重新拐回了自己的房间。

躺到床上的时候又下意识朝那道窗帘方向看了一眼，窗帘外一团人型的黑影随着窗帘微微一阵颤动，我当时心跳快了一下，一骨碌爬起来又想出去，转念一想，又躺下了。因为想起来那是挂在这地方一块布，刚才在外面也看见的，只是没特别留意。那块布和窗帘靠得很近，风吹着一动，就随着窗帘一起动了，一眼看过去就是道在窗外隐隐晃动的人影。

这样的话，狐狸到底离开多久了……

我不知道，而从这天开始，我再也没见到狐狸回来过。

直到三天之后。

这三天，对我来说是一点自由都没有的。也许因为我是海东集团事件里唯一能够承担责任的人，也许有人怕我会想办法逃走。

总之在劳动局和工商局的人来和我谈过话后，那些来自新东集团的西装革履风度翩翩的领导们再没来医院“关心指导”过我，包括那些被他们特别指定给我的理财人、律师和顾问。但另一批人的到来更加遏制了我的自由。

那些来来往往的人清一色都是穿着制服头戴大盖帽一脸公式办公的男女，不然就是由他们为我所指派的律师。就是在我做CT的间隙，他们也不放过任何同我面对的机会，那些关于集团税务的处理，关于偷税漏税的法律问题，关于劳动纠纷引起的争议……等等等等，我听得快发疯了。想对他们喊我不懂，这些东西我真的不懂。想问他们，你们到底有没有人性，有没有同情心？？我得癌了，我等着做化疗了，我都快死了！你们能不能别再问我这些跟我浑身没有任何关系的问题……

可是我不敢。

我所有的财产都被冻结了，我一切治疗必须在他们的监督下进行，我身边没有一个可以说下话，商量一下的人，就连林绢想来探望我一下都被拦在了病房外头，理由是她不是我的直系亲属，对于目前我这样一种特殊的身份，任何非直系亲属的人不得前来对我进行探访。

所以，我不敢。我不敢得罪到周围任何一个人。

于是只能就那样日复一日躺在床上接待着他们的到来，日复一日感觉自己开始真正像个癌症患者，因为日复一日觉得自己身体的衰弱。

我衰弱得看见太阳觉得眼睛刺痛，闻着菜的味道就开始干呕，甚至连像以前那样起来和别的病友聊会儿天的欲望都没有了，因为他们早就同我隔离开来，而我只要一坐起身体，眼睛就开始发黑。

这样监狱般的生活一直持续了整三天。

到第四天天亮，医生来为我把石膏拆除了，并且告诉我，他们认为我最近的情况不太好，所以研究下来的治疗方案打算提前实施。而为了配合以后的治疗，我每天吊的点滴从这天开始要全部停止。

这大概是最近我所听到的最好的消息了吧，至少，对于我两只已经被输液针虐待得发肿发硬的手来说是这样。

那天天气很好，虽然窗被遮着，时不时透过窗帘印出一两块特别亮的光斑游移在我那条被去掉了石膏的腿上，那条腿看上去特别的白，下意识伸手过去摸一下，嫩得像婴儿。忍不住坐直身体又摸了一下，刚把另一条腿从被子里抽出来对比着看，门突然被敲响：“叩叩！”

我头晕了一下。

想着差不多又是那些人例行公事的访问时间到了，于是重新躺回到

床上闭起眼装睡。

这当口门外又敲了两下。等不到我的回答，咯嗒一声径自开了，片刻一阵细细的高跟鞋踩着地的声音一路清脆着咯咯走了过来，被走廊外头的风带进一股清甜清甜的香，一直到我面前站定，然后是一阵长久的沉默。

我从没在那些大盖帽身上闻到过这么香的味道，哪怕是再年轻的女人。又等了片刻迟迟不见来人的动静，我有点忍不住了，微微动了下身子，然后装着刚醒过来的样子，慢慢睁开眼。

随即被撞进眼里那道身影给愣了愣。

那是个很美的女人。

三十上下的样子，没化妆，因为眉目本就得天独厚的深邃，配着高挺的鼻梁，乍一看就像个欧洲人。皮肤被一身火红色的裙子衬得像片陶瓷，就那么无声无息在我边上站着，整个房间一下子就亮了起来。也难怪常听人这么形容——美得发亮。还真是有那么点道理的。

就在我目不转睛盯着她看的时候，那女人也在看着我，片刻微微一笑，朝我俯下身：“宝珠？”

我点点头。

“我叫夏氲。夏天的夏，氲氲的氲。”

“哦……你好……”抬头含糊地应了一声，因为不知道该说什么比较好。

她又笑，笑的时候嘴角两个酒窝，蜜似的甜，于是对她的好感不由自主又多了些。

“你找我有什么……”正想问她来找我有什么事，她身后那扇门又开了，走进来一位大盖帽，是那天那个戴眼镜的中年男人。

我的头又开始发晕了。

枕回到枕头上，就见他对着那位夏小姐彬彬有礼又公事公办地道：“对不起，小姐，这里不经过批准是不能进来的，请问你哪里。”

“您就是王科长吧？”

有点意外，眼镜男愣了愣：“……对，你是……”

“我叫夏氲，‘万盛国际’亚洲区财经代表。这次来是应了我们殷董的吩咐，代表‘万盛国际’专程来找宝珠小姐，还有王科长您的。”

“找我？”一丝讶异难以掩饰地从眼底划过，其实不仅是他，我也相当的诧异，因为这为夏小姐，以及她所代表的那个‘万盛国际’。

这可是只要是个地球人都不会不知道的财团公司。

除了主要的航空业之外，包括国际知名的万盛银行和V.S.酒店在内，全球不知有多少家知名企业囊括在它的名下。这样一个全球十强企业之一的大财团，派出它亚洲分部的财经代表专程来找我和那位王科长，是为了什么？

琢磨着，耳边听见那夏小姐继续又道：“对，关于新东集团最近出现的财务和贷款方面的问题，我们殷董有些建议和计划，希望王科长在听了之后能给予适当的帮助。”

“什么样的建议。”话音依旧是公式公办的，王科长转了个身对她朝门外一指，于是我也就看不清楚他脸上还有些别的什么表情。

然后两人便一前一后地出去了。关上门在外头谈了很长一段时间，快中午的时候，门又一次打开，夏小姐一个人从外头走了进来，带着一脸和她身上气息一样清甜的笑：“宝珠，收拾一下，我们走吧。”

“走？”我呆了呆，一时没反应过来：“去哪儿？”

“回家。”

也不知怎的，被一个完全陌生的女人一句话，我就很快地起床收拾东西跟她离开医院了，也没问她和王科长到底说了些什么，也没问她为什么要带我离开医院，甚至都没想到再过几天我就要做化疗了，仿佛是天经地义的，我就跟着她走了，因为她的一句话。

而医院里的人以及工商局原来派过来看着我的那些人也都没阻拦，似乎之前就都已经谈妥了，一路看着我跟在她身后走出医院，没一个觉得有什么异议。

直到出医院大门，她把我带到一辆车前敲了敲那辆车闪着银色反光的窗玻璃，然后朝我看了一眼，有些突兀地道：“你是怎么认识他的。”

我愣了愣：“谁？”

她朝窗玻璃一指。

这当口窗玻璃摇下来了，里头一双眼睛看着我，在车里黑暗消失前一瞬间，眼里头闪过两点绿不像绿，蓝不像蓝的光斑。然后对着我身后那位夏小姐眼睛一眯，弯成两个很快乐的半圆：“哦呀美女，这么快。”

我一呆。是狐狸……

几天没见，这会儿不知道哪里弄来辆崭新的别克在里头坐着，一身的西装革履，还有模有样的。

“你的事能不快么，狐狸。”靠近车窗一个媚眼，那女人的头俯低，凑近狐狸迎过来的脸：“殷先生让我转告你一句话，”

“哦呀，殷先生，”眼睛又眯了一下，弯得更快乐：“他说什么。”

俯在窗框上，她伸指在他耳尖轻轻一点。突然转头朝我笑了笑，把正目不转睛看着她动作的我吓了一跳，随即直起身朝着远处那辆嘎然而止在路边的漆黑色房车施施然走去，直到拉开车门，她回过头，再次清甜地微笑：“他说你总算欠他了，老狐狸。”

第十三章

车一路驶向家的方向。

车厢里很闷，也很香，充斥着狐狸身上香水的味道，香水的味道淡淡的，像水果。我靠着窗坐在这样的味道里，有点庆幸他还好没有用他一度迷恋过的“甜心小姐”。

就这样枯坐老半天了，和狐狸两人还是没有一句话，他专心开着车，我么，也不知道是因为他今天这一身特别庄重的衣服，还是乍然见到他的突然，忽然有种不知道说些什么生疏。

直到他在等红灯时问起了我的脚伤，扯了两句缓过劲来了，我才顺势开口：“那位夏小姐，你们认识？”

“朋友。”想都没想，狐狸回答得很干脆。

“这辆车是谁的？”我又问。

“朋友。”

“看上去很有钱的样子。”

“是相当的有钱。”

“有这么有钱的朋友为什么房租欠半年都还不出来。”

“哦呀……宝珠，你这么看着我是不是因为今天我特别帅？”

“……”我无语。半晌纳纳地道：“我以为你又旅游去了，狐狸。”

他怔了怔。半晌看我一眼，点点头：“是啊，是差点就去旅游了，”

话音落，车厢里再次沉默下来，就像我刚刚进来那会儿。我收回看着窗外的视线望向狐狸，而他的眼睛依旧快乐地弯着，笑嘻嘻看着我，然后在抬头发动汽车的瞬间，目光微微转淡：“天天和一只没脑子的小白在一起，我腻了。”

我冷不丁激灵了一下：“是么……”

他没回答。嘴角依旧轻扬，他换挡松了松油门，回过头两只眼睛跟着边上擦车而过的一个美女靓丽的身影轻轻地转：“哦呀，漂亮。”

“哦……”从嘴里发出了点无聊的声音，我回头重新看向窗外。

窗外的天好象开始阴了，本来一大早还阳光灿烂的，这会儿灰蒙蒙盖了层云，时不时把太阳吞来吐去一小会儿，偶尔从云里闪现的瞬息，玻璃上会照出一小工夫我的脸。

脸色看上去比较苍白，像个死人。

小小地吃惊了一下，然后释然。有什么好吃惊的呢，反正很快不是镬就是癌症，这两点都能迅速让我成为一个真正的死人。琢磨着，又一道阳光闪过，斜斜映出我的眼睛。我两只眼睛还像蒙猪似的，比以前消了点肿，只是以前那块肿的地方是又红又亮，现在不晓得是不是血淤住了，看上去又黑又青。

也不知道死之前能不能变得再稍微好一点，真丑……

琢磨着，忍不住凑近了点，再对着那点残存的光仔细照了照。这同时又一道光轻轻从我眼前滑了过去。

一晃眼间似乎看到了些什么，明白过来，突然间后脑勺嘶一阵恶寒。

头猛朝后一仰，只觉得四肢一下子僵住了，在一闪而过那道光将我眼前这块玻璃打出一片清晰反光的刹那。

我看到我身后闪出半张脸。

只是一晃而过的样子，因为很快被狐狸的头发给挡住，那是半张年轻而清俊的脸。

有点苍白，衬得脸侧的发丝很黑，软软垂在轮廓边随着窗外的风掠了掠，一晃间很快就不见了。以至在那阵短暂的吃惊过后我都分不清楚，刚才我看到的那张脸到底是狐狸的脸，还是那张最近曾让我困惑过的脸。

说起来，至今我都还不知道他是什么呢……那个我曾在林娟老家碰见过，又在不久前鬼魂似的出现在我病房里的男孩。

刚才那一瞬间的闪现，是他吗……

还在惊魂不定地乱想着，这当口车身突然猛地一震。

砰的声像是撞在了什么东西上，一个右倾朝边上直直滑了出去，这同时后面的车正朝前直驶过来，见着这状况猛按喇叭，眼看着就要撞上，被狐狸眼明手快扭着方向盘用力一转，硬是把车给拐了回去。

险险贴着身后直抄上来的卡车擦身而过，分开同时，那辆卡车里的司机探出头恶狠狠冲我们骂了声娘。

我当时手脚都冷了，呆呆看着狐狸，而他一声不吭把车子开到一边，停下，然后侧头看着我的眼：“这么反复说，反复说，都听不进的笨蛋。有时候真的很想就这么把你丢下不管呢。”

我不语。

看着他熄了火，转身面向我，伸手在我椅背上轻轻拍了拍：“好了，告诉我宝珠，你是不是又和什么不该说话的人说过话了。”

我迟疑了一下。

想摇头，最终还是点了点头：“是的。”

“什么样的人。”

“男人。”

“哪里遇到的。”

沉默了片刻。一五一时把在林娟老家碰到那个男孩的经过，以及之后在医院见到他时的情形对狐狸说了一遍。他听完后一声不吭。半晌抬头似笑非笑看看我，然后轻轻叹了口气：“为什么不早说。”

我不语。

“告诉过你多少次了，有些人话是说不得的。”

我别过头。

虽然知道自己是错了，虽然一早知道狐狸听见这事肯定会说我，可真听着了，心里还是没来由烦了一下，尤其是在他这种眼神，和这样一种话音里，那种陌生的淡然。于是学着他的样，我道：“我怎么知道哪些说得哪些说不得。”

轻描淡写一句，我看到他眼神利了一下。忍不住朝后挪了挪，他一伸手，突兀搭在我的椅背上：“你的脑子干吗用的。”

话音带着种隐约的不屑和轻佻，敏感如我当时，脑子随即轰地一热：“你就干脆说我笨好了！”

“说你笨就有用么？”目光轻闪，俯身，他贴近我的耳：“我都说了多少次了，可你这个小白脑子还是一样的笨。”

“我一直就那么笨了，先天的。”

“哦呀，你还真是很有自知之明呢宝珠。”

“看不下去就去旅你的游吧！”

“我早就想那么做了。”

“那就滚！”

“哦呀你好象忘了这是谁的车。”

“那我滚！”

“从车窗还是车门？”

“管你屁事！哪边走随我高兴！！”

“小心头。”

话音落，我的头已经因着冲动之下的站起而一下子撞在了车顶上。

嘭的下疼得我眼前一片黑，而狐狸的话音依旧是不紧不慢地似笑非笑：“这可好，更笨了。”

“狐狸你是人吗！！”忍不住回头对着他一声尖叫，也不知怎的眼泪一下子就滚出来了，我黑着两只眼睛晕头转向地对着自己都看不清的某个方向哭了起来。

而他的话音依旧是似笑非笑的，在一旁，轻轻地道：“哦呀，狐狸怎么可能是人。”

“狐狸你去死吧！！我做了鬼不会放过你！！”

“做人就很笨了，你以为做了鬼自己能有多聪明。”

“狐狸你个混蛋！！”突然意识到在他面前流泪根本性是个耻辱，我迅速抹了把眼泪怒冲冲推门而出。谁知道一只脚刚踏到外面，冷不防肩

膀一沉，被他一把给拽了回去。

“干什么啊！！放开我！！”扭身一阵挣扎，边上的门砰的声自动合上了。狐狸抓着我肩膀的手随即松开，又退回到了自己的位置上：“哦呀.....这叫得，别人会以为我想非礼你。”

我没理他，再次伸手去推门，车门却怎么都推不动了，我回过头瞪住他：“你这是什么意思。”

他耸耸肩。

我掰了掰门上的锁。再用力推了推门，门依旧纹丝不动，我停手了，看着窗玻璃上狐狸支肘望着我的投影，踢了一下门：“垃圾.....”

话音未落，嘴忽然被他伸手捂住。

我一惊。没反应过来他要做什么，肚子一凉，就见到自己的衣服被他一把掀开。我脑子嗡的一下就乱了。想叫，可是嘴被他捂着发不出声，想挣扎，他的手蛇般一游，早在我挣扎之前三下五除二拉下了我的裤子。

一褪就褪到小肤以下。我当时整个人都傻了，来回转着眼珠目瞪口呆看着他的手指和他凑近看着我身体的眼睛，然后猛一激灵反应过来，奋力一挣挣开了他的手，劈头一巴掌扇在了他的脸上。

“啪！”的一声脆响，他脸上很快显出五条通红的印子，而他的眼睛还在盯着我的腹部看，直看得我脸烫得简直要从里头喷出血来，他一抬头，轻轻道：“果然，哦.....呀.....”

本来还想再补上一巴掌，被他这突然而来的表情给懵了一下，我举着那只手一阵迟疑。

然后听见他问：“你身上这个，哪里来的。”

我低头循着他的目光看了看我的腹部。

腹部一道清晰的痕迹，像是淤青，又像是某种东西的轮廓，斜斜横在我的皮肤上，好象被什么东西给撞了一下似的清晰。

是那个一直困扰着我的，连医生都检查不出到底是什么的东西.....

“不知道.....”垂下手，我用力拉好衣服。再抬头看向狐狸，他的眼梢弯弯的，侧着头看着窗外，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问过医生，他们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想了想，我又补充了一句。

“当然，”眼梢再次一弯，他将目光转向我，在我试图伸手去推门的

时候：“他们当然不知道这是什么，不过我知道。”

“它是什么。”收回手，我看向他。

他嫣然一笑，笑得像只妖娆的猫：“哦呀……”

“哦呀什么……”我被他这笑笑得有点毛骨悚然。轻着声音追问一声，这同时他发动了汽车，一脚踩下油门：“哦呀代表你有救了。”

“什么？？”一时没明白过来，却见他一把抓起边上的手机突兀朝我丢了过来：“打给林绢问清楚去她老家的路线，我们得去次她老家。”

我怔：“去那里干吗？”

“救你。”

“去那里能救我什么？”

狐狸没回答。只是按着按钮打开了头顶的窗，一股凉风随即吹了进来，吹散了一车厢的闷热，吹得他一把长发轻轻拂着我的脸。

半晌，眼梢忽尔一弯：“听说过祸福双依么，小白。”

第十四章

祸兮福所依，祸福两相依。

很老的一个传说了，在一些乡下地方至今还留传着，说的是如果在结婚筵席上碰上一个白衣白裤，一脸晦暗模样的男人，千万不要跟他搭话。说上话你可就完了，因为直到死，你被他缠上之后的悲惨境遇才会彻底终结。就像尸体要经过变质、腐烂直至骨骼化，不经历那一系列炼狱般的折磨，你在他如影随行般的纠缠里永远得不到解脱。

虽然一般来讲，你是轻易见不到他踪迹的，他被人撞见的几率就跟天上掉下一百万砸中你的头一样的渺小。而一旦见到了，和他说上话了，你这一生也就完了。从身上出现了属于他的标志那刻起——那种莫名出现在身上，不痛也不痒的淤青似的东西，你的命就随他揉捏了。轻则弄垮自己，重则连带周围的人一起受到牵连。

他就是这样一种除了毁灭之外一无所有的东西。

野史里叫他丧鬼。而狐狸说，鬼么，鬼哪有他这样的力量，他是神呢宝珠。你在那次婚宴里惹上的，不是什么鬼，不是什么怪，他是被神

鬼都避之惟恐不及的衰神，也就是你们常爱说的霉星。因为走到哪里会把霉运带到哪里，所以所有人神都对他避之惟恐不及，所以千百年来，他孤独得比风还要寂寞。以至哪里热闹，他就会下意识地出现在哪里，尤其是充满喜气的婚礼。而一旦有人见到他并且和他说话了，他就会像个久被冰冻的人突然找到了火源，不到吸尽你的热量，绝对不会放过你。所以小白，你怎么会那么白呢。人几次三番没理你，你偏要得到人一句回答才心满意足，女人的虚荣心啊……所以说，杀死女人只需要两种武器，一个是好奇，一个是虚荣。

这话听着让人很不舒服，可是想想，也不无道理。

好奇心让我在连着遇到他三次后忍不住朝他接近，虚荣心让我在一而再再二三地遇到他后忍不住跟他搭讪直到他回应我为止。那个一身白衣，在林绢老家遇到过的男孩。

可是，当时我哪儿知道他是衰神呢，我甚至连他到底是什么都分辨不出来。拿脚指头想想都知道，那个时候我真要知道他是什么，就是拿枪逼我，我都不会跑去跟他说一句话……

* * * * *

再次回到林绢老家那个小小的村子，又是一个烟雨蒙蒙的夜晚。

离村子还有一两里的路狐狸就停了车，带着我两个人一前一后走在这条泥泞的公路上，一个人左一个人右，分别扫视着路边那一大片连盏灯都没有的荒野。

这倒不是因为我们想散步，这种鬼天气，湿冷得让人浑身难受，谁没事乐意找这种醉去受。偏因为狐狸一句话，我不得不就跟着他在这种天气里下车步行了。他说我们得下去找个人。

一个能够让我在被这衰神带来的霉运杀死前让我摆脱这些厄运的人，一个在这世界上唯一见着衰神不会躲，而是漫无目的寻找并且跟随着他的人。

因为他是衰神唯一的亲人。

同衰神截然相反，对于这个人，世上所有的人都想沾染上他哪怕只是一个小小的眼神，而他通常连这样一个眼神都吝啬于世人。于是为了得到他的眷顾，有人烧香，有人行善，没钱的磕头有钱的大把钞票拿去捐款慈善。全只因为他喜欢。

人都叫他——福神。

狐狸说，他是衰神的亲兄弟。

他还说，这对兄弟我都碰见过，就在林绢的老家。

一开始我并不明白为什么狐狸要这么说，因为由始至终我只在那里碰到过衰神，就是那个连遇到过三次的白衣男孩。

第一次是在村口，那时候他从我们车边一晃而过，我和林绢都见到了。一身很清爽的白衣白裤，整个儿灰气沉沉的烟雨里头有种惊艳一瞥的感觉，以至后来林绢还抱怨过，为什么没缘分能和他认识一下，明明这村那么小，按理说抬头不见低头见的。

第二次见到他是在林绢三奶奶家外头那片羊圈外，那时候刚巧我摔了一跤，抬起头就看到这个男孩了，依旧是一身白衣白裤，在我身后扶了我一把，然后看着我微微一笑转头离开。

第三次见到他是在婚礼上。

很多闹酒的人偏他一人一身白衣安静站在边上看着众人，有点突兀，但也没让人觉得太古怪。唯一让我不解的是这次见面，他似乎完全没有之前见到过我的印象，只那么淡淡看着我，淡淡听着我对他说着些乱七八糟搭讪的话，不发一言。以至我有点落不下脸面了，明知道有点皮厚了，还是厚着脸硬扯着话跟他说，最后总算是听到他回我话了，一开口，却让人摸不着头脑的奇怪，他说，宝珠，你陪我么。

那之后，我开始厄运连连。

再之后，我身上出现了那块后来被狐狸称作为衰神印记的淤青。

后来听了狐狸进一步的解释才明白，原来祸福二神这对兄弟，除了他们性质上的不同，放一起的话，他们是简直找不出一丝一毫差异的两个人，也就是说，他们是一对长得一模一样的孪生兄弟。

虽然如此，两者还有除了性质之外的另一层不同，而这层不同让狐狸由此推断出，我在林绢老家不单单只是相当“运气”地撞上了衰神，而且还包括了他的兄弟福神。

因为福神是真神。如果他有心显形，一般的人都是可以看到他，而衰神则不同。虽然他本身是神，其实只能算是鬼仙，除了体质极阴、运势极背、或者具有阴阳眼者如我，一般人都看不到他。所以才会有‘他被人撞见的几率就跟天上掉下一百万砸中你的头一样的渺小’之说。

可是在村口的时候，不单是我，连林绢也是见到了这个白衣男孩的。林绢体质不阴，运势不逢背，所以既然她可以看见，那么这个人，必然不是被称作丧鬼的衰神。

这就意味着，在循着婚礼的热闹来到林绢老家的时候，丧神的兄弟福神也来到了这个村子。而原本若两者相交，就像以往两者间经常发生

的，则祸福相抵，这场婚礼以及我，本可以什么事都没。偏偏两神失之交臂，于是不幸撞到了他的兄弟，于是一切灾难由此开始。

这就是狐狸带着我来到这里，以及在这种又冷又湿的天放着车不坐，我们俩在这条泥泞公路上走来走去的全部原因。

狐狸说如果福神确实是在这里出现过，那么必然可以在这地方再碰见他，而再见到他时能不能救我，那就全看我的造化了。因为要福神救我，其实方式很简单，那就是想办法让福神开口对我说话，哪怕只是一句也好。

而恰恰也因为此，却是比什么都难。因为福神是个连一个眼神都难得施舍于人的神，要他开口对人说一句话，不知道此人前辈子要行多少善，积多少德。

我想我这辈子活得那么笨，那么浑浑噩噩，显见的前辈子就没干过太多好事，所以惹来丧鬼缠身，又怎么可能有那种福分让福神对我开声金口。

而抛开这个不谈，现在能不能找到他，都还是个相当困扰人的问题。虽然狐狸坚持，但人海茫茫，那么多天过去了，谁知道这种能日行千里的神是不是还留在这地方，这么小小的一巴掌大的地方。

“狐狸，这么找也不是个办法吧，无头苍蝇似的。”又跟着狐狸走了一段路，眼见着眼前雾蒙蒙一片，风夹着雨一个劲往身上吹，虽然雨不大，还是有冷得有点受不了。于是抖了一阵，我忍不住开口。

狐狸没回答。抬头看了看天，又朝前面扫了一圈。半晌忽然眼睛微微一眯，从眸子里闪过一丝幽幽的光来：“哦呀，三奶奶……”

我一愣。

循着狐狸的目光朝前仔细看了又看，片刻隐隐看到一些人影晃动着朝我们这边过来。近了才看到原来是一男一女和一位老人。再仔细分辨，还全都认识，是林绢的叔叔婶婶和她三奶奶。

当下我忍不住朝狐狸看了一眼，正奇怪他是怎么会知道来人是三奶奶的，因为他们根本就没见过面，还没来得及开口问，前面三奶奶已经在朝我们这里用力招手了：“宝珠！宝珠！我是三奶奶啊！”

“三奶奶，这么晚还散步呐？”话一出口，狐狸低头似笑非笑看了我一眼。我的脸一红，所幸来的人都没意识到我问的话有多小白，只是快步走到我面前，一边把手里的伞递给我，一边帮我拍着头发上的细水珠：“绢子这丫头说你们今天会到，怕你们迷路，所以让我们来看看。哎，这孩子，眼睛咋还没好呢。”

“快好了……”

“都瘦了啊，听说腿也伤了，怎么样了啊现在。”

“都好了。”

“啧啧！奶奶都听说了。你说这孩子这到底是撞了什么邪了，快快，跟奶奶回家去，明天带你去城隍庙烧香。”

“不用麻烦了吧，奶奶，我们找个小店……”

“说什么哪！！跟奶奶客气？？？”

“不是……”

“那还说什么说，走，快。”

就这么一路说着，我和狐狸一路被拖着拉着跟着三奶奶和林绢的叔叔婶婶进了他们家老宅的门。

老宅里还是一派喜事的装饰。红色的喜字到处贴着，地上还残留着没被扫干净的鞭炮碎屑。我被三奶奶拉着手一路过客堂进了里屋。刚坐下他们就忙开了，又是端热茶，又是上点心，然后坐在我身边问我最近的状况，只等我简单地说了一遍，我留意到三奶奶眼睛里某些欲言又止的神情，于是稍稍谈了会儿林绢。

谈到她三奶奶眼睛里闪了闪，有点刻意地淡了淡表情，可是对我的话听得很专注，一丝不苟。

忽然想起来总觉得林绢像某个人。现在看，原来她真的很像她三奶奶，不论是性格还是五官。

又陪着坐了会儿，叔叔婶婶先走了，送他们离开后狐狸被三奶奶领去他的房间。我没跟着去，因为看出来三奶奶还有话想和我说，我知道一定是想多听听林绢的事，所以一个人在里屋坐着，等着她回来。

片刻，一阵脚步声从客堂间传了进来。

步子很稳健，也有点快，不像是三奶奶，我下意识抬头朝门口方向看了一眼。而那脚步声也确实朝着门方向走了过来，不一会儿门帘一掀，一道身影从客堂走了进来，进来的同时也正好在朝着我的方向看。

视线相撞，我的头皮不由自主一阵发紧。

白色的衣服，白色的裤子，从古旧的客堂间穿帘而入，清清爽爽像是从一幅旧画里走了下来。而这道熟悉的身影，这张看了不下四五次的脸，这会儿他到底属于谁……

祸，还是福……

第十五章

“宝珠，要不要下碗汤圆吃了睡？”话音落帘子一掀，三奶奶从客堂间穿了进来。见到这男孩在这里倒也并不诧异：“哎？小杨，你也在这里啊。”

男孩不语，微微一笑，对着她点了点头。

“那和宝珠一起吃了汤圆去睡吧。”

男孩再次点头，然后转过身又看了我一眼，径自走到桌子边坐下，随手拿起了桌子上一只皱巴巴半烂的苹果，用搁在边上的水果刀慢慢削了起来。

很熟络的样子，感觉像是这家的什么小辈亲戚似的。看了会儿收回视线正想跟三奶奶打听一下，三奶奶拉着我的胳膊把我带到一边。

“宝珠啊，我们悄悄地说，觉得那孩子俊不俊啊。”一站定她就小着声问我，一边把我眼角边的头发掠到耳后。

我呆了呆，偷眼又朝他方向看了一眼，他倒也没怎么留意我们的谈话，只是沉默着顾着自己手里的刀一下下削着苹果。

于是我很快地点了下头。

三奶奶笑了：“我觉着也是，斯斯文文干干净净的，和这里那些个泥小子不一样。哎，对了，绢子一直和你在一起，她有没有说起过她有对象？”

一时语滞，迟疑了片刻摇摇头：“这倒不知道了奶奶，我们经常一起出去，不过也没见她说起过她有没有男朋友。”

“是吗，那你觉得这孩子和她是不是很般配。”

“唔……”这回真不知道该怎么说了。心里明白三奶奶怕是看上了这家伙的外表和气质，所以想看着合适撮合一下自己的孙女和他。没办法，老人们似乎都有这种对自己小辈婚姻特别热衷的癖好。可是，可问题是……

犹豫了一下，忍不住问：“奶奶，他是您家什么亲戚？”

“不是，说起来我们也刚认识。”

“刚认识？？”

“是啊，昨天啊下了场老大的雨，我出去收东西的时候刚好看他一个人在院子外头站着，就招呼他进来坐了。后来听他说他在这里找个人，没找到，又走不掉，所以问我能不能在这里借住几天。我看他面也善，就答应了，”说着拉了拉我，凑近了我耳朵轻声道：“湖南人，房租付了一千，我再三说不要，他留在桌上的。小伙子人不错，就是话少，喂，你觉得他和绢子配不配？”

我当时讪笑着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心里想着奶奶奶奶，看您平时家长气势很足，怎么在这问题上这么小白呢……先不说他只是个借地方住的过客，看他这么爽快拿出一千块，您就能确定这钱不是哪里骗来的偷来的？

当然……这张脸和他浑身上下那种叫做“气质”的东西也确实能够忽悠人，当初我不就被这么一忽悠，给忽悠出几十亿的亏空和一身的病来了？所以，也不能说是老人家太不小心，只是这人的外表太具有欺骗性。

所以，我们至少得先闹明白他到底是何方神圣，是什么样一种身份，才盘算怎么给您的孙女牵线搭桥，是吧，奶奶……

心下琢磨着，我回头又朝那男孩方向看了一眼。

一眼扫过去正撞上他的视线，他还在削着手里的苹果，皱巴巴的果皮差不多都给削干净了，一溜圈螺旋似的从他刀下垂荡下来的是那层已经开始发烂的果肉，他就这么边削着果肉边看着我，嘴角微微扬着，一双漆黑色的眼睛似笑非笑。

“你们坐啊，”还在对着他发呆，肩膀上被三奶奶拍了拍：“奶奶给你们下汤圆去。”

“哦……”

等三奶奶的人影消失在门帘背后，我还吃不准我到底应该怎么办。

那个男孩就坐在我对面，而他是不是就是我要找的那一个，还难讲，他借住在三奶奶家又是为了什么，天晓得。眼见着他削好的苹果往嘴里塞，我忍不住又多看了他几眼，都说神仙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可是看他啃着一只烂苹果也那么香，实在看不出什么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难道神也需要吃和住？吃不准，狐狸从没跟我说过这个问题，姥姥也从没有跟我讲过，从来，我所了解的东西没超越过‘鬼’这个区域。

正胡思乱想着，墙上的钟敲了十下。

不知不觉从狐狸上楼后我在这里坐了快半小时了，也不知道那家伙现在在做什么，难道已经睡了？要找的人可就在你楼下呢，看我那么久没上去也不晓得下来转一圈。平时也没见他那么安分地就睡觉啊。想着，屁股挪了挪想上楼把狐狸叫下来，可转念一想，不行。万一我走了这男孩突然就消失了那可怎么办，这可是很难说的，有种很强烈的感觉，感觉我如果就这么一走，怕是可能再看不到这个人，就像在医院那会儿那个人鬼魂似的一闪就消失了。所以只能继续干坐着，看着他一口一口啃苹果，一边考虑着到底要不要跟他说句话试试。

还在犹犹豫豫地想着，那男孩倒已啃完了苹果站了起来。眼见着他走到门边像是准备要出去了，我忙也跟着站了起来：“请问你……”

声音大了点，在这间安静的屋子里突兀间倒把我自己给吓了一跳。男孩步子顿了顿，回头看向我，我忙改了改音量，继续道：“我们见过面，是吗？”

男孩愣了愣，片刻脸上露出一丝笑，对我点点头。

“上次谢谢你了。”我再道。

他又一愣。

“那次，羊圈。”伸手指了指新娘家羊圈的方向，我看到他眼神闪了闪，随即又笑，没摇头也没点头，只是伸手撩开了门上的帘子。

“听说你姓杨。”见他要走，我忙又道。

他再次停下脚步。

“老家湖南吗？”

他再次回头看了我一眼，点点头。

“我有同学也在湖南，湖南好地方呢。”

似乎总算感觉到了我想和他攀谈的强烈欲望，他站在原地继续安静望着我，不置可否。

片刻的冷场，我感觉嗓子有些发紧，忍不住轻轻咳嗽了一声，脑子里想好的话题全用完了，一时一片空白，又不敢继续这么冷下去，于是临机道：“奶奶说你在这边找人？”

他再点头。还是没有开口，不过倒也不往外继续走了，转个身折回原来的位子重新坐下，手朝桌子上一支，安安静静看着我。

我咽了咽口水：“找朋友？”

他摇头。

“亲戚？”

他想了想，然后点点头。

“听说你老家湖南的，这边也有亲戚啊，怪远的呢。”

嘴角一牵，他又点头。

“可奶奶说你没找到，是怎么回事，搬走了？”

这回没有回应我，身子微微朝后一仰，他目光转向一旁的电视。

突然觉得有点想打退堂鼓了。

长时间唱单簧的滋味，这滋味可真不太好受，可是想到狐狸说的话，还是忍住了想马上起身闪人的身体。毕竟福神一开口会影响一个人很大的运势，轻易就开口了，那还叫福神么，如果他真是福神的话。

于是只能硬着头皮继续上：“有什么好看的节目没……”

话音未落，频道一切，从刚才的综艺节目转到了电视剧。而男孩依旧沉默着，手支着头，有些聚精会神地看着电视里那几个装扮得不像人鬼不像鬼的男男女女。

这一看就看了一个多小时。

直到吃完了汤团三奶奶先回房去睡了，这个不知道是福神还是衰神还是碰巧是和他俩长得一模一样的人，还在那里很认真地看着。那么一出无聊到让人哭笑不得的连续剧，他居然能看得这样认真，甚至比狐狸看言情片还要认真。而我居然还真能耐着性子陪他坐上这么长一段时间，在耐心等了一个多小时后见他还保持着原来的劲头继续看着，我那叫一个后悔……

好不容易等来了中间再次的插播广告，我终于忍不住再次打破沉默，而且采取的是相当直接的方式：“福神？”

挺管用的，因为他几乎是立刻收回视线，侧眸朝我看了一眼。

“福神吗？”留意到他眼里的异样，我豁出去，再问。

他抬头看了眼钟。

片刻又朝我看了一眼，眼里的光淡淡的，带着刚才被剧情逗乐的笑

意，然后啪地关上电视站起身。

刚要走，被我一把握住了衣角：“等等，听我说一下好吗。”

他停下脚步。

“我冲撞了你的兄弟，是我不对，可是最近想了很多，虽然我很无聊，很无知，可是怎么想我也罪不至死，所以请你……”

趁着周围没人一口气急急把想说的话都说了出来，可话音未落，他一扯衣角径自朝门口走了过去。速度很快，我甚至来不及看清楚他在听我说着那些话时脸上的表情。

于是我跳起身用更快的速度一下子跑到门口，伸出手挡住了他的去路：“请你帮帮我！”

离我不到一步远，他重新停了下来。依旧一言不发地看着我，眼里带着淡淡的微笑，摇摇头。

“摇头代表什么，”我问。

他再摇头。看着我的表情带着种无奈而透着些嘲弄的笑，那笑明明白白在说，怎么会有这么怪的人，随便逮着一个人就叫神。

“你的意思是说我认错人了。”我继续问。

这回他点了点头。

“那么开口告诉我。”

目光微微一滞，隐去了眼里的笑，他不动声色看着我。

那一瞬我好象感到一丝寒意从脊梁这里划了一下，在他的目光从我眼睛移向我小腹这块地方的时候。我下意识朝后退了一点，看他没有更进一步的表示，于是鼓了鼓勇气继续道：“如果是我搞错了，那么开口明白告诉我，说你不是福神。我知道你不是不会说话，因为你和三奶奶说过话。”

话音落，他的目光再次转向我的眼，可依旧是沉默着的，沉默，但带着一惯那种微微的笑。

我硬着头皮继续往下说，可话音已经明显带了点无法控制的颤音：“福神不是给人带来好运气的好心的神么……我不奢望你给我带什么好运气，只希望你能帮我把你兄弟带走，好么，我只是和他说了几句话，为什么要逼我到死……”

他笑。听我这么说，他双手环肩看着我，不说话，没有任何表

示。

我还想再试着做点努力，就在这当口，突然听到头顶天花板上传来沉沉一声闷响：“砰！”

下意识抬头朝上看了一眼，感觉哪里有些不对，再低头朝那男孩站的地方看去，哪里还有他的影子，空落落只留下一屋子的清冷，还有电视里那部无聊的连续剧画面一闪一闪着，时不时暴出几句不知所云的台词。

可刚才电视……明明是被关了的吧。

狐疑着，再抬头看了看天花板。那声闷响过后上面什么动静也没有了，而楼上除了狐狸和奶奶外没有别人。忽然隐隐感到有点不安，怕会不会三奶奶出了什么事，当下也不再去多想那个突然消失了的男孩，我匆匆甩开门帘一气朝楼梯口奔了过去。

乡下房子大，所以房间也比较多，尤其是三奶奶家这样的大户型老窄，一层楼面五六间房，我不知道灯开关在哪里，所以只能摸着黑一间一间房间去敲门。

到第三间，敲了几下，房间里传出了吱吱嘎嘎起床的声音。不一会儿门开了，三奶奶披着睡衣站在房门口看着我，一脸的怪忡：“是宝珠啊，怎么了，房门打不开？”

“不是……”上上下下仔仔细细看了一圈，确定她确实没什么事，还是不太放心地问了一句：“您刚才没摔着吧？”

“摔？”她看了看我：“没有啊。”

“哦……”挠了挠头：“大概我听错了。”

她笑，拍拍我：“去睡吧，不早了，知道房间在哪儿吗。”

“知道。”

“去吧去吧。”

“嗯。”

看着奶奶把房门合上，我转身朝自己房间走去。琢磨着刚才那一声大概是哪个房间里的什么东西滑倒了吧，然后又想到了刚才那个男孩的消失，一下子开始懊恼起来。该不会这么一消失，以后再也找不到了吧，神要有心躲着人，人还怎么能够找得到……

一路乱七八糟地烦恼着，刚经过一扇门，忽然脚步顿了顿。

因为那扇门半掩着。

这会儿眼睛已经习惯了二楼的光线了，所以看东西看得比较清楚，那扇半开着的门里虽然一团漆黑，可隐隐好象有什么东西横在那里，在夜色中隐隐泛着层淡淡的光。

忍不住转身把门在推开了一点，朝里走了两步又对着东西仔细看了看。这时候一丝被风吹进鼻子里的淡香让我冷不丁心脏一紧，几步跑到那东西边上站定，蹲下身一把抓了过去：“狐狸？！”

横在地上的那堆东西就是狐狸。整个人背朝天匍在房间靠床那片空地上，大片的发丝遮着他的脸，他的脸不知怎的显了原形，尖尖的鼻子耸在发丝外头，似乎闻着我的气味，微微抽了抽，片刻身子一动，头慢慢朝上抬了起来：“哦呀……怎么睡到地上了……”

“刚才不是你摔的？”看他从地上站起来，我伸手想去扶他的肩膀，手碰到他的皮肤，冷得跟冰似的。我的手一抖。

他没有回答我的问话。

一声不响站起身，耳朵轻轻一颤，一双在夜色里亮得有点刺眼的眼睛一眨不眨对着我身后的方向看。

我忍不住也循着他的目光朝身后看了过去。

一眼看到一道身影在门口边站着，白衣白裤，在漆黑的走廊里突兀得有点耀眼。

“你？”看清楚来者是谁，我忍不住朝狐狸身边靠了靠。而随即肩膀一紧，我被狐狸一把推到他身后的床边：“天官大人，”开口，他朝着那身影的方向走了两步，一条银亮的尾巴在身后轻轻摆动着，妖娆得像条灵蛇：“能亲眼见到神尊驾临，狐狸真是三生有幸。”

本卷最终章

门口的身影依旧沉默，就像刚才在楼下无论我说什么，他始终都保持着的那种样子。只是在狐狸离他不到五步远的距离，手轻轻一抬，伸指对着狐狸的方向。

狐狸的脚步停下了，尾巴轻轻摇曳着，身上的衣服和一头漆黑色的长发忽然间不知怎的无风而动。

“很多人都有和您一样的想法，大人，”片刻，我听见狐狸又继续

道：“可是这么些日子狐狸还在这里，自然有狐狸的道理。”

这话是什么意思？我没听明白。

而狐狸为什么要对那人这么说？我也不知道。

可显然那个站在门口始终沉默着的人他是明白的，因为他脸上笑得很开心。反剪起双手看着狐狸，不吭声，也不见有别的动作，两人就那样面对面互相对视着，一度空气安静得让我心里头发慌，而我不知道自己除了站在狐狸背后，还能够做些什么。

突然狐狸的身子朝后一仰。

像是被什么力量给重重推了一把，眼看着就要撞到我身上，他身子一斜，砰的一声撞在了我身后的墙上。撞得很重，那声撞击听得我心脏猛沉了一沉，拔腿想过去看看狐狸到底怎么样了，还没迈步，门口身影一闪已站在了狐狸的面前。

“你干什么！！”我忍不住喊了一声。声音很大，都不知道是在吓他还是吓我自己。

那人回头看了我一眼。

依旧的一声不吭，他眼里仍是那弯淡淡的的笑，笑得像十月早晨最晴朗的天。然后伸手扣在了狐狸的下颚上，一只手抬起对着我的方向，于是我原本朝着他们过去的步子一下子灌了铅似的沉了，沉得无论我怎么用力，硬是一点都没法动弹一下。

只能干看着他们两个人之间无声的僵持，而喉咙里像被什么东西给堵住了，涨得我太阳穴发疼，可一点声音都发不出来。

我这时候是真正的怕了。

这人到底是谁？

之前我以为他是福神，刚才狐狸叫他天官大人。可是福神为什么要这样对狐狸？

他到底想对狐狸做什么，他想对我们做什么？？

用力在这层无形的桎梏里挣扎着，而显见狐狸的境地比我好不了多少，同样的一动不能动，他被那男孩控制在指掌之间，一双眼睛闪着莹莹蓝绿色的光，就在我死死盯着他们看的时候，他忽然侧眸朝我微微一笑。

然后开口：“大人，这不合适。”

男孩眼里一瞬惊讶稍纵即逝。扣着狐狸下颚的手不知怎的松开了，他退后一步，目光依旧望着狐狸的眼睛。

狐狸收回视线从墙背上站直了身子。

依旧一脸的笑，拍拍衣裳对着男孩欠了欠身：“而且狐狸实在不愿意对大人无礼。”说话间突然单膝跪了下来，在那个始终沉默着的男孩面前，垂下头：“以往的因，狐狸自会担当，只请求大人高抬贵手，放她一条生路。”

我一呆。

狐狸在干什么……

平时嘻嘻哈哈没一刻正经的狐狸这会儿为什么要这么毕恭毕敬跪在那个男孩子面前？那样子简直像个谦卑的仆人。突然间觉得很不舒服，极不舒服。

想马上冲到狐狸面前抓住他耳朵把他从地上揪起来，而就在这时，眼前那道静对着狐狸的身影倏地消失了。回过神身上那股石头般禁锢着我的力量已消失得干干净净，整个人刹那间失去重心跌倒在地上，眼前随之一花，于是被揪着从地上拎起来的是我，不是狐狸。

“哦呀，神已经走了，要拜也太迟了。”揉着膝盖爬起来的时候，耳朵边紧跟着传来狐狸似笑非笑的话音。

我没回嘴，只是避开了狐狸的手拍拍衣服站起身，一声不吭走向房门口。

“你去哪儿。”身后狐狸又问。

“回去。”

“什么意思。”声音近了，就在我身后。

“我们回家吧狐狸。”

一阵沉默。继续朝前走，而狐狸一声不响在我身后跟着，直到门口边，耳旁听见他又道：“知不知道刚才那人是谁。”

我脚步顿了顿：“福神。”

“知道还要走？”

我回过头：“狐狸你跪他做什么。”

微微一愣。似乎没料到我说的是这个，狐狸的嘴张了张。上上下下

下看了我几眼看得我有点毛骨悚然，然后眼睛一弯，朝我噙了噙牙齿：“啧啧，心疼我了？”

我扬手在他毛茸茸的脑门上就是一巴掌：“当我没说！”

说着话转身要走，一回头狐狸却已经端端正正站在了门口，抱着肩膀看着我，朝我甩了甩尾巴：“要不要考虑考虑啊小白，其实狐狸还不错的。”

“走开！懒得理你。”

“哦呀，我走了谁来理你？”

“你……”一时语塞，推开他自顾着走了出去，耳边听见他又道：“拜天拜地拜神仙，福神是神，狐狸拜他是应该的。”

“你爱咋咋的，和我没关系。”

“哦呀，难得心疼我一次，别收得那么快好不好。”

“你自做多X了狐狸。”

“X是什么？”

“你小白啊。”

“哦呀，宝珠，好强的报复欲……”

我突然停下脚步转过身。

卒不及防间跟在我后头的狐狸一个趔趄，及至站稳了脚步，他眨巴着一双眼睛莫名看了看我。

我一声不吭伸出手在他嘴角边那道暗褐色的液体上抹了抹，然后迎向他的视线：“狐狸，我们回家吧。”

眼睛依旧快乐地弯着，狐狸沉默。

第二天一大早，收拾了东西我和狐狸告别三奶奶离开了她的老宅。

三奶奶不明白我们为什么要急着走，她都还没来得及带我去城隍庙烧香，再三说那里很灵验的，我只能对她说下次吧，因为突然有事，所以我必须得马上回去。

最终三奶奶没再挽留我，只是为我还有林绢准备了一大包她包的汤团让我带回去。

于是我们就这么开车回去了，从来时的希望到回去时的坚决，只不过一晚上的时间。这段时间碰到了传说中的福神，可是没得到也没想再去等他对我说上一句能救我命的话。

一路上狐狸没少埋怨我，说我自己懒，不去试着套福神的话，又说我不笨，笨到白白浪费他宝贵的千金难买万金难求五百年一回不对天不对地只对那小小神仙的一跪。所以他说：“也难怪他不肯出手救你，小白，你真是白得妖神共愤。”

那是头一回我没有反驳他的话。他说那些话的时候我只是把头枕在他的肩膀上，狐狸的肩膀很厚实，还带着他身上淡淡的水果香，然后一颠一颠跟着车身的颠簸打瞌睡。中间不知道被他弄醒了几次，不是用肩膀颠我脑袋就是抱怨我把他手给弄麻了，好容易把我甩下肩膀，过一会儿我又把头搁了上去。

最后他气馁地叫我牛皮糖，还小白牌的。牛皮糖就牛皮糖吧，他不知道我的手这会儿比我的头还要牛皮糖——

我的手很牛皮糖地抓着他的尾巴。

那根别人看不到的尾巴。我抓着它边缘上的毛，这样即使很用力，他也感觉不到，而我也能确保它确实在我手里没消失。

这样的感觉挺不错。

其实从昨晚起，不知怎的就有一种感觉，是关于那个福神的，我没跟狐狸说。没说是因为害怕，害怕什么，不想说。有些东西一旦说了，就很容易会变成事实，尤其是自己所担心的。所以我坚持着要离开，即使得不到福神给我的一句保命金言。

死了变成鬼，还是可以继续奴役狐狸的吧。至少他每天肯定会用他做的点心在我的供桌上供一供。

可是如果狐狸消失了，我以后会怎么样……不知道。

而我为什么会这么想……

不知道……

车身一颠，我睁开眼。

眼前还是一眼望不见尽头的公路，两旁大片大片灰黄的农田擦着车窗闪过，除此之外再没别的什么东西可看。对着这些单调的景色看了半晌，慢慢的眼皮子又开始发沉了，我抬眼看了看狐狸。见他没有理我的意思，正准备闭上眼继续睡，一眼扫到面前那块后视镜，我脑子蓦地一醒。

后视镜里一双淡淡的笑眼。目不转睛对着我的方向，见我留意到他，一俯身，凑到我耳边：“这样真的好么，宝珠。”

“吱——！！”一声尖叫，车打着转在路口急急停了下来。一回头就看到狐狸莫不做声盯着车窗正前方看，循着他的视线，车窗外正前方两道身影在路中央静静站着。

看着我们，一人沉默，一人脸上笑若十月灿烂晨光。

一样的白衣白裤，两张一模一样清俊得画里走出来似的容颜。

我呆。

两个都在车外头站着，那我身后的是……

身后的话音仍在继续：“孽障作恶多端，偏你处处袒护，今生，也如此么……”

一个激灵。

下意识扭头去看，身后哪里还有人。再回头，路中间的两道身影亦已然不见，来得突然去得突然，一场梦般的闪现。

“狐狸！他们……”扯了扯狐狸的衣角急急看向狐狸，狐狸抱着方向盘俯身靠着车台，抬眼望着那两人消失的方向，一双眼似笑非笑。

三天后，新闻说新东集团由于百分之六十的股权已经被出让给万盛国际，所以万盛国际已经成了它现下名副其实最大的股东，原集团继承人宝珠在召开了董事会和律师会后个人宣布放弃对它的全部所有权。

一周后，在另一家市级医院，经过多方的会诊，确认我体内的癌变不过是某球杆菌病变，而那种病变是直接导致我眼睛发炎肿成猪头样的罪魁祸首。

至于为什么它会被误症为癌症，两家医院都说不上来，最后陪了五万块精神损失费，这场差点让我担心掉半条命的戏就此落幕。

同一天狐狸买了螃蟹和鸭子准备过中秋。

打电话想叫上林绢，因为没亲戚，说好今年春节上我这里一起过的。谁知打过去后她说她正在她的老家，然后告诉我，就在一天前，她的三奶奶去世了，去世前三个月的时候曾被查出患有肺功能衰竭。

这病不会让人马上死，可是会慢慢把人折磨死。

一直以来我们始终没发现过三奶奶得这样的病，除了面色比较苍白，她看上去是那么的神采熠熠。林绢说三奶奶走得很安详，晚上睡

下，第二天人就已经走了，走得没有一点痛苦。

刚听到这消息时一时有点不能接受。

就在几天前还跟在她家住过，吃过她包的汤团，几天后怎么就走了……实在太突然，突然得让人无法承受。

后来平静了一会儿，往细里想想，也就释然了。对于很多年纪大却又身患重病的人来说，有时候没有任何痛苦地离世，何尝不是一种福。

秋天正是吃螃蟹的季节，狐狸买的蟹都很大，四两一只，从蒸锅里出来一只只油亮金黄，肚皮都被蟹膏撑得朝上鼓。

往常的话怕是一出锅就被我挑了最大的顺便找上稍小的朝自己碗里扔了，可这回，头一次看着这些油黄喷香的螃蟹，我兴不起多少食欲。

狐狸没觉察到我的异常，高高兴兴掂掂这只拎拎那只，最后挑了只最沉的，拽在爪子里拎到我面前，晃着螃蟹朝我嘍着牙笑：“哦呀，啧啧，好肥呀。”

我没理他。

半晌掰开了壳，撬出里头老大一团膏，张口正要往嘴里塞，瞥见我还在坐着没动，他夹着那团膏眉飞色舞地在我鼻子尖来回一个晃悠。

被我张嘴一口吞进了嘴里。

“啊！！！！小白！！你不是不想吃吗！！”一声尖叫，狐狸眼巴巴看着筷子空荡荡从我嘴里退了出来。

“谁说我不想吃。”吞完了膏我剔了剔牙。

“那为什么摆在你面前的你都不动？！”

“太烫……”

“……你这个懒女人……”

“啧啧，好香啊。”

惋惜地看了自己筷子一眼，没理会我的洋洋得意，狐狸低头不声不响地开始剥蟹脚。

狐狸剥蟹脚的样子很有看头。先用门牙咬开两个头，再横在嘴里用犬牙磕开两道边，轻轻一翻，里头瓜子瓢似的肥嘟嘟一团肉就蹦了出来。

看了会儿，心里没来由又是一阵恐慌。

刚才被狐狸这么一折腾后一度让我差点就忘记的东西，这会儿随着狐狸仔细吃螃蟹时带来的片刻安静，在我脑子里又再次回返了过来。而回返之后所带给我的恐慌相比之前，或者说更多日子之前直到最近，那些若隐若现在我脑子里，时不时会突然想起然后给我带来一阵惶恐的感觉相比，更甚。

那感觉来源自一个很久都没再见到他的人。

说起来，已经有好多天没见到翎了吧，这个让我除了避之再三而找不到其它任何感觉去形容的男人。

刚和狐狸回家，因为当时惦记着自己的病，还有这一阵围绕在自己身边所发生的事情，所以没太在意。等那些事情一一过去之后，才发觉，似乎从狐狸旅行回来之后，翎就再没出现过。最后一次见到他时刚好是狐狸回来之前几分钟，那时候他对我说了些莫名其妙的话，然后在十七层高的病房阳台外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一走直到现在都还没出现过。

本来，这对我来说是件好事。要知道我有多怕这个人，虽然也不见得他就对我动粗了，或者把我怎样了，可我就是怕他，一种由骨头透出来的怕。只要他一走近我就想躲得远远的，虽然他看上去是那么的温文和漂亮。

他说，还有XX天了，我的神主大人。

现在算来，离他所定的期限，我到底还剩下多少天。不多了吧，从他消失到现在，又过去了十多天了，我到底还有几天？

想着我心里就排山倒海似的搅腾。这感觉和当初听医生宣布我得了癌症时不太一样。

听说自己得癌症就像被宣判了死刑，当时整个人是空落落的绝望。而对于翎的期限，那感觉我说不上来。不能说是绝望，因为不是走投无路山穷水尽。但也不能说就有希望，因为直到现在，我都还不知道驾驭麒麟到底是怎么个法子。

所以吃不下东西，连最喜欢的螃蟹都是。因为定时炸弹的时针快走到头了。

原本曾寄希望于狐狸。可显见，所托非人。

当初说好等我从林绢老家回来，一切他肯定已经搞定。可谁想我前脚离开，他后脚就出门旅游了，直到我被一连串霉运轰炸得生无路死无

门才重新出现，总算陪着我跌跌撞撞撞出了这个雾区。

而眼下，我估计他根本就忘了麒麟那一档子事了吧。

开开心心地开始为小店的重建做准备，开开心心地吃着手里的螃蟹。对于麒麟，他的存在与否，他所给出的期限的即将到头，似乎都忘记得一干二净了。以至忍不住要想，这会儿我要问镓是谁，狐狸估计会懵住吧。

他要是反问我：‘爷，爷爷是谁？’

那我是不是要给他一巴掌……

正看着狐狸的吃相自顾着胡思乱想着，客厅里的门突然被敲响了。

“砰！砰砰！砰！”

一下下很响，一响一个停顿地有节奏。

我忙站起身。正要往客厅跑，冷不防被狐狸一把抓住了手。我回头看了他一眼，刚想叫他把那只油腻腻的爪子从我手上挪开，客厅里陡然间嘭的一声巨响，硬生生把我惊掉了半条魂。

回过神狐狸已经站了起来，一手拎着螃蟹，一双眼微微眯起望着客厅的方向。

片刻一道身影从客厅外径自穿进了进来。

那是个十四五岁样子的少年。一头半长不短的银发下一张脸看上去有点面善，个子不是很高，在一身过大的衬衣和牛仔裤里头裹着看上去异样的瘦小。一路朝饭厅里过来，风似的一阵。直到我面前停下，撩起额头前那簇乱糟糟的头发，我这才看清楚隐在发丝下那双暗紫色的眼，灯光下猫瞳似的闪烁不定，对着狐狸的方向，慢慢扩散，又慢慢缩起。

“喂，你……”刚想问，他蓦一抬眼，我刚到嘴边的话咕的一下吞了回去。

手没来由一阵冰冷，我忍不住朝后退了一步。

而他并没有留意到我这个小小的动作，轻扫我一眼后转瞬又把目光锁在了狐狸身上，嘴唇微抿着长久地沉默。

直到狐狸注视着他的眼睛嘴角慢慢扬起，他突然开口，话音带着丝隐忍过后的低沉：“你去过昆仑了……”

眼梢一弯，狐狸对他点点头：“对。”

“卑鄙……”

“哦呀，麒麟大人谬赞，狐狸不胜荣幸。”

“老妖精！”终于控制不住一声低吼，一拳挥向狐狸，却被狐狸头一偏轻轻避开。反让自己身子一个踉跄，及至站稳，他一双瞳孔猛激射出一道刺眼的光：“你敢碰龙骨。”

微笑，轻轻嚼着蟹脚：“哦呀，是‘请’。”

“我会让你付出代价……”

“等能做到的那天再说吧，大人。”

不再开口。一双薄薄的嘴唇抿得很紧，少年将那双刺眼的目光从狐狸脸上忽然转向我。

我再次一个激灵，因为突然想起了他是谁。

虽然他的样子变了很多，变得一眼望过去，我几乎都不认得他了，可是那双眼睛还是不变的。暗紫色的瞳孔，在情绪波动的时候会变得刺眼的绚烂。

狐狸叫他麒麟，是的，他是一头叫做镲的麒麟。

可一阵子不见，他怎么变那么小了？而他和狐狸说的那些话又是什么意思？

不懂了，就像在三奶奶家里狐狸和福神所说的话一样，我听得一脑子茫然。

正茫然发着呆，转眼，见镲朝我走了过来。

走到我边上站定，我刚要朝后退，被他伸手一把扣住我的下颚。然后看了看我的眼睛：“他用这种方式困住了我，我的神主大人，”半晌开口，话说得很轻。

虽然之前在狐狸面前他无法控制了一回，这会儿在我面前，他那种不冷不热的温文似乎又回来了，并不因外表的改变而有多大不同。

可总觉得哪里不对劲。

半晌突然意识到那个不对劲在哪里了——就在短短片刻的工夫，镲一张少年的脸看上去越来越“年轻”，而扣着我的手，感觉也越来越小……直到他勉强颠着脚都够不着我的脸了，他收回手又看了我一眼，轻轻一声叹息：“这就是你想要的？”

我没回答，因为根本就看傻了。

回过神就看到他扑地一声跪倒在地上，片刻嘴里发出一阵似叫非叫的尖细声音，他全身卡拉拉一阵轻响，整个人在地上蜷缩了起来。

缩得很小，连衣服带裤子很小很小的一团。

我狠吃了一惊。不知道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迅速看了狐狸一眼，而狐狸没事人似的在一边坐着，津津有味地啃着手里的蟹脚。于是只能自己走过去，到他边上站定脚步，小心翼翼蹲了下来拨开那团衣服朝里面看了看。

突然一阵尖锐的疼痛从我手指直传到了我脑门心。

忍不住啊哇一声尖叫，手迅速收回，却连同衣服里那个咬我的东西一起给拉了出来。

衣服里一团漆黑色的东西。

冬瓜大小，像鹿不是鹿，像狗不是狗，通体漆黑背上油光锃亮一层鳞片，沿头顶一溜直一道银白色的毛直到尾。

听见我的尖叫声，它抬着那只比它身体还大的头瞪着我，一口还没长全的牙死命咬着我的手指，嘴里发出些哭不像哭叫不像叫的声音：“呶……呜！！！”

我傻眼了，愣了足有半晌，抬头对着狐狸一声尖叫：“狐狸！！这是怎么回事！！！！！”

宝珠鬼话第五话 完结

第六个故事 术士

第一章

西方人认为，他们是钻研过于深入到恶魔之力根源的法师，因为太靠近黑暗，所以不可避免被黑暗所感染，以至全身充满了渴求黑暗知识的强烈欲望。他们是被来自另一世界的混乱魔力所诱惑的人群。而对于东方人来说，术士等同于江湖术士，等同于观相踏穴测凶吉，等于风水先生……简言之，就是算命的。

不过对我来讲，术士么……那是一种无法用现有的所知去衡量的生物。就我所亲眼见到过的一位术士来说。

我曾经亲眼见到过一位真正的术士。

现在想起来，那大概是四五年前的事了吧。

那个时候才踏出校门没多久，在学校分配的一家食品公司的人事部里混着，一边每天晚上帮姥姥看店面。

食品公司的工作相当清闲，说是人事经理的文秘，其实也就是在那块豆腐干大小的地方转来转去帮人做点杂七杂八的事情，常常一杯茶一张报纸大半天时间就打发了，四点半一到准时走人，回去给姥姥那间同样清闲得淡出鸟来的店面站柜台。那时候的日子差不多就一个词可以形容——闲得发慌。

后来不出几个月，那家食品公司就倒闭了。

一下子跟我一起被分进去的大约四五来个人一起全都失了业，不过那时候还完全没有失业这个概念，只是幸灾乐祸于那家每个月只给两三百块实习费的抠门公司总算在我们的诅咒下倒闭了，一边得意自己重新得来的自由，一边点着散伙费，一边继续着和以往没有太多区别的日子。

就这么浑浑噩噩又过了两三个星期，一天忽然收到一个同班同学寄来的照片。

照片是她旅行时拍的。大概花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吧，她独身一人完成了从南京到西安再到拉萨的自助旅行。旅行过程中的所见所闻都被她写成了游记，说是很快就要在国内某个比较知名的杂志上连载了。看到这里的时候还真是有点点意外的，读书时就见她常在本子上涂涂写写，没想到还真的就涂出点名堂来了。

照片上的她看起来晒得很黑，但是贼精神，一脸臭美地在一片蓝得跌进去都能把人给融化了的天空下骑在马背上，屁颠屁颠的。

突然间感触很深。

那时候自己正很执着地迷恋着三毛和安妮宝贝。常幻想有哪天能穿着吉普赛人似的纯棉衣服，背着只跟身上衣服一样皱皱巴巴的大包到处旅行，之后在某个风沙漫天的废墟，或者安静漂亮的都市，碰上一个有着荷西一样的沧桑粗犷，但干净得能让你闻到胃里飘着菊花香的英俊男子，来一段暧昧不清的恋情。

所以在看到那些照片后考虑了两三天，我从银行取了自己工作后的全部积蓄，又问姥姥借了点，骗她说是跟同学一起的，然后在她的反复唠叨下如愿以偿背着一只巨大的包开始了属于自己的一个人的旅行。

当然旅行线路其实不算太长。

毕竟之前都没有一个人出过远门，而且兜里还揣着相当于自己身家性命的钞票和身份证。所以考虑了相当一段时间后，我挑了个离我待的城市不算太远，又属于我向往已久的城市之一——古城西安，开始了我单身旅途的第一站。

第二章

去西安坐的是新空特快。这是我旅行的第一笔开支。

打完折将近七百块大洋，差不多是我原本计划里三分之一的开销，对于自助旅游来说是件相当奢侈的事情，不过，这已经是我计划得不能再计划的计划了。到西安1500多公里，普快硬卧19小时，比特快慢4个小时，价钱相差两百。本来倒是不错的选择，后来打听了一下，软卧有门，一个单元睡四个人。硬卧一个单元睡六人，每个单元不设门。

这让我下定决心买了软卧。

出门旅游嘛，毕竟安全为先，休息得舒适为先，所以，这钱花得。

一个人的旅行比我想象中要感觉要差，而且一点也不浪漫。这是我驮着那只秤砣似的登山包，一边小心护着身上的钱包，一边在火车站里挤来挤去寻找候车室时得出的结论。

大背包在人多的时候一点也不像书里描写的那么潇洒拉风，走路随时会撞到别人，而且还得时不时提防着会不会有第三只手趁我没看见的时候不规矩一下。而走在充斥着各种语言和体味的车站大堂里时，我也根本就感觉不到小说里主角那种淡然的气定神闲。

事实上从买票到寻找候车点到最终上火车，全部的记忆好象除了在火车站偌大的广场里热锅蚂蚁似的跑来跑去外，就没别的了，那主要还是因为吃了不敢开口向人打听路的亏。

整整半个多小时我愣是没找到候车室的通道口，而我又又不肯开口找人问。没办法，那时候年纪小，脸皮子太薄，找不到候车室只一个劲在车站里看着钟奔来跑去地瞎撞，宁可跑断两条腿，就是拉不下那张脸皮子去逮个人问问。一直到后来看实在时间不对了，尿急似地憋得一张脸通红，我问了车站里一个站警模样的人。结果人家把手一指，我看了差点没揍自己一巴掌。

就在车站正门边上不远的地方一道漂亮的大门，上面老大一块牌子上‘软卧专用候车室’这几个字光亮簇新，而我打那附近来回跑过三次，居然一次都没有留意到。

直到坐进车厢，心里那块石头才总算落了地。

好歹没错过这班车。

软卧车厢要比普通列车干净漂亮很多，这让我原本心疼着钞票的心多少有点安慰。虽说空间很小，排开两边的床铺中间就只剩下一张小茶几的空间了，但总算是舒服的，整洁的。

考虑到方便问题，我买的位子是下铺。总算明白为什么下铺要比上铺的价钱贵，一则方便，不用爬上爬下，二则靠窗，头一偏就能看到外面风景。想想，躺在软软的床上，跟着车一晃一晃摇来摆去地看着窗外的风景，那是种什么样的感觉？

享受。

旅行不就是为了享受，回去一定得把这种体会给写下来。

一边这么计划着，一边安顿好行李找了个最舒服的姿势让自己躺下，之后，一路被折腾的杂七杂八的心才总算定了下来。

只是躺下来后才感觉，舒服过后，心里好象还是有那么点不安的。一种带着点刺激，又带着点紧张，混乱夹杂在一起，以至变得有点异常古怪的感觉。毕竟第一次单身一人跑那么远的路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城市，想想之前，光是火车站那么大点地方以及让我乱得像无头苍蝇了，那么一整座从没涉足过的城市，等我站在那里的时候会出现什么样的状况？

正琢磨着，不知怎的一个激灵，因为突然我意识到一个问题，一个原先为了讲究安全和舒适，而被我完全给忽略的问题——

虽说软卧的四人包厢干净是干净，隐蔽是隐蔽，舒服是舒服，可是……它真的安全吗？这房间毕竟不属于我一个人的，其他三个人会是什么样的，晚上门一关一锁……和三个完全陌生的人待在这么一个狭窄的空间里……会怎么样。

想着想着头皮一下子麻了起来。

一下子什么乱七八糟的念头全都从脑子里钻出来了，什么密室杀人了，什么抢劫了，什么强奸了……越想越怕，越想越不对劲。然后突然醒悟过来，自己不买硬卧却买软窝是个多么失策的决定，价钱高也就算了，显然，这看上去干净漂亮的地方，分明不比硬卧的通铺安全……

想到这儿人一骨碌从窗上爬了起来。起得太急，一头撞到上边的铺子，咚的一下撞得我两眼发黑。顾不得疼，缓了缓劲把行李抱到身边，太大，又再放到墙角边。然后一个人站在那个小小的空间里团团转。

转了半天还是想不出应该把行李放在哪个地方最安全，正对着这只

庞然大物发着呆的时候，列车咔的一下轻轻一晃，开始慢吞吞朝前驶了。

我不由得一乐。

车开了，另三个铺位的主人还没出现，这意味着什么？

果然人说傻人有傻福么，嘿嘿……我花了一个人的钱，看样子要享受四个人包房的待遇了。

这么想着，又在原地站了一会儿。

大约五分钟的样子。车在一片卡啷声中慢慢提速，窗外头的景物倒退得越来越快，而那三个人依旧没有出现。我心彻底定了，锁上门把行李朝上铺一丢，抱着对面那个铺位上的枕头垫到窗子边，我枕着三只枕头靠窗舒舒服服躺了下来。这回可是真的舒坦了，看看那扇被关得严严实实的门，再侧头看看外面跟着车速打眼前一道道闪过的风景，身子下头飘似的晃晃悠悠，我的眼皮子不由自主开始沉了起来。

“砰……砰砰！”正渐渐跟着那舒坦的感觉进入瞌睡状态，冷不丁车门一阵敲响，把我惊得一跳。

迅速坐起身，门上的敲击声又响了起来，速度不紧不慢：“砰……砰砰！”

“谁？”我问。

等半天没人回答，正准备不予理睬，那阵敲击声又再次响起：“砰……砰砰！”

“谁啊？”提高了声音我又问了一句，门外依然没人回答，我心里不由自主咯噔一下。正呆坐着不知道是应该继续保持沉默还是站起来开门，隐隐听见边上的单元里传出一两句说笑声，本来有些绷紧的心宽了一宽。想想这会儿大白天的，就算是强盗也不至于这么明目张胆，于是下床穿了鞋，我走过去把门打开：“谁……”

话没说完，门口那人已绕过我肩膀径自走进了房间里，我甚至没来得及看清楚他的模样。

愣了愣，转过身正想叫住他，忽然牙关节一阵哆嗦。

很冷，一股莫名而来的寒意。

我抬头看了看车顶上的空调，正寻思着是不是要把它调小点，眼角一扫，我瞥见门口的走廊里还站着道人影。

高挑的个子，八月天气一身黑色长衣长裤穿得密不透风，低头靠着

车厢站在走廊里，因为瘦，所以整个人看上去单薄得有点僵硬。

一个女人，一个脸色苍白得几乎病态的女人。

意识到我的目光，她抬头朝我看了一眼，抬头的动作很慢，似乎有点吃力的样子，直到接触到我的目光，我听见我身后那个男人嘴里发出了一声不知道是什么地方方言的咕哝。而那女人的头随即又沉了下来，慢慢从车厢边直起身子，慢慢从我身边走过，慢慢走进了这间原本以为是属于我一个人了的小房间。

第三章

新来的一男一女，男的看上去有点年纪了，五六十岁的样子，个子很高，经过我身边时估摸了一下，大约高出我一个头都不止，所以一下子让本来就不宽敞的空间显得更加狭窄。不过人很瘦，可以用极瘦来形容，颧骨以下除了皮几乎感觉不到肉，以至让两块颧骨看上去特别的突出，特别的尖，低头坐在床铺上的时候，整张脸背光看上去就像一只长着头发的骷髅。

女人却是相当的年轻和好看。

典型南方人的样子，细长的眉毛细长的眼，一眉一梢间都透着股柔软的妩媚，只骨架子稍嫌大了些，轮廓也比较粗，有种女生男相的感觉，所以虽然整个人端得秀丽精致，却不是媚，而似魅。

尤其好看的是她一把长发。

水似的又黑又亮，垂在肩膀两边像匹上好的绸缎，时不时阳光从上边扫过，会流出道柔滑的暗金。只不知是不是身上所有营养都给了这把头发，她的脸相对的白得跟瓷片似的，没有一点血色，而且隐约从皮肤里透出股淡淡的青气来，看上去血气很不足。人也始终是没精神的，从进门开始到火车出城，始终垂着头静静坐在男人身边，不声不响，也不见有别的什么动作。

出郊外，火车的速度开始一路往上飚升。

不再能很清晰地感觉到车厢的晃动，连那些滚轴声也从最初的凌乱变成了有规律的卡嗒声，一时车厢里变得异样的沉闷和压抑。那两人显然是不太爱说话的，从进来开始就没听到他们交谈过一句，只是把两只小行李袋塞在了床底下，然后默默坐着无语。

我把行李包替换了枕头枕在我背后，靠窗有一搭没一搭地看着外头

飞驰而过的风景。半晌闻到什么味道在空气里渐渐糜烂开来，像是有东西腐烂了似的。回头看看，原来是男人脱了鞋和我一样靠到了窗台边。一双袜子不知道多久没洗了，黑黄黑黄的冒着一层油光，他把那两只脚就这么搁在那女人的大腿上，而那女人依旧和刚才一样低头坐着，一动不动。

我忍不住朝他斜了几眼。也不知道他有没有意识到，总之他是完全没有理会。伸手拿起我刚才放在茶几上的杂志翻了起来，边翻边两只脚来回蹭着，于是空气里那股腐烂似的味道似乎更浓了些。

我只能把目光再次转向车窗外。

差不多刻把钟的样子，车窗外开始被大片大片的农田所充斥。

夏天的田野颜色是比较丰富的，一道深绿一道浅绿，时不时会夹杂着一些被太阳晒得有点耀眼的金。这种时候就很有种想把车窗整个儿打开的冲动，尤其是处在我目前这样一种状况里。可惜软卧的车窗似乎是固定住的，找了半天没找到开窗的地方，所以我只能继续在这种菜市场似的味道里继续郁闷。

一直到黄昏那个男人看完杂志一觉睡醒，穿上鞋踢踢蹦蹦出去倒水，空气里那股熏得让我脑子发昏的味道才总算慢慢淡了下来，我转身朝里坐下。

其实黄昏时郊外的风景比白天更好看一点，不过却不是我能欣赏的，从小到大，一惯如此。因为这种时候通常能见到一些我不想看到的東西，比如一些微微耸起的土堆，远远看着没什么特别，和周围的农地连成一片，一晃眼间就闪过了。而我却还能看到更多的一些东西——那些土堆边蠕动着的身影。有时候是一个，有时候会有好几个，绕着土堆慢慢兜着圈子走，看到车经过会齐刷刷朝这方向看，这时候就得屏着呼吸。

拿姥姥的话，那叫地缚，死了以后因为某些执念而散不去的魂。一般在—块地方不会离开，就像被绳子栓住了似的，但我八字硬，能和它们彼此感应。对于这些超度不了的亡魂来说，同阳界的感应就像是一块磁石，一旦感觉到，它们就缠上来了，甩都甩不掉。

坐下后并没闲着，我趁那男人不在整理了一下我的行李。

把值钱的东西都归出来放进了贴身的小包里，直到看看没什么要紧东西了，才把旅行袋重新拉上，爬到上铺把它塞进了行李柜。之后下来，一下子感觉床空了不少。放下一桩心事舒舒服服用力伸了个懒腰，我把枕头拍拍松再次躺了下来，男人不在，稍微自在了一点，刚才对着窗看得太久，脖子都有点发硬了，所以我手伸进衣领子用力在颈窝上按了按。

没按几下，我忽然感觉斜对面那个女人似乎朝我看了一眼。

下意识抬起头。

那女人的头依旧低垂着，和两小时前她进来刚坐下时一模一样。不由自主有点佩服她了，不管怎样，这种定力我是学不来的，能连续两个多小时保持一个小时端坐着不动，都不晓得要怎样一种涵养。

琢磨着忍不住又多看了她几眼，不知道是车晃了一下，还是我眼花了，我突然发觉她眼稍动了动，一点光在低垂着的眼帘里流转着，慢慢转向我的视线。

我愣了愣。不由自主又朝她看了一眼，外面一阵沙沙声响，那男人拎着水壶走了进来。

一下午就这么过去了。

外头的景色从农田到山到河变了好几变，直到最后变成一团混沌的暗色，乘务员开始一个单元一个单元地给我们送晚饭。

送到我们这间的时候我顺便请她帮忙把单元里的空调开小一点。

之前就一直觉得冷嗖嗖的，走到走廊里能明显感觉比里面温度高出好几度，但我怎么调都没用，只能求助于工作人员。可谁知乘务员试了几下也不行，她说那已经是最低档了，没法再继续调。至于为什么会这么冷，她也不明白。

于是只能找了件衣服随便裹在肩膀上挡一挡冷气。

晚饭吃的是肉夹馍。小小的饭盒里小小一团馍，淡得几乎没味道，不过也很香地把它都吃完了。吃完饭发觉那两个人的饭盒还放在桌子上没动，女的依旧低头坐着，身子跟着车的节奏微微晃动，像是在打瞌睡。男的她和并排坐一块儿，手里托着一只纸包，包里是些粉裹着的面疙瘩似的東西。他把那些东西抓起来一条条往嘴里塞，粉是黄褐色的，碰到唾液就变成一种暗暗的红，沾在嘴唇边被他舔几下，于是一张嘴就跟刚吃了血似的。

意识到我的视线，他抬头看了我一眼，然后咧嘴冲我嘿嘿一笑。

我赶紧低下头。耳边听见他咕哝着说了几句什么话，速度很快，也不知道是哪个地方的方言。所以没有理会，只仔细地收拾着我手里的餐具，让自己看上去挺忙碌的样子。

片刻乘务员过来收垃圾，收完了离开，几乎是前后脚，那男人站起身也慢慢地踱了出去。人一走，我没来由松了口气。虽然那男人除了丑点邋遢点，并没有什么实际让人感觉受到威胁的东西，可是在他边上待

着莫名就有种让人恐慌的感觉，说不清是因为什么。

想想也真够糟糕的，一个人霸占四个人的单元这个希望落空倒也罢了，偏怎么就和这样的人同处一室。想想他脚上那个味道，忍不住一声叹息。

不自觉又把目光落在了那个女人的身上，那女人依旧一动不动在原地坐着，灯光下一张脸白得有点不自然，粉涂多了似的一种感觉。

不知怎的皮肤上一层寒粒。

摸摸胳膊，我抬头看了眼空调。空调嗡嗡响着，似乎一些冰冷的东西正迫不及待从那些小小的孔洞里钻出来，散在空气里，急急取代着这片小小空间里所剩不多的热量。搞不懂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明明已经把档调到最低，可为什么温度还会那么低……狐疑着，视线从空调上落下，正准备起身出去走走，一转头，却冷不防撞进了那女人望着我的目光里。

我一个惊跳。

条件反射地朝后挪了一下，她的目光随着我的动作也朝前闪了闪。可是一颗头还是像之前一样低垂着，只一双眼斜斜抬起，似乎有些费力地对着我目不转睛地看。

很诡异的一个动作，怎么诡异，却一时形容不出来。只突然有种极悚然的感觉，回过神屁股长针般弹起身，我兔子似的朝门口直冲了过去，刚跑到门口，就听见一个声音在耳朵边响起，很轻，带着种有气无力的沙哑：

“等等……”

我几乎是立时站定了脚步，因为诧异。

那是个男人的声音，一个年轻男人的声音。可是这房间现在除了我和那个女人，还有谁？

下意识回过头，再次撞到那女人的目光，她的头依旧低垂着，只一双眼紧紧追随着我，嘴唇微张，从里头发出哮喘似嘶嘶的轻响。

有那么瞬间我感觉她似乎要起身了，忍不住朝外又跨了一步，这同时她突然开口：“等……等……”

话音很模糊，像含着老大一团东西，而我头皮一下子炸开了，在听清楚这个声音之后。

这声音……居然是刚才那道突然响起的年轻男人的声音……

定了定神，我再次仔仔细细从上到下打量了她几眼。

男的？

这个长得那么美丽的女人……他是个男的？？

“过……来……”就在我一脑子混乱目不转睛盯着他看的当口，他再次开口。不知为什么话说得相当吃力，就像他看着我时所保持的那个怪异的姿势。

我犹豫了一下。

他又道：“帮我……”

话音很艰难，他望着我时那样子更艰难。

踌躇片刻，回头朝两边看看，两边的通道口时不时有一两个人走过。心定了定，我朝他走了过去：“你……”

刚走到他跟前，突然被他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

我一惊。

他的手是冰冷的，冷得几乎透过皮肤直渗进我的骨头里去，我慌得一把甩开。

而他依旧死死盯着我，姿势却并不因我的动作而有所改变：“头……头发……”片刻又道，他微动了下身体。

我不解。

看了看他的头发又将视线转向他，他视线焦躁得让我心脏没来由一阵紧绷。

“头……发……摸……”再次开口，他又动了动身子。

我一阵犹豫。

这是搞什么……

想起姥姥总说，在外面碰上人要小心，现在骗子骗人的招数太多了，防不胜防。而眼下这人，他这种样子到底是真是假，又到底算是怎么回事。

怪，太怪了。

想到这儿，后退一步，我道：“你不舒服，我去给你找乘务员来，你

等着。”说完话立刻就朝外跑，都不敢回头去看他一眼。

而意外的是，他倒也没拦我。

几步来到门外，外面有几个人正靠着车厢聊天，看到我这样子微吃了一惊不约而同朝我看了一眼。我的心定了定。转身正准备去找乘务员，不知怎的心念一动，又回头朝房间里匆匆瞥了一眼。

那男人依旧看着我，一张脸面无表情，目光死了般定定对着我的方向。

我望着他，又回头朝乘务员办公室的方向望了望。

最终又回到了这个男人的边上，虽然不确定这么做到底对不对。那男人一双比女人还美的眼睛由始至终紧盯着我，这种焦虑的样子又不像是做假。

“摸……头发……”片刻，听见他又道。

我吸了口气把手伸过去在他头发上匆匆摸了一下。

头发很软，很滑，丝般的感觉。但没有任何不正常的地方。

正准备收手，他又道：“用……力……”

边说着头突然朝我手的方向用力一抬，卒不及防间，我的手一下子和他头皮直撞到了一起。

然后感到手心似乎碰到了什么东西。

而那感觉让我整片后脑勺冰冷冷一阵贯穿般的刺麻。

几乎是迫不及待地将那块地方的头发层层撩起，直到露出他苍白色的头皮，我一下子震呆了。天……他头皮上怎么会有这种东西……一个活生生的人头顶上怎么能有这种东西？

那是两颗钉子。

从钉帽看至少两寸以上的长度，黑色表面上隐隐一层暗红色的锈，从这年轻男子的头盖骨中间直刺而入，齐齐没到钉帽的根部。边上的皮肉因着这股强行而入的力量而朝外翻开着，露出里头暗褐色的组织，随着时间已经完全发干发硬。

手脚一下子没了知觉，我呆站着看着这两根东西，脑子里一片空白。

而耳边再次响起他的声音，很吃力，很沙哑，也很干脆：“拔……”

脑子一个激灵，意识到他要说什么，我把目光从那两颗钉子移向他的眼。

“拔……掉……”他道。

第四章

坐在酒吧里，我的牙齿还在一个劲地打着颤。

列车酒吧的夜晚比我想象中要热闹，多是些耐不住寂寞的年轻人和一些老外，三五一群聚在一起聊着天，有时候跟着音响里的曲子扭上几下，气氛算得上热烈，尤其是几个马来西亚歌手出来热场的时候。可我还是觉得冷。

一想到那个男人那双紧盯着我的眼睛和他头顶上生生贯穿的钉子，我就没法控制地发寒。那简直不是一种可以用单纯的害怕去形容的感觉。

真不知道是撞上什么邪了，居然会碰到这种事，活生生的人头顶上穿着两根钉子居然还没事人一样到处走，还叫我把那两根钉子从他头上拔掉。简直是开玩笑……那不是要出人命的么。所以当时回过神，我立马就从包厢里逃出来了，跑出门的时候好象听到他叫了我一声，但那时候我脑子乱得一锅粥似的，哪还管得了那么多。

直到现在都还惊魂未定，半杯可乐下肚才稍微镇静了一点，只不过全身还是一片虫子在身上爬似的难受。

真的难受。

虽然以前或多或少见过些意外死亡的鬼魂那种死时很可怕的样子，但感觉和这比起来很不一样。一种是魂魄，一种是活生生的人，看到那两颗钉子活活钉在他头上，那感觉就像是插在自己脑门心上似的。

毛……

又灌了一大口可乐进嘴里，手心开始逐渐还暖。

周围越来越多聚集起来的人让我开始感觉到了现实这东西的存在，于是大脑的工作一点点恢复到了正轨，我开始寻思是不是要把这事告诉给乘警，让他们带人进去看一下。

不过转念一想，又犹豫了。

虽然说这么做是目前最好的方式，但万一我把人带过去而那两个人却不在了，或者说那男人头上的钉子只有我能看到，那可怎么办。这事过去也不是没发生过。从小到大，很多次古怪的经历，伴着一次次被人误解，被人嘲弄，我已经习惯很多事只放在心里，或者只告诉姥姥。因为常常，我能看到的，别人未必看得到，我能遇到的，不知道为什么经常在信誓旦旦带了人去看后，又消失得一千二净。

这两个人，会不会也这样呢？

因为太过诡异。

经验告诉我，越是诡异的东西，越是带不进现实里的人眼睛里去，不要问我这是什么原因，因为我也想知道。可是却也不能就此排除那个男人是被某种方式弄成这样的受害人，他要真是个受害者呢，这不是不可能。而真要是这种状况，我却知情不报随他去就为了保护自己一点小小的私心，那我岂不成了间接害他的罪人了……

思忖着，正左右为难的当口，前边桌子上忽然一阵小小的骚动。

“真的哎，大师，你怎么会知道的？！”

“大师大师，帮我看看我这次去西安会不会有转机。”

“我抽到的是王后，王后王后。”

“大师，黑桃A啊，这代表什么，我会不会有事……”

“大师大师大师……”

唧唧喳喳，一群女人围着一张桌子，那张四人座的桌足足被超负荷六个人以上。

被称做大师的是个看上去不过十八九岁的男孩。

人瘦瘦长长，所以一身大红大绿的衣服式样颜色再另类，穿在他身上还真特别的显样子，尤其配着头在灯光下不知道是银还是黄的刺猬似的短发，很时尚。只是一张脸就不太好恭维，眼圈很黑，烟熏妆似的两团让人根本看不清他眼睛的样子，远看就是俩窟窿。一双嘴唇倒是漂亮，薄薄的两片到嘴角边微微向上扬出道小小的弧度，这种类型的嘴唇不笑自媚，如果不是被他涂成那种带反光的黑颜色的话。

被一群和他差不多年纪的女孩子包围在桌子中间，他斜靠着沙发来回洗着手里一叠扑克牌。洗牌动作挺好看，可能是因为他手指特别细长的关系，每根指头都根玉雕出来似的，在一擦漆黑色的牌里翻飞得让人眼花缭乱。末了抽出牌一张一张摊在那些女孩子的面前，摊一张，他嘴里轻轻说了句什么，于是那些睁大眼睛很期待地看着他的女孩子脸上的

表情也随着他的话和动作丰富起来。有时候是惊喜，有时候是诧异。一圈派完，掏出支烟含在嘴里，目光在那些有点兴奋的女孩子脸上扫了一圈，突然径自望向我眼睛。

我吃了一惊。

还没来得及挪开视线，他嘴上那支烟顶部嗤地一亮。

像是凭空燃起一小团火，惊得坐在他边上两个女孩一声尖叫，而这当口他从嘴里悠悠然吐出一口烟，站起身把手里剩下的牌朝桌上一丢，插着裤兜朝我慢吞吞走了过来。

第五章

我只低着头装作没有看见。

连喝了几口可乐，眼角瞥见一双皱皱巴巴的老头鞋啪嗒啪嗒走到我的桌子边停下，伴着股有点呛鼻的烟味。我继续当作没看见。只半晌过去仍没见他有离开的意思，全身有点不舒服起来，我忍不住抬起头朝上看了一眼。

一抬眼就撞上那双烟熏似的黑眼圈。

衬得一对琥珀似的眸子在灯光下隐隐闪着金子似的光，那个全身上下无一不透着另类两字的男孩俯低身子，上上下下用一种有点模糊的眼神打量着我。见我望向他，他后退了一步，然后也没问我愿不愿意，身子一斜，在我面前那张空座上坐了下来：“最近被什么不干净的东西缠上了是么，小姐，你后面那个黑影是什么。”

“咳……咳咳！”突如其来一句话，我被刚咽进嘴里的可乐给猛呛了一口。

真没想到……

以为他一脸莫测地走到我面前会说些什么，没想到居然是这个。

不干净的东西……身后的黑影……

还真看不出来，年纪轻轻又打扮得那么另类，怎么看怎么像个搞艺术的，却原来是个江湖术士。怪不得都说女学生的钱最好赚，这年头，连江湖骗子都懂得这一商机而改进包装自己职业的方式了？

那叫什么来着……与时俱进么。

琢磨着，我忍不住嘲了他一句：“术士。”

也不知道他听没听懂我的意思，拈着烟在指尖上下翻动着，从食指到小指，从小指到再到食指。一双眼睛却始终一眨没有眨过，安静看着我，微扬的嘴角似笑非笑：“喂，你怎么知道我是个术士。”

我咬了咬杯子边：“大师不是能看到我背后的东西么。”

“你信？”

我点点头。

“那就好办了，”把剩下的一截烟头在烟缸里掐灭，他弹了弹桌子：“我们做笔交易吧。”

“什么交易。”

又从烟盒抽出支烟塞进嘴里，凭空轻吸两口，烟头倏地亮了：“看你印堂发黑，最近恐怕是撞上很邪的东西了，”

“邪？”

“很邪。你没感觉到么，比如有时候会莫名感到身上很冷之类的。”

冷，倒确实。论谁见了我曾经见到过的都会冷。只是那么，我倒觉得他一张被浓妆弄得白是白黑是黑的脸，更邪：“很严重吗。”我问。

嘴里缓缓喷出一口烟，他眼睛在那团淡蓝色的烟雾里眯了眯：“我会负责给你除掉，当然，不是免费的。”

“多少钱？”

“视难度而定。”

“哦，”我点点头，把杯子里最后一口可乐喝完：“大师，印堂在哪儿。”

他愣了愣，半晌没有说一个字，我背上包站起身：“大师慢坐。”

“我刚才在和你开玩笑。”刚转身，身后响起那男孩的声音。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

“说你身后有东西，是我开玩笑。”

仍旧是一脸模糊的表情，他用那双离远点就成了两团漆黑色的眼睛看着我，似笑非笑地说他之前在对我开玩笑。

我朝他笑笑，迈步朝酒吧外走去。

“你确定不接受这笔交易？”没走几步他又道。

没理他，我继续朝前走。

“不要后悔。”

后悔？

先是那一老一少两个怪人，后是这么个神神道道的小骗子，我坐在那里继续和他浪费时间才会后悔。不如趁时间还不算太晚，去找乘警撞撞运气算了。

想着，没再理会那个少年，我径自出了列车酒吧。

循着印象里乘警办公室的位置一路找过去，路上静得没碰到一个人。火车上的人好象都睡得比较早，七八点就看到他们全都在床铺上待着了，何况这会儿已经将近十一点。一个人在走在空落落的过道里，车身摇晃出单调的节奏，在这样寂静而狭窄的空间里莫名的让人身上微冷。

刚过通道，突然听见身后一些细碎的脚步声：

“啪嗒……啪嗒嗒……”

下意识回头看了一眼。隔着一节车厢的距离，我远远看见有人从其中一扇门里走了出来。

一老一少两个人。

老的那个个子很高，几乎和通道口门框一个高度，可是很瘦，稀少的头发下面一截皮包着骨头的脖子，套着件宽大的褂子在通道里慢腾腾走着，像只佝偻着背的老鸵鸟。

有点眼熟，片刻突然想起来，好象是和我一个单元的那个邋遢的老头。

边上跟着个五六岁大的小姑娘，一身桃红色小洋装，蝴蝶似的在老头瘦长的身影边鲜艳得有点扎眼，手里拿着根棒棒糖，牵着老头的手跟着他一路朝前走。转眼过了道口，两人消失在我视线之外。

我下意识紧走两步跟了过去，轻手轻脚跑到他们刚才拐进去的那节车厢，在道口边小心朝里张了张，却没看到那两人的身影。

我又朝前面一节车厢跑了过去，直接进车厢，依旧不见两人踪迹。

难不成是看错了？思忖着我回头朝两边看了看，两边的门都关得严严实实的，静得连人说话的声音都没有。

* * * * *

“对，对，没错。”

“好的。”

“好的我在那里等你们。”

出乘警办公室，我一个人往回走。

为了让他们没有任何怀疑地去我那个单元查看一下，我对那些乘警撒了个谎，说是和我同包厢的人发急病了，这会儿正不知道该怎么办。果不其然，他们一听二话没说就答应马上去我的包厢。

在他们忙着联络车上医务室的时候，我找了个借口一个人先行一步，因为想在乘警到来前先看看包厢里那两个人现在到底是怎么一种情况。

不过走了差不多将近十分钟的样子，我突然发现自己好象迷路了。

一时想不起来我现在到底是在哪一节车厢，每节车厢都一个样子，也没特别明显的车厢号。这让我感到有点头疼。我是个不长记性的，原先记好了从房间出来走几节车厢到酒吧，再从酒吧出来走几节车厢到乘警办公室。现在从乘警办公室转了圈出来，一下子那些理清楚的数字全给忘了。四节，还是五节？而我现在到底走了多少节……

不过反正……只要认准回去的方向没有错，那么只要看到酒吧，差不多就等于知道回去还需要走几节车厢了吧。虽然记不太清楚，但有一点可以肯定，从酒吧到我的那节车厢最多不超过四个通道。于是继续朝前走，不过更仔细了一点，毕竟列车不同于别的地方，不论酒吧还是套房，外面看结构感觉都差不多，而且夜深为了不影响别人酒吧的门必然都已经关掉，隔着层阁音板很难靠声音来分辨我经过的地方是不是酒吧间。一不小心就错过了，那找起来可就更费事了。

就这样不知不觉又过了三节车厢，还是没看到酒吧的踪迹，我开始有点担心起来。

明明记得过来时没走那么久，似乎只穿过了没多少节车厢很快就到了，可为什么回头路那么长呢？走得人心里头毛躁毛躁的。还是因为越是急着想早点看到某样东西，越是觉得那过程费时太久？

思忖着，车身晃了一下，我一个没站稳靠在了边上那扇厕所门上。

下意识伸手想抓住什么东西稳住身子，一把搭在门框上，不料却抓

了一手心的粘腻。我头皮一麻，不知道自己到底抓到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也不想知道，只用力甩了下手，我在火车重新平稳下来的当口急急把厕所门用力拉开。

扑面而来一股腥冷的风，在门拉开的那个瞬间。

我急着踏入的脚步不由自主顿了顿。这时车身又一阵颠簸，不自禁朝里一个踉跄，直撞到迎面出来的一个人身上，我吃了一惊。

没想到里面还有人在。

忙后退着低下头匆匆说了声对不起，抬眼不经意间一瞥，正好撞见那人望着我的眸子。

然后只觉得胸腔里猛地一堵。

一片艳丽的色彩，映着张苍白得纸般没有生命力的脸。那个一身桃红色小洋装的小女孩在我面前静静站着，一步不到的距离。

因为颜色过于张扬，所以只是偶然一瞥间就让我记住了她的样子，她是我之前在车厢里见到过的，和一个背影看上去很像我同包厢那个老头的男人走在一起的小女孩。

只是刚才的她是鲜活的，带着这样一身艳丽的色彩，像只无忧无虑的蝴蝶。这会儿却从骨子里透出股冰冷的死气来，虽然她依旧睁着那两颗葡萄般水灵的大眼睛。

那双眼睛直勾勾对着我的方向，正如她身体一动不动地正对着我。

额头上凸出一点冰冷的金属，青白色的表面，连着底下发黑了的根。那样一枚差不多有四五公分长的铁钉子，从上到下直透过这小姑娘的脑门心而入，干脆得没有带出一点血丝。只同皮粘连着的地方覆着层暗红色的痂，在厕所苍白的灯光下，忽闪着一些冰冷锐利的光。

似乎是站起的一瞬间致死的，从她的动作上来看。

而她就保持着这样一个姿势站立着，嘴唇微微张开，像是惊讶，又像是想说些什么，随着车身的颠簸在我眼前一摇一摆微微晃动。

那一刹，我几乎吓得魂都飞了开去。

“啊——！！”正屏着气傻了似的对着她呆望着，窗外突然一道光亮闪入，我听见头顶一声无比凄厉的尖叫。

浑身猛一激灵。

回过神就看到面前这女孩身子一斜睁着双眼睛朝我身上直倒了过

来，也不知道当时的我是怎么反应过来的，猛朝后一跳，几乎在她尸体朝我扑倒的瞬间，一转身朝着前面不停摇晃着的通道口外直蹦了出去！

第六章

“哎呦！”刚冲出门，迎面人影一晃间被我一头撞在了他的身上。

他一声惊叫。

伸手抓住我的肩膀把我扶稳，大该是被的我突然出现给吓了一跳，往后退了退，他惊魂不定地上上下下打量着我：“怎么啦怎么啦。”

我用力瞪着他。想开口，可是喉咙口像被什么东西堵住了似的，除了喘气的丝丝声外什么都发不出来。只感觉身后似乎有什么东西跟着我从那间厕所里追了出来，可一下子那感觉又不见了，然后听见边上门卡啦啦一阵响，片刻，从包厢里探出几张脸。

小心翼翼看着我，目光闪闪烁烁。

“怎么啦你？”见我一个劲喘着粗气不吭声，那人又问。

可能是人多了，我的心定了不少，虽然话仍然卡在喉咙里似的出不来。稳了稳气回过头，正准备引着这些人的目光指向厕所，一眼望进那道半开着的门，我的手一僵。

门里头空荡荡的，一只爬满了水渍的马桶边除了几张卫生纸，什么都没有。

那个女孩子的尸体去哪儿了……

正呆看着，肩膀被用力摇了摇：“喂？”

回过神看了那人一眼，没来得及回答，身后突然有人大声道：“这不是07号那位乘客吗。”

我下意识朝那地方看去，隔着一个通道，一名穿制服的乘务员在扇半开着的包厢门口前站着，见我望向他，朝我招了招手：“是你吧。”

想起来了，是之前在乘警办公室接待我的那名乘警。说好了等通知完医生后他会到我包厢去看看，这会儿出现在这里，难道……闪念间，我一边匆匆对身边那男人说了声抱歉，一边朝个方向跑了过去。近了没来得及和那名乘警打个招呼，先朝他边上的门牌看了看。

门牌上明明白白两排数字：0 5.0 6.0 7.0 8。

我一呆。

怪了，错过了自己的包厢，我却不自知？但我明明记得一路过来，我是很仔细地看过那些床位号的。

还在对着那几个数字发愣，附近那些嘀嘀咕咕的嘈杂随着门一扇一扇被拉上而逐渐静了下来，回过神看到那名乘警径自进了包厢，我忙跟着走了进去。

不大的空间里被两三个人一站，挤得有点转不过身。

进去的时候就看到一名医生模样的正弯腰翻看着床上那个年轻男人的眼皮，男人平躺在床上像是睡着了，任人检查着他的身体，始终一动不动。

“有点低血糖。”见我进来，那名医生样的男人道。啪地关上身边的医药箱，直起身把它拎到手里：“不过不严重，需要的话可以给他泡点葡萄糖，”说着，朝我看了一眼，似乎在责备我这种小毛小病也半夜把他拖过来，镜片后那道眼神带着点淡淡的耐：“还有别的事么。”

我没吭声。又朝床上那人看了一眼，他双眼紧闭着，像是睡得很熟。于是对医生摇了摇头，让开道走到自己的床铺边坐下，看着他和那名乘警轻声说了几句什么，随后两人一前一后转身离开。

“有什么事可以找乘务员。”经过我身边时那名乘警低头对我交代了一句，我点点头。目送他们出包厢直至替我把门拉上，翻开茶几上的杯子盖，我给自己倒了杯水。

倒水的位置刚好对着床上那个男人的脸。

脸色刷了层粉似的苍白，他仰天平躺着，一双眼睛不知道什么时候睁了开来，直直对着头顶那张上铺的床板，整个人依旧一动不动。片刻一股腐烂似的味道从他那边似有若无飘了过来，他上铺侧躺着的那个人翻了个身面朝向我，哗地翻了下手里的报纸。

我的手忍不住一抖。

洒出一滩水在茶几上，手忙脚乱地扯出纸巾吸干，团成一团正准备把它们丢进垃圾桶，一低头，整个后背蓦地一凛。

我看到自己床底下有样什么东西。

就在我鞋子的边上露着一点边角，随着车身的颠簸在地板上一颤一颤地抖动。

那是抹鲜艳得有点张扬的桃红。

突然感到头顶一丝微微的麻冷。不自禁抬头朝那男人的上铺匆匆扫了一眼，上铺那老头依旧在看着手里的报纸，整张报纸的篇幅遮挡着他的脸，边看，他嘴里边含含糊糊不知道在念着些什么，过长的两条腿一条弓着，一条腿搭拉着垂在床下，跟着车身的节奏一摇一晃。

空气里那股腐烂似的味道更浓了，我缩起脚盘腿朝墙角根里挪了挪。

半晌再挪了挪。

又再挪了挪……

直到碰到身后那堵冰冷的墙壁。

一只手就在这当口搭在了我的床边上，我刚才坐着的那个位置。

桃红色的衣袖显得那几根小小的手指异样的苍白，慢慢摸索着，那个桃红色的身影从我床底下钻出来，慢腾腾爬到了我的床上。似乎在找着什么，她两只手在我床上一点一点摸索着，就在几乎要碰到我身体的当口又停了下来，抬头望向我。

我听见自己呼吸声变得有点发抖。

那双黑葡萄似水灵的眼睛，在脑门心那枚布着暗红色痕迹的钉子下闪着微微的光，一种无法形容的冰冷感觉。我只觉得自己的牙关节开始无法控制地抖了起来，一时只觉得胸口疼得厉害，因为心跳快得让我无法负荷。

忽然头一侧，她将自己的头重重撞在了边上的墙壁上。

咚的一下震得我隐隐能感觉得到那阵撞击的余波，没等我反应过来她在做什么，她肩膀一斜，头朝墙上又撞了一下。

一丝暗红色的液体随着她的动作从她脑门心那颗钉子下面滑了下来，撞一次滑一点，沿着鼻梁和嘴唇慢慢淌下，像是一把刀子把她的脸分成了两半。

张开嘴急促地吸着气，我用力闭上眼睛。

眼不见为净。

小时候姥姥常说，如果害怕就闭上眼睛好了，它们总不会钻进你眼皮子里来的，那些东西其实也就是这么一回事儿，看不见了，它就不存在了，就像你周围那些看不到这些，所以也就感觉不到这些东西存在的人一样。

可是……我为什么还是可以在一片漆黑里看到那双眼睛。

直勾勾一双无神的瞳孔，紧贴着我的脸直直看着我，一边对着墙壁一下一下撞着她的头。

“啊——！！”陡然间头顶一声尖锐的惨叫。

我猛地睁开眼。

张大嘴对着一室的黑暗呼哧呼哧猛喘了几口气，下意识用手朝前用力推了一下，却没有碰到那个女孩子鲜艳得让人悚然的身影。

我面前的床铺上是空荡荡的，除了我的被子，什么都没有。而周围的灯不知道什么时候都已经关了，只留一盏小小的床头灯在我上铺里静静亮着，一点点光线罩着对面床铺上那男人一张苍白色的脸，还有他上铺那个老头睡熟了的身影。

那男孩在看着我。

漆黑色的瞳孔在这样的光线里显得很深，深得我看不清楚他青白色脸庞上的任何表情。只知道他极力抬头看着我，而我只当没有看见，迅速爬上上铺取出我的包，往身上一背，在他紧盯着的目光中轻手轻脚拉开门，头也不回朝着走道外跑了出去。

我真的不知道这一天我到底是遇到了些什么，人还是鬼，鬼，还是一出人编排出来给人看的戏——正如姥姥经常会拿来唬我不要轻易上别人当的东西。

那个活生生被人从头顶钉了两枚钉子的男人。

那个不知道是人是鬼的小孩。

而那会儿我什么都顾不上去弄明白了，只知道越快逃离那节车厢越好。本以为出了包厢就不用怕什么了，不知道为什么走在那条空无一人的狭窄走廊里心脏还是紧张得要死，那片死气沉沉的灯光，还有沉默得连一点咳嗽声都听不见的寂静。

这都让我有种异样的恐慌。

总觉得哪里有点怪怪的，但说不上来到底是怎么一种怪，于是只能一味地背着那只重得像块石头似的登山包朝前面车厢一节一节地跑，也不知道什么地方可以停一下，也不知道哪里是个头，只一味循着那个怎么也找不见了的乘警办公室跑着，好象身后有什么东西随时随地会突然追上来似的。

就这么又跑过两节车厢，刚停下来缓口气，伸手松了松被带子勒疼了的肩膀，前面一阵轻轻的脚步声，一个身影穿过通道，朝我的方向径

自走了过来。

走得很快，低着头也没看前面是不是有人，就那么直直走了过来。

我下意识往边上让了让。

眼看着那人贴着我的肩膀从边上擦身而过，正要继续朝前走，耳边忽然飘来轻轻一句话：“阿姨，14节车厢怎么走……”

声音低低的，带着股浓重的北方口音。

我朝后看了那人一眼。黑色的长发，浅色的长裙，是个看上去是个三十上下的女人。半侧着脸对着我的方向，她的头微微低着，似乎有点害羞的样子。

我朝身后指了指，她点点头离开了。

而我继续朝前走，加快了我的步子。

没过两节车厢，迎面又过来一个人，依旧低头朝前快步地走着，不看前面是不是有人，朝我的方向直直走了过来。

我往边上让开，但没有停下脚步。擦着那人肩膀直往通道口方向过去，眼角刚瞥见她的身影从边上消失，身后一道声音轻轻响起：“阿姨，14节车厢怎么走……”

我头也不回伸手朝背后一指。

身后的脚步声悉悉琐琐远去了，而我一把抓住包的搭扣甩腿就往前跑了起来。

没跑过一节车厢，前面再次出现一道身影。依旧的一头长发一身浅色长裙，低头朝前快步走着，不看前面是不是有人。

我侧过身在她边上猛冲了过去，耳边随即响起那声低低的询问：“阿姨，14节车厢怎么走……”

我哪里还有那心思去理会，只低了头一味朝前冲，用我所能的最快的速度。

可不知道为什么肩膀却突然沉了起来，脚也是。像是越来越多什么东西压在了自己的身上，随着眼前那道通道口离我越来越近，我的步子却像是缠上了什么浓浓的胶汁似的，每一步的迈出都越来越艰难。

怎么会……怎么会碰上这种东西的，没道理啊……

下意识捏紧了手腕上那根姥姥给我的珠子串，我回头朝那道身影迅

速看了一眼。

和之前一样，她依旧低着头背对着我，一路倒退着朝我过来，像是背后张了眼似的。我只觉得头皮一阵冰冷地发麻。

一些特定的时间和地方，有时候我们会碰到一些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东西，而那些东西是极危险的，对于不了解它们的人来说。

比如说在荒野里，在一些高层的建筑物里，在一些列车里，有时候在人声稀少的深夜你会碰到这样一种东西。它外表和人很像，匆匆从你身边经过，就好像是个毫不相干的人从旁过去。

可是它会在走过的瞬间问你一些问题。

有时候是问路，有时候会问你现在是什么时间。什么样的问题都有，你不回答，它会一直出现在你必经的地方反复地问你，而一旦开口回答了，你就被它从这个世界上带走了，带到属于它的世界，永远也回不来。

类似这样的事情，从小到大我听姥姥说过许多。可是或许是因为手上这个从庙里请来的珠子串的庇佑，虽然我可以看到一些普通人看不到的东西，但被这种东西靠近或者影响，那机会还是寥寥无几。姥姥说这珠子串是得道高僧佛祖开过光的，虽然不是什么相当了不起的东西，但护着我不被那些东西影响，还是绰绰有余的。事实也是这样，从小到大，虽然有时候会看到一些不好的东西，可因着它的保护，它们通常被隔离在一层看不见的距离之外。

只是这次为什么它一点作用都没有了。

显然那东西对我手上的珠子一点知觉都没有，它逐渐朝我靠近，而我脚像陷在了淤泥里似的举步为艰。

来不及更多地去考虑这个问题，迈着步子使劲朝前跑着，一边跑一边试图弄出些大点的声音。因为被这东西缠上就跟被梦魇住了似的，如果能在过程中发出点过大的声音它就会消失，可是一般来说很难做到这点。

我努力地跺着地，努力地用自己的包去撞边上的墙壁和门。可是一点声音都没有，正如这虽然还在有节奏地晃动，但却一点噪音都没有发出来的车厢。

于是一下子明白刚才那种怪异的感觉是什么了，在熟悉了几小时列车在铁轨上摩擦出的噪音之后，突然间听不到那种声音，的确是相当的奇怪。

刚想到这一点，脚下被什么东西猛地绊了一下，我一个踉跄扑倒在

地。没来得及站起身随即被眼前蓦地出现的那些东西给吓呆了，就看到我所躺着的那块地方……那哪里还能被叫做地板，密密麻麻一堆锅灰似的东西在周围缓缓扭动着，在我倒下的一刹那缠上的脚，缠住我的手，缠紧了我的脖子……

一时间气都喘不上来了，那些烟不像烟雾不像雾的东西，冰冷冷一团紧紧爬在了我的身体上，只觉得全身灌了铅似的沉，眼看着那女人的脚步离我越来越近，我感觉那些东西透过我竭力张开的嘴和鼻孔慢慢蠕进了我的体内。

身上再次一沉，那女人压在了我的身上：“阿姨，14节车厢怎么走……”

“啪！”一团什么东西闪着光在这当口突然落到我的边上。

我只觉得身子猛地一轻。

没反应过来究竟发生了什么，周围那些紧缠着我的灰黑色东西突然间潮水似的褪得一千二净，这同时一阵有节奏的卡嚓声不紧不慢传进了我的耳膜。

一口气缓过来，我看清楚那团在我边上闪着微光的东西，那是口浓痰。抬头就看到离痰不远处一个顶着头乱发的年轻男人揉着双睡眼朦胧的眼睛吃惊地瞪着我。半晌反应过来，后退着一把拉开身后的大门，急急朝里跑了进去。

直到门啪的一声合上，我才缓过神，慢慢从地上爬了起来。

抬起手看了看，手上一些细细的淡红色印子，还留着之前那场噩梦般的气味。除此之外什么都没有了，列车轻轻摇晃，车厢里偶然传出一两声还在熬夜的人低低的谈笑，一切又恢复了正常的样子，之前，真如一场梦一般。

我朝前走了一步。

车身一晃，我没站稳撞在了边上一扇门上，门是半开着的，抬眼就看到里面一盏床头灯微微亮着，罩着一张年轻男子的脸雪似的苍白，对着我的方向。

“帮……我……”他道。声音僵硬，就像他僵直着脖子看着我时的样子。

而我只觉得全身都凉了，从头顶到每一个细胞的冰凉。

走了半个多小时，我居然又走了回来。这个该死的见鬼了的包厢……

第七章

进门，似乎完全是无意识的一种行为。

躺在他上铺的老头不知道去了哪里，人没在，鞋一边一个胡乱躺在床边的地板上，整个包厢充斥着他脚臭的味道。

我匆匆跑到那男人的身边把他从床上用力扶起来。

男人的身体很冷，也很硬，冰似的一块让人有种不太好的联想。但有呼吸，所以他肯定不是个死人。

“你怎么样，”头垂到我肩膀上的时候我听到他喉咙里发出些嘶嘶的声音，我问。

男人个子不大，很瘦，曾让我误认为是个病弱女人的那种瘦，可是半个身体的力道压在我肩膀上，那分量依旧是超出了我所能负担的尺度。

“能站起来吗，我带你去找乘警。”再问。

男人用下颚抵着我的肩：“拔……掉……”

我摇头。

他在强求我去做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帮他拔掉他头上的钉子？开玩笑，我不是医生，更不是杀手。之所以站在这里帮他，仅仅出自于带着同一条船上的蚂蚱逃离这条危险的船的一种本能，以我微弱的责任感和那点点多管闲事的心。

仅此而已。

一样是逃走，既然转了一圈又回来了，不如连同他一起带着离开。那个诡异的老头……离他越远越好。虽然我并没有亲眼看到他对那小女孩做了什么，也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当时和那女孩在一起的人就是这个老头。

光是钉在这男人头上的两颗钉子已经足已证明那老头的来历有问题，或者说，他们两个都是。

“我们看了医生再说好不好。”随便应付了一句，我尝试着把他僵硬的身体从床上扶起来，可还没等站直身体，我脚下一软，一下子跪倒在了地上。

倒不是因为他的体重，而是因为冷，一种很莫名的冷，用个词来形容就是不寒而栗。

似乎从进到这房间开始整个人就一阵阵的发寒，我牙关节哆嗦得厉害，只是当时慌里慌张一路进来时还没有完全意识到这点。直到刚才站起来时那一瞬突然而来的寒战，没想到竟能让我脚底心软了一下。

男人又躺回到了床上，木偶似的似乎失去人的操作就彻底瘫痪了，只微侧着脸斜斜看着我，嘴巴一开一合不知道在喃喃念叨着些什么，听不清楚，但我想无外乎是让我把他头上的钉子拔掉。

我猜他神经上可能有点问题。

是个正常人都不会提出这种要求的吧，当然，正常人如果碰上这样的状况，只怕早就已经瘫在床上不能动了。我想那两根钉子一定严重影响到了他的神经和智力。而不管怎么说，一切总要看了医生才能知分晓，这也是我唯一能帮他做的，谁让我是这整节列车里唯一知道他们这个秘密的人。虽然我原本根本就不想沾惹上这个麻烦——陌生的人，匪夷所思的事。这都是平时姥姥再三告诫我要避之再避的。

而从刚才那个经历来看，我似乎自身也陷入了某种麻烦的状态。更麻烦的是我的麻烦不是一般人可以看得出，并且帮我解决的。

连姥姥给我的珠子串都阻止不了的“那种东西”。

后悔了.....

早知道会碰上这种事情，我就该老老实实待在家里，用电视和影碟来打发掉我那些闲得发慌而滋生出来的“浪漫”意识，而不是站在这里对着一次又一次出现在我面前的诡异遭遇发呆。我甚至连一个能分担掉我心里头那些疯狂滋生着的恐慌的人都没有，什么都摆在眼前，什么又都得靠猜测来判断，那些云里雾里的东西.....却还得担负起别人对我的企求。

这叫什么事儿呢.....

琢磨着，一边从地上爬起来，一边再次把手伸向那个直愣愣看着我的男人：“来，起来.....”话还没说完，他的视线忽然从我脸上移开，转向我的身后。

“来.....了.....”僵着脖子，他道。声音没的让人脖子根一阵发毛。

下意识循着他目光朝我身后望去。身后是门，门外是走廊，走廊里什么都没有。我的心却没来由一悚：“什么来了？”

没回答我，依旧直盯着我身后那扇空空的门，男人一张瘦削的脸在

车身一波波的摇晃中忽青忽白。

“什么来了??”不知道是为了让他听清楚还是为了给自己壮胆，我一下子声音提高了八度，结果反被自己的嗓门给吓得一个惊跳，我条件反射似的一窜身猛扑到房门边。

这当口就听到走廊里一阵轻轻的声响：

“啪沙……啪沙……”

好象赤脚踩在地板上的声音。

我一个激灵。

慌乱间瞥见一道瘦瘦长长的影子朝门的方向慢慢移了过来，我只觉得脑门心轰地一热，抓着门用力一推，在那影子移到门口中间的一瞬间一把锁住了包厢门。

锁完时心脏跳得快要 from 胸腔里蹦出来了，却不知道自已为什么会紧张到这个地步。明明我都没看见外面那影子到底是谁。

吸了口气抬起头，冷不防又被眼前突然撞进我眼里的一道人影给吓出一层冷汗。

然后才看清那人影是我自己。整扇包厢门的背面原来是一人高一扇大镜子，也不知道是哪个变态这么设计的，居然正对着别人睡的床安那么大面镜子。镜子清清楚楚照出我一张脸。也不过就是十个小时多点的时间吧，我的脸狼狈得竟然像得了好长一场大病似的，灰白灰白，比死人好看不到哪儿去。忍不住伸手朝脸上摸了摸，就在这时，那面镜子突然间一阵颤抖。

“嘭……嘭！嘭！”

随之响起的是门被撞击的声音突兀得让我连着倒退几步，一下子撞在身后的茶几上，疼得我倒抽一口冷气。

“谁！”大声问了一句，一边伸出手抓向床上那个男人。

下意识想依靠些什么，实在是紧张得已经有点头脑混乱了，抓上去后却感觉什么地方有点不对，我朝他看了一眼。

床上那男人的目光没有看着我，也没有看着门。

直愣愣睁着双美丽的眼睛对着天花板，那眸子里是无光的，感觉不到一点生命的光泽。

我全身一冷。迅速把手探到他鼻子下，这时门上的镜子再次一阵颤

抖：“嘭……嘭！嘭！”

我腿一阵发软。

鼻子下探测不出他的一丝气息，他死了……

“嘭……嘭！嘭！”

门上的敲击声再次响起，和之前一样沉闷闷的不紧不慢，却震得镜子卡啦啦乱颤。

片刻突然嘎然而止，就在一片静得让我恐慌的沉默随着那阵敲门声消失朝我直压下来的当口，一道沙哑而模糊的话音从外头轻轻传了进来：“开开门……小妹，让我进来……”

我跌坐在地上整个人都傻了。

边上是具刚刚断气的尸体，门外是个未知的诡异。我到底是处在了一种什么样的境地里？

脑子里一团混乱，我忽然感觉自己好象看到了什么东西。

就在那扇紧闭着的包厢门下边那道极细的缝隙这里，似乎有什么东西在那道缝里头蠕动着，一点一点朝着缝隙外挤。

然后又听到门外一阵沙哑的话音：“小妹，开大点，很挤啊……”

我牙关节猛地一阵抖瑟。

那些从缝隙里钻出来的东西一探出头就开始在地面上摸索了起来，一根根粗糙而尖细，老鸡爪似的微微佝偻着，在门下的地板上一阵抓爬：“小妹，门开大点……”

那是……人的手指？！

“啊——！！”终于忍不住一声尖叫。也不知怎的那瞬间脑子里一些东西倏地一闪，我一骨碌爬上床抱住那尸体的头，在身后那扇门吱嘎嘎一阵呻吟被撑出道口子的时候拨开他的头发，强忍着从胃里直窜出来的酸液，一把将他脑门心那颗钉子拔了出来。

直到现在我都没想明白，那个时候的我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在那之前我连从肉里挑根刺都会发晕。也许当时实在是给吓傻了，也许是恐惧能刺激人的无限潜能，不管那恐惧是有理还是没理，有形还是无形。

总之那天我做了件可能以后都永远不会有那种勇气去做的事，而那件事之后很长一段日子里，我都在那段阴影里压抑得难以恢复。

钉子在男人的头上扎得很牢。

不知道被钉在那颗颅骨里究竟有了多长时间，扯出的一瞬，那些骨骼撕扯的感觉让我抖得几乎瘫倒在他的身上。几乎快要丧失继续下去的勇气了，只那一刻眼角一瞥，瞥见身后那道门缝处两只鸡爪似的手攀着门板正把它越拉越开，头顶心血骤地一热，我一咬牙抓住另一颗钉子一气将它也拔了出来。

“小妹……”身后那个令我全身发寒的话音突然停止。不知道从哪儿吹进一阵冷风，脑门心那股刺激着我所有动作的热血一下子消退了，一个激灵，我的手一松。

钉子啪地脱手掉到了地上，手心里又痒又麻。

回过神就看到自己一手心暗红色的黏液，再也忍不住了，我弯下腰对着床下就是一阵干呕。

呕完才发觉周围不知道什么时候再次安静了下来。

车身依旧有节奏地一摇一晃，门上的玻璃不震了，刚才那一霎那让我差点紧张得要崩溃的经历竟然似乎是场幻觉似的。只是那道被门外的手拉扯开来的缝隙仍然敞开着，门边上两只尖瘦得鸡爪似的手一上一下搭在门边上，一动不动，像是在等待着什么。

短暂的死寂，而我身下的那具尸体始终一动不动躺在那里，没有因为我从它头顶拔下了钉子而有任何变化。

变化？

我为什么会这么想……

难道我潜意识希望它因为这个会产生什么东西出来？可是尸体能有什么变化，难不成尸变……

念头转到这里，不知道哪里突然间发出来一点声音，嘎吱吱一阵脆响，虽然声音不大，在这当口却像朝我哪根神经上恨扎了一下似的激得我从床上一窜而起，几乎是连滚带爬地跌下了床。

就在这时那扇门突然咋地一声响。猛地被拉开了几公分大一道口子，一下子门外那条昏黄的走廊清楚撞进了我的眼睛，连同外头一道斜着肩膀正在使劲往里挤的身影。

我一声尖叫猛地朝后缩去，一头撞在身后的茶几上才明白这不过是间几平方米大点的包厢，而我的脚到那扇门最多不超过一步路的距离。

一步开外那老头手撑着门站在那里看着我。嘴蠕动着似乎在对我说着什么，可是声音很模糊，因为他嘴里含着的东西。

他嘴里含着一枚足有两三寸长的钉子。

我只觉得那一瞬自己的心紧得几乎能榨出血来。

也不知道那当口哪儿来的反应力，眼看着他一步朝里跨了进来，我一弹身从地上跳起，抓住茶几上的水壶猛地砸向他，然后趁他一抬手去挡的时候，瞅了个空挡从他身边朝外直冲了出去。

“救命啊——！！！”一脚跨出门坎，我放开嗓子尖叫。

可还没来得及转身往外跑，头皮一紧，我被揪着头发硬生生给从门口拧了回去。

“救命！！救命啊！！！”死命挣扎，企图挣开身后那只手逃到门外头，可是头发被扯断了好几根，身子还是不由自主朝着套房里撞。而我的嗓子都快喊哑了，周围那些紧闭着的住得满满当当的套间里一点反应都没有，似乎全在这一时间都聋了一样。

后背一撞，我鼻子里冲进一股刺鼻的酸涩味。

回头就看到那老头牙齿一毗从嘴里吐出了那枚钉子，一只手把它拽在手心，一只手卡着我的头发强迫我靠着他的身体。

我当时真的是已经魂不附体了。

一边疯了似的尖叫，一边用两只手死命在他脸上又抓又砸。直到眼看着那老头嘴里说着些我听不懂的话朝我扬起了他那只拽着钉子的手的时候，我所有疯狂的动作突然不由自主地一顿。

因为看到那老头一张近而丑陋的脸孔后头慢慢伸出一只手。

手很白，近乎透明的白。手指很细，女人般纤巧的细。

那样一只白皙美丽的手，掌心里握着根闪着丝暗红色光泽的铜钉。

几乎是在我看清楚它的一刹那它以一种完全不同于之前的干脆直直落了下来，扑的一声闷响，那根暗红色的钉子间直没入老头的脑门心。

脸上不知被什么东西烫了一下。一阵抽搐，我想动，可是身体不听使唤。只眼睁睁看着那只手一提间再次扬了起来，没有任何停顿，照着老头的脑门心又是一钉子扎下。

再提起。

再扎下。

我感觉不到自己的心跳了，呼吸也是。

眼睛里一片模糊的红色，很红很红。

第八章

“嘭！”老头的尸体倒在地上撞出一声闷响，不出片刻一些暗红色的液体在他头颅周围扩散开来，很快把身下那片地毯染成和他头发一样湿漉而肮脏的颜色。

实实在在的一切，不是我的幻觉。

杀人了.....

有人在我眼前被杀了.....

有人在我眼前被一根钉子给活生生一下一下戳死了.....

张着嘴，可是嘴里发不出一声声音，铁腥味的空气把我的嗓子吸得很干，我瞥见那些颜色虫似的蠕动到我脚下，下意识后退，可是背却撞在了身后坚硬的门板上。

后背一阵发麻。

半分钟前还敞开着的包厢门怎么会被关上了？什么时候？？

我不敢置信地反手在身后一阵乱摸。

最终确认了这个事实，我脑子里轰的下乱成一团。但没那余力去往更深里想，因为整个人都被一种从骨子里直透出来的感觉给占满了，很不好的感觉，甚至比刚才被那老头抓住了头发往回拉时的感觉更不好。包厢里好冷.....我控制不住自己发抖的牙关节，在那男人捏着手里的钉子抬头慢慢朝我看过来的时候。

那个应该在几分钟前就死了的男人。

那个漂亮得像个女人般妩媚的男人。

“疼.....啊.....”侧头有点歪歪斜斜地在老头的尸体边站着，男人一双眼睛定定看着我。眼睛漂亮得水似的干净，这让他那张隐在发丝下苍白的脸看上去更脏，上面溅着片已经半凝固了的黏液，红红白白，灯光下刺眼得令他的漂亮变得有种说不清的古怪。

我听到自己心脏一下一下小鹿似欢快地蹦达。拽着拳头紧盯着他，他的目光一转，低头望向地上尸体那颗被他戳得血肉模糊的头颅。

“走……尸……人……”片刻从他微微蠕动着嘴唇间分辨出这几个字，莫名觉得有点耳熟悉，但一下子想不出从哪里听到过这个词。而没来得及去思考更多，我忽然看到男人额头上滑下了道几近黑色的液体。

不像血，因为血的颜色没有那么深，缓缓爬行在他苍白的皮肤上，而他似乎对此并没有感觉。只弯腰抓起老头的头颅把钉子照着它脑门心的位置插了进去，看得我头皮一阵难以忍受的酸麻，然后直起身用那双沾满了老头血液和脑浆的手抚着自己的发，一寸一寸，从脸侧移到脖子根。

于是那些原本有些凌乱的发丝被他的力量和满手心的血压得光滑妥帖，一转瞬似乎连脸色也不像之前那么苍白了，轻吸口气转身走到床边坐下，他端起我先前倒的水慢慢喝了一口。

从上车到现在，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吃东西。

几口之后他将杯子余下的水倒在了老头脸上，从额头到下颚。水化开了脸上那些半干的液体，淅淅沥沥淌到地板上和地毯肮脏的颜色混在了一起，那些颜色忽然变得很红，妖异得有点张扬的红。然后活了似的一片片朝着男人的方向慢慢靠近，直到聚集在他脚下，一气汇合，蛇般盘横着往他赤裸着的脚趾间钻了进去。

艳丽的红，冰冷的白，交织间一闪而逝在他脚上勾出道血色的脉络，映得他那片苍白的肤色突然看上去好像不那么死气沉沉了。如果不是错觉，我似乎看到一些暖暖的色彩从他皮肤里头滑了出来，吃饱了营养似的闪出一层温润的光泽。

“咔！”地上的尸体突然一阵触电般的颤抖。

站得离尸体不远，我被它这突如其来的动作吓得一跳。回过神就看到那具尸体原本就瘦削的身子正以肉眼可辨的速度迅速在地上消瘦着，像是被什么东西在飞快抽吸着他身上的体液，转眼瘦成了一具骷髅似的形状，只留一层枯黄色的皮松垮垮覆盖着那堆骨头，在车身的震动中微微颤抖。

我呆看着这一整个过程在我眼皮子底下无声无息地发生。

脑子里有那么片刻是一片空白，随着列车忽然间一阵有点强烈的晃荡，冷不丁想起了什么，我整个人电击般朝后紧贴到了门背上。

我突然想起来所谓的“走尸人”是什么了……而这同时我明白过来我可能做了件多么愚蠢的事情，愚蠢到致命。

从遇到这两个男人那刻起到现在，这么一段时间，我从最初的嫌恶，到后来的怀疑，再到后来的恐惧……一直以来我所怀疑和恐惧的对象，都始终只是那个看上去邋遢而诡异的老头。即使是刚才男人突然死

而复生并用那种极端手法杀掉了他，我所感觉到的也只是震惊。

都说人是以貌取人的，这话不断被人拿来说着别人，却又不断印证在说的人自己身上。

从第一眼看到时起，我一直就在害怕着那个老头，后来几乎已经把恐惧直接套用到了现实，全因他的长相和他诡异的行为。可仔细想想，其实这个男人和他一样可疑的不是吗，只是在恐惧面前我压倒性地把所有的怀疑都倾斜到了最直接影响着我的老头身上，而忽略了同样的威胁，它还可能存在于这个被用那么可怕的方式折磨着的男人身上。

普通的人怎么可能承受两颗钉子这么赤裸裸地钉在头上还能若无其事到处走动？任谁都能看出那方法不是通过医疗手段做出来的，而能承受住这样的折磨的他，即非人，也非鬼，那他到底是什么。

真可笑，我居然一直一直都没有正视过这个曾在我脑子里短暂出现过的怀疑。

而直到这男人嘴里那三个字被像他手里那枚钉子似的硬生生敲进我的头，我才刚刚省悟，一直一直地要求我拔掉他头上的钉子，我在被老头的到来吓得最终听了这男人的话为他拔掉之后，到底我为此得到了一个怎样的后果。

可能根本不是我所要的结果，可能是比之前更加糟糕的结果。

因为“走尸人”……

虽然在这之前，我从来没把这个有点离奇又有点荒诞的乡土传说当真过。

“走尸人”是个古老的职业。

据说在殷商时期就已经存在了，有过鼎盛，后在满人入关后开始逐渐迅速衰败，是种至今应该已经失传了几百年的传统。现今除了居住在当年盛行着这种职业的部族附近那些村庄以外，已经很少有人知道它曾经的存在。而在千年之前，这种职业因为它的独特性和一些相当诡异的能力，曾经是被当作一种精神象征而在某些土著里盛行一时的。

众所周知，湘西有“赶尸”这一自古流传至今的古老职业。传说担任这个职业的赶尸人能通过某种方式让尸体直立起来跟着他行走，因为看上去就像是趋赶尸体，所以人们叫它“赶尸”。这个职业的存在是为了把不幸客死异乡的人的尸体运送回家，不过听说真正的“赶尸人”现在也已经失传了，到现在还在做这一行当的，多数都是跟过去老师傅学了点皮毛装装样子的江湖骗子。

“走尸人”有着和这种古老职业极类似的名字，连形式都相似——

通过某种方法让尸体自己站起来行走，以达到趋尸的目的。但除此之外，它又是种和“赶尸人”完全不同的职业。它更类似于一些不太能被人们所接受并且相信的东西，比如巫术。

据说它曾经盛行在北方某个自明清时期就已经消失了的部族的群落里，部落很闭塞，除了必要的交换几乎不涉足外面的社会，而他们一代一代传承居住着的地方靠近长白山，是个被长白山山脉附近的一些山包围绕着的生活在寒泽地里的部落群。

读书那会儿我有个同学老家就在长白山，暑假里经常会来我家串门，关于“走尸人”的事，就是她告诉我的。

她说那个部落住的地方以前曾被叫做走尸地，是南来北往一些和他们接触过的猎户商贩们给叫开的。有点岁数的老人们常说，那地方在靠近山包口，过去曾有条小路直通那个部落。就是几十年前还曾经见到过一两个人从那里出来，不过后来渐渐就没了，路本来不宽，被野藤类的一长就完全没了踪迹，估计里面的人也早就死绝了，封闭就代表落后，落后就很难不被自然所淘汰。

只是一直到今天，靠近那地方的猎户们还是很忌讳那片曾被称作是走尸地的区域，可能是因为从小到大被灌输着的那些思想作祟。

都说那地方是诅咒人的，生在那里的人不怕，就像蛇不畏惧蛇毒，而旁人要是不小心进到了那里是会被诅咒的，诅咒者是千百年来被那地方的巫师们所操纵和镇压着的死人。

所谓“走尸人”，就是用某种不为常人所知的巫术去制约死者的尸体，并达到操纵他们为己所用的人。资历浅的在师傅的指导下操纵新尸，而那些有了几十年甚至百年经验的，便能操纵老尸——一些虽然已经死了很多年，几十年甚至几百年，但因为保存得相当好而完全没有腐烂的尸体。也因此部落里的人为了供给这些巫师们所需要的“原料”，常会出山盗尸。

这是很缺德的，先不说很多尸体是被他们挖开了坟墓硬盗来的，单说一旦被他们操纵，那些死人就处在活不活死不死的边缘，即不能往生，灵魂也不得自由，对死人来说相当的悲惨。于是那地方怨念极重，重到部落周围一片片浓得散不去的寒气，看上去就像沼泽里生出来的雾。

但操纵死人是是有代价的，以一种代价来换取另一种代价，是人包括自然所默认的共通潜规则，即使你拥有操控和改变自然的能力。

操纵死人的代价是反噬，反噬的后果是操纵者的生不如死。

很多巫师，尤其是年龄越大经验越丰富的巫师，随着岁月的逝去他们开始不满足于单纯驾驭那些纯粹的尸体，他们会寻求一些更难控制的

东西以图这个部落里无可取代的显赫位置——走尸王。

于是他们会冒险尝试一些在这行当里所被禁止碰触的东西——一些死因蹊跷的尸体，一些被用特别的方式埋葬的尸体。那种尸体通常是有危险性的，有些年岁老的甚至连同棺木一起化成了丧尸或者厉鬼，如果用了这样的尸体，一旦控制不当，那么遵循这种巫术的代价，走尸人会烂心烂肺化干了身体里的一切，再被原本所操纵的尸体由其被操纵的方式将他控制。所谓的生不如死，就像那具被他所操纵的尸体曾经所经受的。因为即使是被弄成那种样子，这个走尸人本身还是活着的，在以后的日子里只要那具操纵他的尸体不毁，他将被那具曾被她操纵着的尸体操纵到完全腐烂化尘为止。

这就是我对“走尸人”这一称谓所了解的全部。

本来是早就忘了的，因为从小到大，对种种类似的传闻听得多了，忘得快，从来不长记性去特别记上一些的，这大该同我天生能见到一些别人所看不到的东西的体质有关。往往看得越多，人就越现实了吧。所以一直都只是把它当成一个乡野故事来看待的。

只是这次被这一连串的经历一刺激，那些东西全都在我脑子里浮出来了，也正因为此，我的脚一软，在那男人站起身的时候竟恐惧得朝地上瘫坐了下去。

怪不得从他们进包厢之后就一直冷一直冷……虽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鬼，这个女人般美丽的男人，他是个活死人啊……

脑子里那些乱七八糟的念头还在风车般转动着，男人一脚跨过地上的尸体已经走到我面前。只是一双眼睛并没有看着我。手指在自己头发上一下一下耙着，慢慢将那把低垂在脸侧的长发整理到脑后，他低头看着地上那具在短暂的颤抖过后再次静止下来的尸体。

显然我并不是他注意所集中的目标。意识到这一点，手脚突然来了点力气，趁他将视线转到尸体的头颅上若有所思盯着那枚钉子看的时候，我脚一撑一下子从地上站起来，转身一把抓住门把手猛地它朝边上一扯。

咔嚓一声脆响，很大的声音，惊得我不由自主朝后看了一眼。就见那男人一双黑锃锃的眸子蓦地转向我，而我面前这扇门却纹丝不动。

头皮一阵发麻。

赶紧低头去检查门有没有被上锁，可心急慌忙间一时根本找不到门锁在哪儿，这当口脚脖子上突然冰冷冷什么东西轻轻一触，下意识低头，一眼清楚脚下的东西，我忍不住倒抽一口冷气。

脚下一团桃红色的身影。身影紧挨着我的腿在地上匍着，一只手拿

着根棒棒糖，一只手抓着我的脚脖子。在我低头看想她的时候她也正抬头盯着我看，听见我的吸气声，她忽然笑了，笑的时候额头微微皱起，上面那颗钉子在灯光下闪着明晃晃的光。

“给我……你的身体……”耳边再次响起那男人的声音。抬头就看到他一步跨过地上的尸体朝我走了过来，边走边解着身上那件黑色衬衣的扣子，扣子打开露出里头的皮肤，乍然袒露在我面前，激得我全身一个哆嗦。

同脸和手脚的皮肤不一样，那大片的肌肤是淡紫色的，青和紫的交错。从胸口到小腹那一大块地方向下凹去，那块地方的皮肤都已经烂透了，露出里面苍白的骨头，在一些不停生出又不停消失着的皮肉下隐隐泛光。

“给我……”又道。轻轻丢开手里的衣服，那个美丽却腐烂着的男人冰冷的手指触到了我的脖子上。

冰冷冷地一划：“你的身体……”

我眼前一阵发黑。

“嘭！嘭嘭！”正在这时候背后的门突然一阵震动。

回过神全身猛一阵颤抖，一声尖叫从嘴里我脱口而出。随即身后突然一空，整个人促不及防地仰天朝后直栽了下去。

却并没有倒地，因为被身后一只手一把抓住了我的衣领。

回头就撞上一双烟熏似的黑眼圈，探头朝我包厢里看了看，他又转头看看边上的门牌。似乎对包厢里那一片血肉模糊的狼籍以及我面前这个赤裸的男人视而不见，半晌低头看向我，挠了挠自己的头：“请问……08号床是不是在这里。”

第九章

话音落，没等我反应过来，人已经自顾着朝包厢里走了进去，那个在酒吧里自称是个术士的少年。

我呆看着他一脚踏上那片被血浸透了的地毯。

地毯早就被血泡松了，一踩嗤咔一阵轻响，而他对此完全没有任何知觉，若无其事踩过尸体斜在门边的腿，又踩过尸体佝偻成一团的身体。车身摇摇晃晃，喝多了似的，他的身子在包厢狭窄的空间里也摇摇

晃晃。

摇到男人的身边一个趑趄，眼看着肩膀要撞到男人身上，他一伸手，手指贴着男人的鼻梁搭在了他脸侧的床铺边。又晃了两下，站稳，少年回过头看了看我：“不进来？”

我扭头就朝走廊里冲。

没跑出半步突然头像是撞到了一堵结实的墙上，我只觉得凭空脑袋上一记震荡，还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眼一黑人就朝着包厢里直跌了进去。连颠几下一屁股坐到地板中间那具尸体上。心说不好，可人再也站不起来了，地上粘糊糊的，一踩一个滑，挣扎了半天只弄得自己更加狼狈，而就在身下，尸体那张被血糊得五官模糊的脸正对着我，嘴张得很大，像是在冲着我嘿嘿地笑。

心一寒，手脚匆匆地朝后缩了缩，这时候忽然耳边又响起那少年的话音：“啧，好行头，”

抬头见他仍在那个男人的身边站着，手插着裤子兜上上下下把那男人全身打量了个遍，漆黑色唇角似笑非笑地微微上扬：“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喂，不如跟了我吧。”

原来他根本就看得见这一切，那些血，那具尸体，那个正在从身体上开始腐烂着的男人……

刚意识到这点，却看到这少年跟着车厢微微晃动的身子突然朝下一弯。也不见他边上那男人有什么动作，只披在后背那把长发风吹似的散了散，人已离少年不到几公分的距离。无声无息的迅速，像只突然出手的猛禽。

随即一切又再次静止下来，我也总算看清楚少年突然弯下身的原因

低着头，少年的手正用力抓着那男人的手腕，而那男人的手透过少年的腹部，从他腰间直穿而过。

我倒抽一口冷气。

条件反射地伸出手挡在自己的面前，半晌过去，却没再感觉到有其它任何的动静。那么沉寂了足有几秒钟的工夫，正按捺不住想要挪开手往上去看看究竟，冷不防头顶一股劲风直压了下来，带着道沉甸甸的分量。

劈头压在我身上，把我刚爬起一半的身体重新推倒在地。

鼻子里随即呛进一股浓浓的腥臭，感觉到身下冰冷的湿滑和尸体尖

锐的骨骼，我头皮一阵发麻。急急挣扎着去试图重新爬起来，这当口，头顶突然响起一声轻喝：“刑官！”

“是，少爷。”

如果不是当时乱七八糟的头脑里所产生的幻觉，我想我好象听到了一声尖细得有点怪异的回答。

随即那些没被重负给压住的地方陡然间一片刺骨的冰冷。

似乎有什么东西在那瞬间从包厢外进来了，因为除了那阵异样的冰冷之外，我还闻到一些味道，一种像是硝烟，又像是某种腐烂了的东西被烧焦了的味道。随着那味道的逼近我感到地板一波一波颠出阵有些怪异的震动，然后露在外头的手指似乎感觉到了什么。

毛糙而冰冷，像是有一把冰冷的头发在我皮肤上面扫过。

我又挣扎了一下，因为被压得几乎气都透不过来，正在这时整节包厢突然间像遭了电击似地猛地一波震荡。惊得我一哆嗦，以为它承受不住快要散架了，我又惊又怕，可没办法看，也没办法动，所以根本没办法知道周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而身上的重负压得我几乎快要断气。

情急之下猛一抽手对着上面就是一拳。

一声低哼头顶上响起，然后身上一轻。刚张大嘴迅速吸了口气，随即一阵带着股强烈焦臭味的空气直灌进了我的喉咙里。

极恶心的感觉，这同时头顶上突然一阵笑：“哈哈！”

我被笑得一呆。循着笑声抬起头，一眼望见头顶那少年一张人不人鬼不鬼的脸。之前明明见他在那男人伤着了吧，可怎就没事人一样，不知怎的中了彩票似的冲着我笑得很欢，连带那双黑眼圈似乎都精神了起来，妖妖然透着股异样的媚：“好运气好运气。喂，姐姐，那笔交易还要不要考虑考虑，”说着话头一低差点贴到我脸上，我心脏一紧。瞪大了眼就看到上边有什么东西在正从他头顶一扫而过，黑漆漆一团，带着丝丝缕缕的飘逸。

不仔细看，还以为是这时髦的小“术士”头上长出新头发来了。

这时头顶那道尖细怪异的声音再次响起：“少爷，快不行了少爷，少爷！乖乖的好厉害撒的！嘻嘻！！”

我只听得头皮一炸。

还真不是幻觉，真的有什么人刚进了这个包厢，但不知道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只知道个子一定很高，因为他的声音始终在靠近天花板的那块儿，可是费了半天劲也看不到那人的影子。只听见他不停不停地

叫，鼓噪得像只扯坏了嗓子的鸟：“少爷不行了，少爷不行了！”

“什么少爷行不行的，”原本灿烂的笑容一敛，少年回过头一声低哼：“给我撑着。”

“少爷快！少爷快！乖乖的！啊！哦！”

少年嘴里轻嗤了一声。低下头再次望向我，眉心微微蹙起，不知道为了什么片刻后一张脸突然由原本的苍白变成一片淡淡的青。

“少爷！”那个声音再次发出一声尖叫。

少年抬了抬头眼睛微微眯起：“闭嘴……”

“呀！！少爷少爷！！”

又一叠声尖叫，少年一声叹息，垂下头朝我笑了笑：“呵……还真是伤脑筋……”然后头一侧，下颚对着我抬了抬：“喂，帮个忙，”

不明所以，我看了看他。

“帮我把这个拉开。”目光指了指他的衣裳。

我一呆。迟疑了一下刚把视线从他衣服转到他脸上，突然间头顶一片黑雾蓦地张开。

我吃了一惊。正惶惶然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一只脚从少年背后蓦地跨出，不偏不倚踩在我的脑袋边。片刻后是一张脸，从他身后慢慢朝我俯了过来，比女人还妩媚，比尸体还苍白：“走开。”手扣在少年的头上，那个女人般美丽的男人道。

少年朝我用力看了一眼，随即肩膀朝下一斜。

几乎压到我的嘴上，不知怎的我脑子里突然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于是没来得及细想，我在这当口一张嘴用力咬在了他的衣服上。

与此同时少年的身子猛地朝上抬起，从那件宽大的衣服里倏地脱身而出，那么一瞬几乎有种蛇脱皮般的错觉。眼看着那少年离了衣服束缚的身体从地上一窜而起，不知道是因为光线还是我那一刹那的眼花，我似乎看到隐隐一片青鳞在他肩膀上浮现。

也在那同时看到了那个少年叫做“刑官”的，嗓子尖细得极其古怪的“男人”。

难怪声音始终在天花板徘徊，不是因为他长得高，而是因为这个“男人”一直一直都只在天花板上盘旋。边盘旋着边从嘴里吐着丝丝的黑气，时高时低，同地上两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随着车身微微晃荡，此外，其它几乎就像从没有被人使用过一样。

那个不知道是鬼还是怪的男人呢？那个少年呢？？

他们去哪儿了.....

最后一点印象是那个男人的手扣住了少年的肩膀，我感觉到他另一只手同时朝我伸了过来，那时候我情急之下一口咬住了少年的衣服，虽然不知道为什么按着他的眼神那样去做。衣服被从他身上脱下的瞬间，我看到这个脸色就像吸毒者般颓废的少年突然眼睛里点了火似的闪了一下，然后一窜而起脱离了男人的掌控。

那过程只是极短的一刹那。

短得连我眼睛都没来得及眨一下，那瞬间少年头顶那只被他叫做“刑官”的人头似的东西一下子扑向了我，在我还没来得及做出任何反应的时候，思维一下子因为它的突袭而中断。

或者说是冻结。

至今忘不了那只头颅从我身上飞扑过来时我所感觉到的某种极寒的温度，就像一把冰刀从我的头颅直剖到我身体的最深处。那之后就什么都知道了，直到恢复意识，却赫然发现窗外天已经大亮，而一切缠得我几乎魂飞魄散的东西全都不见了，像是从未出现过似的消失得一千二净。

到底在我失去意识的时候那少年同那个男人到底发生了些什么？而他们又因什么而不见了？所有的一切，那些天没亮前所发生的一切的证据.....它们都去哪里.....

消失得彻彻底底。

似乎昨天晚上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场梦似的。或者真的只是场梦.....那个诡异的走尸人，那个头上钉着钉子、不知道到底是鬼是怪的男人，还有那个有着双烟熏似的黑眼圈，被一只长满头发的头颅称作少爷的“术士”。

也许，他们都只是我漫漫长夜里一场惊悚得真实的梦。本来么，怎么可能真实地存在，那些人那些事，如果世界上真的存在有这样的东西，那普通如我这样脆弱的人还怎么能够继续在这诡异的世道里存活下去。

一定是梦，一场第一次一个人出远门，所以大脑过度兴奋而刺激出来的怪梦。

后来直到下火车，我的确也再没见到过他们，虽然这些人这些事在

我脑子里留下来的痕迹是那样的清晰，以至几年过去我仍然可以像回忆一场刚看过不久的电影般把他们清清楚楚在脑子里过一遍，而那之后，丧失了游兴的我在西安逗留了短短不到两天，就带着种逃似的心态魂不守舍地返回了家里。

这件事我始终没有对姥姥提起过，因为自己撒了谎，害怕因此而被她责骂。直到后来遇到了狐狸，在一次闲着无聊的时候突然把这事又想了起来，于是把它当成故事一样对他讲了讲。听完后狐狸揉着面团对我嘿嘿地笑，然后连说了三声：运气，好运气，真是见鬼的好运气啊小白。

笑得让我毛骨悚然，说得让我摸不着头脑。

后来得了空，狐狸拗不过我的好奇心，总算把他所知道的关于走尸人的事比较详细地对我说了说，包括以前那些我所了解的，以及只有他们妖怪一族才知道、而作为人比较难打听出来的东西。他说要不是听我讲起，他还真不知道这年头居然还有活的走尸人存在，一直都以为他们那种逆天而行的勾当早已经让他们整个部族都死绝了。他还说，库蓝之后，走尸地早就已经名存实亡。

库蓝是那个部族最后一任走尸王。

狐狸说，在它还是一只毛头小狐狸的时候，曾听说过库蓝的传说，那个传说距他小狐狸时代有将近千年的光景，那么推算下来，库蓝距离我们现在这个时代少说也已经间隔了一千五百多年的时间。

这一千五百多年只出了他这么一个走尸王，而他死后不久，整个部族开始走向一个逐渐从沉寂到消失的过程。虽然那段漫长的岁月里不断有人在试图继承那个位置。

于是千百年来不断地出现我在火车上碰到的老头那样的赶尸人，本身资格也老了，能耐也是有些的，想想这一辈子总要成就些什么，也不甘于老后被那些年轻后生超越，于是舍弃了族里条条框框的规矩于不顾，开始专门控制一些通常情况下被禁忌的尸体。有的人成功，有的人失败，失败后的走尸人下场会很惨，但再惨，显然惨不过走尸王这个头衔给这些老走尸人所带来的诱惑。

据说走尸王能操纵部落里从殷商时候起就封在山里的第一代走尸王的尸体。这对于每一个走尸人来说是个无与伦比的诱惑，虽然控制的代价是死后成为那具尸体的祭品以保持尸身不败。

不过直到这个部落的文明在那片山群里彻底消失，正如狐狸所说，库蓝之后就再也没有一个有能力担当走尸王的走尸人出现过，于是那具被埋藏了千年的老尸千年里也就再也没有被启过封。也有人试图打破祖宗的规矩以走尸人的身份直接去尝试操纵那具尸体，那些经验相当丰富，连几百年不腐的古尸都成功操纵过的老走尸人。不过最后都以失败

告终，而失败的结果是再也没有从那片埋葬着尸体的古老坟墓里出来过。直到清末之后，那片坟因为去的人太少，连老一辈的走尸人都已经说不清它的具体位置，于是走尸王这个传说才随着时间同那个部族一起在岁月里失去了它的痕迹。

而我那次在火车上所碰到的，按照我的形容，如果不是我做梦的话，怕是碰上那种老把式了，也就是那种经验极丰富，不愿意满足于现状的老走尸人。

这种人是很危险的，因为对他们来说人命真的不算什么，一旦意识到你可能对他们发生威胁，他们会让你消失得无影无踪。而更危险的是他所带着的“行头”。一具会说话，能独立思维的被操纵的尸体，狐狸说他从没见过，也没有听说过，唯一的可能是这走尸人得到了那具他们部族最古老的尸体，虽然可能性极小。听说它在几千年的岁月里吸纳了太多走尸王的魂灵，已经成精了。

所以狐狸才会说我幸运，如果我真碰上了那样一具尸体，能活着会来那叫奇迹。

“喂你这人怎么回事啊，排队懂不懂？”

“说的就是你啊，喂怎么这样啊！人家都排了老半天了你什么意思啊！”

“别卖票给这种人！让她排队去！”

“就是就是。”

一阵喧哗突兀打断了我的思路。回过神那些人流和嘈杂不得不让人重新进入了现实，感觉前面好象吵了起来，一抬头就见到前面售票台前几个人在围着个女人拉拉扯扯。女人四十上下的样子，穿着不太适合她身材的短裙子和小披肩，似乎是插队来的，对周围一圈人的指责置若罔闻，她只捏着钱一个劲朝窗口处挤，终于惹毛了她后面那几个人，趁着乱用力推了她一把，然后一拥而上把售票窗口给堵了个严实。

于是本就已经够乱了的买票处变得更加混乱，我不由自主叹了口气。都几年过去了，车站更大了，排队的地方更宽了，可这队咋就从没见短过，几年前是这样，几年后也这样。一点点小事就足已造成一场规模浩大的‘交通堵塞’，懒得再多看，我扭头朝大门方向瞅了瞅。

半天没见着狐狸的影子，说是去买点吃的，都那么久了，也不知道带着那家伙混到哪里去闲晃了。显然根本就不想来接我的手排队嘛，这只贼精贼精的死狐狸……

琢磨着，前面的队伍松了一下，正要跟着往前走，冷不防一人影从队伍外直擦进了进来，旁若无人地在我前面一站。

我差点一头撞到她身上。抬头就见着一蓬染得金光灿烂的卷卷毛，原来是刚才在队伍最前面插队的那个女人。看样子插队并不成功，她被人撵了下来，正好逮着我这位置空出一块，所以用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把我的位置给占了。

我呆了一下，回过神捅捅她的肩膀：“排队。”

她回头用那双被眼影抹得发青的眼睛朝我白了一眼。

后面的话咕的下被我咽了回去，心想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吧，没再吭声，只心里头暗骂了声：涂那么多粉做什么，鬼都没你白……

骂完了心里稍微暗爽了些，正妥协地继续等着，谁料边上刷刷窜出几道人影，一股脑全插了过来，推着挤着把我朝后推了至少有几米远，身后人随即发出不满的声音：“插队啊？！”

“有点素质好不好？！”

“喂！怎么回事啊！！”

一下子队伍乱了起来，原本好好的一条长龙呼啦一下变成了一作堆，前面的人想往更前面挤，后面的人不甘示弱地又是推又是骂骂咧咧。我被挤在中间一下子傻了，进也不是退也不是，还得小心着自己身上的包。眼看着后面人横眉竖眼地边咒骂着边朝我这方向一气涌过来，抱住包急急想躲，就在这时脖子突然一紧，我被一股力量拉扯着直朝前边队伍里直滑了过去。

“放开我！要摔了要摔了！！”以为是谁拉错了人，我闭着眼睛一路跌跌撞撞往前冲一路急着尖叫，直到突然间停了下来，我感觉周围似乎一下子空了很多。睁开眼就看到自己又站在了队伍刚才那个位置，身后依旧混乱，只是被一道高高瘦瘦的身影给挡着，一时过不过来。

那身影一只手还抓在我的脖子上，银色的长发和一双暗紫色的眼睛即使是在那么拥挤的售票处依旧相当的惹眼。这当口身后有人撞了他一下，他回过头，没吭声，也没见他动，可后面那些人不知怎的就静了静，这时候队伍朝前又松了几步，我跟着过去，顺便拉着后面这人的手一起：“镲，狐狸呢。”

视线从后面那些人身上移开，镲看向我：“如果你在说那只老妖怪，他在吃鸡。”

我郁闷。果然偷懒去了，那只死狐狸……

说起来，镲恢复到现在的样子也快有个把月了，也在我家里住了个月，就在那个原本供奉佛像的小阁楼。

到现在还记得他那儿突然间在我眼前变成那种狗不像狗鹿不像鹿的样子，那时候都把我给懵住了。后来才知道那是麒麟的原形，可是和我在画上看到的一点也不像。我不知道他是怎么会变成那样的，当时他变年轻了就已经让我很吃惊了，没想到还会打成原形，不过虽然对于他和狐狸的对话我一头雾水，隐隐还是可以感觉得到，麒麟之所以会变成那种样子，和狐狸应该不无关系。而也是从那天开始，麒麟给我下的定时炸弹也好像就失效了，刚开始那几天就看到他黑球似的一团在被装修搞得一塌糊涂的房子里滚来滚去，更多的时候是蜷在某个角落里睡觉，直到我平安度过了时效的最后期限，也没见麒麟在有什么特殊的针对我的举动。于是在没有找到任何驾驭他方式的前提下，我很好地活到了现在。

大约一周后他突然恢复了人的样子。

那时候我差不多对镓已经卸掉戒心了。没办法，不要怪我好了伤疤那么快能忘记痛，任谁被一只黑狗似乖巧的家伙前前后后跟着，想提防他、远离他都难。说来也怪，回到原形的他不知怎的特别喜欢跟着我，走哪他就跟到哪儿，害周围人都以为我养了条狗，到现在还老有人问我，宝珠宝珠，你家小黑去哪儿啦，怎么最近不见你出来遛了。

我能说啥？这家伙恢复人样和他打回原形一样的突然和迅速。前一晚还在我默认的情形下占着我的床睡在我边上，第二天醒过来怎么着觉得身上沉甸甸的透不过气，睁开眼一看，就见到一个赤身裸体的男人俯在我身上呆呆对着我看。

细看认出是镓，当时吓得我魂都出窍了。

以为他恢复过来是准备吃我的，那会儿狐狸不在家，我简直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不过后来他并没有对我怎样，只是那么古怪着一张脸看了我半天，然后丢下我一人出门进了客厅。

然后在客厅一坐就是半天工夫，直到听见狐狸的开门声我急急跑进了客厅，看到狐狸在门口这里愣了一下，而镓在这时从沙发上站了起来。

我当时有点紧张，以为会发生些什么，可是结果再次出乎我意料，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似乎对镓的恢复并没有感到太大的意外，狐狸在短暂一愣后很快就恢复如常，只眉毛一扬对他笑了笑。而镓在那同时走到他身边，回头看着我，在他耳边用我能听得清的那种音量对他说了一句话，之后便在我家里安安静静住了下来，一直到现在。

他对狐狸说：你会遭报应的。

“三张硬座。”

买完车票，狐狸还没回来，我和镓站在车站门口等。

和镞站在一起实在是天下最没趣的一件事。他不爱理人，偏偏特别的能够招引人。一声不吭在边上站着就像块活广告牌，只要打从边上经过的，几乎没有一个人不回头朝他看上一眼。然后那一眼自然而然又会顺着他的脸划到我的脸上，之后，多数是种惊艳之后欲言又止的表情，那眼神赤裸裸在说：我比你更适合站在他的边上。

小样.....

正百般无聊地在门口晃来晃去，忽然前面过来一个人，一身大红大绿的色彩冷不丁把我眼球给刺激了一下。

好熟悉的装束。

鲜艳的松松垮垮的外套，鲜艳的肥肥大大的裤子，一路走过去一双老头鞋在地上咔啪咔啪一阵脆响。随着距离的逐渐接近，我感到自己心脏一点点缩了起来。

恍然间好象有回到几年前那个火车上的夜晚，那些血，那具尸体，那些可怕的经历.....莫非是有预感的么，才回忆过那段过往，这些年来一直潜意识地把它当成是场梦，以为那天之后再也不会见面，没想到居然会在这里又碰见了。这个几年前在那辆开往西安的火车上救了我一命的少年。

怪的是隔了那么久不见，怎的他依旧依然那副十七八岁的模样，手插着裤子兜低头慢吞吞朝前走着，忽然似乎感觉到了什么，抬头，那张略带苍白的脸上一双烟熏似的眼蓦地朝我方向一转：“呦，真巧啊，姐姐。”

“术士??”吃惊之下脱口而出，然后才发现周围全都是人，我的脸唰的下就红了。

“往北桃花当顶，姐姐这是往北?”

“你在给我算命吗术士。”忍着剧烈的心跳，我缓着口气问。

他漆黑色嘴角微微扬起：“算吧。”

“价钱贵不贵。”

“熟人，小问题免费。”

“是往北。”

“北方，”挠了挠下巴：“那就是埠溪了。”

猜得还挺准。这会儿心跳平稳了些，我看了他一眼：“你还挺能算的，术士。”

他笑，伸出手手背对着我，朝上翻，手心里贴着一张漆黑色的牌：“要不要试试收费的。”

“免了。”

话音落，忽然见他目光朝我身后瞥了一眼，然后目光轻闪，那表情似乎微微一愣。一瞬间似乎感觉他张嘴想要说些什么，片刻嘴唇抵了抵，他后退一步：“车上见吧姐姐。”

“你也去埠溪？”

他没回答，抬头似笑非笑地又看了我一眼，忽然眼梢一转，他将头慢慢转向自己的身后。

“哦呀，这么多人。”快乐的声音快乐的眼，他的身后站着那只混了那么久总算知道晃回来了的狐狸。

一手一只拎着两大塑料袋的东西屁颠屁颠地甩着尾巴，正要朝我这边过来，却在这少年朝他回过头去的刹那，脸上的笑微微一敛：“你还活着。”

这话说得有点莫名其妙。我呆了呆，随后才发觉这话并不是在对我说，而是对着我面前这个少年“术士”。

面对面看着对方，两人的样子看上去似乎是互相认识的。对他那句无理的话“术士”并不觉得突兀，也没有生气，只是扭头朝我看了一眼，然后笑：“你还守着这么个拖油瓶。”

“这和你无关。”淡淡回了一句，目光依旧停留在他身上，狐狸的手一抛，两包东西重重落到我脚边。

“怎么会无关，”不再看我，也没再看狐狸，“术士”伸手掏出支烟塞进嘴里。片刻嗤的一声轻响，也没见他点燃，一缕淡淡的烟从他脸旁散了开来：“我可是找了你很久了呢，老狐狸。”

第七个故事 镇魂钉

第一章

“听说了吗，河西林家的媳妇儿昨晚去了。”

“啊呀!就是那个丑……”

“嘘……嘘……阿弥陀佛百无禁忌……他婶，话不要随便乱说。”

“怎么啦，不都那么叫的……”

“听说她走得蹊跷，那模样很……男人们都在给钉棺材呢。”

“钉棺材？林家死了人不都是先送去祖坟供着么。”

“那哪儿能呐，她不守妇道，进祖坟是要坏风水的。”

“啥，就她那样儿还不守……”

“嘘……你不知道，这事诡着呢。而且……哎，不说了不说了，大白的怎么就觉着一阵阵的发冷，回去吧回去吧。”

“话不要说一半呀七婆，暖暖，要不带我去看看吧。”

“看什么看，回去啦……”

“就看一眼。”

“有什么好看的，你男人也在那里，小心他抽你。”

“他敢。”

“听七婆的，回吧。”

埠溪是个统共人口不过数百的小村子。

方圆百里都是山，紧挨着那些环状的山脉，它坐落在埠溪河边上一块地势比较低，也比较平坦的谷地里。从我所居住的城市坐火车过去，最少大概要六七个小时能到达那个村所在的城市，之后换坐三小时的长途，再走上将近一个多小时的山路，差不多就能看到这个村了。这个村是我爸爸出生的地方。

爸爸是姥姥的上门女婿。

据说以前为这个他同家里闹得很不愉快，因为乡下地方保守，尤其是那样一个年代，总觉得当别人家倒插门是件丢面子的事情，以至很长一段时间都没了往来，直到我出生，两家才重新开始恢复走动。

记忆里对爸爸老家的印象是模模糊糊的，因为统共才被带去过两三次，而且都是在我年纪很小很小的时候。唯一记得比较清楚的是到那村子之前一段走了很久都似乎走不到头的崎岖山路，一段窄得我跪在上面才勉强爬过去的独木桥，还有那个我总也不肯开口叫声爷爷的老头摘给我吃的青青紫紫的果子。记得那种果子小小的，身上是一团团小疙瘩，闻上去有种很特别的香。颜色青的吃上去除了酸几乎没有别的味道，紫

的很甜，带着种泥土的腥，吃完了还想再吃。老头每次看我吃的时候总会皱着张脸笑，一笑满脸就像团干枯的菊花，那个时候觉得他的样子很可怕，所以虽然不断地被爸爸捣着我的头让我叫他声爷爷，我就是倔着不肯开口。

最后一次去，在那里过了个春节，之后，我就再也没有去过那个地方。

不知道具体是什么原因，到后来听姥姥或多或少谈了点，才慢慢知道，那年春节我似乎生了很大一场病，被爸爸连夜抱回家，挂了好些天的针才把我抢救回来，差点得脑膜炎。之后，他们就再也没带我去过那个家，而那里的叔叔伯伯也没来接过我，就像以前每到逢年过节，而我爸妈忙得脱不开身带我去的时候。一直一直也都没再有任何联系，像是突然之间断了所有音讯似的。只在后来父母的葬礼上和他们见了次面，也是匆匆而过，因为当时的场面很乱。

这一晃眼十多年时间就过去了，如果不是这次突然收到那边寄来的信，我还真的几乎就已经忘记了，在那个同我居住的城市相距五六个小时车程的小地方，还有着一些同我血缘关系那么近的亲戚。

信是二叔寄来的。说是那么多年没有联系，不知道我过得怎么样。还说近来爷爷常念叨起我，本来打算过年时和叔叔他们一起来看我的，可是最近风湿发作腿脚不方便，所以，希望我在今年过年的时候能抽空回去看看他。

于是我再次踏上了前往埠溪的旅途，带着狐狸和单独放在家里的话估计会饿死的麒麟。

“狐狸，看到大牌子了没有。”

“没有。”

“你确定你能看见？”

“当然。”

“那前面晃来晃去的是什么？”

“树叉。”

“你晃点我，前面什么都没。”

“还有完没完啊小白！”

“喂！说什么哪！”直起脖子瞪着那只嚣张的狐狸正想争辩几句，一阵山风从边上刮了过来，直灌进我脖子里，冻得我一阵哆嗦。

远远听见什么东西在那片一眼望不到底的路尽头轻轻地叫唤了声，噓溜溜一阵被风吹着在耳边荡过，鸟不像鸟，兽不像兽。

脊梁骨一毛，我不得不放低了姿态朝狐狸身边挨了挨。

一直没想过天黑能够黑到什么程度，平时走惯了路灯照耀下的夜路，一下子陷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山路上，唯一的光源是头顶上那只难得透过云层露一下面的月亮，这种黑，黑得让人有种毛毛的紧张。偏这种时候边上还跟着两只人不人鬼不鬼的妖怪，好好的走着路突然回头看你一眼，眼里那道鬼火似的光活脱脱会把人吓掉半个魂。

然后听到吃吃吃的笑声，那肯定是狐狸，虽然周围乌漆麻黑除了轮廓之外什么都看不清。

真是够郁闷的。

“啧，我说，”嘞了嘞牙，狐狸在我边上甩着他的尾巴：“要不再打打看手机。”

“你是想再嘲笑我一次是吧，狐狸。”

“哦呀，真敏感。”

“我早晚有一天会把你尾巴做成围巾。”

吃吃吃.....

耳边又响起狐狸的笑声。看不到他的脸，想象得到他的表情，那副欠揍的表情。所以立马从他边上跳开，我走到镬身边掏出手机。

一路拨打着那个总也发不出去的号码，一路又饿又冷又累，最重要的，还现在见鬼的超级急着想上厕所。这叫什么事儿呢.....明明也不算是太复杂的地形，我怎么就迷路了，白白还让那只狐狸嘲笑了去，早知道这样，还不如在车站凑合一晚上等人来接呢。

话说在车站同那个“术士”分开之后，我们三个就上了火车。

本以为还能再见到他的，因为他离开时说的那句话，不过直到我们下车都没看到他的影子，也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就上了这趟车。虽然这也算是意料中的事，不过多少还有点遗憾，因为从看到他的那一刻起，我在心里头压了那么些年的疑惑一骨脑又被勾出来了。

一直想知道那晚在车上发生的一切是不是真的，如果确实是真的，那么那个死而复生的男人在我失去意识的那段时间到底去了哪里，是被“术士”治服了，还是被杀了，还是自己离开了。而地上的尸体又是被谁，以什么样的方式给处置了，处置得干干净净，包括那些弄得满地都是的血迹。

很多很多的问题，一路上车的时候就已经在我脑子里都打好稿了，可惜最终又一次和他擦身而过，就像第一次遇到他时那样。

那么突然而来地出现在了眼前，又波澜不兴若无其事地在我眼前消失得干干净净。

这个自称为术士的男孩，几年前这个样子，几年后仿佛岁月在他身上停止了似的仍然还是这个样子，可他就那样站在你面前，普普通通，简简单单，简单到你会忘了他隔了几年样子一点没变这个事实。

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而狐狸又是怎样跟他认识的。

带着那样一肚子疑问下了车，我们在小小的车站台上等二叔来接。等等半个多小时过去始终没见到二叔的影子，忍不住打了个电话过去，结果接听的人居然是二叔。一听到我说已经到站了他吃惊地啊了一声，半晌呐呐地说，他把时间给搞错了，以为明天这时候我才会到，所以这会儿他……

我傻眼。

后来好说歹说才阻止了二叔跑出来接我，因为那时候都下午三四点了，从村子到火车站少说也要五个小时，等他过来天都黑了。往埠溪的汽车一到傍晚就歇业，他来也是白来，还不如在车站附近找家旅馆先住一晚。

不过虽如此，回头真准备找旅馆的时候我倒有点犯愁了，主要是觉得这周围不像是块太平地方的样子。

巴掌大块地方聚集了不少的人，几个人一作堆，看到有人从车站出来就把人往自己圈子里拉，不是单身的他们也会缠着在边上问个半天，不搭理还好，一搭理就没完没了了，看着都觉得有点不安。

似乎从我们刚才一出站就开始注意起我们了，那种閃閃烁烁的眼神。有过一两个人在我们等二叔的时候跑上来问过我们要不要车，倒也精明，不去问我边上的狐狸和铎，偏盯着我说个不停。我就装着没听懂，他们说上一会儿也就走了，而狐狸和铎两个男人，由始至终一个对着镜子抹润唇膏，一个靠着柱子打瞌睡，居然没一个对我这个刚刚身处危机的弱女子稍微留意那么一点点。

拿脚指头想想也知道，和这种家伙一起在这种地方找旅馆住，能安全么。

刚巧这时一辆开往埠溪的车在我们面前停了下来，我就跳上去了。因为到爷爷家的路很远，而且交通不方便，但路倒也简单。记忆中下了车以后似乎是一直走一直走，到有个大牌子的岔口转个弯再直走，就到了。虽然说已经过去了十几年，但既然到现在交通都还进不去，看样子

里面的路也不会有太大变化，所以我决定试着自己去找找看。反正找不到还能打电话问的，到时候最多让叔叔骑车出来接一下就是了。

可是结果，事实总是和人的理想差得很远。

凭记忆走，一直走，一路倒也没确实见到别的什么岔路，正得意于自己记忆力的强大，还没来得及跟边上的狐狸炫耀，突然发现我们似乎面对着另一个问题。

问题是那个有着块大牌子的岔口也始终没有出现，那块对我来说起着绝对标识性作用的大牌子，虽然它到底长什么样对我来说早就已经模糊不清了，只知道它很高，很大，在岔道边上巨人似的指着爷爷家的方向，每回来每回都能看到它。可是这回走了都快两个小时了，它始终没有出现。

眼看着天一点一点地暗下来，前面那条山路依旧没有头似的朝前延伸着，一直前一直前，看不到个终点。后来终于忍不住去打手机，谁知道手机居然没信号。我傻眼了。

上车前什么都想过了，偏偏忘了把手机在这种大山里是收不到讯号的这一点考虑进去。这一下，如果按照我的记忆没办法找到那条岔口的话，我们三人那是被隔离在这条除了我们以外看不到一丁点人烟的山路上了。想着，不死心地把手机开了关了开，因为存着侥幸，琢磨着没准这牌子信号比较强，在这种地方也可以接受到，而那种幸运我只要一分钟就可以了。后来感觉到狐狸在边上瞥着我，从我掏出手机开始他就用那种暧昧的眼神看我到现在了，那眼神明明白白就是在说：小白……小白……小白……小白……小白。

就这样一路又走了半个多小时。

走到现在，我尿急急得想撞墙，可是仍然看不到岔口的影子，手机也依旧的打不通，终于忍无可忍，我捏着手机发泄地在手里一阵乱拍，却很快被狐狸从边上一把将它抽了去：“喂，这个月没钱给你换手机。”

“拿来，再让我拨个。”

“省点力气吧。”

“万一有讯号了呢。”

“这鬼地方能有讯号吗，还当你早就觉悟了呢，看来是高估你了小白。”

“我是说万一呢。”

“行啊，求上帝吧。”

“狐狸居然也知道上帝哦！”

“狐狸还和真主一起喝过茶呢。”

“去当幼儿园老师吧，你的故事会很吸引他们的。”

“哦呀，我不正带着个幼儿园出来的小朋友嘛。”

“死狐狸！男人那么八婆！”

“哦呀，为什么小白只有在骂我的时候嘴皮子才最利索。”

“喂！你……”刚梗着脖子跳起来一把揪住那只狐狸洋洋得意的耳朵，冷不防一直安静跟在身后的镬忽然快走了两步，出其不意挡在了我的面前。

步子一个没收住，我一头直撞在了他的背上。抬头刚想抱怨他的突然，却看到他手指朝我点了点，然后往左前方一指：“那是什么。”

我愣了愣。

循着他手指的方向往前看，可除了一眼望不到头的那条路，以及路上一片无穷无尽的黑以外，我什么也看不见。可镬的眼神又不像是和狐狸一样在拿我开心，只一味地看着那个地方，似乎那个地方有着什么特别的东西在吸引着他的注意。

一时周围变得很安静，镬不再说话，我不知道该说什么，狐狸也没吭声，周围静得连爬虫的脚步声都听不到，仿佛一种突然而来的古怪感觉无声无息朝我压了下来，我感觉浑身有种说不清的不自在。

“飒……”这当口一阵风吹过。

吹得我边上那片树丛一波摇曳，那声音让我不由自主地吃了一惊，刚下意识靠到镬边上，忽然听见一点若隐若现的声音夹杂在那波摇曳声中低低传了过来：“嘶……嘶嘶……”

像是塑料纸被揉皱的声音，又好象是人抽泣发出来的动静。

“什么声音？？”压低了嗓子，我看着镬问。

他没回答。目不转睛望着他所指的方向，似乎对我的话充耳不闻。我只得看向狐狸，可黑暗里他的脸一团模糊，我看不清楚他的任何表情。

“嘶……嘶嘶……”又一阵风吹过，那声音更清晰了，似乎离得很远，又似乎近在我的边上。觉得有点不对劲，我用力拉了拉镬的衣裳：“听，什么声音。”

“什么声音。”总算把注意力转向我，镏反问了一句。

我指了指树丛：“那里。”

“什么声音。”再问。

正准备回答，忽然树丛里一道白光倏地闪过，伴着紧跟而来咕嘎嘎一阵怪叫，一团灰扑扑的庞然大物骤然间从那片树丛里腾空而起！

毫无防备，我吓得脚一软一屁股跌坐到地上。

回过神才看清楚原来是只很大的鸟，似乎受了什么惊，扑愣着翅膀在我头顶一圈盘旋，然后怪叫着朝远处飞了开去。

“发什么呆呢。”还在惊魂不定地对着那只大鸟消失的方向发愣，后脑勺突然挨了重重一巴掌。抬头就望见狐狸闪着双蓝不蓝绿不绿光点的眼睛，看了看我，又朝前面方向抬了抬下巴：“看看，那边是什么。”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抬头望了望，前面依旧一片没有尽头的黑，什么都是模糊的，黑不溜秋的模糊。我把他的手从我头上拉开，正准备从地上站起来，冷不防感觉眼角似乎瞥见了什么，再仔细对着那方向看了看，整个人不由得一呆。

面前那条隐在黑暗里的山路，之前周围还是被夜色阴韵成一团的黑，离到十多步开外几乎连边上山岩轮廓都看不清楚，这会儿隐隐约约，似乎从前边一道弯口附近渗出些白色的光斑来。

细看也不是什么光，可能是和周围的黑对比的太强烈了，那块露在路边上的石头边角，被好容易透过云层路出一星半点光亮的月色一照，远看就跟镀了层荧光粉似的。再往上，斜斜一片飞梁般的物体从树丛间破空刺出，连着下面这根巨大的石柱，一眼望去就好象一块巨大的招牌在山路弯口边指着树丛深处。

“大牌子……”

“哦呀，这……牌坊？”

第二章

*** **

记忆里那块指着爸爸老家方向的大牌子，实际上原来是块牌坊，一块残破得只剩下一半了的牌坊。

不知道是什么年代盖的，简单而庄重的样子，没有花哨的图形装

饰，只有一些流云般的线条盘旋在它最上端那片断裂的扁额上。底下的柱子表面隐隐刻着些字，小篆体，模糊得让人根本看不清楚上面写了些什么，依次看过去靠近路面那片表面同它上头的扁额一样断裂了，刀削似的切口，不像是因为太古老而被空气腐蚀的缘故，倒像是被什么东西从上往下切开了似的。

断开的那一半只剩下一小部分碎成了几块石头，在我们脚下的草丛里泛着隐隐的白光。

看样子我没有带错路，可是为什么走了这么久才会到呢，以前在我还很小的时候，都没有感觉这条路有那么漫长过。

“这个是……”还在对着这东西发着呆，一只手忽然伸了过来，紧挨着我的脸，在我脸旁这根柱子的断裂表面轻轻抚摸了一下。

我看到本蹲在地上看着那几块碎石头的狐狸抬起头，朝我身后轻瞥了一眼。

有点奇怪的一个表情。

下意识想朝后看看，不等回头，见他眼梢微微一弯：“啧，是不是闻到了什么熟悉的味道，”轻轻地笑，尾巴卷着柱子滑过，甩了甩：“好贪馋的表情。”

有点莫明，他这是在说……翎？

“谁？谁在那里！”

“喂！是谁在那里！”

一道雪亮的光突然间划破夜色刺进了我的眼里，在我忍不住回头朝身后一直沉默着的翎看过去的时候。眯起眼依稀看到前边被牌坊指着的那条山路上影影绰绰几条漆黑色的人影，手电光直指着我们的方向，朝我们这边一路小跑着过来。

“宝珠？是宝珠吗？”突然其中一人的手电光在我眼前晃了一下，我听见那人道。

我用手挡着眼睛点点头，随即听见那人略带惊喜的声音：“啊呀，真的是宝珠！宝珠！我是你二叔啊！”

“二叔……”

来的人正是原先说好去车站接我，结果搞错了时间没来成的我爸爸的弟弟，我的二叔。后来聊着才知道，这天晚上不知怎的村子停电了，查过了所有线路查不出原因，所以作为村里小小干部的他带着几个手下人准备连夜去供电所问个究竟。刚好我们走到这里，被他们碰上了，看

到我们时他惊讶得不得了，因为压根没想到我敢自己找进来。

从牌坊那边沿转弯的那条岔道一直走，再大约一里左右的路就是爷爷家了，那个爸爸从小生长的地方。

爷爷家在当地来说也算是大户型的。高高的墙，很深的院子，上下几代人的房都盖在院子里头，房子岁数一眼看上去已经相当久了，除了靠门那些叔叔婶婶住的房子重新翻整过，其它看上去老古董似的，飞挑的梁瓦，漆水斑驳的柱子，松木搭的廊桥连接着所有楼面，吱吱嘎嘎从里到外透着股古老的气息。听二叔说，这院子里头的房子都是有些年头了，从第一辈老祖宗盖了它之后就没怎么变动过，经历了那么多年被好好地保留了下来，怕是有百多年的历史了，说起来，也算是村里的一个文物。

听到有点历史我的头就嗡了一下，不为别的，只为我这双眼睛在一些有点历史的东西前常会给我带来点或多或少的“惊喜”，尤其是最近，从我莫名得了根叫做锁麒麟的链子之后。不过进院子后倒也没看到什么我不想看到的東西，院子里干干净净的，即使是那口已经用了上百年的老井，也看不出有什么不好的东西。

“呀，这就是宝珠啊，那时候才多大点，小猫似的，现在都长那么高啦。”

“丫头长得多俊呐，活脱脱跟三哥一个模子里刻的。”

“哎，还真像，真像阿南。”

“嘿嘿，像吧，所以我一眼就把她给认出来了。”

“你这根四木头还好意思说，怎么会把时间都给搞错了，真要命，让一个姑娘家大冷天的走夜路，你真作孽啊你！”

“我这不是不知道他们会连夜过来嘛……”

一路唧唧咕咕，我被从家里迎出来的叔叔婶婶们带进了屋。

整个村都没电了，屋子里点了不少的蜡烛。摇摇曳曳的烛光在几块玻璃的折射下倒也照得满屋子亮堂，屋子里好多双眼睛对着我瞧，在我打量着他们的同时。

多少年没和亲戚间走动过了，一下子面对那么多的亲戚，做梦似的。只是童年时的印象早就淡得几乎都已经消失了，那些热情的笑脸，嘘寒问暖的声音，在我眼前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又消失，寒暄了半天直到进客堂落坐，我还是分不清谁是谁。只能灿烂着一张笑脸跟着二叔的手指转，见着男的年纪大点的就是伯伯，年纪轻点的就是叔叔，女的则一率姑姑婶婶，年岁大点的不敢随便乱套称呼，乡下规矩大，称呼也多，

我怕一个叫错了惹人 not 痛快。

“宝珠，说起来……这两位是……给大家介绍一下吧。”

终于有人发现了一直不声不响跟在我身后的狐狸和铷，是爷爷唯一还没出嫁的女儿六姑。她比我爸爸小了整整二十岁，三十出头的年纪，清清秀秀，像个画里走出来的美人。而出乎我意料的是，一到爷爷家后对着一屋子的老少女人，狐狸居然一改以往乱搭讪的毛病，很安静站在铷身边，只一脸微笑地看着屋里人，不说话，也没多余的动作和表情。倒也幸运，本还担心这家伙一脑子的粗神经，万一大嘴一张对着姑姑婶婶们没头没脑一通姐姐美女乱叫，我不丢脸丢到爸爸的老家了。

真是够安静的，安静得几乎让人忘了他们的存在，连我也是。直到现在突然被人问起，我才一下子想起来，一路上光顾着找厕所和同叔叔们说话，我居然忘了跟叔叔介绍一下他们两个。

“他们是……表哥。”随口想了个称谓，谁料换来众人一脸惊讶。

“表哥？？”

马上意识到自己脑子混了，忙改口：“不是！是堂哥……”

“哦，原来是秀玲嫂她兄弟的儿子。”

“是啊……”发觉自己最近撒谎撒得越来越顺口了，而且还脸不红心不跳的：“最近到我家帮忙装修店面的，接到叔叔的信就一起过来了。”

“那好呀，人多热闹嘛。啊，这么说……和我们伊平好象都差不多年纪。”说话的是二婶。

“是啊是啊。”

“过几天伊平就要回来了，本来还抱怨家里头冷清，这下可有伴儿了。”

“没错，过年么，好久没一大家子老老少少热闹热闹了。”

‘咕噜……’正说得热闹，这当口我的胃突然不识时宜地叫了一声。一下子脸烫得没地方藏，偏还有人一无所知地大声问了句：“什么声音？”

场面一下子变得异常尴尬，幸而二叔反应快，嘿嘿一笑拍着腿站起来，一把拉住我的手：“呀……宝珠，晚饭还没吃吧，看我们这记性，快快，大姑刚张罗了些点心，快来快来。”

点心很多，布了满满一桌，热的冷的，甜的咸的。还没进饭厅我已经被那股子香味给引得眼睛发直，可是直到收桌子回房休息，我一块点

心都没吃到。

说起来，那都是因为镬。

有时候觉得这个男人真的可怕，倒不是因为第一次见到他时他破门而入那种让人凌然的样子，或者后来他以生命来威胁我时那种淡淡的诡异。很多时候，对一个人的感觉仅仅出自这个人平时最普通时的状态，那些细微得很容易让人去忽略掉的东西。而镬，我觉得他最可怕的时候，是他在饭桌上的样子。

前脚，那些点心还五光十色满满当当摆在我面前，豆花糕蜜糖枣，一色一样香气四溢地诱惑着人的舌头和手指。那时候为了在十多年没见的亲戚面前保持一份良好的家教，我特意地只拿了筷子不动，等别人先来。谁知道看着叔叔夹了我最喜欢的蜜汁糯米团到我碗里，正一边偷着乐一边客气了一番然后伸筷子去夹，刚一筷子下去，却叮的夹了个空。

回过神就看到镬张开嘴正把我那块糯米团朝嘴里塞，而他面前那几碟点心，原本满满当当的，不知道什么时候都已经全空掉了。

意识到我盯着他看的目光，他也不以为意，只是伸舌尖轻轻舔去嘴角边那一点暗红色的汁液，在叔叔婶婶们一边朝我碗里夹点心一边同我扯着家常的时候，慢条斯理却又异常迅速地把那只鸡蛋大小的团子吃得干干净净。又在我再次伸筷子到碗里的时候，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把我碗里那些刚被夹进来的点心扫得一点不剩。

真可怕.....这是在吃东西吗??

在家时虽然也吃得多，都没见过他贪吃成这种样子，难道是因为一路上走的时间太长，让他消耗的热量太大了?可也没见到过谁饿得能吃成这种速度，野兽都没见过这样吃法的，怎么形容呢.....狼吞虎咽用在他身上不太恰当，横扫千军又似乎有点夸张，偏偏吃那么快还能那么优雅，几乎是不动声色间转眼又两块糕进了他的肚子，而我都没见他牙齿嚼上一嚼，他嘴里那些食物就消失了。真可怕.....他就像只有着最完美表相和最深不可测胃口的饕餮。

完美到吃得那么快那么多，还没人注意到他的可怕吃相，只看得见他捏着筷子沉思般安静的优雅.....

这叫什么人啊.....

后来实在是忍不住了，肚子饿加上被他这一番连抢带夺般的搅和，几乎让我有点急火攻心，所以在他又一次把筷子伸到我碗里来的当口，完全忘了边上还有那么多亲戚围着，我一伸手一把抓住镬的手腕，在他抬头看向我的同时一把把自己筷子插进了碗里那块油光锃亮的炸松糕。

也就在这同时，不知道是我用力过大还是怎么了，就听见桌子上的

碗碗碟碟啦啦一阵脆响，随即一蓬灰尘从天而降，没头没脑撒了我一脸，包括桌上那么多香喷喷油光光的点心。

我当时那叫一个尴尬。

几乎恨不得就找个地缝往里钻了，好在边上的六姑一边拍着我头发衣服上的灰一边好声安慰：“真是真是，家里头的老鼠也欺生，平时都不见出来，今天倒造反了，哥啊，明天买包老鼠药回来，把楼上好好清理清理去。”

“噯，知道了。”

一通忙乱，七手八脚把满是灰尘的桌子给撤了，而我站在一边看着他们的来来去去的身影，除了尴尬和沮丧，剩下的只有饿。好在不一会儿耳边听见他们商量着要重新做些点心来，心里宽了宽，正打算洗把脸然后回来继续吃，这当口，一直安静到现在的狐狸忽然站起来，笑嘻嘻地走到我二婶身边：“阿姨，你们忙你们的，我来给宝珠弄点吃的就可以了。”

我听着发呆，忍不住抬头看了他一眼，而他背对着我，一条尾巴摇来晃去的悠悠然。

“哎呀哎呀，这怎么可以，你们坐你们坐，很快就好的。”

“不用了阿姨，她最近减肥呢，吃不了多少东西。”

“这怎么可以，回去坐回去坐，马上就好了。”

“不用了，我来，你们多聊聊。”说着，也不顾姑姑的阻拦，他一挽袖子自说自话地就朝厨房走了过去，甚至不给我一个出声制止他的机会。

意识到二婶朝我看过来的目光，我只能无可奈何地笑笑：“婶婶，让他来吧，你们就别忙了。”

“那……多不好，你们大老远的赶过来弄成这样……”

“没事的……”

打水洗了把脸弄干净了身子，我住进了二婶刚给我收拾完的西楼二层一间朝南的卧室。

卧室不大，不多的几样家具收拾得干干净净，隐隐飘着股樟脑丸的味道，像姥姥那只用了几十年的五斗橱。二婶说这间卧室原本是我爸爸住的，从他离开村子后就几乎没再被人使用过，只偶然伊平带同学回来会腾出来让他们住上几天。伊平是二婶的儿子，也是爷爷家眼下单传的唯一孙子辈男丁。

另一个孙子辈的就是我了，除此之外，不论是大伯二伯，三叔四叔，还是嫁出去的几个姑姑，膝下都没有孩子。

第一次住在爸爸小时候住的房间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

书橱的玻璃下压着他青年时代的黑白照片，还有些发黄了的少年时代的照片，床边上下划着些看上去是铅笔涂鸦的不知道有什么意义的线。打开窗，外面可以看见我来时那条路所沿着的山，在夜色里起起伏伏的，扑面一股田野的风，清清淡淡的，带着点微腥，可是很好闻。

几十年前的爸爸，也曾经像我这样趴在窗台上这么朝外眺望着的吧，而他那时候心里想着的又都是些什么。

实际上那么多年过去，对爸爸的印象也已经很少了。

只记得高高瘦瘦的，鼻梁上永远一副那年代很流行的眼镜，黑的边，很阔，镜片在说话时会对着你一下一下地闪着光。声音是永远的不高，尤其在妈妈面前，温温墩墩的，所以我亲近爸爸多过妈妈。

想着，不自觉的眼睛就有点涩，因为想起了姥姥，想起她总在爸爸走后不久的那段日子，戴着爸爸的眼镜低声哄我入睡。

“哦呀，看什么呢。”正低头揉眼睛的时候，头顶一股风，窗框上突然倒吊下半个人来。雪白的脸在我面前晃来晃去，要不是那个声音太过熟悉，我差点吓得尖叫出声。

及至那人一翻身整个人从窗外头跳进我房间，正低头甩着尾巴掸身上的灰，被我一巴掌拍在了他的脑袋上：“半夜三更的，想吓死人啊狐狸！”

大概下手重了点，半天没缓过劲来，半晌伸手把一包什么东西交到了我的手里，然后狐狸捧住了自己的头：“我总有一天要被你打死的，宝珠。”

“谁让你有门不进要走窗。”

“这窗有意思，”提到窗狐狸的眉毛一扬，嚼着牙齿嘿嘿地笑：“好些年没见到了呢，怪怀念的。”

“狐狸也恋旧么。”

“妖怪比人恋旧多了呢。”

“嘁……”正说着话，鼻子里闻到一丝甜津津的香，我看了看手里那只狐狸递给我的纸包：“这是什么。”

“夜宵。”

“夜宵啊，”本想拆开的手停了停，我把它朝狐狸面前一送：“不用了，我减肥。”

“诶，生气了，小白？”

“没，我真减肥。”

“哦呀，既然如此，这只狐狸特制的蜂蜜蛋饼狐狸就勉为其难地和不需要减肥的挪一起处理啦。”说着话人转身就往窗台跳，被我一把揪住了他的尾巴：“站住！”

“噉！小白！知不知道这是人家的命根子！！下次能不能换个地方抓？？”

“好吧，下次耳朵。”

“你真要弄死我吗？？？”

“如果你命比纸薄的话。”

“哦呀，你狠。”

“那我帮你把饼处理掉算赔罪好了。”

“噉！别咬我手指！！”

“明明是爪子。”

“你见过这么漂亮的爪子吗？？”

“好看有用吗？至少猪蹄还比它好吃。”

“哦呀！宝珠！你知道什么叫良心吗？”

“狐狸，你只有做点心的时候最有良心。”

“噉！又咬！你狗吗？？”

“嘿嘿嘿……”

就在我爬着狐狸的肩伸长了脖子一口咬住它手里那只香气四溢的纸包的时候，突然砰的一声响，把我吓了一跳。一时和狐狸两人都沉默了下来，伸出头朝窗外看，外头黑漆漆一片什么都看不清。

这当口一阵脚步声远远传了过来，很急，隐隐来自院子外的方向，又以极快的速度朝这方向跑近。直到楼下不远的地方停下，我听见一个男人的声音从下面传了过来，带着种压抑过后的沙哑：“庚生！庚生！不

好了，老刘家的闺女跳河了！”

第三章

*** **

狐狸对人类的生死没有什么兴趣，所以在得了消息之后，我一个人跟着叔叔婶婶他们赶去了现场。当时是差不多全家人都出动了，小地方就这样，平时安静得死水一潭似的，而只要一家有事，乡里乡亲的全会来搭个手，或者凑个热闹。

尸体是在埠溪河离村数百米远的岸边被发现的。

和二叔他们一起赶到的时候，那地方已经围满了人。离得很远就可以看到一片手电和火把交织出来的光，我被婶婶挡在离河岸比较远的地方不让靠近，只远远看了几眼，隐约看到人影晃动间一团白生生的身体横躺在漆黑色的河水边，旁边两个穿着制服的男人，一边劝着旁边哭得死去活来的死者的亲人，一边和刚跑过去的二叔说着些什么。

我留意了一下，似乎全村男人差不多都集中在那块儿了，几个胆大的女人也在尸体边看着，剩下一些胆小怕事的，跟我和婶婶一样，离得远远的在一边观望，一边交头接耳地窃窃私语。

婶婶说死者叫刘琴，是村子里刘裁缝家的独生女。

刚从邻近城市一所大学毕业没多久，性格一向很开朗，出事之前，谁也没见过她有任何的异常。就是在白天的时候还看她好好的在暖棚里看苗子，谁想也就几小时的工夫，人就这么没了，甚至不知道到底是自杀还是他杀。

正说着话，我看到那两个穿制服的男人蹲下身用一块黑塑料布把尸体盖了起来。一时边上的哭声更响了，有好几回那个当母亲的试图扑向尸体，被身边的男人死活拦了下来，女人歇斯底里地闹，然后对着我二叔尖声叫了些什么，可离得太远，我什么都听不清。只看着她那么疯狂地闹腾了一会儿，片刻被旁边的人好说歹说连拉带扯地拖走了。走之前还在一个劲地对我二叔说，也不知道二叔有没有听，因为从她对着二叔叫闹直到被拖走，二叔始终蹲着，和那两个穿制服的一起包着地上的尸体。

“哎！我就说，那地方不能挖，看……”

“这好象是第三个了吧……”

“哪里！你不知道，上回那个……”正看着那边的动作，周围一片嘈

杂声中隐隐传来这样的谈话。

唧唧呱呱，神神秘秘。

说的是什么意思，听不明白，可不知怎的隐隐感觉似乎和这事有关，于是留意着朝那地方看了一眼。谁知刚看过去，也许是她们意识到了自己说得太响，很快的那些说话声就压低成了耳语，河边风大嘈杂声也大，片刻，就把那些细小的声音吞得干干净净。

不过她们说话时的表情已经让我好奇上了，下意识朝她们方向走了几步，正打算把那些谈话听得再仔细些，那几个和我二婶差不多年纪的女人随即住了口，眼神朝我身后瞥了瞥，又一阵耳语，随即拉拉袖子走开了。

这当口婶婶突然抓住了我的手，把我往边上一拉。

跌跌撞撞跟她走了两步，站稳脚跟后我有点莫名地看了她一眼，以为自己挡了谁的道，回头去看，扑面一阵冷风，我听见一阵哭声从后头由远到近传了过来。

悲悲切切，一阵响过一阵。

随即我连着朝边上迅速退开几步。

就在我刚才听那些人谈话的时候，河边上的尸体已经被包好了，可能村子小，所以也没什么警车救护车类的，只两名穿着制服看上去警察模样的男人，连同村里另两名高大壮实的男子，一前一后拎着那只装尸体的袋子，朝我的方向匆匆走了过来。

周围一下子静了下来，那些原本远远观望和交谈着的人，每个人都像我一样不由自主地后退着给来者让出道，或者说，是给自己同那个即将过来的东西间空出一段比较安全的距离。一路看着他们慢慢过来，不知道是不是心理因素，只觉得随着他们的走近，风里的气味变了，一种不那么让人舒服的味道。

突然一个抬尸体的男人脚扭了一下，在他经过我身边的时候。

一阵颠簸过后里头那具本就包得不严实的尸体一颗头倏地朝外滑了出来，湿漉漉一把长发垂地，仰天翻起的一张脸正对着我的方向，脸上一双眼睛是睁开着的，直直撞进我的视线，相当近而直接的一个角度，看得我心脏猛地一紧。

随即身周围一阵骚动。

有人直接就跑远了，兔子似的，有人连声惊叫着倒抽冷气。这同时手被扯了两下，回过神看到婶婶的手在拉我，可我的脚像是被定住了似

的，在那瞬间一动都没法动。只眼睁睁看着那张苍白而浮肿的脸慢慢从我面前过去，有那么片刻几乎感觉……它那双无光的眼珠活脱脱像是在盯着我看。

直到它被发现后重新塞进了袋子，我才从半张着的嘴里慢慢吸进一口气，耳边隐隐又响起一些细碎的话音：

“闭不上眼睛呢……”

“嘘！少多嘴！”

“八成是那个……”

“迷信……”

还想听得再多，被婶婶从那些人中间拉开了，她总是跟着二叔走的，看到二叔同那些男人们把尸体放到拖车上一路往村子东边过去，她拉着我的手一声不吭带着我朝家的方向走了回去。

“婶婶，二叔他那么晚还要过去帮忙啊？”一路无语，快到家门口的时候，我终于忍不住开口问。

二婶笑了笑：“没办法，当个芝麻绿豆大的官就跟什么似的，哪里都爱瞎掺和，说不听的。”

“是不是有什么麻烦，我前面看到那个女孩子的家里人好象在跟二叔争些什么。”

“咳！别谈了，多管闲事没得惹上一身腥。”

“怎么了？”

脚步顿了顿，二婶抬头看了我一眼，半晌轻叹口气，摇了摇头：“宝珠啊，难得来这里做回客，就碰上这样晦气的事，真是……别多想了，啊？大冷天的，回去收拾收拾定定心，早点睡吧。那个老没出息的让他去。”

“可是……”还想再继续问问，冷不防前面身影一闪，把我注意力给引了过去。

抬眼就看到前面那条漆黑一团的小路上三三两两几条人影走动，更深处，一道身影逆着方向朝我们这边走过来。身影看上去挺眼熟，高高瘦瘦的个子，一头长发在周围若隐若现的手电光下银亮得格外的显眼。

那样一种独特的发色，毋庸置疑，是镓……

本以为他早就睡了，从被叔叔带去他的房间之后我就一直没见到过他出来，连之后有人进来时带出的那么大的动静似乎都没有吸引他的注意。而这会儿却在这条我走过一次都还没留下什么印象的乡间小路上碰上他了，一路迎着我们的方向过来，似乎在观望着什么，他没有留意到我和婶婶正和他迎面碰上，只侧着头朝河岸方向看着，一步一步径自从我们边上走过，头也不回。

这时候二婶也看到他了，伸手朝他方向指了指，她看看我：“哎宝珠，这不是你哥哥吗。”

我点头。随即转身朝他背影提高嗓子叫了一声：“镬！”

镬没有听见，依旧朝前边看边走，走得不紧不慢。

“镬??”我又叫，朝着他的方向追出两步，见他没停下的打算正准备再喊上一声，定睛一看，愣住了。

镬不见了。

就在一秒钟前还在我眼前不紧不慢地朝前走，怎的眼神晃了一下人就没了？琢磨着用手电朝前照了照，那条人流散去后一下子陷入死黑的小道上确实是空空荡荡的，别说人，半个鬼影子都没有。

他去哪儿了？

还在对着那条路照着，肩膀上被二婶拍了拍：“回去再说，宝珠，我们大概认错人了。”

第四章

那之后，我几乎一晚上没睡。

回到家时找过镬，他和狐狸就住在我隔壁，可是他房间门锁着，拍门没人应。所以也没办法确认他到底在不家房间里，因为他一贯都是这样的，不论在不在房间总安静得像团空气，在我家也是，虽然就睡在我的房间正上方，可晚上从来听不见他的动静，一点点都没有。大概到了两三点种的时候，我听见对面楼有开门和说话的声音，好象是二叔回来了，后来就再也没有别的动静。乡下夜里是格外安静的，躺在床上就听见山风吹得窗玻璃扑楞楞的响，除此之外，什么声音都没有。

可即便是这样静，还是睡不着，一闭上眼睛就想起刘小琴那张苍白浮肿的脸，不知道为什么会让我印象那么深刻，深刻得让我无比清醒。

直到天快亮的时候才迷迷糊糊睡过了过去，也不知道睡了多久，被脸上和胳膊上麻冷冻醒的时候，太阳已经照得满屋子都是。不过可冷得够戗，好象和昨天比一下子降了好几度，虽然外头艳阳高照，可是房间里丝毫感觉不到太阳光那种金灿灿的温度，张嘴能哈出口白气来，冻得人哆哆嗦嗦的。跑到窗口开窗换气的时候才发觉外头下过雪了，一眼望出去白茫茫一片，刮了一夜的风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停了，铅色的云压着银色的山，墨绿蓬勃的冬青映着缓缓落下的碎雪在风里安静地飘。

隔着层蒸汽弥漫的玻璃，活脱脱一个巨大的盆景。

这样的景色不知道在城里已经有多少年没见着了，那么灿烂的阳光和干净的积雪交织出来的明亮，扑面而来强烈的过年的气息。这才是纯粹过年的感觉么，城里越来越没有过年的感觉了，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少了这些。

满屋子绕着狐狸蒸糕饼的甜香，他在帮婶婶做了过年当供品的糕，早饭也是他做的，婶婶说他天没亮就在灶台前忙乎了，劝也劝不住。

“小离这孩子真是乖。”

“是啊，这么年轻就做得那么好的点心，简直像个大厨师呢。”

“有这么个儿子真是福气啊。”

说着说着房子里的女人们就开始一个劲地夸他了，果然狐狸精还是一如既往的懂得讨人欢心，即使是无意识的。当然，除了对我以外。

不过还真是没想到他会这么有人性，主动要求帮婶婶做饭做菜，还包办了年夜饭的筹备。实在是因为狐狸是种很懒的生物，别看他在我家那么勤快地做这做那，一半是被我用房租压的，一半出自在公众面前炫耀自己手艺的癖好。通常除了正常工作外很少见他开小灶，拿他的话来说，优秀的厨师是伟大的艺术家，不是可怜的管家。虽然这些年他一直在不知不觉当着我的大管家。不过狐狸除了点心之外还能做别的东西吗？我有点怀疑，从来在家都是馒头对包子，团子对花卷地对付过来的，实在嘴巴馋了会去买点卤味调剂调剂，这几年我都快忘了热炒是种啥滋味了。所以对于狐狸真的可以帮婶婶搭上什么手，我深表怀疑，虽然目前他是用他高超的点心手艺糊弄了过去。狐狸做的点心是没话说的，因此尽管婶婶嘴上一口一个过意不去，看得出来，她还是很乐意地有他来帮忙。

总得来说，这本来的确是个让人打心底里爽朗出来的一天，特别是经过了昨晚的事情之后。那些安静的景色，那些绕在房子里的甜香，那些进进出出摆着年货的身影。可是我却爽朗不起来，甚至有点郁闷。

话得从今天跟着六姑去爷爷房里看他说起。

到了这里以后才知道，爷爷从几个月前开始就一直都卧病在床。

我们昨天到得晚，所以没能见着他，因为他很早就睡了。今天一早吃完了早饭婶婶他们忙着去采办年货，等他们都走以后六姑领着我进去见爷爷，她说老爷子病了以后耳朵就特别敏感，听不得热闹，所以这几天情绪比较坏。只有在家里人都出门去的时候才好一点，这时候去看看他会比较高兴。

说着话三拐两拐带我到了爷爷住的地方。爷爷住的地方离叔叔婶婶的房子比较远，和十几年前我来时的印象没多大变化，不过跟小时候的记忆相比，感觉小了很多。相当老的一栋房子，一路进去都能闻得见房梁间依附了上百年的霉味，客堂的门敞开着，门窗前几棵和房子一样年老的大树，枝桠间勉强照进几丝阳光，扫在屋里感觉有点苍白。穿堂风一路盘旋，从前门到后门，阴冷阴冷的。

那会儿不知怎么的心里有点不舒服起来，不知道是这屋子太冷还是空得让我有点压抑，就像十几年前第一次进这屋子时的那种感觉。似乎从那时候开始我就一直和爷爷亲不起来，大概……潜意识地把他和这屋子的空冷联系在了一起了吧。

所以虽然六姑让我一个人先坐在客堂里等着，她前脚刚进里屋，我后脚就跟了进去，实在是不喜欢一个人在这间客堂里的感觉。

里屋比客堂暖了很多，大概烧着暖炉，里头弥漫着一股较重的焦碳味。一条走廊面对面四扇门，也不知道姑姑进了哪间。正慢慢一间一间凑着听里头的动静，不一会，最里头一间屋子里传出了一些说话声。

起先是轻轻的，似乎只是六姑一人在说着话，我听见她提到了我的名字。轻手轻脚走过去贴着门仔细听，片刻有条沙哑的声音响起，模糊地说了句什么，在六姑低声应了一句之后不知怎的蓦地拔高，我听见那沙哑的声音用一种愤怒而暴躁的语气低吼：“让她回去！你要我说几遍！让她给我回去！！”

“爸，她大老远过来的，好歹见见吧。”

“不见！让她马上给我回去！！咳咳咳……”随之而来一阵抽气般的干咳。我听见六姑又道：

“爸……瞧您，您不是一直都想见她吗，好容易来一次，您……”

“别说了！让她马上走！”

还在贴着门板仔细听着，房间门吱嘎一声响，六姑的脚步声走了出来。我赶紧退出里屋。进了客堂刚坐定，六姑一推门走了出来，脸上依旧带着惯有的那种淡淡的微笑，她朝我招招手：“宝珠，爷爷哮喘又发作了，刚才咳得厉害，我们还是下次再来吧。”

我点着头跟她一起离开了爷爷的老屋。

一路上依旧和六姑有说有笑的，她对我说爷爷听见我来高兴极了，很想马上见我，可是他咳得太厉害了，以至姑姑担心他一见到我一个激动恐怕会出什么意外。要知道老人家的气管就像纸一样脆弱，虽然见面是件大好事，也轻率不得，不如等爷爷心情平静些了再见也无妨。

我听着她的话，点着头，然后和她一起商定着看样子可能永远也不会实现的给爷爷拜年的时间。

她不知道我已经听到了他们差不多全部的谈话，爷爷房间的们门板很厚，关得也很严，所以他们一定认为我听不见。可是我却听得很清楚，非常非常的清楚。不知是什么原因，似乎爷爷很不欢迎我的到来，从他对六姑的语气可以听得出来，甚至可以说是憎恶。可是为什么？我不明白。

很不明白。

于是本来雀跃的心情一下子低落了下来，第一次感觉到自己的到来原来是不被人欢迎的，可是二叔的来信里为什么要说爷爷想我，为什么要邀请我来这个已经十几年没有涉足过的家里过年。

不明白。

“啪！”一撮冰冷的雪块掉在我鼻尖上，在我坐在台阶上对着屋檐挂下的那串串冰凌发着呆的时候。

忍不住一个激灵。抬头朝上看了看，就看到头顶二楼那扇窗朝外敞开着，靠着窗框坐在窗台，低着头看着我。面前洋洒的雪让他一张脸看上去有点模糊，隐隐两点暗紫色的光在脸上闪烁，他像只蜷缩在窗台漆黑色的猫。

“在看什么。”见我望向他，他问。

我指了指屋檐。

“冰凌。”伸手一摘，拔下一根来捏在指间：“有什么好看的。”

“觉得有点怀念。”

“为什么。”

“因为小时候冬天经常可以看到的吧，说起来，好象那已经是十多年前的事了。”

嘴角牵了牵：“那个城市也能冻出冰凌来么。”

“以前也有过和这里一样冷的时候。”

听我这么说，镏没再说话，只转着那根冰凌在手指间把玩，冰凌闪闪硕硕，旋转在他修长的手指里，像团尖锐美丽的花在盛开。

“镏？你冷不冷啊？”这么沉默了半晌，觉得手指有点麻，我隔着手套对它们哈了口热气。

那么冷的天，我全身除了一张脸，能裹的都用带毛的东西裹住了，而他依旧和昨天一样一件衬衣外加一件薄薄的外套。也不知道在那上头这么坐了有多久，雪在他肩膀和腿上积了薄薄的一层，他却似乎没一点知觉。

听见我这么问，他摇摇头，一双嘴唇微微蠕动，像是在嚼着些什么。

忽然想到了昨晚的问题，我又道：“昨晚你是不是去河边了？”

他点头。

“几时回来的？都没听见动静。”

“只是出去转了转，没太久。”

“昨天和婶婶看到你了。”

“是么。”

“还叫过你。”

“没听见。”说着话低头又看了我一眼，他道：“我们什么时候回去。”

我愣了愣。

有点突然的一句话，可似乎又说到了我的心里去。

事实上从爷爷房子出来以后我就开始在琢磨这个问题了，一个不受自己亲爷爷欢迎的孙女，到爷爷家拜访有什么意思。到现在还没办法忘记他和六姑说到我时那种语气，那语气像他房子穿风的客堂间一样让人透骨的冷。

可是心里想归想，到了嘴边，还是改了一下口：“我们才来呢，镏。”

“不受欢迎，住得有意思么。”

淡淡一句话，却仿佛看透了我心思一般。我一呆。

正张着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镢的头一抬，朝北面看了一眼。这同时那方向突然传出一声凄厉的尖叫：“啊——！！”

我惊得几乎是从台阶上直跳了起来。

循着声音迅速回头朝那方向看，这时边上一阵脚步声响起，本在里屋坐着的亲戚们全都闻声出来了，一张张脸面面相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等回过神和我一样奔出房子朝那里跑过去的时候，一个人影远远从北面那栋不大的小楼里跑了出来，跑的速度极快，一路跌跌撞撞，几乎有点慌不择路的样子。一眼看到我们，她脚下一个趔趄跌倒在地上，顾不得爬起来，伸出手对着我们一阵猛挥：“阿宝！！阿宝出事了！！！阿宝出事了！！！！！”

阿宝是我四姑姑林宝芬。

一听见说她出事，四姑父一把推开挡在他前面的我，朝着那幢楼直冲了过去，几步已经奔进了大门，而就在我们刚刚跟着跑到门口，却见他又以同样的速度从门里退了出来，脸色白得发青，一头撞在紧跟其后的三叔身上，脚一软扑地跪倒在地，一声不吭背过气去。

“根发？根发？”三叔被他的样子吓着了，扶着他的肩连摇几下没把他摇醒，把他交给身后的三婶，他站起身带着众人朝屋子里走去。

我也一块儿跟了进去，就跟在三叔的身后。

一路进去，偌大的客堂间里似乎并没有什么异常。干净而空荡，正中央一张八仙桌上倒是热闹的，热热闹闹摆着七八盆五色斑斓的糖果点心，一排香应该刚被点燃不久，长长的香头上飘飘袅袅几丝青色的烟，用那种清甜的味道填补着房子里空旷的湿气。

记得三叔说过，这幢朝北的小房子本来就不是用来住的房子，二楼是仓库，一楼逢年过节的会用来祭奠老祖宗。

那么阿宝姑姑在哪里？把姑父吓得面无人色的又到底是什么东西？

琢磨着，走在前头的三叔已到了里屋的门前，手抓着帘子把它朝边上撩开，正要往里进，一脚刚迈出，他猛一转身对着我们一声大叫：“女人都别进来！”

可已经来不及了。

一连声尖叫在这同时从这屋子里炸开了似的掀起，瞬间恐惧似乎像无数只看不见的手突然从屋子每个角落蜂拥而出，噗地刺进了在场所有

人的心脏，又将这些被它刺中了的人牢牢定在原地，惊恐得乱了方向。

只连连倒退着，包括跟在他们身后的我。因着地上躺着的那个人。

那人就是四姑林阿宝。

横躺在里屋的地板上，半个身体露在门口中间，脸朝上，一双无神的大眼睛直直对着天花板。

几寸长一根粗大的冰凌透过她的嘴贯穿而入，她的嘴张得很大，嘴边上的皮都裂开了，暗红色的血透着冰凌的光，折着一闪一闪红宝石似的色彩。

第五章

“快去老刘家把庚生找回来！快！”

“报警吧！”

“要不要等庚生回来再……”

“还等个屁！快去报警！去！！”

一天前还在热热闹闹聚集到一起准备迎新年的一大架子，转眼，整个儿被一层沉得喘不过气来的恐惧包围得密不透风，在我来到这个家的第二天。

一切来得实在是太突然，突然得像一场噩梦。

先是刘裁缝的女儿横死，不过一天的时间，刚在当天和丈夫一起回到娘家的四姑姑阿宝也死了。死得那么惨，惨得让人无法想象到底当时的凶手究竟是报着种什么样的情绪，在什么样的状况里把她弄成那样的。那种极其残忍的手段，根本不像个单纯入室抢劫的匪徒，简直是个穷凶极恶的变态。

可这村离城隔着好几十里山路，又偏僻又小，村里统共就这么点人，来来去去都是熟悉透了的，抬头不见低头见，谁会做出这种事。

疑惑着，却不能问，每个人都被这突然而来的灾难压抑得神情紧绷，我不想在这种时候再给他们增加额外的精神上的困惑和负担，更何况这样一大家子人，除了二叔二婶以及六姑，都和我还很生疏。

村里的派出所接到报警后很快赶了过来。

看到现场时脸色也都白了，半天才回过神，里里外外查了半天，可是什么线索都没有发现。现场只有我们进门时踩出的凌乱脚印，还有地上融化的冰水混着死者嘴里流出来的血，除此之外什么异常的东西都没有，包括挣扎的痕迹。

在他们挨个跟我们作笔录的时候二叔回来了，一路奔得很急，一张脸通红通红的。回来后一句话也没说，只是使劲喘着气，直到在派出所的人陪同下去看过了尸体，再回到客堂，脸色转成纸似的苍白。

那时候整个客堂里安静得可怕，除了做记录时的沙沙笔声，还有一两声低低的问答，整个地方二十多个人没有任何多余的声音。

做完笔录后派出所的人向二叔建议找人去把市里的警察叫来协助调查。

村里的设备太落后，再加上刘裁缝家里出的事，村派出所这几个人根本应付不过来。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打电话老也打不出去，自从昨天停电之后，似乎连电话都不管用了，可能是被昨晚一场大雪给压坏了线路。所以只有直接派人进城去搬人。

那会儿水二叔看上去冷静了一点。几口水下肚，脸色缓了一些，他一边让三叔和五姑父一起进城去找人，一边和派出所的人一起把四姑出事房子给封锁了，又让所有的人把整个宅子前前后后的门窗都检查了一遍。直到派出所的人离开之后，自己一个人又在出事地方转了一圈，半晌一身不吭披着军大衣走到刚落锁的院门口，吧嗒吧嗒抽起了旱烟。

婶婶说二叔叔从小就疼那个四妹子，因为人老实，容易受欺负。可是她怎么就会落到这样一个下场呢，被活活用冰刀子给刺死，死得凄惨。真不知道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畜生，对她怀有什么样的深仇大恨要把人弄成这种样子。

说着话眼圈就又红了，我只能好言安慰她。可又不知道应该怎么安慰才合适，很多话从我嘴里说出来都是肤浅的，无力的肤浅，对于那个死得凄惨的我并不熟悉的四姑，对于这个只接触了一天多，比其他亲戚稍微熟了那么一些而已的二婶。

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就这么无声无息在客堂里悄然划过，天刚黑，被二叔派去城的三叔和五姑父回来了。

全身的水和泥，骑出去的骡子一脚深一脚浅呼哧呼哧直喘粗气，他们俩站在门口一脸无奈的表情。原来昨晚大雪引发了山体一场小规模的山体滑坡，有将近百多米长一段路被山石给封住了，一时半会儿根本出不去，所以他们只能返回。路上骡子还被绊了一交，险些把人栽进坑里去。

歇了口气他们又道，路口那块牌坊倒了，整个都倒塌了。说也怪，

就在他们离开时还看到那块牌坊好好的杵在那里，等回来时就已经在地上了，上头盖着一层雪，弄得他们以为自己走错了路。而他们的骡子就是在那地方给绊倒的，原来竖着牌坊的地方底下的地凹进去一大块，好象里头是蛀空了似的。

听着话二叔始终都没有吭声，只眯着眼在凳子上坐着，旱烟在嘴里抽得啪嗒直响，半天从鼻子里喷出团烟，一点亮红色的烟火星在越来越暗的天色里一明一灭闪着光。

吃过晚饭，原本那些淅淅沥沥在天空慢慢飘着的碎雪开始变大。

没有电，整个村里只能靠蜡烛照明，那点点微弱摇曳的光，几步远就没了力道，于是这片被雪覆盖着的地方显得格外的黑。透过窗一眼望出去漆黑色的天漫是银白的雪片打着转往下坠，羽毛似的无声无息，层层叠叠。

好安静，静得几乎没有一点声音。

又黑又静。

“发什么呆。”俯在窗台朝外看，后脑勺被一只手拍了拍。

玻璃上没了蜡烛的反光于是被夜染得更黑，黑滑的表面映出一张脸，男人的英俊，带着女人般的妩媚，一双细长的眼睛微微弯着，笑得妖娆地美。

“雪又下大了。”没回头，我对身后那只狐狸道。

狐狸又笑，甩了甩尾巴看向窗外的雪：“好天气。”

我皱眉：“狐狸，你怎么还能那么开心。”

“为什么不能那么开心？”他反问。

我无语。

继续抬头看着窗外飞飞扬扬的雪。半晌见我不理他，狐狸凑过来对着窗口哈了口气，然后用手指在那片雾气上画了一个圈两个点。

像张脸，脸就盖在我脸的倒影上，然后又在两点下面拉了道歪歪的弧。

我忍不住叹了口气。

狐狸精总是能没心没肺地快乐着的，无论处在什么样的情况里，这大概就是他们再怎么像人，也和人之间存在着的本质的差异吧。

手在那张傻了吧唧的鬼脸上抹了一把，我回头朝他瞪了一眼。

“哦呀，没事生什么气呢。”退后一步，狐狸若无其事对着窗玻璃反光撸了撸头发。

“我没生气。”

“没生气还这表情。”

“就是觉得有点不舒服。”

“病了？”

“不是，大概是因为这里太静了，”

“静不好么？”

“太安静的话让人感觉不舒服，你不觉得吗，狐狸。”

狐狸没言语，抬头看了看窗外。窗外真的很静，除了沙沙雪轻飘飘落到瓦上的声音，什么样的动静都没有，哪怕是狗叫的声音。于是心里头也变得那么寂静起来，空洞虚无般的寂静。

觉得胸口有点闷，我用力吸了一口气。

“嗒……”这时窗口上忽然传来一声轻轻的敲击声。

下意识贴近了玻璃朝窗台下看，隐约辨出一个人影在窗台下蹲着，低着头，一只手叩在窗上。

“谁？”我问了一声。一边伸手去打开窗，刚把插栓拉开，那人头慢慢抬起，朝我的方向看了过来。

我的手一抖。

因为那张苍白的脸上什么也没有。整个儿一个轮廓模模糊糊的，隐在一头漆黑色的发下，像只偌大的白色窟窿。

这同时‘啪’的声脆响，窗被外面的风吹开了，一股冷冷的风刀子似的夹着大片的雪块朝屋子里直灌了进来，我全身一个激灵。

“狐狸！”不由自主倒退着靠向身后的狐狸，手刚碰到他的衣服，风停了，屋子里一下子又暖了过来。我看到狐狸一只手伸出关紧了窗，然后把插销栓牢：“怎么啦？见鬼啦？”

听见他这么问，我定了定神往窗下又看了一眼。

而窗下哪里有什么人影，鬼都没有。只有一根破了的拖把在窗台下倒掉着，被夜风一吹，半截木头杆子在窗玻璃上撞出断断续续几声轻响：“嗒……嗒嗒……”

隔天早晨天还没亮，院子外一阵嘈杂。隐隐夹杂着一些似有若无的呜咽，哭似的，听听觉得不太对劲，我裹着被子爬起来拉开窗帘。

隔着层雾气就看到院子外站着好些人。

围成堆在和叔叔他们说着些什么，语气有点激烈，大有要吵起来的趋势。可是一个字都听不清楚，只看到姑姑婶婶们在边上拉着劝着，可是不管用。不知道到底出了什么事，三下两下穿上衣服，我噔噔噔跑下楼。

出了房门那些吵闹声更大了，有人在快速地说着话，有人在隐忍着呜咽。细听似乎是又有人出事了，就在今天凌晨的时候。感觉上似乎和二叔他们有关，所以一家人都跑来讨说法，其余就听不太明白了，什么不该动的去动，什么破了祖宗的规矩。

正边听边一路小跑着朝院子门靠近，眼角边冷不防什么东西一闪。意识到不好我正想要停下步子，人已经一头朝那个突然朝我这方向过来的身影直撞了上去。

“唔……”来人被我撞得一声闷哼。

而我是直接被撞得一屁股坐到了地上。

抬头就见到张年轻而陌生的脸，被一红得耀眼的短发衬得玉似的干净，这样的色彩，不张扬，倒显得相当的清俊儒雅。低头把被我撞掉的眼镜拾起来重新戴好，扶了扶正，他侧眸朝我看了一眼。片刻皱眉：“你谁啊。”

第六章

“伊平？伊平回来了啊……”这当口身后忽然响起六姑的话音。

男人闻声抬眼看向我身后，随即神色缓缓，点点头：“是的，姑姑。”

“什么时候到的……他们说雪把路给封了，我以为你……”

“这个么，”扶了扶眼睛，他直起身：“其实我是前天回的村。”

这个突然出现在我眼前的陌生男人，原来是离家在外工作的堂哥伊平。

婶婶说他一直在北京工作，只逢年过节回来一次。这个常年在外游子有着头张扬的发色，以及和发色的热情成正比的沉默的性子。以至第一眼看到他的时候，我以为他是搞艺术的，因为他装束上那种独特另类的品位。后来才知道他原来专职考古，从研究生时起做到现在，差不多有三四年的时间了。

伊平长得和我爸爸年轻时候很像。

可是我不太喜欢他，从他在知道我是谁之后给我的第一个微笑开始。

只是说不清是为了什么。

他很“娘”。

我知道这词用来形容一个男人是种侮辱，事实上论长相他还不如狐狸妩媚得女性化。可面对他时我总不由自主会有这样一种感觉，那感觉不知道是来自他的外表，还是他的性子。

他皮肤很白，因为他擦粉底。

他的眼睛在镜片背后线条相当的好看，因为他描眼线。

在家里人说到四姑的死时他流泪了，泪水和着眼线的颜色往下落，这样子让当时在场的我有点震撼。可是转个眼，就看到他那么大冷的天光着膀子只穿着件背心坐在客堂的门槛上，一张被眼泪弄花了的脸是早修干净了，一边撸着头发，一边淡淡抽着烟。

那种感觉是很奇怪的，就像六姑对他介绍我时，我在他眼睛里所看到的某种表情，那表情让我想到那个拒绝见我的爷爷。

或许这就是我真正开始排斥他的原因，虽然那之后，他对我的态度还是不错的，像个当哥哥的样子。

“你是不是很冷。”一句话打断了我的胡思乱想。回过神看到伊平在看着我，从门槛上站了起来，他叼着烟头走到我边上坐下。

一路过来带进门口一股冷风，我不由得又缩了缩脖子。这种前后穿风的客堂啊，屋里和屋外几乎感觉差不多，也不晓得他们这么冷的天年年都是怎么适应过来的。

见我不语，他又道：“没怎么见你说过话，都那么大个人了，还像小时候那么怕生么。”边说，边啪的声开了瓶啤酒，一个人仰着脖子一口一口地喝。

我低头笑笑：“我插不上嘴，而且你们聊的我也听不太懂。”

“关于什么？”

“关于……你说的工作场，”之前听他说起过，他之所以前天就回村但一直没回家，是因为到了村之后他先去工作场转了转。可是他没说明他指的工作场到底是什么地方，而且家里人也多问。这让我有点好奇：“你在这边也有工作？”

他笑了笑：“其实是帮村里做点事。”

“什么事？”

“其实也没什么。”把手里的烟头掐灭，他朝椅子背靠了靠：“去年村里有批挖掘出来的古物，我在帮他们做评估。”

“考古？”

“算是吧。”

听到这我来了点兴趣，坐坐正，朝他边上靠了靠：“是什么年代的？”

“年代不久，最多不过两三百年的样子。”

“哦……”这年数听上去价值不大，对于我这种深受小说电视影响，非五百年以上不当成古董的门外汉来说。

脸上的表情刚不自觉地摆出来，又见他笑：“有时候我们考的不一定是一样东西时间上的价值。”

“哦？”

“一些政治和宗教上的价值也很有研究的意义，虽然年份上可能比较浅，但细究下去也许可以引出更多两三百年的，甚至两千年前的东西。”

“是吗……”听着也有点道理，不过始终不是我所感兴趣的，我感兴趣的是一样古董它到底在底下埋了多少年，拿出来可以值多少钱。简言之，就是肤浅。不过忽然想起了一样东西，正好眼前人是做这行的，在脑子里搁了那么多天，我不由拿出来晒了晒：“对了，我进村时看到那个路口有块牌坊。”

“啪！”又点燃一根烟，伊平朝我看了一眼。

“小时候来这里时就看到它在那里站着了，它也是村里的古董吧？”

点头：“没错，也有两三百年的历史了。”

“这是什么牌坊？”

“我想你应该听说过吧，那是块贞女牌。”

贞女牌，封建时候修给那些死去了的贞节烈女的牌坊，以前在电视小说里常会看到，而现实里真见到了，一度我还以为是快什么大牌子。

“村里出过烈女啊……”下意识说了一句。说完才发觉自己说得有点可笑，不过伊平倒没有笑。仰着脖子灌了几口酒，他道：“那年代是常有的事情。”

“能不能给我说说这个烈女的事？”

“太久了，记不太清了。而且……几乎每个地方的贞节牌坊背后的故事应该都是大同小异的吧。”

“是么。”

再一次沉默。他在沉默中斜了我一眼，放下酒瓶：“还是生疏得很呢，看样子你真把小时候的事给忘了。”

“小时候？”

“呵……”一声轻笑，忽然凑近了身子，在我眼前撩开了他额头一缕发：“还记得这个不。”

他额头一道疤，年岁久了，已经成了白色月牙似的一条。

我摇摇头。

他又笑了，轻叹了口气：“那时候你喜欢上了爷爷给你吃的桑果，缠着要我去摘，我给你摘了，可是不小心从那棵树上摔了下来。”

这么一说倒有了点印象。原来记忆里那种酸酸甜甜的果子是桑果。记得那时候很多小孩子在我得了那种果子后都跟我抢，抢光了我就哭，可是没人理我。

“那时候前前后后哥哥长哥哥短的，说起来，一个人带着个小丫头窝在家里玩，还真是挺丢脸的。”说着话他又笑了，吸了口烟。

我也笑，可是笑着笑着……忽然觉得嘴角有点僵。

他说一个人带我玩？可是那些在爷爷家里为数不多的记忆里，我始终记得每次来家里都有很多小孩子陪我玩的啊……多到我让我都对眼下这个堂哥几乎没有留下任何的印象。

“在聊什么呢。”一只手搭在我肩膀上，在我发着呆的时候。随之而来鼻子里飘进丝熟悉的香水味，边上椅子吱嘎一响，狐狸在我边上坐了下来。

“秀玲婶婶的外甥小离吧。”闻声退开了一些，堂哥的视线从我脸上转向狐狸。

狐狸点点头。

抬手把烟盒丢给狐狸，狐狸轻轻巧巧接了，又轻轻巧巧放到了一边的茶几上。

见状，表哥将手里的啤酒朝他扬了扬。

狐狸摇头。

表哥笑：“烟酒不沾？好男人呐。”

狐狸没言语，只是微微弯着双眼。

其实我知道，狐狸对烟是没兴趣，但对酒瘾头很大。只要是沾上了不喝到露原形他是停不下来的，而且狐狸酒品比较恶劣，一醉就会脱得光光的站在桌子上跳甩尾巴舞。所以在家里以外的地方，他从不碰酒。

想到这忍不住咧着嘴笑了出来，堂哥不明所以地看了看我，我忙收住笑，一旁扫到了狐狸的视线，像是知道我心里在想些什么，他朝我挤了挤眼。

这时饭厅传出婶婶的叫声：“伊平！宝珠！小离！吃饭了！”

这天晚上全家人很晚才睡，因为晚饭过后就聚在一起一直谈论着四姑的事情，还有大清早那些上门来闹的人家里头出的事。

那家人姓王，兄弟三个，中间的老二在凌晨时被发现死在了自家的床上。发现时全身早已经凉透了，死的样子很奇怪，整个人蒙在被子里，两只手紧卡着自己的喉咙，好象是活活被自己给掐死的。可哪有人可以自己把自己给掐死？而且那么用力，别人怎么掰都没办法把他手指从他脖子上掰开。

可是他们自家里出的事，不找警察，为什么要吵到我爷爷家里来？我不明白。而且感觉上他们似乎认定和我二叔他们有关似的。

对此二叔叔他们也没谈多少，应该说，是我在的时候他们没谈多少，只说了等明天雪小的话再出次村去看看，之后没多久我就去睡了，因为从他们谈话时看着我的表情可以感觉，他们都希望我早点去睡。

可是躺在床上一直都睡不着，因为脑子里静不下来。

对面二叔客堂里的烛光鬼火似的一闪一闪在我房间里摇曳出长长的光影，光影里一会儿闪出那个溺死的刘家闺女浮肿的脸，一会儿交替出四姑那张被冰凌撑破的嘴。连带整个房间都一股子彻骨的冷，冷得被子怎么样都捂不热，两只脚冰凉冰凉的，稍微翻个身，就觉得一股股的冷气顺着脚底心往我身上钻。

有那么一个冲动，想抱着被子去找狐狸。可后来还是忍住了，想想他没心没肺那样儿，八成会以为我是存心去占他便宜。

于是在冰冷的被窝里继续死挨着。

也不知道就那样过了多久，耳朵边隐隐听见有说话声从二叔房子里陆续出来，那时候意识已经有些模糊了，而终于脚底心也有了那么一丝丝暖意，我睡了过去。

被尿急憋醒过来的时候，天色黑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

也不知道到底是几点，对面二叔客堂的蜡烛已经熄了，所以整个房间显得特别的暗。又暗又静，静得连雪飘落的声音也显得特别的清晰。整个世界都睡着了，除了我，于是一种莫名的冷意让人不由自主一个激灵。

即便如此，在床上窝了半天，我还是一边诅咒着自己的肾一边打仗似的迅速套上衣服爬起床。因为实在是憋得不行。掂着脚一溜小跑跑到马桶边，真准备掀开盖子，冷不防面前那只大衣橱上的镜子里一道光晃了晃。

我吃了一惊。

一时尿意被惊走了一半，稳住心跳定了定神朝镜子里再仔细看了一眼，当时，我就呆了。

镜子里发着光的是二叔家楼里的一个窗台。

窗台里亮着蜡烛，只是一根，但在那么浓的夜色里，还是让那个不大的房间幽幽然亮得有点突兀。透过半掩着的窗帘，我看到六姑虾子似的弓在床上。

一头始终高挽着髻的黑发瀑布似的在肩膀上散着，她露在窗帘外的身体不着寸缕。身体很白，扭曲得像条蟒蛇，两条细细的腿在窗台上撑得老高，腿中间压着道身影，修长挺拔，随着她身体的扭动在她两腿间急促起伏。

一阵用力后突然仰身而起，那一头艳红色的发火似的在我眼睛里猛烫了一下。

压在六姑身上的男人.....是堂哥伊平？！

第七章

有些东西，看到了想当做没看到，可是根本做不到。

在那晚之后，我发觉自己再难用正常的情绪去面对我那个唯一的堂房兄弟，虽然他一如既往地像个真正的兄长般的对我好。带我去看那棵害他跌破头的老桑树，同我唠家常。而我每每单独面对他的时候，总免不了会想起那晚的情形，那时六姑在他身下那种陌生的表情，他赤裸着对着我的背影.....

乱伦.....乱伦.....乱伦.....

年轻的姑姑和妖娆的侄子伊平。

来爸爸的家乡短短不过几天，我就经历了这样多的事情，在这么一个小小的，偏僻闭塞的村庄。而之后还会发生些什么呢，谁知道。

电依旧没来，雪依旧断断续续在下着，村里的人依旧无法走出去。从我住的地方往北走不过几十步远的距离，那个堆放杂务的小楼里至今还躺着四姑的尸体，为了保护现场那地方一直被锁着，白天经过时，透过窗可以看到她苍白的脸和一双直愣愣对着天花板的眼睛。嘴里的冰是早就化了，尸体的僵硬让它依旧保持着原先大张着的样子，这让她一张脸看上去扭曲得更加狰狞。

风里隐隐飘来一丝丝年糕的香气。

小年夜了，家家户户把门前窗下的红灯笼都点了起来，很热闹的颜色，尤其是在断电缺光的日子，可是那些热闹的颜色燃烧不出节日热闹的气息。

没人快乐得起来，在这些事情发生之后。

入夜远处隐隐传来一两阵鞭炮声，稀稀落落的，牵强的快乐，像是这寂静的新年来临之夜所发出的淡淡嘲笑。而我也是在这样一种时刻里第一次萌生了想就此告别了叔叔婶婶们，迅速打道回府的念头，虽然明知不可能。

从来没有哪一次的新年会过得那么压抑，即使在姥姥去世之后陪伴在我身边的只有一只少有人性的狐狸精。

七八点钟光景全家开始祭拜老祖宗。拜祖宗时所有门窗都是要开着

的，因为可以方便祖宗们进出，正对着供桌上烧着大盆的纸钱，全家人依次在那位置对着供桌磕头。

祭拜时依旧没有看到爷爷出现，是由大伯伯代替他磕的头。孙子辈的我排在最后，坐在客堂外那棵老桑树下等着的时候，镬从屋子里走了出来，走到我边上站定，靠着树。

有时候觉得他就像团不为任何而存在的空气，

常常他会很安静地坐在我身边，也不和我说话，也不看我，只是那么坐着，静得让人几乎能忘记他的存在。我知道他不喜欢我，更不喜欢留在我家我的身边，从他待在我身边时偶尔会被我窥知的一丝半毫神情可以看得出来。他眼里的不耐，他的厌倦，他的不快……他就像一只被无形的手禁锢在我身边的野兽，收起了利爪漫不经心合上眼，可眼里时会闪出试图割断那条枷锁的光箭。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虽然如此，也无数次见到他一个人推门而出消失在我的视线之外，却又总是在不经意的时候又回来了，出现在我视线之内的某个地方。我想这一定和狐狸有关，狐狸把他变得和最初不同了，很不同。而这样做的结果会是什么，同样，我不知道。只知道至少是现在，他们能这样平和地在我的身边，我很侥幸，仅仅是侥幸，而这份侥幸可以保持多久，还是不知道。镬这个人，就像个最不安定的未知。你看得到他现在的平静，看不到他未来到底会如何。

我觉得我真的是很无知，正如我对于一些我不得不去面对的东西时所必然的无能。

就像是站在一片玻璃深渊，有时候感觉自己似乎能看到一切，但实际上我无法真正摸到那底下任何的一丝一线。

“你在想我的事么。”那么发着呆的时候，我听见镬在边上问了一句。

我没回答。因为他很快又道：“你还没资格让我感到讨厌。”

我脸红了又白，张了张嘴想说些什么，转念想到这不是狐狸，于是低下头不去看他。

麒麟是种奇特的生物，有时候他直接地可以看穿人的心脏。无法隐瞒内心的话会给人很大的困扰，所以有时候也许不是他想从我身边离开，而是我刻意的想避开他。不再像最初时那么一口一声地叫我“神主大人”，也不再用那种让我害怕的咄咄逼人的眼神看我，在安静的时候他和普通人没太多两样，只是还是让人敬而远之，因为他现在坦白直接得让我有点害怕。

没人喜欢被人轻易窥知自己内心的想法，即使对方是只动物，诚实

坦白而纯粹的动物。

忽然对他以前的驾驭者膨胀出了很大的兴趣，这念头更早之前在我脑子里转了不是一天两天，于是在一阵沉默之后，我问：“翎，你以前的主人是什么样的。”

对我的问题露出一丝微微的诧异，翎看了我一眼，然后似乎想到了些什么，因为我感觉他在那之后意识有些游离了一时半会儿。就在我以为他不会就这问题给我任何回答的时候，他道：“很自负，很跋扈。”

我呆了呆，因为没想过这样的形容会从这么一只高傲的灵兽嘴里说出来。

自负，跋扈。

究竟是什么样一个人能以这样的态度操控麒麟于股掌之间。当然不论是什么样的，他必然是个很强势的人，强势到有足够的资本去在他面前自负和跋扈。

“每一个……都一样么？”

“我的主人只有一个。”

只有一个？

野兽为强过它的生物而伏首，麒麟应该也是这样。但人不同于麒麟，只有百年的寿命，所以才会有继承一说，而每一任继承者对于麒麟来说，都是和他眼里的那个唯一的主人是一样的吗？

这念头在我心里转着，我没有把它说出来。

“你还要守着他多久。”见我不语，翎问。

突然间被打断了思路，我有点茫然地看了看他：“谁？”

“那只老妖精。”

“狐狸？”

这么问回去的时候，我看到他眼里闪过一丝憎恶。

很明白的一个表情，明白得我突然感觉自己说什么话都是多余。于是转身朝屋里走，刚走了两步，突然听见声后一阵低低的咆哮。

忍不住一个哆嗦。想回头看，对面房门上门帘一掀，一道身影从里头跨了出来：“磕头了磕头了。哦呀……小白，脸色那么难看，见鬼了？”不等我回答，目光从我脸上移到我身后，两眼微微一弯：“你在对

她说什么，镏。”

“你认为我会对她说什么。”

“谁知道呢。”

“你怕我会对她说什么。”

“谁知道。”甩了甩尾巴，脸上依旧是微微的笑，狐狸转身朝我勾了勾手，然后摇摇晃晃返回屋里：“会说话的工具，或许是种罪孽。”

“工具么，那不是你有资格定论的。”

“走快点小白。”似乎没有听见这句话，狐狸哼着歌径自蹦进了客堂。

“狐狸……”我跟他后面叫了他一声。不明白他们针锋相对地究竟在围绕我说着些什么，迟疑着在门口站住脚步想叫住他问个明白，却只看到他欢快湮没在客堂人群里的人影：

“哦呀，好香的鸡。”

晚饭很丰盛，但一顿下来吃得味同嚼蜡。

饭桌上每个人都在极力营造一种过节的气氛，可是很艰难。每每说着什么的时候总是不知不觉地会说到四姑的事情上去，然后沉默，然后若有所思地谈到了天气和那条被山塌而封锁了的路。而往往说着说着到了最后，总不约而同变成了相同的一句话：宝珠，吃啊吃啊。

似乎我成了他们缓解气氛和带开话题的唯一矛头，于是不出片刻，我面前的盘子被堆得跟座山似的。

菜是狐狸做的，来的这些天他一直充当着大厨的角色，我没想到狐狸除了点心只外别的也能做得那么好吃，像个真正的大厨。更庆幸也许是因为喜好的关系，镏对狐狸做的东西不太感兴趣，所以第一天来到这里时的抢吃尴尬没再发生过。

可是他俩之间除了我所知道的，是不是还存在着一些别的什么特别关系，那些我不知的，他们明了的，并且可能同我有那么点关系的东西。总觉得狐狸和镏应该认识很久了，什么时候认识的，几十年前？还是几百年前？那应该是在我之前拥有锁麒麟的那个人的时代。

而那个时代究竟发生过些什么。

曾经问起过狐狸，可是他总能在几句话后成功地把我的话题引到一个连我自己都稀里糊涂的角落。后来也就干脆放弃，反正姥姥说过，有些东西知道得少比知道得多要好得多，特别是一些别人不愿意告诉你的

东西。

可是来到这村子之后，所发生的事，铎说的话，又把我那些压在脑子里的好奇勾了出来。忍不住想知道，因为总是不被知道。无知的感觉是孤独的，特别在这个被大雪封了出路的村子里，同一大群生疏的亲戚在一起面对那么多突然而来的灾难的时候。

所以在看到狐狸放下筷子伸着懒腰朝屋子外走去之后，匆匆扒了两口饭，我同叔叔婶婶他们招呼了一圈，穿上外套跟了出去。

狐狸和铎不同，他嘴很甜，爱热闹，哪里有他哪里忽略不了他的存在。但细细的话还是可以分辨得出他们两个的共同点，那就是不论是眼睛里根本就看不到别人的那个也好，性子随和的那个也罢，碰到事不关己，两人都是高高挂起。

来村子这么些日子，不好的事情一件接一件发生，他们都在我身边，看到了，听到了，可除此之外没有任何表示，就像看着毫不相关电视上一则新闻。这大概就是妖怪的感情，即使他们长相再具欺骗性，不是自己的事就和自己完全没有任何关系，哪怕事情发生得再可怕，再不可思议。

每每酒过三巡，狐狸总是第一个离开的人，离开的借口很多，有时候说声上厕所就不会再见他回来，不过倒也没被人留意过，因为每个人都在这样的日子里竭力演好着自己的角色，所以也就不太容易除此之外一些不太重要的事情。

而狐狸离开后到底都去了哪里，靠什么在打发时间，不知道。因为通常情况下我总是留在屋子里不到睡觉不会离开。起先是为了听更多关于我父母的事情，后来是因为四姑姑出的事。现在想来，我看不到的那些时候，狐狸他都在做些什么呢。

狐狸在被雪掩盖着的灌木丛里舔着毛。

挺隐蔽的一个地方，如果不是刻意为了找他，几乎就被雪和他的毛色给混骗了过去。褪下的衣服就垫在他的身下，他蜷缩在那些枝叶和雪块下面舔着肚子上的毛，一下又一下，舔得很惬意。

“狐狸？你在这里做什么？”

听见我的话狐狸抬起头，嘴巴一张，我以为他要对我说什么，结果他只是对我打了个饱嗝。

不是吧，撑得显原形了？

走到他边上蹲下身摸了摸他的毛，狐狸的毛软软的，又厚又暖，于是干脆把整个被冻得发红的手捂了进去：“狐狸我抱你进房间好吗。”

狐狸一呲牙，朝后退了退：“想得美，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打什么主意，找个热水袋抱去！”

“嘿嘿……小器。”

“得，离我远点吧大姐，我不想让别人看到我这个样子。”

“老实说吧狐狸，你是不是在退化。”

“嗝……”被我的话给激得一哆嗦，狐狸张嘴又是一个饱嗝。然后歪着头上上下下打量了我几眼，半晌匝匝嘴：“托你的福，我五百年修行快玩完了，再过几天你就把我牵回家吧。”

表情很认真，以至我一下子有点笑不出来：“真的？？”

狐狸的嘴巴一咧：“小白，我说什么你都信。”

我一巴掌拍向他的脑袋：“那没事显什么原形。”

“你不懂，这叫享受。”说着四脚朝天在雪堆里一滚，弄得满身都是雪花，他张开嘴一下一下又开始舔了起来。半天见我没言语，他抬起头：“你要不要试试。”

“无聊……”

话音落却见他一骨碌从地上站了起来，抖抖毛，那么抖巴抖巴的人的身体就显了出来，我忙低下头。耳边听见他轻轻的嗤笑：“你也会害臊啊小白，说吧，找我干啥。”

“我找你干吗？刚好路过而已。”

“哦呀……真巧。”

“是啊，真巧。”说着话抬起头，刚好撞见他抖了抖头发直起身。

身上依旧是一丝不挂，乌黑的长发丝丝缕缕缠着他的身体，他有点自恋地叉着自己细细的腰对我斜了一眼：“喂，我好不好看。”

“你能不能少恶心我。”

摇头，叹气：“宝珠你有时候真是无趣。”说完三下两下拾起衣服套到了身上，扭头朝院子门方向走了过去，我紧追两步跟上：“喂，你去哪儿？”

“过年么，找点乐子。”

“你在这里又不认识人，找什么乐子。”说到这儿狐狸已经一把推开

了院子门，还没跨出去，门外一辆自行车刚好驶过。骑车的是个十七八岁的小姑娘，一眼见到了狐狸，灿烂一笑，朝他用力挥了挥手：“吃过饭啦离哥哥？”

“吃过了吃过了。”一看到女孩子狐狸两只眼睛就弯得像两道月牙儿，直到人家的车走远了，他才回过头再次看向我：“你刚才说什么？”

“没什么。”好象被一巴掌扇到了自己的脸上，一阵气馁，我停下脚步靠着门。

“那我走啦。”说着撸了下头发，翘起尾巴正要跑，被我再次出声叫住：“狐狸。”

“又怎么啦。”

“你和镓……是不是在瞒着我些什么。”

含糊着把憋到现在的一句话说出口，问完迅速留意了下他的表情，而他脸上的表情并没有太大变化。只是微微怔了怔，然后挑眉看看我：“为什么这么问。”

“镓前面和你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这个么，”笑笑，挠挠头：“你觉得是什么意思就是什么意思。”

“狐狸你敷衍我。”

“哦呀，那我是什么你都会信么？”

我摇头。

他手一摊：“那不就得了。”说着话甩甩尾巴就要跑开，被我一把握住：“喂……”

他回头。

转头瞬间眼里一道光划过，很突然地在我视线里闪了一下，不蓝不绿的光，冷不丁让人心一沉。一时忘了要对他说什么，而他忽然莫名地朝我走近了一步，伸手按住了我的头：“喂，想不想看狐狸发情的样子。”

突然而来暧昧而妖冶的表情和语气，我手心一把冷汗。

瞪着他一步朝后退开，想看看他到底脑子里转的是个什么花样，却见他眼梢一弯，嬉笑着伸指在我额头一点：“那就别挡我找乐子，小白。狐狸发情需要解决，再拦我你就是不人道。”

“你……”一时看着他的脸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半天憋出两个字：“猥琐……”

狐狸哈哈一笑：“哦呀，你夸我呢。”

“找你的乐子去吧！”

眼珠一转，涎着脸凑了过来：“要不咱俩先乐和乐和？”

“你禽兽啊？！”

“错了，是妖怪。”

“镲怎么就没你那么变态？？”

“你可以去找他。”

“不用你教我！”一把推向那张离我越来越近的臉，正氣急敗壞地想轉身離開，不料腳底心一滑，人沒走成，倒把自己給滑進了他的懷裡。

扑面而来狐狸身上香水的味道，那一瞬我全身所有的雞皮疙瘩都豎起來了。

一陣手忙腳亂想朝後退，可越是這樣越亂了套。一下子自己的手和他伸過來試圖搭住我的手纏在了一起，失去重心，我只能抓著他的手急叫：“喂！別亂碰！”

“大姐，我什麼也沒碰。”

“放开我！”

“说这话的好象应该是我……”

“喂！要倒了要倒了！！”

“好重啊……”

“啊！！狐狸！”

“救命啊……”

弱弱一声叫，砰的声响，狐狸被我一屁股压在了身下。

牙齒磕到了他的頭撞得我眼前一陣發黑，好容易緩過勁捂着嘴連罵了幾聲變態，半天沒見他理我，我不由得朝他看了一眼。

發現他並沒有看我。只是沉默著看着我頭頂的方向，很專注，不知道他在看些什麼。

没想太多，正准备从他身上离开，手刚撑住地，却被他突然弹身而起照我着胸口就是一巴掌。

我被他推得朝后直跌了出去。

好容易踉跄着坐到地上，回过神一骨碌爬起来张开嘴就想质问他。可是没等说出口，那话骨头似在我喉咙里一卡，怎么都出不来了。

因为我面前突然出现的那半条人影。

风似的一阵无声无息从院子门的檐上倒吊下来，摇摇晃晃，就荡在我刚才压在狐狸身上的那个位置。

头正对着狐狸的脸。

细听似乎有什么东西正沿着头上的发丝慢慢滴了下来，雪地里安静，听上去很清晰。一滴……两滴……片刻哗的一大蓬飏落，飞溅在狐狸的脸上和身上，顷刻间红艳艳一大片。

而就在这时那个倒吊着的人突然开口，对着狐狸，沙哑尖锐地一阵急叫：“不要过来……不要过来！！不要！！！！！！！”

第八章

这真是我有生以来过得最糟糕的一个新年。

短短几天时间一个不过几百口人的小村子横死了四个人，一个连着一个，而且都死得蹊跷而诡异。那真是种难以明状的感觉，虽然电视和小说里常会出现这种类似的情节，有的甚至更夸张，可是一旦真实出现在眼前，那是种无法让人承受的恐惧和压抑。似乎整个村子被死神盯上了，吸口气都能感觉到的真真切切的压迫感，你几乎可以清楚感觉到他拿着镰刀在村子里走动时的呼吸，虽然你的眼睛根本看不到他的踪迹。

从门檐上倒吊下来的那个人，是住在村东的张瘸子。

白天见过他一次，他是给婶婶送年糕来的。村里人因为进城不方便的关系所以很多东西喜欢自给自足，张瘸子家传下来的做年糕的方法，做出来的年糕不亚于城里大商店卖的，所以村里年年过春节用的年糕通常不去城里买，而都是去他家定。可以说这已经是村里一种和过年连在一起的风俗习惯。

而就是这么一个笑起来总只客客气气小心翼翼的老头，突然间浑身是血从我爷爷家的门檐上倒吊了下来，像只被扯断了脖子的鸡。

他的脖子被割开了一道几公分长的口子。

拉拉扯扯让整个头颈看上去特别的长，大片血从伤口里喷发而出，而那个时候的他还是活着的，扭动着身体对着狐狸不停不停地尖叫，好象面对着一样让他骇到极点的东西。

可是什么东西能比他这种样子更可怕……

就像一只被杀到半死的鸡在地上一边跳一边对着你尖叫，我当时简直是头皮都要炸了。

而狐狸也在那瞬间呆了片刻。一动不动地看着张瘸子的身体从房门顶跌落到地上，扭成了一团，还在那里尖着嗓门对着他叫啊叫。这当口屋子里的人全都被叫声给引了出来，一看到这情形登时都乱透了，一阵响过一阵的惊叫，之后很快我被周围来来去去的身影推搡着挤进了院子。

直到他们把地上的人七手八脚抬进屋里，我才得以重新跑回院门口。

可是门口已经不见了狐狸的踪影，不知道刚才那阵混乱之后他一个人跑去了哪里，大门的灯笼下只站着我几个姑父和叔叔。大概在等着跑出去找大夫的二叔，他们守着地上大片的血围在一起边抽烟边低声说着些什么，见到我过去一阵沉默，一口一口吸着烟，灯笼光下雪地被照得红艳艳的，映得地上那滩血墨似的黑。

张瘸子是在进屋没多久就断的气。

喉咙里溢出来的血染满了整张床铺，痉挛了很久才彻底不动，死得很痛苦。可没人说得上来为什么一个人好端端的会爬到别人家的大门上去，又是什么样的人会用这样的方法把这么一个全村都知道的老实人活活给弄死，小小的村子民风朴实，就算再大的仇隔着门吵几句就完事了，谁能够下得了这毒手。

而张瘸子死前对狐狸不停叫着的那些话又是什么意思。

显然他当时在上面是看到了什么东西，那东西在他还没来得及将他所受到的恐惧一下子发泄出来之前就割断了他的喉咙，这究竟是种什么样的速度……当时我和狐狸就在那个地方，可是事发当时从头到尾根本没听到门上面有任何动静，也没有在那之后看到或者听到任何可疑的东西从我们周围离开，这让人费解，雪地里那么静，没理由一点动静都感觉不到的。我倒也罢了，狐狸的耳朵是那么的灵敏，怎么可能一点感应都没有。

想着，头有点发沉。

耳朵边隐隐传来一些咿咿呜呜的声音，是五婶婶在隔壁房间里哭，她是被吓哭的。之前慌里慌张为张瘸子捂伤口的时候，冷不丁的她突然被张瘸子一把抓住了手腕，好容易在边上人帮助下抽拔出来，再看向张瘸子，发觉他已经断气了。可是一双眼睛睁得很大，眼珠子从眼眶里突出来似的死死盯着我婶婶，把她吓得哇的一下就哭了出来。

那时候我就站在她旁边，她死命把手腕从张瘸子手里拉出来的时候，手上沾满了的血被甩到了我的脸上。冰冷冷的一划，又腥又凉，那一瞬我差点吐出来。之后整个人就有点昏昏沉沉的，一个人离得那尸体远远的，坐在角落里看着周围人热锅上的蚂蚁似的忙里忙外，一边时不时地看看门，期望突然间的一掀帘子，那只不知道跑去哪里的狐狸会出其不意地从外头跨进来。

可是始终没见到他的人影，也一直都没见到镬，这边闹出了那么大的动静，他依旧在他房间里待着，和以往一样，不到天亮不见出来。

渐渐的屋子里血腥的味道越来越浓，有人点起了香试图掩盖掉一点味道，可这反而让房间里的空气闷得叫人透不过气。又忍着那股味道坐了会儿，终于实在忍不住了站起身准备出去走走，刚一掀开门帘，迎头就看到对面的墙脚根坐着个人。

大冷的天只一件薄薄的毛衣在身上松松垮垮套着，他一手抱着腿，一手拈着支烟。听见动静朝我的方向看了一眼，掸掸烟头，送到嘴边轻轻吸了一口。

“里面怎么样了。”烟从殷红色的嘴唇间缓缓吐出，低头掠了掠发，他问。

“死了。”

“撑了挺长时间。”掐灭烟头他又看了我一眼，眼睛在镜片的反光里有点模糊，但依稀可辨那几道精致的眼线。

这个无论何时何地都忘不了修饰自己妆容的男人。

这个让我总也亲近不起来的男人。

“不进去看看么，伊平哥。”经过他身边，我随口问了句。

“我受不了那种味道。”

“学考古的还怕血腥味？”

“只是单纯的受不了。”

我停下脚步：“伊平哥，你怎么看。”

“看什么。”

“死那么多的人，四姑姑的死，这个人的死，我觉得太蹊跷了。”

“这是警察的事。”

“你不怕吗？”

“怕什么。”

“也许村里有个病态的杀人狂。”

“这个么，”沉默了一阵，他站起身朝我的方向走了过来。我以为他是要离开，正站在原地等着他从我边上走过，却不料他忽然停下了脚步，出其不意伸指往我脸上抹了一把。

然后低头搓了搓那根被我脸上的血迹染红了的指头：“有些事情不要去多想，越想会让自己越怕。”

我不由自主一个寒战。

不是因为他的话或者动作，而是因为他话音刚落时被我撞见的站在走廊尽头的那道目光。

淡淡的，带着往常那种温和的笑，六姑在走廊靠近客堂门的地方看着我们，手里拿着件外套，男式的。

“在聊什么。”见我望向她，六姑朝我们这边走了过来，一双细巧秀丽的眼微弯着，在走廊微弱的光线里闪着细碎的光。

“宝珠在害怕这几天宅子里出的事。”还没开口，堂哥伊平已代我回答。

“是么，”点点头，将手里的外套递给了他，六姑一只手挽住了我的胳膊，轻轻拍了拍：“别太担心，你二叔去叫警察了，我们好好在屋子里待着，不会有事。”

“可是我觉得……”

“去休息一下吧，很晚了。”

“可是……”

“走吧，我陪你去房间。”

从主屋到我住的楼，中间隔着道十多米长的廊桥。它是解放前搭建的，桥身上那些毛竹片已经被磨得油光水滑，走在里面一股沉沉的霉竹

笋味，风从窗洞外钻进来，时不时会把桥吹得吱嘎嘎一阵轻晃。

桥身很窄，只能容一个人走，六姑拎着灯笼走在前面，我在她身后跟着。

没像往常一样挽着发，她一头长长的头发披散在背后，被风吹着一扬一扬，这让我不由自主又想起了那天晚上看到的事。姑姑和亲侄子……家里人对他们这种关系有感觉吗……如果让二叔发现了会怎么样。

忍不住对她的背影多看了几眼，经过窗洞时一股风直灌进了我的领子，我冻得头颈一缩。下意识朝窗洞外看了一眼，目光所及，我的心脏蓦地一紧。

窗洞外是一大片银色的世界。

雪盖满了那些房檐和周围高高低低的灌木树叉，所以让整个院子看上去特别的空旷，以至于如果有什么不同的色彩停留在那片空旷上的时候，会显得异样突兀。

那片空旷上有一道突兀的色彩。

很深的颜色，被雪的亮映得泛出暗暗的紫，只那么一晃而过的瞬间，依稀是道人影。人影很快消失在东边的房子边，一路过去地面全是层厚厚的积雪，但雪上没有留下他走过的任何痕迹。

我下意识探出头像看得更清楚一些，冷不防脸旁一亮，扑面而来一阵热热的气流。

“看什么？”提着灯笼，六姑在边上看着我。

灯笼照得我眼睛发花，忙不迭把它推开，我朝下指了指：“好象有人。”

“有人？”

灯光移开照向了窗外，光线太弱，只在雪地上打出一团微弱的黄，六姑在我边上探出头仔细看了看，然后收回灯笼：“没有啊。”

“刚才我真看见了。”

没再说什么，她只若有所思地看了看我，然后伸手拍掉我头上的雪，把灯笼轻轻放到地上：“宝珠，你是不是很害怕？”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一边又朝窗洞外看了两眼。这时耳边听到悉悉琐琐一阵响，回头，我看到六姑从衣袋里掏出包什么东西来。

抓着我的手就朝我手心里塞，带着她身上的体温，一只老大的红纸包。

“姑姑，这是……”

“一点点心意。”

心意？

捏在手里厚厚的一叠，一下子明白过来是什么，我赶紧往她手心里塞回：“姑姑，不要不要。”

“拿着，压岁钱呀。”

“我都那么大了，不要了不要了。”

“拿着吧，其实也不是我给的，是二婶。本想亲手交给你，没想到出了这样的事忙得转不开身。她让我跟你说，从小到大也没给过你几回压岁钱，所以这个，你是一定要拿的。”

“我不能要。”

“拿着。”说着话把红纸包朝我手里一推，她拿起灯笼转身朝屋子方向自顾着走去。直到进屋，我听见她又道：“大老远的把你叫来这里过年，可是现在弄成这样，宝珠，我们真是都很过意不去。”

“六姑，其实我只是担心……”

脚步顿了顿，六姑回头看了我一眼：“大家也都很担心，可是能有什么办法，这种天气，这种……”抬头看看窗洞外，轻吸了口气：“没电话还真是不方便……哎，不提这些了，说个有意思点的吧。你知不知道村口那块牌坊。”

“那块断掉的牌坊？”

“小时候听我爷爷说，那是我们林家给修的贞女牌。”

这话让我有点意外。没想到那块东西和爷爷家还有这层渊源，于是忍不住问：“哦？是谁？”

“这倒不知道，太久了。”说着话回头看看我：“看样子我哥没对你说起过。”

“从来没有。”

“是么，”听我这么说她笑了笑：“其实也没什么，从小听到大的一个传说故事而已。听说这块牌坊的主人，已经年年月月守护了林家好多代

了。”

“哦……”似乎很多老人都爱编些类似的故事给家里小孩子听，以前姥姥也对我讲过，只不过姥姥说的确有其事，一些守护灵类的，其实相当于留恋人世的地缚灵。而村口那块牌坊老则老，却是一点灵气都没，是块死碑。

当下没再言语，又走了几步，六姑回头拍了拍我的肩：“怎么不说话了，还怕么，宝珠。”

我摇摇头。

“就一晚上。看，这会儿雪小了很多，等天亮雪一停，那边的路一定已经通了。所以你别太担心。”说话间已经穿过长廊踏上楼梯，小小的灯笼光变得密集起来，一大团笼罩在楼梯狭窄的通道里，和六姑的话音一样，温温和和，暖暖墩墩。

忽然觉得眼皮子有点发酸，低头揉了揉眼睛，我听见六姑她又道：“如果实在怕，我的房间就在你斜对面，对着窗口叫一声我就可以听见，”边说边回头看看我，一张脸在灯笼摇曳曳的光线下有点模糊：“你知道是哪一间的吧，宝珠，我会在窗台上搁盏灯。”

“好的姑姑……”

一路陪我回到房间，一路絮絮地说着。后面还跟她一起聊了些什么，但不知道是不是屋子里被火盆熏暖的温度让我的感觉迟钝了起来，还是灯笼的光在走道里晃得让人眼晕，以至本来就有点发重的大脑变得有些昏昏沉沉，所以后来我们又聊了阵子的话，我没记得太清楚。

只看着她前前后后把窗都栓严实了，然后关上房门离开，没等她脚步声走远，我爬上床倒头便睡。

第九章

似乎真的是已经极度困乏，之前一直绷紧着的神经在六姑一番软软的话音里松弛了下来，只觉得在一瞬间的放松之后整个脑子着不到地的晕眩感，当下没再多想那个横死的张瘸子，也没再多琢磨那个消失在雪地里没留下一点脚印的人影，不出片刻，我睡得人事不省。

“嘭……嘭嘭……嘭……”

那么黑沉黑沉的不知睡了有多久，被一阵似有若无的撞击声生生从梦里拖醒过来的时候，头两边的太阳穴突突跳得几乎要爆裂开来。

后脑勺疼得厉害。转个身往被窝里钻了钻想不去理会那个声音，可是却再睡不着了。人一旦清醒，那阵原本在梦里似有若无的声音也跟着清晰了起来，在静得除了风雪几乎没有一点动静的窗外一波接着一波，不依不饶地透过窗直往我耳朵里钻。

终于忍不住从床上爬了起来，刚出被窝，房间里光线暗得让我有点意外。

几乎伸手不见五指。忍不住下床拉开窗帘朝外看了一眼，对面二叔家房子里黑漆漆的，之前集中在他屋里的人都不知道去了哪里，而周围的屋子灯也都熄着，四下里静得只听得到我的呼吸声，还有那一下下不知道是在敲打着什么的撞击声。

那些声音到底是从什么地方传来的……

没来由一阵心慌。

突然有种被抛下了似的感觉，我胡乱套上外套和鞋匆匆奔出房门。

可是才出房门，我脚步忍不住停了停。

房间外黑得没有一丝光。走道像只深不见底的口子一路从我房门延伸出去，大约二十多步的路就是下去的楼梯，可是站在房门口朝那方向看，什么都看不清楚。

我迟疑了一下。

退回房间去找灯笼，在床头摸了半天才想起那盏灯笼已经被六姑带走了。拉开窗帘可以看到它在她窗台搁着，里面的火微弱得只剩下豆大那么一点，她屋子里没有人。

再出房门，我摸索着跑到狐狸的房门口。

连着敲了半天门里面没有一丝动静，似乎从那事之后狐狸至今都还没回来过。他到底跑去哪里了？猜不出来。于是只能硬着头皮一个人贴着墙壁一点点朝楼梯口方向移。片刻后终于摸到楼梯口的扶手，抓了抓稳正准备朝下走，突然一阵轻轻的脚步声从我背后响起，由远到近，不紧不慢：

“咯哒……咯哒……咯哒……咯哒……”

女人高跟鞋似的声音。

突如其来惊得我心脏一阵急跳，忙回头去看，身后的走廊一片漆黑，半个人影也看不到。

而那脚步声还在不断的走进：“咯哒……咯哒……咯哒……”

到了我身边时蓦地停止。整条走廊一点声音都没了，包括我的呼吸。

可我仍然看不到半条人影。

隐隐感觉有什么东西在我脸旁某个位置注视着我，离得很近，近到我能清楚感觉到那双视线给皮肤带来的压迫感，周围的空气不知怎的低了下来，一团团白气从我嘴里不停地被哈出，可我眼前除了渐隐入黑暗的走廊和两边隐隐约约的房门，依旧什么也看不见。

突然紧贴着鼻梁一丝冰冷的气流掠过，无声无息间似乎什么东西从我边上滑了过去，我只觉得头皮一紧，手一个打滑人朝楼梯下直栽了下去，几个翻滚一头撞在墙壁上，撞得我险些闭过气去。

只觉得鼻子里热辣辣一道东西呛了出来，呛得嘴里嘴外一股浓浓的咸腥。

“镬……”嘴张了半天好不容易从喉咙里憋出这个字，因为那一撞让我突然想起来镬的房间就在这附近。

“镬！”

又叫了一声，可是没人回应。

但也没再出现刚才那种让人从骨子里发寒的感觉。似乎那东西倏的一下出现过后就消失了，那么屏着气在地上坐了片刻，依然没有看到或听到任何让人不安的动静，我贴着墙慢慢站起身。

下意识的把手腕上的珠串拽紧了，朝前走了几步。走到客堂门口依旧是安安静静太平平，我的心定了定。门外依旧是寂静的，静得连雪落到地上的声音也听不见，时不时一两下撞击声响起，似乎离得很远，又好象离得很近。

“嘭……嘭嘭……”

探头朝外看看，我转身进屋。

经过了刚才那次惊吓，我发觉自己就那么随便一个人出去绝对是个错误，不如上去找镬吧，就是砸门也要把他从屋子里砸出来，因为我实在是对这院子里一样的寂静感到不放心。太静了，简直不像是有人气似的安静。

琢磨着，正要重新上楼，忽然身后一阵细细的声音响起：

“咯哒……咯哒……咯哒……咯哒……”

我只觉得头皮冷森森一麻。

抓着手上的珠串猛一转身，就看到一道身影慢腾腾从客堂门前走了过去。

雪地里火似的一团身影。

大红的袄子，大红的棉裤，一盏小孩子常用来玩耍的大红纸灯笼在她手里微微晃荡着，映得她一身衣服血似的艳丽。一路过去，散在背后那把漆黑色长发随着步子一起一伏，伴着脚下的声音：“咯哒……咯哒……咯哒……咯哒……”

她的脚很小，在肥大的棉裤下几乎看不见似的一点小小的脚尖抵在一双几寸高的盆底鞋上，走一步，脆生生一阵轻响。

我在那双鞋子上找不到她的脚后跟。

不自禁倒抽一口冷气。

意识到不好已经来不及了，那红衣女人原本已经走过门边的身影一个停顿，突然间倒退回来，一张脸慢慢转向我的方向。

脸是苍白的。

被手里的灯笼和一身大红色的衣服染得微微透出层紫色，那张脸上一片空白，什么都没有。

可是却明显感觉得到她在看着我，用一双我看不到的眼睛。

“走开！！”几乎是在同时一声尖叫从我嘴里脱口而出，我举着手里的珠串朝那张空白的脸上狠狠丢了过去：“走开！！”

珠串吧嗒一声落地，那道红色的身影不见了。

这同时一道手电光啪地打在了我的脸上，我听见有人提高了声音道：“谁？？”

伸手遮着眼迅速朝后缩了缩，半天看清楚是我二叔，我全身突然间抖得无法控制：“二叔！！二叔！！！”

一直以为这片老宅子是干净的，当初来的时候我什么样的脏东西都没看到过，这曾经让我有点意外，因为上了年头的房子，那种东西一点都没有几乎不太可能，无非多或者少的问题，可是爷爷家干净得一点那种东西都看不到。

直到现在我才明白，看不到并不是它不存在，而是因为这东西太凶了，凶到那些我眼睛可以看得到的东西已经无法在它的势力范围内存在，它甚至可以影响到我阴阳眼的判断力。

但它到底是什么，它和最近发生的这几次惨剧有关吗。我不知道，正如我不知道它是过路的冤魂，还是这片宅子里已经很多年的地缚灵。而往往寻不到根源的冤灵是最可怕的，因为对它的无知。那么狐狸和镬也同样对此无知么？从开始到现在。

我想这不太可能。这样两只灵兽，尤其是镬，有他在现在连无头鬼阿丁都离得我家远远的，我就不信他真的会对这宅子里有东西存在一无所知。可如果他们知道这点，为什么不告诉我。总觉得他和狐狸之间有什么东西在隐瞒着我，虽然他很少对我说什么，而狐狸这边，要探出点口风更是难比登天。

越来越不喜欢这种被搁置的感觉了，我想我得找个机会去问个究竟。

坐在客堂里二叔一直在问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想知道我到底看到了什么把我吓成这个样子。可是我没办法回答他，那些东西无论怎样也是没办法通过正常途径去和正常的人说的，

他问我话的时候跟他一起来的两个民警在边上抽着烟，可能是从家里被直接找来的，他们没穿制服，配枪倒是带着，很老式的样子，揣在裤子兜路出半截磨得光滑圆亮的枪托子。

我和二叔说话的时候他们就在旁边看着，也不说话，只是时不时朝我看上几眼，那种很典型的警察的目光，划在身上让人不太舒服。

那么聊了片刻，几口热茶下肚身上不像之前那么抖得厉害了，想起之前就存在心里的问题，我问：“二叔，你才回来？”

“对，找大夫绕了点远路，所以回来晚了。”

“张瘸子他已经死了……”

“我知道。”

“那其他人呢，他们是不是都睡了？”

“他们……”正要回答我，这当口一阵撞击声从门外传了进来，隐隐约约，带着种沉闷的节奏：“嘭……嘭嘭……嘭嘭……”

我心一紧。

抬头望向二叔：“二叔，这什么声音……”

听我这么问，二叔眼里闪过一丝犹豫。

回头朝那两个民警看了看，见他们没吭声，于是站起身，拍了拍裤子：“好吧，最近发生了这么多事，总归是要让你看到的，跟我们来

吧。”

第十章

雪很小了，可是靠近路口这一带的山风还是很大，一阵阵刮在脸上刀割似的疼，我裹在二叔的羊毛毡子里，一边哆嗦一边看着那块倒在地上的碑。

姑姑说它是林家祖先为某个贞节烈女修的烈女牌。原本就已经被时间腐蚀掉了一大半，以至在我幼年时的眼睛里看出来就像块巨大的招牌，而现在终于连那半块孤零零不知道挺立了多少个年头的另一半也垮了，分成三截横倒在路边的雪地里，剩下小半截没断的朝路口方向倾斜着，露出底下早已豁开了的石基。

许是因为石基松动的关系，它周围直径两米多宽一片地都朝下陷着，最边上一个洞，半边被雪盖得已经看不见，半边口子旁站着几个从没谋过面的村子里的人，个个人高马大，一人一把锤子，在洞口边一锤一锤砸着那道不大的口子：

“嘭……嘭嘭……嘭……”

我在村里听到的嘭嘭声就是从这里传过去的。村子太安静，所以这声音显得格外的清晰，从那个时候一直敲到现在，我不知道他们到底在干什么，正如我不知道二叔把我带到这里来到底是为了让我看什么。

他当时神情看上去有种欲言又止的沉重，所以我没有多问就跟着他过来了。一路到了这里才发现，爷爷家几乎所有的人都聚集在了这里，还有村子里那些见过的和没见过的老老少少。黑压压一片举着火把和手电，围着这个被雪封了一半口子的坑，把坑边那片积雪照得透亮。

衬得袒露在外半张洞口墨似的黑，几条拳头粗的冰凌被风吹得顺势垂挂下来，刺在洞口边缘，像一排野兽森森的獠牙。

他们就在这洞边守着，看着那几个拿锤子使劲在砸的男人。也不说话，也没什么动静，那么多的人在雪地里硬是没有发出一点声音，只听着耳边山风一个劲鬼哭似的嚎着，还有锤子一锤一锤敲打在洞眼边发出的震响。

无形中一种让人难以名状的压抑。

“开了开了！！”

不知谁突然提声一阵大吼，把正站着发呆的我给惊得激灵灵一个冷

战。回过神就听咔嚓的一声脆响，那只本来露在积雪外的小黑洞从边缘到离我们十多步不到的距离，一下子被捶裂开了几道漆黑的口子。

这瞬间边上站着抡锤子的那几个男人迅速一旁跳开，刚来到我们中间，他们原先站着的位置轰的声朝下瘫了去。一蓬雪雾在轰响声中腾空而起，转瞬将那片地盖得严严实实，又在不到片刻的工夫，被路边吹来的风几下一荡，轻飘飘散了开去。露出底下一只巨大的坑洞，从原先牌坊竖立的位置到我们站的地方，足足有十多米宽，碗似的凹在地面下，靠近牌坊的基座一只更深的洞敞开着乌漆墨黑一张不大的口子，安安静静对着我们的方向。

一阵风贴着我的脸冷冷卷过，在我探着头朝那只洞仔细看去的时候。

没来由心里一阵发慌。

下意识缩回头，眼角瞥见二叔转过身背着风用香烟头把二婶手里那把香给点燃了，拿着它们走到大伯跟前，小心翼翼交到他手里。

这时周围再次安静下来，只看到大伯拿着香对天拱了拱，然后一脸肃然跳下那个坑洞。

刚下坑，周围人不知怎的哗啦啦一片全跪在了地上，我愣愣地看着他们正不知所措，脖子上一沉，我被二叔压着朝地上直跪了下去。

“二叔？？”不知道他们这是在做什么，开口想问，可二叔对我做了个噤声的动作。于是只能闭嘴。

这当口大伯已拿着香走到了坑洞深处那个洞眼跟前。恭恭敬敬朝它作了三个揖，然后跪下，一边嘴里念念有词地说着些什么，一边把手里那把香依次插进了洞眼口的石头缝里。

插得很小心，那么大的风没一根被吹倒的，颤抖抖立在洞眼口随着风一明一灭，很快散出一股股浓烈的檀香味。

那么静静看着它们在风里燃烧了足有五六分钟的样子，隐隐感觉到膝盖下的雪融化了直渗进我的棉裤，心神不定地动了动，就看到大伯突然对着那把香一叩到地，匍在地上拔高嗓门一声大叫：“请大奶奶！！！”

话音刚落，站在我边上那几个把坑敲开了的男人一下子从人堆里跳了起来，嘴里不知道吆喝了几句啥，一撸袖子跳进了坑洞里，抬头对我二叔挥了挥手。

二叔跑过去和边上两个民警一起把从家里带出来的几把铁锹和两捆粗草绳抛给了他们。

接过这些东西那几人三下两下相互间用绳子拦腰自个儿给绑在了一起，一圈拴着一个人的腰，确定都棒结实了，他们走到那只洞眼边开始用铁锹一锹一锹往边上挖。

挖的时候那两个民警站在坑边守着，二叔一个人退了回来，退到我边上重新跪下，将那支快烧到头的烟塞进嘴里，两只眼睛紧盯着那只正不断被扩大的洞眼，对着烟狠狠吸了一口。

本忍不住差点又想开口了，而眼见着他这种表情，话在喉咙里转了圈，被我硬生生咽了下去。

接下来的时间过得又寒冷又漫长。

只那么几个人在洞口挖，洞口的土被冻得又干又硬，显然这工作对这点人手来说太吃力了点，可周围那么多人看着，就是没更多一个人跳下去帮忙。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在原地站得开始牙关节发抖了，只觉得风一个劲地透过我被雪浸湿了的裤子朝里钻，只觉得两条腿都冻得开始发麻，而边上人却没感觉似的顶着这么大的山风在雪地里站着，和二叔一样，一动不动对着那个洞眼方向看。

远处隐隐一两声低低的哭泣，是村里那家几天前丈夫被发现横死在床上的小媳妇，同失去了女儿的刘裁缝的媳妇两人远离人群站在路边，互相依偎着边看着这边的动静，边用压抑得不能再压抑的嗓子轻轻地抽泣。

不知道还要再这样等多久，十多分钟前那个几男人就已经丢开铁锹朝那个被挖大了的洞眼里钻进去了，虽然洞眼看上去不大，但里面深得很，人手一支火把进洞后不久就再看不到里头的光线，可见里面还包容着多长一条通道。

而这通道怎么会建在这儿的呢，又是派什么用的。地道？我想不出全村那么多人大半夜的跑到这里来专门挖开一条显然有许多个年头了的地道是为了什么。坟墓？因为它上面压着贞女牌么。可是就我所知道的来说，好象从没听说过有在贞女牌坊下面埋尸体这种风俗。

那到底这个洞是派什么用的？

二叔他带我跑到这里来看的，到底又是什么？

狐疑问，洞里头晕黄色的光一闪，那几个刚才钻进洞去的男人从里面一个接一个钻了出来。为首的一出洞从衣服兜里抓出一把黄澄澄的东西就朝天上撒，转眼哗啦啦一阵雪似的洒落下来，飘到脚跟边看清了，原来是堆纸钱。

然后听见那人嘴里一声高喝：“大奶奶出门了！！！”

耳边紧随其后一阵凌乱的脚步声。

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事，我衣领子一紧，踉跄着被二叔朝后面直拖了开去，眼见着这片本来被围得水泄不通的地一下子给让出条几人宽的道，虽然如此，有些人还在一个劲朝旁边退着，像急着避开什么脏东西似的惟恐比别人慢了一步，偏又忍不住几次闪闪烁烁探头望着那几个慢慢从洞里出来的男人，一边嘴里嘀嘀咕咕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最后出来的那个男人是被前边人用绳子拉出来的。

紧闭着双眼睛，他手里平托着一只四四方方的盒子，盒子看上去还很新，火把下闪着一棱一棱漆水黑亮黑亮的光。随着他最后一步从洞里跨出，洞门口那些烧得只剩下小指那么一截的香突然蓦地一亮，然后全部熄灭。

“大奶奶出门了！！！”耳边刚才那人的高喝声再次响起，一声接着一声：“大奶奶出门了！！！”

回到家，墙上的钟已经指着凌晨两点。

客堂间里坐满了人，女人们除了我和二婶别的都让大伯叫回去睡了，余下的都是家里的男人，还有那两个民警和几名村子里的人。刘裁缝也在，佝偻着身子一个人站在墙角根，边上的蜡烛照着他一张脸忽明忽暗。也才就几天没见到他，他老了很多，和那天在河边看到时简直像是换了个人，只是和他老婆不一样，由始至终都没见他掉过一滴泪，只狠着劲抽烟，一烟袋接着一烟袋。

其余人都在门口时就被二叔劝走了。

当时从村口回来之后，所有的人都有默契似的聚集在爷爷家门口，看着那个捧盒子的男人，迟迟不肯散去。后来是二叔打开了门示意捧盒子的男人先进屋。等他闭着眼睛被一路引着他前行的男人们一带进去，后面人顺势想跟着进，被二叔手一拦。

然后也没多话，只是静静看着他们，直看到他们不好意思再往前走，他才开口。

他们对他们说：各位乡里乡亲，我林庚生什么样的人大家是了解的，林家做出来的事我一定会给你们一个交代，大家先回去休息，最晚明儿一早，我一定会给大家一个交代。

我不知道二叔为什么要对全村子的人说这样的话，也不知道今晚发生的事情，以及这些人僵持在爷爷家门口不肯离开到底是为了啥。隐隐感觉和最近这几天出的事有关，但为什么二叔要这样说？说得好像一人

做事一人当的感觉……

难道有什么他们知道的，而我并不知道的内情？而那应该就是二叔说的要让我看的東西吧，从他之前对我说的话来看。

正胡思乱想着，墙上的钟当的敲了一下，两点半了。

从进屋到现在一屋子的人就没说过一句话，那只被兴师动众从烈女牌坊下挖出来的箱子就放到客堂正中的八仙桌上，一身黑漆底在烛光里看上去隐隐透着丝暗红，像是块有了年头的印度红木。顶端有把锁，淡黄色的象牙质地，环扣是松开着的，并没有被锁牢。

它里面会是啥，这么劳师动众地把它挖出来带到这个家，又是为了干吗。

“宝珠，”还在琢磨，耳边听见有人在叫我。一回头就看到边上的门帘一动从外头走进一道身影，反剪着双手从我面前走过，身后跟着我的三叔和四姑父。

原来是堂哥伊平。

一路走到光亮处时我呆了一呆，因为发现他两只手被绳子绑着，走到二叔面前站定，他又回头看了我一眼。

这是怎么了……我一下子懵了。不等回过神去问身边的二婶这是怎么回事，就看到二叔从凳子上站起身几步走到伊平面前，二话不说对着他脸上就是一巴掌！

打得他连退几步。

感觉到身边二婶身子动了动，我朝她看了一眼，她头一低，继续保持着原来的沉默。

我看不明白了，抬头看向边上的人，边上的人一个个面无表情，眼睛一眨不眨看着正前方这对气氛诡异的父子，没一个吭声气。

就这么沉寂了不知多久，我听见二叔沉着声缓缓开口：“知不知道我为什么打你。”

伊平没有任何回应。

二叔鼻子里一声冷哼。上上下下打量了他一眼，反手指住桌子上那只盒子：“知道它是什么。”

顺着二叔手指的方向朝那张八仙桌看了一眼，似乎吃了一惊，伊平头朝后微微一扬：“这是……大奶奶的……”

“你给我跪下！！”突如其来一声大吼。

震得我耳膜微微发震，这当口边上的门帘霍的声再次被掀开，一个人从外头噔噔噔走了进来。步子有点急，几乎一头撞在了我的身上。等看清楚是六姑的身影，她已经几步来到伊平身边站定：“二哥！”

“给我闭嘴！！”胳膊一伸一把甩开六姑抓住他的手，二叔叔重重吸了口气：“你来做什么！还嫌丢人丢得不够大吗！”

“有什么事我们不能关起门来说，为什么要把大奶奶请来！”

“你还有脸说！二十年前事情又来了，六丫，当初你也不小了，不会都忘了吧！你们现在不知廉耻惹出来的祸，你不会一点都没有感觉到吧！！连样子都和当初几乎一模一样，你不会告诉我你都已经忘了吧！”

一连声说完，六姑一阵沉默。脸上红了白白了又红，她咬着嘴唇看向身边的伊平。

伊平却并没有感觉到她的目光，一张脸对着那只盒子的方向不知道在想着些什么，始终就没有把目光移开过。

“这是不可能的。”目光从伊平脸上收回，六姑再次望向二叔：“那是爸骗人的，杏秀婶婶是自杀的，她是自杀的！”

“七婆呢！她呢！她呢？？！！”

“不觉得你管得太多了么，爸，”忽然淡淡一句话音，轻轻插入二叔激动的话语里，与此同时视线终于从桌子上的盒头移开，伊平哥侧眼看向二叔，被粉盖得白皙精致的一张脸上读不出任何表情：“有什么大不了的事。”

“你！！你这个小畜生！！！”听着那话一张脸蓦地涨红，二叔扬起拳头再次朝伊平脸上挥了过去。所幸被边上的大伯架住，低声在他耳边说着些什么，一边把他从伊平的身边拉开。

直到在八仙桌旁站定，推开大伯的手，二叔叔在凳子上坐了下来：“平时把自己弄成这副不男不女的样子我和你妈也就不说你什么了，城里住久了，难免沾染上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我和你妈也不是什么食古不化的老封建。可你看看你现在干的好事！！！”说着说着再次激动起来，声音微微发抖，他伸手指着伊平哥的脸：“你还有脑子吗！她是谁？！她是你亲姑姑啊！！你这个小畜生！！！！我这么辛辛苦苦送你去念大学为了啥，为了教你这只连狗都不如的乱伦的东西来吗？！你说你脑子里都在想啥！说！说啊！！！”

一口气指着伊平的脸吼完，平时温和老实的二叔一张脸已经从最初

的通红变得铁青。喘着粗气怒视着自己那个由始至终抿着唇不发一言的儿子，两只眼珠子几乎要从眼眶里爆出来般。

我被他这表情和声音给吓住了。终于明白今晚这一出兴师动众的大戏是为了什么，原来伊平和六姑的事被二叔知道了……可二叔为什么要把这事闹得那么大，不单全家人，这里还有村里人啊，何况伊平和六姑的事情又和最近的事有什么关系。

而周围人在这之后依旧异样安静的神情和举止也让我坐立不安。隐隐一种背脊麻得发冷的感觉，等不到其他人出面，我不得不赶紧走过去拉着二叔打圆场，试图把他这种突发的怒气移开点去：“二叔，别说了，他们……”

“你住嘴！”回头冲着我低吼一嗓子。看到我的表情他微微顿了顿，然后肩膀一挣，从我的手里挣脱了开去：“你什么也不要说，宝珠，今天在边上看着就好。”

“二叔……”还想说什么，边上二婶对我一个劲地使眼色，我只能把后面的话忍住。她站在那里两只手绞在一起绞得发青，可就是不敢上前一步阻止自己丈夫对她儿子的怒骂，站在一边眼圈都发红了，可始终低着头不发一言。

看样子，在这之前，二叔必然已经对她交代过些什么了，以至纵然心疼着自己的儿子，她始终不敢吭声。

片刻耳边听见二叔他又道：“说什么去工作地儿转了转，其实是和她一起私会了吧！不知廉耻的东西！”

“装得倒也像，”

“可是别以为自个儿背着人做什么事都神不知鬼不觉，人在做，天在看！”

“你知不知道你害了多少人！”

“你对得起老刘吗！！你对得起你方姨吗！！你对得起那个从小抱着你满村子转的张瘸子吗！！！你对得起你四姑姑吗！！！”

“二叔！”我终于憋不住再次开口，在他对着堂哥问出这一连串的对得起之后：“那些事跟伊平哥有什么关系？这种事情不要乱说啊二叔！”

“你别插嘴！”

“我没说错啊！”

乱伦归乱伦，那是自己家的丑事，为什么非要扯上那些事情？很明显那都是一些刑事上的案件，为什么硬要把它们归咎到堂哥和六姑身

上。二叔这是气糊涂了么？还搞出这么一大场面的戏。还有那两个民警，都是吃皇粮的，怎么也会跟着二叔这么乱来？搞什么！

想着脖子不知不觉梗了起来，我把身子挡在六姑身前

二叔嘴皮子动了动。脖子上的筋连跳了几下最终没把话说出来，片刻重重一声叹息，他抬手朝边上那些人摆了摆：“去，把他们抬进来。”

第十一章

四块木板，依次被从客堂两旁的边门外抬进来，上面严严实实盖着层白布。

白布起伏的线条勾勒着人的身体，高的矮的，瘦的胖的。一路抬进来的时候大伯用一卷红线在正门的门闩上绕了好多圈，待那几个抬木板的男人抬着木板走到边门中间的时候大伯又接过边上人递过来的红蜡烛，依次在那几个男人左脚上滴上一滴蜡烛油，然后沿着门槛一路用蜡烛油将那条门槛线滴了一遍。

过程很慢，几个抬木板朝客堂里走进来的男人步子也走得很慢。两人一块板前后抬着抬得小心翼翼，一路过来，板上的白布连一个边角都没有被掀起来。

我忽然觉得这场面有点眼熟。

总觉得好象在哪里见到过，那根滴着油的蜡烛，那一块块罩着白布的板，那些缓慢的脚步……但真的往细里想，却又好象什么也想不起来了。只隐隐觉得脖子后有什么东西吹似的一阵一阵发寒，回头看看，又什么东西都没有。心不知怎的突然毛躁起来，有种无法名状的惶乱感，我不由自主朝六姑身边靠近了些。

刚碰到她的手，忽然发觉她的手在微微发抖。

整个手背冰凉冰凉的，忍不住朝她看了一眼，她脸色难看得让我有点吃惊。几乎没有一丝血色，额头几道漆黑色的发更凸显了她那张脸的苍白，她那么面无表情站在那里，感觉人有点魂不守舍的样子。没有和其他人被那几个抬着木板进来的男人引开注意，她那双闪闪烁烁的眼睛始终注视着边上的堂哥，而堂哥只是面朝着那张放着盒子的八仙桌，似乎对六姑的视线没有任何感觉。

突然腰上被什么东西给硬梆梆顶了一下。赶紧朝边上退开一步，眼

看着那块顶到我的木板被抬着从我面前慢慢过去，猛然间我听见有什么东西在我耳边尖叫了一声：

“啊——！！”

声音尖锐而凄厉。惊得我一个寒战，回过神迅速朝两边看看，边上的人似乎没有一个人听到这道声音。

难道是错觉？

再听确实什么声音都没有了，刚才那一下尖叫像是落在真空房子里的爆竹，轰的一下响过却又稍纵即逝，没留下一丝一毫存在过的痕迹。这当口隐约觉得边上有什么在看着我，循着这感觉朝客堂西面的角落里看了一眼，我看到那里站着个人，有心规避似的同其他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他一个人靠墙对着我看。

角落里很暗，几乎看不清他脸上的表情，只有一双眼睛微微闪着光，暗紫色的两点。

是镬。

他怎么会来的？又是什么时候进来的？

思忖着正打算走过去问，这当口四块板已经整整齐齐摆放在了八仙桌的正前方。刚摆好一屋子的人全都跪下了，除了我和镬，还有木雕般在八仙桌边站着不动的六姑和伊平。

一时有点不知所措，垂着手呆站在原地看了看四周，转眼见着二叔抬对头我使了个眼色，我赶紧跟着跪下。

然后学着别人的样子一叩到底，对着地上的木板磕了三个头。

磕完头周围人并没有站起来，只有大伯一人起身。

大伯的侧影和爷爷很像，一样的消瘦，一样的佝偻，不过六十出头点头发差不多就都已经白了，所以家里的事基本上不管，都靠着二叔。听说他以前有个儿子的，十三岁的时候去河里游泳就再没回来，之后他的身体就一年不如一年。

捏着刚才那根蜡烛大伯慢慢走到桌子边，桌子上除了那只四四方方的盒子，盒前盒后分别还摆了只香炉和一排红蜡烛。红蜡烛的样子有点特别，外表倒没什么，关键是那芯子，别人家的蜡烛芯是白色的，这张桌子上的蜡烛还原封着，那芯头却是黑色的，远远看过去就跟烧焦了似的。

把那排蜡烛归归齐，大伯用他手里蜡烛的火依顺序从右到左把它们点燃。燃起的时候似乎一股烧焦的猪油似的味道从那些蜡烛芯里钻出

来，边点，我听到他嘴里边轻轻地念：

“大奶奶坐……”

“四个客人这里请了……”

“见过大奶奶……”

“大奶奶万安……”

“大奶奶用蜡烛……”

一声接一声，惟恐惊着了什么似的轻飘飘软绵绵，以至那话音断断续续，时有时无。

“嘶……”正伸直了耳朵仔细听，突然一阵低低的抽泣声从我身后传了过来。

忍不住别过头偷偷看了一眼，就看到三排人后面，那个刘裁缝独自一人跪在一边，两手抓着自己的腿跪在那里，一边抽泣，一边两只眼睛直愣愣对着我身后那张桌子的方向瞧。

抽泣声被压得极细，一下一下哮喘般从他嗓子眼里噎出来，不知怎的听得我后背心冷冷地发麻。循着他的目光我朝身后的桌子又看了一眼，突然感觉……它周围那四张椅子上好象真有什么东西坐着似的。

而那上头明明是空着的。

什么都没有，况且如果真有什么，我也不可能一点都看不见。

一下子觉得心里慌透了，也不知为什么整个人会那么不安，总觉得有什么不好的事情要发生，毛躁躁的直想站起身往外走。

可是又不能这样什么都没弄清楚就离开，至少，我想知道二叔他们把那个盒子挖回来到底是为了什么，而在聚集了那么多家里的村里的人在这个屋子对伊平和六姑做了审问般的训斥之后，抬来这四具尸体，他们又到底打算对这两人做些什么。

想着，耳边没再听见大伯嘴里发出声音，我抬眼再次看向他。

他正把那支烧得只剩下三分之一的蜡烛转着圈点燃盒子后那只香炉里的烟。

半晌一片浓浓的烟从桌子上蔓延了开来，他小心捧下那只香炉放到地板上，然后对着跪在木板边那几个抬木板的男人点了点头。

他们随即伸手将木板上盖着的那层白布一把掀开。

里面一股刺鼻的味道随之升腾而起，那几人迅速站起身退到一边，我看到那四块板上躺着四具僵硬得石头似的尸体。

维持着死前的姿势，它们仰天平躺在木板上，气候的寒冷让它们还保持着原来的样子没有太多腐坏，它们是这几天里连续横死在村里的那四个人。冰冷冷躺在地板上一动不动，大睁着的眼珠里没有一丝光彩，一张张脸却像有生命似的，带着各自死前一瞬间的表情，在头顶摇曳不定的烛光下忽明忽暗缓缓扭曲。

扭曲着脸上青灰色的阴影。

“啊——！！”

陡然间又是一声凄厉的尖叫。短而急促，不知道到底是从什么地方传递过来的，闪电般在我耳膜里狠扎了一下，惊得我一哆嗦，随即那声音倏地又消失了。边上二叔感觉出动静朝我看了一眼，动了动嘴似乎想对我说什么，这当口大伯走了过来，把手里的蜡烛放到四块木板的正中间，在二叔身边跪了下来。

视线从我脸上收回，二叔起身朝桌子边走去。一路走向那只方盒子，在我盯着他背影看的时候，突然眼角边一闪，我发觉从刚才开始就一直看着那只盒子的堂哥伊平这会儿正若有所思般对着我看。

没等我望向他，他的视线就移开了，猩红色唇角朝上轻轻扬了扬，那一瞬似乎是在笑。

我怔。

没来得及去揣测他这表情到底是什么意思，二叔已经在那张八仙桌前站定了，一只手轻轻按在盒盖上，两只眼静静望着他儿子的方向：“我们林家，从我们这代开始，那么些年只得了你和宝珠两点血脉，知道为什么吗。”

话音一出，空气蓦地沉了下来，整个客堂几十个人几乎没发出一点声音，包括那几个村里的人。这感觉让人难受极了。虽然之前这地方也是这么寂静，但感觉不一样，刚才只是静，这会儿……充斥在我周围一股触手可及的恐惧。

恐惧……

不知道是因为这四具在地上被烛光照得忽明忽暗的尸体，还是二叔叔说话时那种慢得让人不由自主压抑起来的语气。

伊平没有回答，镜片上闪烁的光掩盖了他眼里的表情，他被粉底盖得白皙的脸上一双红唇朝上微扬。

二叔轻吸了口气。

似乎早就料到他会是这样的反应，一只手轻轻抚摸着盒盖上的象牙锁，两只眼睛依旧一眨不眨注视着伊平：“你要说这是命，也确实是命。林家人自己造的孽，只有我们林家人自己来承担。当初发生了那样的事情，侥幸你爷爷用了那样的方子才保全你们两个，也亏了全村人的大度。本来只要本本分分也就过了这个劫了……可你为什么还要这样……”说到这里，忽然眼睛一眯：“我林庚生到底是做了什么孽了会把你养成这样……伊平，你说？难道二十年前的事情你还没看够吗？小时候看你蛮乖巧的一个孩子……为什么大了偏要跟那个男人学？？害了自己不够，难道你还想把全村人的命都搭上去吗？？说！”说着话突然间瞪大眼砰的声猛拍了下盒子，抬手朝伊平一指：“你这小畜生倒是说啊！！！”

一时间整个客堂里一阵沉默。

正以为这个性格和外表一样随性的堂哥依旧要以沉默的方式来应对他暴怒的父亲，他忽然回头轻扫了我一眼，然后将目光重新转向二叔：“我能说什么，她已经怀孕了。”

话音淡淡的，正如他镜片背后轻描淡写的眼神。

我只觉得周围的空气猛生生一凝。意识到不好正准备从地上站起来，就看到二叔几步走到伊平面前，一把揪住他的衣领拖向自己：“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镜片在烛光下闪着微微的光，伊平看着二叔那张通红的脸，嘴唇再次轻扬：“秀芬姑姑她怀孕了，怀着我的孩子……”

“啪！”话音未落，一巴掌重重甩在了伊平的脸上，是六姑。

苍白着一张脸一把推开被二叔紧抓着的伊平，她用力拉住二叔的手：“二哥，别听他的，他瞎说！”

“走开！”

“真的！二哥！我们没有……”

“滚！”狠狠甩开她的手，不理睬六姑在他身后继续急急的述说，他迅速返回桌子边，一把抓起那只暗光闪烁的盒子，啪的声将上面的锁扣打了开来。

开得很用力，打开瞬间嘶的声轻响从盒子里飘出张纸，红艳艳一片像涂满了胭脂的花瓣。悄无声息地盘旋着而落，还没碰着地板，嗤的声碎得四分五裂。

只是除了我以外，似乎并没有人留意到它，包括二叔。

被堂哥的话气得脸色铁青，他手伸进盒子里，在六姑惊叫着飞扑向他的瞬间将盒子里的东西拿了出来。

第十二章

拿出来的一瞬我头脑觉得有点恍惚，因为一些不该产生的感觉。

一个人的记忆最早可以从几岁开始？

一个人对一件事的记忆最多可以保留多久？

听说过几个版本的说法，每个版本都不太一样，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人的记忆像个很深很深的仓库，从最初到最终，无数的记忆被一个个储存进去，有些标志特别明显的，会被记得特别深刻，有些标志不那么明显的，会随着时间的过去而逐渐沉淀在记忆的最深处。偶然被一些事一些东西唤出一星半点的印象，虽然不那么明显，我们把它称为潜意识。

我潜意识地再次感觉到眼前这个场景的熟悉，在二叔把那只盒子里的东西拿出来的一刹那。

被二叔从盒子里拿出来的是五根足有四五寸长的钉子。

离得不算很近，在二叔手里的时候我根本就没有看清楚钉子的具体样子，可是我却知道它们是什么样的，就像它们在我记忆里活生生存在过。它们是那种做工很粗，类似那种用来钉一些樟木箱之类大型家具的钉子似的长钉。不过特别的是，虽然钉子本身做得粗糙，但钉帽却细巧得紧，表面一朵梅花似的分成五个瓣，上面还斑驳留着些金漆的痕迹。而就是这一点让我印象尤为深刻，虽然我没办法想起来到底是在哪个地方哪个时候留下的这样的印象。

事实证明我的这层模模糊糊的印象并没有错。

被二叔用力插在桌子上后钉子很完整地出现在了 my 眼前，和感觉中一样，它们粗糙而陈旧，只有顶部一点在烛火里微微闪着光，那是还没被时间侵蚀掉的几块金漆。自钉帽下一指宽处开始，通体被一层绿锈盖满，隐隐爬着些暗红色的痕迹，沿着钉身蜿蜒缠绕，不经意看过去，就好象一道血在钉子上爬。

但我到底是怎么知道这些的？

可以肯定我从小到大从没见过这样一种钉子，但在第一眼看到它们的那瞬，我竟然有种曾经见过它们的强烈感觉。

我甚至知道它们的用处。

表面看上去，它们像是钉樟木箱专用的长钉。

可是它们不是，甚至可以这么说，一般人家里决计是不会去弄来这样的钉子来打家具的，因为它们的用处根本不是被用来钉家具。

它们是用来钉人的，钉死人。

突然觉得脑门心微微一阵酸麻，像是有什么尖尖的东西顶着脑门这层皮在往里钻，不由自主一层鸡皮疙瘩，我乍然间想起了几年前独自在火车上所碰到过的一些事情。

那个脑门心被钉了颗钉子的红衣服小女孩，那个被一钉子扎死的走尸人……

除了狐狸我对谁都没说起过的一个秘密，这段可怕的经历已经在心里被我刻意压得很深很深了，而这会儿一下子被这根钉子给唤了出来，突然得让我没有一点思想准备。

直觉二叔可能会要用这钉子做些什么，我一个冷颤。

这时二叔忽然朝我看了一眼：“宝珠，二叔对不住你。”

我呆了一呆。

没来得及回应他的话，二叔他又道：“大老远把你从城里叫来，本来想，老爷子最近硬朗了些，十多年了你们一直都没再见过面，能一家人都到齐了热热闹闹吃顿团圆饭，多好。”

说到这里顿了顿。感觉周围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了我的身上，我下意识把头沉了沉。目光依旧停留在二叔的脸上，看着他一根一根把那些钉子从桌子上拔出来，然后再次开口：“可没想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宝珠啊，二叔知道，今晚的事你一定很不理解，”伸出手在整个客堂的人群前划了个圈，他轻吸了口气：“我们这群人，大过年的把尸体抬进屋，神神道道的干吗来了？你一定这么想，是不是。还有你这个堂哥，”斜眼看向始终在一旁静立不动的伊平，鼻子里低低一声冷哼：“不知羞耻地做出了这种有违常伦的事，你说我林庚生到底吃错了什么药，非要把这么件丑事闹得全村都知道。简直是疯了，是不是。”

“二叔……”短短几句话把我心里想的都明明白白说了出来，脸一下子烧得发烫，我抬了抬头试图阻止他继续说下去。

却被他摆摆手制止了我的话音。

眉头微微蹙起，他看了眼手里的钉子：“其实有些事本来不该对你说，因为当初答应过你姥姥。可眼下……”叹了口气，再抬起头，望着我

的那双眼睛目光微闪：“眼下除了伊平，林家就只剩你这一条血脉了，凡事总该让你明明白白的，你姥姥泉下有知，应该也不会责怪我这擅自的决定。况且，你也都那么大了，没什么不可以让你知道的。”说到这里话音再次一顿。似乎在犹豫着什么，他收回目光再次看了眼手里的钉子，片刻又朝身边八仙桌上那排烧得透亮的蜡烛看了眼。

半晌终于下了决心，微一点头，弹指敲了敲桌子：“今天就跟你讲讲吧，二十年前那个和现在差不多的日子，在这块地方发生的那件事。”

二十年前，差不多是我爸爸和本家刚开始缓解因为他的结婚而带来的僵局的时候，只是彼此间因为连着几年没有来往，依旧挂不下面子。而就在那段日子里，本家发生了一些事，事情大到差点毁了整个村子。

事情发生在86年的春节前夕。

那时候村子远比现在闭塞很多，谁家有台收音机都是稀罕事，可就是这么个贫穷落后到连收音机都当个宝的小山村，却被一条无比震撼的天大事情给炸开了锅。

河西林家的大儿子林伯昌跟人有染了。

本来这倒也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新闻，毕竟村子虽小，说实话一些看得到的看不到的偷鸡摸狗的事也不少，大多睁一眼闭一眼，新社会了，难不成还像地主时代那样浸猪笼。可这回不同，这一表人才的林家大儿子林伯昌，偷的人不是别人，是自己的亲婶婶。是林家大当家的——也就是我爷爷，他的弟弟的老婆。

说起来，其实我现在的大伯，不是我真正意义上大伯，我真正的大伯另有其人。如果活到现在，他应该快七十了，他是我现在大伯的大哥，后来被我爷爷断绝了关系的大儿子林伯昌。

一直以来我始终都不知道为什么那位大伯会被爷爷断绝了父子关系，家里人也都没同我说起过，直到二叔对我说了这件事之后。

那时候大伯是爷爷最得意的儿子，聪明，能干。还在年纪很轻的时候就能写会算，是村里的会计和老师，也是爷爷的骄傲。当时爷爷已经有意要把家里管事的位置移交给这个大伯，自己好安心养老了，万没料到这颗肚子里有点墨水，被村里人用敬佩的口气先生长先生短的好儿子，却被人撞见和自己弟弟的媳妇儿偷偷好上了。

刚开始只不过是传闻，一两次暧昧的举动让看到的人有了怀疑，一说十，十说百，渐渐的风言风语传了开来。只是因为没有证据，大多背地里含沙射影地说笑一通，也没指名道姓说是谁。直到有一天那个媳妇突然投河自尽，这件事这才野火燎原般烧遍了村子的各个角落。

听说是两人好得太肆无忌惮，不知怎的那么大胆，干柴烈火在野地

里就苟合上了。恰巧被赶到地里送饭的某家小孩子撞见，跑回去急吼吼地告诉我爷爷，不好了不好了，林大哥在地里打林二婶，把二婶婶的衣服都打掉了！

小孩子尖尖的嗓子叫得忒响，一下子左邻居右舍的都听到了，当天就没见两人回家。第二天被人发现一具飘在埠溪河上的尸体，被水都泡肿了，从衣服勉强辨别出是那个偷情的媳妇。而林伯昌就此不知所踪，找遍了周围的山坳都没找到他的下落。

这事在当时的年代无异于一道晴空霹雳。

一时间不论是地里干活还是茶余饭后，它成了村里人津津乐道的一个热门话题，一来它充分满足着人偷窥私欲的好奇心，二来因为这事的女主角——投河自杀的二叔公的媳妇秀兰。听说她长得很难看。二叔公打小是个风瘫，没有哪家的闺女肯嫁给他，正好村子里有个乞丐经过，带着这么个丑娃子，爷爷的母亲就花钱把她买了下来这个当二叔公的童养媳。人说女大十八变，她嫁到林家十多年都没见变得耐看一些，却不知道这相貌堂堂的林家大儿子到底着了什么道，明明自己的媳妇漂亮又贤惠，偏和这么一个丑婢缠到了一块儿。

之后林家的人几乎足不出户。

跑哪里哪里就有指指点点的身影，作为一个祖上几代也曾当过官的有头有脸的大户人家，他们丢不起这个人。

本来以为，这事随着秀兰自杀之后能告一段落，毕竟人死都死了，村里三姑六婆再爱嚼舌头，嚼个几天过完瘾也就过去了，而失踪的林伯畅想必是因为觉得没脸见人所以离开了村子，风平浪静了，等他冷静下来之后，应该很快就会回来。

当时，林家所有人都是这么想的，村里人也是。可谁知道，这件事，只不过是即将发生的事情的开始而已。

谁都没有想到之后的一切会变成那样，在短短几天之后。

先是村里的七婆死了。死得很惨，被人发现倒在自家的柴房里，两眼直愣愣看着天，嘴里插着根手臂粗的冰凌。以至嘴角边的皮都裂开了，暗红色的血粘着透明的冰，一张脸扭曲得像是对着那些看着她的人似笑非笑。

当时就把几个赶来看尸体的人吓得尿了裤。不久，河东赵三婶的丈夫被发现暴死在床上。

和七婆被发现时一样，一双眼睛睁得老大对着天花板，他是被活活掐死的。而掐死他的是他自己，直到后来尸体落葬，始终没办法把他的手从他那只被自己勒得发青的脖子上拉开。

那之后村子里开始惶惶不安起来，种种猜测比比皆是，什么样的说法都有，有的说村里有了不干净的东西，有人说谁家是在过年前的祭拜里冲撞了哪个神……而最多的说法是林家那个丑媳妇死得不甘心，回来要那些捕风捉影说她闲话的那些人的命来了。

一时间人心惶惶，虽然派出所的人言之凿凿说那都是亡命歹徒干的，不要宣扬鬼怪迷信，并且大张旗鼓天天在村子附近找嫌疑人，可没多少人理这一套。当时还都是天天筹备着迎新年的日子，每天入夜就能听见满村子爆竹声此起彼伏，那是用来驱邪用的。声音可以连续响上一整个晚上，而这样热闹的夜，看不到一个人出来串门拜年。

这无形的恐慌在我大伯林伯昌重新出现在村子里之后，燃到了一个至高点。

他回来了。确切的说，他或许根本就没出过这村子。

在当时村里所有人都在寻找他下落的时候他可能就已经这样了，僵硬着一副身体，他被人发现倒挂在林家大门的门梁上，头朝下垂着，把被割开了三分之二的喉咙拉得老长老长。远远看去就像一只垂着头倒挂在门上晃荡的死鸡……

全村的人被吓懵了。

因为只要是人都已经看出来，林伯昌那个时候已经死透了，可不知道为什么就是这么个死得发硬的人，在被人发现到的第一时，居然从嘴里发出一声尖锐得简直不像是人所能发出来的尖叫。

第二天，这个本该已经死的人在棺材板里悠悠醒转了过来，而爷爷的弟弟，我的二叔公在那晚之后却死了，死时的样子和大伯林伯昌一模一样。

疑团和恐惧一瞬间像团浓云般在二十年前这个小小的村庄里压得人喘不过气。

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一连串诡异的事情。到底是不是死去的秀兰不甘心所以回魂报复，还是另外隐藏着什么更可怕的东西，那么样一系列凌厉残忍的手段，那么样一连串没办法说得清的命案。

这到底是谁干的……是人？是鬼？

一夜间过年贴在门上的福神和财神全换成了关公和钟馗，一时间村里随处可以闻到烧香烧纸钱的味道，村派出所更是把毛主席像都供在了办公室的桌子上，人心惶惶，哪里还有谁管这举止迷信不迷信，荒唐不荒唐。

就在隔天晚上，爷爷家隔壁一户人家全家都死了，死前没有任何不

正常的举止和动静，只知道他们家窗洞黑了一夜，第二天整半天没见人从他们家出来，有人透过窗户朝里看了一眼，当时吓得那人就失心疯了。

一家五口齐刷刷吊在自家的房梁上，半闭的眼睛在歪垂着的头颅上正对着窗户的方向。

之后类似的死亡事件开始频繁发生。

有时候是一个人，有时候是一大家子。死因各种各样，病死的，意外死的，自杀的……短短几天时间十几口人就那么去了，像是阎王爷到了此地后忘了离开。然后一场怪病开始在整个村子里无声无息蔓延开来。先是感冒般的，咳嗽，流鼻涕，因为大冬天的所以没人注意，况且那时候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村里那些横死的人身上，谁会关心这小小的感冒。之后不多久开始有人发烧，吃药好不了，打针退不下，随着持续的高烧开始肺水肿，整个人肿得皮肤都透明了，那个时候全村人的恐惧才开始转移到这场突如其来的病症上。当时爷爷全家也都陆续被感染上了，最先是二伯，也就是我现在的大伯，然后一个接一个，直到那时候最小的六姑，无一幸免。唯一没被这场病染上的只有我爷爷和大伯林伯昌，自从死里逃生之后，眼看着他身体就一天好过一天，脖子上偌大一个伤口，不出几天竟然在当地小医院拙劣的缝补下愈合了起来。只是样子还是可怕的，去医院见过他的人都讲，伯昌那哪还有人样啊……就好象一个人长着三个人份的脖子，看着寒哪……

而村里的死亡人数还在逐渐递增着，短短几天内越来越多的人染上了那种无名的高烧，染上的无一例外先后死亡，没染上的人开始争先恐后往村外逃，可是出村半里地被挡住了，大雪封山，一场突如其来的雪崩把从村子到省城的路给封死了。

后来，也不知道是不是太恐惧了，村里开始慢慢流传出这样的说法，说是不知道是谁看到，如果哪家要死人，当天晚上会看到一个红衣服的女人披头散发在那家人的房梁上走过。

当时听的人半信半疑，可随着死亡人口的数字逐渐递增，声称见到那个红衣服女人的人也越来越多，之后甚至连长相都描绘出来了，绘声绘色地说那红衣女人如何如何美，在夜里的房梁上走过，美得像仙女似的。

所以绝对不是秀姑回来报复的亡魂。

所以，恐惧的程度随着对那红衣女人描绘的形象度的加深，而越渐强烈。

终于在除夕前夜，又一家人家里出事，是唯一的独子死了，那独子是当时村里老村长唯一的孙子。于是在从事情发生到发展得眼看不可收拾都始终沉默着的他，终于发话了。

他说其实在伯昌的尸体被发现那天，他隐约已经感觉到了这事和谁有关，只是碍于村长这个身份，所以不敢随便妄下这种看似荒唐迷信的谬论。而到现在他再碍着身份不说倒是真荒唐了，而他的荒唐让他遭到了现实的报应。

他没了自己的孙子。

他说这一整件事，和林家乱伦的事可以说是无关，但也并非没有一点关系。

他说这些人的死不是别的什么鬼什么怪什么人造成的，而是几代以来一直守护着这个村子的大奶奶。

林家乱伦的事，可能冲撞到这位大奶奶了。

大奶奶是村口那块烈女牌坊的主人。

不知道是哪一年盖的，只知道在爷爷的爷爷还是孩子的时候，它已经立在那个地方了，只不过那个时候它还是完整的，飞梁画栋，像个平面的精美建筑。

据说大奶奶很美，美得跟仙女似的。

据说大奶奶很贞烈，所以在她丈夫外出经商时，为了不被受了她美貌诱惑的家丁玷污，她用丈夫的配剑一剑了结了自己的性命。

对于这个村子里的人来说，这位大奶奶几代以来，无异于这个村子的守护神。

神怎么可能做出这种比鬼还可怕的事情来。

所以在老村长这么一说之后，村里人是半信半疑的。虽然如此还是听了他的话一起去村口看那块烈女牌坊，因为他说，到了那里，他们自然便信他的话了。

直到见到那块牌坊，当时跟过去的所有人时一个个都吓傻了。

原本好好的一块烈女牌坊一半像被雷劈了似的倒在地上，剩下的一半还在原地撑着，嶙峋的短裂面对着村子方向，像一块指着村子的巨大招牌。“招牌”上一片暗红色的痕迹，一件外套在它突出的横竿上高高挂着，被风一阵阵地吹，可怎么也吹不下来。

那件外套是林伯昌失踪当天穿着的。靠近领口一片褐色的液体，从上到下，星星点点一直溅射到外套的底部。

果然是大奶奶被冲撞了。

当下连夜闯进了离村二十多里地,那个一人隐居在埠溪河北岸山坳里的算命先生家。据说这瞎子在三四十年代时是相当有名的一个风水先生,多少地主军阀请他踏穴观风水,不知道怎么在最有声望的时候突然来到了这个小村子,之后再也没给人掐算过。

那时候全村几百口人跪在雪地里求他出山,足足跪了一天一夜,他才从屋里走了出来。可一靠近村子,他掉头就要往回跑,被村里人死活拦住了,求他积阴德帮大家过了这个关。最后不知怎的瞎子突然哭了,呜呜哭得很大声,末了擦擦眼泪单独把我爷爷叫到了一间屋子,然后对爷爷说,那东西太戾,他根本制止不了,但既然来了也是命里注定,所以可以给爷爷一个方子。只是方子太偏,虽然有效但恐怕会极损阴德。当下割了自己的舌头写成一封血书,嘱托他看完之后烧了纸然后按里面的做即可。又反复强调,这么一来等于丧尽天良,自己的一生会过得无比艰难,所以到底要不要做,让我爷爷自己掂量着看。

血书里的内容直到近些年才被爷爷无意中告诉给我二叔听,他说那上面也就短短几句话,短短几句话,足以让人一辈子活在十八层地狱里永世不得超生。

那上面写着：

注定断根,唯梅花可解。打四寸梅花钉,五枚,东西南北尸天灵盖钉之,以阻其戾。乱伦为罪,诛,穿头骨以效天谴,意在断其怒。头七过后梅花入土埋之,以犀角封,净物镇之,二十年后若无事端,则平安。”

说到这儿二叔的话音停了停。

我忍不住问：“后来呢？”

“后来，”掂了掂手里那五枚钉子，二叔的表情在烛光下看上去有些模糊不清：“后来，你爷爷把最初死得蹊跷的那四具尸体的天灵盖用这钉子给钉了，最后一根钉的是你大伯，逃过了被割断脖子而死的下场，他是被你爷爷给活活钉死的。”

“呀——！！！”

耳边骤然一声撕心裂肺般的尖叫。

冰水灌顶似的把我凌乱的大脑激了个透，这当口我边上那扇窗猛地打开，一股狂风卷着细雪从外头直灌了进来。

倏地扑灭了房间里所有的蜡烛，我听见周围一片低低的吸气声。

不过谁都没有动，依旧低头跪在原地，那些人在风里把头压得更低。

“吱啊——吱啊——”窗子被风摇得一阵乱抖，生锈的窗框折腾出那些磨擦声，惨叫似的折磨着人的耳朵，一把抱住自己的头，六姑对着二叔直跪了下来：“二哥！！二哥别再请大奶奶了！！我们知错了！！二哥！！”

“大奶奶显灵了，”没理会六姑的企求，黑暗里二叔静静地道。

拔出一枚钉子走到桌子下那排木板边，他在老刘女儿那具被水泡肿了的尸体边蹲了下来：“淑珍，把窗关起来你先出去。老四，把榔头给我。”

“二哥！！他不是你儿子！！！！我们林家就这条香火了！！！！”

“你还在乎这？”冷笑：“他已经被你断了。”

“二哥你疯了吗！！！！”

沉默。接过四叔递过去的榔头，用钉子抵着尸体脑门心噗的一声敲下，二叔抬头朝六姑看了一眼：“二十年前发生了什么你也都看过，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呢六丫。”

“早就过去的事了，哥哥你疯了还把它当回事！”

“我疯！”突然站起手，血淋淋一只手猛地指向六姑，几乎戳到她的鼻梁上：“知不知道老陈一家全死了！就在昨儿晚饭前！你跟这小畜生眉来眼去的时候！！知不知道接着会是谁！会是谁！！！会是谁！！！！！”

六姑被他吼得身形微微一滞。片刻突然尖叫出声，一把抓住他指向自己的手：“那你要怎么样！真像爸那时候一样吗！！他不是你儿子啊！！你下得了那手？！！你畜生吗！！畜生吗！！！！”

“我是畜生！！！！”一声暴喝。啪的下一巴掌扇在六姑的脸上，二叔额角青筋突突地跳：“你这脏东西也有这脸面说我！给我滚，别来碍事！你给我滚！！”

六姑被他打得一声不吭。两只眼瞪得大大的死盯着他看，片刻一声大笑，手猛戳向二叔那张猪肝色的脸：“我脏，当初爸做的事就干净了吗！林庚生！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们就干净了吗！！你们干净大哥他怎么会死而复生！这地方有谁是干净的！！！谁！！！”话音未落，边上二婶急跑过来试图过来把她拉开，被她抬手猛地甩开，一扭头朝客堂外直冲了出去。

经过我身边时我被她狠狠撞了一下，条件反射地从地上跳起来追着她的身影跑到客堂外，她的身影已经不见了，只雪地里一串细细的脚印，凌乱而愤怒，直通向院子深处。

“宝珠！把她追回来！快！”耳边响起二婶焦急的话音，没多考虑，我追着那串脚印的方向奔了出去。

追过两个弯口不见了雪地里的脚印，我站在楼道间倒一时没了方向。

周围一片暗沉沉的，刚才出来得急一时忘了带个手电筒，这会儿除了雪地荧荧的反光，周围的楼房长廊一片混沌的漆黑。

“咔嚓……”正准备转身往回走，身后一阵细碎的声音，突兀间让我惊了一惊。

回头朝声音传来的方向看，一眼望见一道身影在前面长廊里走了过去。身影侧对着我，手里一盏灯照得那张苍白的脸轮廓很清晰，是六姑。

“六姑！”忙对着那声音喊了一声，我赶紧跟着跑了过去。

刚跑近就看到她的身影已经穿出长廊，踏上了外面那条廊桥的楼梯。那条廊桥是直通后院的，蹬蹬蹬径自上了梯子，她似乎没有听到我的叫声。

“六姑！”赶紧又叫了一声，趁她脚步一顿我急急跟了过去。

三下两下跑上梯子，再看，她身影已经静静站在了廊桥的那一端。

那端连接着北屋和爷爷老屋的分接处，一个露天的走道短短接在正中，她就站在那中间背对着我。

“六姑！等等我！六姑！”边叫边朝着她跑近，突然廊下咯嗒一声轻响，似乎把她给惊着了，她低头往下看了一眼，然后快步朝下走去。

等我加快了步子跟到楼梯口时她已经不见了，一串细细的脚印从我脚底下弯弯延伸到前面的老桑树，桑树对着爷爷老屋的门。

我站在楼梯口看着那道门迟疑了一下。

正思忖着要不要跟进去，这时眼前一亮，爷爷那屋的灯点着了。

朦朦胧胧一团晕黄透过窗帘斜斜打在窗边的桑树上，不是很亮，却让我脑子里倏地一阵雪亮。六姑她没办法说服我二叔，所以是不是找爷爷来了。也是，主屋里现下这种样子，显然能在这种情形下压制二叔的只有爷爷了。

当下不再犹豫，我快步朝着爷爷的屋子跑了过去。

屋子里依旧和前几天来时一样，空空荡荡，透着股关了门也遮挡不

住的穿堂风。

桌上几样点心仍然整齐摆放着，那色彩似乎是整个客堂间唯一的热闹。一些淡淡的熏香味透过门帘从里屋散了出来，隐约夹杂着一些低低的说话声，我留意到那道门帘下有着高跟鞋细细的脚印。

于是走过去挑开帘子，我进了里屋。

里屋的走道里很暗。

可能是怕老人冻着所以里面的暖炉烧得很热，一进去只觉得一股窒息的闷，空气里热得有点湿湿嗒嗒的，连同屋子里上供点的香味道也怪异了起来，一种粘糊糊的香，刺鼻得让人头疼。

忍不住想先出去透个气，刚转身，身后门突然吱呀一声响开了一条缝。

我狠吃了一惊。

跳起身头一个反应就是想朝外窜，回过神发现门虽然开了，可是却并没有人从屋里出来。只隐约一丝烛光从房间里斜了出来，屋子里的说话声没了，周围一下子变得死寂。

“……爷……爷爷……”半晌没听到有人再开口，我忍不住对着那扇门轻轻叫了一声。

门里没人应我。

踮着脚又朝门那里走近了几步，我再开口：“六姑……六姑你不在？”

依旧没人应我。

门里一片悄无声息的静，连爷爷的咳嗽声都没。

我觉得有点不对劲了，转身想走，可不知怎的手却不听使唤似的伸向了那扇半掩着的房门。等意识到的时候门被我推开了，脚步不由自主朝前跨了一步，我朝门里探进半个头：“有人吗……”

房间里一个人都没有。

甚至连一张床一张凳子都没有。

几平方米一个不大的空间里只有一只红木供桌摆放在中间，上头依次叠放着无数牌子，还有数根燃得高高的大红蜡烛。

整个房间就是被这些蜡烛给染亮的，一溜直横排在桌面上，前面一

只香炉里大蓬得香把整个房间熏得烟雾疼疼。

再往下看，供桌下面那样东西看得我生生惊出头冷汗。

那是只红漆棺材。

六角型的棺身上盖着张描金棺材盖，盖子半开着，一头罩着棺身，一头斜在桌脚边，棺材里大红的缎子堆得几乎要满溢出来，血似的一团团塞在里头，那中间隐隐露出张脸，脸色发黑，脸上的褶子枣皮似的一道道纵横起伏。

眼眶和嘴唇都已经干得在脸上深陷下去了，这让他一张脸看上去似笑非笑，嘴角隐约露出一两颗黑黄的牙，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我曾被这口牙吓得死活不肯开口叫他一声爷爷。

这躺在棺材里看上去已经死了很久的人，是我的爷爷？？

这到底怎么回事？！

几天前他不是还在和姑姑说话的吗……

就在刚才我不是还听见他在屋子里说话的吗！！

就在刚才……

突然人一个激灵。

想起明明之前还听到这里有六姑的声音，可眼下房间里除了供桌和棺材外什么都没有，爷爷在棺材里，那么六姑她在哪儿？！

想到这里立刻睁大了眼在房间里一圈扫视，从桌子底到墙角，从窗台到天花板。

根本不可能藏人的，那六姑她到底是……难道她也是……想着想着视线又落到了棺材上，随即又否定了自己的想法。怎么可能，她就是个活生生的大活人，我这双眼睛是不可能搞错的。但她和爷爷的对话又是怎么回事，她现在又到底是在哪里呢？？

这片刻的工夫各种念头在我脑子里风车似的飞转着，一边转一边朝外慢慢后退，正准备先离开这房间再说，突然后背猛撞上了什么，那一下吓得我差点魂没飞了去。

“谁？！！”一声尖叫，没来得及转身，我的嘴被身后兀然伸出的一只手牢牢捂住。

“嘘……”肩膀随即被抓住，只挣扎了一下，我马上放松了，因为那人身上熟悉的香水味。当下由着他拉着我的手走到屋子中间，在那副棺

材前停下脚步，他弯下腰上上下下对着它一阵摸索。

似乎是在找着什么。

半晌重新直起身子目光在屋子里一圈扫视，似乎听到了什么动静，他耳朵一阵轻抖，突然转身猛拽着我朝屋子外快步跑了出去。

一路跑到老桑树下，手刚被松开，我反手一拉拽住了他的尾巴：“狐狸？？你去哪儿了？？我叔叔他们……”

话还没说完，狐狸抬手朝我做了个噤声的动作，转身朝来的方向看了看，然后俯下身凑近我的耳朵：“收拾收拾，我们准备回家。”

第十三章

一路被狐狸拖着往我住的那间屋子方向跑，他安静得有点小心的样子让我憋了一肚子的气找不到机会开口。从来没见过他这么小心的样子，正如从来没见过他那张脸脸色有那么难看。

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衣服和头发都湿透结了层薄冰的关系，他的脸上看上去隐隐有点发青，真不知道在张瘸子的事发生之后，他到底跑去哪里又做了些什么，把自己弄得这么狼狈。而他这会儿为什么会偏巧出现在爷爷的屋子里，他又想在爷爷的棺材周围找什么。

满肚子的疑问，随着狐狸的出现转眼又变得更多了些，我脑子乱得整个人心神不定地紧张。不知怎的有种奇怪的感觉，虽然狐狸就在我身边，可我总觉得他离得很远，夜色里他在离我很远的地方一个人朝前走似的感觉。这种感觉让人情绪很坏。

进屋后狐狸一个人自顾着上了楼。

屋里很黑，没了外头雪地的反光，几乎是种伸手不见五指的暗，狐狸忘了人在这样的黑暗里根本看不清楚路，依旧用之前的速度朝前走，我跟不上他，所以到了楼梯口，我干脆在屋子里那片浓重的黑暗里停下脚步。

看着他一路噔噔噔往上跑，连跑几步发觉我并没跟过去，于是停下来低头看了看我：“怎么了，快来。”

“为什么。”总算捉到了开口的机会，我问。

狐狸弯下腰。

这会儿眼睛已经开始适应黑暗里的光线，籍着窗外渗进来隐约一些淡淡的光，我看到他朝我挑了挑眉：“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突然说要回去。”

听我这么问，狐狸没有回答。只是抱肩看着我，而那一瞬他眼睛里似乎闪过了一些什么，虽然短短瞬间那感觉就从他眼底消失，只剩下两点绿幽幽的平静，一如既往让他一张脸看上去似笑非笑地安静。

我忽然觉得心有点慌，一种难以名状的不安感。

以至那些原本在肚子里憋了半天的话一下子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起头，僵在原地沉默了半天，我听见狐狸轻轻一笑：“回去再说好不好。”话音落，抬手朝我招了招，他一转身径自上了楼。

我依旧在楼梯口站着。

一直僵持到他的背影消失在楼梯拐角处，我才不得不跟了上去。几步来到二楼，眼见他伸手把我的房间门推开，我提高嗓子道：“狐狸，你到底是不是有事在瞒着我。”

他的手顿了顿。回头看向我，片刻眨巴了下眼，他笑笑：“我怎么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我深吸一口气。

又来了……他又来了……

总是在我试图正经和他谈点问题的时候就拿这一套来搪塞我，是嫌我太笨懒得跟我多废话，还是认为我根本就没有去了解的必要？可现在都什么时候了？二叔那边的事，爷爷这里的问题……很多原本以为了解了的东西，在今天一夜之间才发觉自己根本就一无所知，我很困惑，因为不知什么时候开始，我的眼睛似乎不再能正确传递给我一些对我来说应该是相当重要的讯息。

而狐狸不是也感觉到了么，否则他为什么要急着带我离开，是不是这里有什么东西让他感觉到不对了，而那之前是我甚至他都没有发觉到的。

那些东西会是什么……

“铛！”

那么沉默着同他僵持着的时候，墙上的钟突然敲了一下。

凌晨四点半。

我看到狐狸身后多出了道身影。

苍白色的脸被头发遮去了大半边，一件大红棉袄在夜色里几乎被染成了绛紫色，那么无声无息间突然出现在那片空落落的黑暗里，惊得我心脏猛地一紧。

是谁？！

闪念间条件反射地朝后一退，指住那方向正想出声提醒狐狸，那身影听见动静朝前走了一步，没等我开口，对着我的方向缓缓抬起头：“宝珠，回来睡了？”

“二……二婶？”

站在狐狸背后的身影是我二婶。

似乎在地上找着什么，和我匆匆打了声招呼之后她随即又低下了头，一边把身上那件大红棉袄收了收紧，一边端着手里的蜡烛贴着墙朝前慢慢地走。蜡烛可能是刚被风给吹熄的，走廊的窗开着，风很大，在过道里吹得人一阵阵发寒。不过她似乎并没有留意到这些，甚至没感觉到自己手里的蜡烛熄没熄，只是弯着腰在墙角边仔仔细细地看，一边时不时地把被风吹落到额头的发丝朝后掠。

才想起来，其实这件衣服吃晚饭时就看二婶她穿了的。

大过年的又连着碰上那么多的事，今晚吃年夜饭的时候，家里几个女人都商量好了似的穿得红红绿绿，也许是想借着这样热闹的颜色来冲喜吧。一屋子都是这样深深浅浅的颜色，所以一起吃饭的时候，也就没特别留意，也所以在会儿乍一看到二婶这身衣服，把我给吓得不能轻。

我差点把她当成了那天晚上那个没有五官的女人……

“二婶，你在找什么？”片刻见她慢吞吞从我们边上走了过去，我忍不住问。

“钥匙。”说着话人已经来到了楼梯口，蹲下身周围一阵摸索，她轻轻叹了口气：“六丫说就掉在这里的……怎么没有呢……没有钥匙我怎么进去……”

“什么地方的钥匙？”

“你爷爷那屋的钥匙……”

爷爷屋子的钥匙？

一听这话我不由得愣了愣。爷爷那屋的客堂门一直都是开着的，要什么钥匙：“二婶，爷爷那里门没锁。”

“没锁？”本已下楼的步子停了停，二婶回头看看我：“瞎说，你爷爷病了以后就老疑神疑鬼的，不锁门晚上会睡不着觉，怎么可能没锁。”

“真的没锁，我刚进去过。”脱口而出这句话，话音刚落，忽然觉得哪里有点不对。

正琢磨着到底哪里不对，二婶的目光从我脸上转到了我边上的狐狸身上，忽闪了一下，轻轻道：“小离，你这是……”

就那么短短几句话的工夫，狐狸已经从我房间里转了一圈出来，一手拿着他的包，一手拉着我的行李箱。

见我二婶问，他笑了笑：“婶婶，我们要回去了。”

“回去？现在？”

“没有，我们……”一见婶婶眼里狐疑的目光，我忙开口否定。可还没来得及把话说完，狐狸一步上前把我挡在了身后，然后回头朝我轻扫了一眼。

嘴里依旧是对婶婶说着话：“婶婶，打扰好些天了，这几天宝珠有点水土不服，看着好象越来越重了，所以我想趁早把她带回去。”

“水土不服？”重新上楼，二婶朝我走了过来：“宝珠，你哪里不舒服？”

我看看她，再看了看狐狸。

一时吃不准狐狸看向我的那种奇怪神色到底是什么意思，所以干脆闭口不答。耳边听见狐狸又道：“拉肚子有三四天了，再下去我怕会出什么问题。”

真是够拙劣的谎言。

“噢……你二叔这里有头孢，要不然先吃吃看？”而二婶居然还信了。

“没用的二婶，已经吃过了，不管事儿。”

“这样啊……”犹豫了一下又看看我，嘴唇动了动似乎还想对我说什么，这时狐狸忽然丢下包朝她身边靠了靠：

“婶婶，”伸手在她那根蜡烛上轻轻一抹，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做的，二婶手里的蜡烛倏的下突然就亮了。一瞬间映亮了半条走廊，映出狐狸那双弯弯的笑眼，在这突然而来的光亮中有点妖娆得有点异样：“您先找钥匙吧，别管我们了。”

“钥匙……噢……对，钥匙！我要找钥匙去开门，”似乎被狐狸一句话给提醒到了，不再管我们是不是要走，二婶转身就往楼下走。一边走一边在台阶的每个角落里仔细看着，嘴里自言自语：“庚生他疯了，快快……我得快点找到钥匙去把老爷子请出来……快快……”

“二婶……”一瞬间想起了之前的话问题在哪里——爷爷不是已经去世了么……二婶她说这些话到底是什么意思。而为什么明明已经是一个死去很久的人，不论叔叔婶婶还是姑姑们，他们在我面前都要装作他还活着的样子？

坦白对我说会有什么问题么？我实在想不出来他们对我有任何隐瞒爷爷已去世这个事实的必要。

不过这当口也来不及更多去考虑这个问题了，直觉二婶这会儿的行为有点不对劲，我几步跟过去想把她叫住。

刚追到楼梯口，肩膀却被狐狸给一把扯住了，我愣了一下转回头：“狐狸？”

“我们回家。”对我丢下这几个字，狐狸目不转睛望着二婶的背影。

出门，天已经蒙蒙亮了，风卷着雪吹得院子里一片雾气腾腾的，院子里一个人也没有，经过二叔家门口时，也没有听见里面有任何动静。

走到客堂窗户边时我忍不住朝那方向看了看，下意识放慢了脚步，而像是看透了我心思，狐狸伸手把他手里的包朝我脖子上一套，然后不由分说把我往大门口拖。

“狐狸……真的不打声招呼就走吗……”眼看着离门越来越近，我的脚步不由自主沉了起来。

“刚才不是已经和你婶婶打过招呼了。”

“镠呢？你不管他了？他还在二叔那里呢。”

“你能不能先管好你自己。”

“你……”突然觉得他今天执拗得有点不近人情。和这一屋子的人一样，感觉怪怪的。可到底怪在哪里，我一时又说不上来，只能压低了声音同他匆匆交涉：“狐狸，你听我说，这个家里不太对劲。我们不能就这样一走了之啊……”

短短几天出了那么多的大事，很多事都还没弄明白，很多问题也都没解决，这种状况下，我怎么可能就这么一声不响管自己离开？

不过确实可以感觉得到也许真有什么很大的问题存在于这个地方，因为就连我也看出来了，抛开堂哥和爷爷的事不谈，我叔叔婶婶他们看

似正常但和一些东西一摆到一起就觉出不正常来的言行，那是相当异常的。而这一切背后究竟隐藏了什么，为什么爷爷明明去世了，所有人要试图让我感觉不到这一点？狐狸知道是什么原因么？否则为什么要急着带我离开。可为什么他又不肯把原因坦白告诉我好让我离开得明明白白，有什么难言之隐吗，可这样叫我怎么能走得心安理得。

毕竟他们是我唯一的亲人。

而显然，狐狸是根本想不到那么多的，对他来说，只有该做的，不该做的。所以虽然平时懒懒散散迷了糊涂，认准了一条路，却也难以把他拗回来。这就是妖怪。

可是就算把那些都撇开不管，难道狐狸他忘了我们目前还摆着个很现实的问题吗。

几天前村外的公里就被坍塌下来的山石给封锁了，他要带我回去，怎么回去？飞？

这问题在我肚子里盘垣了很久，但我始终没对他说，他喜欢什么事都瞒着我不是么，那就让我看看他面对功亏一篑时到底会是种什么样的表情好了。

快到大门口，狐狸的脚步忽然顿了顿。

循着他的目光朝前看，我看到前面雾气薄一点的地方影影绰绰站着不少的人影，再近些，原来是二叔他们。

聚集在一起不知道在看什么，他们背对着我们站在大门前，身后地上躺着四块木板，重新被白布盖得严严实实，包住了里面僵挺得在风里微微有些摇晃的尸体。

他们这是在做什么……

疑惑间又朝他们走近了几步。听见声音二叔回过头，看到我和狐狸的样子怔了怔，朝我们转过身：“宝珠，你们……”

“我们要走了，叔叔。”没等我回答，狐狸先一步开口。一边仍旧拖着我朝前走，脸上带着微微的笑。

“现在？可是路还封着呢。”

一语把我原本藏着的话给说了出来，下意识抬头看看狐狸，而狐狸的脸上依旧是微微的笑：“不碍事，我们去看看，一天没下雪了也许路已经通了，如果还封着我们就回来。”

看样子我估计错了，狐狸这精怪并不是没有考虑过这问题，只是这说法也太牵强了些。很显然，山路被封，要打通也不是一天两天不下雪

就可以解决的。叫不来城里的专门疏通部门，就是半年不下雪，路还得照常封。

听狐狸那么说，二叔眼里闪过一丝犹豫，回头朝身后人看了看，片刻点点头：“那也好。不过小离啊，怎么这么急就走了呢，住在这里不习惯吗？”

“不是的二叔。”见二叔这么说我忙开口：“我是有点水土不服，所以胡离想早点带我回去。”

“这样啊……”一阵风突然卷着雪凭地而起，一时雾似的让人睁不开眼，我听见二叔被风吹得模模糊糊的话音：“那我送你们一程吧……”

“不用了叔叔。”回答的人是狐狸。手在我背上拍了拍示意我跟着他往前走，一路穿过地上那四具尸体来到大门前，狐狸对着挡在门前那几个人笑了笑：“叔叔伯伯，我们走了。”

然后又轻轻推了我一把。

“我们走了。”我低着头开口。

前面人朝边上挪了挪。让出道，耳边再次响起二叔的声音：“宝珠啊，走好。”

“好的二叔……”借着风大的缘故我心虚地没有回头朝他看，只跟着狐狸一味朝前走，边走边补了句：“过阵子我再回来来看你们。”

说着话，已经到了门前，我伸手准备去推门。

却不料就在这时狐狸突然伸手在我面前一挡。

我吃了一惊。还伸着手呆站在原地，就看到狐狸已先一步朝门上推了过去。门开一脚迈出，这一刹那，他整个人突然间木雕似的一滞。

那一下足足停了有几秒钟的时间。

然后一点一点把脚收回来，后退半步，若有所思对着那道门坎看。

我不知道他这葫芦里到底是埋的什么药，感觉到周围人有点疑惑的目光渐渐闪烁集中到了我们身上，正打算不去理会他这神神道道的样子朝外跨出，还没迈步，却见他反手对我摆了摆。然后一步一步慢慢向后退了回来。

“狐狸……”靠近了，我低低叫了他一声。可他没理会。一个转身面向身后那些人，然后对着他们嘿嘿一声笑。

把人笑得一愣一愣的。不等我反应过来他要做什么，他突然一把抓

住我的肩膀把我朝他们那里一推：“哦呀……宝珠说她实在很喜欢这里，所以不如多留几天吧。”

哎？？他说什么？？

我被他这话给我懵住了。

站稳脚步回头瞪着他，而他的目光始终没转到过我的身上。在众人还和我一样呆看着他发愣的时候，他拖着行李箱往回走了过来，边走边拍着衣服上的水渍，自言自语：“既然舍不得这里，不如还是再住几天吧，宝珠。”

感觉到周围人因为他的话而集中到我身上的目光，我呆站着一头雾水。

这什么跟什么……狐狸他到底在琢磨个啥？？这一来一去的未免变得也太快了吧……

思忖着一动不动看着他从我身边经过往回走。眼看着越走越远，回过神正准备跟过去问个究竟，却见他手里的行李箱一松，紧跟着身子朝前一个踉跄，整个人软软朝着地上直跌了下去

我大吃一惊：“狐狸？！”

一眼看到他两只耳朵从他浓密的长发里直弹了出来，趁别人还没来得及跑过去看他发生了什么状况，我一个箭步飞奔过去，一把将他抱在了怀里，然后用最快的速度将脖子上挂的包遮在了他正逐渐退化回原形的头上。

“宝珠？？小离他怎么了？？”身后脚步声紧跟着响起，不一会儿已经来到了我身边，所幸这时狐狸的脸又慢慢恢复了过来，在二叔走到我跟前搭住我肩膀的时候他睁开眼，朝我二叔笑了笑：“我……好象感冒了，叔叔。”

“是吗？？这……王大夫就在我们家呢，你等等，二叔这就去叫他过来。”

“谢谢叔叔……”

目送叔叔带着几个人匆匆离开，我的手突然被狐狸抓住。

低头看向他，他闭着眼睛轻声道：“扶我起来。”

“你怎么了……”低低问着。周围人陆陆续续靠近，有人过来试图搭把手，被我谢着——拒绝，然后用力把狐狸从地上拖起。

半个身子压到我的身上，我感觉到狐狸似乎浑身没有一点力气。

棉花似的软软在我肩头上搭着，他的嘴凑近我耳朵：“听好了，不要去碰那扇门，去找到镓，没离开这地方之前，你一步也不要离开他身边。”

“狐狸？？”心一下子揪了起来，狐狸这句话听得我突然间全身一阵发寒。压着嗓子对他连叫几声试图让他这话说个明白，他却不再啃声了。片刻头无声从我肩膀上耷拉了下来，鼻子朝前慢慢耸起，顶出道雪白的尖。

他在变回原形……

“宝珠，要不要帮忙？”这当口身后又有人朝我们走了过来，步子越来越近，我急得脚下一阵乱晃。只感觉到狐狸的身体越来越重，眼看整个头就要彻底失去人形了，我一身冷汗。

正急得不知道该怎么办，身边风似的一道身影掠过，我肩膀上忽然一轻。

“我来。”熟悉的话音，随即一把银白色的发映入我的眼角。

“镓……”看清楚来的人是谁，我的心一宽。没想到镓会出现在这里。

没来得及对他多说什么，他已经伸手把狐狸整个儿从我身上移了过去，扶到自己的肩头上稳住，侧脸朝我轻扫一眼：“走。”

第十四章

下雪天会有雾吗？

我从没见过起雾的雪天，我想那应该是两种不可能碰触到一起的气象。

可是从早晨第一缕阳光照进这村子开始，它就被雾包围了，淡黄色的雾，飘飘渺渺像被风吹起的尘沙，无声无息笼罩在这片安静的村庄上，沉甸甸而湿漉的感觉，沉得连鸡犬的叫声也听不见。

一如往昔的死寂。

透过窗往外看出去，也不过就十多米的距离，随着时间的推移能见度越来越低。过了下午就不再能看清二叔家门口那些来来往往的身影，只依稀一道房子的轮廓在浓雾里立着，偶尔会听到一两声从没听到过的铃声，不知道从什么地方传过来，‘铃铃铃’一阵在风里若隐若现，像舞

娘脚踝上挂满铃铛的足环。

声音应该是来自更远的雾气的深处，而那深处到底存在着些什么，隔着窗，我什么也看不见。而就连近在眼前的一些东西我都看不清楚，又怎么能穿透浓雾看清楚那些东西，是不是这样呢，狐狸。

回头朝床上看了一眼。

期望能看到一双弯弯的笑眼，即使带着惯有嘲弄人的神色。而视线里依旧是一团横躺在床上安静不动的毛堆，尾巴直直拖在地，从上午到现在，没有变过一次位置。

“叩叩叩.....叩叩叩.....”房门突然被敲响。

很准时，每两个小时一次，我朝房门口看了一眼。

镞就在房门前坐着，抱着膝盖垂着头，好象在打瞌睡。我转身回到床边坐下。伸手在狐狸身上摸了摸，狐狸的毛柔软而温暖，但除了一下一下缓慢的心跳，我什么也感觉不到。

整整一天了，狐狸这个样子已经在我床上躺了整整一天。

褪回原形的他样子看上去就像只睡熟着的大白狗，舌头歪在嘴角，四只爪子软软搭在床沿边上，和平时一恢复原形就神气活现的腔调完全两样。说起来，很险，从进门那刻起他就完全变成了这副模样，如果不是因为镞的身体挡着他，差点就被跟在后面的叔叔们看见他打回原形时的状况了。之后一整天，他不动也不说话，这样子反常得让人害怕。

我不知道他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不受自己意志的控制就变回原形，而且那么过了那么久还没有恢复人样，从认识狐狸到现在，这还是第一次。

“叩叩叩.....叩叩叩.....”思忖间，敲门声再次响起，我抬头朝镞又看了一眼，嘴里应了声：“谁。”

“宝珠，吃晚饭了。”门外是二婶的声音。

“你们吃吧，我吃不下。”

“你今天一天没吃过东西啊宝珠.....”

“我不饿。”

从中午之后，每两个小时，我就会这么回答一次，是镞让我那么说的。他一进我房间就把这道门给反锁了，之后在门口这么坐着，一坐就是一天，当中几乎没和我说过一句话。

也曾试图打破沉默问问他是不是知道些什么，比如村子里发生的这些事到底是怎么回事，比如狐狸他到底是怎么了，为什么会变成这种样子……有些东西，我想狐狸他可以轻易瞒过我，但不一定能瞒过麒麟的眼睛。可不管我怎么变着法子直接的或间接地问，镬始终没有回答，后来干脆低下头闭上了眼睛，我也就只得作罢。

门外有那么片刻没有一点动静。

以为二婶和之前一样已经离开了，正低下头把狐狸的尾巴塞回到床上，门外再次传来二婶的话音：“那……我把晚饭放在门口了……”

“……好的婶婶。”

“记得要吃啊……”

“知道了婶婶。”

门外的声音再次消失。

墙上的钟一分一秒滴答而过，转眼几分钟过去，没再从外面传进来任何声音。忽然悉琐一声轻响，镬的头抬了抬，像是一下子从梦里醒了过来，他揉了揉脖子站起身，伸手拧开房门。

门外空荡荡的，傍晚的阳光还没收走它最后一点光线，在走廊里倒出些暗黄色的亮，这片雾似的光亮包围着地板上那只放着三菜一汤的盘子，除此之外，什么都没有。

镬把盘子拿了进来，关门上锁重新坐到地板上，朝盘子里那些菜肴看了看，然后抓起一块油光锃亮的蹄膀肉就朝嘴里塞。

一边咀嚼，一边抬眼看着我。

那双目光直勾勾的，说不清道不明的一种神情，我被他看得浑身不自在。

“你看什么。”半晌忍不住问了句。他不说话，油腻腻的手指伸进另一只盆子抓起一只鸡腿，塞进嘴里咬了一口。

再咀嚼，再盯着我看。

鸡腿的味道喷香四溢，我忍不住悄悄咽了口口水。

“要不要。”突然他对我开口，一边朝我晃了晃手里那只鸡腿。

我怔：“你不是说，让我别吃……”

“一天没吃过东西了，不饿么。”嘴角微扬，他又咬下一块鸡肉。嘴

微微蠕动着，我跟着那两片嘴唇的节奏再次咽了口唾沫。

一整天没碰过一点吃的，水也是，说不饿那是搞笑。可偏偏问我饿不饿的人是他，不让我出去吃饭的人也是他，我不知道他心里到底在想些啥。

狐狸说了，在我们出这村子之前一步也不要离开镢，现在狐狸变成这个样子，而且还一直昏睡着不醒，所以我唯一能做的只有全听他的。他说什么，我就听什么，他让我怎么说怎么做，我就怎么做。因为狐狸让我跟着他。

而现在他又对我说出这样的话，什么意思……

想了想，我老实回答：“饿。”

“那就吃吧，吃一点，不碍事。”

忍不住又看了他一眼，正对上他的目光，那抹暗得几乎成了夜色般黑的紫，朝我闪闪烁烁地望着，让人看不透他在对你说着这话时脑子里的心思。

迟疑间，胃却已经无法忍受地在这漫溢了整个房间的香气里叫了一声。

咕唧一下引来他又一次若有所思的目光，眼见他眉梢微微扬起，我站起身几步来到他面前，手一伸就朝他面前的盆子里抓过去。

却被他扬手轻轻一挡。

怔了怔。没明白过来他这是什么意思，他那只捏着鸡腿的手一转，把那只被他咬过两口了的鸡腿递到我面前。

我皱眉。

想拒绝，可是他盯着我的眼神又让人没来由地无法抗拒，于是不由自住地，我乖乖接过了他手里的鸡腿。

一口咬进嘴里，看上去细细白白的肉却味同嚼蜡，这倒让我吃了一惊。

有什么能比饿了一整天后吃到的东西更美味的吗，可眼下嘴里喷香的鸡肉气味确实诱人，吃在嘴里却跟什么佐料都没放似的，怎么会这么怪味？犹疑着但还是在嚼了几遍后把肉咽了下去，实在是因为饿透了，这会儿就是啃石头也觉得香，何况这还是鸡肉。

镢把盘子推到一边一动不动看着我吃。

从第一口肉下肚就觉得他眼神有点怪，似笑非笑的样子，像狐狸骗了我又没让我知道时的那种感觉，可他为什么在这种时候对我露出这么奇怪的表情。

疑惑着，嘴里的肉开始有点塞喉咙了，用力往下咽，却越咽越卡，卡得我一张脸憋得通红。

似乎感觉到了我的狼狈，镭的目光总算从我脸上挪开，转向我身后的某个方向，嘴里轻轻道：“好吃么。”

“不好吃。”总算把肉吞了下去，舒了口气，我用力拍着自己的胸。

“那你还吃得那么香。”

“让我沾点料吧。”说着话想把鸡腿朝盆子里的汤汁上浸，不料他腿一伸，那只托盘打着转在我面前滑开。

“喂！你……”皱着眉刚想跑过去把托盘抓住，就在这当口我胃里突然刀绞似的一痛。随即整个人就不对了，头重脚轻地一阵晃悠，只感觉一团团气体不知道从哪里滋生出来，一个接一个地在胃里争相膨胀，上涌，然后拼了命似的想从我喉咙里排挤出来。

我被这感觉吓坏了。伸手想抓住什么东西来稳一稳身体，看准了前面的墙壁却抓了个空，砰的声栽倒在地上，我看到镭从地上慢慢站了起来，几步走到我跟前。

“镭……我……”抓住他的脚踝我抬起头试图向他求助，嘴刚张开，胃里那些鼓胀了许久的东西一下子从我喉咙里窜了出来，哇的声脱口喷出，在他的脚上和周围地板上溅了满满一片大墨油油的绿。

什么东西？！

冲口而出一股腥膻得比血还浓烈的味道，那味道和眼前的呕吐物让我一下子胃里猛抽了起来，低头哇哇又是几大口喷出，直吐得我眼泪鼻涕在脸上纵横，胃里那种排山倒海的恶心感这才稍微消停了一点。

喘着粗气虚脱似的匍在地上，有那么会儿眼前一片漆黑。闭了闭眼就听见耳朵旁地板被镭的脚步踩得咯吱咯吱一阵轻响，片刻什么东西散着团淡淡的香气被贴到了我的脸上。

伸手抓住，朝脸上抹了几把，脸上被呕吐物沾得粘腻的感觉消失了，睁开眼看了看，原来是狐狸的外套。

抬起头就看到镭在我面前站着低头望着我，暗紫色的眸子里有什么东西隐隐流动着，他用这样的目光引着我的视线看向他身后的窗。

那一眼看得我心脏险些停止跳动。

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原本被黄雾笼罩着的窗外挤着好几张脸。一张张被雾染得透黄透黄的，凑成一堆扒着窗玻璃，直愣愣睁着那一双双深得看不见瞳孔的眼睛，目不转睛地对着我瞧。每张脸都很熟悉，之前还都在院子里忙碌着，是我的三叔四叔，还有我的两个姑姑。

这本也没什么。可是我的房间在二楼，窗台之下距离近五米……才是地面。

意识到我的目光那些脸突然间都离开了窗子，张开嘴互相间迅速地交谈着什么，然后面对着我倒退着隐入外面的浓雾里。等我从地上爬起来追到窗口时那几张脸已经不见了，浓浓的雾气带着黄昏的余晖在玻璃前缓缓游移。

忽然感觉那些沉重滞缓的空气里似乎还存在着什么东西，透过这层模糊在某个可以感知得到的地方看着我，就像之前那些直直的目光。

循着这种感觉我一点一点把视线朝下挪，直到突然之间和它碰触到，我不由得倒抽一口冷气。

那目光来自我的三叔。

离地数米，他的头在窗台下直面着我，而隔着几米远的距离，他身体在楼下朝相反的方向走着，一路走，一路那根维系着头和身体间的脖子缓缓蠕动，像横在我窗台下一条细细的蛇。

边上跟着我的五姑姑，一边走一边似乎在和三叔说着话，她半个身体在半空虚浮着，另一半身体塌实走在路上，远看过去就像人被活生生扯拉成了两半。

而这状况持续得并不久，不过眨了下眼睛的工夫，三叔的脖子就恢复了正常的样子，姑姑的身体也合拢了，只是稍微歪了点，扭了几下才掰回到正常角度，然后两人不约而同朝我方向又看了一眼，互相拉着手，两人加快步子朝北屋方向跑了过去。

而就在更远一些的地方，一些身影正穿过浓雾朝二叔那屋的方向慢慢过来。为首的两人一块木板扛抬着，木板上那些原本硬得木雕似的尸体在白布下疯狂地扭动。

“嘎吱！”还在死盯这副诡异的景象呆看，窗玻璃上突然一声轻响。收回视线才发现那整块玻璃上不知道什么时候被一团团黄色的气流给粘满了，而细看，那哪儿是我原本以为的充斥着整个村子的雾……

这些发黄的、尘沙似的雾气，一大团一大团争先恐后地聚集在我的窗玻璃上你涌我挤对着我挤眉弄眼，它们是飞满了整片天空的亡魂啊……！！！！

“啊——！！”

控制不住一声尖叫，我弹身连着倒退几步一下子蹦到了自己的床上。而窗外那些亡魂也在这瞬间似乎知道了我可以看见它们，登时兴奋起来，飞旋着一团一团朝窗上不断地撞过来。但不知道窗上究竟有什么东西，坚固地阻挡着它们的闯入，于是它们只能反复不停地在窗外盘旋，冲撞，再盘旋，再冲撞。汇合在一起排山倒海似的涌动，铺天盖地地围着这一扇小小的窗户。

我被这景象吓得脑子里一片空白，只用力抱起狐狸的身体使劲晃：“狐狸！！狐狸！！快醒醒啊狐狸！！！”

狐狸没有醒。

依旧紧闭着眼睛在我怀里昏睡着，头随着我的动作摇来晃去，像只有生命的玩具。

“狐狸！！狐狸！！”又徒劳地抱着他叫了几声，突然想起来那个由始至终都安静站在门边上的男人，我猛抬起头死盯住他：“镎……我刚才吃的是什么呢？！！！”

不等他回答，我反手指向窗：“那些！那些东西你也能看见吧！！它们是怎么回事？！！！！”

一阵沉默。半晌开口，没有直接回答我的问题，镎的安静突兀对比着我的歇斯底里：“你看见了？”

“为什么这里有这些！我明明什么也没看见过！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家里人都怎么了！！他们都怎么了！！！！”

再次沉默。

静静等我把话连珠炮似的一气吼完，镎端起地上那只托盘，正对着我，朝地上轻轻一倒。

碗筷跌落，却无声无息。

落地一刹那那些碗筷汤菜突然间消失了，半空里只看到一些焦黑色飞灰在空气里飘着，摇摇曳曳，打着转坠落到地面。

朝地上轻吹口气，那些灰便散了，镎抬头望向我：“你家里人怎么了，还需要问我么，宝珠。”

我的身体一阵发冷，从头顶到脚底：“这怎么可能……”

“看到你爷爷的尸体时，我以为你大概应该可以猜到了，虽然你这双被俗尘蒙蔽了的眼什么都没有告诉你，”轻叹一口气，他手里那只托盘在

他的呼吸中灰飞烟散：“你变得比我想象中还要迟钝。”

“你……你们早就知道了。”不知不觉抓紧了怀里的狐狸，我紧紧注视着翎的眼睛。

他不置可否，那双眼睛里也依旧什么都看不透。

“为什么不告诉我……”再问。

他不语。

“为什么都瞒着我！！！！”忍不住怒吼出声，他目光在我话音里闪了闪。

依旧不语。却在这时，我肩膀上一阵剧痛。

低头就看到一双绿幽幽的眸子，睁得大大的看着我，一张嘴狠狠咬在我的肩膀上，尖锐的牙穿透我的衣服直刺进我的皮肤。

“狐狸……”我呆住了。

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只一动不动由着他那么紧紧地咬着我，然后突然松口猛一挣扎从我怀里跳了出去，几窜下了床跳到了对面的梳妆台上，齙着牙，冲我低低一声咆哮：“吼！”

“怎……怎么了……狐狸？！你怎么了？？！！”站起身跳下床我不由自主朝他跑过去，没等手碰到他的毛，被一旁闪身而出的翎一把扣住了肩膀：

“别动。”

“翎！”一看到他，脑子一个激灵整个人一下子清醒了。用力甩掉他的手，我气急败坏对着他一通吼：“怎么了！他到底怎么了！！狐狸他到底怎么了啊！！”

“他？”后退半步，暗紫色的眼里一抹淡淡的笑：“呵……他这是咎由自取。”

“是不是你！你对他做了什么？！”

“我？”目光一凝，他看了看我：“我倒是想。不过……”伸手一把抓住了狐狸的嘴，在他突然张口朝我再次咬过来的瞬间：“我想你应该没忘记他曾经对我做了什么。”手松，狐狸一声轻哼跳上了床，远远缩在角落里，一双亮闪闪的眼警惕而犹疑地注视着我们。

心脏没来由地一紧，我朝他伸了伸手：“狐狸……”

“没用的，现在的他，根本就听不懂你在说些什么。”

“为什么会这样……”

轻笑，转身走到门边重新坐下：“报应。”

话音刚落，耳边突然间又一声咆哮。没等我反应过来，眼角边一道白光闪过，到镒面前骤停，猛张开嘴，狐狸两排森冷的牙静静压在了镒的脖子上。

镒的脸色在那瞬间似乎变了变。一动不动望着狐狸，而狐狸两只幽亮的眸子斜睨着我的眼。

片刻松口慢慢倒退，退到我身边，冲着镒又一声低吼。

“狐狸……”心里一阵激动。以为他并没有像镒说的那么严重，到底还是恢复过来听明白了我们之间的谈话。不由自主朝他伸出手，不料还没碰到他，他身子迅速朝后一退，鼻子耸了耸在我衣服周围一圈轻嗅，半晌尾巴一甩，他一脸厌恶扭身跳上了床。

“还对他存着希望？”转身跟过去的时候，耳边响起镒的话音。

我回头看向他。

“这男人只会让你绝望。”又道，他在我的目光中静静合上眼。

绝望？狐狸？

我不懂镒的意思。

他和狐狸总也让我弄不明白，在某些我很想弄明白的时候。当然不是指这句话，虽然它让我费解，但至少在现在这样的处境下，我并不想知道镒这么说是为了什么。

“镒，他到底怎么了。这个家到底怎么了。”而这才是我目前最关心的。

可是他反应依旧那么平静而简单：“用你的眼睛去看。”

“我们该怎么办……”不死心地再问了一句。

没有回答，他干脆在地板上躺了下来。

再无任何动静，就这样我一个人在床边干坐到半夜。

想着傍晚那一幕幕骇人的景象，想着狐狸，想着镒说的话。后来不知怎的就睡着了，似醒非醒，不停地梦见自己在被人追。

追近了发觉是死去的爷爷，他对着我笑，咧着他一张满是坏牙的嘴。我吓得拼命跑。跑着跑着看到狐狸在前边站着，于是追过去，追近他却又消失了。

我急了，想对着狐狸消失的方向大声喊，可是声音卡在喉咙里怎么都出不来。想跑快点追过去，可是越这么想，我跑动着的步子却越来越慢。而身后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眼看着就来到了我的身后，一回头，跑来的却不是我的爷爷，是我叔叔。

一张脸模模糊糊的，高高悬浮在半空低头看着我，一条长长的脖子像扭在黑夜里的蛇。

然后突然间从那梦里醒了过来。

醒过来时天依旧黑着，窗外那些浓雾般的亡魂不见了，满天一片空荡荡的黑，甚至可以看到天上闪烁的星星。转头正想把这发现告诉镡，我发觉镡躺在门口的身影也不见了。

门依旧是反锁着，可是屋子里没有他的人影。

吃了一惊迅速站起身，我把边上躺着睡觉的狐狸给惊跳了起来。甩甩尾巴窜下床他一脸警惕地瞪着我，我没去管他，径自打开门朝外看了看。

走廊里同样空空如也。

镡去哪里了.....

“嘶.....”这当口一声低低的抽泣钻进了我的耳膜，听上去像是有人在压抑着自己哭泣的声音，似有若无，在这样寂静的夜色里反而让人后脑勺一阵发寒。

谁，谁在这附近哭？

跨出门我小心地看了看四周，没看到哭的人，却听见身后一阵细碎的脚步声。

回头看到狐狸从屋子里啪嗒啪嗒跟了出来。目光依旧是警惕地，东看看西看看，然后犹豫地走到了我身后。

我朝前走了几步，他往前跟了几步，我停他也停，我走他又走。显然我们真的成了一人一兽的关系，他在我身后跟着，那样子就像只小心翼翼不想着了人的道的野狗。

不过总好过一个人在这种黑暗里瞎折腾。

于是原本紧绷着的心稍微定了定，我循着声音过来的方向一步步走

了过去。

第十五章

底楼不知道被谁点亮了蜡烛，透过楼梯口的地板缝隐隐渗了上来，一时让我有种忐忑不安的紧张感。而从那方向传过来的哭泣声变得更清晰了些，断断续续从楼下传过来，我扒在扶栏上朝楼梯口下望了望，可是什么也没看见。

被楼梯的拐角挡着，从上往下看，除了影影绰绰被烛光拉长了的阴影，我什么都看不见。于是不再去管它，我绕过楼梯口把它边上那扇门轻轻推开。

这是整条走廊里最后一道门了。门开贴着墙探进头去朝里看了看，我依旧没见到镬的身影，这道门里的房间显然是个空置很久的杂物间，不大的地方除了扑面而来的霉味和一堆平时不用的家具物什外什么都没有。

难道镬根本就不在这栋楼里……思忖着我朝狐狸看了一眼。

那时候他叫我寸步不离地跟着镬，本来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这么对我说，而现在懂了。这个地方，这个我爸爸从小住着的，它竟然已经成了个名副其实的死域，我都不知道从来这里直到现在，我所见的，所接触的，究竟有几个是人，有几个不是，因为在没有吃镬给我的鸡腿之前，我所看到的这个地方，和现在根本就是完全两个世界。而这对于我来说意味着什么，对于变成这个样子的狐狸来说又意味着什么，我不知道。他们谁都不跟我说，正如这个家里的我每一个亲人。

狐狸该是早知道爷爷家的状况了吧，可他为什么不告诉我，只到昨晚才突然要把我带回去，可是人没走成，自己却变成了这种样子，这一来连逼着套他的话都成了不可能，只能照他的话去做，去跟着那个总是我行我素，心不在焉得让人跟他在单独在一起时常常会感到不真实的麒麟。

可是他有没有考虑过，镬那样一个男人，是我想跟就能跟得住的吗……你永远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他下一步可能会做什么。就是这样一个人，一声不响把我扔在这个地方，他这会儿到底跑到哪里去了……

“嘶……”忽然又一阵抽泣声从楼下传了上来，带着种无法再压抑的痛苦。我忍不住跑回楼梯口朝那方向又看了一眼，但依旧什么也看不到。这当口狐狸突然一纵身从我边上窜了出去，没等我来得及把他拉住，他几个蹦跳已经下了楼。

“狐狸！”情急之下我轻轻叫了他一声，声音太小，他没有反应地继续往下跑。眼看着就要绕过楼梯拐角消失在我的视野，我忙跟着跑下去。几步来到那个转弯处，朝下一看，不由得愣了愣。

狐狸不见了。

就在刚刚一瞬间还看到他的尾巴在转弯口闪了一下，等我跑到，他人却已经没影子了，拐角背后的楼梯上空空荡荡的，下面的过道里也是，从上追下来这个过程不过两秒钟的时间，他就好象突然间蒸发了似的……

这时耳朵边再次响起一声低低的抽泣：“嘶……”

我只觉得心脏咯噔一下。呼吸猛地急了起来，刚才狐狸在身边时还没这样的感觉，他一不在，忽地下在我心脏里充得严严实实。那种紧绷紧绷的感觉。

突然觉得周围这片忽明忽暗的空间像座闭塞的坟墓，而坟墓里有个人在哭，是谁？

是人，还是……

“嘶……嘶嘶……”又一阵抽泣，离得很近，好象就在楼梯下的某处。我下意识朝上退了一步。正想转身跑回去，伴着阵细碎的脚步声，一道长长的影子出现在了脚下的地板上。

“宝珠……”走到楼梯口，那人朝我抬起头：“你在这里？”

我怔：“六……姑？”

手里拿着支蜡烛，六姑披头散发站在下面望着我。

一天没见，感觉她好象瘦了很多，拿着蜡烛的手不停微微颤抖着，一张脸白得发青：“他们说你回去了，”看到我还在楼梯上呆站着，她举高蜡烛对我照了照：“你……怎么还在这里。”

我略一迟疑。

从刚才开始我就一直在盯着她看，烛光里她的影子相当的清晰。鬼是没有影子的，可是这并不能说明些什么，因为我回忆不起来这几天接触到的我的叔叔婶婶们，他们在我面前时到底有没有影子。谁没事会去注意这些呢，如果不是突然间发现我在不知不觉里被自己的眼睛欺骗了这么久。

那么犹豫了半晌，看六姑一双红肿的眼始终一眨不眨望着我，我含糊应了句：“……我们打算再住几天。”

“是么……”听我这么说，她后退了一步，拿着蜡烛的那只手抖得更加厉害，不知道她在紧张些什么：“这样啊……这样啊……”忽然眼神闪了闪：“宝珠，姑姑问你件事……”

“什么……”刚出声问，啪的声响蜡烛被她不停颤抖着手晃落到了地上，周围一下子漆黑成一团。一时忘了呼吸，我听见楼梯下姑姑急促的喘气声：“听说……我听他们说……你可以看到那东西。”

我呆了呆。半天没有回答，她又道：“爸不让我问你，可是现在变成这种样子，宝珠，你一定要好好回答姑姑，”说着话楼梯吱嘎一阵轻响，楼下那团在夜色里变得模糊的影子朝我这里慢慢走了上来：“在你二叔那屋……你到底有没有看到过。”

说到这里脚步声嘎然而止。

黑暗里就听见只听她一下下粗重地喘息着，直到眼睛渐渐适应屋子内的光线，我隐隐看到六姑的身影就在离我不到几步远的地方站着。

“看到什么，六姑？”忍不住开口。

她抬起头：“大奶奶。”

我头皮冷不丁麻了一下。

在她说出那句话的同时我似乎听到什么声音从屋子外传了进来，隐隐约约，像一串挂在窗上被风吹得不安分的风铃：“玲玲……玲玲……”

“什么声音？”不由自主提高嗓子问了一声。而六姑似乎并没有听见，只抬起头直勾勾看着我，嘴里轻轻重复了一句：“大奶奶。宝珠，你有没有见到大奶奶。”

“没有……”铃声消失了，我下意识回答。

都不知道所谓的大奶奶到底长得是什么样，即使看到了，我怎么知道是不是她。

六姑又朝上走了两步，转眼已经离我很近了，我可以明显感觉到她呼吸的温度，温度是暖暖的。这么说，六姑她不是鬼，因为不管怎么样，鬼身上不会有任何温度。

“没有？不会的宝珠，你一定看见了。”

“我真的没有看见过大奶奶。”确定她是人，我的心定了定：“姑姑，我们到客堂里去坐坐吧。”而她似乎没有听见我的话，垂下头自言自语咕哝了一句：“怎么可能……我感觉到她就在这里，她一定会来的，她说过她一定会来的。”

不知道她说这话是什么意思，眼见她一边说一边转身往楼下走，我忍不住问了一句：“六姑，刚才你是不是去爷爷那屋了。”

她回头看看我，然后点点头。

我心里头那个疑团更大了。既然是人，她是怎么可以和死去多日的爷爷交谈的，又是怎么和这个家里那么多死去的人交流的？她到底不知道自己整天生活着的究竟是个什么样的环境？而如果说这里人煮的饭我都是我今天傍晚吃的那种东西，那她到底是靠吃什么东西来维生的？？

一肚子的疑问，不知道该从哪里问起，也不知道怎么问才合适。这当口六姑已经站在楼梯下。似乎忘了我的存在，她一步步径自走到房门口，伸手在门上摸了摸，片刻转身回来，嘴里喃喃不知道说了些什么。

快到我面前时突然噔的声跪到了地上，低头痛哭出声，一边一下一下用头使劲撞着地。硬生生惊得我把原本已到了嘴边的话咕的声给吞了回去。

“宝珠！宝珠……我怎么办，你说我该怎么办，他们要都疯了，他们要杀了伊平！他们都疯了！”用力撕扯着自己的头发，她头撞着地不停地哭：“都疯了！！都疯了！！！”

“六姑……”我被她这样子吓到了，蹲下身用力抓住她的肩膀，我试图阻止住她这种歇斯底里的行为：“你说什么？谁要杀伊平？”

“我哥他们，还有村里那些人，那些疯子！”

“为什么……”

“每一年，每一年……他们早就想这么做了……”没有理会我的问话，她低着头一个劲地尖叫：“他们早就要这么做了！连爸都阻止不了他们！！啊——！！我恨他们！！我恨他们！！！”

“六姑！六姑！！”用力捂住她的嘴，我把她激动得抖个不停的身体按在自己怀里：“嘘……嘘……轻点，六姑，轻点。”

身体的抖动慢慢平静了下来，六姑伸手抓着我的腕。她的手指很凉，用力抓着我把我抓得很疼，我不得不把手往回抽了抽。

感觉到我的动作，她抬起头看看我：“宝珠，是不是也有什么感觉了。”

“什么？”没听明白她的话，我问。

“你在害怕，刚才你的样子，你在害怕。怕什么，宝珠，他们是不是对你也……”说着说着声音不自觉又高了起来，我不得不再次捂住她的

嘴：“六姑，你想把人都惊动么……”

这一说果然有用，身子抖了抖她一下子安静了下来，侧眼珠子朝窗口方向看了看，然后再次望向我，一边把我手从她嘴上拉了下来：“宝珠，在那屋我二哥对你说的事，都是真的。”

“哦……”

“可是他还藏了些东西没有告诉你。”这句话是她突然间贴近我的耳朵说的，说的当口窗外叮铃铃又是一阵清脆的铃音飘了进来，若隐若现，而显然又是只有我一个人听见。

“是什么。”侧耳听了听，片刻没再听到任何声响，我问。

随即感到六姑的肩膀怕冷似的微微一缩：“关于大奶奶的。”

“大奶奶？”

“大奶奶，”重复着这三个字，六姑的嘴角在黑暗里似乎牵了牵：“她根本就不是这村子里的什么守护神，她是被用那块牌坊压在地下的一個冤魂。她也根本就不是什么为了保全自己贞节而自杀的烈女，她是在那个年头做了让人不齿的事情，被人逼着自尽的荡妇。”

我一怔：“什么……”

“都说她为了保全贞节，所以在佣人试图侮辱她的时候她选择了自杀。其实根本就不是这样。”并不意外于我的惊讶，六姑继续道：“其实那个男人早就和大奶奶有染了的。直到那次她丈夫出远门，他俩的奸情才被家人撞见，所以归根到底，她是被林家人强迫自杀的。之后林家人为了顾全面子，就到处对人说，大奶奶自尽是为了保住自己的贞节，说她如何如何刚烈，说她如何如何贞节……当时一传十传百传遍了周围乡里乡亲，后来连官府衙门都给惊动了，不久之后还给赏了块贞节牌坊。”说到这里笑了笑，她眨着眼睛看着我：“林家人不知道事情会弄成这样，当真是骑虎难下，只能千方百计把事情的真相抹了去，假的变成真的，荡妇变成了贞女……讽刺的是他们还不得不在祖庙里供着这个被他们逼得自杀的女人的肉身，私下里关照所有知情的人守口如瓶，因为事情一旦败露，只怕全家都要受到牵连。”

“那之后平静了一段日子，林家人因为出了这么一位贞节烈女而官运亨通起来，先后几人中了举升了官，更走运的是大奶奶的丈夫，在大奶奶死后不久，他被当时告老还乡的兵部尚书家的女儿给看上了，不多时就择了黄道吉日过了门，一下子他从原来小小的七品知县，直接套上了五品的紫袍。那时候难免得意起来，当真是风得风，雨得雨，虽然有些人心下担心大奶奶的事情迟早败露，但更多人还是喜更多于忧。直到几年之后……”说到这里话音忽然顿了顿，目光倏地转向我身后，我被她这突如其来的举动给吓了一跳。

循着她的视线朝后看，就看到窗上贴着三张脸，窗外隐约的光勾勒着那些脸上青灰色的线条，我认出是我的二婶和我两名姑父。

其中一名姑父的脸是从窗上倒吊下来的，他直愣愣看着我，嘴巴缓缓蠕动，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这时手腕被六姑抓了抓，低头朝她看了一眼，她一边拉开我的手，一边从地上站了起来：“别去管他们，”拍拍衣服转身朝房门口走，她道：“他们是来监视我的，”

“监视？”

“对，怕我从这儿出去。”

“为什么……”

冷笑，走到房门前站定，伸手又在那扇门上摸了摸：“怕我出去找伊平。伊平……伊平……”低下头，轻轻道：“他现在能靠的只有我了，可是我被他们关在这里出不去……啊——！！！”说着话突然间又是一声尖叫，抬手在门上一阵猛拍：“让我出去！！你们这些疯子！！让我出去……”

后面的话音消失在我手掌心。

用力捂着嘴把她拖离门边，因为在她对着那扇门大喊大叫的时候，窗上那三张脸消失了：“我们得离开这里，姑姑。”

“离开？去哪里。”嘴巴得到自由，她安静下来吸了口气。

“不知道，至少要先离开这个地方，还有，我要找到我那两个表哥。”

她朝我看了看，然后低头笑笑：“先从这里出去再说，宝珠，你能从这里出去么。”

“为什么不能？”说着话我转身过去抓住门栓拉了拉，门咔嚓一声响，纹丝不动。我愣了愣。再用力拉，拉出一道缝隙，隐约缝隙外有锁横着的痕迹，它被人从外面给锁上了。

回头望见六姑一双似笑非笑的眼，眼睛肿得厉害，这让她一张表情看上去有点奇怪。

我转身快步走到窗台前。三下两下拨开窗栓把它用力朝外一推，窗哐地声响，同样的，纹丝不动。

手心一层冷汗。回头再次望向六姑，却见她已经站在了我的身后，无声无息看着窗外，轻轻一声叹息：“他们不会让我们出去的，宝珠。”

“楼上也有窗。”匆匆说了句，正准备上楼，肩膀被她一把按住：“别去了，一样的。”

“你怎么知道。”

目光从窗外收回，她瞥了我一眼：“那么些年了，我怎么会不知道。”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姑姑……”

“刚才的话，我还没对你说完吧，我们说到哪儿了。”话锋轻轻一转，她避开我的视线。

我不语，只是转头在客堂里仔仔细细一圈扫视。刚才明明看到狐狸下来的，如果窗和门一直都这样被锁着，那么他应该还在这屋子里没有离开，翎也是。

可他们这会儿到底在哪里。

思忖着，耳边听见六姑继续道：“对了，几年之后……”

“几年之后，那差不多是我们林家最兴旺的时候。做官的做官，发财的发财，似乎都仰仗了那位死去的大奶奶。就是这样一段风风光光的日子，在他们同地方上的知府家联姻之后，一下子不复存在。婚宴当晚，林家出事了。”

“先是新娘子，洞房花烛夜新郎官去挑喜帕，喜帕落地，新娘子的头也跟着落地，落地时一双眼睛还在对着新郎官不停地眨。之后新郎官就疯了。而事情发生的第二天，家里的牲口都死了一地，满地的血，整个院子里腥臭腥臭的。这件事足足调查了两个月，查不出一丝丝蛛丝马迹，而就在这时林家老太爷死了，被人发现的时候整个人浸在水缸里，泡得像只面团似的。那之后，开始人心惶惶，因为从老太爷死之后，隔三差五，会有人在宅子里发现林家人的尸体，有老有小，有男有女。于是渐渐的，那些宅子里的人开始一个接一个地搬了出去，可是纵然搬得再远，还是慢慢的有人在不断死去，而林家的家道也开始中落起来，很多亲戚友人避之惟恐不及地跟林家断了往来，而原本做了官的，也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被先后罢了官，”

“那和大奶奶有什么关系。”听到这里，我忍不住插了声嘴。

六姑看了我一眼，继续道：“那之后不久，族里头开始悄悄传开这样一种说法，说的是当初大奶奶临死时的诅咒应验了。说的人是当时不多的几个大奶奶自杀时在场的人中的一个。一开始那人还不肯把这事说个明白的，后来亲眼撞到了大奶奶的魂，把他吓疯了，才把这事给捅了出来。说是当时大奶奶怎么都不肯自杀，被老太爷派人打了几天几夜后实在受不住了才寻的短见，死时发疯似的笑，一边笑一边对着老太爷狠狠

地道，要在她死后三年内让林家断子绝孙。”

“三年……可是……”

似乎是知道我想说什么，六姑朝我笑了笑，伸出手轻轻拍了拍我的脸，她的目光再次望向窗外：“林家人也不会坐以待毙啊，宝珠。那么多事发生之后，他们千方百计请来了五台山一位声名显赫的方丈，他在宅子里做了法事，又把大奶奶的肉身从祖庙里请了出来，用沾了香灰的五根钉子分别钉住了她的头和手脚。然后取发甲，合着钉子一起埋在烈女牌坊下面，然后把她的身体埋在了埠溪河的上游。这之后，那些事情才消停下来，林家也总算保住了血脉。不过从那之后家里就没再兴旺过，连带这村子也渐渐没落了，到现在，你也看到了，离城那么远，交通又不方便，我们这地方始终是闭塞的，十几二十年才出了我大哥这么个秀才，进城读过书，有学问，人又聪明，二十年前忽然带了人来要挖开埠溪河上的墓，说是里面有什么有研究价值的文物在里头。”

“后来被老爷子死活拦住了，当时墓被破了个口子，碑不见了，而那之后，村里开始变得有点不太一样。”

“怎么不一样。”

她摇头，示意我不要再打断她的话：“再之后，就是我哥对你说的那些事，可是他对你说的话有很多都是错的，大奶奶她回来了，可是大奶奶的咒根本就不是用他所说的方法去解，她是要让我们林家绝后。”说到这里，她朝我靠近了一些。我感觉她的肩膀在微微发抖：“六姑，这事你是怎么知道的。”

“老爷子对二叔说的时候，我正好听见的，而那一次，我还听见了一些事。”

“什么事？”

“关于我们林家这个诅咒，”侧眸看了看我，她压低了嗓音：“虽然大奶奶当初用所有的恨给林家压了这么一个咒，但说到绝后，倒也并不完全。”

这段话说得极轻，以至我不得不朝六姑凑得更近一些，好听得更清楚一点：“为什么。”

“大奶奶嫁到林家时，林家还没发迹，那时候他们两口子还是恩恩爱爱的。一直到后来她丈夫当上了官，有时候去一个地方上任一年半载的，两口子才开始生分了起来，也就是那时候开始，她和家里的年轻佣人好上了，而其实直到死，大奶奶还是念着那段旧情的。所以说……”说到这里，目光轻轻一闪：“说是让林家断子绝孙，但其实还有一人可活。”

“那……”隐隐从六姑闪烁的目光里感觉到了什么，我不由自主朝后退了退：“一人……可活？”

“宝珠，”拉住我的手，在我试图离她再远一点的时候，六姑望着我的眼睛：“二叔说的那些，我说的这些，如果换了别人，只怕会以为我们疯言疯语，可是你没有。”

“是……因为……”

“我知道你从小就是个特别的孩子。也因此，老爷子就特别的疼爱你，即使伊平做得再好，他上大学，他孝顺听话……可是始终取代不了你的位置，”忽地又贴近了我的耳朵，她轻轻地道：“你说这人呐，为什么就那么不公平，不都是自己骨肉么宝珠……”

我想挣开她的手，想从她的边上离开，可不知怎的，在她这一点一点的逼近中，我全身灌了铅似的动弹不得。

只眼睁睁看着她手伸进棉衣里慢慢拉出把尖细雪亮的刀子，贴着我的皮肤轻轻抵在我的脖子上，一边流着眼泪，一边看着我静静地笑：“宝珠，原谅姑姑，我也是没办法啊。这地方除了那时候的老瞎子，谁也阻止不了她，而我什么都可以不要……惟独不能没有伊平！！那些疯子想用他来结束一切，我做不到！我真的做不到！所以……所以好宝珠，你行行好，你就代替他吧，反正你也是孤身一人不是么，你爸妈都没了，姥姥也没了，而伊平还有我，还有我！！好吗宝珠……好吗宝珠！！好吗！！！”

最后一句话，她是用全身的力气对着我尖叫出来的，叫出来的同时她猛地把刀子举起，又用最快的速度对着我的脸一气刺下！

我站在原地一动不动。

整个人都僵住了，却不是因为她这话和她一刀刺向我的迅速。

就在她对我说着那些话的时候，我看到她身后出现了一道身影，一直沉默着站在她的身后，手指的位置就在离她脖子不到半公分远的距离上。

我想出声提醒她，可是根本开不了口，就在她一刀朝我落下的刹那才尖叫出声，而那时候已经来不及了。就感觉一片滚烫的液体噗地溅得我满头满脸，条件反射地闭上眼，耳边听见砰的声闷响，什么东西在我边上倒了下去，然后感觉到一只冰冷的手指按在了我的眼睛上，从左眼到右眼，一点一点抹过去，那力道几乎要把我的眼珠给从眼眶里压了出来。

直到它从我右脸旁消失，忙睁开眼，眼前一片刺眼的色彩让我的那双眼球生生地一疼。

大红的棉袄，大红的棉裤。

明明在夜色里却红得血似的鲜艳，这样一片血红的色彩上一张苍白的脸，低垂着隐在那把浓密的黑发下，意识到我的目光慢慢抬起，抬起瞬间，一双被眼线勾勒得精致妩媚的眼无声无息盯着我看。

“伊……伊平哥……”

第十六章

伊平没有吭声。

歪头看着我的样子有点怪，可这会儿我脑子里空空如也，只充斥着那一片片血腥的味道和他一双看上去有点呆滞的眼睛，没精力去多想这渗透进我神经的古怪感觉到底是什么，我只是下意识朝后慢慢倒退。

从六姑提刀到她一声不坑跌到在我脚下，那过程不过是短短一刹那，我甚至都没看清楚伊平他到底是怎么进来的。直到边上冷冷卷进一阵风，我才发觉远处那扇紧闭着的门不知道什么已经被打开了，半扇门板朝外敞开着，风一吹吱嘎嘎一阵轻响。

他那张被粉底盖得苍白的脸在这样的声音里忽明忽暗。

脑子里乱成一团糟。

六姑说二叔他们要杀了他，六姑想杀了我去换他的命，他杀了六姑……这一连串东西接二连三一起丢在我面前，又在我措手不及的同时以一种我无法想象的转变在我眼前变化进展，一时感觉我面前这些事似乎都不是真的，这个村，这个家，这些我原本以为熟悉了的，却在一刹那将我隔得远远的亲人们……

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

“嘶！”突然间一声抽气在突兀间猛拉回了我的意识。回过神看到伊平两只眼闪烁了一下，忽然间感觉到了什么似的低头朝下看了看，望见地上六姑静止不动的身体两眼一直，沉默了一阵，片刻眼里忽然滚出颗泪来。

六姑就躺在我脚跟边上。一双眼睁得很大，像刚才死盯着我时的样子，嘴还保持着之前说话的动作微张着，一些深色的液体从她喉咙的裂口里飞快流淌出来，在地板上扑哧扑哧冒着些细小的气泡。

样子很可怕，她喉咙就像是被什么猛兽的爪子给撕烂的，散乱粘连

的皮肤遮盖不住里面断裂开来的骨头和喉管，血不停地从那个地方流淌出来，这些器官随着血液的流速在地上有节奏地一下一下颤动。

“看看……看看你对她做了什么……”一阵死一样的沉寂，我听见伊平再次开口。

我以为他这话是在说我，呆了呆正要开口，就见他抬起那只血淋淋的手用力压在了自己的脸上，眼睛透过指缝静静看着我，然后将那只手一点一点朝下滑。

血划在他被粉底盖得苍白的皮肤上，红得和他身上的棉袄一样的刺眼。突然发觉他这身棉袄是女式的，对襟的蝴蝶扣错开了胡乱在胸口乱扣一气，那让他看上去有种莫名的妖异：“你对她做了什么……”并没有给我太多出声的机会，他又道。手指从脸上划到脖子上，他脖子上的青筋微微隆起。

我忍不住打了个寒战，当下不再去管他转身朝门口方向跑，没跑出两步肩膀一紧，我被他一把扣住。

“去哪儿？”凑近我耳边低低地问，他的手指从我的肩膀移到我的脖子。不由自主想起地板上六姑的样子，我身子一僵。

随即听见他又道：“宝珠，宝珠，要你来一次，还真不容易呢……”

说着话手指无声无息朝我领口里滑了进去，在我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时候冰冷冷一下贴在了我的皮肤上，只觉得头皮一麻，我一声尖叫用力扯开他的手朝后一甩，头也不回朝大门奔了过去！

他并没有追过来，因为我没听见他追过来的脚步声。一把推开了那扇半掩着的门板朝外直冲出去，还没过门槛，眼前什么东西朝我直荡了过来，眼看着就要迎头撞上，我赶忙抓住边上的门框猛刹住了自己的身形。

抬头就看到那东西硬挺挺在离我脸不到几公分远的距离摆了摆，风吹着它原地滴溜溜地转，是我的二叔……

歪着头悬在我头顶的房梁上，他的身体硬得就像块石头，那么晃悠悠在我眼前轻轻转动着，一圈过后脸直对着我，两只眼睛似笑非笑对着我的方向，嘴微张着，露出里头肿得发紫的舌头尖。

“啊——！！！啊——！！！！！”再次忍不住一声尖叫，魂飞魄散间只感觉一只冰冷的手猛口住我的脖子一把将我拖回了屋子里，与此同时那扇被我推开的门砰的声自动合上，正挣扎着想伸手把它重新推开，那只手把我用力朝前一推，一头撞到门板上，我眼睛轰的下黑了一黑，而身后的门板纹丝不动，锁死了似的。

我惊。忍着头剧烈的晕眩用脚在门上狠狠踢了一下，门依旧纹丝不动，这时一只手突然伸过来，以为是要抓向我的脸，头朝边上急急地一侧，却看到那手一把按在了我身后的门板上，用力朝外推了推。

门咔嚓一阵响，依然闭得死紧。突然扯住我的手腕跑回客堂，挣扎了半天被他一路拖到窗台下，伊平抓起边上的凳子就朝窗玻璃上砸。哐的声脆响玻璃被砸落了一地，我被他这举动震得一呆，不知道他到底想做什么，他回头一把拖住我就朝窗口上按：“快！出去！”

我被他的举动给搞糊涂了。

把我从外面抓回来的是他，这会儿砸开了窗要让我出去的又是他，他到底什么意思。

狐疑着趴在窗台上半天没动，他眉头一皱，蹲下身拎起我的脚就往上送，我不由自住爬上窗台，刚朝外探出头，突然头顶上直楞楞荡下张脸，对着我啾啾一阵笑，吓得我头朝后猛地一仰一头栽倒在窗台下。

半天视线里晕得模糊一片。

好容易眼前的东西不再摇晃了，我撑着地支起半个身体，再看向窗外，窗外那张脸不见了，冰冷的风从窗洞里一波波卷入，我听到身后一阵细碎的脚步声。

“你答应过我什么……”回过头看到伊平背对着我站在六姑的尸体边，低低说着话像是在自言自语，可声音是他的声音，不知怎的，听着总感觉有种怪得陌生的刺耳。

“让她走。”没等我站起身，他又道。话音刚落紧接着又是一句，从他嘴里一个字一个字吐出来，然后慢慢回过头，他斜眼看向我：“最后一个，”微微一笑，笑得像个妩媚的女人：“最后一个……”

由始至终听不明白他在说什么，只是在他回头看向我的瞬间突然一种无形的恐惧把我的心给揪紧了，僵在原地一动不动看着他转过身朝我慢吞吞走过来，一只手里什么东西忽明忽暗闪着光。

近了看清楚原来是刚才六姑用来试图刺我的刀子。

在他手指间上上下下翻转着，快到我跟前时突然咋的声响，一只手指折了，反转着斜刺向手背，手里的刀子铛的声落到地上。

他眼里微微一丝惊讶。

站定脚步缓缓抬起那只手在眼前看了看，然后指向我，用那根扭转了的手指：“给我……梵天珠……”话音落又是咋的声轻响，本正对着我的头突然间歪了，朝左直扭到肩膀，他眼睛眨了眨，往右一斜继续对着

我看：“给我……”

我心脏差点跳出喉咙。猛一转身搭住窗台就朝它跳了上去，半个身体刚出窗洞，突然脚脖子上一疼，我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揪着从上直拖了下去！

肩膀刚撞到地板，一张熟悉的脸出现在我头顶上面。

微张着的嘴里一滴滴腥臭的液体滴落在我脸上，一手抚着自己的脖子，那个原本我以为早就已经死了的六姑一手抓住了我的头发：“你……说过的……”仰头盯着边上静立不动的伊平，她碎裂的喉咙里发出嘶嘶的声音：“把她带给你……把……他还给我……还给我。”

伊平朝她微微弯下身子。

像是在仔细听着她模糊不清的话，却在她话音刚落的那刹那伸手拾起地上那把刀，对着她的脖子就是一划。

冰冷粘稠的液体瞬间铺天盖地压出了我的脸，我只感到周围的一切似乎都成了暗红色，暗红色倾倒在我边上的六姑，暗红色滚落在地还在死盯着我看的头颅，暗红色的伊平，捏着手里闪着暗红色光芒的刀，对着我露出暗红色微微的笑：

“说过的……说过什么……”他道。声音一瞬间听上去像个女人，带着点沙哑，隐隐一丝切齿的低沉：“他也说过的……说过什么……”话音落突然一脚踢在我头上，踢得我头脑一阵猛烈的震荡，一口气硬生生憋在肺里出不来，只感觉鼻子里浓浓一腥，我张开嘴哇地吐出一口酸水。

黄黄绿绿的液体飞溅在伊平脚上，他宽大的脚上套着双小得不到四寸长的绣花鞋。半只脚光裸在鞋子外，脚踏着，像穿了双看不见跟的高跟鞋。

“伊平哥……”全身不受控制地拼命发着抖，我两只眼睛死死盯着他。不明白一直温和得像女人似的他为什么突然间会变成这样。一边极力朝后退着，可是身后是墙，想站起来可是全身散了架似的用不出一丝力道，只看着他抓着自己的头把它用力往上一扳，喀的声恢复原位，微微转了转，然后蹲下身用手抹了抹我的脸：“最后一个，你是最后一个。”

我眼泪终于不受控制地夺眶而出。

尖叫着在地上拼命扭动，可是越恐惧，浑身越是使不出一丝力气，眼看着他手里那把刀轻轻划开了我的衣服，刀尖在我挣扎扭动的身体上一个兜转，突然眼角瞥见了什么东西。

是刚才被他用来砸破窗子的椅子。

当下发昏的脑子里猛地一醒。趁他一不注意身子迅速朝边上一翻，忍着肩膀上的巨痛一骨碌从地上爬来，我一把抓起地上的凳子，在他还没反应过来的刹那抡圆了朝他头上猛地砸过去！

咯嚓一声脆响，他的头被我生生砸得转了个方向，扭到脖子后直直望着我，他一声不吭栽倒在地上。

然后不再有任何动静。

死了似的躺在窗台下，没有动作，没有呼吸，只一张脸扭在背后静静看着我，那双眼睛里不带有任何生命迹象的空洞。

我手里依旧抓着那只凳子不敢放，屏着呼吸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看着他，那样不知过了多久，他依旧没有丝毫声息。于是丢下凳子迅速跑向窗口，绕过他身体时心脏是绷紧的，只到没有任何意外地站到窗台前，那口憋了半天的气才总算释放了出来。没再看他，我手一撑用力跳上去，膝盖刚跪到窗台，突然眼前什么东西蓦地一闪。

我吃了一惊，抬头就看到一张苍白的脸近在咫尺直贴着我的脸，脸上什么都没有，除了一丝冰冷的气息。

我一声惊叫。

没反应过来我人已经从窗台掉了下去，而窗外那张没有五官的脸不见了，与此同时身后一只冰冷的手轻轻一环按在了我的喉咙上，直觉感到头顶有什么东西微闪着光，带着股腥臭的风，它朝我不偏不倚直刺了下来！

本能地想挣脱，可是身体一点也动不了。只缩紧了身体闭上眼，绝望地听着头顶那东西带着呼啸的声音直逼而下，就在这时，耳边骤然一声低低的咆哮：“吼！”

施加在我脖子上的力道突然间消失了，随之而来一股力量猛撞到了我的身上，被撞得连滚几圈才停住，一骨碌翻身爬起，刚睁开眼，就看到一团银亮色的身影带着股浓烈的硫磺般的味道横挡在我身前。

“狐狸！！”像是凭空突然间从某个看不见的空间里窜了出来，狐狸出现得和他消失时一样的突兀。一时间我又惊又喜，眼泪却无法控制地滑地流了下来，迅速模糊了狐狸的身影，隐隐见他甩着尾巴斜睨着双碧绿色的眸子看着我，一张嘴张得老大，用力咬着伊平的胳膊，两只前爪用力压在他的肩膀上，后面的腿朝我轻轻蹬着，似乎适意我快离开。

我赶紧站起身抓起地上的凳子跑向客堂另一边的窗台。刚用力把那扇窗砸开，身后突然间又是一声咆哮。

迅速朝后看，就看到狐狸砰的声摔倒在离伊平几步远的地板上，脖

子附近一道鲜红的血印迅速扩散开来，他整个儿随即蜷缩成一团在地板上发冷似的微微抽搐。

“狐狸！！”我吓坏了。

从来没见过狐狸被弄成这个样子，他一直都很神神道道的不是么……连过去的丧神都没能够把他怎么样，为什么会被伊平伤成这样？！

情急之下我一转身朝他奔过去，没跑出两步突然间跑不动了，肩膀上沉得让我透不过气。

只觉得有什么东西在不断不断狠狠朝我身上压，下意识回头，只见那些原本消失了的淡黄色雾气不知从什么地方蒸腾了出来，一团接着一团缓缓蔓延进窗子，胶体似的在我周围一圈一圈把我包围。

而伊平已经不紧不慢走到了狐狸的身边，蹲下身手在狐狸的毛上一圈拂过，他原本被我砸扭了的头一抬间喀的声回到原位，依然有点歪斜，不过他似乎没有任何知觉，只是两眼一转朝我看了看，自言自语似的说了一句：“最后一个……”

说着话摇摇晃晃从地上站来起来，但显然脖子的歪斜严重影响到了他的平衡性，刚直起身手里的刀子铛的声就落到了地上，于是趁着他视线刚一从我脸上移开，我咬着牙用尽全身的力量从那团凝胶似的雾气里钻了出来。

一脱离雾气身体马上轻松了，迅速冲过去用力把狐狸从地上拉起，眼看伊平摸到了地上的刀重新直起身一脸奇特的笑朝我一步一步走过来，我赶紧拖着狐狸朝楼梯口跑去。

楼上房间多，窗也多，那是我和狐狸从这地方逃出去的唯一希望。

可是伊平脸上那种表情意味着什么……似乎根本无所谓我把狐狸从他身边带走，也根本不在乎身体在失去平衡的状况下走得摇来晃去，他就那么不紧不慢地在我们后面跟着，刀在指间来回旋转，他的微斜着的目光就好象一只慵懒的兽看着插翅也难以从他身边逃出生天的猎物。而他到底是怎么变成这种样子的，他现在到底算是人还是鬼，或者怪物……因为我实在无法用我的所知去定位他目前这种样子。

而这个村子这个家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不知道……我真想知道。

头脑一片混乱，我跌跌撞撞把狐狸拖上楼，楼上黑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而这种黑暗让人莫名有种苟且的安全感。好象这种黑可以把人隐藏起来，虽然楼梯上那一声一声接近过来的脚步声像是对我的一种讽刺。

突然脚下踢到了什么东西，低头细看了一眼，发现原来是六姑那时候放在墙角边的蜡烛，它还好好站在那个位置，低下一只碟子，碟子上一块木条，连着蜡烛的身体。

我脑子里某个念头转瞬间闪过。迅速放下狐狸把那块木条拿起，拔掉蜡烛，蜡烛下一支长长的钉子，至少有七八公分长，和木条钉在一起，像把尖锐的小暗器。

把蜡烛重新放进碟子，耳听着楼梯口的脚步声越来越近，我拖着狐狸迅速闪入边上一扇半掩着的房门内。

“宝珠……宝珠……乖乖的宝珠……”片刻一阵低低的说话声从门外响起。

我都没听见他的脚步声是怎样从走廊那头的楼梯口过来的，他的话音却已经在我藏身的房门外若隐若现地飘了进来，几乎是进在咫尺的感觉……我下意识抱进了怀里一动不动的狐狸。

“宝珠……宝珠……乖乖的宝珠……”又一声低喃，声音远了些，从我门口一闪而过，渐渐朝更前面的地方飘了过去。

我轻轻松了口气。拖着狐狸朝房间的窗户那里一点一点挪，试图在伊平没有任何察觉的状况下和狐狸两个从窗口爬出去。不过这一步步拖得无比艰难。隐隐听着外头一声声似有似无的话音，我心跳得快得几乎要从喉咙里蹦出来，可是脚步还是得又轻又慢着来，这地方实在是太安静，哪怕稍微响上一点点的动静听上去都会是种石头砸进了水岗里那种轰然般的效应。

眼看着就要挪到房间中央了，而门外的说话声也似乎渐渐不再听得见。是伊平他离开了么？我不敢确定，他刚才那种表情绝对不像是看不到我就会放弃掉离开的，我的存在对他来说似乎有种强烈的刺激性，从他之前的种种言行来看，至少，我是这么感觉的……虽然不清楚那到底是因为什么。

思忖着松开狐狸我揉了揉疼得发胀的胳膊。我不知道它是不是断了，因为每牵扯一下都疼得我两眼发花，可大概是太紧张了，所以这种平时无法忍受的痛，这会儿觉得还是可以忍耐的，只要能从这里安全离开，我想怎样我都可以忍耐。

这时狐狸的耳朵似乎动了动，心一阵急跳以为他醒了，低头仔细看，失望地发现他两只眼睛依旧紧闭着。于是把他再次拖了起来，正准备继续朝窗口方向挪，冷不防突然间啪嗒一声轻响。

是狐狸伤口里流出来的血。

被我牵扯着一动，它们一股脑从伤口处全流下来了，滴滴答答一阵

敲打在地板上，声音不大，却在整个寂静的空间里像把刀子似地把周遭凝固了似的空气猛地一扎！

门吱嘎一声被推开了，像是团暗红静静燃烧在整片昏暗的夜色里，伊平搭着门一步一步从外走了进来，踮着两只穿着绣花鞋的脚。

我僵在原地全身血液一下子凝固般了似的一动不能动。

“宝珠……宝珠……乖乖的宝珠……”一直走到我面前站定，嘴里轻轻念着，他斜着头看着我：“最后一个……最后一个……”

手里的刀轻轻一转，眼见着他就要朝我刺出，我猛地弹起手把早就暗暗反握在手心里那根钉子猛扎向了他的脑门心！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扎向那里，眼睛、喉咙、脸颊……都是比那地方脆弱的地方，可不知怎的直觉告诉我一定要扎在那儿。

一口气狠狠的扎，不扎透，那么接下来我的身体将被他扎透。

被自己这想法惊得一个激灵。

回过神伊平已被我整个儿压倒在了地上，我的手被手掌里的木块刺破了，一滴滴血滴在伊平苍白的脑门心上，那中间一点暗红悄然渗出，透过那枚被我一气插进他脑门的钉子。

无法控制，我歪头张开嘴对着地一阵干呕。直呕得眼泪鼻涕呛得我无法呼吸，突然感觉身下那具静躺到现在没有动弹过的冰冷身体微微动了动。

心里暗道一声不好。正要快速从他身上爬起来，突然间脖子上一紧，我被他骤然间伸出的手一把卡住了咽喉。

瞬间想叫却发不出一点声音，我的太阳穴被他那股越来越紧的力道逼得生疼，只觉得所有的血液都被际压着冲想头顶，我狂乱了。没头没脑对着他一阵乱抓，一把抓到他那把长发用里一扯，那把长发被我扯拖了。露出里头原本短而凌乱一头红色的发，发中间隐隐有什么东西闪了闪，扁而平一个圆形的东西，好像是……一颗钉子头。

没来得及细想他头发里为什么会有这么枚钉子，在眼前一阵昏厥般的发黑过后，一等眼睛稍微恢复了点视力，我咬着牙举起手里那块木头就朝着伊平脑门上用力砸了下去。

不偏不倚正砸在他脑门心那根钉子上，噗的声闷响，原本在外头露出半截的钉子一下子全部被砸进了他的脑门，这同时他两只眼蓦地睁开，睁得大大得死死盯着我的眼睛，嘴里一声尖叫。

然后全身电击般地一阵颤抖。我的脖子差点在他的颤抖中被他骤然

间加大的力道给拧断，就在我张开了嘴努力掰着他的手指试图尽力吸进一口氧气的时候，伊平的身体突然间安静了，手依旧铁箍似的卡在我的脖子上，可力气一瞬间似乎小了不少。

尝试着用力了一下，他的手松了，一口气及时直灌进我的肺里，我保住了我的命。

没事了吧，应该没事了吧……

整根钉子敲下去后，伊平似乎真的不能再动了，即使之前他的头被扭断了还能在房间里到处走。

不能动就好……不能动就好……

琢磨着想从他身上爬起来，这时候才发觉，自己两条腿已经抖得站都站不动了。勉强离开了他的身体我连爬带滚挪到狐狸身边，正准备拖着他离开这房间，可是手软得发不出一丁点力。只能一屁股坐在地上呆呆看着他，房间里再次寂静下来，只有我的呼吸声一下下在空气里回荡着，突兀而清晰。

渐渐的我忽然感觉我单调的呼吸声里似乎多了点什么，一下一下掺杂在我呼吸声中几乎细不可辨，我的心突地再次紧绷起来了，连带呼吸声也不知不觉停止下来，那多出来的声音倏地余音滑过，也在黑暗里消失得干干净净。

我猛回过头。

一眼扫想那具躺在地上不动的身体，伊平的身体依旧静躺在那个地方，保持着刚才一模一样的姿势，没有任何异样的感觉。

错觉？暗地松了口气，这么一惊一乍间力气倒似乎又回了不少，正准备站起身带着狐狸离开，眼角一扫，陡然间发现门边上有什么东西杵在哪儿对着我看。

我抓向狐狸的手不由自主一抖。

只觉得胸口紧张得突突发疼，硬着头皮，我暗暗捏紧了手里的木头块迅速看向那个地方。

一望之下，我一屁股瘫坐到地上，脑子里一下子轻飘飘的，我几乎虚脱般地呜咽出声：“獠……”

站在门口的不是别人，正是在我睡醒之后发觉不见了踪影的麒麟獠。

不知道之前那段时间他到底去了什么地方，这会儿无声无息站在房门口看着我，听见我的叫声，他嘴角轻轻一扬。

忽然有种莫名不安的感觉。

黑暗里他那双微微流动着亮紫色光芒的眸子朝我边上闪了闪，顺着他的目光朝边上看就，就看到离我几步远的距离，那个原本静躺着不动的伊平突然间微微颤抖了起来。

先是手指，然后是肩膀……直到整个身体。

突然间笔直坐了起来，一张苍白的脸正对着我的方向，我被吓得一声惊叫。

从地上直跳了起来，就见伊平原本微张着的嘴蓦地张大，仰头对着天一声尖叫，同时脖子上的颈不知怎的全都暴张起来，一条条在转眼前膨胀到蚯蚓般大小，缓缓扭动着，用着一种肉眼可辨的速度。

“啊——！！！！”又是一声尖叫从他嘴里破口而出，高高仰着头像是要把身体里什么东西一气宣泄出来般，他的叫声把脖子上那些扭曲蠕动着筋全部集中在了他的喉咙口。

片刻叫声嘎然而止，伴着噗的声轻响，脖子上一根筋突然间裂了，一道黑色的液体从筋里急切喷射而出，然后是第二根，第三根，第四根……直到整个脖子被那些断裂的筋硬生生扯断，有什么东西从那个断口里钻了出来，黑色的一团，粘乎乎，湿漉漉。

周围空气突然间冷了下来，冰冷冰冷的温度，随着那东西逐渐的钻出，地上那些被之前飞溅而出的血液染湿了的地板上瞬间结了薄薄一层黑红色的冰片。

“啪……”一声闷响，伊平的头颅落地，这同时那团黑色的东西整个儿从他脖子里钻出来了，取代了他原先的头颅，满满抬起安插在了那个位置。

是张脸。

黑色粘稠的东西是它一头被体液粘在了一起的长发，那张脸上还残留着伊平体内的血迹，可除此之外，什么都没有。

那张脸上是一片空白的，空白的苍白，几缕湿嗒嗒的刘海丝丝缕缕挂在那张一无所有的脸孔上面。

“锵！！”再也控制不住了，一声尖叫我抱起地上的狐狸就朝门口处锵的方向冲：“锵！！它是什么！！它是什么！！！”一气冲到那里，没头没脑一阵乱叫。叫了半天没有得到任何回音，我抬头张望了一下。

却发现锵又不见了。

空荡荡的门口和走廊内只有我一人抱着狐狸呆站着，耳听得一声细碎的脚步声从我身后轻轻响起，一下一下朝我慢慢靠近：“我……恨……”

“我……恨……啊……”

“我……恨……啊……”

第十七章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这么可怕的声音。

一个女人的声音。声音很淡，平板得几乎毫无音调可言，那么一个字一个字从沙哑的喉咙里轻轻地吐出来，却让人感到一种透不过气来的紧绷。只觉得那种细小的声音把我的心脏都给抓疼了，可它还是不停不停地往我的耳膜里钻，钻得我忍不住弯下腰一阵干呕。

然后看到一道影子缓缓游移到我的脚下。

被我身后房间里透出来的微弱光线拉得很长，那道影子看上去就像个个子特别高大的女人，融合般从后面一点一点和我的影子重叠到一起，我看不到她走动时步子的起伏。

就那么无声无息间，脖子后忽然冷冷地一冰：“你有没有看到我的眼睛……”

近在耳畔的声音，细碎而模糊，却在突兀间吓得我无法控制一个惊跳。

没等反应过来，那道身影已从我身边慢慢走过，长而粘的头发密密遮挡着她大半张脸，她头垂得很低好象在地上找着什么，一边找一边嘴里喃喃地自言自语：“看没看到我的眼睛……他们就把它丢在这里的……你有没有看到。”

我张大了的嘴巴，可是一个字也发不出来。

就在她从我边上经过的一刹那我看清楚了那张脸，夜色里纸似的青白青白的，一道暗褐色的痕迹从额头中间滑下，细细的一线，在苍白的皮肤上显眼得有点突兀。而除此，这张脸上一无所有。

这颗从伊平身体里钻出来的头，它上面是没有任何五官的。

“林家的孩子在哪里啊……”耳边再次响起她的话音，低低的，像是

惟恐惊了什么似的。一路走一路手在墙壁上刮擦出尖锐的声音，她手里握着根钉子，是我之前用来钉在伊平头上的那根，不知怎么的会到了她的手里，被她捏在手心，尖锐的钉尖从指缝里刺出，一路走，一路在墙上拉出道歪歪扭扭的线：“你说，他们把我的眼睛藏到哪里去了……我的眼睛……”说到这里忽然站定脚步，慢慢地把头转向我，她捂着自己的脸好象在哭：“他们也要把它带走么……还给我……”突然霍地抬起头用手里的钉子猛指向我，她一声尖叫：“最后一个！”话音未落，人急转身快步朝我走来：“最后一个！！还给我……把你们欠的都还给我！！！”

我一下子回过了神。

几乎是在她走到我面前的同时猛弹起身抓紧了狐狸转身就往楼梯口方向冲，一路上几乎是连滚带着爬，因为狐狸重得我没法光靠两只手的力量去把他完全抱住。只能一边拖一边跑，一不小心被他尾巴绊住摔一跟斗，滚出几步远倒是一次也没想着是不是疼，只是光庆幸自己没有往回滚。

不过倒也再没听见那女人的脚步声继续追上来，连尖叫声也似乎在我没察觉的时候一下子消失了，空荡荡的楼梯里只有我拖着狐狸狂奔的脚步声，还有我粗重的喘息。

很快楼梯口出现在了我的眼前。

加块步子连拉带拖拽着狐狸往下冲去，冷不防一脚踩空，我和他一头朝下栽了过去。

这一交跌得我差点背过气。缓过劲就看到狐狸就在我几步开外的地板上横躺着，四脚朝天，依旧死了似的一动不动。

我觉得自己要哭出来了。无比绝望的一种感觉，因为狐狸身边静静立着的一双绣花鞋。

鲜红的缎面，上面一双对它来说过大的脚半套在里头，另半只露在鞋子外，足尖点地高高踮着，像穿了双无形的高跟鞋。

再往上，我不敢看了，只控制不住地整个身子抖筛子般发颤。然后听见嗒的声轻响，那双脚跨过狐狸的身体朝我一步跨了过来。

头皮轰然间猛一阵发乍。

本能地想往后退，可是全身再使不出一点点力道，只眼睁睁看着那双脚一步一步径自来到我面前，蹲下身，慢慢歪过头将那张没有五官的脸贴近我的眼。

苍白……苍白……一片模糊的苍白……

扑鼻而来一股冷而腥的味道从她那把黏腻得海藻似的头发上散了出来，味道很浓，酸不像酸臭不像臭。突然觉得这味道很熟悉，似乎很久很久以前曾在哪里闻到过，还有这种浑身冷得控制不住想发抖的寒意。可是脑子里一片空白，我什么也想不出来。

“宝珠……宝珠……”耳边听见她又道。忽然脖子上冷冷地一冰，激灵了两下回过神，我意识到那是它的手指。一动不动贴在我的皮肤上像是在感觉着什么，忽然间朝下一滑径自钻进我衣领：“有没有看到我的眼睛啊……”

“啊——！！”一声尖叫我本能地朝后猛地一缩。两只手条件反射地抓住了她那只手用力往外拔，倏地一阵腥风，混乱里感觉到她的脸朝我一个贴近，又在骤然间触电似的朝后缩了缩。

我趁这机会急跳起来转身就朝后面的楼梯间里冲。直觉身后那东西无声无息朝我迫近，一头钻进那个狭窄的空间，我砰地声把那扇从我住进来开始就没见被拉上过的木板门用力合关上。又用最快的速度摸索到边上的拖把，顶上门把它死死卡住。随之门板嘭的声巨响抖了抖，我听见拖把柄卡嚓一声轻响。

所幸没断，我一屁股跌坐到地上。

关上了门的楼梯间黑得伸手不见五指，我在那声撞击过后突然间安静下来的空间里听着自己的心跳。心很乱，可是脑子里却莫名地一片清明，在周遭这股巨大得让我透不过气来的恐惧中。

想起来了，那种味道，还有那种森寒却又熟悉无比的感觉，我到底是什么时候遇到过的……

太久太久，久得我以为那只不过是童年时无数幻想中的一缕烟。可眼下它又回来了，带着它曾有的具体的形状，还有那真实得不能再真实的气息……

我牙关节抖得无法自控。

它是真的？它真的是真的？？记忆深处的……那个石头盒子里红衣服阿姨……

是她……肯定是她！

那是在我还很小很小的时候发生的事情。

和爸爸来过一次老家之后，每次过年回来，似乎成了那时候的我一直期待中的乐事。因为这里有很大的房子，很宽敞的院子，很多的树，还有很多很多小孩子。每次来这些孩子都会陪我玩，有时候在房子里，有时候是在院子，每个孩子都特别能玩，只除了一个。

记忆里那个男孩特别内向，每次其他孩子捉迷藏一哄而散的时候，就他一个人还呆呆在我边上站着，而每次当我在其他孩子怂恿下往树上爬的时候，他会在树下面哭得很大声然后把爷爷或者爸爸招来呵斥我一顿。学着别人样叫他呆伊平的话他会很生气，涨红着一张脸摆出哥哥的样子训斥我，一直到我叫他哥哥为止。而每次过完节跟爸爸回家，和亲戚他们一起出来送我的，同龄的小孩似乎也只有他这一个。

其他的孩子呢，为什么从来不来送我，我不知道。那个时候我小小的脑子里也没想过那么多，只想着来年又能在一起玩了，旁的，倒也无所谓。

直到最后一次来这个地方，那时和那个叫伊平的男孩子已经很少碰到面。男孩子发育的时候窜得特别快，人瘦瘦高高的大人样开始出来了，不知不觉也就跟他疏远了很多，好在其他孩子还是那个样子，上次来什么样，一年之后他们依旧什么样，似乎一直在长大的只有我和伊平，而同样，那时候只顾着找到人就玩，从没想过这些对于当时的我来说根本无足轻重的小问题。

而事情就是出在那一年的小年夜。

那天家里的大人都特别忙，没人管着我，所以等他们都去爷爷屋子摆台面的时候，我跟着那些小孩一起偷偷出了院子。刚好那时候下了场雪，城里很少见到雪的我兴奋得跟什么似的，一路跟着他们一起打雪仗一路尖叫着在几乎望不到头的雪地里跑。跑着跑着发现找不到那些小孩了，起起伏伏的雪地里只有我还有那条结成了冰的埠溪河。那时候倒也没觉得怎么怕，一个人沿着河往回走，走到一半看到几个人从河对岸一个黑坑洞里三三两两地走出来。我忙躲到一边，因为那几个人里有我叔叔。

等他们离开之后我很快地踩着冰面跑过河，一头往那个坑洞里钻了进去，虽然坑洞外是有障碍拦着的，不过对于我的个头来说这些篱笆和竹竿完全不是问题。溜进洞，进去后发现坑洞里很深。

我很兴奋。

因为感觉像电影里藏宝洞似的，到处是石头和泥，还有一些碎玻璃和坏了的瓦缸似的东西。再往里走还有灯，是那种罩在玻璃壳子里的煤油灯，一边亮着一边散发着股浓浓的煤油味，当中搀杂着些奇怪的味道，酸不像酸，臭不像臭。我一下子觉得害怕起来，大概是因为那些灯光拉扯在洞壁上歪歪斜斜好象随时都能从这些石头壁上扑下来的影子。于是准备往外走，还没转身，瞥见前面更深点的地方有个很大的石头箱子。四四方方安放在一个像个圆桌似的石台子上，那时候我一下子被好奇给抓住了。

因为石头箱子很好看，上面雕着些花啊鸟的，一个个活灵活现的。虽然看上去已经很破旧，但还留着漆水的地方是红的红，绿的绿，还有

一些金子一样的东西在这些花纹里闪闪发光。

当时天真的脑子里只有一个很认真的想法——我找到宝藏了。

所以没怎么考虑，我就朝那只箱子走了过去。走过去发现那只箱子被搁得还真高，踮起脚勉强只能看到箱子的边缘，越看不到心越痒啊，我就用力往上跳，一蹦蹦起来刚刚好能看到箱子原本我看不到的地方，而那一眼，看得我魂几乎都给吓飞了。

箱子上头压着块雕花石头板，很厚很重，一半盖在箱子上，靠近我的那一边只是稍微掩了点，露出里面一个人，睡着了似的深深躺在里面，光线绕过石板边缘正打在这张脸上，这是一个死了的，穿着鲜红色衣服的女人。

大红的棉袄颜色鲜得让那一张没有雪色的脸看上去石灰一样的白，脸上面什么都没有。其实也不能说是什么都没有，这个躺在石头盒子裡的女人她还是五官的，只是不同于其它地方皮肤，它们颜色很深，一块一块像被捏在了一起似的黑糊糊黏成一团在脸中央凹成一个坑，根本分不清楚哪里是鼻子哪里是眼。

更可怕的是，在我被吓得转身想往外逃的时候，不知道是错觉还是真有什么东西碰了我一下，我只觉得衣角上被什么东西拉了拉，然后听到一个人在我耳边低低的说了一句：“宝珠……宝珠……有没有看到我的眼睛……”

当时吓得我魂飞魄散。

一阵尖叫后马上昏死了过去，等醒过来，已经是躺在市医院的病床上了。

之后，那段在出了爷爷家后发生的事我就什么也想不起来了，那个洞，那个石头盒子，还有盒子里那个没有脸的女人。直到现在她突然以这种朝我走近，也不知道是不是恐惧真的已经到了超出我承受能力的地步，只觉得脑子里像是有什么东西在那瞬间啪的声断了，撕心裂肺的疼，我一下子清楚想起了那段在我脑子里被压了十多年之久的可怕记忆。

门外已经有整整一两分钟没有过任何动静。

也许更久，因为黑暗里时间过得让人很难感觉出来。而我不太敢相信那是因为这一层薄薄的木板就那么轻易把它挡在外面的缘故。总觉得会有什么更不好的事情在伺机酝酿发生，而我就像被某种兽困在笼子里的猎物，一边发着抖等待着最可怕时候的来临，一边恐惧着那未知会发生的东西到底会是什么。

“吼——！”突然间黑暗里听见外面有动物一声咆哮，我心跳快了一

拍，声音很熟悉，是狐狸！！狐狸他还外面啊！！

这个时才想起来狐狸他还外面躺着，我傻眼了。刚才情急之下只顾着自己逃，居然把他一个人丢在了外面。这么长一段时间……那个“人”会对他怎样？！他突然发出这样的声音难道是出什么事了吗？！出什么事了！！

想着想着脑袋一下子发昏了，手脚冰凉僵坐在原地，我对着那扇微渗进一些光的门瞪直了眼呆看着不知所措。

突然门外轰的声巨响，乍然间把我心脏惊得猛震了一下。终于回过神迅速从地上跳起，我扒着门缝使劲朝外瞧，可是门缝太小，我什么都看不见，只知道好象是什么东西在外面倒下了，啪嗒嗒一阵细碎的脚步声，从远远的地方径自来到了我的房门前，我听见门外响起狐狸再次一声咆哮：“吼！”

赶紧把门打开，门开一刹那我呆了一呆。

门外什么都没有。没有倒地发出那声巨响的东西，没有在我门边咆哮的狐狸，也没有那个无脸的依附在伊平身体里的无脸女人。整个客堂里安安静静，没有任何事情发生过的那种干净。只有一支红蜡烛在桌子上明明灭灭地燃烧着，一时间让人错觉……刚才那一切不过是我的幻觉。

“嗒……”什么东西滴在了我的鼻尖上，在我游移着从楼梯间一步跨出去的时候。

温热，带着股微腥，还有……狐狸身上香水的味道……

我心脏咯噔下一凛。

猛抬头就看到狐狸被高高悬挂在屋子的房梁上，那个没有脸的女人俯压着他的身体，头在他身上一伸一缩，随着她的动作，一滴滴暗红色的液体顺着狐狸的肩膀不停地沿着房梁下淌。

我被这景象给彻底骇住了。

为什么……为什么一只修炼了五百年的狐狸精会被弄成这种样子？！

狐狸他到底怎么了，为什么被打回原形变得成了一只真正的野兽还不算，连抵御之前伊平那种普通人的攻击的力量都没有了？？他当初是连勾魂使都敢直面冲突的呀！！狐狸……到底是为什么……我们到底是被卷到一种什么样的处境里来了？！！

脑子里麻线似的乱成一团，我看着房梁上那两道身影张大了嘴一点

声音也发不出来，直到砰的声闷响狐狸的身体突然间脱离房梁背朝上直贴到了天花板上，我才触电般一跳回过一口气，然后看到一只套着绣花鞋的脚从房梁上慢慢垂了下来。在我头顶微微晃了晃，啪嗒声轻响，鞋子从脚上脱落，正掉在我脚下的地板上，我忍不住眼皮子一抖。

在另一只脚从房梁上垂下来的时候，我看到一把黑得发亮的长发在那两条腿中间荡悠悠扫了下来。沿着发丝再次望见那张苍白的脸，脸上眉眼如画，虽然隔得远看上去有点模糊，可依旧可以辨别清楚那是张美得能让同性都觉得窒息的脸……

见我呆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瞪着她，那个女人朝我嘴角轻轻扬了扬。鲜红色嘴唇艳得像她身上那件大红棉袄子，她的头随着垂荡下来的身体在半空中轻晃着，晃得一头黑发雾气般飞飞扬扬。

“你对他做了什么！”一片死寂中我突然听见自己的话音。

她看着我，没有开口，只是身子滴溜溜打了个转，像条软骨的蟒蛇。

“你对他做了什么！”一抬手用力指向狐狸，我提高了嗓门再问。

可是变响了的嗓门并没有掩盖掉我声音里的颤抖，我看到那女人眼梢里冰冷的笑。

突然间笑容消失，目光穿过我的脸她径自望向我身后，一张嘴微微抿起。

我忍不住回头迅速朝后瞥了一眼。

一眼看到镓在我身后站着，像个不真实的影子般无声立在那道楼梯间的门前，背靠着门框静静看着我，暗紫色眸子在烛光里微微闪烁。

“镓！”看到是他不由自主一阵激动，忙转身朝他伸出手，我尖着嗓子急叫：“快！快救狐……”话音未落，喉咙却突然发不出声音了。

只觉得有什么东西猛然间用力卡住了我的喉咙，拖着我一点一点朝那女人的方向移，我被这突然而来的窒息感给吓坏了，没头没脑伸出手朝用力脖子上抓，却一抓一个空。只感到脖子上那股冰冷的力道越来越强，可是又分明没有任何东西在我脖子上，急得我一张脸憋得通红，手在空气里一阵乱伸，我直直瞪着不远处那个不动声色盯着我看的男人。

他依旧在门边上站着一动不动，手指拈着发，发丝在指间绕着圈。

这时我的喉咙已经无法让我吸进氧气了。感觉得到一些唾液从我嘴里溢了出来，可是我没办法合上嘴，更没办法用嘴去呼吸。只能拼命挣

扎着，竭力用手去拉扯脖子上那个根本就不知道是否存在的禁锢。然后听见身后那女人近在我耳畔低低说了一句：“最后一个……最后一个……”

“啪！”这同时手上一阵抽痛。只觉得手上什么东西突然间消失了，勉强低下头匆匆朝手上扫了一眼，我的腿一软。

那是姥姥给我从庙里请来的，从出生之后开始被我戴了足有二十多年的那串珠子。可能是被我刚才疯狂挣扎时的力道给扯断了，一颗颗雪白的珠子零零落落从我手臂上滚下去，掉在地板上，啪嗒嗒弹跳出一阵清脆声响。

这当口脚底下一滑，一只脚正好踩在其中一颗珠子上，我跟跄着一头朝地板栽了下去。

扑倒瞬间只觉得脖子上那股力道死死拖着我的头朝上拔，几乎要把我的头从脖子上撕裂开来般的一种感觉。我只能跪起身把头尽量朝上仰，仰得过高，脖子无法忍耐地发出咯咯咯一阵呻吟，而我嘴里发不出一声声音，也无法控制自己的眼泪鼻涕因为这无法明状的酷刑而一行一行往外流。

这就是濒临死亡时的那种感觉么？

没办法呼吸，没办法发出声音，没办法控制自己身体各处的神经……

视线渐渐涣散起来，我看到那个女人倒垂着望着我的那颗美丽头颅。她看着我微微地笑，可是她的眼睛里流动着的只有一股浓得刀子般锐利的恨。

她为什么那么恨我……

她到底是谁……

她到底是什么东西……

不知道。

眼睛朝上一翻，我两只眼里虚空似的黑了黑。随后只觉得耳边有什么吼了一声，尖锐而愤怒，听上去好像是狐狸。

不由自主再次睁开眼，我勉强朝上再看了一眼。片刻好象又能模糊地看到点什么东西了，我看到在我头顶那片天花板上，狐狸四爪分开被牢牢钉在那个地方。

是真正的钉。

用那种和此时卡着我脖子的力量一样的，靠肉眼根本就看不到的东西，他四只爪子上还有血在不停往下滴着，用力扭着头在那里挣扎着咆哮，像一只真正的兽一般……

我突然真希望能够再看到他眯起那双狡猾的眼睛哦呀一声叫我小白……

这么一个可笑又渺小的希望……

它竟然是我临死之前最后一个念头……

无怪乎要一直被他叫做小白。

想着突然忍不住想笑，刚咧开嘴，忽然间感觉自己的手在脖子下抖得触电般的厉害。

无法控制的颤抖。连带着手上那串锁麒麟也疯狂地抖动起来，在我手腕上卡啦啦一阵阵脆响，不知道是不是我两眼发花产生的错觉，那些珠子碰撞间彼此流窜出一道暗红色的光泽。

只是那么一闪而过过的短促，手不抖了，脖子上也突然释放般蓦地一松。

骤然而来一大口空气灌得我几乎呛背过气去，来不及去想到底发生了什么保住了我的命，只顾着又贪婪地连吸了几口气，直到两只眼睛前不再是昏天黑地的一片眩晕，我才抬头朝上看了一眼。

这一看惊得我几乎真魂出窍。

那女人正从房梁上朝我直扑下来，苍白的脸上不带一丝表情，她朝我伸着手，手里那根尖锐的钉子尖正对着我的头顶。

我唯一的反应就是一把抱住了自己的头，两条腿根本就钉子似的扎在原地动不了了，眼看着那枚钉尖带着道锐利的光呼啸着朝我刺过来，我本能地把头一缩用力闭上了眼。

可是什么都没有发生。

直觉那枚钉子刺到我的一刹那，它的尖锐突然就消失了，一些柔软的毛扫在我脸上，带着狐狸身上混杂着血腥味的淡香。

睁眼，就看到狐狸站在我的面前，嘴用力咬着那女人的手，他一眼眼绿得像是要从里头折出光来。地上一圈暗红色的爪印，他四只爪子鲜红鲜红的，被不停涌出来的血濡的透湿。

眼泪一下子从眼里滑了出来，我突然间无法控制地哭出声：“狐狸！！”

他傻么！他傻么！！那个女人还不一定就能刺中我，他这种样子下去可是要死的啊！！他不知道现在他只是只狐狸吗！！一只恐怕连五百年的道行都已经保不住了的狐狸……

笨狐狸！！笨死了的狐狸！！

“嘭！”突然耳边一声闷响。回过神就看到狐狸被那女人一把甩开，一头撞在旁边的桌角上，连人带桌咋的下瘫倒在地。桌子四分五裂，狐狸落地瞬间动了动，似乎挣扎着想爬起来，头刚抬起，一口血从嘴里喷出，他头一歪躺倒在地上不动了。

而那女人似乎暂时把我给忘在了一边，握着手里的钉子倏的下身影一闪已站在狐狸身边，眼看着她举起钉子就要往狐狸身上戳，也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我猛跳起身一跃扑到那女人身上，对准她那只扬起的手腕张嘴就是一大口咬下去。

用力地咬，死命用力地咬。

女人的手冰冷而僵硬，被我突然而来的举动迟疑了片刻，她一扬手提起我就朝地上甩。力气从未见过的巨大，根本无法抗拒她手腕上这股子强劲的力道，我脱手从她身上直飞了出去。嘴里却刚好咋的声生生咬下块肉来，刹时一股浓烈的腐臭味扑满了整张嘴，一阵剧烈的恶心，刚被撞落到地上，我嘴一张哇的声把那块肉连带着胃里的酸液一起呕了出来。

呕着呕着看到一道身影静静立在了我的身边。

抬眼就看到镬低着头望着我，一股无名火起，我呸的声故意把嘴里的脏东西吐在他脚上。他却并不恼，也并没有就此从我身边离开，只是一直一直盯着我看，用那种看不透一丝一毫他心底情绪的眼神。

“走开！”终于忍不住对他一声大叫：“你走开！！！”话音未落，噗的声轻响，我身上的衣服突然间裂开了。由里到外烂透了似的瞬间在空气里消失得干干净净，我冷得一哆嗦，下意识抱住自己的身体，一根冰冷的东西已先我的手一步扎进了我的胸膛。

只是几公分一段的长度，因为速度极快，快得我几乎感觉不到那根东西扎进我身体时带来的疼痛。直到意识到究竟发生了什么，我抬头看着那不知什么时候已站在镬边上的女人。她脸上依旧不带任何表情，目不转睛看着我胸膛上那根钉子，而镬在她身边偶人般静立着，一动不动。

“梵……天……珠……”一行温热的液体从钉子深处渗出来的时候，女人终于再次开口。俯身扣住了我的喉咙，另一只手按在了我胸口这枚钉子上，一点一点朝里推：“梵……天……珠……”

“你要梵天珠？”突然开口，我问。

女人的手顿了顿。

没有回答，她的目光像是在等待着什么，片刻慢慢抬起，望向我的眼睛。

“佛脚下万朵莲花凝成珠，区区一具百年的行尸，你以为自己渡得了这珠么。”一句话出口，我自己先是微微一愣。我怎么会说出这样一句话来的，在这种时候……完全不经过我的大脑……

女人一动不动。手沿着钉子慢慢滑向我的皮肤，刚一碰触，我忽然听见远远不知从哪里传来一阵清脆的铃音：“铃……铃铃铃……铃铃铃铃……”

似有若无，几乎是种幻觉。而那女人在铃声响起的刹那间陡然间脸色一变，原本美得画一般一张脸突然间阴沉得罗刹般狰狞起来，她咧开嘴唇里一声尖锐的咆哮，伸指朝我胸空处被钉子刺破的方向蓦地一抓！

“卡啦啦啦啦啦！！”身子条件反射地朝后一退，我手腕上那根漆黑的链子突然疯狂地一阵颤动，听见这声音女人触电般倏地下惊跳而起，眼看着要飞身退开，这同时我的手忽地不听使唤朝她弹起的方向用力一抬。

又是卡啦啦啦一阵脆响，那根从戴到我手上那天起就再没有脱离开来过的锁麒麟突然间一圈圈松开了同我手臂的纠缠朝半空直飞了开去，在女人朝后闪开的一瞬哗地声绕在了她的脖颈上。然后我看到自己的拇指指尖飞快地在依旧盘在我手腕的那些珠子上移动着，一粒拨过一粒，同时嘴里轻轻念着什么，念的速度极快，快的我的脑子根本无法跟上这些语速的节奏，只觉得整个大脑混乱成一团，一刹那好似自己分裂成了两个人，一个呆坐在地上束手无措地看着这一切，一个拨着手腕上的珠子，念着些完全听不懂的话，有条不紊地掌控着这一切。

直到嘴里的声音止，拇指突然在颤抖个不停的珠子上用力一按，我的食指朝上，对着镞的方向一个轻挑。

目光不由自主转向那只麒麟，只看了一眼，我不由得呆了。

从没见过镞脸上有过这样的表情，兴奋，兴奋得像一只渴望新鲜血液以及渴望得极度疯狂的野兽。

在我挑指的刹那，一声咆哮，他朝着那女人尖叫挣扎着的身影猛地一跃！

张嘴一口咬住那女人喉咙的同时，他全身的衣服全都裂开了，纷扬落地的碎片下一只通体漆黑的麒麟，扭头将那女人甩到自己脚底下，一

蹄压住她尖叫着弹起的身体，同时一团湛蓝色的火从他脚底下升腾而起。

看着她在自己脚下尖叫，扭曲，蜷缩……最后化成一团飞灰。他扭头看向我，一低头，咬住那枚钉子朝外轻轻一拔。又在里面的血蜂涌而出的瞬间伸舌抵在了我的伤口上。

悬浮在外的珠子卡的声收回，盘旋环绕在我的手腕上，那个它们一直以来所待着的那个位置。客堂里再次安静下来，只有狐狸大片大片的血迹和我衣服的碎片撒了一地，回过神我迅速推开麒麟爬身想跑到狐狸身边，没等站稳，腿一软，我再次跌坐到了地上。

这时才感觉到伤口上的疼，这个距离心脏最近的位置，疼得我对着眼一动不动的狐狸放声大哭。

就在哭得昏天黑地的时候，不知不觉，耳边忽然再次传来一阵铃音轻响：“铃……铃铃铃……铃铃铃铃……”

这一次声音离得很近了……近得好象就在客堂的大门外。

我不自禁呆了下。停下哭声，正循着声音望向那扇门，冷不防镞身影一闪，巨大健硕的身影蓦地挡在了我的面前：“别动！”

话音刚落，窗外一声轻笑：“呵呵……”

这同时原本紧闭着的门吱嘎一声开了，一道身影从外头轻轻跨了进来，带着串清脆好听的铃音：“可惜可惜……怨念虽深，终成不了气候，可惜了，这样难得一具极品的戾尸……”说着话，隐在漆黑长发下那颗低垂着的头慢慢抬起，这个擅自闯入的男人朝我轻扫一眼。

而我同时看清楚了那张比纸还苍白，比女人还妩媚美丽的容颜。

他不就是几年前在我在火车上碰到的那个被钉子钉住了头的尸体么！！

一直以为在那个年轻的术士出现和他交手之后，他就已经消失了。可他竟然会在这里出现。为什么……他为什么来这儿……

脑子里风车般一阵乱转，耳朵里再次响起他的话音，淡淡的，一字一句：“所幸还不晚，宝珠，你的梵天珠，我要了。”

第十八章

“又是你。”嘴里一道青气散出，镲轻轻一跃到那个男人面前，低头两支剑似的犄角对准他的方向：“时间果真拿你没办法么。”

那男人原本跨入的步子因为他的突然横阻而顿了顿。不知有意还是无意回避着镲口里喷出的那股青色气流，他微侧了下头，目光越过镲扬在风里那把银白色棕毛朝我再次瞥了一眼：“你果然老了呢，麒麟，连这么绝佳一处养尸地都分辨不出来，也难怪……”说到这里嘴角轻轻一扬：“也难怪被区区不过百年的尸气所诱，可悲啊，可……”

“退。”一声低喝打断他的话音，蹄尖点地，镲朝他又踏近一步。

这次那男人不再回避。

只收回视线转向他，目光在他身上静静停留片刻，然后绕过这阻挡在自己面前的健硕身躯，径自朝着我的方向一步步走过来：“千年前，任谁见了你退避三分，千年之后，麒麟，以你现在的状况，还有什么会畏惧你。”

我本能地从地上爬起来朝后退，在他离我不到几步远距离的时候。

背撞到墙时那冰冷的一触让我整个人一激灵，正呆着不知道接着该怎么办，就看到静立在他身后的麒麟嘴里一声低吼，身形猛一窜起直扑向他。

可就在距离他半步之遥，突然碰到了什么阻碍般凌空一震，嘭的声音坠落到地上。

落地同时朝我用力看了一眼，眼里的光青紫青紫的，几乎分辨不出他的瞳孔。

我空白一片的大脑一下子回过了神，转身就朝窗口奔，可没奔出几步，像是突然被什么东西给吸住了，只觉得整个后半身蓦地被一股巨大的力量牵扯着朝后移，根本没有任何反抗的余地。我的心一下子绷紧了，手刚下意识地想抓住前面的窗框，窗框咔嚓一声裂了开来，飞溅而起的木头碎渣箭似的朝我眼里扎，我忙收回手去挡，这同时两只脚一下子失去重心朝前滑了开去，人不由自主就朝后栽倒。

一头撞到地上，身体还在被着那股无形的力量往后拽，奋力挣扎的同时我瞥见边上不远处的麒麟。

他被一团蓝雾般的東西团团围困住了。那东西像火，也像水，源源不断从他双眼，他的嘴，他的鳞片里渗透进去，同他最里喷涌而出的青气混作一团，他在那团浓得散不开的雾里疯狂蹦跳着可就是跃不出来。

“吼！”耳边骤然间雷劈似的一声怒吼。

直震得整个屋子都微微抖了起来，麒麟的叫声就像是可以把山都给劈开的闪电，从他怒张着的嘴里宣泄而出，把我两只耳朵刺得一瞬间什么都无法再听见，可是……依旧无法冲破那道看似无力的蓝雾。

只觉得有无数轰鸣声在我耳膜里乱撞，胸口一阵发闷，我张嘴哇的下喷出口血。

这时不断后滑着的身体却突然间停住了。

感觉到身子随之一轻，我迅速从地上爬了起来，连走几步跑到墙边下意识回头朝后看了一眼，就看到在我身后不远处，那个男人一路朝我过来的身影站定了，侧眸看向身后那扇房门，似乎在辨别着什么，他甚至没注意到我边看着他边往窗口方向退。

一直到我脚下突然间踩到了什么发出咔的声轻响，他猛回头望向我目光森然一凝：“回来。”

手脚一紧，像是同时被一股看不见的力量给束缚住了，我不由自主跟着那力量踉踉跄跄朝那男人的方向跑，眼看着离他越来越近，突然什么东西在我面前一闪而过，只听见一阵哭不像哭笑不像笑的尖叫声蓦地响起，呀呀呀一阵锉刀似钻进我刚刚开始恢复听觉的耳膜，这同时像把刀子般把我手脚上那股力量尽数割断：“好疼好疼少爷哇！！好疼好疼！！！”

一下子失去中心，我腿一软跪倒在地上。抬头就看到在我和那男人不过几步远这一段距离中间，一团东西在那儿上下悬浮。那东西有着头长得直拖到地上的乌黑色头发，随着它的浮动一下一下轻轻漂移，片刻滴溜溜一转，它将另一边转向我，另一边同样的，是一片长得直拖到地上的乌黑色头发。

那东西是一颗除了头发以外什么都没有的头颅……

“少爷少爷！！吃不消了少爷！！”一边悬浮着，它一边不停不停地在地方转着圈尖叫，也不知道那么鼓噪尖锐的声音到底是从它哪个部位发出来的。直到那男人身形倏的下闪现到它跟前，它一下子高高弹起，在那男人头顶桀桀桀一阵尖笑：“少爷少爷！！！！少爷少爷！！！！！”

屋子里随着它的出现陡然间一片死寂。完全没把注意力放在它的身上，也不再看着我，那男人继续转头望着房门的方向一动不动。像是在极力从这头颅尖叫的余音声里分辨些什么，片刻门外咔沙咔沙一阵细碎声响，门外雪地里忽然由远到近传来一阵轻轻的脚步声。

还没到门口，一股淡淡的烟草味已跟着风卷了进来，然后看到一双墨绿色老头鞋从外头不紧不慢跨入。

不出片刻一道瘦瘦的身影已立在了门内，手插着衣兜一双被烟熏黑了似的眼对着整屋子注视他的目光东瞅瞅西望望，然后抬手拉了拉身上宽得几乎要从那瘦削身体上松垮下来的红色运动衫。

一眼认出这个走进来的少年是谁，我呆住了。

是他？

怎么回事……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这个在火车站上见过一次后就再次匆匆消失在人海里的少年术士……

目光落到我身上时微微闪了闪，少年的视线在我全身上上下下一阵游移，没等我反应过来这表情到底意味着什么，那颗上上下下悬浮着的头颅一声尖叫朝他方向倏地飞了过去：“少爷！！少爷！！少爷撑不住了少爷！！！”

“什么少爷撑不住了，”大脚一抬不偏不移正对着那只头的脸中间，又轻轻一勾，把它跟足球似的踹了出去：“那是什么，好脏，去，刑官，把它给我弄掉。”

“是！少爷！！”

那只被叫做刑官的头颅从术士脚下飞弹过去的方向，正是困着镓的那团蓝雾状东西的方向。一路尖叫着直扑过去，眼看着就要同那团东西正面撞上，它全部毛发突然间都倒竖了起来，露出发下一张足有常人两倍大的硕大的脸，脸上一线从左耳到右耳裂出道口子，直到整个儿同蓝雾完全贴上，那道口子豁地撑开了大半张脸！

好大一张嘴，大到足足占据了大半张脸的一张嘴。

一头扎进蓝雾里对着它没头没脑就是一阵猛吸，只看到沿着镓头顶部分那团蓝雾一阵扭动色泽渐渐变淡了，而刑官悬在蓝雾外另半张脸在它嘴巴一开一合的同时，原本苍白的皮肤隐隐暴出数道青紫色的粗筋来。

蓝雾中间镓一声低吼。猛仰头头顶两只尖锐的犄角对着那片褪色的蓝雾用力一顶，刹时整个身体倏地从里面窜了出来。一脱困马上掉头，眼里亮紫色的光芒暴张，他朝着站在原地始终注视着少年术士一举一动的那个尸体般苍白的男人直扑过去！

一扑却一个空。

这当口我正被眼前这一连串发生的事情给震得一愣一愣的。

眼角边突然一道暗光掠过，还没看清到底是什么，突然发觉原本就

站在我不远处那个望着少年术士一动不动的男人，他不见了。

只有麒麟站在那位置抬头低吼着看向我，意识到发生了什么，脑子一个激灵整个人迅速反应过来，我忙身子一缩朝后急退。却赫然发现自己早就已经退到了墙边，急急转身正想往窗口方向移，手还没够到窗，那道在我眼角闪边过的身影蓦地出现在了窗旁。

那个尸体般苍白，女人般美丽的男人。

手对着我一抬，我整个人就不由自主朝他方向扑了过去，眼看着就要和他撞上，突然间眼前一花，还没来得及去用手挡住我的头，我一下撞进了面前突兀出现的，那副瘦得跟排骨似的胸膛里。

这同时头顶响起那少年术士悠悠然的话音：“给个价吧，姐姐，什么样的价钱什么样的服务，服务周到百样全包，价钱合适还可以买一送一，姐姐，你想要哪种服务。”

边说着话边慢条斯理拍了拍我的头，我只觉得一股血直从我的脖子冲到我的脑门心。

都什么时候了……这种时候这小子居然还有心思跟我开这种玩笑？！不假思索，我一把把这个满身烟草味的术士从我身前用力推开。

站稳脚步就看到他已转过头，面对着那个窗边的男人，还有男人背后无声无息出现在他身后的镲。

“或者你呢，麒麟，”然后听见他再次开口。抬手在空气里掸了掸，手指间不知怎的就多了支烟，烟在空气里轻轻一划就燃了起来，忽明忽暗的光，散出团飘飘渺渺的烟：“你打算出多少。”

镲没有回答。一双亮紫色的眸子一眨不眨对着那个男人，只是有那么瞬间，他眼睛微微闪了闪。

术士回头对着我微微一笑：“他比你大方呢姐姐。”

我被他这话说得一愣。不明白他这话说的到底是什么意思，就见 he 忽然伸手进宽大的衣服里一阵摸索。片刻掏出样黄澄澄的东西来，夜色里划出道金属般的色泽，没等我看清楚那是什么，他一口咬破自己的手指对着那东西迅速几抹，然后霍的抬头对着那男人的方向抬手一掷。

东西在半空折出的光像团金子。

男人面对着它的突然袭来不躲也不避，只看着那东西呼啸着朝自己飞过去，撞到他身上叮的声脆响，他应声倒地。

同时一团火轰然间从他身上燃烧了起来，噼啪声响连成一串，那男人在这片熊熊燃烧的火光中迅速缩成一团。

我不由得松了口气。

真没想到这术士还真是有一手的，连镞都对付不了的东西，被他轻松一下就轻易地制住了。忍不住抬头朝他看了一眼，却在这时听见镞嘴里一声尖锐的咆哮：“吼！！”

一跃而跳进火堆，他对着地上那个被烧得蜷曲起来的身体用力一踢，径自踢到术士面前，轰的声闷响，不像肉体 and 地面撞击出来的声音，倒像是……什么无比坚硬的东西。

“靠……”耳边响起术士低低一声咒骂，一步跨到那东西前对着它焦黑的表面起脚猛地一踹，一层焦碳喀嚓声应声而落，露出里头一大片青灰色的石头表面。

我看呆了。

这明明在我面前被活活烧成块碳的尸体，怎么转眼间……就成了一米长一块大石板？

还在对着它发着愣，身后忽然响起低低一声轻哼。

没等我回头去看，眼角边一道白影闪过，倏地下直扑向火堆里的镞，随即就听轰然一阵闷响，那头在火里盯着石板看的麒麟转瞬间朝身后的墙壁上一头撞了过去！

落地同时显露出了人的样子，抹着嘴角渗出的血凌厉着一双眼摇摇晃晃站起身，他冷冷看着那个立在火中将他一拳击飞的身影。

黑色的长发在火光中翻卷着，那身影一边急促喘着气，一边一动不动对着他，身上腿上全是血。

虽然背对着我，那轮廓依旧熟悉得让我心脏急跳了起来：“狐狸……狐狸！”

是狐狸……他醒了？？他又恢复成人的样子了？？！！

一阵激动，不由自主猛跳起身想我朝他奔过去，却在同时听见他对着镞一声怒吼：“为什么？！为什么要这么做？！你明明可以帮她为什么要这么做！！你为什么这么对她！！！”

吼声很响，冷不防间震得我脚步不由自主一顿。

然后看到镞几步上前一拳把他打倒在地上，脚踩着他的身体，低头漠然望着他：“你有什么资格说我，你这个无耻的东西。为了让自己恢复元气把她带到这里来的是你，假惺惺要我护着她的又是你。这几百年的时间，你就从来就没有改变过你卑劣的本性，你有什么资格对我说这种话！”

镬的话音就像把冰刀子，在我飞扑过去试图把镬的脚从狐狸身上推开的当口一个字一个字刺进了我的耳膜。一瞬间我好象听懂了他在说些什么，可那些东西又很快以更快的速度，让我因此而僵滞起来的脑子里一下子空白成一片。

有点错愕，有点乱了思路……

他们在说什么？狐狸和镬……他们到底在说什么？！

一阵沉默。在说完那些话之后，狐狸没有吭声，镬也没再继续开口。只是那么僵持着，空气因此变得死一般的寂静。

片刻突然铃铃铃一阵清脆的铃音响起，像是离得很远，又像是近在耳畔，尖针般轻易刺破了这股让人几乎窒息般的死寂。却不过就那么几下便消失了，只有风声呼啸着在门外低低徘徊，除此之外，再没有任何异样的动静。

“嗤，胆小鬼。”随之身后响起术士低低的话音。几步从我边上走过，快到门口时忽然回头又朝我看了一眼，那双烟熏般模糊的眼在划落到我身上，不知怎的变了变。

变得有点诡异，特别是和他那双微扬着的漆黑色嘴唇配在一起：“我说错了，姐姐，”说着话伸手取下烟，他从嘴里轻轻喷团乳白色的圈：“其实姐姐给的价钱还是挺合适的，今天赚了，赚了……”

话音落，两只手突然伸出把我蓦地抱住，我被从地上站起身的狐狸一把拖着朝楼梯方向走去。

“喂，老妖精，在少爷面前不要那么放肆！”头顶上无声盘旋着的刑官俯冲下来对着狐狸就是一声尖叫。狐狸的脚步顿了顿，这时身后再次响起那术士的话音：“说起来，这东西对我倒也没什么用处。”

回头朝他看了一眼，他手里拿着只什么东西，一眼看过去苍白色泛着荧荧的光，我感觉狐狸的手颤了颤，但依旧不发一言。

术士不以为意。笑了笑继续又道：“不就是为了它么，刚才在它身上捡的。似乎都没人注意到……嘿嘿……”说着朝地上那具被烧焦了的伊平的尸体点了点：“辛辛苦苦的，真的不要？虽说佛门一家，其实我们倒也不像那些秃驴子一样讲究什么六根清净，要的话，你可以考虑贿赂贿赂我呢，狐狸。”

“滚。”轻轻一个字，狐狸的眼微微弯起像两只小小的钩子。

平时见着他这样子就忍不住想笑，可这会儿不知怎的，我全身一个激灵。视线从他脸上移开，再次转到那少年术士的身上，因着他嘴里卡嚓卡嚓发出的声音。他把那只白色的东西塞进了自己的嘴里，一边咀

嚼，一边对着狐狸微微地笑。笑容很模糊，因为他的眼睛周围一团模糊的漆黑。

狐狸一把拉住我继续朝前走。

“狐狸……”张开嘴想对他说些什么，抬头看到他的目光，我犹豫了一下。于是继续沉默着跟着他的步子跌跌撞撞朝楼上走，经过镬身边，镬一双亮紫色的眸子刀子般无声无息刺割在狐狸身上。

我不由自主一寒。

想起他刚才对狐狸说的话，还有脑子里因此乱成一团的思路，我开口：“狐狸，他说的是真的么。”

“什么。”

“你带我到这里，是为了恢复你的元气。”

“是的。”

很干脆的回答，干脆得我来不及用脑子去过滤，手已一巴掌扇在了他的脸上，而他依旧抱着我往楼上拖，完全不理睬我身体的僵硬。

“为什么……狐狸……”被拐角处黑暗吞没的时候，我再次开口。

然后听见他静静地道：“你拖累了我，这是你咎由自取。”

从房子里出去，天光已经大亮了，门口的房梁上没有二叔吊着的尸体，也没有那许多在夜里时见到的魂灵。只有一根绳子悠悠地荡在那根被虫子蛀得七七八八的木头上，上面斑斑点点，和这房子真实显现在我眼前后的色彩一样。

整座宅子都是。

似乎一夜之间，我从一个时空走进了另一个时空，这个我来之后住了几天几夜的地方，在我跟着狐狸他们跨出房门的一刹那，褪色，腐蚀，一点一点用肉眼可以分辨的速度在我眼里完成了我所没有过亲历过的，那段被时间侵吞遗忘的变化。

很多房子都已经倒塌了，没塌的那几座，空落落的窗洞里来回穿梭着呼啸而过的风，时不时发出一两阵呜咽般的声响，似哭非哭，似笑非笑。直到来到院门口，那地方早已不存在门的界限，层层积雪覆盖着原先的篱笆着门桩子，上面插着些什么东西，在阳光下黄澄澄的，闪闪发光。

术士从那道东西上跨了过去，我们跟着走出，跨过去的时候看清楚半截露在外面的，上面刻这着些看不懂的字，像一块块小牌子。然后被

术士一一抽起。最后一块从雪里抽出，离我们最进的那间屋突然间倒了，一些东西从里面滚了出来，有一块滚到了我的脚下，拾起来看，上面几行小小的字，很多已经模糊不清了，能辨别得清楚的寥寥几个：

二哥 林庚生之位 妹泣祭。

我想把牌子收进箱子，被镢一把打落在地，一脚把它踢进那座荒芜了的宅子，转身拉着我朝这片原本热闹，此时一眼望不见一户人烟的荒村外走去。

出村上公路不到两小时我们就搭上了去县城的公车，那条路上根本没有山体倾塌，整条路面上干干净净的，一路上过去畅通无阻。当天下午我们就回到了县城，不过过年买不到车票，我们不得不在这个小小地方住了四天三夜。

四天里我没有同镢和狐狸说过一句话，之前所知道的一些东西，像一根埋在心里尖尖的刺，在一切都平静下来之后开始悄然探出它的锐利，时不时出现狠狠地扎上一下，当每次看到狐狸若无其事在我面前出现的时候。

这感觉让我很难受。

从没感觉他对我而言那么陌生过，这只大大咧咧的狐狸，这只被我姥姥还要唠叨的狐狸，这只喜欢臭美的狐狸，这只总是在我碰到问题时会出现在边上出现把我从问题里一头撞出去的狐狸……

忽然发现虽然一起生活了那么些年，自己竟然是一点点都不了解他的，他除了狐狸以外真实的名字，他来自哪里，他为什么要住在我的家里，以他的法力他什么地方不可以住，什么地方不可以去……

他到底是一只什么样的狐狸精……

而这事之后，他还会继续留在我身边么。那天之后他不再同我说话，甚至不再看我，即使是在他对我说了那样过分的话，而我决定不去计较，并趁镢不在的时候偷偷跑到他房间为他包扎伤口的时候。

他连正眼都不看我一眼，只静静望着窗外，像个从未和我没有过去那么多共同记忆的陌生路人。

一个人在房间时我偷偷地哭了。

很难受，不是因为发觉自己被狐狸利用了，只是纯粹的难受。忽然发现在姥姥去世之后，自己已经很久没有这么难受过了，这是一种即使使用眼泪也冲抹不去的疼痛，深深钻在心头里，手摸不到，于是也就安抚不了。

于是那块被钉子刺出的伤口变得更疼，于是只能不停的哭，有时候整整一个晚上。

一次断断续续哭到半夜，抬头时，看到刑官悬浮在我窗外。它没有眼睛，我不知道它是不是在看着我，我很怕它会突然发出些尖锐鼓噪的话音让我疼得更加厉害。但它没有，只是那么沉默着在我窗前上下起伏。第二天天开始下雨，零下十多度的天，又阴又湿，直冷到人的骨子里头。

出门拿早饭时术士在门口站着，似乎在等我。见到我他一边慢慢吐着烟圈，一边对我说，别让刑官看到你哭好不好，它看到你哭天就会下雨，下雨我的心情就会不好。

我不知道我哭和天下雨会有什么联系，所以我始终也没有理会他。住了三夜哭了两晚，这个小城里的雨下了整整三天。

三天后终于上了回去的火车。

车是硬座，一套票因为供应紧张，所以没有连着，我和翎坐一块儿，狐狸和术士背对着我俩，坐在我们的身后。

坐在正对面那排椅子上的是一老一少两个人，老的年纪很大了，满脸的沟纹，深得可以夹得住苍蝇腿。边上年轻的似乎是他孙女，因为一路过来时我听见她一口一声爷爷地叫着他。后来列车开动，一路上打破安静跟他们慢慢聊了起来，我才知道，这两人并不是亲祖孙。老的那个是在北京文化局工作的，已经退休，今年快九十了，边上的是他徒孙，这次专门陪几年没回过老家的他过年回来转转，以解乡愁的。

还真巧，他是和我爷爷一个村的。这次回来也是为了它，不过因为某种原因，他只在这离村最近的这座小城里开了桌子给祖宗做了祭奠，没有回去。

听说我们刚从那村子出来，他眼里一瞬间装满了惊骇，却并不说明是为了什么。只是轻叹了口气望着车窗外不断飞退着的风景，一时沉默得让他边上的徒孙也不安了起来。只到天色渐渐暗下来，我和那女孩也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得开始熟络，老头才突然重新开口。

开口对我说了个故事，说是关于我爷爷这个村的。

说故事前他问我，进村时里头还有人没。

我摇头。

他见状重重叹了口气一拍腿，说了声就知道会这样。然后对我道，丫头你知道么，这个村子可邪乎。

当年这个村，发生过很多事情，有些根本没办法用现在的眼光现在的科学去解释，不过当时碍着许多问题不好让后辈知道，那些事都被压着藏着，最后几乎把所有真正的真相给完全抹煞掉了，以至最后搞成现在这样子，和那时候那些思想老派的祖宗们，存在的联系是必然的。

说到这里他道：丫头，看见过村口那座牌坊没。

我点头。

他继续道，这块牌坊从清雍正爷的时候就有了，一直到现在，几百年了。知道它为什么而建的么。

大奶奶？我脱口而出。

老人听见我一说，脸上的表情一瞬间有点古怪。然后笑了笑说，看样子你听人说起过这传说，可到底是哪个版本的呢。

我怔。

他又道，当时为了给后人一个好名声，这事给瞒了不少，最终知道真实情况的人寥寥无几，况且时间太久了，死的死忘的忘，最后要不是因为一些靠古上的事和林家人有了点接触，连他这个行将就木的老头子，怕也要带着这个老祖宗特意留给后代的好听的谎言，进棺材了。

他说那时候他还在市文化局担任着一个不大不小的官。有次听一个家乡来的小辈谈起，在自己家乡挖掘到了一个相当珍贵完好的雍正年古墓，当时就来了兴趣。因为家乡偏僻又落后，如果真能挖掘出这样的古物，那无疑可以给家乡同外界的交流打通一个便捷的枢纽。

当下他便和那小伙子两人就赶回了自己的家乡。

后来才知道，这小伙子姓林，是他家乡那户林家大户的嫡传长孙，叫林伊平。

回到家乡的时候，那块古墓已经被发掘出了三分之一，里面挖出来的东西经过鉴定果然是雍正年间的东西，墓主姓林，是村里这户林家大户不知道多少代以前的祖先。村里很多老一辈的人都知道她，就连年轻人也多多少少知道点她的传闻，她是村口那块贞节牌坊的主人，不知道从哪一个年代开始，村里人都叫她大奶奶。

老人当时就犯了犹豫，因为这等于是掘人家祖坟啊，那可是不得了的大忌讳。况且还是这么有名的大奶奶的坟。不过林家当时的家长林庚生，也就是林伊平的爸爸再三对他保证，不碍事的，是他们一家都同意的。这也算是为了乡里做点贡献吗，况且都什么年代了，谁还讲究这些迷信的东西。

于是挖掘工程在老人的带领下又继续深入了下去。直到这墓主的棺材被从里头给挖掘出来。

那口石头凿成的大红棺材。

说到这里时老人的脸色很明显地变了变，煞白煞白的，像是回想到了什么让他极度恐惧的东西。一时我都有点不忍心继续让他往下讲，正打算开口，他做了个手势让我别说话，自己用力喝了口水，继续往下讲。

他说那口棺材被挖出来的时候还是很新的，被密闭在一间几乎让人完全忽略的石室里，棺槨上的漆水颜色鲜亮鲜亮的，红是红，金是金，在火把下光鲜得让人刺眼。只是碰到火把里出来的烟马上就褪色了，一块块漆从红到黑，一片接着一片往下掉。当时可把他给心疼的，可哪里还能阻止得了。

直到棺材被完全从里头抬出来，当时他烦躁得出去吸了口烟。可没想到就那么一支烟的工夫，里面那几个好奇的人已经迫不及待把棺材给撬开来了，因为他们都急着想知道，在存在里被盛传了那么久的大奶奶，她到底是个啥样。

结果一见之下全都给吓坏了。

在地下埋了这么多年，说起来这村子的土也不是什么多好的养尸地，靠着河背着山，可就是在这样的土壤里，这大奶奶的尸体居然被保存得鲜活鲜活一般。一开棺就闻着股扑鼻的香气，皮肤粉白而嫩，掐着有弹性似的，被身上挂满了珠宝的大红棉袄衬得栩栩如生，像是打个哈欠就能从棺材里坐起来。

遇着空气也不见变质，只是那香味一下子就散了，只剩下一股股奇怪的腥臭味从棺材里钻出，这时才发现这大奶奶一张脸有点古怪。它上面盖着张网，网上缀满了珠子串成的花，把她整张脸挡得密不透风。而那些腥臭就是从这张网罩下面透上来的。当下商量了一阵然后小心把网罩从她脸上拿开，这一掀，只把周围看着的人吓出一层冷汗来。

网上那张脸是暗褐色的，似乎已经腐烂了很久很久，把所有的五官都给腐蚀到了一块儿似的，远看过去就是一个巨大的坑凹在脸上，本来做考古的这类古尸也没少见，按理说也没什么好吃惊的，可怕就可怕在它和她周围其它皮肤的对比，其它地方保存得那么完好的皮肤对比着这样腐烂的五官，这么强烈的反差，怎不让人触目惊心。而就在这一瞬间，原本水嫩平滑的皮肤上一片白毛迅速从皮肤上生出，转眼间就在她原本完好的皮肤上盖了密密的一层。

这事一传十传百，越传越邪乎，把整个村的老老少少都给惊动了。当时很快村里的人意见给分成了两派。

一派坚持伊平和老人的话，同意要把墓完全打开，并以此向国家申请经济补助，并借机开发这个村，以此繁荣整个村子的经济。另一派则坚决不同意，说是动了林家大奶奶的墓，这是要受天谴的，何况大奶奶的尸体这么诡异，难说这百年来流传下来的古话不是真的。所以天天上村长……我二叔林庚生那里要求他出面干涉考古队的挖掘工作。

可当时他正一头热中于把村子的经济给发展上去，一心想把这事做大，所以把村里人的抗议置之脑后，他继续支持着这个考古工作的深入进行。

而就在那个时候，开始出事了。

先是考古现场因为一些疏漏导致工程上出了问题，有几个工作人员被突然坍塌下来的墓石压伤了，于是导致工作进展上的停顿，后来刚好碰上快过年，于是挖掘工程彻底搁置，所有人都放回家去过年了，直留下老人还在那里继续工作着，因为对这片文物的一腔好奇心。

谁想到那之后不出半个月，村里裁缝家的女儿被人发现死在了埠溪河里。

不出几天林家的一个女儿死了，是被冰锥子刺进嘴里给活活刺死的。当时可把村里人给吓坏了，想去报警，却发现大雪封了路，就连电话线也断了，完全和外界失去了联系。那之后不久，村里一户人家好端端的，男人被发现自己把自己掐死在了床上，更有为村里人专门做糕的张瘸子，竟然被发现脖子被什么利器给扯得老长，活活从林家房檐上倒吊了下来，挣扎了半天才彻底死绝。

而就在这时，林伊平和他最小的姑姑之间乱伦的事被发现了。

当时把全村人都给震怒了。都说林家人不听劝硬要把大奶奶的墓挖开，现在自己家又出了这么齜齜的事情，这下把大奶奶给惹火了，大奶奶的要报应来了。

对于这言论，一开始身为搞科学工作的，老人他是不信的。就连一心想把这村子的经济搞上去的我的二叔林庚生也不信，唯一让他痛心疾首的是他儿子和自己妹妹之前乱伦的事情，那事情让他一蹶不振。

就那么勉强挨到了过年，中间也没再出过什么可怕的事。都以为这事已经随着伊平被当众的责罚而过去了，谁想年还没过完，村子里开始流行起了一场瘟疫。

来得快，爆发得也快。而这病要人命的速度更快。

甚至来不及等村外那条公路上的雪化带病人进城去求医，那些被感染者就一个接一个地死去了，比欧洲中世纪时流行的黑死病还要迅速可怕的病毒，转眼间杀死了村里半数以上的人，活着的人恐慌得完全乱了

阵脚，搬着石头棍子炒上林家把他家砸得一片狼籍，又在盛怒中仿着村里流传了几十年的关于大奶奶的传闻，逼着林庚生把自己儿子活活用钉子戳进脑门心给钉死。

当晚，林庚生自己把自己吊死在了他儿子住的那间屋子的房梁上，而那个和林伊平乱伦的六姑娘，后来就疯了，一路出了老宅在村子里又哭又笑，几天就没了踪影。

而这一切发生之后，并没有让村里的瘟疫停止下来。村里人还在不断的死亡，林家大奶奶的惩罚还在不停地继续。

老人在这种层层罪孽感下几乎透不过气。偷偷来到风瘫已久的我爷爷的屋子里，给他跪下来，把家里人一直都瞒着他的事情前前后后都告诉给了我爷爷，因为我爷爷在几十年前经历过类似的事情，是那次事情发生后救了这村子的人。所以老人以为我爷爷应该有办法阻止大奶奶的，他深信如此。

可是他错了。在听完他的话之后我爷爷一口血吐出，昏迷后在他紧急的抢救下醒转了过来，然后告诉了他一个在这村里被隐瞒了几百年，作为林家的后人都不齿于让人知道的一件事。

爷爷说，都以为大奶奶的死，是因为她贞烈为了保全自己的清白，疏不知，这贞烈背后隐藏着一件怎样血腥的事情。

大奶奶嫁到林家时是很不容易的。

那时候林家穷，是给人做长工的，而大奶奶家的祖上却是三代为官最后没落了贵族。虽然说没落，也是掉落在草窝里的凤凰，自然想找个门当户对的，谁想大奶奶却偏偏看上了虽出生贫苦却异常勤奋读着书的林家穷书生。于是卷着细软跟他出逃，双双被捉回来时肚子里已经有了，只能成全他们两个让他们当即成亲，成亲没多久脾气硬耿的大奶奶的爹就一场大病去世了。

父亲一死全家败，大奶奶只剩下了林书生这一个依靠。婚后生活倒也甜甜蜜蜜，不多久生了个儿子，帮人缝缝补补省吃简用，几年之后男人总算中了科举，还任了个虽然不大，但总算可以让全家吃穿不愁的小官职。

那段时间日子可以说是蜜里调油一般。终日里没有心思地过着小日子，于是人也出落得越发的水灵，一朵花似的。可就在怀上第二胎的时候，大奶奶一直都没有想到，这对她来说是无比欣喜的喜讯，却也正是终结了这无忧无虑日子的厄运。

因为怀着孕，不能频繁行房，男人开始出入于一些烟花之地，染上了不洁的毛病却不知道，回家后间接感染给了大奶奶，不久之后病发，大奶奶流产了，不知道是因为流产还是那病的原因，流产后不久，大奶

奶一张原本美得跟花似的脸一下子残了，上面布满了大大小小深浅不一的斑块，而且因为流产伤了身子，虚得时不时会咳血，弄得一张脸又瘦又干。

于是闭门不出，性子也渐渐闭塞了起来，而这时她的丈夫却荣升了。荣升为七品县官的后补，而荣升的原因不是因为他的能力，而是因为他一张脸。

这林书生一张脸生得是极其的俊美，男生女相，虽然三十好几，却一点不因年龄而减了年轻时的风韵。春日几个酒友出门踏青时刚好被当时告老还乡的兵部尚书家的女儿给看上了，一来一去郎情妾意，尽偷偷成就了好事。而兵部尚书之女又岂是那种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角色，当时就把他招进了府里商谈亲事，知道他已娶妻，只给他一个‘休’字，因为尚书之女怎可为人妾室。

想着今后的前程，林书生头脑一热便应承了下来，只是回到家，大奶奶的温良体贴却又叫他犹豫了，连着几天下不了决心，而尚书那一边一天比一天逼得紧。

因为尚书千金也有孕了。

可是休妻怎么休呢，她为了他苦了那么多年，可以说他能有这一天，全都是因为她。而他也曾在大奶奶丧父之后承诺好好待她一辈子，否则天打雷劈，不得好死。更何况她还为自己养了这样聪明可爱一个儿子，他开不了那口啊，更何况即使下得了狠心，那今后万般的流言蜚语，叫他怎么承受？

这时看出他的烦躁，他的弟弟给他出了个主意，说是既然无法明着休，想些办法让这贤妻变成出墙的贱妻，那岂不是名正言顺了。

于是当天就打了行李说是接到公差要去外地一阵子，嘱托大奶奶好好看家，自己一人带着行李住进了尚书府。一边偷偷安排一个下人，给了他钥匙让他半夜偷偷进潜进大奶奶的房间，一边安排了自己的兄弟守在房间门外，等事一成立立即跳进去捉奸。

本以为以大奶奶那么病弱的身子，她一定抗拒不了的，而这事情自然也可水到渠成。可万万没想到这大奶奶的性子会那么烈。不单用藏在枕头下的匕首一刀捅死了那个仆人，还连带捉住了闯进来的林书生的兄弟。用匕首架着他的脖子逼问出所有事情的来龙去脉，大奶奶气得当场吐血，一刀捅死那个兄弟又把自己打扮得整整齐齐，她冒着大雪连夜来到了尚书家里，那时候尚书家正宴请宾客，神不知鬼不觉潜进了那个千金的房间，在她和自己丈夫上楼的一瞬间跳了出来。

即使是在那个时候，大奶奶还是对自己丈夫存着一丝心的，认为他只是暂时的变心，在见到自己收拾得这样干净美丽之后，还会对她回心转意。却不料自己这番举动反让他彻底从厌弃到惊恐了起来，一边小心

安抚住了她，一边骗她喝下让人端来的毒茶。看着她七孔流血在地上挣扎，不知怎的想起了以往的恩爱，倒也有了丝隐隐的后悔，这后悔看到尚书千金的眼里一时醋意疯长了起来，抽出墙上的刀在大奶奶脸上一阵乱捅，直把好好一张脸给划得血肉模糊分不清五官，这才派人送回去，然后依计行事，只是剧本改了改，从通奸，到逼奸不成，为保全自己的贞节而自尽。

这，才是大奶奶她死去的最真实的真相。

说完后爷爷看着老人，流着泪道，当初那瞎子用怨气压住了怨气，才勉强镇住了大奶奶被释放出来的怨气，而这样的事情可一却不可再。再次被释放出来，已经无人能阻止了，能逃的则逃，大家各听其命罢！

讲到这儿，老人的话音顿了顿，因为火车进站停了下来。站起身说要去下厕所，于是让那姑娘搀着步履蹒跚地离开了。而这当口我还完全沉浸在他刚才那个可怕的故事之中。

可怕，不是因为大奶奶杀了无数人的怨魂，而是因为这人心的可怕。

只是为了一段如锦的前尘，那男人就这样把自己的妻子给背叛了，不但背叛，还让她彻底堕入了无可自拔的修罗地狱。而女人呢？为了这不值的爱，怨恨了整整几百年，年代越久恨反二越深，恨到能够因为这样一个男人，对着那些毫不相干的人大开杀戒。

这究竟是种什么样的爱和恨……

火车重新开动，老人还没有回来，我带着这满脑子凌乱的思绪闭上了眼睛。

这样昏昏沉沉想了不知道有多久，直到腿被边上经过的人撞了一下，睁开眼，依旧没见到那老人和那姑娘回来。这时两个学生打扮的男孩从后面挤了过来，到我对面那排椅子前站定，把包丢上行李架，径自在这位置坐了下来。

我赶紧坐起身对他们道：“哎！这里有人坐。”

“有人？”其中一人愣了愣，掏出口袋里的票子细细看了看，然后抬头望我：“没错啊，这是我们的位置。”

“不是吧，是一位老人和一个女孩的，他们刚才还在这里坐着呢。”

面面相觑，其中一人想起了什么挠挠头，对我笑笑，然后把票子拿给我看：“那一定是刚才的人坐错啦，这位子是我们的，只不过刚才我们在那里和同学打牌，所以没过来。”

接过他们手里的票子看了看，还真没错。那么是刚才的老人坐错了？琢磨着我把票子还给他们：“那等到他们回来，你们跟他们说下吧。”

“行！”

这一等就过去了整半个小时，始终不见老人和那姑娘回来，不由得推了推始终侧头看着窗外的镲，我问：“镲，刚才那两个人，你有没有看到他们下车？”

镲瞥了我一眼：“什么两个人。”

“就刚才坐在这里的，一个老伯，一个女孩，就是和我一直在聊天的那两个。”

他看了看我，又朝对面那位置扫了一眼。片刻目光再次转向窗外，他淡淡道：“不是一直在睡觉么，从上车到现在。你什么时候和人聊过天。”

我一呆。

真的假的？！从上车到之前那段时间，少说也一个多小时了，明明和他们聊到现在，他就算一直看着窗发呆也不会什么都没有看见。怎么说？

一时不知道究竟该相信自己的感觉还是镲的话，那么干坐着沉默了一阵，直到一片嬉笑声热闹地从身后传了过来，我这才收回我脑子里被琢磨得乱七八糟的思路。

想不回头，最终还是忍回头回头朝身后瞥了一眼。身后坐着狐狸和术士。

回头就看到他们面前那张只能坐两个人的位子上足足挤了六个人，六个年轻的学生样的小女孩，不知道在说些什么说得那么开心，一张张脸红红的，目光闪闪地对着狐狸和术士的方向。

这两个人几乎是一坐到车上就复活了似的，从头到尾唧唧喳喳和坐在周围的女孩在不到十分钟的时间里就打成了一片。

真是太可怕的速度，尤其是这只狐狸精。

就是在来的火车上他还抱怨火车无美女，一边靠着我的肩，一边啃着他路上买的鸡腿。那懒样简直就是猪八戒减肥后的翻版。

可这会儿简直都不认识他了，没有像以前一样看到美女就咧开嘴眯起眼囁着对大板牙对着人家一口一个‘美女’苍蝇般盯在人家屁股后面乱窜，害我一度以为他们是他们狐狸精家族里基因合成失败了一类变异。

这会儿他一手搁在桌子上，一手勾着术士的肩膀，露在我视线里那小半张侧脸带着一丝含蓄的笑嘴里轻轻说着什么，边说边和术士两人互看一眼，那样子……那两张脸，那两张表情……

啧，是在以高压两百倍的速度对着他们面前那些可怜的小女孩们放着电么？

明明两个也都还是大小孩而已。

切……这么拙劣的手段……

虽然和以前比起来确实不太一样了，这样纯正得无法再纯正的狐狸精的招牌式表情，第一回见到，在这种人群熙攘空气浑浊得让人透不过气来的地方。

而我认识这样的狐狸吗？不认识，还真不认识。

这坐在后面鼓噪到现在的家伙到底是谁？啧！不认识。

想着，我用背往椅子上用力靠了一下，虽然不知道自己这么做的意义到底是什么。

然后感觉后面忽然空了。

忍不住再次回头，就见那只狐狸离开了椅背，换了个姿势单手支肘，和对面那些女孩子靠得很近。

没什么好看的了，这个花痴。那么对自己说，可是一边两只眼睛还是忍不住朝身后飘，突然也不知有意还是无意，那双本望着前面的暗绿色眸子在我盯着他看的时候忽然朝我方向扫了一眼。

我赶紧转回头。

正撞上镓感觉出动静转向我的目光，心脏咯噔一下，突然间突突的跳得飞似的快。

快得要让我喘不过气来了，我看到镓嘴巴动了动。

半天才听出他的声音，因为耳朵里因着心跳嗡嗡成一片。他说：“你怎么了，宝珠，脸色那么难看。”

我一下子从椅子上站起，车身一晃一个没站稳直撞到边上经过人的身上，匆匆说了声对不起，我对镓挥了挥手里的纸巾：“去厕所！我去厕所！”

说完才意识到自己说得有多大声，因为周围的目光一下子都集中到了我的身上。瞬间脸刷的下烫得发疼，我头一低捏紧纸巾就朝厕所方向

冲。

出厕所门，一张脸用水冲了又冲，这会儿觉得好了很多，不那么烫了，虽然耳根子还在隐隐发热。心跳也平稳了，刚才突如其来的速度真把我给吓坏了，吓得我差点在镞看向我的瞬间对着他尖叫。

真可怕……真可怕……我这是怎么了，这两天情绪极度的不稳定。或许都是因为那只狐狸吧，若不是因为突然间知道了他带我回老家的真正目的，若不是因为在我知道这一切之后，他对我一反常态的安静和冷静。

冷静到让我从最初一刹那的愤怒到现在的恐惧。我不知道自己在恐惧些什么，只是看到狐狸就忍不住会有这样的感觉，而看不到的时候……想哭。

为什么……为什么会这样。

一路胡思乱想，不知怎的又想起了之前那个老人说的故事，虽然我现在都不确定他是否真的存在过了，可这故事却是真真实实存在在我脑子里的，清晰而深刻。

爱和恨。

男人和女人。

这样强烈的情感。

这样强烈的怨恨。

强烈到几代几代之后都无法化解。最后全毁了，一个个曾经爱过的，交往过的，一个个毫无关连的，无冤无仇的。全毁了，在那团被压抑了几百年的恨中。

为什么要让自己受困于那么浓烈的感情呢？

少一分，再少一分……让自己活或者死都更轻松一些……不好么？

车身一个晃荡，我一个没留心一头撞在对面的门框上。撞得两只眼碎星星乱窜，好容易等视线平稳了，却发觉自己从出了厕所之后，好象就一直走错了方向。

走得连我自己都不知道走到哪里了，只知道从刚才到现在一直一直在往前走，到底过了几节车厢我现在在哪个位置，居然一头雾水。

忙抬头去找贴在门上的牌子，一路看着慢慢朝后退，退进车厢的隔断间，车身突然再次一晃。

很强的一下。晃得我差点又朝门框上撞过去，条件反射地伸手去挡，手在撞到的一刹那没有碰到门框，却碰在了一条柔软的手臂上。

手臂下移环住了我的脖子，一瞬间变得无比坚硬，我在这坚硬的禁锢下不由自主被摇晃的车厢摇晃进了身后那道安静结实的胸膛内。

胸膛带着狐狸特有的气息和淡淡香水的味道，还有几丝漆黑柔软的发。

“哦呀，撞一次也就够了，没见过一条道上会被连撞两次的，这鬼地方还能有比你更小白的女人么宝珠。”头顶传来他的话音，依旧的尖锐，依旧的让人听完恨不得跳起来在他那两只神气的耳朵上用力掐上一下。

只是今天似乎不行，我不行……

只是低头用力推开他，想后退，然后转身离开。

因为他这轻佻的口吻。

因为他的若无其事。

在发生了那么多的事之后。

在我知道了他真实的心思之后。

在他对我沉默了那么久，始终没有为他那行为说一个字作出一个能够让我心平气和的解释之后。

脚刚朝后推开一步，脖子一紧，我被他的手一把扯了回去。

径自撞进他的胸膛。本能地抬头，没来得及做出任何反应，甚至来不及看清楚他脸上的表情，下颚已被他急速上移的手指紧扣着贴上了他低头压下的唇。

那么飞快而柔软的一下。

头迅速想缩回，嘴唇却被禁锢了，他的唇禁锢了我的嘴，不容抗拒，火烫火烫。

我惊得魂飞魄散！

狐狸在干什么……他在干什么……他知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张嘴想叫他放开我，却没想因此而释放进了他的舌尖。尖尖的舌灵活得蛇般一窜而入，我惊叫着反抗，被他一转身用力压在了身后的墙上。

身子旋即贴紧，他修长的指紧缠着我扭动挣扎的身体，从没有过这么近的距离，即使是寂寞不安的夜里把变身成狐的他拥在自己怀里。

那么急而剧烈的动作……却是无声无息。车厢里很热闹，走道里却安静得空无一点声音。只有我和他的呼吸声在彼此的挣扎间急促起伏着，一下一下不知不觉地融合到了一起，不知不觉地放肆起来，不知不觉地一点一点更加贴近。

他紧绷的身体，我不断缩紧却无法逃避的身躯。

回过神发觉自己已完全和他缠在了一起，他的舌头我的嘴，他的长发我的颈，他的手指我的身体。

然后脑子里什么东西啪的下断了。

一个激灵猛一把用力将他从我身上推开，我直直看着他，被他双唇压得发疼的嘴无法控制地抖着，我想对他说些什么，可是脑子里一片混乱，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只在他再次朝我伸出手来的瞬间猛地从他身边跑开，一口气冲进前面的车厢，再一口气奔入更前面那一条人影闪动的通道。

然后一头撞在了正从里面走出的一个人身上。

脚下一个踉跄，站稳了忙不迭一阵道歉，正要从他身边走过，冷不防被他一把抓住了我的胳膊。

抓得很用力，疼得我倒抽一口冷气。

忍不住抬起头，刚要斥责他的无理，却蓦地撞上一双暗紫色的眼睛。那么静静看着我，不带一丝一毫的表情。于是喉咙一下子失去了所有声音般，沙沙的憋不出一个字，于是头一低，我甩开他的手继续朝车厢里走去。

身后他的脚步声一下下跟了上来，不紧不慢，就如他眼里始终如一的神情：“离开他，”然后听见他开口，离得很远，话音却近在我耳畔的清晰：“那只妖狐，离他越远越好。”

* * * * *

今年春节，在带给我这样的记忆和这许多的让我发法想通疑惑后，就这样悄然过去了。

试图抓住些什么，在那一切可怕而真实的事情背后，可当我站在那片废墟之外回头去看的时候，却发觉什么都没有。那一张张笑脸，那一次次真实温暖的接触，即使是最后留给我的无穷无尽的恐惧和悲伤，却都好似一个深渊底下的黑洞，匆匆在我眼前昙花般闪现而过，留给我的

只是一无所所有。

算命的说我命犯天煞孤星，自己命硬，硬得却叫周围旁的人在我这样的命格下活不下去。说真话，以前我是不信的，命这种抽象模糊的东西，凭什么变成一种相当去让人承受的包袱。

可现在呢。

似乎不得不信。

一直以来，身边的亲人都在早早地离我而去。爸妈走了，姥姥走了，本来以为，至少还有那么多的亲戚，虽然他们离得很远，虽然或许他们的记忆里已经早就忘了我这么一个小小的存在。可当有一天以为自己重新靠近这一切的时候，却发现，他们早就在你不知不觉的时候，站在了离你很远很远的彼岸尽头。

剩下的，我还能再失去些什么？

我不知道，我已经一无所有。

就连狐狸也变得那样的陌生，在共同生活了那么久，在我以为自己足够了解他就像爸妈和姥姥对我的足够了解之后。

却发现原来一直都很陌生。

陌生得让我疑惑一直以来和我共同生活在一起的那只狐狸他到底是谁，现在这只离我很近，可又远得似乎连五官都无法看清的狐狸，他还是谁。

翎让我离他远点，越远越好。

可是已经远离的身影，我又如何能够再从他已经遥远的身影边远离。

回到家，这座城市在下雪。

很意外，因为已经有好些年没看到这样大片的白色在那些钢精水泥间飞飞扬扬。于是心情一瞬间似乎快乐了起来，很多小孩子在我边上一路顶着雪尖叫着奔跑，我不知不觉跟着他们在那条滑得可以溜冰的人行道上窜上窜下。忽然忍不住回头对着身后大声叫：“喂！狐狸！下雪啦！”

身后没有狐狸，只有翎安静得像黄昏天空般色彩的目光。

“翎，下雪了。”摊着手心里化成水的雪，我落空的视线在他身上得到了目标。

然后对着他笑。

而他依旧沉默，一步一步跟在我身后，银白色长发在风里飞飞扬扬，像一片安静散落的雪花。

* * * * *

第七个故事 《镇魂钉》完

番外

* * * * * 我在这里已经游荡了五百年她却终究没有回来过今年除夕又是我独自一人看着冰雪封城不知道还能在这里等她多久我只知道那天晚上我褪尽了我的白发落叶乱枝红妆寒鸦飞荡迷叠沧浪冰霜唇角花香月影梵天宝光麒麟轻翔乾坤于手珠煌笑面如糖“你叫什么？”

“碧落。”

“狐狸就叫狐狸了，要什么名字。”

“你叫什么。”

“宝珠。”

“宝珠，这片叶子落下之前，从我眼前消失。”

“狐狸，叶子落下前败给我，你就叫狐狸。”

无霜城凝霜成冰，师傅说，它是妖怪的城市，因为它连筋络都是冷的，只有这样的冷，妖怪才可以生存。

因为感觉不到痛没有痛就无所谓生死妖怪没有生死我一直深信这一点可是她不浮霜漫天她带着麒麟站在雪中间发育的嘴唇固执地对着我笑我忘了对她说我根本看不到无霜城冰入骨髓妖怪的筋络和骨髓被冰封得很牢除了霜和雪妖怪什么也看不到“狐狸，梵天珠还是宝珠。”“我是妖。”

“如果见到那只妖，告诉他，碧落是天的，狐狸是我的。”

“你在痴心妄想。”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狐狸。”

“我只要梵天珠。”

“如果它是我的命呢。”

“那就给我你的命。”

我是妖我冻结在无霜城冷入骨髓的冰雪里无霜城的霜化了于是我的筋络和骨髓开始感到疼痛。

“那个捉鬼的女孩子么，她已经死了。”

“怎么会呢……都已经和妖狐斗了足足三年。”

“咳，被老妖魅惑而死，到底是个孩子……”

“那么妖狐呢？那天之后，无霜城再没见过他的踪迹。”

“听说他遭了天谴，被麒麟噬了魂。”

也许这些人说得不错，也许在那些不断的躲避和寻觅的日子里，我已经被麒麟吞吃了魂。

为了追杀我麒麟足足用了三百年的时间，直到力量耗尽遁入封印。

而我依旧在无霜城外飘荡着，寻找着每个相似的身影，寻找着每个相似的微笑。

因为她说过，她说过她会回来，回来取一只狐狸欠她的债“百年时间，怎么在一片海里寻找一滴水。”

“不是还有下一个百年。”

第一个一百年第二个一百年第三个一百年第……个一百年……

站在城市中央看雪落一场每到落雪的季节就会这样不知不觉想起一些陈旧的东西没有那些记忆我是不是会好过一些而没有那些记忆我还能有什么“狐狸，梵天珠还是宝珠。”

“碧落是天的，狐狸是我的。”

雪依旧很冷可是冰不住妖怪的筋络和骨髓没有寒霜的无霜城妖怪究竟是死是活无法被冻结的筋络狐狸究竟是死是活“喂，你叫什么。”

“我叫……狐狸。”

——《完结》

我最亲爱的辛蒂瑞拉

只有你

才配得上这世间独一无二的晶莹剔透

离我家大约两站路左右的枫林路，有间制鞋工坊，岁数挺老的，听说是上世纪三十年代时开的张。一直保持着那个年代的装潢格局，店面的风格相当老派，卖的也都是些老派的纯手工艺鞋子，布的皮的都有。工坊有个比较引人遐想的名字，名字叫红鞋。红鞋一度在我们这条街上算是比较有名鞋店。

大凡办个喜事什么的新娘子都以穿那里买的鞋子为荣，我妈就有过一双。后来各种牌子的进口鞋多了，才渐渐被人给淡忘，几年前听说它被哪个外国的企业给收购了，也听说是被划进了动迁范围，不过最近坐的车子改道从那里经过后，我看到它还在那个地方。

周围很多老建筑都已经没了，只剩下它还是一片没被拆掉的老墙中间嵌着，红色的雨棚上积满了灰尘，快连本色都看不清了，不过店面那道面向马路的落地橱窗还是和我记忆里一样纤尘不染。橱窗里陈着各式各样的鞋，果然和过去不一样了，除了运动鞋以外什么样的鞋都卖，什么样的品牌都有，隔着茶褐色的玻璃门可以看到好几个学生样的女孩子在里头试鞋，生意还不错的样子。

而之所以会开始关注这家几乎不被人注意的大龄小店，是因为一双鞋子的关系。我在这家店里相中了一双鞋。

一双纯白色细高跟的皮鞋。

看不出是什么皮质，纹理很细腻，离得远点几乎看不清楚上面的纹路。头部和跟部是镂空的，镂空部位不知道贴了层什么材料，半透明的薄薄的一层，上头点缀着些晶莹剔透的东西，一粒粒细细碎碎的，光线照在上面的时候会折出层水晶似的光。所以那天车被堵在这家店门口时我一眼就看到它了，阳光下闪闪烁烁的，这双放在橱窗展列台最高层的鞋子，轻轻巧巧套在模特的脚上，就像童话里灰姑娘的水晶鞋。忍不住就开始浮想联翩了起来，想着该和家里哪条裙子配才好看，想象着自己穿上这双鞋时可能的模样……所以隔天就迫不及待地跑到这家店里来看价钱，结果被价钱吓了一跳。琉璃的标价牌上清清楚楚一串数字：2，0000。

再数数清楚，的确是二后面四个零，两万。

这么一家小小的店，开的价钱居然比商厦名牌专卖柜卖得还要黑。

所以只能继续在每次夜校回来后的公车上看它那么几眼，然后在这短暂的片刻浮想联翩上一会儿，然后告诉自己，要变成拥有这么双水晶鞋的灰姑娘也是要有条件的，不是超级有钱，就是得有个仙法无边的干妈。

只是尽管如此，一双脚还是时不时得空就会往那家店的方向拐一拐。女人对美的欲望真的是堪比毒瘾一样可怕的一种东西，它不单让你联想，还让你明之不得为却偏想为上一为地渴望。

第七次跑到那家店门口站在橱窗边朝里看，没看到那双被我惦记得有点辛苦的“水晶鞋”，却看到一双烟水晶似的淡蓝色的眼。

“想要些什么，小姐。”

“呃……上次摆在这地方的鞋子呢？”

“摆在这地方的鞋子？”

“就是那双白色的，前面很亮的那……”

“呵……它啊，它昨天被卖走了。”

“……是么。”

“要不要看看别的，店里还有比它更漂亮的。”

“不了……”

“不买也没关系，随便看看吧。”

“这样啊……那打扰了……”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靛。

之后隔三差五会去“红鞋”转转，不为买鞋，只是去看看。

靛是“红鞋”的老板，一个讲着口流利中文的英国男人。很年轻，也很好看，常穿着身沾满了石灰水的工作服，说话声低低柔柔的，一团春日阳光似的温和。每次生意淡时会一边做着脚模一边和我聊聊天，听他说他的鞋子和他在英国的生活，听我说我曾经有过的一只叫做胡离的狐狸。这样一两小时的时间会过得不知不觉的飞快。

靛说，店里这所有的鞋子包括和鞋子配脚模都是他亲手做的。

几年前他就把这家店给盘下来了，一直做到现在，生意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不过生意不是盘下这店的目的，他只是单纯喜欢着这地方安安静静的氛围，也享受着这种作坊制经营的乐趣。所以标价也就都是随着他性子而定的，高兴了随便一个小小数字就让人把鞋子带了走，不过也常会开出些让人觉得变态的价钱等人上钩。

我一直在等他高兴了随便报数字的时候，不过显然这机会并不眷顾我，虽然他同我聊天一向聊得挺投机。

有时候靛也会让我试试他新做好的鞋子，试的时候他会在边上看着，有时拿张纸图上两笔，而我则抓紧时间看着镜子里的自己。他的鞋子穿在脚上都很好看，轻轻巧巧的精致，而且脚感也很舒服。可能是皮质的关系，每双鞋子都很软，软得像是一层不着痕迹的皮肤，穿上都舍不得往下脱。要不是考虑到价钱问题，好几次差点就掏钱买下了。

不过那些套在脚模上的鞋子他从没让我试过。

我想可能是因为那些鞋子是比较特别的吧，因为它们的标价清一色都昂贵得让人乍舌，就像我最初看中的那双“水晶鞋”。没有一双是低于五位数的，所以就算他让我试，我也没这胆子试，那么贵的鞋子，万一不小心被我弄坏了，那赔起来可是劳命伤财的。

“靛，你一个人跑那么远住在中国，不想自己家么。”

“只要每天过得开心就好。”

“这种生活每天都能让你过得很开心？”

“是，只要每天都能做让自己开心的事情。”

“那么……每天过得开心的话，其它就能不再去想了么。”

“应该说是你的心脏没有那个空间去想。”

“心脏的空间有多大？”

“看你需要开心的范围有多广。”

“多广，谁知道呢……”

“一起喝杯咖啡么，宝珠。”第七次同靛见面，他对我说。

这算是正式的约会吗，好象挺像的。似乎和前任男友分手之后我就再没有和异性有过一次象样的约会，原因各种各样，多多少少都有些，我之前漫不经心的生活，姥姥突然过世后我的一团混乱。直到狐狸出现，而在他来之前，我没怎么把握眼前曾有过的稍纵即逝的机会，他来之后，我是根本差不多绝了这机会。

几乎每天都围绕着一个点转似的，读书，开店，和狐狸那个不男不女的精怪不停的磨磨合合，合合磨磨。于是只要睁开眼，满世界都是他毛茸茸的耳朵和乱蓬蓬走到哪里把毛撒到哪里的尾巴，还有他对着美女哦呀哦呀的惊叹。就是偶然难得一次的跟着我一起出游，除了在车上打瞌睡，他唯一的乐趣就是看到美人们从边上经过时在我身后屁颠屁颠地叫：哦呀……美人……美人再穿少一点会更好……

美人不分男女。

于是这状况让我和周围的人类男性彻底绝了缘。

而这情况随着翎的到来变得更糟。

都不晓得前世到底造了什么孽，今生要被两只妖怪困扰得连正常的社交恋爱也搞不起来，连林绢都时不时要质疑一下我的性取向问题了，要不是后来她在我家看到了这两只妖孽。只是因此，她原本热衷的给我介绍对象认识这种三八的事情也就此冷却了，因为她很自然地认为在这样美丽的两个表哥身边，我没跟他们中的某个有一腿那才叫奇怪。所以每次跟我提到他们的时候她的眼神总是奇奇怪怪的，虽然她总以为我看不出来。

“宝珠，你为什么总是喜欢一个人走在那么前面？”路上边走边想着那些问题的时候，我听见靛突然开口问我。

我怔了怔，因为一直以来我从没注意到过自己的这个习惯。

经他一问才感觉到好象确实是这样，可是……我为什么总喜欢一个人走在最前面？跟翎一起走时是这样，跟狐狸走在一起时也是这样。

什么时候养成的习惯呢，不知不觉。

“你知道习惯一个人走在前面的那种女孩，她的心理么。”他又问。

我回头看了看他。

“那是一种自由惯了的心性。”

“自由到有时候会根本看不到周围人对她的各种眼神和表情，因为他们总是在她身后。”

喝咖啡的地方在Kopi Luwak。

Kopi Luwak，咖啡叫这个名字，咖啡馆也叫这个名字。在今天之前，我甚至还不知道这座城市有这么一家咖啡馆，当然，更不知道这世界上还有这么一种味道奇怪无比卖价又奇高无比的咖啡。

从它被端上来到现在，差不多快刻把钟了吧，我闻着这咖啡的味儿

就愣是没能喝下一口。话说刚才看价目表时它就已经让我震撼了，没想到端上来那味更让人震撼。啧啧，手工艺家的奇怪品位……居然肯花这样的钱去喝这种玩意……这种看着样子像泥浆，闻着味道像中药的东西，每杯居然要300块。

“很高兴你肯花时间陪我出来坐坐。”勉强吞咽着那杯东西的时候，靛道。他说话时喜欢眯着眼睛，眯成狭长的一道，有时候你都感觉不到他是在对你说话，因为他说话时目光通常不会对着你瞧。

他一直在看着窗外那些来来往往的人影，目光始终是在那些人匆匆的双脚上的，我觉得他真是个相当热爱他这份工作的人，即使是在休息的时候，留意别人脚上鞋子的样式似乎已经成了他生活里的一部分。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学做鞋子的。”放下杯子，我问。

“很久了吧，从……发现它的美开始。”

“你的鞋子都非常漂亮。”

“是么，谢谢。”

“有没有考虑过发展自己的品牌？”能卖到五位数那样的价钱，我觉得这样的人不创出他自己的牌子实在是一件很可惜的事情。”

“品牌？”听我这么说，他微微一笑，目光依旧是在外面那些脚步上的：“我有啊，牌子叫红鞋。”

红鞋。确实，每次只留意到它是店的名字，却从没想过店名其实也是鞋子的一种牌子。

RED SHOES。

“在想什么？”见我半天没言语，靛放下杯子问。

“在……想这东西为什么能卖那么贵。”下意识说了一句，然后被他不动声色的笑笑得有点发窘。

总觉得其实他也觉着难喝的吧，如果不是对品位的坚持和良好的教养平稳着他的神色。他说话的声音带着刚才喝下去的那东西苦咖啡因的粘腻：“产自苏门答腊，每磅三百美圆，麝香猫吃了咖啡豆排泄出来的极品咖啡。呵……味道果然像屎。”坐直身子抬起头：“小姐，来两杯Cappuccino。”

“我要冰激凌。”趁机补上一句。

“一杯Cappuccino一杯粉色天堂。”

“谢谢。”

“客气。”

“那……粉色天堂是什么？”

“不知道。”说着朝我看了一眼：“不好意思，忘了问你喜不喜欢。我只是觉得那颜色很适合你。”

一个挺主观的人，就像他对鞋子造型上的判定。我随口应了句：“没关系，只要是冰激凌我都爱吃。”

听我这么说，他的目光再次转向窗外，抬头看着天，眼睛微微眯起：“最近天不错。”

“是啊，很适合出去旅行。”

“有地方了？”

“想和朋友去桃花乡看看。”

“桃花乡？南县那个？”

“对，你也去过？”

“听说过。”

“要不要一起去。”

“不了，我对花粉有点过敏。”

回到家，天快黑了。家门口的马路上停着几辆搬家公司的车，以至让这条不宽的马路有点堵。所以没等到家门口我就下了车，远远看到几个穿着工作服的人正一路吆喝着往我家对面那栋老洋房里搬家具。房子是刘逸的。在他家里人出国之后被空置了很久，除了那会儿他的灵回到这里住了段时间之外，始终没有人进来住过。

看样子现在是终于被租出去了，不知道租下的是个什么样的人，带来的家具还挺多，多是些箱子柜子似的東西，一具具用橡胶布裹着，被那些工人们跑进跑出依次朝房子里抬。

又在边上站着看了会儿，半天没见到新邻居从房子里出来，看看时间不早，我掉头往家里走，还没进门一眼看到镭抱腿在店门口的台阶上坐着，我一愣：“镭，你在这里干什么。”

听见我问，他抬头朝我看了一眼，然后站起身拍了拍衣裳：“家里有客人。”

我再愣：“客人？谁？”

“你外婆。”

第二章

外婆复姓斯祁，是妈妈的干妈，也是姥姥从小玩到大的小姐妹。

小时候经常看她到我们家来串门，妈妈去世之后就不常再见到她的面，只逢年过节来我家住上一两天。到我上初中的时候，她全家移民去了英国，据说她有四分之一的血统是英国人。

对于这个外婆，我一直以来都存着些畏惧的心理。小时候是因为她有点发灰的眼珠子和那个带点勾状，以至让她整张脸看上去特别严厉的鼻子，那时候总觉得她就像只喜欢紧盯着人看的猫头鹰。而长大些后，则是因为她说话的样子。外婆说话总是很严肃，即使是在她笑着的时候。而且有种让人无所适从的挑剔，这让人觉得每次在她面前无论自己说什么做什么，总很糟糕似的，没有一点自信。虽然每次这么对姥姥讲的时候我总是会被姥姥取笑。

所以那时候每逢考试结束，我总是很怕她会突然来我家拜访，尽管每次来的时候，她通常会带很多我从没见过的外国糖和点心给我吃。

不知不觉一晃都那么多年过去了。

从她全家移民之后，我们就基本上就没有任何联系，一开始还有个信有个电话过来问候声，后来连这些也渐渐少了，直到姥姥去世，曾经试过联系她，但没成功，因为那个在电话本上几乎都快褪得看不清颜色的号码，打过去是空的。

所以这会儿突然没有任何预兆地乍然出现在我眼前，我是相当吃一惊。

这么些年过去，时间几乎没在这将近八十的老人身上留下太多变化，她还和小时候留在我记忆里那些模糊的印象一样，那双有点发灰但是并不浑浊的眼睛，那个带点勾状以至让人觉得特别严厉的鼻子。所以一进门看到她端坐在客厅里喝茶的身影我一眼就把她给认出来了，脱口而出声“外国外婆”——因为她长相的缘故，小时候我都是这么叫她的。

她闻声抬起头。

没有久别重逢那种欣喜，也没有多年不见彼此间拉出来的那种距离

产生的生疏感，她脸上的神情一如过去每次来我家第一眼见到我时一样。只放下杯子淡淡应了声：“嗯。”然后一双浅灰色眼珠盯着我上上下下地细细打量。

很自然，很家长。

倒是我被她这一双眼看得有点不自然起来，一时不知道该继续说些什么，只低着头一阵沉默。

片刻听见她又道：“时间过得还挺快的，一晃眼就那么大了，这要在路上见到，还真是认不得了。对了宝珠，我大妹子这一向可好。”

被她突然间这么一问，我倒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对她说才好了。半晌在她那双目光里抬起头，我轻声道：“姥姥已经去了。”

“什么……”听我这一讲脸色立时就变了，她有点不可置信地瞪了我一眼。片刻一声不吭坐回椅子上，拿起边上杯子朝嘴边凑，可是手一抖，随即被泼洒出来水弄湿了半边袖口。

我见状忙跑过去想帮她擦，却被她摆了摆手轻轻挥开。一抬头的工夫神色又恢复如常，低头撸了撸袖子，她道：“这么快……几时的事……”

“三年前……”

“三年……”重复了一遍我的话，她看了看我：“三年你都一个人过么。”

我点点头。

“那他是谁。”

顺着她的目光朝后望，我望见了靠在门边有点无聊对着门外看的镏。脱口而出：“借住在这儿的。”

“借住？”情绪突然间看上去有点激动了起来，脸色微微透着丝红，外婆站起身来来回回在客厅里走了几步。然后停下身看向我：“这三年你都和这种人住一块儿？”

“外婆……”被她这突然而来提高的噪音吓了一跳，我有点不知所措地望着她。

“这家教是怎么给教的，你姥姥没教过你女孩子要知道自重么！”

这话听得我脸狠狠烫了一下又冰了。垂着头没有应声，耳边听见大门一关，镏脚步声从我身后一下一下响起。

我头皮一紧。

以为他是要朝我们这方向过来，好在几步过后方向一转，他径自上了楼。

然后听见外婆再次开口：“不要怨外婆话说得重，”

口气缓和了一些，也可能是因为屋里就剩下了我和她，所以一下子从刚才开始就绑在我心脏上那种无形的压迫感似乎小了很多，我抬头望向她。

她继续道：“外婆知道你人大了，也不反对你交朋友，但交朋友也要看看清楚。你看看刚才那孩子，年纪轻轻好好的头发去弄成这种颜色，这象样么。外婆来的时候他见着我一声不响就出门去了，你说这孩子怎么连一点点礼貌都没有。外婆在英国这么些年，这么没有教养的孩子就从来没看到过！”

“外婆……”忍不住出声想打断她这又开始逐渐激动起来的话音，却被她冷冷一道目光轻易制止：“你什么都别说。外婆知道，那孩子长得俊，”

这什么跟什么呀……不由得心里一声长叹，可是没有任何争辩的机会。外婆麻利的嗓子说起话来咯咯咯就像放机关炮，连着一句一句丢过来，我连个插话的缝都找不到。只由着她继续飞快地往下道：“但俊说明不了什么，这社会多复杂，你这一个单纯小女孩家家的知道些什么。”说到这里轻叹了口气，她走到我面前：“你这丫头从小命苦，小小年纪没了爹妈，现在我大妹子她也不在了，一个人在这种地方住了三年……真不知道你都怎么过的。不过虽然知道得晚了点，但总好过一直都在英国没有一丁点消息，所以这事儿，外婆不管你，还有谁来管？”

我哑然。由着她伸出手给我把领口整了整挺，然后托起我的脸仔仔细细看了看：“和你爸长得真像呢。当初你爸就是因为这张脸把你妈哄得跟什么似的，我早就告戒过她，那样的乡下小子有什么好的，看看你現在，若早听了外婆的话争取回来，你和你姥姥哪能过得这么辛苦。”

这话听得我心里开始抗拒起来。

不管说什么，说我，怎么样都是无所谓的。可为什么好端端扯上我爸妈了？？我爸是乡下出来的和她有关系吗？？

于是下意识地避开了她的手，我朝后退了一步。

她倒也不以为意，离开我身边在客厅里边走动四下打量着，到店门口的时候站定，朝里头看了看：“这店还开着？”

“是的。”我应了一声。

“现在点心业都不太景气。”有点自言自语。

我再应了声：“还好。”

她嘴角牵了牵：“那你打算守着店一辈子么，跟你姥姥一样。”

“.....我觉得，这样也挺好的.....”

她回头扫了我一眼。不由自主把后面的话给咽了下去，见她似乎想说些什么，这当口门突然被敲响了。

我朝她看了看，见她不语，迅速奔过去把门打开。

一开门可把我吓了一跳。

门外一色齐站着十七八个西装笔挺头发梳得油光锃亮的外国男人，身后至少四五辆漆黑色奔驰尾随着一部加长林肯横在马路上，把门口这条本来就不宽的马路挤得像条塞多了东西的肠子。

都是些什么人啊？

正发着呆，为首一个低下头朝我欠了欠身子：“请问，斯祁小姐在这里么？”

很礼貌的微笑，很纯正的中文。一时没反应过来他问的这是谁，我只下意识重复了句：“斯祁小姐？”

“他们来接我了。”这当口身后响起外婆的话音。

这才响起斯祁就是外婆的姓，可是眼前这些人这些阵势.....他们之间什么关系？

狐疑着，外婆已从我边上走了出去。到门口回头看了我一眼，于是忽然明白她这种天生见了让人不由自主感到畏惧的气质到底从什么地方而来——

矮矮小小的她在这些人面前一站，这些人高马大的外国人不知怎的一下子就再没了存在感。这真是一种相当奇特的感觉。

不过，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由着身边人小心给她披上外套，外婆伸手在我头发上掠了掠，然后道：“我决定了。本来，也不是非这样不可，不过你这孩子现在的心态让我有点焦虑。这样，后天，后天等我电话，我安排你见一个人。”

话音落，没等我反应过来问她是要带我去见什么人，她已经径自钻进了门口那辆长得惊人的雪白色林肯。

丢下我一人一头雾水地在家门口傻站着。

眼看着那些车卷着尾烟在我眼前浩浩荡荡依次驶离，脑子里还在琢磨着外婆刚才对我说的那番没头没脑的话，头一抬，一眼望见对面小洋楼的门开了。

踢踢嗒嗒一阵响，一道高高瘦瘦的身影从门里晃了出来，两只眼睛似乎也在追随着我外婆车队的方向，随即感觉到我的目光，他侧眸朝我看了一眼。目光在逐渐暗沉下来的天色里看上去有点闪烁。

我呆。

搬来刘逸家住下的新邻居，居然是那个自从离开老家之后，我以为再也不会见到的怪人——术士。

他是和狐狸一起不见的。

说起来，这段日子过去还得真快。

不知不觉已经一个多月了，从下火车，一直到现在，我始终再没有见到过狐狸那家伙甩着尾巴晃来晃去的身影。没有道别，所以也就没得到过回来的期限，我不知道他到底是什么时候离开的，只知道下了火车就没见到过他，这只鼓噪而自恋，最近又变得让我觉得有点陌生的狐狸，那么一声不吭地消失了，而那个时候，我正因为火车上发生的那些让我猝不及防的事，带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心情一边等着检票，一边浑浑噩噩地在拥挤的检票口旁看着行李。

那之后整整十天，每天不锁门，每天看深夜剧到凌晨。

但始终也没等到他推门进来。

第十一天早晨从沙发上醒过来的时候，我想他是真的离开了，不是溜开了去买吃的，不是暂时兴起一个人跑到哪里去兜风，他是真的走了，虽然我不知道是为了什么。那么莫名地就离开，正如他几年前那么莫名地喝着对大板牙嬉皮笑脸闯进我的世界。

于是这个世界再次剩下了我一个人，就像那时候姥姥刚走的那会儿。

有首歌怎么唱来着：来就来，走就走，兜兜转转不停留。

屁。

应该这么唱：来就来，走就走，临走之前把房租留。

可是这个术士怎么会突然想到搬到这里来的。

他是不是会知道狐狸他在哪儿。

而这会儿脸上那一张似笑非笑对着我看的表情，对我来说又到底意味着什么。

一瞬间无数的问题在脑子里回转。而他在这当口已经转身进屋。

身后跟着只飞上飞下的硕大头颅，夜色里像只长着身肮脏长毛的秃鹫：“呦呦！少爷少爷！小白小白！”

“什么少爷小白。”

“呦呦！小白在那里发呆！小白在那里发呆！”

后来才知道，术士在这里开了家事务所，因为这地方环境好，房子老派，比较适合他嘴里所谓的那些高档客户。

而术士开的事务所也和他的人一样奇怪的——阴阳事务所。真奇怪这年头，说是不能宣扬迷信，他这种公然把迷信当广告牌挂在自己门牌上的行为怎么居然就没居委会大妈跑来说。

搬来第二天上我店里买早点，顺便给了我一张他的名片，名片很挺括，喷香的纸片上烫金的字，一面地址电话，另一面整整一版印的全是他的头衔：

心理玄象大师，风水鉴定师，资深命向预测员，星象学研究者……等等……等等……

居然还有留洋交流的经验。

而从几年前第一次遇到他，一直到今天，也算是认识那么久了，我还是第一次知道这个术士的名字。

术士的名字叫蓝。

第三章

烟花三月。

烟花指的什么，我觉得有点像樱，林绢认为是桃花，隔壁的小弟认为是狗尾巴草。

不管怎么样说，三月是个赏桃花的好季节。虽然我们这座城市唯一能够看看的只有那些勉强在钢筋水泥丛里占得一席之地的法国梧桐，不过离城四十多分钟路程有个桃花乡，每年这个时候至少还能给人一点季

候到了的归属感。

差不多每年这个时候我都会去那里走走，这习惯是从小学春游那会儿留下的。前些年和我一起去的是狐狸，狐狸喜欢踏青，不过更喜欢踏青的时候看桃花下那些人面和桃花相映红的美眉。今年和我一起去的是林绢。

最近天气一直不错，太阳好得让人觉得不出去走走真是对不起这种奢侈的好天气，所以我就顺带跟她提了一下那个地方，结果不到五分钟就定好了全部的行程计划。她在这方面性格很不错，想到啥做啥，不会思前想后考虑上大半天。

不过来了之后感觉有点后悔。

离大门十几米远一条长龙全是排队买票的人，进出口附近只看到人来人往，压根就看不到门在什么地方。把林绢看得给吓住了。她说就是看个泰国人妖跳钢管舞也没见有那么多人排队，这地方真是给人踏青赏桃花的吗？别是买票给人参观脑袋瓜的吧。

后来打听了一下才知道，这里在举办桃花节，似乎还来了不少的明星，所以这两天基本上都是人比桃花多。

看样子来得真不是时候。不过既来之，则安之。虽然排队排得火气有点大，不过挤进大门以后被风一吹，那种豁然开朗的舒坦还是和平常不太一样的。而且也不都到处是人。毕竟里头地方大，经历过进门到中那段那段最拥挤的地方之后，一路沿湖慢慢走，人流也就开始分散了，湖边栽着不少柳，风一吹在岸边上一阵一阵慢吞吞晃悠，还真有种三月烟花散的感觉。

可惜的是一路过去没见到几棵桃树。本来带着照相机屁颠屁颠的想拍点桃林花海景象，结果走了半天就只看到稀稀拉拉几棵，每一棵前面至少站着四五拨对着镜头摆造型的人，所以最后只能在小吃区里打发时间。

“这是桃花乡？还不如叫小吃乡。”吃得多，林绢抱怨得也多，不过只要用照相机对着她一照，她马上就没了声音了。漂亮的人通常总是对照相特别的慎重，因为漂亮的人总是希望自己在镜头里更加漂亮。

镜头里忽然捕捉到几团粉红色的球。

在林绢笑得灿烂妩媚的脸旁边飘飘移移，忽近忽远。乍一眼我以为自己看错了，拿下照相机想再看看仔细，谁知道镜头刚一移开，我面前啪嗒嗒突然间弹出五六瓣小小的粉红色翅膀来。然后听见一连串唧唧咕咕的笑，这些粉红色小东西忽地扑到我脸上，又在我一抬手的时候倏地下飞了开去。

眼见林绢皱着眉有点狐疑地瞪着我，我赶紧再把照相机举起来。

真没想到今年也会碰到这些东西，这些寄居在桃花芯里的精怪。

大凡一片林子栽得久了，这地方自然而然会生出点精气，所以老园子和新园子、老林和新林，走进去的感觉会很不一样，不论是嗅觉还是视觉，这多半因了它们存在的关系。基本上环保越好的地方这些东西越多，形状是各不一样的，有的像球，有的像棉花，喜欢在春秋两季浮在空气里随风晃动，肉眼是看不到它们的，它们也从不伤人，所以基本上就是一群空气般存在又好似完全不存在的小东西。当然，对我而言例外一点。似乎因为我能看到它们，所以他们对我的碰触我也就不像其他人那样无知无觉，这对于它们来说好象是件很有趣的事情，所以见到我必然会时不时飘过来碰我几下，一两个是没所谓，多了很容易让人鼻子过敏。

不过能在这里看到它们……是不是意味着这附近有大片挑花林？

琢磨着，看林绢也吃得差不多了，我拉起林绢随着它们飘飘摇摇的身跟了过去。

一路过去周围的人影越来越少，树也渐渐多了起来，林绢开始担心我会不会把两个人带迷路：“喂，我们这是去哪儿。”

我也不确定了起来。刚才看到有几个一块儿还听挺多的，往前飘了下忽然就散了，不知道它们一瞬间都去了哪里。朝前望望，前面是一片密集林子，而就在离我们几步远的地方立了块牌子，上面写着：游人勿入。

真见鬼，好象是被那几个小不点给耍了。当下正要转身往回走，冷不防听见一阵轻轻脚步声从后头传了过来：

“啪嗒……啪嗒……啪嗒……”

我回头看了一眼，一看清楚过来那人的样子，马上拉住林绢就朝来路方向快地走。林绢被我拉得莫名其秒，急跟了几步用力甩开我的手，她提高嗓门对我喊：“喂！我脚扭啦！”

我的手被她这一甩正撞到那人擦肩而过的身体上。

心里暗说一声不好。眼见那人背对着我的身影忽然站定，头朝林绢的方向微微一转，而林绢还无知无觉地低头揉着自己的脚。我只能压低声音轻轻催促：“走啦……走啦！”

“急什么？”扭了扭脚踝子又在地上踩了几脚，一抬头看见我的脸，她突然扑哧一笑：“你怎么啦，尿急？”

“有点。”

“好了好了，走吧。”说着话挽起我的胳膊就朝前走，没走几步，我听见悉悉琐一阵轻响，那人的脚步声又跟了过来。然后听见林绢问：“宝珠，闻到什么味道没，好香啊。”

我没回答。

眼角瞥见身后那道身影不紧不慢跟了过来，那道艳丽得一朵怒放的桃花般的身影，几步已经来到我边上，扭头看着我，一张被同样艳丽的发色衬得瓷片似白的脸凑到了我的耳边：“妹妹，去哪儿。”

我只当没听见。直觉他那双桃红色的眼睛盯着我上上下下地看，片刻目光流转，抬指轻轻划过我的脸：“那只狐狸呢，很漂亮的白狐狸。”

这时林绢忽然拉了拉我的手：“好象是桃花的味道嘛，这附近是不是有桃花？”

没等我开口，边上那抹艳丽的身影忽然不见了。

我不由得松了口气。

运气还不错……貌似他对我们并不是很感兴趣，不然这会儿狐狸不在，我们俩要真被那东西缠上了，只怕多少条命都不够我们用的。

刚才出现在这里那个人可不是人。

很美，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我曾经还以为自己见到了神仙，后来才知道，那东西叫桃花煞。见女人化成男，见男人化成女，一般在春天桃花最旺的时节里最容易出现，专门在僻静的地方迷惑那些单身的男女，然后在不知不觉的时候就吸走了他们的魂魄。但不是所有有桃花树的地方就一定会有这种东西的，狐狸说，通常出现桃花煞的地方，那里肯定冤死过人。

是一种比较凶险的东西。

我就曾经差一点就被这东西缠住过，那是前年的事了。只不过结局比较搞笑，就因为那个桃花煞一眼看到狐狸被他给迷住了，结果反让自己成了被迷惑的那一位，这叫人不得不佩服狐狸精魅惑人的功力。

确实，有什么能抵挡得了这样一种生物的媚。

他一个眼神，嘴角一个笑……

而他的嘴唇如果吻住了你，那又是种怎样销魂的滋味。

心跳突然跳快了一拍，在我猛地意识到自己到底在想些什么的时

候。脸一下子烧到耳朵根，慌慌张张朝林绢扫了一眼，她倒也没有注意到我的失态，只侧着头朝前面拉长了脖子看着，我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可以让她看得那么出神。

于是顺着她的目光抬头朝那方向看了看，一望之下不禁一呆。

前面不远处藏着道矮墙，在周围的树丛间半隐半露着，如果不仔细看很容易就跟整片林子混在了一起。

墙里头花浪翻腾。

粉艳艳一团团新开的桃花摇曳在阳光下，雾似的层叠作一片煞是好看。真是没有想到，原来还真的有这么大一片桃花林在这里……

不过却好象不是给游人进去参观的。被那么长一道围墙给环着，这片偌大的桃花林里一个人都没有，只有风不断在里头游走出沙沙声响，静得让人几乎忘了这片桃林娇艳得把阳光都快要吞噬了的颜色。

赶紧拿起照相机对着那角颜色校了校焦距，我打算拍几张带回去做个纪念，可就在正要按下快门的时候，我忽然发觉镜头里那片被风吹开了的枝叉间隐隐约约显出了一个人。

画里走出来似的一个人，不过他周围的景致何尝输于画。

手插着衣袋，他在这片粉烟似的花海里闲闲走着，桃红的妖娆映着他白衣的干净，衣服被花染出层淡淡的红，脸也是。

人面桃花相映红……

原来这种诗，真要在遇到了这样的景色，才能让人乍然惊觉这些简单字眼所组合出来的华丽奇迹。

怎样一种妩媚的颜色。

怎样一种干净而妩媚的人。

也许这就是之前那只桃花煞匆匆放过我们的原因么？

如果是因为这个人的话，倒也是可能。

真像啊……

如果不是因为那一把张扬在桃花间火般颜色的发，我几乎以为就是他了……那个笑起来两只眼睛会弯成一条线，喜欢夸张地对你哦呀一声轻叹的家伙……

忽然似乎感觉到了什么，那人抬头朝我们这方向看了一眼，慌得我

忙收起手里的照相机。就在这时身后突然一声喊：“喂！两位小姐！这里是禁止游客进入的！请快出来！”

我一个惊跳，和那人目光撞了个正着。

那人有双湖水般深不透底的墨蓝色眸子。

随即回过头，一下惊觉那人正闻声朝我们这方向快步过来，我一把抓住林绢的手连蹦带跳跑出了这片林子。

一路嘻嘻哈哈，我感觉我们两个就像两只刚偷了次奶酪的耗子。

有点窃喜，有点刺激。

边聊着刚才那片桃花林边往回走，快接近湖边的时候，突然发觉那地方人山人海被围得几乎水泄不通。

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隐约听见边上人说到死人和谋杀什么的，一下子好奇心给勾上来了，我们互相拉着手跟在人群后面用力往当中挤。

“啊呀！太惨了啊！”

“啧啧，这么小的年纪！”

“毛毛你不要进去看！乖啊听话！出来！”

“要死了……都是血啊……”

先是自己削尖了脑袋往里钻，后来是被身后的人顶着不得不是一个劲朝前挤，总算挤到头一下子钻出了人群，边上林绢突然一身尖叫，拉着我的手就拼命往后退。

视线重新被人群挤住的当口我看到了一双腿，腿很白，修长，优雅，像两只美丽的天鹅，天鹅上面全是血，映着那大片大片苍白色的皮肤，有一种地狱般森冷的美。

手机突然欢快地唱了起来，突兀间惊得我手一阵发抖。

摸索半天从包里拿出来喂了一声，话机那头传来一道淡而苍老的声音：“宝珠么，我是外婆。”

第四章

离开那天，说是两天后会来电话找我，外婆这通电话比她原先说好的迟了两个星期。在我都快忘了这事的时候突然间就打过来了，和她上次很突然地出现在我面前时一样的令人意外。

她约我隔天去她住的饭店和她碰面，说是要带我去见一个人。

什么样的人，她没说，只说了碰面的时间，还有那家饭店的名字。饭店名叫大都会，因为接待的华侨居多，是我们这座城有名的“华侨饭店”。

大凡上了年纪的人，似乎总对那些被时间所沉淀的东西特别的钟爱，即便它已经不再是很多年前那个被人所瞩目的至高点，在他们心中，它大概是永远都停留在那段时空的绚烂里的吧。

‘大都会’是上个世纪三十年代的产物。在那个年代，它曾有着远远显赫过现在‘香格里拉’或者‘希尔顿’的地位，虽然在那些层出不穷的高级饭店包围下，现在的它已经老得像个掉了牙齿的爷爷，可是在老一辈人的心目里，它始终有着无可替代的这座城市最顶尖饭店的位置。也因此不管它再怎么陈旧，再怎样在周围一座比一座奢华的酒店旁变得逐渐丑陋，始终是很多年老的归国华侨回到这座城市后后首选的居住点，仿佛不这样住上一回不足以证明自己衣锦还乡。正如我外婆。

有些东西在有些人的眼里，基本上就是一种阶级一种层次的代名词，这是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

不过我并不喜欢这个地方。

年岁越大的房子越是容易吸引一些不属于这世界的东西，因为阴。这是不可避免的，即使最近几年它在不断地被修整和翻新，很多设施都是全新的了，但本质上改变不了什么。很多东西是再怎么翻修也涂抹不掉的，那种无数岁月里它不断经历着的生老病死在它每一块砖泥里所积压腐化出来的变质。

况且它还经历过战争那个动乱的年代。

有时候只是从外面走过，都可以感觉得到它周身所散发出来的一种阴恻恻的寒，虽然从没在那地方碰到过什么不想碰到的东西，不过始终对它是敬而远之的，我想这也许就是我的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

见面的地方约在‘大都会’十九楼。

上了电梯才发觉自己迟到了，路上塞车塞得比我想象中要严重，半个小时的路走了一个多钟头，以至原本安排得还算宽裕的时间，我却足足迟到了半个小时。

想起外婆那双严厉的眼睛，我不由自主一声叹息。

一直都很好奇她当初是怎么和我姥姥交往到一起的，在我看来，她们实在是两个完全不同星球上的两种完全不同的生物，我姥姥的随和不拘小节，她的严厉挑剔，怎么看都是习惯和观念完全相背的两个人，这样的人能一起相交几十年，真是件奇迹。

正胡思乱想着，电梯叮的声响在十楼停住，边上客人三三两两走了出去，直到门关没有别人再进来，于是整部电梯里留下了我一个人。

‘大都会’的电梯有个很大的特点，那就是它至今还保留着三十年代初建时的风格，不单如此电梯门外还特意留了层铜色金属拉门，就像那种老工厂里的运输电梯门那样，两道门同时打开才可以进出。很繁琐笨重的外观，但也正为因此，它在许多人的眼里便显得与众不同。

他们把它称之为有味道，很怀旧风。不过在我看来，监狱风更多点就是了。

站在里头能把电梯上升时绳索拉动的摩擦声都听得清清楚楚，这种感觉实在是很不好，尤其是一个人的情况下。于是不免有点烦躁起来，忍不住抬头开始对着门上那排数字楼层，刚数到十四，突然电梯像碰到了什么似的震了一下。

一个踉跄，头顶的灯倏地一暗。冷不防间惊得我一个激灵，手忙脚乱地摸索着周围可以扶的东西，刚抓到边上的扶栏，头顶上的灯突然又亮了。

骤然而来的光亮刺得我眼睛一眯，模模糊糊间感觉有什么东西从我头顶上垂了下来，好容易适应了光线把手从眼睛上挪开，朝那方向看了一眼，我整个人一下子僵在原地不能动弹。

那个从我头顶上垂下来的东西是个女人。

身上穿着这饭店服务员的暗红色制服，她脖子被一根缆绳缠着吊在电梯顶上的灯管旁边，随着电梯的再次上升一摇一晃地在我面前微微打着转。

忽地那张苍白的脸转向了我，在我呆看着她的时候。

赶紧把头一低当做什么都没有看见，我一边偷偷把随身带着的护身符从口袋里掏出来捏在手里。眼角瞥见她还在我边上，低着头只看到一双腿在我边上轻轻摇晃着，腿白皙圆润，自膝盖以下，却什么都没有了，一团模糊的黑，随着她身体的摇动，滴滴答答往下躺着黑红色的浆液。

“叮！”

突然间电梯一声响，在这一片快要让我窒息的死寂里刺耳得让我一

个激灵。

一眼看到电梯门开我赶紧朝门口直扑了过去，却一头撞在那道还没来得及开启的金属拉门上。

门被我撞得卡啷一声响，我随即感觉到领口上被什么东西用力一抓。不由自主朝里直跌了进去，一下穿过那悬挂在电梯里的女人直撞在电梯的墙壁上。撞得我两眼发黑，没管太多用最快的速度冲到电梯口正准备过去把那扇紧闭着的金属门拉开，一眼看到门外的景象，硬生生把我惊出一身冷汗。

门外根本不是电梯停留的楼层。介于十八到十九楼之间，这部电梯不是停下，而是被卡住了，门外是一团漆黑的，一阵阵风透过栅栏直灌进来，带着自十八层以下盘旋而上的呼啸。

“喀啷……”还在对着那门发呆的时候，电梯内侧的门合上了，摇摇晃晃拉着我直到十九楼停，门再开，外头那道金属门也在同时缓缓打开。

一脚从电梯里跨出去，只感觉整条腿都在打着飘。直到在外面的地板上连走了几步才回过神，我下意识朝那间电梯里看了一眼。电梯里空荡荡的，光滑的护墙板上倒映着我的脸，有点扭曲，有点苍白，除此之外什么都没有。

就在这时一阵脚步声朝我这里走了过来，我听见有人在叫我：“小姐？宝珠小姐？”

转过身看到两个西装革履的男人迎面朝我走过来，一边叫着我的名字。认出他们是那天来我家接外婆的人之后，腿一软，我一屁股坐到了地板上。

穿过冗长的走廊一路把我带进一间环境优雅的咖啡吧，那两个男人没再继续往里走，只用手指了指方向，我顺着那方向看到了外婆那张安静却明显带着丝不耐的脸。

她正对着对面沙发上的某个人说着些什么，沙发背很高，看不清楚那个人的样子，而这也并不是我所要关心的。满脑子都是刚才电梯里那一幕，而这会儿外婆的神情又让我感到隐隐的不安，当下一路朝她了过去，而她只当作没看到似的。直到我站到她边上开口叫了声外婆，她才稍稍抬了下眼看向我。

这表情让我有点尴尬。一时呆站在她边上不知道该怎么才能打破这让我窘迫的僵局，忽然边上轻轻一声笑，我鼻子里忽然闯进一丝有点熟悉的味道。

很淡，有种水果似干净的甜，至今狐狸房间里还残留着这种味道，

那是他在甜心小姐之后新迷上的香水味。

脑子里一个激灵，我下意识朝那味道散过来的方向迅速看了一眼。正对上一双同样朝我看过来的眸子。

淡淡的蓝，像两块剔透的烟水晶。

“宝珠？”

“.....是你??”

没想到，外婆慎重其事把我叫到这地方，其实是给我安排了一场相亲。

更没想到，相亲的对象居然是“红鞋”的老板靛。

靛的中文名全称斯祁靛，随外婆的姓，英文名叫NOLSON，英国NOLSON财团的继承人，也是典型的三国飞人，就是生在英国，住在瑞典，工作在美国，三天两头飞来飞去在几个国家里转悠的人。最近在来的中国，鞋子是他家副营的一个项目之一，那个品牌的鞋子全世界几乎人尽皆知。

跟我一样，他是至今单身的外婆的干孙子辈。

回到家，天已经黑透了。

一路过客厅的时候发觉厅里好象有人坐着，吃了一惊，摸着开关把灯打开，这才看清楚原来那个安静坐在沙发里的人影是镓。

他似乎是靠在沙发上睡着了，头枕着沙发背斜靠着身体一动不动，我进门的声音没引起他的注意，被我突然打开的灯同样也没让他有任何反应。我在他面前始终就像空气般存在着的，就像他在我面前这种似有若无的存在一样。

于是没再理会，我继续朝房间里走，走几步隐隐觉得身上有道视线在跟着，一回头，看到镓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醒了。

依旧斜靠在沙发上，他头枕着沙发背一动不动看着我，直到我收回视线准备离开，他忽然开口：“你去哪儿了。”

愣了愣，因为没敢确定问出这句话的人会是他。半晌吞了口口水，我道：“相亲。”

“什么是相亲。”他又问。

我推门走进房间：“就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

话音落，没再听见他继续开口，我关上了我的房门。

和靛认识，这是外婆所没有预料的，不过看得出来她因此而有点高兴。所以没说上几句话她就把我留在了那个饭店，自己借口有事一个人先离开了，于是第八次和靛见面，我们在这家和他的店一样年纪的大饭店里坐了一个下午。吃过晚饭他接了个客户的电话先走了，于是我就一个人一路逛着街回了家。

总得来说，还是比较有意思的一天，如果不是电梯里那一场让我惊心的遭遇的话。

想到那件事突然间老鸹啼似的笑嘎嘎嘎一阵从窗台上闪过，毫无防备间听得我头皮一阵发麻。

抬眼就看到窗台上半只苍白的头颅攀着窗框缓缓蠕动，边动嘴里边发出些噓嘶嘶的笑。我抓起边上的闹钟用力朝它砸了过去，没砸中，它一晃间很快消失了我的视野之外。

我稳了稳呼吸。

又是这东西……

最近这些东西似乎越来越多了，很多都是我以前从来没见过过的，我不知道那到底是鬼还是怪，不过它们从来没有侵害过我，所以我也并不怕它们。只是近来似乎猖獗得有点过分了，虽说依旧无害，但这种距离实在让人困扰。

我到底该拿它们怎么办？

想着，身后的门开了，我瞥见厅里的光拉进锃漆黑的影子。他站在门口，但似乎并不想进来。

我没去理他。

一直以来他都是这种样子，有时候离得很远，有时候又觉得自己无处不在他视线之内。我不知道他到底每天在想些什么，他常常一个人坐着发呆，有时候会一个人走得很远，极少和我说话，像道雾气似的可有可无地存在。

真不喜欢他这种样子，他的样子让人有种坠落的消沉。

于是背对着他在屋子里一动不动站着，想着再过一会儿他自然就走了，像往常一样，所以等听见脚步声走进来再回头，已经来不及了。

他走到我身后伸手按住了我的头，于是我只能维持着刚才的姿势静立不动。

半晌听见他轻轻地道：“刚才什么声音。”

我没有回答。

他忽然掠起了我的发：“你身上有奇怪的味道。”

“什么……”没等我把话问出口，他又道：

“相亲和订亲有什么关系。”

动作很随意，随意得仿佛一种自然。

我被他这突然而来的动作弄得有点僵硬：“有了相亲，就有订亲。”

只是随口应了一句，却随即感觉他手指紧了紧：“那就是一回事了。”

有点疼，我没有回答。只是低头挣了挣，没能挣脱，却感觉一道冰冷的东西插进了我的头发慢慢朝下划。

似乎是他的手指。

他的手指慢慢划动在我的头发间，像把梳子。

他在做什么……

一阵不安，狐疑间我感觉到那道冰冷再次贴着我的头发朝下滑。

很轻的动作，很陌生的细致

“翎，你在做什么。”僵着脖子，我终于憋不住开口

他的手指从我发丝间划落到我的脸颊：“最近在想一些事。”

“什么事。”

“以前的事。”

“以前？什么事？”

没有回答，头发上他手指的温度忽然消失了，连同他在我身后的存在感。我回过头，身后空无一人，只有房门半开着，从外头拉进一片客厅的光亮。

偷偷松了口气，我走过去把门关上。

真被他刚才的样子给吓住了，心脏跳得飞快，我想不通翎今天这有点反常的样子到底是怎么了。

只是琢磨了半晌还是没琢磨出个所以然来，正准备换衣服上床，却在这时突然觉得肩膀上有点重。

一种阴冷冷的重。

心脏一阵发紧。

迅速回头，身后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而肩膀上的重也在这同时消失了，我忙把手伸向房门，正要用力把它往外推，脖子上忽然冰凉凉地一冷。

然后一张脸从我肩膀后慢慢移了过来，带着股淡淡桃花的香气：“妹妹……叫我好等呢……”

第五章

桃花煞，据说，它是人的冤魂迟迟不灭所以在桃树根下凝聚而成的一种煞气。

每年桃花开得最旺的季节，它会幻化成人样在桃林里兜转，因为幻化的样子无论男女都美得不可方物，所以被人称做桃花魅。可是正如最毒的花往往是最美的，这东西极凶。往往撞克到了它，几乎无人可幸免，所以更多的时候，它被人叫做桃花煞。

三年前我被桃花煞缠住过一次。那时候因为有狐狸在，所以我侥幸逃过一劫，而这次和林绢去桃花乡踏青，没想到同样的地方不一样的场地我居然会又碰到了这种东西。只是这次没有狐狸，结果他第二天晚上就跟到了我家。

他的手缠着我的脖子，我脖子僵得一动不能动。

这种东西即使是要人性命，也是得要得异样的妩媚。

满眼充斥着通体妩媚的颜色，呼吸里全是桃花的清香，而这味道让我的头很晕。脑子有种不受控制的昏沉，心下清楚自己正在重复着三年前时那个差点要了我命的过程，而他也像是存心要让我清醒着感受这一切似的，和三年前不同，他没有带走我四肢的感觉。

所以我能够有机会把手偷伸进衣袋去掏我的护身符。

自从姥姥给的珠串在老家弄断之后，随身带着这些东西已经成为了我的习惯，它们上面有狐狸用一些不知道从哪里弄来的奇怪东西涂抹上去的符号，每天带在身边，对于某些东西来说它还是挺有效果的，它和姥

姥的珠串一样避免着那些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东西因为被我的感知吸引我身边，而给我造成的日复一日的困扰。

可谁知这会儿没等我把符从兜里拿出来，手心里突然间就空了，紧跟着耳朵边哗啦啦一阵响，那张符被身后一只手慢慢抵到了我的眼前。

“那只白狐，他在哪儿。”凑在我耳边，他问。

我摇头。

眼见着这只手随之轻轻一抖，那张护身符转眼在我面前裂成了一堆金黄色的碎屑，于是明白，狐狸做的这些符在这么一只妖怪面前根本不堪一击。

“那么就你吧，”身后再次响起他的话音：“狐狸不在，就由你来代替好了。”

话音落，我感到脖子后面像被风吹到了似的一阵冰冷的气流滑过。

就和三年前时一模一样的一种感觉，清晰感觉得到身体里有什么东西随着那股气流丝丝缕缕渗了出去，可是手脚麻痹了似的动弹不了。我想我这次是真的完了。

却就在这时，一阵似笑非笑的声响突然间从窗台上倏地下滑过：

“嘎嘎嘎嘎嘎嘎……”

随即感觉周身那种麻痹似的压力蓦地一松，趁着他因此而忽略了对我的钳制，我头一低绷直了肩膀就对着后面使劲一顶。

却什么都没顶到。

反让自己被这力量扯得一头栽倒在地上，迅速爬起来朝周围一圈扫视，一眼看到这只通体艳红的桃花妖就坐在离我不远的那道窗台上看着我，不由自主连着倒退几步。

然后听见他嘴里咯咯一阵轻笑。

笑得那只原本隐在窗角边一颗小小的头颅噗的下从上面滚了下来，伸手捉起看了看，他将它凑到嘴边，一边对着它轻轻吹气，一边将它捏在手里轻轻地转。

转着转着那只头颅就不见了，只有一些黄黄绿绿的液体从他手指缝里滴滴嗒嗒淌了下来，于是满屋子的桃花香里登时掺杂进了一丝变了质的奶酪似的味道。

一阵恶寒，我不假思索转身推开房门就朝外冲。

几步出去一眼看到镡在厅里的沙发上低头坐着，忙冲着他拔高嗓子一声喊：“镡！”

他没有理会我。

连叫了几声他都没有任何反应，直到我奔到他身边，他还垂着头一动不动在那儿坐着，睡死了似的。感觉到身后一阵轻轻的脚步声从我房间里传出来，我抓住他肩膀用力一摇：“镡！镡！”

一声闷哼，身子依旧没动，他突然把头猛地一抬。

两眼睁开瞬间一道锐利的紫光从他瞳孔里飞闪而过，惊得我一松手连退两步，却在这同时被他伸出的手一把抓住。

我倒抽了口冷气。

他的手指冰冰冷冷的，隐隐一层青气在他手背的皮肤上若隐若现，脸上也是。像是有什么东西在他这层发青的皮肤上微微蠕动着，一块块从里头层层叠起，呈片状朝上张开像是要随时从他皮肤里斜刺出来。

“镡？！”下意识伸出手去摸，还没碰到他的脸，整个人被他一把拉进了怀里。

我不由自主一声尖叫。

镡的怀里冷得想块冰。

两只手狠狠抓着我的肩膀像是想要把我按进他身体里去似的，他的全身抖得厉害，压在我头顶上的喉咙里滚动着一些根本就不像是人所能发出来的声音，我被他这样子给吓住了。用力挣扎，没能从他怀里挣脱出来，手却一滑在他脖子上擦出一道尖锐的疼。

这才发现他自颈部以上密密一层黑色的鳞片取代了原先的皮肤，一片片薄而坚硬，刀锋似的在我眼前泛着层暗青色的光。

突然他一把将我推到了地上。

像是觉察到了什么似的纵身从沙发上直窜了起来，扭头朝身后一声咆哮。

这同时空气里飒的声响。

没等我看清楚到底什么东西吸引住了他的注意力，像是有什么东西无形中抓住了他似的，他身子一腾，凌空一个转折断弦风筝似的朝着房门方向斜飞了过去。与此同时房门口一声哭不像哭笑不像笑的尖叫声乍然响起：“吓死我了吓死我了！少爷！要被这头畜生吓死了！！”

很熟悉的声音，可这声音怎么会突然间出现在我家里？

急急从地板上爬身，这才发现客厅的门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打开了。一只秃鹫似的头颅拖着把冗长的发在门边上上下下地飞，末了停在门外那个少年肩膀上，少年一双烟熏似的眼在门外混沌的夜色里模模糊糊地对着我看。

是对门的术士。

一手插着裤兜，一根银色的锁链在他另一只手里锵啷作响。锁链很长，拇指粗细一根蜿蜒蜒蜒在地上，地上蜷缩着镲的身体。

脖子被这根银色的东西一道道紧缠着，他身体抖得像在痉挛，而整张脸上已经完全没了人色，青灰色一层隐约闪着道金属似的光，眼看着那术士朝他一步步走过来，嘴一张，他朝着他露出口森森的白牙。

术士却像完全没看到似的，一点一点往前走，一点一点收着自己手里那根银色的链子。直到他面前站定，弯下腰朝着躁动不安的他轻轻笑笑：“好了，我是谁。”

话音落，镲的身体突然间不抖了。

连带青灰色的皮肤逐渐恢复回原来的色泽，他喘着气静静看着面前的术士，片刻嘴里喷出团淡青色的雾，他道：“主人，我的主人。”

* * * * *

“姐姐，红茶两杯赤豆糕一块山楂糕一条。”

“姐姐，可乐卷三份，三杯豆浆不放糖。”

“我要两只鸡蛋卷，阿姨。”

“老板娘，夹心脆五个，肉松馅的……”

或许是快近清明的缘故，晴朗的日子没持续上多久，天又开始断断续续下起了雨，灰色的天气灰色的街，半死不活的气候，就像我店里这些天来半死不活的生意。连带情绪也变得灰蒙蒙的，尤其是每次面对靠窗那抹唯一鲜艳的颜色的时候。

一早就在那地方坐着了，那个容貌和他名字一样艳丽的男人，窗玻璃外的路被雨淋得灰幽幽的，映得他一身桃花似的红张扬得有点突兀，于是连带生意也比平时好得突兀了起来，从开门到现在，虽说不上顾客盈门，也一直都进进出出基本没什么间断。多的是些学生样的，打着伞从门口经过朝里望了眼就进来了，有的打了包就走，有的会坐下来吃上一会儿，而目光则无论长或者短，全都是不约而同闪烁在窗口边那抹艳丽的身影上。

也难怪。

一个男人，本身长得好看，已经很引人瞩目了，何况他还天生一把比桃花还要鲜艳的长发。

一个好看的男人天生一把桃花似鲜艳的长发，已经够抢人眼球了，何况这一种颜色除了张扬在他头发上，居然还烙在他那双比桃花还要妩媚的眼眸。

那就不单单只是抢人眼球那么单纯而已了。

那叫魅惑。

过于美丽的男人是妖孽，那么过于妖孽的男人是什么？我却说不出来了，因为那本就不是男“人”，比如狐狸，比如镞，再比如他。

他是只妖精。

狐狸叫他桃花煞，我叫他妖怪，他自称方绯，方正的方，绯红的绯。我很奇怪精怪居然也会有姓，他说，那是他对自己活着时候唯一留有印象的东西。

方绯昨晚突然出现在我房间里的时候，我以为自己这回是小命难保了，因为狐狸不在，连镞也被对门那个小术士带回了自家。

而直到现在我还是不明白，昨晚术士对我说的那些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当时的场面让我的脑子很乱，乱得像是做了场梦似的。梦里的镞变成了只青面獠牙的怪物，而我本来是想向他求救，却差一点被他整个儿捏碎，要不是后来破门而入的术士用一根锁链拴住了他的脖子和双手。

之后他就安静了下来，不再浑身抖个不停，也不再野兽似的冲着人咆哮，连身上那些突然长出来的青黑色皮肤和鳞片也渐渐消退了，他在那个术士的桎梏下又恢复成了平时的样子。只是看上去没有任何知觉似的，不管我怎么叫他，他也不理睬，只一动不动站在术士身边，就像我刚遇到他那儿他跟在我身边时的样子。

后来术士就带着他离开了我的家。

临走对我说，他是来取麒麟赔他的那笔账的，那笔账的数目是百年。

这句话的意思我一直都没有想明白。所以直到他们全都消失在我家门外，我才意识到这一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镞被术士带走了。

一向心高气傲的镲，他叫术士“主人”。

于是这个家里真的只剩下了我一个人，虽然他在的时候我从没真正把他当作过一个人。

那个时候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一下子似乎完全没了任何念头似的，我就那么一动不动坐在沙发上发着呆。想着回到家时镲相当异样的言行，想着后来他身上那种骇人的变化，想着他在术士脚下静静地叫他“主人”……

想着，似乎有点明白了什么，可似乎又什么都没明白。

直到那个消失了很久的桃花煞咯咯笑着突然从天花板上飘荡下来。

下来坐在了我的边上，我没躲，也没闪，只等着他跟之前解决那只小精怪一样把我给解决掉，只是出乎意外，他并没有对我动手。只是和我一起，在黑暗里无声无息地坐着，一直到天蒙蒙发亮，他说：“我叫方绯，方正的方，绯红的绯。”

他还说：“今天开始，你得养我，否则我让你生不如死。”

店门锵啷阵响，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推门走了进来。

要了份奶茶和糕外带，经过方绯身边时脸刷的下就红了，一直到掏钱给我的时候脸已经红得不行，在口袋里挖啊挖的老半天才挖出把钱，一不小心撒了一地，我听见那妖孽吃吃地笑。

忍不住朝他看了一眼，却见他站了起来，走到门边上靠着门站着，于是那个女孩离开时不得不再次打从他面前走过。

走过时脸又一次红得像只苹果。一路过去头垂得低低的，却丝毫没发觉那让她脸红到脖子根的帅哥在她经过的当口低下头，一路循着她过去的方向轻轻吹着气。吹着吹着那姑娘的脸就白了，直到推门出去门在她身后合上，他才停下刚才的动作重新坐了回去。

意识到我目光抬头看了我一眼，嘴唇随之微微扬起，饱满得像块沾了水的蜜桃。

我只低下头当做没看到。

有种事是想管但没法管的，有些东西是见着只能当作没见到的，有些问题是放在眼前但根本就没法处理的。而我所能做的只是在这没有客人的间歇清点一下收银机，顺便整理整理柜台。

而所谓养他，指的就是这个么？这么说的话我店里倒确是有着取之不尽的供应源。只是终究不清楚他心里到底盘算着的是个什么样的主意，他为什么要放弃取走我命的打算？留在我这里不肯走，他又到底想

做什么。

搞不懂，最近越来越多的事，让我搞不懂。

如果狐狸在的话，现在会是什么样。

最起码，昨晚镞出事的时候他应该会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最起码，这会儿坐在窗台下一双眼绕着店里那些小美女转的不会是眼前这周身一骨子妖桃艳香的他。

最起码.....

呵.....连镞都离开了，我还能有什么最起码.....

“本台讯，今天凌晨一点，本市大都会饭店两名保安在该饭店底层电梯内发现了一具尸体，初步证实尸体是该饭店一名女性员工，目前，警方正着力调查死者的死因.....”

外头的雨听上去大了些，唰唰唰一阵紧似一阵，伴着电视机嗡嗡的声响，听着有种昏昏欲睡的感觉。想来一时半会儿不再会有客人进来，我扫着电视上的新闻有一下没一下擦着柜台。

听到“大都会”三个字时不由自主朝电视多看了一眼，刚看到里头混乱的人群间抬出副用雨布包裹得严实的担架，冷不防手边电话铃一阵响，把我惊得一跳。

忙伸手过去接起：“喂你好，狸宝专卖。”

“什么？！”

“你说什么？！”

第六章

经过一夜的暴雨，第二天天气好得出奇，太阳一大清早就把整条街晒得金灿灿的，可是我的心情却消沉得像片透不进光的灰谷。

店里出了点事。

事情可大可小，我现在也不好判断，只是忐忑着，因为我不得不放下一切事情毫无头绪地在家等着最终的判决。

事情来自于昨天那通电话。

电话是食品质量监督局打来的，他们说由于吃了我店里卖出去的糕点，有几家人家不同程度地出现了食物中毒的现象，因此投诉到他们那里去了。还说他们正在化验被那些人送去的食物，具体结果如何，让我在家等消息。不过店暂时是不能开了，在他们那边亮出绿灯之前。

我想这恐怕是对于做食品生意的人来说最糟糕的消息了。

一家被食品质量监督局卯上了的点心店，以后谁还敢上这里来吃？而且经过这么一查，肯定会查出来我店里现在卖的那些所谓的狸宝专卖招牌点心，并不是店里本身做的了。那都是在狐狸离开之后，我从找遍全城好不容易找到的一有着类似口味的百年老点心店里面批的。没办法啊，我的手艺根本做不出狐狸那样的点心，要维持店里的招牌，只有这么做。

可问题是……那种老字号的店里做出来的东西，怎么可能会让人食物中毒？

思前想后想不出个所以然，就在这时又接到了外婆打来的一通电话。是国际长途，她居然已经飞回英国了，所以自然不知道前天半夜她所住的那家饭店里发生了什么事。她打电话来是为了确认那天她离开之后我和那个叫靛的人之间的情况。电话里口气很笃定，就像是在随口确认着一件差不多已经签好了合同的生意。我只能随便跟她扯了两句，挂掉电话不久食品质量监督局的就找上门来了，带着我店里食品的检测报告。报告还好，查下来食物并没什么问题，但别人也确实出现食物中毒迹象了，所以他们带着仪器过来打算在我店里再好好彻查一下。

彻查的时候我看到那只桃花妖不知什么时候又出现了我的店里。

安安静静在角落里坐着，一边慢悠悠喝着茶，一边一双不笑自媚的眼睛盯着那些检查员里最年轻的一个女孩子细细地瞧。

瞧得那检查员一张脸从粉红到了深桃红，眼看着那妖孽站起身不紧不慢朝她走了过去，我突然想起，貌似去投诉食物中毒的那几家人家，来我店里买点心吃的都是年轻女孩子吧……其他人吃了都没事只有她们出现食物中毒现象，莫非……

想到了马上想跑过去阻止，但已经迟了，几步过去那女孩的身边已经不见了桃花妖的踪影，只看到她一张脸由原来的嫣红变成了一片青灰色的白，而她还浑然不觉地在检查着我厨房里的设施。

于是不得不懊恼地转过身，头一抬却一眼看到那只妖孽正盈盈笑着站在我身后。一张脸艳丽得像朵怒放着的桃花般，而这样的艳丽却让人一阵烦躁的倒胃。突然我在他身后的镜子里照见了自己的样子，和那女孩一样，我一张脸也是苍白的，青灰色的白。

吱嘎一声响，门开，打断了我满脑子乱糟糟的思路。

抬头望见门里探出张脸：“找谁？”

我一愣。

一个陌生的少年。

十八九岁的样子，模样白净清秀，一眼看到我马上咧开嘴笑了起来，啪的下抓住我的手，不由分说拽着我往屋子里拖：“哟！哟！是对面那家的小白啊！少爷少爷！小白来了！”叫完突然一捂嘴，然后回头朝我挑了挑眉：“少爷在工作，小白小姐有什么吩咐。”

我一把甩开他的手。

这谁啊？？认都不认识搞得这么熟络的样子，一口一个小白叫的，他.....

等等，他怎么知道我老被人叫小白.....

琢磨着上上下下对着他一阵打量，但我还是看不出来我们以前见过的样子。而他被我看得不知道为什么忽然间就眉飞色舞了起来，也不管我愿不愿意又一把拉住我的手：“哟！哟！小姐是不是很欣赏这张脸？乖乖的哟哟！看得眼睛也发直了！”

“喂！你说什么啊！”被他这一嚷嚷叫得我脸都要发绿了，用力想甩开他的手，却被他一路拖着朝里屋走：

“喂喂小白小姐！刑官还有很多脸，小姐要不要都看看！”

“不要！等等.....你说什么？”

“刑官还有很多脸，小姐要不要看看？”

“你.....刑官？”

“哟哟！！”停下脚步一转身，害我差点一个趔趄撞到他身上。站稳脚步正想质问他怎么说停就停，一抬头猛就看到一张空白成一片的脸惨白白压在我头顶上。

吓得我脱口而出一声尖叫。

被他伸手一把捂住嘴，朝我做了个噤声的动作：“嘘.....少爷在工作，要是被打扰了刑官会挨揍。”

“你真是刑官？”嘴一得到自由，我再问。

他把手里一张东西对着我晃了晃，然后朝脸上一抹，再低头，又恢复成刚才那个笑面如花的温文少年：“今天刑官休假，少爷允许休假中的刑官想怎么打扮就怎么打扮。”

我只觉得鸡皮疙瘩起了厚厚一层。

开始后悔自己怎么就神使鬼差地跑来这鬼地方，当下转身准备离开，还没迈步，边上门喀的声响打开了，从里头走出来一个女人。

很漂亮的女人，一身精致的衣裳衬着她一脸精致的妆，只是不知怎的眼睛微微有点发红，见我望着她她头一低就径自朝大门口走去，身后紧跟着一人踢踢沓沓从房间里晃了出来，带着房间里一股浓郁的檀香味：“走好，秦太太。刑官，送客。”

话音落一双烟熏似的眼闪到了我的身上，见着我似乎微微一愣，随即嘴角斜出道笑：“呀，稀客稀客，姐姐这是来买香炉蜡烛呢，还是花圈呢。”

胸闷……我干瞪着他一时没话讲。

正打算不去理会一走了事，忽然听见他身后的屋子里锵银银一阵碎响，片刻，一道身影从里头慢慢走了出来。

银白色长发缠着银白色锁链，一路过来脖子上锁链银铛作响，手上和脚上也是。

“镞？！”脱口而出对着他叫了一声，而他似乎根本没听到似的，一双暗紫色的眸子始终低垂着，没有任何知觉地从我边上走过。

“镞！！”我又叫，提高了点嗓音。

他依旧自顾着朝前走，没有一点反应。

直到术士突然开口嘴里轻声念了句什么，他的脚步停，转身面朝向了

我。
“哟哟！乖乖的麒麟。”耳朵边响起刑官的话音。刚送完那个女人回来，眉开眼笑地在镞面前一站，他对着我摆了摆手：“刑官喜欢乖乖的麒麟。”

“术士！”脑子一个激灵，我猛回头一把抓住身后那少年的领子：“你对他做了什么？？！！”

“我？”上上下下看了看我，术士眨了眨眼睛：“我对我的雇员向来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来行使我的权利，是不是啊刑官。”

“是！少爷！”

“放屁！你把他当什么了！为什么还把他像条狗一样栓着？！”

“狗？”目光轻闪，那双模糊在黑眼圈里的眸子看上去有点异样的精亮：“有意思，你也会说这种话的么宝珠。”

“放开他！”

“放？”重复了一句，搭住我手背把我的手轻轻扯下，他笑：“姐姐开玩笑吗。”

“什么？”一巴掌甩开他的手我正要再次把他揪住，手还没碰到他的衣领，冷不防一只手横了过来，在我抓向他的瞬间一把扣住了我的手腕。

冰冷而有力，扣得我手腕隐隐发疼。

抬头就看到翎一双眼静静对着我的方向，没有任何表情，就像初见他那会儿他眼里那种虚无的空洞。

我一呆。

“姐姐，”那么一愣神的工夫，转身走到我边上，术士一只手搭住了我的肩膀：“如果没记错的话，这是麒麟是我的。他的一切从前天晚上开始，似乎就已经和你没有任何关系了吧。”

我语塞。

僵着只手在翎的手心里，显然没有术士的吩咐，他不会放开我，也不会对我再继续做出什么事情。

这么听话的翎……

这么顺服的翎……

我从来都没有见到过这样的翎……

果然只有主人才配驾驭这样一只神兽么，而在我身边， he只是一只高傲不受控制的风筝。

“话说回来，姐姐光临小店，不知道有什么是本店可以提供的。”耳边再次响起术士的话音。

回过神看了他一眼，我又朝翎看了看。

他依旧安静不动地面对着我，没有表情，也完全感觉不到我的视线。

“我想……买几张符。”我说。

“符啊，应有尽有，驱邪的，退魔的，旺财的，驱病的……姐姐要哪一种。”

“驱邪的。”

“刑官，驱邪的多少钱一张。”

“少爷！驱邪的最低价三千！”

“三千哪……给姐姐的话，那就两千七吧，九折优惠哦。”

“哟哟！少爷真慷慨！”

走出术士家的门，只觉得头顶的光线刺得我眼睛一阵阵地发花。

拽着手里的符转身朝家门口走过去，这张符最终以两块七毛钱的价格被我买了下来。那个天杀的宰人不见血的小术士……也不知道相比狐狸做的，他做的这种标价奇贵的符是不是会更有效果一点，希望不是和他的价钱一样，开得是胡天黑地的大，其实只值那么一点点。

反正……死马当作活马医吧。

过马路时手机突然手机突然响了。

接起一听，是个女人的声音：“宝珠小姐么。”

“对。”

“我是工商行政管理部。因为接到顾客的投诉，又查明你店里确实有让人食物中毒的嫌疑，所以通知你一下，从即日起到我处发放给你重新营业的证明，这段时间内你暂时停止营业，并接受我处派去人的调查。”

“可是食品卫生质量监督局的人已经……”

“为安全起见，这是必须的，小姐，请配合。”

“可是……”说着话，眼见边上一辆摩托我这里开过来，刚下意识避开，冷不防另一边刹车声吱嘎一声尖叫，惊得我浑身一个激灵。

就在我光顾着右边马路时完全忘了留意下左边的车。可能是没料到我过马路根本就不朝两边看，那辆朝我急驶过来的车等近了才踩刹车已经有点来不及，车头一下撞到我胯骨上，嘭的声闷响撞得我两眼一阵发黑。

整个人一时给撞闷了，半天没缓过劲，就看到那车的主人摇下车窗

涨红着脸对我一声大吼：“聋子啊！喇叭按了半天你聋了还是怎么的听不见啊！！突然冲出来是不是寻死？！！”

我喉咙口堵得一句话都说不出。

眼看着那辆车在它主人恨恨丢下那句话后忽的下扬长而去，我捂着胯在路边成了周围人闪烁目光的注意焦点。

“真是作死啊……这种时候突然跑出来。”

“亏得人家开得慢。”

“是啊是啊……否则早要被轮子卷进去了。”

“真是的，现在的年轻人……走路都跟急死鬼投胎似的……”

“作死啊作死……”

“滴滴……”一辆车从旁开过，经过我身边时摁了摁喇叭。

我下意识后退。

抬头不经意间目光掠过那辆车的车窗，车窗半开着，里头坐着个人，在车子驶过瞬间从我视线里一闪而过。

只是短短瞬间，

可车里那个侧影的轮廓熟悉得让我心跳猛一下加快。

不自禁脱口而出一声叫：“狐狸？！”

也不知道车里人有没有听见，因为在我喊出声的当口，车子已经朝前驶出了很远。只隐隐还能辨清车里那身影静静坐着，当下拔腿就朝那辆车追了过去：“狐狸！！狐狸！！”

一口气追出几条街，看着它慢悠悠被红灯拦在十字路口的时候我也已经喘得挪不动步子了，眼见很快黄灯跳绿，那车再次朝前驶去。

吞了口口水正想继续朝前追，刚一迈步，胯部一阵钻心的痛。

眼睁睁看着那车绕过前面的街朝右边路口拐了过去，转弯一刹那里头那道静坐不动的身影忽然伸出只手，手里拈着支烟，熟练一转，在车窗上轻轻一掸。

我释然。

不是狐狸……

怎么可能是狐狸，狐狸从来没抽过烟。

想来，最近眼睛一定是有什么问题了吧，所以才会看谁都像狐狸。狐狸怎么会抽烟，狐狸怎么可能坐在美国领事馆的车子里……

第七章

回到家天色已经暗了下来，没进门，先在门口迟疑了一会儿，狸宝专卖两扇门都朝外敞开着，铜铃在门顶上被风吹得叮零零的响，店里头一团漆黑，没有人影，包括鬼影。

又在原地站了片刻，几个路人说说笑笑从我身后走了过去，落地窗上倒映出他们经过瞬间看向我的脸。我头一低朝店里走了进去。

店里还保持着白天那些人检查过后留下来的凌乱。

一些淡淡的味道从厨房里散了出来，某种化学药水似的气味，在这样寂静又凌乱的空间里让人有种很不舒服的感觉。随手把边上凳子翻到桌上，我听见滴滴答答一阵自来水的声响从厨房里断断续续传了过来。

是水笼头没关好？

琢磨着加快步子往厨房门口跑，没跑出两步，眼角边一抹艳红的色彩无声一闪。

“回来了？”再一闪，人已到了我身边。盘腿往桌子上一坐，一双桃红色眸子静静望着我。

“嗯。”应了一声。手下意识插进裤子袋，裤袋里塞着那张从术士这里买来的驱邪符：“怎么不开灯。”

“我不喜欢。”

“哦。”绕过他身边继续往厨房走，几步来到门口，还没进门，冷不防脖子后轻轻一缕风扫过。

随即扑鼻而来一阵桃花香：“好奇怪的味道……妹妹，你上哪儿去了。”

我被突然贴上来那张冰冷的脸冻得一个激灵。

急急推开他加快步子奔进厨房，一脚才跨进门坎，我整个人蓦地一震。

厨房里有个人。

背靠着墙坐在煤气灶旁的水池里，她的头斜搭在水管上。这姿势似乎是在看着我，可是一双正对着我的眼珠子在窗外时不时扫过的车灯下看起来像蒙着层白雾。白雾里什么都没有，除了几根爆裂开来的血丝。

水笼头里渗出来的水一滴滴打在她胳膊上，再顺着她的手臂滴滴答答往下淌。

是白天那个年轻的女检查员。

“为……什么……”半晌听见自己喉咙里挤出这几个字，我下意识朝后退。

这同时身后响起方绯不紧不慢的话音：“她自己回来的。”

我一惊。

卒不及防间迅速收住脚步，可是背已经撞到了身后那具冰冷的身体。身体很软，也很轻，就像他嘴里低低说出来的声音：“我问她，愿意么？她说愿意。”

话音落，两只手轻搭在了我的肩膀上，伴着阵桃花的清香：“妹妹，你说她的腿是不是很美。”

我僵着身体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被他强迫着面对着池子里那具女尸。池子里满溢出来的水早已把她的短裙濡得透湿，一道道沿着她的腿往下淌，这让她一条失了血色的腿看起来玉似的光滑。

“真漂亮……”头枕在了我的肩膀上，方绯轻轻地叹：“腿漂亮的女人，一般味道会比较好……”

“走开！！”一声尖叫从我嘴里爆发了出来。

低头猛撞开他的身体，趁他愣神间用最快的速度猛抽出裤袋里的符朝他脸上用力一贴。贴中霎那我瞥间方绯的脸色似乎变了变。

随之一声低哼，他朝后连着倒退数步，眼见着正要伸手抓向脸上的符，陡然间身子一抖，他整个身体突然融解似的化作一团淡粉色的雾在我眼前四下散开。

我呆了呆。

因为没想到这张符的效果会这么神。

只是往他脸上那么轻轻巧巧地一贴，这少说也已经成精多年的桃花煞就那么消失了？记得那时候狐狸做的符，可是被他三下两下就撕成了碎片的……

狐疑问，头顶咯咯一阵笑，笑得我头皮冷冷地一麻。

几乎是同时一缕桃花香风似的一阵从头顶压了下来，在我还没来得及做出任何反应的瞬间，两只冰冷的胳膊软软环住了我的肩：“妹妹，这是什么，你给我带回来的礼物？”

我沉默。

鼻尖上一张金黄色的符，随着拈住它那只苍白的手在我眼前轻轻抖了抖，片刻嘭地声燃起道亮蓝色的焰。

符在焰火中间迅速萎缩成一团。

然后蝴蝶似的飞扬而起，几个跌荡，在我急促的呼吸里转眼消失得无影无踪。

“啧啧……下次再带，带点更有意思的，”目光转向我，方绯一双眼在黑暗里像两朵盛开在阳光下的罂粟：“好么妹妹。”

我用力挣开他冰冷的手：“滚开！”

“滚？”眉梢微挑，眼梢里一丝奇特的笑：“呵……小鬼，你以为我是谁呢……”

我没言语。

他又笑：“我是妖。”

淡淡三个字。突然间我觉得自己全身不自禁地寒了起来。

一个激灵正想夺路朝厨房外跑，可随即发觉自己两条腿像是石化了似的，无论我怎么用力，它们怎样也动不了。只能一动不动保持着这样僵硬的姿势呆看着他，他那张美丽却让我恐惧得发抖的脸……离得很近，近得几乎贴在了我的鼻子尖：“所以，你最好祈祷那只狐狸快点回来，”然后他又朝我凑近了一点，比桃花更艳的双唇对着我轻轻开合：“我不动你，不代表你就不会死，那不过是时间上的差异。”

顿了顿，捉着我肩膀的两只手慢慢移向了我的脸：“我想你已经照过镜子。”

“滚！”不知哪来的力气我又冲着他一声大吼，在他说完那句话我朝我嫣然一笑的时候。

借着那股子力扬手一巴掌挥向他的脸，手指却转瞬穿过他的脸划向了一旁的空气，而他依旧轻笑着，带着脸上淡淡妖娆的神情。

随后一声叹息：“哎，灰姑娘……”

“我的灰姑娘……”

胯骨突然一阵钻心的疼，疼得我两眼一阵发黑。

还没意识到自己发生了什么我身体在一团黑暗里陡然间失去了平衡，却在这时衣袋里的手机突然间疯狂地唱了起来，一声接着一声，尖锐得让我一下子跌坐到地上不由自主一阵抽搐。

随即感觉到脸旁风似的一阵桃花香无声掠过，我的心一紧。

忍着疼迅速摸遍全身把手机找到，旋即以最快速度把它翻开对着它一阵尖叫：“林绢！！林绢！！！”

“……喂？”话机那头迟疑了一下，片刻传出道有点陌生的男声：“宝珠？”

我混乱的神经一瞬间滞了滞：“谁……”

“是宝珠么？”

“谁！”

“我是靛。”

第八章

关了主灯，“红鞋”打在玻璃展台上一盏盏射灯柔和的光线让我紧绷着的神经总算有了点缓和。我躺在沙发上看着靛在里屋走动着的背影。

从我家到他店这一段距离，好象跨过了一道奇怪的线。像是从一个世界跨到了另一个世界，只是说不清当时为什么会没受到方绯的阻拦，在靛开车过来接我的时候。我本以为出了那种事情，方绯是不会再放我出去的。可是从电话铃响起一直到靛跑来把锁了店门坐在门外的我从那里带走，我始终没看到方绯的影子。

他好象突然间凭空消失了似的。

而现在他到底会在什么地方。

我那样从家里离开，之后他会对我，或者对靛怎么样……

“所以你就追过去了？”一阵话音打断了我的思路，拿着药油走到我边上蹲下，靛撩开了我的衣服：“那人和你说的胡离，真的有那么像？”

我点点头。

他笑笑：“真不要命了。”

衣服下青了一大片，从腰一直到胯部。虽然只是皮下出血，自己身上的伤看在自己眼里不管怎样都是触目惊心的，所以移开了视线我抬头看着架子上那些散发着浓烈皮革味的新鞋，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

只感觉靛沾了药油的手指一下下揉在那片淤青上，不轻不重的力道，皮肤和皮肤的接触不觉得有特别的抗拒，也许是他身上有那种我很熟悉的味道。

忽然再一次不由自主地想，如果那只狐狸还在的话，我现在会是什么样……

然后再不由自主地鄙视自己，我似乎真的是个太没骨气的人。

没骨气到会在那样一种妖孽不声不响从我这里离开之后，还时不时地要去想他。这时突然感到腰上钝钝地一疼。

似乎是靛的手指一瞬间加重了点力道，我疼得皱了皱眉。所幸没有很没骨气地叫出声，我看到他抬头朝我望了一眼。

“疼不疼。”他问。

我摇头。

“我觉得你应该去看看医生。”

“没事。”

听我这么说，他继续用刚才那种力道给我揉着身上的淤青：“会有点疼，忍一忍，不这样没效果。”

“嗯。”

“之前电话里你的声音听上去很紧张，是怎么回事。”

“没事，只是一下子看到自己身上的伤，怕了。”

“是么，那就好。”手指碰到了我的裤子，他看了我一眼。

我把裤子朝下推了推。

看着他继续低头小心用手指沾着药油朝我身上抹，很细心专注的样子，就像他专心于他那些脚模和鞋子时的样子：“谢谢你……靛……”

他笑：“客气什么，你是奶奶交给我的责任。”

奶奶，他这么叫我的外婆。于是忽然有了一种不知不觉的亲近，对这个总共见了九次面的男人。

还好有他在，在最近这段混乱得让我几乎有点透不过气来的日子里，在狐狸不在、翎也被带走了的日子里。

否则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把以后那些未知的日子继续下去。

想着想着眼眶不由自主有点发烫，在他低垂着的发丝像某种动物的毛似的轻轻扫在我皮肤上的时候。偷偷深吸了口气防止一些令人尴尬的东西会突然间从我眼眶里落下，这当口，突然一阵拉长了的警笛声远远从店外头一路传了过来。

越离越近，转眼到了“红鞋”的门口。一瞬间不停转动的红光打得店里一片凌乱地闪闪烁烁。

我愣了愣。循着那光下意识仰了仰身想朝店外看，靛把我的衣服拉了拉好，示意我在床上躺着不要动。然后起身走到店门口，伸手刚把门打开，几个一身武装的警察用枪朝门上一顶迅速朝里冲了进来。

“对不起，你们……”靛伸手想要拦住他们，可是没有成功。

被他们推到一边，他们几步跑到我面前朝我啪的下出示了他们的证件，其中一人拿着手里一张速拍照朝我晃了晃：“狸宝专卖的店主宝珠吗，这个人你有没有见过。”

照上一张脸，正面大特写让那张原本就苍白的脸看上去比在厨房幽暗光线下的样子更可怖了些，我一个激灵，别开视线对他们点点头。

“我们是X X分局的，在你的店里发现了这具尸体，根据目击者的报告说你在这里，现在请跟我们到局里去一趟。”

“不是我杀的！”

“走。”

说是找我谈话，可是看上去和审问没有什么两样，一进公安局我就被他们带进了一个小小的房间，房间里什么都没有，除了一张桌子和两把凳子。

“请问今天下午三点到五点的时候你在什么地方。”

“在对面邻居家，XX路339号。”

“那家卖纸扎香烛的店？”

“.....对。”

“我们去的时候那房子里没有人。”

“哦，是么。”

跟我谈话的是个四十上下的警察，可能做这一行久了，看什么听什么眼里都是淡淡的，你说不上他信，也说不上他不信。只能忐忑着尽量把自己的话原本而简单地说出来，因为据说这类人有着可以从你的话里举一反三出无数事情来的能力，所以回答他们的问题，要尽量简短和扼要。

“死者今天上午来过你这里，为什么。”

“她是食品卫生质量监督局的人，到我店里是因为有客人投诉我这里的食品可能存在问题，所以他们是来我店里检查的，当时来了有四五个吧。”

“当时店员只有你一个？”

“.....是。我没有别的雇员。”

“能不能解释一下为什么死者在离开了你的店后又在下午三到五点这段时间重新回到你店里。”

“我不知道。可能她忘了东西在我店里。”

“你店里当时不是没有别人么，她是怎么进去的。”

“.....我只是去邻居家，所以没有锁店门。”

“据食品卫生质量监督局的人说，他们当时还在你店里看到过一个男人。男人染着一头桃红色的头发，所以比较让人印象深刻。”

“他是我们店的常客。”

“是么，他叫什么，你有没有他的联系方式。”

“我只知道他姓方。”

“这样。”合上记录本，那名警官抬头看了我一眼：“在对你的一些调

查里我们发现，你曾经和两名自称是你表哥的男人同居过。”

这话一出口，听得我脸红了又白。低头看着自己的手指，我没吭声。

“请问他们现在在什么地方。”

继续沉默，我在他目光的注视下心脏跳得飞快。可是绕遍了脑子也想不出一个合适的借口去回答这个看似简单但对我来说根本找不到一个适当答案的问题。小小的房间一瞬间因为我的僵持而寂静下来，静得几乎可以听到我的心跳声。

“这问题很难回答么。”没让这静持得太久，片刻那位警官又道。而声音也突然间听上去犀利了些，不知道是不是我心虚下的一种错觉。

我抬起头：“警官，我肚子疼得厉害。”

上厕所，脑子里依旧一团乱糨糊似的，虽然硬撑着在里头蹲了将近刻把钟，我始终还是没能琢磨出该怎么样才能有效又理所当然地回避掉那个警官的问题。

磨蹭着走出门，门口等着的小警察早就有点不耐烦，一伸手扬了扬转身就往那个小房间走，我低头慢慢跟着，没走几步，忽然听见身后有人叫了一声：“宝珠？”

迅速回头看了一眼，就看到一个男人夹着只包站在走道上朝我看，个子高高皮肤黝黑，扎在人堆里一眼就不见了的长相，看着似乎有点眼熟，但一时半会没想起他是谁。正狐疑着朝他多看了几眼，前头那个负责带我回去的小警察突然几步过来开口叫了声：“罗队。”

于是一下子反应过来，这一身便装看上去有点面熟的男人，不是几年前负责“野蔷薇”那个案子的刑警罗永刚吗。

一直以为自“野蔷薇”的事情之后，我跟这样的人是不可能再有任何交集的了，所以这次猛一撞上他，我还真没能把他认出来。几年不见，他还和当初一样没太大变化，就是人更黑更瘦了，可能是升了职责任更大了的关系。

这当口罗永刚也走近了过来，一边跟我边上的小警察点头打了个招呼，一边朝我指指：“什么案子。”

“是翔哥手头那个新案子。”

“哦。”点点头，目光重新转向我：“是那个被小偷撞到的案子吧。”

“对。”

“跟黄翔说一声，我要和她聊两句。”

“不过他还要再问她几个问题。”

“没关系，跟他说一下，不会耽搁太久。”

“是。”

罗永刚有自己的办公室，几个人合用的那种，进办公室脱了外套示意我坐下，他脸上的神情让我之前紧绷了太久的神经稍许定了定。

“很久不见了，没想到我们会在这种情况下再见面。”

“是啊罗警官。”

“那家店一直都是你一个人在支持着的吗，很不容易啊。”

“还好，邻居们也一直在照顾着我的生意。”

“听说最近有人在你店里吃出了问题。”

“……是。不过卫生监督局的人来了也没查出些什么来。”

“是么。”听我这么说，罗永刚点点头。一阵沉默翻了翻桌子上一摞凌乱的文件，他抬头看看我：“说句老实话，宝珠，这案子目前来说对你不太有利。”

话一出口，刚坐下的我急急站了起来：“罗警官，她不是我杀的！”

笑笑，再次示意我坐下：“别担心，证据还不足，现在谁都不好说什么，把你带来这里也只是例行公事式的谈话。”

例行公事么，可不管怎么看也都是审讯的样子。

“不过现场只采集到你一个人的脚印，所以我才说这案子目前对你不太有利。”说着话啪的声点燃了烟，他换了个比较舒服的姿势朝椅背上靠了靠：“能和我说说么，当时的情况，三点到五点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或者你到底都知道些什么。”

“我一直都在邻居家。”

“在那里做什么。”

“买点东西。”

“是么，”轻轻吐了口烟，他在那道烟背后看着我的眼：“据我所知那家店卖的是些丧葬用品之类的东西。”

“是的。”

“恕我冒昧，你去那里是……”

“噢，因为听我店里的女孩子聊起他那里有卖什么幸运符之类的，所以……”

“呵呵，原来是这样。对了，要不要喝杯茶。”说着站起身，他走到饮水机边倒了两杯水过来：“之后呢，之后你是不是回了店。”

“是。”

“能不能把你看到的跟我说说。”

接过递来的水，我喝了一口，隐隐之前在小房间里那种惶乱的感觉又回来了，虽然不管怎样罗警官对我来说也算是个故人，而且他的神情看上去比之前那个警官要温和许多。可是还是不自禁地手心发汗，因为怕自己一个不小心说错些什么，让人对我更加怀疑：“我，回去时天已经挺黑了，那时候听到厨房里有滴水的声音，我想是不是水龙头没关好，所以就跑过去关，没想到一进去就看到了……”

“当时有没有看到什么可疑的东西或者人。”

“……没有。”

“然后呢。”

“然后我就把我朋友叫来了。当时因为太害怕，所以我没敢让他进屋，只是在外面等到他来。也没想过到底这事该怎么办。”说着话我发觉自己声音有点发抖。

罗永刚看了看我。半晌没说话，只是一口一口吸着烟。直到一支烟吸尽，他把烟头塞进烟缸里捣了捣：“其实对于这件案子，我手头还有份比较特殊的资料。”

“什么？”

“在现场我们采集到了两种指纹。除了你之外，还有一个人的指纹。”

“……是么。”

“可是从那个指纹上我们什么都判断不出来。”

“为什么……”

“因为比较特殊。”说着从文件里抽出张胶片状的东西推到我面

前：“看看。”

我朝那张东西看了一眼。

那是一张放大的指纹照。照上一只很大拇指印，结构清晰，可是清晰的结构上没有一丝指纹因有的皮肤纹理。

“这个……”

“这就是我们从你家厨房里采集到的另一个人的指纹。排除掉带着手套的状况，我们可以肯定这是一个人的手指印，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这人是没有指纹的，宝珠，对此你有什么知道的么。”

心里咯噔一下。

脑子里一片雪亮，可是我什么也不能回答。只是摇头，然后承受着罗永刚若有所思滑动在我脸上的视线。

“好吧，”半晌他开口，收起了桌子上的胶片：“黄翔可能还有点问题要问你，我先送你去他那儿。”

我站起身。

“另外，可能，我只是说有可能，你会因为这案子要在看守所待一阵子。”

“为什么？！”

“因为你是这案子唯一有证可查的嫌疑人。”

“但案发时间我不在店里！”

他笑笑：“不要激动，宝珠，什么都是可以查清楚的。等证据收集齐了，你就没事了。”

“可是……”

“走吧，宝珠。”

或许是因为罗永刚的关系，在重新被带去那个审讯室样的小房间之后，那位黄姓警官没有再像之前那样把我逼问得太紧。只是又问了我几句关于那段案发时间之内的问题，之后就离开了，把我一个人留在了那个小小的房间。而且果不其然，被罗警官说中了，因为我目前脱不开的嫌疑，在一切证据还没让我洗脱这个嫌疑之前，他们要把我转去就近的看守所等待进一步的发落。

这对于我来说无异于一个噩耗。

去看守所等同于坐牢么。长这么大，经历过很多的事，可怕的奇怪的，什么样的都有，而牢狱之灾还是头一遭。也许是从大到电视电影的影响，我觉得这对于我来说太可怕了，和见鬼见怪的可怕不同，这是人生上的一种可怕。

而头一次被关押在这种地方，那种滋味是更是很难用语言去形容的。

就在那扇只带了一个小方格窗的门随着最后一个人的离开在我眼前砰然关上的一瞬，觉着自己和外头的某种联系好象一下子给卡嚓一声剪断了，那种无可名状的恐慌感，即使是之前被人一个个问题紧逼着问的时候也没有过的感觉。

整个人的情绪好象一下子很难控制住了，我不停地在凳子上站起，又坐下，更多的时候是在这间不过巴掌大的地方一圈一圈地走。心里很慌，一种什么都抓不住似的空荡荡的慌。

而更糟糕的是眼下碰到了这样的事情，我却连个商量的人都没有。想打电话给林绢，可是她手机始终关着，家里的电话也一直没人接。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自己还能找谁，在这种糟糕至极的情况之下。

突然而来的灾难过后，我竟是连一个可以求助或者联系的对象都没有的。

而这会儿哪怕就是只听到来自外头一句打气安慰的话也是好的，至少可以让我感觉自己没被抛下，我真的很害怕，害怕这种一个人被关在这种地方，像是会随时随地被人遗忘的感觉。

因为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这案子的罪犯是谁。

而这案子的罪犯世界上任何一个人人都拿他没有办法，或者意识到他的存在。

所以作为除此之外本案唯一嫌疑最大的疑犯，我要在这样的情况下期待及早归还我的清白，恐怕很难。

这根本就是解决不掉的无头案。

就这么在忐忑和焦躁里熬过了一整晚。

第二天天亮时人才开始有点迷迷糊糊了起来，刚趴到桌上似睡非睡地眯了一小会，耳朵边门咔嚓一声响，然后听见有人提高了嗓门对我道：“起来吧，有人过来保释你了。”

一路跟着那名警察出来，没碰上罗永刚，也没看到那个负责这案子的黄警官，只感觉到周围人都在对着我指指点点。

我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隐隐听到一两句，似乎和保释我的人有关，我想不出这种时候能出面把我保释出来的人会是谁，也不知道为什么我被保释这件事到底为什么会让这里的人看着我的表情都那么怪异。一路忐忑又稍稍有点激动地跟着那个警察往外走，直到拿了我的东西朝出口方向过去，半道我才碰上了黄警官。

他似乎刚从外头办完事回来，见到我朝我看了看，然后对我道：“最近希望你不要随便乱走，我们会随时派人过来和你联系。”

我点点头。刚要继续朝外走，再次被他叫住：“认识斯祁芳兰吗。”

我愣了愣。呆站半晌才反应过来：“她是我干外婆。”

他又朝我看了几眼。没再多说什么，只若有所思点点头，然后朝不远处那扇通向外界的门指了指：“你的保释人在那里等你。”

说完也没离开，只是看着我。我在他目光下忐忑不安回过身朝前走。连走了几步，确定不会再被他叫住，我一下加快了步子朝门口跑去。

一路跑一路想着之前他提到的我外婆的名字。忍不住想，保释人该不会是我外婆吧……只是她怎么会那么快就知道这事的？昨天才突然发生的事。

琢磨着把门推开，一脚跨出，门外靠墙一道身影朝我招了招手：“宝珠，昨晚还好吧。”

我怔：“靛？”

第九章

干面包兑着水嚼在嘴里，就像嚼着一团破棉絮，不过聊胜于无。

厨房就在十步远的地方，可是不想去，因为不想看到那个东西。

那个死在我家里的那个女检查员。大凡横死冤死的魂魄都会在它死前那一刹所在的地方停留，时间有长有短，她也是。保持着死时的样子坐在厨房的水池里，虽然她的尸体早就被警察移走了。上午进去拿东西时我就那么从她面前走过，可以感觉得到她在看着我，那时候还是可以忍受的，因为她始终一动不动。直到最后一次进去的时候，我好象看到她对我张了张嘴。她的身体由原来靠着墙，变成了抓着水池边缘朝下爬的姿势。

当时我屏着气就逃出来了，之后直到日落，都没再敢走进去。

天黑以后天又开始下起了雨，路灯下一片片尖针似的无声洒落下来。

眼见着外头路灯一盏接着一盏开了，我好象听到厨房间又传出了那种水龙头没拧紧滴出来的水声，一滴又一滴。眼角旁有什么东西在厨房门飘飘闪闪，我咬着面包，只当没看见。

“铃——！！”

这当口一阵铃声猛地响起，炸得我头皮一阵发麻。迅速抓起来塞到耳边喂了一声，随即听见里头唧唧咕咕一通说，我又用最快的速度把电话挂掉。

又是这种无聊的电话，今天一天已经接了无数次。说是我邻居的，也有声称是记者的，还有一些不明就理莫名其妙的恐吓。真所谓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只那么一晚上的工夫，我似乎一下子成了名人，而这种被关注到觉得自己简直无处遁形的感觉，让人害怕。

很多人一打来电话劈头一句话就是：请问人是你杀的吗、凶手到底是谁、你这家店黑店啊？！

有那么一阵子，我觉得自己受够了。

摸出手机按下重拨键，里头依然是林绢妩媚得让人骨头酥软的声音：你好，我现在不在家，有事留言给我，回见。

再拨向她的手机，依旧关机。

我在黑暗里摸到遥控板把电视打开。

一瞬间的明亮和声音让眼角边那个飘闪在厨房门口的东西没了踪影，长出口气，我擦了擦手心里的汗。

或者这就是看得见那种东西的人的悲哀吧，胆小的人借着开灯可以让自己逃离恐惧，而对于我来说，灯光这东西只能让我把那些我恐惧的东西看得更清晰。所以只能躲在黑暗里，偏偏，黑暗又是种放大人恐惧的鬼东西。

门外人声少了些，那些从我回到家开始就一直躲躲闪闪在我家周围的人。以为我听不见他们对我邻居的刨根究底的询问，以为我看不见他们偷顺着邻居家水管爬到二楼朝我家窗子里偷窥的行为。好几次一抬头乍地就看到一张脸朝下看着我，而我所能做的，只是当作没有看到地把每一扇窗的窗帘仔细拉上。

呵……真是……

本以为回到家可以暂时松口气，没想到，不过是从一个监视点被换到了另一个。

雨声渐渐大了起来，三月的天孩子的脸，总是白天还艳阳高照，晚上就不得不忍受这种嘈杂又寂寞的音调。跪到沙发上再次掀开窗帘的一角，窗外没有人，几辆自行车很快地从马路上闪过，我看见对马路术士一个人就着黑坐在家门口的台阶上，嘴里的烟头在夜色里忽明忽暗，他身后的屋子里一盏灯都没有开。

忽然抬手朝我招了招，我缩回头把窗帘重新挂好。

术士是在下午时回来的，被一辆看上去很高级的汽车送到家门口后，很快就被守在他家门口几名便衣拦住了。谈了有差不多刻把钟的时间，谈话时有那么一两次朝我守着的窗口看了几眼。当时的阳光很烈，一片日光下只看到一双深得模糊成一团的黑眼圈模模糊糊看着我，表情也相当的模糊。

之后那几个便衣就离开了。也不知道和术士的这番谈话对于我洗清嫌疑的作用能有多少，因为那之后公安局的人并没给我来过电话。

琢磨着，突然嚓的声轻响，电视停了。

一下子眼前除了团漆黑什么都看不见，坐在沙发上只觉得冷冷一阵风从脸上吹过，我狠吃了一惊。心急慌忙迅速起身去摸墙上灯的开关，手刚碰到开关的底座，突然手腕上被什么东西狠狠地一抓。

一声惊叫直窜到喉咙口，又被我硬生生压了回去。

这当口灯刷的声被我摁亮了，骤然而来的光刺得我眼球生生地一疼。缓过劲一看清楚那个紧抓着我手的身影，那声尖叫却是再也憋不出了，啊的下从嘴里宣泄而出，我拼命甩开那只冰冷的手朝后倒退。

那身影倒也没像往常一样影子般缠着我不放。

摇摇晃晃在原地指着我，一双原本桃花般妩媚的眼睛睁得很大，一动不动对着我的方向，两只桃红色的眼珠却痉挛般朝上翻着，和他指着我的手一样细微而疯狂地不停颤抖。

“方……绯？？”半晌定下神，我试着叫了他一声。他的样子反常的可怕。

像是受到了极大的惊骇，一手指着我，一手卡着自己的喉咙，他微张着的嘴里好象在说着什么，很乱，一个字都听不清楚。

我壮了壮胆子朝他走近了一步。

试图听清楚他在对我说什么，刚刚把头凑近，耳朵里却陡地刺进一

声凄厉的尖叫：“啊——！！！”

有那么一瞬我也被这叫刺激得惊叫起来。腿一软一屁股坐到地上，就看到方绯一张原本妖娆的脸变了。一点点地扭曲，一点点地狰狞，嘴角随着他的尖叫声撕裂开来，露出里头深红色的牙龈，牙龈上全是血，眼睛和鼻子里也是。一道道暗红色的血顺着他的眼睛鼻子和嘴巴直往下淌，他对着我不停不停地尖叫，然后慢慢倾下身子，用那只不停颤抖着的手朝我抓了过来。

一个激灵。

在他手指碰到我额头的瞬间我弹身而起朝着房门口直冲了过去，耳朵边他的尖叫声还在持续不断地响着，叫得几乎把我的耳膜和心脏都要撕碎了：“啊——！！！”啊啊——！！！”

直到推门而出，身后的尖叫声嘎然而止。而我差点在心急慌忙间把自己的脚卡在了门里。

耳朵里猛安静下来的一刹回头看了一眼，方绯还在沙发边站着，背对着我，保持着刚才那个僵硬而可怕的姿势。又瞥见厨房门口那道飘闪的东西这会儿已经立在了走道上，两只眼睛看着天花板，脚尖悬空在走道上摇来晃去。

没再继续看下去，我一转头径自走出家门。

出门就被门外带着土腥味的风夹着雨劈头盖脸一阵吹。

很大的风雨，没过片刻就把我全身上下冲了个透湿，却也因此，感觉从刚才就僵握到现在的手心里有了点点活人世界的暖意。牙关节轻轻打着颤，我慢慢沿着马路朝前走，路上时不时可以感觉到一些投在我身上闪烁的目光，路人的，也有邻居的。

我没有理会。

早上刚回来时那种芒刺扎身似的不适感被这一吓吓得全都消失了，雨打在身上的感觉安全而真实，包括那些人意味深长的视线。只是走着走着，当人开始冷静下来，我开始意识到一个被刚才心急慌忙中没来得及考虑到的问题——

我这会儿该到哪里去？

林绢不在家，而我一路夺门而出，钱包什么的一样都没带出来，所以……

突然发觉自己没了方向。

不由自主停下了脚步，我回头看看雨幕里我家那栋已经变得模糊不

清了的房子。继续走么，还是返回去，回去面对那个桃花煞和我眼下不得不要面对的可能的一切。

想着，下意识又朝术士家看了一眼。门口的术士已经不见了，他家里依旧一团漆黑。

忍不住叹了口气。眼看着头顶一道闪电划过，打在身上的雨点又大了许多。而这会儿这种透湿的感觉已经不再是那种真实的温暖了，而是真实的寒冷，这种三月阳春的薄寒天。

不得不转身往回走。

没走几步，头顶忽然多了把伞。

“逛街么。”随之而来一道熟悉的嗓音。我哆嗦了一下，没有回头。

然后一只手搭在了我的肩膀上，很暖和的感觉：“今天客人送了瓶咖啡给我，要不要去我店里坐坐。”

“Kopi Luwak？”开口，脱口而出的问题问得让我自己都觉得好笑。

于是听到他轻轻地笑：“摩卡。”

“红鞋”的内室是靛的工作坊，也是他住的地方。

跟店铺一墙之隔，这个不算太大的地方去掉了原先厅和卧室的隔断，把它拓成四四方方一个房间，里头堆满了各种各样的模型和鞋样。门一开就可以闻到一股子从墙壁里透出来的石膏粉和皮革混合在一起的味道，像间陈年的老仓库。

有时候确实很能理解，像靛这样一个年轻英俊又极富有的男人，到底是基于一种怎样的兴趣会迷恋上这样一种沉闷的工作，以至能在这样的环境里一待就是那么久。他的手指上全是茧，那不是一天两天的三分钟热度就能够磨得出来的。

外婆说他毕业于哈佛的政法系，也不知道跟他的学位相比，这两种完全不同的专业他到底哪一个更精通一些。

推开门，外头店铺浓郁的咖啡香把我鼻子里那股橡胶味冲淡了许多。

店里没有什么客人，兴许是天气太糟的关系。靛跪在地上仔细摆着他新上柜的鞋。射灯的光照着展台纤尘不染的玻璃，再折到他脸上，有种暖洋洋的明媚。

听见我的脚步声抬头朝我看了看，然后又把目光移到了展台的鞋子上：“洗完了？”

我点点头。

“坐，我一会儿就好。”

听他的话走到沙发旁坐下，一边看着他专注在展台前的样子。

所谓艺术家应该就都是这种样子的吧，靛在摆着那些鞋子的时候眼睛里其它任何东西都是不存在的，每一个角度的摆放都会让他静静看上很久，然后少许挪一下动一点，那看似并不太大的变化不知怎的就让这些层叠在展台上的鞋子生动绚烂了起来。而那一瞬他的眼神也会格外的生动，淡蓝色眸子折着鞋子被光反射出来的碎光，很好看。

“我脸上有什么东西么。”忽然抬头看了我一眼，他问。

“谢谢你，靛。”

“谢什么。”

“谢谢你收留我在你这里，不然我真不知道该……”

“或许是我该谢谢你能让我在今晚捡到，”最后一只鞋子在架子上放好，他眼里一丝笑：“于是我有了个可以不让我喝寂寞咖啡的客人。”

脸被他说得微微有点发烫，一阵沉默我低下头随手拿起了边上的报纸。

“我洗个手。”然后听见他又道。

“好。”

听着他的脚步声消失在里屋的门内，注意力这才真正集中到了报纸上。随便拣了几条新闻看了看，一直到他推门回来，正打算把报纸放到一边，忽然报上一角一张不大的照片吸引住了我的视线。

是张身份证的照片，有点模糊，可并不妨碍我辨认出他的模样，因为那天被他骂得让我印象深刻。

登出照片是因为他死了，死因是车祸，在高架超速行驶时追了前面越野车的尾，越野车的主人头部受伤，不过没有生命危险，而他被玻璃扎透了喉咙，所以当场丧命。

而这个死于车祸，留着头板刷的中年男人，就是昨天开车撞到了我，然后把我骂了一通后就离开的司机。

所以当下忍不住抬起头嘴里啧啧的下轻叹。

靛不解地朝我看看：“怎么了。”

“这个男人，”拿起报纸我冲他指了指上面那张照片：“他死了。”

“哦。”

“他就是我跟你说的，那个开车撞到我的男人。”

“是么。”

“真是……不知道说什么好。昨天还生龙活虎地指着我的鼻子骂，一转眼……”

“很悲惨是么。”

“说不出的一种感觉。”

握着咖啡壶的手顿了顿，靛又朝我看了一眼。然后轻轻晃了晃，将咖啡缓缓倒入杯子：“人就是这样，有今天，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些什么。你看，也许昨天某个人还在一个小小的地方哀叹着自己的不幸，而现在，谁比谁更不幸。”

本来心里一种说不出味道的沉，被他这么一说，却又忍不住嘴角牵了牵：“是的，能活着就是种运气。”

“啊对了，”端着咖啡朝我转过身，忽然又把杯子放下，靛朝我招了招手：“过来，宝珠。”

不知道他突然叫我过去要做什么，我站起身。

“来。”又朝我招了招手，于是我走到他面前。

到他面前还没站定，他突然一把把我抱了起来，像小时候爸爸抱着我时的那种样子。我吃了一惊：“靛？！”

他抬头对着我微笑：“上面，往上看。”

循着他的目光我抬头朝上看了看。

他身后那排鞋柜的最上头靠近我眼睛的地方，除了鞋子外还放着只盒子，在一排鞋子里显得有点突兀。收回视线我低头望向他。

“能帮我把它拿下来么，那只盒子。”他又道。

我点点头。

一伸手把那只近在咫尺的盒子抽了下来。正要递给他，他又笑：“打开看看。”

狐疑着看了他一眼，他的眼神有点让我觉得奇怪。

一种说不清的奇怪感觉，犹豫了一下，还是抽开绳子把那只盒子打了开来。

打开瞬间不由自主吸了口气：“真……美……”

“漂亮么。”

“非常漂亮。”

“喜欢么。”

“……相当喜欢。”

“归你了。”

“……白……送？”

“怎么可能。”

“哦……多少钱。”

“你这会儿身上所有的钱。”

“十三块四毛？”

“成交。”

“靛，你说笑话的方式真特别。”

“不是笑话，我亲爱的宝珠。”

“可……为什么。”

“后天是奶奶的生日。”

“真的？？”

“出席她生日宴会的时候，我希望你能穿着它。”

公告

回来更新鸟～～往下点呀往下点

第十章

外婆的生日宴会办得很豪华，在本市最高档的酒店，是靛给她筹备的。生日蛋糕上插着一根蜡烛，蜡烛不是直的也不是圆的，很怪异的一个形状，所以也吃不准这究竟是外婆多少岁的寿辰。

整个宴会连同餐前致词，一共三个小时，每个步骤都是完美的。不用质疑靛的品位，虽然他对自己近乎随意，为老太太挑选的所有包括每个细节都是一等一的精致，一晚上的时间，每道菜的选择和口味都极好，就是吃得不太饱，以至最后不得不用饮料来填补胃里剩下的三分之一空间，不过想来，这地方所有的人除了我之外都不是冲着吃这个字来的。

也见了不少人，跟在靛和外婆的背后。

靛的外文极好，英语法语德语甚至包括阿拉伯语，很多时候就看到他端着酒杯陪在外婆身边和那些洋人唧唧咕咕说着话，偶尔那些洋人会透过他的肩膀朝我点点头或者开口说些什么，这时候是我最紧张的，因为学校里学的那几句英文在这种场合里根本什么用都不顶，除了GLAD TO MEET YOU和SEE YOU。

紧张了腿肚子就容易抽筋，说实话这三个小时别的没什么，两只脚倒真是活受罪了一次。作为外婆的干外孙女，陪着她到处见人是逃避不掉的一个过程，于是脚上的鞋子也慢慢从一种美丽演变成了一种折磨，虽然它实在很好看。

我从没见过一双鞋能做得那么妖娆，妖娆得那么好看，在那天被我从盒子里取出来的一刹那。

那是双红得像血，晶莹剔透如水晶般的树脂质细高根鞋。跟少说也有三四寸高，突破了我以往穿鞋高度的极限，表面一层树脂被打磨得很薄很滑，灯光下几乎有种钻石般的晶莹。

同鞋放在一起的还有条长裙。薄薄软软的一层面料，放在盒底什么也感觉不到。抖出来却是一撒间的飘逸，看不出是什么布，似纱，似绸，叠放在鞋子下面那么久，竟然一丝褶皱都没有。

同样通体的艳红，红得看久了眼睛隐隐会发疼。

我不知道靛为什么会选择这么一种张扬的色彩来给我。

都说红这种色，一不小心就穿出了煞气出来，即使是最美丽奔放艳

光四射的女人。而我只是拿在手里，都能清晰感觉出那一份让人有点退缩的热，穿在身上更是一种无所适从的感觉。心知这不是适合我的颜色，可是除了它，我实在也没别的衣服适合出席外婆生日时那种场合的宴会。

外婆生日宴会是设在江边一艘游轮上的。

游轮的年龄和我姥姥差不多大，很华丽，特别是到了晚上的时候。开是早就不能开的了，重新装修一新后作为本市唯一一座七星级饭店停在港口边，相当豪华，消费水准也是相当的让人望而却步。通常只是夜晚江边一道华丽的夜景，有时候路过时会忍不住停下来看看，进，这还是第一回，因为里头的消费水准不是常人可以开销得起。只是进后的感觉并没有我在外面欣赏时所想象的那么美好，从最初的到后来的拘谨和躲闪规避，我想华贵这东西真的是有磁场的，适合的如鱼得水，不适合的，只能满眼映着那些华丽的闪烁，然后安静在一旁过过瘾即可，融是融不进去的，那儿有一道坎，坎的名字叫阶级。

十点过后开始了船上的餐后酒会，这才是这趟宴会最重要的一部分，也是我所没有预料到的。

一直以为吃完了就可以拍拍屁股走人，好结束从开始到现在一遍又一遍的介绍和被介绍，以及实在说不出什么来所以习惯性逢人就笑的无聊，结果并不是这样。夜色加深宴席撤去换成了挑酒师和钢琴弦乐，于是明白这只是今晚节目的刚刚开始而已，真正重要的客人在这时候才陆续赶到，于是那些应酬和干笑的场面变得更加让人目不暇接，很多人开始有目的地走向了一个个最初就已经卯好了的团体，开始了各自盘算好的社交，于是这成了宴会主人真正忙碌而显地主之宜的主旋律。而我所能做的，就是留下来继续待着，等着外婆什么时候觉得乏了好陪她回去，虽然这段时间已经没什么东西好用来打发时间了，除了酒和音乐，还有一串串优雅而令人头脑空白的鸟语。

不过也渐渐地不再像最初时那么紧张和压抑，在那些“大人物”们经过身后微笑着用各种语言向我问候，或者用不动声色的目光在我这身同我并不相配的衣服鞋子上悄然流连的时候。有时候会迎着那些视线回望过去，看着他们眼里闪过一丝尴尬并对我微微报之礼貌一笑的时候心里会有点小小的成就感，这时候会感觉身上这套礼服不再像刚被人注目时针扎般刺人了，夜风吹过身上那片妥帖的布料冰冷滑过我小腿时也会有点稍稍的得意，因为这火红得让人扎眼的礼服有着我从小就看着眼馋，却鲜少有机会买上一件穿着上街显摆的鱼尾似的群摆。风一吹就散开了，又不显山不露水地恰当好处露出下面的红鞋，一个光滑如丝，一个晶莹剔透，偷偷地想也许在夜色里被这样火一样的颜色包围着，没准那颜色就变得不那么尖锐了，没准，这么一来我看起来还算是美的。至少那些匆匆而过的目光里并没包括不屑。

这么琢磨着一路在甲板的江风里晃晃悠悠逛着，等发觉周围全都是

一片陌生的语言和异邦的长相时，才意识到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离外婆和靛很远了，

远远看到他们在人群里说着话，这种距离的靛看上去有种很陌生的感觉，换了个人似的。我想这应该是属于他真正世界里的靛。忽然想起之前跟着他的时候，偶而几次有人从他身边招呼着经过，我听见那些人叫他‘Leo’。而每每听见别人这么称呼，他总是淡淡一笑，然后补上一句：“This is Dannly。”

Leo是靛的哥哥，外婆说，靛的哥哥长得和靛几乎分不清楚谁和谁。只是热衷商务的Leo在社交场上却反不如靛那么游刃有余，这一点经常让两兄弟的父母叹息，如果他们是一体的该有多完美。

突然脚扭了一下，在我刚走到船头打算看看夜景的时候。

疼得我倒抽一口冷气，急急踢掉鞋子用力往脚脖子上揉了揉，这当口身后一阵脚步声走过，伴着香水和笑声，一道熟悉的话音冷不丁在耳膜里撞了一下：“哦呀……说起这个，不如改天我们好好聊聊。”

我猛回过头。

刚来得及看到憧憧身影间一抹笑脸稍纵即逝，只留一道背影，一把灯光下折着暗蓝色光泽的漆黑长发。几个闪回很快被周围的人流吞没不见，我不由自主伸长了脖子对着那方向脱口而出声急叫：“狐狸！”

周围因此一阵低低的哗然。

没顾得上理会周围人随即纷纷投过来的闪烁目光，我踢掉另一只鞋子拔腿朝那身影消失的方向追了过去：“狐狸！！”

可他消失的方向没人回应我，拨开人群跑到他原先站的位置四下里找，而他之前存在过的痕迹，却也连一星半点都找不到。

刚才和他站在一起的那些人听见动静都侧着头看着我从远处一路跑过来，再从他们面前跑过去，目光有诧异的，有狐疑的，有莫名的，有无谓的……闪闪烁烁，可没有一双属于狐狸。

好象根本就没这个人出现过似的……

但我发誓不会听错那个声音，即使只是那么一瞥而过的瞬间。绝对不会错的，那只狐狸懒散的，似笑非笑的话音。

听了那么些年，我绝对不会听错。

可只是仅仅片刻的工夫，他跑去哪里了？他又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想着不知不觉浑身一阵热汗。可是牙关节却在微微打着颤，我不知道是因为汗水被风吹出来的凉，还是因为心里那种突然而来七上八下的紧张感。只光着两只脚在甲板上急急地奔着，遇到相似的背影手就抓了过去，然后一次次地道歉，一次次地走开。

兜兜转转得让两只眼睛都有点发花了，脑子里是乱七八糟的，什么念头都有，什么念头似乎又都没有，只停不下步子地无法控制着自己的寻找，直到被身后突然响起的一道话音蓦地叫住：“宝珠！你去哪里？”

这才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我脚步一顿。

半晌喘着粗气回头看向身后的人，我没言语。

“你去哪里。”再问，靛离开身边的客人朝我方向走了过来。

我下意识摸摸自己被跑得散了型的头发：“刚才好象看到个熟人……”

“熟人？”微微一笑，目光掠过我的脸朝我身后看了看：“是么，人在哪儿。”

“不见了……”

“哦……”眉梢轻挑，伸手朝我招了招：“来，奶奶有几位客人想介绍你认识。”

“可是。”眼见着他手朝我肩上搭过来，我退了退，然后低头朝自己脚上看了看。

“鞋子呢？”随之听见他问。

我再次沉默。

“算了，别让奶奶等太久，我们过去吧。”说着话再次朝我伸出手。

我再找不出拒绝的理由。

只是回头又不死心地朝周围看了几眼，依旧没能从人群里发现狐狸的踪迹，我只得跟着靛朝奶奶的方向走了过去。

奶奶的目光如我所预料的严厉了起来，在看着我光着脚丫子啪嗒啪嗒走到她跟前的时候。

但并没有说什么，只是上上下下看了看我，然后抬头朝身边一个男人笑笑：“殷，这就是我的干外孙女，宝珠。”

“是么，”然后一道干净柔和的话音响起，带着和靛相似的软软的卷

舌音：“久仰了，宝珠小姐，很荣幸能见到你。”

我呆了呆，因为那只突然伸到我面前的手，以及手的主人一张温文的笑脸。

这是个混着西方血统的东方男人。很高的个子，在娇小的外婆身边白桦般的伟岸，五官因为混淆着东西方两种不同的血液而美得有种雕塑工艺品般的感觉，可说是上天创作的一个近乎完美的作品，从人类的角度来说。只是美中不足在一双眼。他眼睛轮廓很好看，工笔画描绘出来似的线条，可惜原本应该因此而极迷人的双瞳，却是无神的，水晶灯打下来的光亮印不进那双圆润漆黑的瞳孔，涣散而呆滞的视线，即使是手伸在我面前，目光却静静地不知道对着我身后的哪一个点。

半晌才省悟过来对方是个盲人，因为他手里那根细长精致得几乎让人忽略不见的银灰色手杖。这时候才想起把手伸过去同他握住，握住时忍不住哆嗦了一下，因为他手指的温度几乎没有般的冰冷，随即看到他嘴角轻轻一扬。

然后听见外婆道：“宝珠，这位是殷先生，万盛国际的董事长殷先生。”

万盛国际这四个字一出，我不由得一愣，倒不是因为它的全球的知名度，而是因为就在不久之前，我曾经跟它有过的一次间接的接触。

那是段倒霉到了极点的日子，倒霉到让人觉得有时候生存还不如一死，倒霉到我以为自己已经无药可救了，要不是因为狐狸，还有这个财团名字在新闻里的出现。

万盛国际，它就是在我撞上衰神倒霉到要替一个价值几十亿的集团背上债权人之名后出现，将这一切不动声色静静抹去的角色。

而眼前这个衣着品位和样貌无一可挑剔的盲眼男人，他就是那个国际大财团的主人？

琢磨着忍不住又朝他看了一眼，也因着他两眼的不可见，目光有点肆无忌惮地大胆了起来。仔仔细细观察着那张美丽而安静的脸，谁知道视线刚落到那双无光的眼睛，又见他微微一笑：“斯祁小姐，”他说：“您的外孙女似乎对瞎子有点好奇呢。”

话音落我一阵尴尬。匆忙低下头，却正好撞上外婆的视线。她的目光淡淡的，什么表示都没有，却像小时候看着我成绩单时那样叫我紧张得害怕。以至整个气氛一下子凝固了起来，难受得我想马上转身离开，却就在这时，身后一丝熟悉的香水味随着阵江风幽然浮了过来。

“你在这里，”紧跟而来一道话音，我听见自己心脏跳快了半拍：“占着我们今晚的女王不放在做什么，殷，那边都在要人了。”

听着话视线微微一动，没有吭声，殷先生嘴角的笑意变得更深。

而我的手随即被外婆拉了起来。之前眼里的严厉一瞬间消失了，她笑着对我身后道：“碧落，你才来么。”

“被点事耽搁了，”话音落人已经来到了我的边上，那只被外婆叫做碧落的狐狸，那只自火车站消失之后，就像人间蒸发了似的不见踪迹的狐狸。

我突然有种喘不上气来的慌。

却不知道自己在慌些什么。

一阵子没见，再次面对他，感觉有种陌生的奇怪，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突然看到他一身正儿八经西装礼服的打扮，还是一路过来明灭在他嘴里那支让他五官变得有点淡淡模糊的烟。虽然表情是一如既往的没心没肺。

没心没肺地快乐着，没心没肺地说着话。

只是话没说完，声音一顿，在他刚好撞见我盯着他看的视线的时候。当然那也不过短短的瞬间，片刻嘴角一扬，目光转向我身后，他两只眼重新笑得像两道月牙儿：“这位是……”

“刚要跟你介绍呢，靛，NOLSON财团二公子，我干孙女儿的男朋友。”

外婆简简单单一句话说完，我还呆站在原地半天没反应过来。及至望见狐狸一双似笑非笑的眼睛再次转到了我的脸上，我一下子懵了。瞬间脸烫得像被一盆火在烤，想为外婆刚才那句话说些什么，嘴张了半天，可是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然后听见他笑嘻嘻地轻叹：“啧……公主原来已经有男朋友了，真是可惜可惜……”

“碧落，一阵子没见，嘴还是那么贫。”

“哦呀女王，碧落看到美女就容易情不自禁……”

第十一章

“你来真的只是为了看看美女们么碧落。”忽然话音一转，再次望向狐狸的时候，外婆脸上突然收敛的表情让好不容易回过神了的我微微吃了

一惊：“老白家和稽荒家的人都没来，你们搞的事儿吧。”

话一出口，身周的人包括狐狸一阵沉默。

眼看着那双之前还对狐狸微笑着的眼睛逐渐闪烁出些让人不安的东西，不知道那到底意味着什么，只觉得似乎有什么东西在这片不大的空间里悄悄开始了。而就在几秒钟之前，这地方还是除了我之外一派其乐融融的景象。

“斯祁小姐说笑了。”片刻，狐狸没有回答，开口的人是殷先生。

从狐狸出现开始他就始终沉默着，一双盲眼漫无焦距地对着江风吹来的那个方向。这会儿因着外婆一句话再次开口，修长的手指轻轻抚摩着手里那根纤细的杖：“碧落是陪晚辈专程来祝贺您大寿的。”

听他这么一说转过身，外婆对着他点点头：“是么，话说回来，万盛集团的殷会亲自来看我这个老太婆，我还真是受宠若惊。”

笑笑：“哪里，这是晚辈的荣幸。”

“客气了，殷先生，换一种方式我也未必会接受什么。”

“斯祁小姐多虑，殷某说过，这次来，只是为了庆祝您的大寿。”

“是么，华盛顿的事情算是你给我的寿礼么。”

“呵……那纯粹是个意外。”

“意外？靛，听听，整个房盘泡沫化震荡人家说那是意外。”

“奶奶，也许我们……”靛之后说了些什么，我没有听进去。对于他们之间由最初看上去的融洽亲切，到转眼间电光火石般摩擦的转变。我看不透，也听不懂，也许他们是彼此间商场上的竞争对手吧，而狐狸这次突兀间的出现和参与其间，又是因为什么，这却是我想弄明白的。

只是狐狸什么也没说，脸上也没有任何细微的表示，在外婆把话题一下子带出之后。

静静点了支烟叼到嘴里，在他们说得客套又针锋相对的当口，他转身走了开去。于是我赶紧跟了上去，跟在他的背后，看着他穿过那些谈笑风生的人群，看着他穿过那些奢华的舱门和过道，看着他踏上船尾的甲板，和经过熟识的人招呼，攀谈，然后再一个人抽烟，沉默。然后发觉，透过那些觥杯交错的身影看狐狸，狐狸不像是那只我所熟悉的狐狸。而他到底是谁，从第一眼见到他时开始，我就一直不断地在观察，可是越观察越感到害怕。正如那双眼睛，很温和很有礼，就像周围那些风度翩翩的人们一样，却不是我想要的，它们让我害怕，因为在我面对着它们的时候，我不知道这双眼和这张熟悉的笑脸，它们到底属于谁。

正如我不知道狐狸什么时候开始染上的烟瘾。

想着，正打算朝他走过去，这当口手机突然响了起来。慌得我心一阵乱跳，所幸周围热闹没被狐狸发觉我这里的声音，手忙脚乱在手袋里一阵翻腾，半晌总算找了出来，拿起一一看，来电显示是罗警官。

当下转身匆匆走到一边，我接通了手机：“喂，罗警官？”

“宝珠，你怎么不在家待着。”电话里罗警官的声音听上去有点严厉。

听见他的问话我下意识回头朝狐狸看了一眼，见他正和边上走过的人攀谈着，一时不像会立刻离开的样子，于是把压了压低嗓音我道：“家里死过人，所以我……”

“你知不知道自己现在是取保候审时期，而且还是越规的。”

“我知道……可是……”

“这样做对你将来上法庭会很不利。”

“可是我邻居不是已经替我作证了吗，我以为我已经没事了……”

“在缺乏物证和DNA检测送到我们这里之前我都不能保证你能够彻底和本案无关。”

“……好的，我知道了。”

“另外……”说到这里忽然话音顿了顿，片刻再次传出他的话音，只是不知怎的声音听上去有点踌躇：“宝珠，最近尽量不要太晚回去，特别是一个人的时候。”

“哦……知道了。”

“还有，得告诉你件事，有个便衣一直负责跟着你。”

“什么？？”一听这话立刻抬头朝周围一阵扫视，周围人来人往，一瞬间因着他的话个个都看上去可疑了起来。

“听着，别紧张，这只是我们例行的公事。”

“……可是为什么要监视我，我一直在朋友家待着哪里也没去，今天是我外婆生日我才……”

“别激动，这只是监护，不算监视。”

“有区别吗？”

“139XXXXXXX，这是他的手机号码，你记好了，如果有什么紧急情况你可以用这个去联系他。”

“我没杀人，我不需要被监视。”

“再说一次，这不是监视。”

“不是监视难道是保镖。”

“呵呵，你可以当他是你保镖。”

“可是……”

“总之记着我的话，别太晚回去，有事就打那位便衣的手机。”

“好吧……”答应了一声，正准备挂电话，忽然哪里有点不太对劲，因着他这种关心得有点可疑的嘱咐。

作为一个负责我案子的警察，罗警官可以实施对我的必要监督，但似乎没理由连晚上该什么时候回去都来干涉我。会让一名负责你案子的警察突然对你这么“关心”，我想原因只可能是一个——那就是如果我独自一人晚回家的话会出什么问题。而那问题是什么？严不严重？却从他话里听不出什么来。

一瞬间有种隐隐的不安，于是我赶紧又补了一句：“罗警官，你是不是有什么事瞒着我。”

“这件事，我们……”后面还说了些什么，可是声音随即被手机里一阵沙沙的杂音给吞掉了，忙换了个位置找个讯号强点的地方，可连走了几步，手机里的杂音依旧不断。这当口忽然听见有人叫了我一声：“宝珠，”

回头看见靛站在不远处朝我招着手：“回去了，宝珠。”

我合上手机：“要走了吗？可我还有点事。”

“什么事？”

“我想和……”边说着话边迅速朝狐狸站的那方向看了一眼，随即沉默。

“什么事。”走到我身边，靛又问。

“没什么。”再朝那方向看了一眼。之前只站着狐狸一个人的围栏边，这会儿有不少人站在那边看着江边的风景，而那些懂懂的身影间，惟独不见狐狸的，他不见了。

会不会是回去找那个殷先生了？或者我外婆。

有这可能。

但我不敢过去确认，怕确认下来发觉他又消失了，和那会儿在火车站上时一样。于是摇摇头：“回去吧，靛，我们回去。”

车开在高速公路上，飞快，以至脸被风吹得没了感觉。后视镜里靛第三次看向我，我装作什么都没有察觉，只是侧头看着窗外。

“很累么。”绕过一道弯，他开口。

我摇摇头：“还好。”

“看得出来今天你过得并不如我所期望的那么开心。”

“你期望是什么样的。”

“期望……”他笑笑：“其实本来希望能给你个灰姑娘似的夜晚，这也是我连夜赶出那双鞋子给你的目的。”说这番话时他一直注视着前面的道路，话音似笑非笑，所以我也不知道这话到底是真的，还是仅仅为了打破车里沉闷而作的调侃。

“为什么……这样期望。”

“我每个作品都有它一个故事，这双鞋的名字正好叫水晶。”

“呵呵靛，你这么浪漫。”

“不喜欢？”

“喜欢。哪有女孩子不希望自己是灰姑娘。”

“那就好。整个晚上一直看你有点心思的样子，我以为你不喜欢。”

“啊，只是有点累而已。而且，”低头伸了伸脚，两只脚在地上走得已经发黑了，在靛锃亮的皮鞋边灰头土脸：“把你那双漂亮的鞋子给弄丢了，挺郁闷。”

“是么。”回头迅速瞥了我一眼，他又笑：“如果现在这么一副没精打采的样子是因为它们，那就干脆把它们丢得更彻底一点，鞋子做出来是为了让人快乐，不是让人沮丧的。”

“好吧，那就把它们丢得更彻底点。”

“这就对了。”

温和的话音让堵在我心脏口一些石头般的东西似乎消退了一些，坐了坐正，我收回视线看向他的脸。他依旧专注在前面的道路上，目不斜视的样子，路灯闪过他的侧脸隐在了阴影里，有那么一瞬看起来和某人有那么些许的相似。而曾经也是这样忐忑郁闷地坐在某人的右手边，某人开着车，我在边上看着他的脸。所不同的，某人从不会用这样的话来安慰我，除了不停的打击和调侃，正如我一直而来对某人所做的。

想着，又一道弯口绕过，我瞥见后视镜里一辆银灰色普桑小小的车头灯在镜片上一闪而过。

其实从离开码头两条街之后我就留意到它的存在了，始终保持着这样的速度跟随在我们后面，开始因为车多还不太惹人注意，不过从上了高架后车一少，它就分外的让人注目起来。不知道靛有没有发现这一点，我想应该不会，如果不是因为罗警官的话，我也根本不会去留意近百米远一辆始终跟随在后面的汽车。

如果没有猜错，它应该就属于罗警官所指的那个便衣。

“那个碧落，你们认识？”正对着它看，耳边再次响起靛的话音。

我迟疑了一下：“为什么这么问。”

“你看他的眼神。”

“眼神？”

“只有分开很长一段时间的熟人间再次遇到，才会有你那种眼神。”

“是么，你看得可真仔细。”

“因为我是你男朋友么。”说完看见我一下子转向他的视线，他嘴角一牵：“奶奶说的。”

“外婆.....她好象很习惯这样乱给别人做决定。”

“你不喜欢？”

“喂，靛.....”

“呵呵SORRY，开个玩笑。不过你和那个男人.....很熟么。”

“还算吧，以前在一起住过。”话刚说完随即撞见他再次转向我的视线，我补充了一句：“我是他房东。”

“房东？有意思。”

“有意思什么，因为他不像是那种会租我们这种平民房子住的人是

么。”

“呵呵，不要误会，宝珠。我只是以为他和殷先生一样都是刚从美国赶过来的。”

“哦……殷先生，他和……碧落是朋友吧。”

“不知。奶奶的交友圈子很广，所以她的朋友只有她才了解，很多人都是我所不熟悉的。”

听到这儿忽然想起之前外婆对那位殷先生说的话，我禁不住问：“靛，外婆和他们之间……是不是有什么不太好的……”

话还没说完，被一个刹车突兀打断。前面红灯亮了，靛从口袋里掏出支烟：“介意么？”

我摇头。

他点燃吸了一口：“宝珠，生意场上就是这样，今天的对手，明天的朋友，明天的朋友，或许又是未来的对手。如果有什么想知道的，不妨去问问奶奶，从她嘴里得到的总归比我这里正确。”

“哦……也是。”看来他似乎在这方面不愿意对我多谈些什么，坐了好，我重新望向窗外：“外婆很了不起。”

“是的，一个很了不起的女人……”没等他话音落我猛地推开车门朝外奔了出去，身后喇叭声一片响起，靛在车里对我惊叫了一声：“宝珠？！”

我没回答，径自朝对面那条街直冲过去，一边急急躲着边上朝我直摁喇叭的车子。

“作死啊！！”

“命还要吗？！！”

“怎么有这种人的！脑子坏了啊！！”

一路过去骂声不绝于耳，直到跳上人行道，那条始终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看着我从车里奔过来的身影手一伸，抓着我的胳膊一把将我拖到了他的身边：“啧！你在扮演闪电超人吗。”

“是不是很帅。”

“……小白。”

再次听见狐狸用这两个字称呼我，突然有种想哭的冲动。而我所做

的只是用力甩开他的手然后抓住他耳朵拧了拧：“你好啊狐狸，你很好。”

没像往常一样推开我，狐狸只是看着我微笑：“我是很好，你好不好。”

这笑让我不由自主松开了手：“你怎么在这里。”

“刚好路过。”

“少给我装蒜，回去吗。”

“回哪儿？”

“狸宝。”

他看了我一眼，没作声。

“或者你有别的地方可回了。”

他点点头。

“万盛国际？”

“哦呀……你居然也会有说对话的时候。”

“看样子发达了么，狐狸。”

“啧，人总得往高处蹦两下，否则过得还有什么意义，是不是。”

“也是。你在那里做什么，卖点心的？”

他再笑。很难想象一只狐狸能笑得像个贵族似的优雅，优雅得几乎让人看不出来他是以前那只喜欢嘬着牙傻笑的狐狸：“差不多，”他回答：“差不多是这样，宝珠。”

“还回来么。”

“不了。”

“那欠的房租怎么办。”紧跟着丢出这句话，我自己都不晓得自己为什么会问出这种不出半秒就让自己脸红的问题。

而在我说出这句话的同时，一声轻笑，狐狸的手指在我额头上点了点：“一点没变呢。话说……有个那么富的外婆还跟我计较那点钱？咱俩谁跟谁，哈？”

我摇头：“你签了卖身契的，狐狸。”

“你在要挟我。”

“算吧，话说……人总要为了混口饭吃蹦两下，否则过得还有什么意义。”

说着抬头迎向他的目光，而他随即被扎到了似的夸张捂住了自己的眼睛：“哦呀大姐，你的眼睛长刺了？”

“是啊，”伸出手指头戳戳他的肩：“是不是不小心把你给扎到了。”

话音没落手指被他拈在了他的指间，他低头嬉笑着看着我：“喂，不如让你亲两下咱就算清了吧。”

用力抽回手，我冲他笑笑：“你还没睡醒呢狐狸。”

“哦……呀……看样子包租婆当定了。”

“嗯哼。”

“好吧，”说着话低头从口袋里抽了张卡出来在我眼前晃了晃：“拿去，我们两清。”

我没接：“多少。”

“足够付清我半年的房租。”

我摇头：“不够。”

“哦？”

“你不领行情么狐狸，半年前的房租是按半年前房价的百分比定的，现在我们那边房价多少。”

“大姐，你好强。”

手伸到他面前勾了勾：“另外还要加上150%的利息。”

“太黑了吧……”

“这可都是合同上写好了的。”

“我好象从没见过这一条。”

“我用的是隐形墨水。”

“大姐前世是当屠夫的吧……”

“逾期还要增加200%的赔偿。”

“再还价是不是还会再往上递增。”

“没准。”

“啧……我咋以前就没看出来你还有这么个能力。”

“术士他也这么说。”

“术士，”一听这两个字，原本嬉笑着的眼睛里有什么光微微一闪：“你又碰见他了。”

点头：“他现在是我邻居。”

不知怎的听了我的话狐狸一阵沉默，片刻道：“留意点辘。”

这话让我不由得朝他那双暗绿色的眼睛仔细看了一眼。眼睛依旧温和而安静，只是似乎有意避开我的视线，他静静看着我身后的某个地方。

于是道：“不需要了，他现在有术士留意着。”

“什么意思。”

我笑，再次戳了戳他的肩：“狐狸，既然两清，这种问题你管不着。”

说完看到他嘴唇动了动，似乎想说什么，而没等他开出口，我一转身朝着那辆安静停在对面等着我的车直奔了过去。

进车还没关上门，眼泪已经掉了下来，一串串，控制都无法去控制。

靛只是看了我一眼，没有问我为什么突然冲出车门，也没问我为什么一回来就哭了出来，他只是帮着手忙脚乱的我轻轻关上门，然后一踩油门，将车开离了街边。

直到“红鞋”的门前停，他始终没开过口。

下车进了店，店里安静的黑和混着咖啡皮革味道的空气，让我脑子里那种一团糟的感觉略微好了一点，可是满脑子仍旧是刚才狐狸的神情和他的话，还有他话里所隐露出的嬉笑中绝对得不带一点退路的告别。不由自主的眼眶里又烫了起来，所幸靛进屋后并没有开灯，只一个人静静走进里屋去忙他的事情，所以我得以一个人坐在他的沙发上尽情地抹着眼泪。

哭着哭着觉得有点累了，屋子寂静而黑暗，这样的环境可以让人无所顾忌地宣泄自己的情绪，却又很容易让人很快感觉不到自己的情绪。

于是站起身给自己倒了杯水，没喝，走到门外用它抹了抹脸，风一吹脸上被眼泪泡得刺痒的感觉消失了，脑子也随之一阵清醒。我想自己可以好好整理一下这件事了，关于狐狸的离开，关于我以后的打算。

决定好了返回店里，刚坐回到沙发上，忽然发觉自己的手袋里一闪一闪什么东西在发着光。

打开一看原来是手机的短信提示，看号码短信正是罗警官对我说过的那个负责监视我的便衣发过来的。信息很短，就几个字，说是有事找我，让我马上回电。

这让我觉得很奇怪。

既然他有发消息给我的时间，为什么不直接打手机给我，我的手机又不是关着的。狐疑着，却又不敢不打，怕真有什么很紧迫的事情。于是按着那号码拨了过去。听着手机拨通后里面嘟的声响，就在这时，里屋突然传出阵清脆的铃音——

“铃——！”

极安静的空间里极突兀的一声响，惊得我几乎把手机摔到地上。

怎么这么巧，我这边刚拨通那边的手机就响了。

半晌定下神我拿着手机朝里屋方向看看，手机里依旧是等待接通的嘟嘟声，而里屋的铃音，也一直在持续不断地叮当作响。手机一直没人接通，里屋的铃声也一直没有停。可靛不是在里屋吗，响那么多下，他为什么一直都不接？

琢磨着我走到里屋门前敲了敲。

连敲几下，一下比一下大声，可门里除了铃声，没有人回应。

再敲，我对着门里喊：“靛，在吗靛，靛！”

依旧没有任何动静，除了和我手机里的嘟嘟声一样持续不断的铃音。

一阵不安。看了我手里的手机，掐断，正准备推门进去，谁知道就在掐断通讯的一瞬间，门内的铃音也停止了。

突如其来的安静，我只觉得头皮一阵发冷。

刚才被哭得有点发胀的脑子猛的下清醒了过来，看了看手机再看看门，我犹豫了一下，然后朝重拨键上轻轻一按。

“铃！”几乎是同时，门里的铃音再次响了起来，清脆而欢快。我只

觉得脖子后一阵阵发寒。不由自主飞快朝着店门口奔了过去，几步跨到门外，被门外的风一吹，脚步又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

半晌小心翼翼折了回去，因为我突然很想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我拨给那个便衣的号码，响起的却是靛屋子里的铃声，为什么靛在里面，可是不接电话，也不回应我的叫门。

难道出什么事了……

想着加快了步子走到里屋门口，这时里屋的铃声一下子断了，我下意识看了眼手机，手机在连续无法接通的状态下已经自动中断。

屋子里再次静了下来，乍然吵闹之后的沉寂，我贴在门板上对着里面仔细听了会儿。

里头没有任何动静。

于是拧着门把将门推开，尽量的小心，尽量没有发出一点声音。

门里亮着灯，是平时靛工作时开的那盏小小的射灯。在墙角落边无声打在那台磨鞋样的机器上，再扩散开来，照出里头这片混杂着橡胶和石灰水味的凌乱天地。

里头不见靛的身影。

虽然射灯的光照不强，但看清楚房间每个角落还是没问题的，这里面除了机器就是材料和模型，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他不在，在他不声不响进了这房间有半个多小时之后。可我始终都没见他从里面出来过，这房间也没设什么后门，这倒奇了，没声没息的，这么一个大活人会跑去哪里了？

想着，一路往里走，我一边又按了下手机的重拨键。这一回做过了思想准备，可是当那一声清脆的铃音在身后不远处乍一响起，还是冷不丁地把我吓得一激灵。

忙回头朝那方向看了看，那地方是一台三层高的木架子。架子上胡乱堆了些模型和鞋子，除此之外并没有别的东西。那铃声是从什么地方传来的？

边想着边随着声音一点点走过去，我再次仔细看了看那台架子，直到它跟前，得出的结论是一样的。可是铃声依旧在我面前一下一下响着，让人心惊肉跳的那种声音，仿佛是在嘲笑我的茫然和惶恐。

忽然发觉架子的最顶端我还没看过，声音似乎就是从那上面传下来的，隐约感觉那上面似乎放着什么东西，在架子的最里头，可以看到一点轮廓阴影，意识到这一点忙四下看了看。看到边上一张四方凳子忙一

把拖了过来，这时铃声又消失了，房间再次恢复成一片死寂，随着那片寂静原本被紧张所忽略的霉味也因此倏地下冲进了我的鼻子。

我一阵咳嗽。

急急忙忙把凳子拖到架子前爬了上去，站直，头离架子顶还差了那么几公分。于是小心抓着架子边缘朝上跳了一下，再一下，再一下……

最后一下，我嘭的声从凳子上直跌了下来，因为我看到架子顶靠里最深处有个人。

一个陌生的男人，横躺在架子上，脸正好卡在天花板到架子板之间，他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一动不动对着我的方向。嘴里被塞着只手机，一半露在外面，顶部因为讯号而一闪一闪地发着光。

我吓坏了。

顾不得疼一骨碌从地上爬起来，转身跌跌撞撞朝房门口跑，跑出没几步，一脚踩在地上那片塑胶布上，我身子一滑一头栽倒在了地上。而那片原本罩在机器上的布也因此被扯了下来，没头没脑盖了我一身，手忙脚乱一阵扯才把它从我身上扯了下来。总算得以站起身，头一抬，一眼望见眼前坐着个人。

就在刚才那快塑胶布折着的位置。而原本，我以为那是台机器。

却没想到是个人。

一个女人。

一个美得有点不太真实的女人。

一个……浑身赤裸，脖子、胳膊、大腿全部是被一些线缝合起来的女人！

回过神一声尖叫，我猛地朝后倒退，随即感觉身后一阵冷风滑过。意识到不好正要回头，嘭的声闷响，我后脑勺被什么东西给重重一砸。

第十二章

眼前有那么一段时间是一片漆黑。

头很疼，刚才的一切一瞬间在我面前消失了，可又并不是完全都消失得干净彻底。隐隐觉得眼前还有什么东西在晃动，有时候离得远，有

时候靠得近，还有那个身体关节都是被用线拼凑起来的女人。

离我不远的地方她静静坐在那里，就像之前我乍然见到她时那样。周围黑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可是女人的轮廓却很清晰，像是通体泛着层模糊的银光似的，这让她一张脸格外的好看，好看得像朵妖冶的桃花，桃花的名字叫方绯。

女人的脸长得和方绯一模一样，那个从桃花乡追随到了我家，之后又不知被什么力量给弄得扭曲变形了的桃花煞……

意识到这点心脏咯噔一下，想呼吸，却只觉得胸口像被什么东西给沉沉地死压着，半晌吸不进一口气。情急之下把嘴用力一张，随即一大口空气灌了进来，当下感到眼前哗的下亮堂了，只一眨眼的瞬间，我整个人蓦地清醒了过来。

清醒过来发觉自己正躺在店里的沙发上。

沙发边的射灯开着，照得我的脸隐隐有点发烫。店里除了我没有别人，外面车声过后整个店里静得只有墙上挂钟嚒嚒嚒细微的走动声，指针指的时间是两点，离我上一次看的时候过去了差不多两个小时。

“咔……”一声轻响从骀工作室的方向传了过来，是他打磨模型时的那种声音。我从沙发上爬了起来。刚站起身忽然啪嗒一声响，低头看原来是我手袋落在了地上，里头滚出来的手机被砸得翻开了盖子，我把它拣起来打开，发觉它是关机状态。

这当口工作室里又是一阵打磨的轻响，我朝那扇门看了一眼。

门没有关牢，灯光从门缝里透了出来，随着我的走近隐约能闻到股新鲜喷漆的味道，于是推开门走了进去。门一敞开那股喷漆味更浓了些，还有机器打磨发出的那种尖锐的声音，骀就在那台机器前坐着，背对着我。手边上放着不少脚模，大的小的，完整的残缺的，他低头坐在这堆模型中间很专注地工作着，对我的进入似乎没有任何知觉。

我又朝里走了一步，正犹豫着是不是要开口，忽然听见他道：“还没睡？”

“醒了。”

“现在还早，再睡会儿。”一边说一边伸手把手里那只模型放到灯光下照了照，模型很精致，活灵活现似的，一只小巧而优雅脚。

“睡不着了。”

“是么，那过来坐一会儿。”话音落回头看了我一眼，随即怔了怔：“你的脸色很难看，宝珠。怎么回事？”

我走到他身边的藤椅上坐下：“刚才做了个噩梦。”说着话抬头朝边上那只陈旧笨重的木架子看了一眼，架子每一层都堆着不少盒子和塑料纸，最顶层的纸卷上黑压压一层灰，随着打磨声一阵一阵朝下悉琐抖落。

我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噩梦，”用刀子在那只模型上刮了两下，靛笑了笑：“什么噩梦，说说看。”

“没什么好说的，一个很无聊的梦。”视线从架子上收回，我揉了揉脑门，脑门涨得厉害，像被塞了团注满了水的棉花球：“你一直都在做这些？”然后拿起了一只脚模放在手里把玩：“做得真不错。”

“这是一种乐趣。”

翻个身可以隐约看到脚底的纹路，这男人的细心可见一斑：“像真的一样，让我想到个故事。”

“什么故事。”

“说是一个英国绅士在一家古董店里买了只木乃伊的脚回家当镇纸，”

“镇纸？有够特别的嗜好。？”

“某天半夜，他发现那只脚会跳舞。”

“会跳舞的木乃伊的脚？呵呵，有意思。后来呢？”

“后来他跟着那只会跳舞的脚跑进了古埃及王的坟墓，然后同这只脚的主人，一个美丽的古埃及公主结婚了。”

“女孩子总爱看这些浪漫的故事。”嘴角扬了扬，他把一只凉鞋套在了那只脚模上。

我觉得他脸上专注的表情并不压于故事里那个半夜赏玩着木乃伊断脚的男主角：“那是恐怖小说，靛，他们是在坟墓里结的婚。”

他扫了我一眼：“看太多这样的书，难怪会做噩梦。”

“梦总是会醒的。”

“也是。”说着话放下手里的工具刀拍拍手站起身，把身上那件满是油漆的工作服脱了下来：“看上去精神点了，睡了一觉是不是情绪好很多，宝珠。”

“.....是好些了。”

“要不要吃点什么，我有些饿了。”

“好。”

“那等我，”拍了下我的肩膀径自走向浴室：“我洗个澡，然后我们去找点什么东西吃吃。”

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在浴室门内，我吸了口气，把自己缩进了这把藤椅柔软的椅背。

到刚才为止我还不es敢确定自己到底处在什么样一种状况下，人是志忘的，之前一切看到的遇到的，一眨眼全都不见了，似乎只是场真实到可怕的梦，它叫我分不清楚哪些是虚幻哪些是现实。直到和他说了这么些话后，人才开始渐渐恢复过来，我开始感觉到屋子里的温度，还有屋外偶而车子开过人走过时发出的声响，这让我有种存在的塌实感。而这男人似乎总也有让人这么感觉的魔力，每每看着他的眼睛，总会让人有种淡淡的平和，忽然有点庆幸能同他的邂逅，不是因为有他，最近这段麻烦层出不穷的日子，我一个人真不知道该怎么缓和过来。

琢磨着，伸长了腿松了松筋骨。脑子里还是昏昏沉沉的，我想那个梦必然是耗费了我太多的精力，所以才会让我有这么清晰深刻的现实体会。不过人都说，有所思，就有所梦。我不知道刚才那两小时里我所做的梦和自己所想会有什么联系，是因为罗警官那通电话么，还是今天和狐狸的那场还不如没有过的相遇。可是那具女尸呢？那具全身关节都是被线缝合拼装起来的女尸，是什么原因会促成我梦到了这种可怕的东西，而且，那女尸还长着一张和方绯一模一样的脸。

完全是毫无关系的那么些个元素，拼凑出了我这么一场真实而可怕的梦，这个梦到底对我而言意味着什么.....

想到这里忽然觉得身上一阵发冷。

回过神发觉周围似乎有着一丝丝的冷风，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吹来的，吹得我身上一层寒粒。忙直起身四下看了看，那扇房门被我关得好好的，周围的窗早就被柜子和架子给堵住，所以也不可能是从窗子外吹进来。

那这冷风是从什么地方吹进来的？

狐疑着站起身，想找找看到底是从什么地方漏进来的风，一低头，却突然发觉自己鼻子里出来的气竟然凝成了一团团白雾。我吃了一惊。真是见鬼，这温度怎么一下子降那么低了，而且是在门窗都没开的房间里.....想到这里脑子里突地一激灵，直觉身后有什么东西存在着，就在离我不远的地方。

脖子僵了一下，我没敢回过头。随即鼻子里冲进一丝淡淡的香，很甜的味道，那种在桃花香里充斥在空气中被太阳晒得温温和和的味道，只是掺杂了一些铁锈般的气息，于是这味道同此时围绕在我周围的空气一样冰冷了起来。

我头皮一阵发麻。

那种感觉又来了，就像它第一次出现在我家里时一样，我想出声去叫靛，可是喉咙里一点声音都发不出来，只觉得背后那东西存在的感觉越来越明显，我僵着脖子硬是克制着自己不往后看的冲动，然后稳住心跳一步一步朝浴室方向走。

那地方哗哗的水声，这会儿是唯一让我能感觉得到一点点暖意的东西。

突然一阵抽泣声扎进了我的耳朵，在我离浴室门不过几步远距离的时候。突兀间让我不由自主地朝后看了一眼，可是身后空落落的，什么都没，包括之前那芒刺扎身般的感觉。这时又一阵抽泣声从我左后方那堵墙的地方传了过来，隐隐约约，像是个女人的哭声。可那地方除了排柜子和一堵墙，什么都没有。

疑惑间忽然发现柜子后隐约一道淡黄色的痕迹。

水渍似的一滩，细看却又好象是个人形。不知道是错觉还是灯光打在墙上的作用，我感觉那人形的水渍在墙壁上微微蠕动着，有生命似的。一时忍不住朝那方向走了两步，随即意识到不对，正要折回去，突然听见那堵墙里传出道尖细的声音：“放我出去……放我出去！”

声音惊恐而绝望，听得我心脏急鼓似的一阵跳。

当下不假思索奔到那堵墙边：“谁？？是谁？？”

“啊——！！！！”回答我的是一声歇斯底里的尖叫。惊得我连退两步，才站稳又赶紧跑了回去，用力推开挡在墙壁前那排柜子，一边对着墙壁拍了拍：“谁？！”

墙壁里一片死寂。

突如其来的静让我呆了一下，正不知所措地摸着墙，手指忽然碰到了什么。定睛一看是块深褐色的突起，一块被弄脏了的水泥，我下意识用手指剥了一下，水泥啪的下掉落，我突然感觉到这堵墙动了动。

这感觉让我吃了一惊，想后退，可是手不知不觉按了上去，沿着那道水印的形状用力按了几按，然后发现这堵墙是松的。

意识到这一点我回头朝浴室方向看了一眼，浴室里持续着冲洗的声

音，显然对于我这里瞬间发生的一切没有任何知觉，于是再加点力，我朝墙上用力一推。

墙一下子凹了进去，比我想象当中的要容易。以至我用力过度一头撞了进去，随即扑鼻而来一股恶臭，熏得我几乎背过气去。

一股什么东西腐烂了似的味道，被封闭在里头这个狭小黑暗的空间里不知道有多久，骤然间释放，掺杂着某种刺鼻得让人掉眼泪的药水味，直熏得我一阵干呕。半天才缓过劲，勉强睁着双被熏得刺痛的眼睛朝里看了一眼，这一看整个人就呆住了。

里头是个小小的房间，小得只能容纳一两个人在里面兜转，正中央放着只浴缸，而那刺鼻的味道就是从这只浴缸里散出来的，满满一大浴缸的淡黄色的水，里面泡着个人，一个女人。

苍白而有点变形的脸孔并没太多影响她原本的美丽，她睁着双大大的眼睛安静躺在水底下，像个刚刚醒来的睡美人。

可是睡美人自脖子以下的身体每一个关节部位，都是被用线缝合起来的，就像好好一个人被大卸八块后再度组合。虽然组合的接口很完美，每一圈缝合部位就好象一道精美的纹身。

她是我在梦里见到的那个女人。

我以为那是只我的梦而已，这么可怕残忍的一幕。可是她真的存在着，就在靛的工作室里，在我的眼前。

她有着一张和方绯一模一样的脸。

脑子一瞬间全乱了，乱得一时控制不了自己的动作，只下意识朝后退，一步步后退，直到背突然撞上某个温热的东西。

然后脖子上被虫咬了似的一阵刺痛。

随即一种麻痹的感觉顺着那痛迅速控制了我的大脑，失去意识前，我听见耳边响起一道低低的话音。

很平和，很温柔，正如往常他安静温和地开导我时那样：“怎么会发现的，宝珠，真可惜，我的灰姑娘。”

第十三章

“想要些什么，小姐。”

“呃……上次摆在这地方的鞋子呢？”

“摆在这地方的鞋子？”

“就是那双白色的，前面很亮的那……”

“呵……它啊，它昨天被卖走了。”

“……是么。”

“要不要看看别的，店里还有比它更漂亮的。”

“不了……”

“不买也没关系，随便看看吧。”

“这样啊……那打扰了……”

一切，似乎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我努力想从那些零碎的记忆里找出什么不对的地方来，可是做不到。

什么都很自然，第一次经过他的店，第一次和他的交谈，第一杯咖啡……我想象不出一个曾经微皱着眉头用最含蓄的愤怒说Kopi Luwak是狗屎的男人，他会用做出这样的情来。

可偏偏是事实，就像我这会儿明明白白自己被麻倒后横倒在这个房间。

这个看上去像个手术室似的房间，就在被我无意中所打开的那个狭小房间的底下。被麻醉得神智有点不清晰的时候，我感觉得出自己被背着经过一道狭窄的扶梯然后来到这里时的情形，空气中充满了酒精和消毒药水的味道，还有隐隐一股熏得人想流眼泪的气味，这气味让我头很疼，裂开了似的疼。耳朵里嗡嗡充斥着许许多多喧闹的声音，像是哭，像是呻吟，不停不停此起彼伏着，很哀伤的声音，哀伤到绝望，绝望到听得人想尖叫。

却始终不知道那些声音到底是从什么地方传来的。

直到那一切渐渐停止，我感觉到眼里一片模糊的光亮，突然而来的光刺得我眼睛剧烈地抽痛了一下。

想伸手去挡，随即发现自己的手被绑着，绑得很牢。

“醒了？”头顶一片阴影挡住了光线，让我的眼睛好受了一点，缓过神看到一只手将我头顶那盏灯朝边上挪了点，零零落落的光照出边上挂满了照片的墙壁，还有放着许多装满了液体的玻璃瓶。液体的颜色很可疑，那些深褐色的，浅黄色的……这让充斥在空气里那股刺鼻的味道变

得更加让人难受。我想吐，可是脖子硬得动弹不得，只有脑子是清醒而活跃的，我看到他转身掀开了身后那张塑料布。然后那股刺鼻的味道更浓了，因着塑料布里站着的那个人。

那个我在工作室墙壁的密室里看到的死了的女人。

不知道被什么东西给固定了起来，这具不知被药水泡了多久的尸体，它“站”在一只商店里用来安放塑料模特的架子上，身体被定得很挺拔，像只摆在店里的塑胶模特，只是头借不到力微微朝前倾着，这让它那双睁大了的眼睛好象在一动不动盯着我看。

那感觉让我手心发冷。

虽然明知道她是死的，可这种被注视着的感觉却并不像是我的错觉，耳朵里那片嘈杂的声音又响了起来，尖锐得让我脑子一阵刺痛，我发觉她身上那件红得让人刺眼的裙子和我身上这件一模一样。

“怎么了，很难受？”背对着我，那男人又问。

我看不清楚他脸上的表情，可是我很想知道。我想知道在这一切发生之后，那双曾经在我最困难的时候给我无比安慰的眼睛，这会儿里头究竟会闪烁着些什么东西：“你想对我怎么样，靛。”我问。

靛没有回答。转眼开始为那具尸体抹口红，那种鲜艳的桃红色的口红。即使在并不亮的光线里这色彩也清晰得让人心惊。他细心地在那双发青的嘴唇上涂抹着，像是平时给那些鞋子喷色时的样子。于是慢慢的这具尸体因着这颜色看上去活了起来，艳红色的嘴唇有那么瞬间好象动了动，在他手指勾去它唇角多余部分颜色的时候。

像是要张开嘴说些什么的样子。

“你知道我的家庭，那是个除了钱和权利外什么都没有的地方。”那么沉寂了片刻，他再次开口，自言自语般的话音：“从小我就开始觉得无法满足，我不知道我究竟需要什么来填补那种满足，试了很多方式，刺激的，新鲜的，可是无论种种，都让我有种难以忍受的缺陷，

忽然回头朝我看了一眼：“它美么。”

我沉默。

他对我笑笑：“完美。我知道这在你看来很恶心。”说着话目光重新转向那句尸体，他开始用化妆笔为它上眼线。上的手法很娴熟，像是个精于此道的化妆师：“虽然你不说话，我亲爱的宝珠，可是你那双眼睛实在不太懂得隐藏你的心思。就像你那天对我说的，大凡手里可以用来抛洒的钱比别人多了一些的时候，人通常会染上些奇奇怪怪的毛病。我想这就是你指的那种毛病，虽然那天你仅仅指的是咖啡。”说到这里话音一

顿，他走到一旁冰箱前将那扇厚实的门用力拉开：“渴不渴，你嘴唇干得厉害，我记得这里应该还有些喝的，”话音未落门里啪地弹出样苍白色的东西。

等看清楚那是条人的胳膊，来不及震惊，他已经将那条胳膊压了回去。又从里头抽出瓶红酒，回头四下扫了眼没找到合适的开瓶器，他咬着软塞把它拔了出来，然后对着嘴喝了一口。

这瓶刚刚同一截断臂冰镇在一起的酒。

我感觉胃里一阵翻腾。

“要不要，”回到尸体边拉着张凳子坐下，他朝我晃了晃手里的瓶子。

我别过头。

他把酒瓶放下：“我让你讨厌了。”

我用力挣扎了一下被皮带束缚住的手。

随即嘴唇上一阵尖锐的冰冷，我被他吻住了，很突然的。一口温热的酒精随即从他的嘴滑进了我的喉咙里，我想抗拒，却因此被呛得一阵咳嗽。

“很讨厌这种感觉，是么。”耳边传来他的声音。在我肩膀上轻轻拍着，他的话音听上去就像个温和的哥哥，那种最初吸引住我的温柔：“其实我也很讨厌我自己。”

“就像我最初对自己的那种感觉。恶心？还是害怕？对完美近乎苛刻般的需求，我得承认那时候我真的很绝望，因为世界上根本就没有我所需要的那种完美。”说到这儿蓦地将头朝我压低，我以为他又想重复之前的举动，抿着嘴迅速别开头，他却在离我的脸不到半毫的地方停住了，随后那丝从他鼻子里呼出的气息移向我的耳垂：“闭上眼，宝珠，闭上眼。你这会儿看着我的眼神又让我想到了那时候那种让我很反感的感觉。”

我忍不住屏住了自己的呼吸。

这男人身上有着狐狸常用的香水的味道，曾经让我迷惑，甚至错觉一种狐狸还在身边的味道，他是这么样一个让人不自禁觉得想去亲近和依赖的男人。而这会儿那味道混合着尸体所带来的腐臭，这种无法形容的感觉，让我恶心。

而他似乎并没有觉察到我的这种抗拒。带着尸体味道的手指在我脸上轻轻游移着，他继续道：“很多时候，我用了很多种方式试图去消除这

种无法得到满足而不断膨胀出来的压抑恶心的感觉，酗酒，吸毒，不停地挥霍……那是段让人很难忘却的日子……很久以来，我一直坚信我是为艺术而生的，就像我哥哥。他和我的出生只相差了几分钟，他注定是为我家族而生，而我，是为它。”转过身开始用眼线笔为那具尸体勾勒眼线，眼线描出双眼美丽的轮廓，轮廓很深，在灯光下让那双正对着我的眼睛看上去有了一丝神：“可是这信念让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过得很消沉。有那么一段日子，我不得不靠药物和心理治疗来维持，我不知道该怎样去形容那种感觉，或者，就像你刚才醒来时候看到它第一眼时的那种感觉。能不能对我说说那种感觉，宝珠？”

“……你用这种方式把我弄到这里，就是为了听我说这种感觉么。”喉咙里发出我的声音，听上去不太像是我自己的，带着种麻醉过后的迟钝。

我看到他侧头朝我笑了笑，随后继续为那具尸体上妆：“直到某一天我见到了我所需要的那种完美。那种一直以来我花费了再多金钱，用哪怕再好的毒品也没办法让自己去感觉到的完美。一直到现在我都还清楚那个日子，1990年12月25日，是的，那个圣诞，那个神赐给我的圣诞……”手停了停，他用化妆笔点起那具尸体的脸：“我看到了她，我的完美。”

“那是个出车祸死去的女人，就在我的面前。确切的说，她的车祸是因我而起的，我撞死了她。”

“最初我很害怕，撞死了人，一个路过的、陌生的女人。这是种很可怕的经历。可是渐渐的在我看着的她的时候，我发觉到了一种从没有过的美，在她的葬礼上，在她被撞得支离破碎又再度被缝合到一起的尸体上。”

“那真是种相当特别的感觉。”

“我发觉我一直寻找的东西似乎有了点端倪，不需要再依靠酒精或者毒品，我发觉到了能让我感到满足的某种东西。”

“于是下意识的，我开始特意地去寻找类似的东西。最初是在殓葬处，可那地方没有我所期望的那种完美。于是我开始试着自己制造，那些在警察局的档案里可有可无的身份，那些失踪了也不会有人想到去寻找的人。也开始渐渐的，我有了个计划。”

“南非人选择钻石，通常都把含有杂质的那些剔除出来，留下来的叫做完美，同样我所收藏的那些东西也是这样。最初的收集热衷过去之后，我开始发觉我所收藏的那些东西都是有缺陷的，就像那些有杂质的钻石，于是我把那些我所能发觉到的最美的部分留取下来。那些部分赋予了每一个人部分的美，却成不了我所期望的没有任何杂质的完美，但只要经过筛选和组合，它们就会按照我所期望的去演变。”

“当然这个过程是复杂而危险的。某一天发现英国情报局的人开始出入于我家族企业周边的時候，我打算停手以免带来更多的威胁，也就在那个時候，我见到了他。而那一次的偶遇，最终让我造就了她，我的完美。”

“那个人有着张比桃花还要娇艳的脸。”

“他让我这些年收藏的东西最终得到了最完美的体现。看看，你现在看到的就是他，宝珠。他是不是很美？连我都想象不到一个男人的脸嫁接在女人的身体上会这么融洽，没有一丝一毫突兀的感觉。”

“他叫什么来着……方……”

“算了，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最终成就了我的完美，正如你即将要为我做的。”

“我？”终于忍不住出声打断他的话，在看着他從冰箱里拿出来一只金属盒子的时候。

盒子里放着不少的瓶瓶罐罐，在冰箱速冻库那么低的温度下，里头的液体还在玻璃容器里微微晃荡：“我不认为我会为你做些什么！”直觉到一股散发在空气里让人不安的气息，我不知不觉提高了嗓音。

他微微皱了皱眉：“你很紧张，宝珠，这不太好。”

“你，”用力挣了下手上的皮带，眼看着他托着那盒东西朝我径自走过来，我忍不住大声道：“你想要干什么？！”

“我只是想问你借双脚。”

淡淡一句话，从他微笑着的嘴唇里溢出，像问我借十块八块钱似的普通。以至我一时都没从他这话里感觉出什么不对来。直到他低头掀开那具尸体的裙子，而尸体挺拔的身影下那双被切割得工整平滑的断腿骤然间让我全身一阵冰冷。

他想干吗……他居然想用我的脚去拼凑他这件艺术品？？他疯了？？！！！！

“我找了很久，也试了很多。”重新放下裙子，他把那盒东西放到了我的床边。那盒子散发着一股冻肉和药水刺鼻的涩味：“本以为只差这一双脚，要找到匹配的会很容易。可没想到这比我想象中要难，甚至难于寻找到同这脖子相匹配的头颅。”从盒子里取出一支针筒，针头很粗，这让我脖子后那个被打过麻药的部位不自禁地一阵酸麻：“没有一双合适的。那些漂亮的腿脚，每每要缝合时才发现，它们不是太粗，就是太细。你看，”眼睛微微一眯，他笑：“这和灰姑娘多相似，那种遭遇。只有不大不小刚刚好的脚才能穿上那双水晶鞋，而只有不大不小刚刚合适

脚，才能配得上成就我的完美。所以宝珠，发现到你，你不知道我有多幸福。”

你疯了！！我心里尖叫，可是这叫声却出不了口。

喉咙里很堵，张开了口只能发出急促的喘息，而这显然是靛不想要的，他用手捂住了我的嘴：“你在咒骂我，是么宝珠，虽然我听不见。还是能够很清晰地感觉得出来，那些跳跃在你眼睛里的东西。”

“不安，惶恐，疑惑……”

“就像我第一次看到你所感觉到的。那个时候的你很孤独，很迷茫，像个在十字路上迷了方向又找不到亲人的孩子。我得承认从那时起我就注意到了你，多久了……让我想想……一年？两年？时间过得真快不是么。”

“我想你应该清楚这么做被外婆知道以后会有什么样的后果！”

“奶奶，”目光微闪，他弯下腰看着我的脸：“她什么都不会知道，宝珠。她只需要一个能配得上她外孙女的男人，这个男人除了我以外没有别人。而我对我未来新娘的要求并不多，这双脚就是你的陪嫁。”说着伸手拂了下我的头发，他在我额头上吻了一下：“我的灰姑娘，我发誓会让奶奶的外孙女在我的庇护下幸福一辈子。”

“你放屁！”脸刷的上涨红了，我愤怒地一挺身，却又在转瞬被身上所固定着的皮带扯了回来。

“别紧张，”重新被迫躺回到床上，靛的手轻轻压住我的肩膀：“我只是希望你能给我一点帮助，仅此而已，可以么。”

“为什么？！”用力挣了下手上的皮带，我冲着他吼：“亏我一直都那么相信你！”

“我有请你相信过么？”

淡淡一句反问，倒让我一时没了应对的话语，只呆看着他针筒在盒子里一只瓶子中吸了点淡黄色的水，然后用酒精棉擦了擦我胳膊绷紧了的肌肉：“为什么要相信别人。”他问：“那个碧落，你相信他么？”

我瞪着他。

“相信的，不是么，你看着他的那种眼神。可是他为什么会让你哭。”

突然胸口闷闷地一疼，因着他这句话：“这是我的私事，靛。”

“抱歉，我只是觉得本质上没有太大差异。”

“本质？”我低哼，他捏在我胳膊上的力道让我觉得很疼。

而他的声音和他的目光始终是一成不变的温柔：“放松，宝珠，放松点。我只是希望你能在这过程里舒服一些。”

“靛，你把人命当什么。”

“我不会让你死。”

“杀那么多人，只是为了得到他们的手和脚还有一条胳膊，你连禽兽都不如。”

“我只是帮助他们发挥出他们最完美的价值。”

“这言论让我恶心。”

“事实上我并没有期望你的理解，宝珠。”话音落，那支粗长的针头一下扎进了我的胳膊。几乎在同时可以感觉到它触碰到我骨头的声音，我一阵颤栗。

“那么方绯呢。”突兀开口，在手臂因着那些药水的进入而渐渐麻痹起来的时候。

我看到靛转身整理边上盒子里那些器具的手顿了顿。

于是加快了速度继续道：“在你‘借’走他头颅的时候，你是怎么对他说的？那个美丽得让你辨别不清男女的男人。是不是也这么说：我的方绯，我只是希望你能给我一点帮助，仅此而已，”模仿着他之前说话的语气，我看着他眼睛一字一句：“我只是想问你借颗头。”

“我不会让你死，方绯。”

“我只是帮助你发挥出你最完美的价值，它不在我们的爱，不在床上，不在我们共同生活过的任何地方，它只是你的那颗头……”

“住嘴住嘴住嘴！！”还想继续往下说，靛突然脸色一变站起身冲着我大声吼了起来。

一瞬间好象完全变了个人似的，那话音，那张脸，那双眼睛。

心跳快了一拍，就像我刚才在这屋子里瞥见的那一幕他所没发现的情形的一刻。我迅速朝他身后再次看了一眼，然后对他冷冷一笑：“完美，哈！也许你该把所有的灯都打开好看看你所谓完美的杰作，它到底生着副什么样的嘴脸。我亲爱的靛。它是我所见过的最丑陋的一样东西。它身上那些缝合，那些接口，全都是它最致命的缺陷。而你，靛，你这个完美主义者，正是你的行为一手造就了这作品最最恶心的丑陋！”

“啪！”话音未落，一巴掌重重落在了我的脸上：“你懂什么，女人！”

嘴里有点腥，一时只觉得头嗡的阵轰响，而我强忍着让自己的大脑保持最大程度的清醒以免就此失去意识。因为明显可以感觉，之前注射进我身体的东西已经开始让我的舌头变得麻痹。而我必须要在它彻底僵硬前把那些话说出来，那些我不知道说出来以后对我到底会产生什么样后果的话：“你自己都看不见的吗？谁该把眼睛睁睁大好好对那玩意儿看看仔细，你品位不是一向很高的么，难道这屋子里的光线把你眼睛弄得那么糟糕，连它身上那么显眼的缺陷都看不出来？！”

一口气把话说完，没有如我所预料的，鼯忽然收住了刚才一瞬间感情的外泄，沉默得让我有点不知所措。

他低头看着我，像十字架上安静的基督：“你是怎么认识方缙的，宝珠。”

我不语。手开始发冷了，他这样的表情和话音不是我想要的。

“不管你出于什么理由想激怒我，我得说，有那么片刻你成功了，你让我感到有点生气。你是这样竭尽所能地用你的语言去诋毁我的作品，为什么。”

“因为我恶心你的嗜好，还有你那件所谓完美的作品。”

“凡高在不被人所认同的时候同样被人非议。”

“呵，别把你这种趣味同他相提并论，鼯。”

“一样的，就我们灵魂上的需求和宣泄来说，我们做着相同的事情。甚至他被自己所毁，而我只是在这一点上寻求到了另一条出路。”

“毁灭别人么。”

“宝珠，”手指拂过我的发，他轻轻地笑：“这不叫毁灭，它叫升华。”

“什么时候开始你变得幽默了。”

“这算是一种夸奖么。”转身走向边上的柜子，打开从里头拿出了什么。再转过身，他手里那样东西看得我头脑里一片空白。

一把消防斧。雪白的刃在灯光下闪烁着它冰冷的犀利，它被他握在手朝我走过来，像个有着天使般笑容的行刑手：“你要干什么……”明知道接着会发生什么，还是不由自主哑着嗓子问。

他走到我身边对我笑笑：“这就像个仪式，仪式进行了许多个日子，

现在，我们一起来把它最终的步骤好好完成。”

“那先杀了我！”

“我不会让你死的，我承诺过。”

“杀了我！！！”不知道哪来的力气我拼命挣扎着对着他尖叫。但很快被他捂住了我的嘴。伸手把我的裙子掀开，那把斧头薄削的刃在我脚上轻轻划过一丝冰冷：“嘘……轻点，我不喜欢你这个样子，宝珠，为什么不安静点呢，让我们一起安静享受这时刻一瞬间的美妙。”

话音落斧头猛地举了起来，高高划出道银亮的弧度，眼看着就要一气朝我脚上直刺了下来，突然头顶上的灯闪了闪，倏地熄了。

黑暗里我听见他轻吸了口气。

转身摸索着走到墙边，灯的开关就在离他不到五步远那堵墙上。我的心脏绷紧了，在听见他按下开关的一刹那。

“啪！”

灯没亮。我感觉他的动作顿了顿，片刻悉琐一阵响突然听见他嘴里一声低哼，我用力抬起头朝他那方向看，就看到一团漆黑里一道暗红色的身影紧紧同他缠在了一起，意识到不好忙别过头，就在这当口开关咔嚓一声轻响，头顶灯骤然闪过一丝光亮的瞬间，耳朵边火光电似的闪过，随之而来轰然一声巨响！

震得我耳朵里一瞬间嗡嗡声响成一片。

巨大的气浪掀得我连人带桌飞了出去，刚跌撞到地面，来不及顾上身体被牵扯出来的剧痛，身后陡然间一团汹涌的热浪席卷而来。熊熊的火舌扑过我头顶又在我身后桌子的遮挡下退了回去，感觉到一只手从皮带里脱困，我急急忙忙抽出来去解另一只还被束缚着的手。

刚解开一半，耳朵边又一声巨响。眼见一大块墙砖从前面朝我直飞了过来，我头一低，险险避了开去，正要抬头，冷不防脸旁一道冰冷的寒光。

我惊得一个激灵。条件反射地朝桌板旁一缩，顺势抬头去看，只看到靛站在这张桌子边看着我，一手拿着斧头，一手抱着那具被刚才的爆炸给炸断了头颅的尸体。

那一瞬我几乎尖叫声。

他的样子太可怕了。半身的火，他在火里那双眼睛愤怒得像是在燃烧。而目光是混乱的，混乱的让我怀疑这会儿他的理智是否还存在。

“靛！”迟疑着叫了他一声。

没有给我任何回应，他手一抬一斧头朝我方向猛劈了过来。

就在离我的手不到几公分远的距离那根束缚着我手的皮带啪的下断了，我得以及时朝后闪开。只是脚依旧被绑着，趁他把斧头从桌子上拔出时迅速朝边上扑了过去，我一把抓起不远处地上把美工刀。

试图去割断脚上的皮带，刀刚抓到手里，头顶又一阵犀利的风。眼见那把斧头朝我的方向又砍了过来，情急之下手一阵乱挥，试图去阻挡那只疯狂的手，等发现手动不了的时候，我发觉自己手里这把刀已经不偏不倚扎进了靛的咽喉。

我惊呆了。

看着他目光由最初的空白到慢慢清醒，他望着我似乎想说什么，嘴一动，一口血就从里头直喷了出来，随后一声不吭跌倒在了地上，连同那具始终紧抱在怀里的残破尸体。

还在呆看着，头顶一声巨响。

紧跟着一大片水泥夹卷着砖头从我头顶直坠了下来，我忙爬起来想躲，随即意识到自己的腿还被捆在那张沉重的金属桌上。而那片砖已经当头砸了下来，无处可躲我只能抱着头朝地上一蜷，准备承受即将到来的那片打击，就在这时，眼角边一团白光闪电般袭过，只听见啪啪啪一阵脆响，我劈头盖脸撒上了一大蓬细碎的石灰。

而本来该砸过来的石头却毫无动静，下意识抬头看了一眼，那块巨大的水泥和砖头不见了，头顶飞飞扬扬一大团浓烈的石灰粉，粉尘散开我看到一团雪白的身影在那张金属桌前来回晃动。

片刻我两只脚一下子从桌子上松脱了下来，还没反应过来究竟发生了什么，眼看着一团热浪卷着片飞石轰的声朝我方向射了过来，那道白色身影猛地抬起飞扑到我面前，一口咬住我衣服将我甩上它身体，而直到我扑到它的背上我才猛然惊觉这身影究竟是什么，是谁……

“狐狸……”凑近他耳朵我叫了他一声，不知道他有没有听见，因为他没有回应我，只三下两下背着我朝前面被炸开的一道缺口处窜了出去，那一瞬药力开始发作起来，我渐渐感觉不到别的东西，只依稀狐狸背部奔腾的节奏颠簸着我，还有他身上随着风钻进我鼻子里那丝熟悉的味道。

我用力抓着他脖子上那圈软软厚厚的毛。

这感觉真好，熟悉的，让人平静的。

狐狸没有从我身边彻底消失。

这真好。

一直到冲出那幢摇摇欲坠的房子，狐狸轻盈的步子在马路上奔跑得像是在飞。身后隐隐传来警车鸣笛的喧嚣，还有周围人跑出房子看热闹的喧哗，很快就被狐狸的脚步甩远了。他带我窜进了街边狭窄的弄堂，夜色包围下的弄堂又暗又静，所以不会有人因为看到一狐驮着一人在路上奔跑而发出来的惊叫。

我没想到自己真的能从那房子里活着出来，正如我没想到我所想的会一一实现。

如果当时我没有看到方绯的出现，如果当时我没有看到方绯在鼾说着那些往事时痛苦得让我感到恐惧的脸，如果当时我没有看到方绯拧开了瓦斯的开关，如果当时房间里尸体和药水的味道不是那么浓烈，如果当时我没有读出鼾说到那颗头颅的主人时眼里一闪而过那丝古怪的情绪，如果.....

没有那么多如果，我现在会是怎样。

也许失去双脚，也许在爆炸中变成焦碳，正如这会儿被压在塌方的房子下鼾和他作品那两具纠缠在一起的尸体。

而我宁可变成焦碳，总好过失去双脚在他说承诺赋予我的生活里度过一辈子。

我一直是那么的信任他，甚至于依赖他，在这段孤独而惶恐的日子里。可没想到他会是我这一段日子里隐藏得最深也离我最近的恐惧。

一个叫我灰姑娘的男人。

一个惟有拼凑出来的尸体才能让他有完美的满足感的男人。

忽然想起罗马那个有名的暴君尼禄。

如果他不是皇帝，他会是个优秀的戏剧家，也许有点偏激，有点变态，有点怪异，这都不妨碍他成为现在的尼禄戏剧大师。可惜他被命运安排成了一个皇帝，于是他成了历史上变态而可笑可悲的一笔。正如鼾。如果他不是出身在那么一个可以一手遮天任他为所欲为的家族，也许他只是个优秀的制鞋匠，或者模特制作大师。也许依旧是对美有着他特殊的理解和偏执，那都不会造就现在这么一个杀人如麻只为了满足一己私欲的病态的男人。

这样一个优雅而迷人的男人。

他说：我有请你相信过么？

他还说：那个碧落，你相信他么？可是他为什么会让你哭。

而我来不及对他说：碧落，我不知道我曾经是否相信过他，我只知道我相信的那个男人叫狐狸，他是只任性而狡猾的狐狸。

“福利（狐狸），你不四（是）和我鸟（两）清了么。”麻痹的神智被风吹了一会儿有点清醒之后，我俯在狐狸耳朵边大着舌头问他。

他抖了抖耳朵没言语。

“我还以为我死定了。”努力咬准音，因为我在他那双暗绿色的眸子里感觉到了他要开始嘲笑我的前兆。

他侧头瞥了我一眼：“你说话就像只没进化好的鸭子。”

“你怎么找到我的。”没理会他的嘲弄，我问。

他匝了匝嘴：“你真重。”

“你就没有正经的时候么狐狸。”

“有啊。”

“哪里。”

“床上。”

“你真混，狐狸。”

“啧，你想到哪里去了，小白。”

“我想哭，狐狸。”

“那就哭吧。”

“我会用你的毛擦鼻涕。”

“……尾巴吧。”

“死狐狸你就不能偶然温柔一点吗，禽兽啊你。”

“哦呀，总算你还能搞清楚狐狸的本质。”

“明白了……也许咬你一口比哭更能让我舒服点。”

“腰部以下，臀部以上，随便咬。”

“禽兽。”

“禽兽在当你的坐骑呢小白。厚道点好不好，你牙齿很尖呢……”话音未落，狐狸的脚步突然一顿，因着前面路灯下那男人对着我们方向静立不动的身影。

片刻迈步不带一丝迟疑地迎头走了过去。

经过他身边时我忍不住朝他看了一眼，这个在外婆宴会上我和他有过一面之交的被称作殷先生的男人。而嘴角带着丝微微的笑，这个男人优雅的身影靠在一辆华丽的加长型福特上。直到我们从他眼前过去，他那双无光的眸子始终对着我们来时那个方向，一眨不眨。

* * * * *

两周后，靛的葬礼在这座城市火葬场最高级的灵堂里举行。

如我所预料的，任何关于那房子失火的报导都没有提到他的真实死因，还有他房子里那些零碎的尸体。警方对他的死因所给出的结论是意外，因为瓦斯泄露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而导致的爆炸，仅此。

葬礼是外婆亲自主办的，来了很多人，许多来自靛家族里那些血缘极亲的成员。但是没有见到他的父母。外婆说他自小就和父母关系不和，到了说话需要通过别人来传达的地步。只是即便这样，还是可以看出他在这个家族里显赫的地位，因为丧事是做给活人看的，从活人的来访可以看出这个人生前死后受关注的程度。

但是真正哀伤的却只有外婆，看得出来她对她的爱，这么一个喜怒不形于色的女人，整个葬礼上却不得不依靠厚厚的面纱去掩盖她痛苦的脸。我不知道外婆到底对靛了解有多深，但靛在她面前一定是个最值得疼爱的孙子，正如我曾经将他视做我最能依赖的朋友。

临近葬礼结束的时候，我见到了罗警官，他在灵堂外站着，透过窗看着里面的一切。我觉得他似乎有什么话想对我说，可是当我来到他身边问起他对我提到过的那个负责跟踪我的警察时，他又三言两语地又开了话。最终什么也没谈成，他只告诉我我的嫌疑被彻底洗清了，以后我尽管可以出入自由。

我想这就够了吧，很多人，很多事，不是我们想弄个清楚，就必然能去弄清楚的。他们对我而言如此，我对他们而言也是如此，最重要的，只要人还活着就好，那些噩梦般的往事就让它成为历史吧，最终在我的记忆里碾碎，化尘，同以往那些可怕的经历一样。

想着也就释然，我陪着外婆进行着葬礼的一切，以外婆所期望的靛的女友的身份，尽力地去做好这层身份应该做的，就像靛那样尽力完美地在我们所有人面前演绎着他所期望别人看到他的那一面。

直到葬礼结束，正做着最后的善后工作然后准备陪外婆离开的时候

候，一个人穿过灵堂空荡冗长的通道，我迎头碰上一个人。

一个兼具着东西方两种血统的年轻男人。

那一瞬我觉得他看起来有点眼熟，似乎什么地方见到过这样一张脸，还有这双蓝得深海似的眼睛，在他经过我身边朝我看了一眼的时候。随后忽然被他叫住：

“宝珠，你是宝珠么。”他问。

我愣了愣。随即突然想起到底是在什么地方见到过他的——桃花乡，那个游人止步的地方。那大片大片花海深处我错把他当成狐狸时的惊鸿一瞥。

竟然是他……

于是点头。

他笑。经过我身边时回头朝我再次轻轻一瞥，那目光有种意味深长的奇特：“我是LEO。LEO·NOLSON，靛的孪生哥哥。”

这个春季，在混乱，迷茫，恐惧，和葬礼中匆匆结束。

葬礼结束后一周，我接到了林绢的电话，她在电话里抱怨我自从有了帅哥邻居后就见色忘友地忘了她，居然连着几周都想不到打个电话给她。随后开始喋喋不休地告诉我那家商场打折快要到期，哪个地方有了最新品种的小吃。

而她在那里滔滔不绝的时候我却没有办法对她说，我不止一次地给她打了电话的，可电话里只有她反复快乐的留言，告诉我她出门了。

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说不清，我想她更不可能知道，所以还是不让她知道的为好。

所幸的是狐狸回来了，在背着我回家的那天之后，他没再莫名地失踪，也没有再说过什么两清之类的让我火气升高血压升高的鬼话。每天清早可以听到他哼着怪歌在厨房里弄出的乒乒乓乓的声音，时不时还会因为我把那些他留下的调味品扔了个精光而对我发出的抱怨的尖叫。

一切似乎又回到了最初的时候，那个只有我和狐狸，还有这家小小点心店不冷不热生意的时候。

所不同的，店因为死过人，已经没办法再继续经营下去。而一贯没人住的对面的那栋房子，常常会看到术士蓝进出的身影，他那双隐在深深黑眼圈下似笑非笑看着狐狸和我的眼睛。

有时候还会看到翎，当蓝不在的时候，他会一个人坐在那幢房子的

窗口前，那间曾经属于刘逸房间的窗子。他坐在那里目光对着我的家，可是目光很空，我不知道他是在看着我们，还是仅仅坐在那里发呆。脖子上栓着那条银光闪烁的链子，我想他变成这样一定和这链子有关，可是却没办法更深地去了解，因为正如蓝所说的，翎现在属于他，而有关这麒麟的一切，现在都已经和我无关。

“咚咚咚！”店里传出狐狸敲打着蒸笼的声音：“小白！又混到哪里去了！我的砧板呢？？我的擀面杖呢？？？”

“狐狸，用你的爪子拉开那些抽屉一个一个看。”

“哦呀！店要倒闭啦！！”

“知道了知道了，来了……我来了……”

宝珠鬼话第八话——《灰姑娘》完